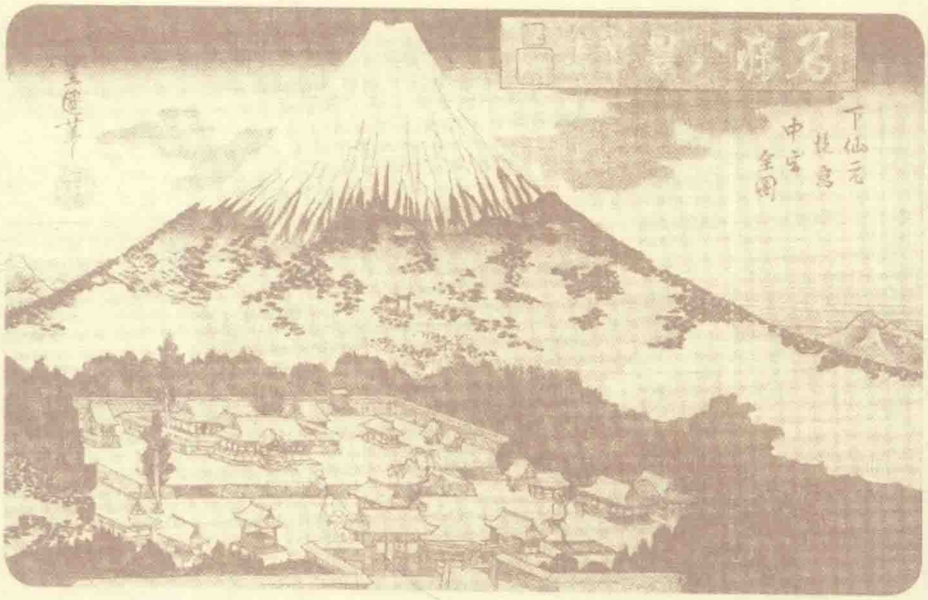


日本漢文史籍叢刊

第一輯

紀傳體

十

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日本漢文史籍叢刊. 第1輯，紀傳體 / 孫錦泉，周斌，粟品孝主編 —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2012(2014 重印)
ISBN 978—7—313—08539—9

Ⅰ. ①日… Ⅱ. ①孫… ②周… ③粟… Ⅲ. 日本—歷史—史籍—叢刊②日本—歷史—紀傳體 Ⅳ. ①K313—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2)第 104126 號

日本漢文史籍叢刊　第一輯　紀傳體
主　編　孫錦泉　周　斌　粟品孝
副主編　陳小法　黎春林
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出版發行　北京人天書店有限公司經銷
(上海市番禺路 951 號 郵政編碼 200030)
電話:64071208　出版人:韓建民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印刷
開本:889mm×1194mm 1/16
印張:595　字數:11900 千字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978—7—313—08539—9/K311—55
定價:16150.00 圓(全十九册)

統　　籌　陳建華　施　維　劉邦權
責任編輯　姜津津　陳建華
營銷編輯　陳　鑫
裝幀設計　陳燕静

本册目録

大日本史（巻三百四十八—巻三百七十七）……………………………………………………一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禮樂十五

樂曲二

平調二十九曲其音律、於時爲秋、於方爲西、五行屬金、五色爲白、五常爲義、五音爲商、其位爲臣、

相夫憐、和名鈔○相作想、憐作戀、或初曰相府蓮、徒然草卽唐樂羽調曲也、教坊記、樂苑、○二書竝作想夫憐、按國史補曰、唐司空于頔以想夫憐其名不雅、將改之、客曰、南朝相府曾有瑞蓮、故歌相府蓮、自是後人語訛相承不改耳、又樂府解題云、相府蓮者、王儉爲南齊相、一時所辟皆才名之士、時人以入儉府爲蓮花池、謂如紅蓮映綠水、今號蓮幕者、自此始、其後語訛爲想夫憐、徒然草說略同解題、凡曲名轉訛、是類甚多矣、新樂、中曲、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有詠、口遊、教訓鈔、體源鈔、婚儀奏之、舞後絕、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

萬歲樂、和名鈔一名煬帝萬歲樂、卽隋樂也、仁智要錄、教訓鈔、隋書、○隋書云、煬帝令樂正白明達剏萬歲樂、卽是也、體源鈔引通典、爲鳥歌萬歲樂曰、唐武太后所造也、時宮中養鳥、能人言、又常稱萬歲、故爲樂以象之、今考通典無此說、而文獻通考所載與此全同、唯鳥歌萬歲樂在般涉調、與此同名異曲、又體源鈔爲用明帝御製、可疑、故不取、新樂、中曲、七帖、後絕爲五帖、又爲三帖、各二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舞女八人、答舞延喜樂、或用地久、教訓鈔、體源鈔、新鳥蘇、綾切、長保樂、皇仁、數手、石川、舞樂要錄、樂家錄、凡行幸船樂、賀儀及山階寺別當元日朝拜等奏此曲、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醍醐帝嘗幸大井河、伶人叩舷奏

樂、雅明親王年纔七歲、起舞此曲、帝感賞脫半臂爲纏頭、日本紀略、教訓鈔、續教訓鈔、

泔州、和名鈔又稱甘洲樂、教訓鈔、體源鈔、一名甘州鹽、又衍臺、續教訓鈔、體源鈔、唐樂也、教訓鈔、唐書、○按唐書、天寶樂曲皆以邊地名、若涼州甘州之類、又教坊記、曲名有甘州、新樂、小曲、仁智要錄、教訓鈔、七帖、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長秋卿橫笛譜、後絕爲五帖、各十四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有詠、和名鈔後世不用、仁智要錄、教訓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古者用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後別裝束、樂家錄答舞仁和樂、或用石川、

酣醉樂、狛鉾、數手、林歌、登殿樂、狛鉾以下、樂家錄、凡

皇太子誕辰第七夜御遊奏之、續教訓鈔、體源鈔、

裹頭樂、和名鈔、一名散手作物、續教訓鈔、體源〇按二書云、漢明帝樂、又云、唐李德裕作舞、竝無明證、然此曲爲新樂、非漢樂曲明矣、新樂中

曲、四帖、仁智要錄、教訓鈔、類箏治要、後絕爲三帖、各十二

拍、續教訓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

答舞數手、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天皇冠禮後宴日、及

皇太子加冠節會奏之、教訓鈔、雜祕別錄、體源鈔、及已下續教訓鈔引竹譜、

勇勝、和名鈔、又稱勇勝樂、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長秋卿橫笛譜、

所起不詳、體源鈔〇本書一說、文武帝卽位、三位藤原正風作之、然其說可疑、

姑附于此、新樂中曲、破十六拍、急二十六拍、仁智要錄、

教訓鈔、〇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南宮橫笛譜云、破二帖各十四拍、急四帖各二十拍、

後世舞絕、吉野樂書、體源鈔、

慶雲樂、和名鈔、本名兩鬼樂、教訓鈔、體源鈔、蓋唐樂也、

唐書、通典、教坊記、〇按唐書、上元舞高宗所作、其中有慶雲之曲、通典、燕樂有景雲舞、教訓鈔、體源鈔竝云、文武帝慶雲中傳此樂、故名、恐就慶雲字爲說者、故不取、新樂、

中曲、四帖各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行幸奏之、後世

舞絕、體源鈔、樂家錄、

越天樂、和名鈔〇天一作殿、卽唐樂太簇商曲也、羯鼓錄、

新樂、中曲、以安城樂爲破、本曲爲急、破二帖、

急十二帖、竝各十二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村上帝時、

侍臣奏樂退出音聲用之、堀河帝以後、以此

樂入般涉調、般涉本無小曲、故附焉、教訓鈔、體源鈔、

後世舞絕、體源鈔、樂家錄、

皇麞、和名鈔、一名海老葛、體源鈔、卽唐樂黃麞曲

也、體源鈔引醉鄉日月、唐書、〇按二書、如意初、民閒有黃麞謠、至景龍中契丹叛、使王

孝傑討之、敗死於黃麞谷、中宗嘉其忠、造此曲、新樂中曲、遊聲一帖、

序一帖十拍、今俱絕、破九帖、後絕爲三帖、各

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急十一帖、後絕爲七帖、又爲

五帖、各二十拍、教訓鈔、體源鈔、答舞倍臚、樂家錄、舞者

常裝束、著冠取楚、但童舞時用別冑、續教訓鈔、體源鈔、大神氏及天王寺傳之、但舞式各有異、教訓鈔

三臺鹽、和名鈔、一名天壽樂、續教訓鈔、體源鈔、卽唐樂

也、仁智要錄、續教訓鈔、體源鈔、文獻通考、〇按事物紀原、蔡邕作此曲、續教訓鈔、體源

鈔、文獻通考竝云、唐太宗所作也、教坊記曲名有三臺、又教訓鈔引醉鄉日月曰、唐則天作之、未知孰是、然其爲唐樂似無疑、犬上是成傳之、教訓鈔、續教訓鈔、
新樂中曲、序四帖各八拍、是成甚祕之、故後
世終絕、破三帖、後絕爲二帖、急三帖、竝各十
六拍、仁智要錄、續教訓鈔、有囀、後絕、續教訓鈔、舞者六人、樂家
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答舞酣醉樂、後用皇
仁、長保樂、續教訓鈔、體源鈔、
宮商判仙樂、俗稱判仙樂、○按教坊記、曲名有迎仙客、與判仙樂音相近、然不詳其異同也、夜鶴庭訓鈔入般涉調、

平蠻樂、和名鈔、新樂中曲、十八拍、仁智要錄、續教訓鈔、八
幡宮放生會奏之、此樂舊黃鐘調、源博雅入
之平調、續教訓鈔、體源鈔、○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拾芥鈔、箏入水調、後世
舞絕、續教訓鈔、體源鈔、拾芥鈔、
臨胡褌脫、和名鈔、○臨胡、一作臨湖、又輪鼓、按褌脫當作渾脫、杜甫詩集、杜陽雜編、竝作渾脫、教坊記曲名有醉渾脫、樂府雜錄鼓架部、有羊頭渾脫、渾脫蓋言舞容也、說見劍氣褌脫條、古樂、一云新樂小曲、二十三拍、教訓鈔、體源鈔、○或爲二十二拍、又二十四拍、或曰、舟中用之、蓋取於
臨湖之義也、體源鈔、此曲合催馬樂安波戶歌、

今其歌聲雖絕、笛音尚存、教訓鈔、體源鈔、後世舞絕、拾芥鈔、樂家錄、○仁智要錄、教訓鈔、拾芥鈔、箏、竝入大食調、樂家錄入乞食調、
娥媚娘、○按教坊記、曲名有武媚娘、樂苑云、舞媚娘、羽調曲也、陳時已有此歌、舞亦作武、又海錄碎事、有五媚娘歌、庾信所作、武媚、五媚、竝與娥媚音相近、二曲或有與之同者、附以備考、
澀金樂、
豐生樂、
永隆樂、和名鈔、仁明帝時、源信作之、新樂中曲、
十拍、無舞、仁智要錄、教訓鈔、中曲據樂家錄、

長慶子、和名鈔、源博雅所作、教訓鈔、體源鈔、○按教坊記、曲名有長慶樂、疑是、新樂小曲、十六拍、無舞、仁智要錄、凡行幸
用一拍子、退出音聲用三拍子、教訓鈔、體源鈔、○仁智要錄、教訓鈔、夜鶴庭訓鈔、體源鈔、竝爲大食調、類箏治要爲乞食調、
郎君子、和名鈔、○郎一作老、新樂小曲、○樂家錄爲中曲、十六
拍、仁智要錄、教訓鈔、○或爲八拍、又十八拍、無舞、仁智要錄、拾芥鈔、上皇
六十賀算、退出音聲用之、教訓鈔、體源鈔、
直火鳳、○按火鳳、本書及夜鶴庭訓鈔作大鳳、蓋誤、今據下連珠火鳳訂之、庭訓鈔入般涉調、

連珠火鳳、二曲不詳所起、〇按唐會要、貞觀中、裴神符妙解琵琶、作勝蠻奴、火鳳、傾盃樂三曲、火鳳見此、然直火鳳、連珠火鳳二曲、未知與之同否、

移都師、和名鈔盍唐樂太簇角調也、羯鼓錄

駱勢娘、

夜半樂、和名鈔唐樂也、〇唐書、教坊記、樂府雜錄、按唐書、雜錄並云、玄宗自潞州還京師、舉兵夜半誅韋皇后、製夜半樂、還京樂二曲、即是也、新樂、中曲、十六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仁明帝時、內宴終、公卿將出、奏此曲、後帝幸南池院將歸、時方夜半、因又奏之、教訓鈔、體源鈔、爾後宴終

退出必奏之、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所謂退出音聲也、夜鶴庭訓鈔、〇類箏治要入性調

倍臚、〇倍一作陪、臚作盧、一名倍臚破陣樂、僧菩提等所傳、即林邑樂也、仁智要錄、教訓鈔、〇按唐書云、陳將亡、爲玉樹後庭花、齊將亡、爲伴侶曲、倍臚伴侶音近、疑是也、古樂、中曲、破用新羅陵王破、十二拍、或四拍、急即本曲、十二拍、或六拍、仁智要錄、教訓鈔、〇樂家錄以本曲爲破、新羅陵王急爲急、舞者十二人、教訓鈔〇或用八人別裝束、假面、胄、劍、鉾、續教訓鈔、體源鈔、天王寺傳之、教訓鈔、體源鈔、凡奏此曲、先吹林邑亂聲、左右舞人戴胄執鉾、一帀舞臺、謂之大輪、下庭植鉾脫劍、復外而一帀、更下收劍、再外而列立、止亂聲、奏調子、次奏破、終吹亂聲、次奏急、終吹亂聲、舞人復一帀舞臺走退、仁智要錄、教訓鈔、參取樂家錄、源義家臨陣、每奏此曲、謂必得克捷、體源鈔

春楊柳、仁智要錄盍唐樂太簇角曲大春楊柳也、羯鼓錄新樂、中曲、十二拍、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〇治要入性調、或爲大曲、又小曲、

扶南、仁智要錄本蠻樂、隋主楊廣所改製也、唐書、文獻通考、〇按唐書、蠻樂有扶南樂、通考云、煬帝平林邑、獲扶南工人及其匏琴、朴陋不可用、但以天竺樂轉寫其聲、即是也、新樂、小曲、十四拍、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

古娘子、又作小老子、教訓鈔〇老一作郎盍唐康老子曲也、樂府雜錄〇按本書云、康老子即長安富豪子、常與國樂游處、家產蕩盡、偶一老嫗、賣舊錦褥、以半千獲之、尋有波斯見、驚曰、是氷蠶絲所織者、即酬千萬、康得之、還、與國樂追歡、不經年又盡、尋卒、後人嗟惜之、遂製此曲、亦名得至寶、又教坊記曲名有紅娘子、與康老子音相近、疑亦此曲之訛音、然未詳、新樂、中曲、十四拍、或

八拍、教訓鈔、體源鈔、中曲據樂家錄、無舞、拾芥鈔、樂家錄、鷄德、仁智要錄○鷄作慶、德又作楨、一不詳所起、傳云、鷄有五德、故作此曲、教訓鈔○按隋書曰、景帝神室奏景德凱容舞、慶德疑景德也、新樂、小曲、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小曲據樂家錄、凡行幸別殿、至深夜則奏之、體源鈔、無舞、拾芥鈔、樂家錄、廻忽、仁智要錄○忽一作骨、○盍唐樂也、徒然草○本書云、廻骨本回鶻、夷狄國名、其人歸化、奏國樂、因爲曲名、後人誤爲廻忽耳、又按陳氏樂書、唐天后時、有陷寃獄者、其妻配入掖庭、乃撰別離曲、以寄哀情、因號怨廻骨、不知與之同否也、新樂、中曲、十二拍、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中曲據樂家錄、

道調二十四曲○按和名鈔道調曲、仁智要錄、拾芥鈔、箏諸書、入之大食調中、大食本平調之分調、道調亦平調之支調、其音槩無異、故諸書互有出入、其實非有錯亂也、上元樂、和名鈔、一名卽唐立部伎也、唐書、通典○按二書、上元樂、唐高宗所造、玄宗分樂爲坐立二部、立部伎八、其一上元樂、卽是也、五更囀、和名鈔、一名唐樂太簇商曲也、羯鼓錄、玉海、○按羯鼓錄、有五更囀曲、玉海、太常梨園別教院法歌樂章曲有五更囀、卽是、散手破陣樂、俗稱散手、和名鈔、一名主皇破陣樂、傳云、神功征韓、率川神指麾軍士、時人摸其形容作舞、教訓鈔、體源鈔、○按二書不記年代、今考事實、姑定爲神功征韓時、又按釋日本紀、王舞面象猨田彥神也、凡舞樂稱王者、指散手歸德、其假面竝鼻梁甚大、且散手以歸德爲答舞者、盖擬猨田彥神奉迎皇孫、而下土歸德之狀也、而後人或傳以爲率川神乎、附以備考、新樂、中曲、序二帖、破七帖、竝各二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舞者一人、別裝束、寶冠、或龍冑、假面、帶劍、執鉾、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番子二人、○番子或作半古、又謂人從、續教訓鈔、體源鈔竝云、本儀六人、常時四人、略爲二人、常裝束、其一人帶刀、樂家錄、凡舞者出入、大法會用調子、相撲節奏新樂亂聲、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

答舞歸德、教訓鈔、體源鈔、嵯峨帝善此舞、因敕爲童親王源氏對面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南宮橫笛譜、又宮殿新成、每奏此曲、教訓鈔、太平樂、和名鈔、一名武昌太平樂、或武昌樂、類箏治要、教訓鈔、又武昌破陣樂、仁智要錄、體源鈔、○昌一作將、或號巾舞、又項莊鴻門曲、教訓鈔、體源鈔、卽唐樂公莫舞也、通典、文獻通考、○按唐書、立部伎八、二曰太平樂、卽周隋遺音、三曰破陣樂、以下皆雜以龜茲樂、舊唐書、通典竝云、公莫舞卽巾舞、盖取高祖鴻門會飮、項莊劍舞、項伯以袖隔之、使不得害高祖、且語莊云公莫、謂公莫害漢王也、後舞者用巾、盖像項伯衣袖之遺

式也、本朝所傳太平樂、樂家稱爲巾舞、又稱鴻門曲、有劍舞、卽其爲公莫舞無疑、唐初或稱太平樂乎、又樂府雜錄云、太平樂曲屬龜茲部、通典云、唐太平樂、亦謂之五方師子舞、而唐書龜茲伎云、舞者四人、設五方師子、高丈餘、飾以方色、每師子有十二人、畫衣執紅拂、首加紅抹、謂之師子郞、雜錄以下所言、太平樂卽是、然與本曲自別、下有五坊樂、葢五方之訛、說見其條、又新樂中曲、敎訓鈔、體源鈔、其道行爲朝小子、急爲合歡鹽、破卽太平樂、二帖各二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按二書及和名鈔、此舞道行及急、竝各別曲、而唯破卽本曲、其稱武昌樂者、葢合奏三曲之名也、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帶劍、執鉾、續敎訓鈔、體源鈔、答舞狛鉾、敎訓鈔、體源鈔、或用古鳥蘇、新鳥蘇、進宿德、退宿德、酣醉樂、皇仁、新靺鞨、八仙、林歌、延喜樂、舞樂要錄、倍臚、長保樂、胡德樂、樂家錄、凡奏急者、拔劍而旋、謂之輪、右旋者稱順輪、左旋者謂逆輪、其收劍而旋者、稱古伏輪、此閒有更居突、參取雜祕別錄、敎訓鈔、文德帝天安中、左近衞府獻物、常澄當經劍舞、舞者四十人、被冑合奏三曲、仍號府裝樂、敎訓鈔、體源鈔、竝引貞保親王譜、

朝小子、和名鈔、新樂、中曲、十二拍、仁智要錄、樂家錄、

合歡鹽、和名鈔、新樂、中曲、三十六拍、仁智要錄、樂家錄、○敎訓鈔、體源鈔、爲二十四拍、

庶人三臺、和名鈔、新樂、小曲、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敎訓鈔、或爲古樂、八拍、相撲節奏之、敎訓鈔、舞者女裝、戴市女笠、從女一人、著黃袙、樂家錄、舞者始屈躬而出、漸進漸長、至承明門、舞終而入、其狀亦如初、舞名阿良良木、詠曲曰、阿良良藝能、須惠爾波那佐久、許登志婆加理波、加是那布加勢曾、阿良良藝波、加布知婆加理爾伎氐泥奴禮婆、許許呂加宇婆志、敎訓鈔、體源鈔、一條帝嘗覽此舞、舞人上塲、身稍長高至二許丈、帝以爲怪、無幾崩、故不復奏之、續古事談、舞後絕、敎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入乞食調、

打毬樂、和名鈔、唐樂太簇商曲也、羯鼓錄、文獻通考、○按羯鼓錄、曲名有打毬樂、其爲唐曲明矣、而敎訓鈔以爲黃帝所作者可疑、故不取、新樂、中曲、七帖各十一拍、仁智要錄、敎訓鈔、競馬、相撲、鬪鷄、歌合、竝奏亂聲、河海鈔、舞者四人、別裝束、細纓冠著緌、執毬杖對舞、敎訓鈔、體源鈔、樂家錄、五月節

會、舞者四十人、服競馬裝束、執杖弄球而舞、答舞埴破、敎訓鈔、體源鈔、或用狛鉾、舞樂要錄、古鳥蘇、林歌、樂家錄、

仙人河、和名鈔、又曰仙遊霞、或仙神歌、仁智要錄、敎訓鈔、體源鈔、○按隋書、煬帝令白明達創神仙雷客曲、與仙遊霞音相近、恐此曲也、古樂、小曲、十拍、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敎訓鈔、體源鈔、爲新樂、齋宮晝行、樂人奏此曲於勢多橋上、敎訓鈔、體源鈔、絲竹口傳、○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爲性調、又樂家錄入乞食調、

五聖樂、和名鈔、又作五常樂、仁智要錄、續敎訓鈔、一名禮

義樂、續敎訓鈔、體源鈔、卽舜樂虞韶樂也、南齊書、文獻通考、○按五聖五常、竝虞韶之訛、吾虞通用、見水經注及王應麟詩攷、聖常、樂家讀竝如韶、尙存其音、卽其爲虞韶無疑、通考云、秦始皇平天下、六代廟樂、唯韶武存焉、漢孝景詔高廟奏文始舞、文始本舜韶舞也、魏文帝改文始曰大韶舞、宋孝武以凱容爲韶舞、據南齊書、凱容卽舜韶舞、歷代相承、其名屢變、而晉傳玄六代舞、有虞韶舞辭、卽舜樂稱虞韶亦久矣、本朝初亦傳爲虞韶、而後人因音轉訛、是類多有、固不足怪也、且樂家相承、尤重是樂、凡敎樂以是爲首、意必有所受也、續敎訓鈔以是爲始皇所作、其誤不足辨、然是亦因其存韶武而致此誤、又可以爲一證也、凡三代遺聲、存于今者、唯是樂與安世樂而已、然樂家竝傳爲新樂、可疑也、新樂、中曲、序二帖各八拍、破六帖各十六拍、急八拍、仁智要錄、敎訓鈔、類箏治要、爲大曲、○有詠詞、仁智要錄、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別冑、續敎訓鈔、體源鈔、樂家錄、答舞登天樂、敎訓鈔、體源鈔、或用新鞢鞨長保樂、舞樂要錄、

地久、樂家錄、白河帝嘗覽童舞、伶官奏此曲、至急音調絕妙、舞已訖而餘音未盡、因命使復奏舞、敎訓鈔、體源鈔、○仁智要錄、夜鶴庭訓鈔、拾芥鈔、箏入平調、

聖明樂、和名鈔○聖一作勢、蓋隋樂也、隋書、○按本書、煬帝大業六年、高昌獻聖明樂曲、帝令知音者於館所聽之、歸而肄習、及客方獻、先於前奏之、胡夷皆驚焉、卽是也、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醉鄉日月云、開元中大常令馬順造、羯鼓錄太簇商

曲、有聖明樂、爲玄宗所製、二說恐誤、傳云、興福寺僧義操所作、蓋改曲調也、敎訓鈔、體源鈔、新樂、中曲、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有詠詞、舞絕、續敎訓鈔、體源鈔、○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拾芥鈔、箏、入黃鐘調、

拔頭、和名鈔、○拔一作撥、又髮、林邑樂也、體源鈔、舊唐書、西域胡父爲猛獸所噬、其子求獸殺之、爲此舞以象焉、舊唐書、文獻通考、○按樂府雜錄、拔作鉢曰、其子上山求父屍、山有八折、故曲八疊、戲者被髮、素衣、面作啼、卽是也、僧佛哲傳之、元亨釋書、敎訓鈔、古樂、小曲、十五拍、仁智要錄○要錄一本、樂家錄、竝爲中曲、古善此曲

者、有伴内麻呂、仁智要録引南宮横笛譜凡相撲競馬用之、體源鈔相撲節、勝者奏之、仁智要録用亂聲、置琵琶數面、箏數張、歌男在左、歌女在右、立大鼓數十面、舞者八人、皆假面、帽子、執桴、答舞八仙、教訓鈔、體源鈔、帽子據樂家録或用新鞁鞨、林歌、舞樂要録納蘇利還城樂、樂家録○仁智要録、類箏治要、拾芥鈔、箏、入乞食調、

傾盃樂、和名鈔一名醉鄉日月樂、類箏治要、夜鶴庭訓鈔、又無爲傾盃樂、體源鈔或傾盃醉鄉樂、樂家録盞六朝樂也、隋書○本書高祖遣内史侍郎李元操等、列清廟歌辭十二曲、其獻

大日本史　卷　志　十五

奠登歌六言、象傾盃曲、是隋代既有此曲、而唐書云、太宗詔長孫無忌、製傾盃曲、羯鼓録爲玄宗所製、樂府雜録云、唐宣宗自製此曲、恐竝誤、新樂、中曲、序一帖、破急各三帖、竝各十六拍、序及破二帖後絶、仁智要録、教訓鈔、答舞胡德樂、教訓鈔、體源鈔、或林歌」舞樂要録

天人樂、和名鈔一條帝即位樂也、音樂根源鈔或曰、和邇部大田麻呂作、教訓鈔、體源鈔、新樂、中曲、四帖各十二拍、仁智要録、類箏治要、後世舞絶、拾芥鈔、體源鈔、○樂家録入乞食調

飲酒樂、和名鈔○按教訓鈔、此曲與壹越調飲酒樂、名同而讀異、壹越調讀飲爲伊牟、此調讀爲袁牟、乃知二曲自別也、盞唐樂太簇商曲也、羯鼓録新樂、中曲、二帖、各十拍、仁智要録○本書、及類箏治要、拾芥鈔等、入乞食調、

大天樂、○按隋書、煬帝大業六年、高昌獻聖明樂、其舞曲有小天、據此、大天或與小天相對乎、未詳、附待後考、

大寶樂、

大補樂、和名鈔二曲盞唐樂太簇商曲也、教坊記、羯鼓録、○按二書、有大寶樂、大酺樂、據此、補當作酺、

大定樂、和名鈔亦唐樂也、唐書○按本書、高宗將伐高麗、燕洛陽城

大日本史　卷　志　十六

門、觀屯營教舞、按新征用武之勢、名曰一戎大定樂、盞此曲也、

興明樂、

五坊樂、和名鈔盞唐樂五方師子也、唐書○按通典、以五方師子爲太平樂、然本朝所傳太平樂、與此自別、事註太平樂條、宜併考、

後散、和名鈔又作後參、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録、稱後散取舞、吉野樂書凡新鳥蘇舞者將入、賤伶二人、更取蘇利古舞所用之桴、授之上首、奏入綾終曲、因呼其桴曰後參、亦以爲舞名、樂家録古鳥蘇地久、亦如此、舞人多則後散二人、若四人則

後散一人也、吉野樂書

感恩多、唐樂也、仁智要錄、及本書引醉鄉日月、○按本書、李德裕所作、教坊記亦有此曲名、新樂、小曲、體源鈔、樂家錄、十六拍、仁智要錄、賀宴禱祀用之、教訓鈔、體源鈔、無舞、拾芥鈔、樂家錄、村上帝藤花宴、退出音聲奏此曲、教訓鈔、體源鈔、○三五要略、教訓鈔入平調、類箏治要入乞食調、治要又引吏部王譜入性調、

賀王恩、仁智要錄一作感皇恩、教訓鈔、體源鈔、○感一作荷唐樂也、教坊記、文獻通考、○按通考云、唐太宗洞曉音律、造新聲者五十八、若宇宙太賀皇恩、降聖萬年春之類、皆藩邸所作、述太祖美德、即是也、教訓鈔、體源鈔並云、此曲嵯峨帝時、大石峯良作之、恐非、新樂、中曲、五帖、後絕爲三帖、各十六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要錄引南宮橫笛譜、或爲古樂、答舞石川或綾切、樂家錄上皇御賀參音聲用之、教訓鈔、體源鈔、○已上二曲、諸書並入大食調、今按前後例、附于此、說見上、

乞食調四曲

秦王破陳樂、和名鈔一名神功破陳樂、又齊正破陳樂、又大定破陳樂、又大定太平樂、又天策上將樂、號七德舞、卽唐樂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唐書、通典、○按唐書云、唐之自製樂、凡三大舞、其一曰七德舞、本名秦王破陳樂、太宗爲

秦王破劉武周、軍中相與作此曲、及卽位宴會必奏之、後令魏徵、褚亮、虞世南、李百藥、更製歌辭、名曰七德舞、其後更號神功破陳樂、卽是也、新樂、○一說爲古樂中曲、一帖二十三拍、二帖至七帖、各二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四人、別裝束、金鎧、假面、佩劍、執鉾、教訓鈔、續教訓鈔、樂家錄、答舞皇仁、或用林歌、八仙、續教訓鈔、舞樂要錄、狛鉾、新靺鞨、樂家錄○夜鶴庭訓鈔、體源鈔、並入大食調、

還城樂、和名鈔一名還京樂、樂家錄又見蛇樂、教訓鈔、龍鳴鈔、唐樂也、唐書○按還城樂卽還京樂、玄宗所製、本書及樂府雜錄、具載其說、而京諸書或作成、教坊記載還京樂、而不載還成樂、羯鼓錄載還成樂、而不載還京、樂、盖京成同韻、故互有異同也、容齋隨筆論樂曲云、涼州今轉爲梁州、唐人已多誤用、樂名轉訛、此類尤多、還城之爲還成、九成之爲九城、安世之爲安城、皆同音之轉也、或云、西國人好食蛇、得蛇而喜躍、寫其體作舞、故名見蛇樂、大神晴遠世傳爲祕曲云、教訓鈔、體源鈔、○按見蛇與還城、國音相近、故誤有此說乎、然舞者執蛇形而舞、則樂書所載、盖又有由也、古樂、中曲、亂序一帖、破七帖、後爲二帖、各十八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七帖據要錄引南宮橫笛譜、舞者一人、別裝束、假面、帽子、執桴及蛇形、教訓鈔、體源鈔、

樂家錄、答舞綾切、或用八仙、教訓鈔、體源鈔、林歌、狛犬、歸德、納蘇利、舞樂要錄、桔槹、樂家錄、凡奏本曲、先吹亂聲、次吹陵王亂序、有囀、次奏破、卽本曲也、次吹案摩畢曲、仁智要錄、昔善此舞者、有阿刀眞弟麻呂、仁智要錄、類箏治要、○夜鶴庭訓鈔、體源鈔、竝入大食調、

放鷹樂、和名鈔、盍唐樂也、羯鼓錄○按本書及教坊記、曲名有放鷹樂、新樂中曲、五帖各十八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按教訓鈔、體源鈔云、用于船樂、則爲古樂、舞者別裝束、著帽子、左手臂鷹、右手執白楚、野行幸必奏之、醍醐帝臨時

樂、船木氏有著鷹飼服、新羅琴師船木良實著犬飼服、俱奏此舞、白河帝幸嵯峨野、泛大井河奏船樂、時大神惟季當奏此樂、而未傳習、聞淨明院僧圓惠傳之、就而受之、遂奏此曲云、教訓鈔、體源鈔、○夜鶴庭訓鈔、體源鈔、竝入大食調、

蘇芳菲、和名鈔、新樂中曲、九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按教訓鈔、體源鈔云、用于船樂、則爲古樂、舞者別裝束、答舞狛龍、教訓鈔、體源鈔、嵯峨帝以後、武德殿五月競馬行幸及船樂奏之、凡競馬行幸、舞者被金頭師子、詠子二人裝如犬、在輿左奏此曲、騎駒形者、在右奏狛龍、此事後廢、教訓鈔、體源鈔、雜祕別錄、舞亦絕、樂家錄○夜鶴庭訓鈔、體源鈔、竝入大食調、

性調六曲

西河、○按樂府雜錄云、大曆中有樂工、自造長命西河女、又教坊記曲名有西河師子、西河劍氣、羯鼓錄太簇角曲、亦有西河師子、或與此同乎、未詳、

按弓士、和名鈔○士一作子、又作安公子、仁智要錄、類箏治要、隋樂也、文獻通考、樂府雜錄、○按二書曰、煬帝將幸江都、樂工王令言之子作翻安公子曲、令言聞之曰、此曲宮聲往而不返、大駕東巡、必不回矣、卽是也、古樂中曲、

五帖各十二拍、有詠、仁智要錄、類箏治要、古善舞此曲者、有阿刀眞弟麻呂、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後世舞絕、拾芥鈔、樂家錄、

千金女兒、和名鈔、新樂中曲、四帖各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後世舞絕、樂家錄、

長命女兒、和名鈔、盍唐樂也、教坊記○本書曲名有長命女、盍與此同曲也、新樂中曲、四帖各十拍、○類箏治要、又爲十四拍、有詠、仁智要錄、類箏治要、凡產室、與千金女兒同用之、體源鈔、舞後絕、樂家錄、

王昭君、和名鈔漢樂也、體源鈔、漢書、舊唐書、○按漢書舊唐書竝云、漢元帝時、遣宮人王嬙字昭君嫁匈奴、漢人憐其遠嫁、爲作此歌、卽是也、古樂、吉野樂書、教訓鈔、○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爲新樂、中曲、仁智要錄、樂家錄、十拍、類箏治要、教訓鈔、○一說爲八拍無舞、仁智要錄、樂家錄、此曲久絕、醍醐帝時、式部卿貞保親王自尺八譜寫橫笛吹之、遂復舊云、和名鈔、教訓鈔、吉野樂書、夜鶴庭訓鈔、○教訓鈔爲大食調、體源鈔入平調、類箏治要道調、

反鼻胡德和名鈔○按諸書、性調中不載本曲、而高麗曲有胡德樂、又稱遍鼻胡德、教訓鈔、體源鈔竝云、胡德樂本橫笛曲、仁明帝時、改爲高麗笛曲、據此、本曲舊唐樂、後改爲高麗樂也、本書高麗曲已載胡德、而又擧本曲、蓋重出也、

黃鐘調二十一曲其音律、於時爲夏、於方爲南、五行屬火、五色爲赤、五常爲智、五音爲徵、爲事、

喜春樂、和名鈔○春一作心一名壽心樂、又弄殿喜春樂、教訓鈔、體源鈔、或云、大安寺僧安操作之、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教訓鈔、清和帝時、僧行敎始祀石淸水宮、改作用之、爾後神社遷宮及東宮冠禮奏之、教訓鈔、舞曲口傳、古樂、中曲、序三帖、後爲二帖、各十二拍、破七帖各十四拍、仁智要錄、教訓鈔、○要錄一本爲新樂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舞女六人、答舞白濱、教訓鈔、體源鈔、或用地久、舞樂要錄延喜樂、

長保樂、林歌、樂家錄

弄殿樂、和名鈔一稱王殿樂、又大天樂、仁智要錄、續教訓鈔、體源鈔、○天或作殿、新樂、中曲、十四拍、無舞、仁智要錄、類箏治要、

赤白蓮華樂、仁智要錄又稱蓮華樂、教訓鈔、體源鈔、舞師尾張秋吉所作也、○一說爲僧安操作、或云、興福寺僧義操作之、興福寺金堂蓮華會奏之、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新樂、中

曲、四帖各十二拍、續教訓鈔、體源鈔、○續教訓鈔、或爲古樂、○後世舞絕、體源鈔○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等、入水調、

海仙樂、和名鈔○仙一作青、又山、或旋、一名淸和樂、續教訓鈔、體源鈔、仁明帝幸神泉苑、樂人泛舟奏樂、帝敕令作新曲奏之、笛師大戶淸上、篳篥師尿麻呂○姓闕作此曲、帝感賞賜祿、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續教訓鈔、新樂、中曲、三五要略、續教訓鈔、○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云、古樂、十拍、仁智要錄舞後絕、體源鈔、樂家錄、

應天樂、和名鈔○天一作殿仁明帝大嘗會、大戶淸上

作樂、尾張濱主作舞、奏之應天門下、故名、仁智要錄引南宮橫笛譜及龍吟鈔、教訓鈔、新樂、中曲、五帖各二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續教訓鈔、○續教訓鈔、或爲古樂、源氏童親王始拜謁時、奏之御前、仁智要錄、續教訓鈔、竝引南宮橫笛譜、答舞白濱、類箏治要、後世舞絕、體源鈔、拾芥鈔、

央宮樂、和名鈔、仁明帝立皇太子時、林眞倉奉敕作之、教訓鈔、體源鈔、○按二書、不載爲何帝時、今考和名鈔、眞倉爲仁明帝時人明矣、故今定書之、新樂、中曲、四帖各十二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答舞都志、教訓鈔、體源鈔、或綾切、樂家錄

散金打毬樂、和名鈔、○金一作吟天竺樂也、續教訓鈔、南京傳之、和名鈔、新樂、中曲、十二拍、仁智要錄、續教訓鈔、○續教訓鈔、或爲古樂、八幡宮修正及興福寺金堂修二月會竝用之、後世舞絕、續教訓鈔、體源鈔、○類箏治要、入水調、

安城宮、和名鈔、又安世樂、○世亦作城一名房中樂、或壽人、續教訓鈔、體源鈔、即周房中樂也、續教訓鈔、漢書、通典、○按通典云、周有房中之樂、歌以后妃之德、漢書云、周有房中樂、至秦名曰壽人、孝惠二年、使樂府令夏侯寬備其簫管、更名曰安世樂、文獻通考云、魏文帝改安世樂爲正世樂、後改爲正始、據此、周秦以來、相承而傳之、教訓鈔爲中納言安世所作、蓋就安世字而附會者也、新樂、中曲、五帖各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續教訓鈔、諸社奉幣用之、朱雀帝時、平將門叛、奉幣賀茂社、特奏此樂、堀河帝康和中、檮平源義親亂、亦奏之、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或以平調音吹本曲、爲越殿樂破、類箏治要、續教訓鈔、竝引長秋卿橫笛譜、後世舞絕、續教訓鈔、體源鈔、

河南浦、和名鈔、○浦一作譜仁明帝大嘗會、尾張濱主製舞、古樂、中曲、六帖各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按三五要略、教訓鈔、體源鈔竝云、新樂、有詠、類箏治要、教訓鈔、○二書載詠詞曰玄北

星辰皆天道、朱南日月照會場、八島新器鎭萬歲、自生元祖屬大嘗、興福寺常樂會奏此曲、舞者一人、假面、執鯉魚形、舞訖置之案上、而踞草墪、時舞者一人、著二舞笑面而出、作割魚狀、謂之蓼揩、又一人頸縣鷄樓鼓、執桴而舞、舞間蓼揩作加蓼喫魚、魚骨梗咽之狀、舞者二人乃退、而樂止、教訓鈔、體源鈔、雜秘別錄、無答舞、教訓鈔、體源鈔、後世舞絕、雜秘別錄、樂家錄、

感城樂、和名鈔、僧義操作之、類箏治要引明暹笛譜、○治要又云、唐大常樂工馬順作之、新樂、中曲、五帖、後爲三帖各十

八拍、仁智要録、類箏治要、教訓鈔、舞者六人、樂家録、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録、答舞綾切、教訓鈔、體源鈔、或延喜樂、樂家録、源氏童親王始拜謁時用之、仁智要録引南宮横笛譜、○本書爲水調

聖淨樂、和名鈔、一名清上樂、仁智要録、類箏治要、又曰上聖樂、教訓鈔、體源鈔、竝引惟季相傳譜、仁明帝時、大戸清上新製獻之、自謂於諸曲中尤優、因敕以名命曲、仁智要録引貞保親王譜、教訓鈔、體源鈔、○按諸書不載時世、今據清上事蹟、定爲仁明時、又按唐書、玄宗喜神仙之事、工部侍郎賀知章製紫清上聖道曲、疑是曲也、清上

或改作之乎、新樂中曲、四帖各二十拍、仁智要録、教訓鈔、舞者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無答舞、教訓鈔、體源鈔、

赤白桃李花、和名鈔○李一作柳、又曰桃李花、教訓鈔、體源鈔、唐樂也、通志○按本書、唐高祖時、歌草木二十一曲、其一赤白桃李花、卽是也、新樂中曲、序一帖、後絶、破六帖各八拍、仁智要録、類箏治要、舞者六人、樂家録、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録、舞女十二人、答舞皇仁、教訓鈔、體源鈔、或用新鳥蘇、舞樂要録、

登天樂、樂家録、後舞絶、故内教坊奏此曲、則用央宮樂舞、教訓鈔、體源鈔、竝引貞保親王譜、

皇帝三臺、和名鈔、蓋唐樂也、○按文獻通考云、三臺唐太宗所作、教訓鈔引醉鄉日月云、則天后造、二說不同、已注于上、意者三臺鹽則則天所作、而此樂或太宗樂、故稱皇帝、猶破陳樂有秦王皇帝之別乎、附以備考、新樂十六拍、續教訓鈔、體源鈔、

提金樂、和名鈔○金一作琴、新樂十二拍、續教訓鈔、體源鈔、○二書或爲十一拍

長生樂、仁智要録、仁明帝梅花宴、帝親作笛曲、左大臣源信作舞、舞童四十人、用麴塵袍、仁智要録、三五要略、竝引南宮横笛譜、○按玉海、太常梨園別教院法歌章曲中有長生、疑此曲也、

以催馬樂青柳爲序、高砂爲破、仁智要録、三五要略、俱引長秋卿横笛譜、古樂中曲、序三帖各六拍、破三帖各十拍、○續教訓鈔、體源鈔、爲新樂、舞後亡、仁智要録、類箏治要、○體源鈔一說云、舞樂共絶、

西王樂、仁智要録、仁明帝作笛曲、犬上是成作舞、以催馬樂葦垣爲序、鷹山爲破、仁智要録、類箏治要、竝引長秋卿横笛譜、續教訓鈔、古樂中曲、序二帖各七拍、破十拍、仁智要録、類箏治要、○二書引南宮横笛譜、或爲破九拍、舞後絶、體源鈔、樂家録、

承燕樂、大戸清上作、犬上是成作舞、古樂、四帖各十拍、

天安樂、十拍、

夏引樂、催馬樂曲也、又合青馬、仁明帝親製笛曲、犬上是成作舞、古樂序二十三拍、破十二拍、

夏草井、又名榎葉井、又名以下、類箏治要、仁明帝御製、犬上是成作舞、合催馬樂葛城、五帖各九拍、○類箏治要入水調

英雄樂、續教訓鈔、體源鈔、唐樂也、續教訓鈔、羯鼓錄、○按羯鼓錄、太簇商有英雄樂、即是、續教訓鈔、文獻通考、唐書、竝爲虞世南所作、

水調五曲

拾翠樂、和名鈔、一名拾藻樂、續教訓鈔、催馬樂律歌有伊勢海曲、是也、和名鈔、仁明帝大嘗會、於豐樂殿前集砂石、植樹木、以擬山阜、敷縹布、散萍藻、以象海渚、設船其中、舞童乘之、擬海人採藻、以奏此曲、大戸清上作笛曲、尾張濱主作舞、仁智要錄引南宮横笛譜、類箏治要、續教訓鈔、古樂、中曲、序十二帖各七拍、破急竝七帖各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續教訓鈔、或爲新樂、以催馬樂竹河爲序、破即本曲、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龍吟鈔、或移傾盃樂爲急、後序及舞竝絶、後冷泉帝大嘗會、樂所預源賴能改作急、○能一作吉、本王氏、嘗爲監物、故諸書或作王監物賴吉、即此人也、山村吉光作舞、續教訓鈔、後世舞終絶、○拾芥鈔、樂家錄、夜鶴庭訓鈔、教訓鈔、體源鈔等、入黄鐘調、

重光樂、和名鈔、傳云、華山帝時、大納言源重光作、故名、續教訓鈔、體源鈔、○按古樂苑、漢明帝爲太子、樂人作歌詩四章、其一曰

日重光、隋書云、宣帝時、革前代鼓吹制爲十五曲、第十二改漢上邪爲宣重光、據此、重光樂葢漢樂、而後人因重光名、誤爲其所造歟、古樂、中曲、四帖各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四帖據續教訓鈔、○教訓鈔爲新樂、舞後絶、續教訓鈔、體源鈔、○夜鶴庭訓鈔、教訓鈔、體源鈔等、入黄鐘調、

九城樂、和名鈔、葢唐九成樂、太簇商曲也、羯鼓錄

新樂、四帖各十六拍、續教訓鈔、體源鈔、

汎龍舟、和名鈔、○汎一作泛、隋樂也、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竝引醉鄉日月、隋書、舊唐書、○按要錄治要共引醉鄉日月、爲煬帝所造、隋書云、煬帝令白明達刱汎龍舟、舊唐書亦云、帝在江都所作、其說皆合、新樂、中曲、序十六拍、後

絶、破二帖各十八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二書引長秋卿横笛譜、或爲破六帖、以散金打毬樂爲急、仁智要錄引綿譜舞者常裝束、著甲或天冠、有詠、競馬用之、體源鈔無答舞、教訓鈔、體源鈔、○夜鶴庭訓鈔、體源鈔、竝爲黄鐘調、

承涼樂、十拍、仁智要錄、續教訓鈔、

般渉調二十二曲其音律、於時爲冬、於方爲北、五行屬水、五色爲黑、五常爲禮、五音爲羽、爲物、

蘇合香、俗稱蘇合、和名鈔天竺樂也、教訓鈔、體源鈔、○按二書云、天竺阿育王病、服蘇合香而愈、故悦作此曲、育偈者作舞、卽以蘇合草葉爲甲、又

按教坊記、樂府雜錄、文獻通考、竝有蘇合香、卽唐教坊樂歟舞曲名也、然不言其所起、今姑從二書、桓武帝時、遣唐舞生和邇部島繼傳之、仁智要錄、三五要略、教訓鈔、體源鈔、新樂、大曲、序五帖、其一帖二帖各二十拍、三帖以下各二十二拍、破四帖、急五帖、竝各二十拍、初有遊聲及颯踏、序一帖八拍、與二帖、以島繼遺忘故不傳、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急聲用樂拍子、故一名唐急、又古唐急、類箏治要、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別甲、體源鈔、樂家錄、答舞進宿德、教訓鈔、體源鈔、或用退宿德、類箏治要

新鳥蘇、古鳥蘇、林歌、舞樂要錄、華山帝寛和二年冬、太上皇幸大井川、伶人奏是曲、源時中以紅葉爲插頭華、立船頭舞燕姫周郎曲、上皇感賞、陞爲參議、堀河帝覽舞於弘徽殿、敕以是曲爲入音聲、使狛光季奏舞、帝感歎、禁殿庭外用之、教訓鈔、體源鈔、

萬秋樂、和名鈔一名慈尊樂、仁智要錄引南宮横笛譜、教訓鈔、又稱慈尊萬秋樂、三五要略引長秋卿横笛譜、○按類箏治要、教訓鈔、本曲異名甚多、冠萬秋以絃歌、賀唱、金商、神仙、慶賀、戀火、大和、曼荼、元老等語、又慈尊、下

加不退、一壽、成道、來迎、示德等語、各爲一名、譜亦有小異、其別名又有見佛聞法樂、菩提樹下樂、出世成道樂等之號、然本文所舉、盖其定名也、故今附諸異名以備考、天竺樂也、聖武帝時、婆羅門僧菩提傳之、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初帝造東大寺、以菩提爲導師、時集伶人於四天王寺、傳習菩薩迦樓頻等樂、唯本曲祕而不傳、及慶堂特授之而奏焉、樂家錄、新樂、中曲、準大曲、序二帖、破六帖、竝各十八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準大曲據教訓鈔、體源鈔、○教訓鈔作序二十六拍、舞者六人、常裝束、別甲、樂家錄、近世不用甲、答舞地久、

教訓鈔、體源鈔、或用皇仁、數手、長保樂、舞樂要錄、白濱、樂家錄

秋風樂、和名鈔本唐樂、嵯峨帝敕常世乙魚製舞、又作換頭、至第三帖、尤究其妙云、教訓鈔、體源鈔、○按文體明辨、吳競歌有秋風、蓋此曲、而二書一說竝云、大戶清上作樂、仁智要錄引龍吟鈔一說、爲清上作舞、恐俱誤、新樂、中曲、序二帖、各十六拍、後舞絕、故廢序、破五帖、後爲三帖、各十六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教訓鈔、舞者四人、舞樂圖常裝束、續教訓鈔

答舞都志、類箏治要、舞樂要錄、或白濱、退宿德、舞樂要錄

崇明樂、和名鈔崇一作宗○新樂、中曲、序十拍、後絕、破五帖、各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五帖據二書竝引南宮橫笛譜、御願慶堂奏之、後世舞絕、教訓鈔、體源鈔、

劍氣褌脫、一名散樂、和名鈔唐樂也、教訓鈔、樂府雜錄、杜甫詩集、教坊記、○按劍氣褌脫、當作劍器渾脫、雜錄曰、健舞曲有劍器、開元中有公孫大娘、善舞劍器、僧懷素見之、草書遂長、蓋準其頓挫之勢也、杜甫劍器行序云、臨潁李十二娘善舞劍器、其師乃公孫大娘也、公孫氏舞劍器渾脫、瀏灕頓挫、獨出冠時、往者吳人張旭善草書、嘗於鄴縣見公孫大娘舞西河劍器、自此草書長進、杜陽雜編曰、有妓女石火胡、挈養女五人、纔八九歲、火胡立於十重朱畫牀子上、令諸女迭蹈至半空、手中皆執五綵小幟、俄而手足齊舉、謂之蹈渾脫、據此則渾脫謂舞容也、又仁智要錄引唐會要云、散樂非部伍之聲、俳優歌舞雜奏、呑刀吐火了類是也、附以備考、新樂、中曲、破二帖、各二十拍、後絕、褌脫十六拍、仁智要錄相撲節以此爲散樂雜藝之曲、先吹亂聲、舞者數十人、疾走而出、同時又奏雜技、仁智要錄引長秋卿橫笛譜、雜秘別錄、

輪臺、和名鈔蓋西域樂也、教訓鈔、唐書、○按漢書、自伐大宛之後、西域震懼、多遣使來貢獻、於是輪臺渠黎、皆有田卒數百人、唐書北庭都護府有輪臺縣、而唐人岑參有輪臺歌、李商隱詩有將軍猶是舞輪臺之句、蓋此曲也、新樂、中曲、

四帖各十六拍、本曲爲序、青海波爲破、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本曲初與青海波共入平調、仁明帝敕和邇部大田麻呂作樂、良岑安世作舞、改爲今調、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常裝束、別冑、體源鈔、樂家錄、凡奏此曲、先吹調子、次舞者四十人、著垣代裝束、左右分進、其垣代三十六人、竝執反鼻、一帀庭中、至舞臺南、左右各成圍、謂之輪、序破舞者各二人、入中改裝訖、解圍、一行平立、先奏序、次破、竝有詠及唱歌、但舞者垣

代之數、及行立奏曲之式、古今頗有異云、仁智要錄、類箏治要、答舞敷手、或納蘇利、舞樂要錄

青海波、和名鈔天竺樂也、教訓鈔、體源鈔、新樂中曲、三五要略十二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有詠、和名鈔○河海鈔引南宮橫笛譜載詠詞曰、桂殿迎初歲、相樓媚早年、剪花梅樹下、蝶鶯畫梁邊、舞者二人、樂家錄別裝束、佩刀、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舞容橫向一方、象海潮之盈縮、河海鈔答舞敷手、教訓鈔、體源鈔、或用狛鉾、林歌、八仙、歸德、新靺鞨、舞樂要錄

鳥向樂、和名鈔嵯峨帝行幸南池院、舟遊作此曲、向鷁首奏之、故名鳥向、又參向行道用之、教訓鈔、體源鈔、新樂中曲、十八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教訓鈔、體源鈔竝云、用船樂則爲古樂、無舞、仁智要錄、拾芥鈔、

蘇莫者、和名鈔蓋唐樂也、教坊記、羯鼓錄、○按教坊記、曲名有蘇幕遮、羯鼓錄、太簇宮有蘇莫賴邪、竝音相近、蓋同曲也、又教訓鈔、體源鈔云、天竺曲、然他書無所考、故不取、古樂中曲、序二帖各六拍、破四帖各十二拍、仁智要錄、教訓鈔、元有急、伶人大秦公貞祕而不傳、後遂絕、舞者別裝束、假面、執桴、天王寺傳之、答舞蘇志摩利、教訓鈔、體源鈔、或用林歌、八仙、胡德樂、舞樂要錄自白河帝後、用之、慶塔、教訓鈔、體源鈔、

採桑老、和名鈔一名採桑子、樂家錄○採一作操、蓋誤、按教訓鈔、體源鈔、竝以本曲爲唐樂、考唐書、通典、有採桑曲、云商人等因三洲曲而所作也、古樂苑作採桑度、又羯鼓錄太簇角曲、有涼下采桑、教坊記有揚下采桑、採桑二曲、唯採桑老無所見、本曲未知其爲何曲、姑附備考、傳云、百濟採桑之老所作也、音樂根源鈔古樂中曲、四帖各十二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有詠、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二書竝載詠詞曰、三十情方盛、四十氣力微、五十至衰老、六十行步宜、七十懸杖立、八十座魏魏、九十得重病、百歲死無疑、舞者

一人、樂家錄別裝束、教訓鈔、體源鈔、假面、帽子、竹杖插頭、樂家錄爲老翁攜鳩杖、不勝行步之狀、仁智要錄、續教訓鈔、答舞新靺鞨、教訓鈔、體源鈔、或用林歌、綾切、胡德樂、長保樂、舞樂要錄堀河帝時、多資忠善是舞、後爲人所殺、帝患祕曲絕、敕召天王寺舞人、令教資忠子近方、近方仕崇德帝、天承元年朝覲行幸、始奏此舞、因進爵爲右近衞將監、教訓鈔、體源鈔、

感秋樂、和名鈔大戶清上作、教訓鈔新樂中曲、十

拍、三五要略、教訓鈔、無舞、拾芥鈔、

山鷓鴣曲、和名鈔、蓋唐樂也、教坊記○按本書、曲名有山鷓鴣、蓋是也、

竹林樂、和名鈔、古樂小曲、十拍、無舞、○龍鳴鈔、樂家錄、竝爲新樂、傳云、外邦以爲送葬之樂、故嘉禮不用焉、教訓鈔、體源鈔、

元歌、○按諸樂書無元歌、未詳其所起、唯萬秋樂一名曰絃歌萬秋樂、絃或作元、豈以名異而複出乎、附俟後考、

德貫子、○貫疑實之訛、蓋唐得寶子曲、太眞外傳云、明皇曰、朕得楊貴妃、如得至

寶也、乃製曲子曰得寶子、又曰得鞚子、蓋貫寶字體近似、故誤耳、

般涉參軍、○按樂府雜錄云、黃幡綽張野狐弄參軍、始自漢館陶令石耽、耽有贓犯、和帝惜其才免罪、每宴樂即令衣白夾衫、命優伶戲弄辱之、經年乃放、後爲參軍誤也、開元中有李仙鶴善此戲、明皇特授韶州同正參軍、以食其祿、陸鴻漸撰詞言韶州、蓋由此也、由是考之、此曲本因李仙鶴得名、而以其入般涉調、故名般涉參軍乎、附待後考、

永寶樂、

登貞樂、和名鈔

千秋樂、仁智要錄、後三條帝大嘗會、較風俗所預源賴能作之、教訓鈔、體源鈔、新樂小曲、○樂家錄爲中曲八拍、無舞、體源鈔○按教坊記、有千秋樂、唐書云、開元中以八月五日爲千秋節、天下讌樂、千秋樂蓋起此、本曲恐與此同曲也、

承秋樂、仁智要錄、新樂中曲、十拍、教訓鈔、樂家錄、無舞、拾芥鈔、樂家錄、

鷄鳴樂、仁智要錄、○樂府古題要解、有鷄鳴詞、恐是、新樂中曲、十拍、教訓鈔、樂家錄、無舞、拾芥鈔、樂家錄、

長元樂、後一條帝大嘗會、從三位源濟政所作也、○一說爲源博雅作、然則非後一條時、新樂十六拍、教訓鈔

角調三曲、○按和名鈔、明暹笛譜、竝立角調部、而仁智要錄、龍鳴鈔、拾芥

鈔等諸書、不別立其部、諸曲皆入般涉調、角調本般涉支調、故諸書互有分合、其實非有異同也、

曹娘褌脫、

白柱、和名鈔、一名德貫子、又兒女子、教訓鈔、體源鈔、○按宋書云、白紵舞、按舞辭有巾袍之言、紵本吳地所出、宜是吳舞也、晉俳歌云、皎皎白緒、節節爲雙、吳音呼緒爲紵、疑白紵卽白緒也、今按白柱亦與白紵音相近、蓋同曲也、新樂小曲、九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一說爲八拍、又十拍、無舞、仁智要錄、拾芥鈔、

遊字女、和名鈔、仁智要錄、○遊一作悠、又人、字亦作兒、或人、又和名鈔一本、字作

訣、一名人字兒、又遊兒子、或戀女子、樂家錄新樂、小曲、十拍、仁智要錄、類箏治要、○二書竝引南宮橫笛譜、又爲八拍、無舞、仁智要錄、拾芥鈔、

高麗樂曲○按和名鈔、無壹越調平調雙調之目、今據仁智要錄拾芥鈔等諸書、分爲三調、

壹越調三十四曲

新鳥蘇、和名鈔、一名納序曲、龍鳴鈔、教訓鈔、傳云、高麗笛師下春者始傳之、凡高麗曲、蓋皆同時所傳、然不詳其在何時、教訓鈔、體源鈔、舞曲口傳、諸曲竝爲新樂、樂家錄、凡奏此曲者、先吹納序、故名、大曲、龍鳴鈔、教訓鈔、十七拍、仁智要錄○本書一說引長秋卿橫笛譜、爲十六拍、又引明暹笛譜十二拍、樂家錄十拍、舞者四人、吉野樂書、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續教訓鈔、體源鈔、有後參舞、教訓鈔、體源鈔、見上、

古鳥蘇、和名鈔、一名高麗調子曲、凡奏此曲者、先吹高麗調子、故名、教訓鈔、體源鈔、大曲、十三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爲十拍、樂家錄十四拍、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卷纓冠著緌、假面、佩劍、執笏、後廢假面、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有後參舞、教訓鈔、體源鈔、

退宿德、和名鈔、一作退走禿、或稱老舞、仁智要錄、教訓鈔、凡奏此曲者、退走而舞、故名退走禿、然中古失其式、教訓鈔、體源鈔、大曲、龍鳴鈔、教訓鈔、十六拍、或十四拍、常用十二拍、仁智要錄○龍鳴鈔爲十三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續教訓鈔、體源鈔、

進宿德、和名鈔、一作進走禿、號若舞、仁智要錄、教訓鈔、舞容與退宿德相反、故名、長元以後、亦失其式、教訓鈔、體源鈔、大曲、龍鳴鈔、教訓鈔、二十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或爲二十一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續教訓鈔、體源鈔、

狛鉾、和名鈔、又謂執鉾舞、教訓鈔、舞曲口傳、○體源鈔、鉾作棹、又稱棹持舞、一名花釣樂、樂家錄、初高麗朝貢、操船用五采棹、故舞人摸其象、各執棹舞之、中曲、教訓鈔、體源鈔、二十二拍、仁智要錄○或爲十八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別裝束、教訓鈔、體源鈔、

俱倫甲序、和名鈔○按俱倫一作黑、又羯鼓錄太簇宮有俱倫僕、太簇角有俱倫毗、二曲蓋有與此同者、小曲中中曲、樂家錄、十三拍、○教訓鈔、體源鈔、或爲十一拍、大法會行道用之、龍鳴鈔、無舞、教訓鈔、體

源鈔、志岐傳、和名鈔卽數手、號重來舞、仁智要錄、教訓鈔、中曲、教訓鈔、體源鈔、十四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或爲十二拍天子冠禮奏之、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塤破、和名鈔一名弄玉、口遊又登玉舞、教訓鈔、體源鈔、又金玉舞、樂家錄中曲、教訓鈔、體源鈔、十六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或爲六拍、又十二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別裝束、執塤玉五顆、童舞以時花代玉、教訓鈔、體源鈔、

歸德侯、和名鈔又號阿志波世歸德侯、仁智要錄○本書侯作㒵、蓋草字之訛、故今訂之、又謂歸德、○歸作貴一中曲、教訓鈔、體源鈔、○按二書竝引漢書云、神爵中、封匈奴日逐王爲歸德侯、是似以本曲爲起于此、然漢書無作樂事、二書蓋依曲名附說也、歸德說、已見于散手條、破十拍、急二十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竝爲急十六拍、舞者一人、樂家錄別裝束、假面、帽子、佩劍、執鉾、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番子二人、竝常裝束、樂家錄假面、持笏、教訓鈔、體源鈔、其一人帶刀、樂家錄○教訓鈔、體源鈔竝云、延長二年御賀、歸德舞者四人、又云、番子六人、或四人、略爲二人、據此、則樂家錄舞者番子之數、蓋略式也、

都鬱志與呂岐、和名鈔、仁智要錄、○和名鈔脫呂岐二字又云都志、或號鶴舞、教訓鈔、體源鈔、小曲、教訓鈔八拍、仁智要錄、龍鳴鈔、後世舞絕、龍鳴鈔、教訓鈔、阿夜岐理、和名鈔○又作綾切又稱綾切舞、仁智要錄一名愛妓女、○妓一作嗜又大鞢鞨中曲、教訓鈔、體源鈔、十八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或爲十拍舞者四人、常裝束、假面、垂纓冠、樂家錄古著帽子、或鳥冑、教訓鈔、體源鈔、舞後絕、樂家錄葦波、○葦一作阿志

鞘切、頑徐、和名鈔○一作顏序大法會道行用此樂、龍鳴鈔小曲中中曲、樂家錄十七拍、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又爲十二拍、樂家錄作十六拍、無舞、教訓鈔、龍鳴鈔、王仁庭、和名鈔○王一作皇又稱皇仁、教訓鈔、體源鈔、仁德帝卽位、百濟人王仁作難波津歌賀之、古今和歌集序、奧義鈔、此曲蓋是也、東宮冠禮奏之、中曲、教訓鈔、體源鈔、準大曲、樂家錄破二十七拍、急十四拍、仁智要錄、龍鳴鈔、○破或爲二十八拍、又十九拍、又教訓鈔、體源鈔、爲急十拍、舞者四人、

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別甲、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崐崘八仙、和名鈔○按本書訓久呂波世、又稱八仙、一名鶴舞、小曲、教訓鈔、體源鈔、○按二書云、都志舞亦名鶴舞、與此自別、又引神仙傳云、漢淮南王劉安好仙、有八公詣門、皆須眉皓白、是此曲之所起、然他書無所攷、故不取、破急各十三拍、仁智要錄、教訓鈔、○教訓鈔作或爲破十二拍、又樂家錄作急十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別裝束、假面、帽子、別甲、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啄木、和名鈔、傳云、此曲神仙所傳、本名解脫樂、聞此曲者、有生死解脫心、其聲歌曰、我心無

礙法界同、我心虛空其本一、我心遍用無差別、我心本來常住佛、源平盛衰記○按本書云、昔商山有仙人集彈此曲、山神化爲啄木而聽之、故爲曲名、其說荒唐、固不足取、今姑附于此、保曾路久勢利、和名鈔○按曾路久與疏勒國讀相通、本曲疑疏勒樂也、舊唐書云、周武帝聘虜女爲后、西域諸國來媵、於是有龜茲疏勒等樂、新唐書亦有疏勒伎、蓋此曲也、姑附備考、中曲、教訓鈔、體源鈔、一條帝長保中、以本曲爲序、賀利夜酒爲急、合名長保樂、仁智要錄、又稱泛野樂、教訓鈔、體源鈔、○保一作寶或浦、破十八拍、急十九拍、仁智要錄○本書一本云、破三十八拍、急十八拍、或二十

一拍、又教訓鈔爲破八拍、急十八拍、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賀利夜酒、○酒一作須、見上、延喜樂、和名鈔、一名花榮樂、樂家錄、醍醐帝延喜中、笛師和邇部道麻呂作樂、教訓鈔、體源鈔、○二書或云、藤原忠房作之、式部卿敦實親王作舞、故名、體源鈔、樂家錄、敦實據尊卑分脈、中曲、教訓鈔、體源鈔、十一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慶延必用之、體源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

新靺鞨、和名鈔○靺鞨一作摩羯、此樂出於靺鞨、故名、蓋自高麗傳之、小曲、教訓鈔、體源鈔、○和名鈔靺鞨二音末曷、蕃人出北土、見唐韻、今按金史、文獻通考、靺鞨本號勿吉、有七部、黑水靺鞨居肅愼地、東瀕海、南接高麗、亦附于高麗、卽此曲自高麗傳之者、必有據也、唐拍子十六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白河帝慶法勝寺、敕藤原俊綱作舞、舞者王一人、紫袍、大史二人、赤衣、小史六人、紺袍、教訓鈔、體源鈔、胡德樂、和名鈔○德一作童、按百濟官第七品曰固德、固德與胡德通、蓋以官名樂也、一名遍鼻胡德、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遍一作反、又謂

遍鼻胡童子、口遊此曲本橫笛曲也、仁明帝時、常世其盎○本書名闕、或乙魚也、奉敕改作、爲高麗笛曲、小曲、教訓鈔、體源鈔、八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或爲六拍、舞者四人、教訓鈔、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續教訓鈔、體源鈔、勸盃者一人、常裝束、唐冠、假面、持笏、執瓶者一人、常裝束、藏面、帽子、樂家錄、其舞式、執瓶者擎盃二口而出、勸盃者受之、進于舞者、爲獻酬之狀、教訓鈔、體源鈔、參取樂家錄、鳥羽帝嘗幸興福寺、伶人奏本曲及河南浦、割魚之舞、帝感賞召置於宮中、源平盛衰記

狛犬、和名鈔、○狛一作高麗、又稱犬序十三拍、破十二拍、仁智要錄、○或爲序十二拍、又十一拍、破十一拍、又二十四拍、後世改序破謂破急、而急用十四拍、相撲節用之、又打毬戲右方以之爲勝負樂、每取毬發亂聲、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後世舞絕、樂家錄

石川樂、和名鈔、又謂石川、龍鳴鈔、教訓鈔、或稱節世岐、仁智要錄引大神基政譜、中曲、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爲小曲中中曲、十六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或爲十拍、又七拍、龍鳴鈔爲十七拍、後世舞絕、教訓鈔、樂家錄、

胡蝶樂、和名鈔、又稱胡蝶、或單曰蝶、教訓鈔、體源鈔、○按教坊記、有胡蝶子、恐是、延喜六年、太上皇覽童相撲、山城守藤原忠房作曲、敦實親王製舞、和名鈔、教訓鈔、體源鈔、○和名鈔、六年作八年、仁智要錄、三五要略、作延長八年、河海鈔引吏部王記、天慶二年記云、宇多帝時作之、未知孰是、小曲、教訓鈔、體源鈔、破急各十二拍、仁智要錄、教訓鈔、舞者四人、天冠、插頭華、負蝶羽形、執酴醿花、體源鈔、樂家錄、

納蘇利、和名鈔、一名雙龍舞、又稱落舞、仁智要錄、或

落蹲、二人舞此曲曰納蘇利、一人舞曰落蹲、小曲、教訓鈔、體源鈔、破急各十二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以急爲唐拍子、樂家錄爲破二十四拍、用之競馬相撲、教訓鈔、體源鈔、舞者別裝束、假面、帽子、執桴、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

狛龍、教訓鈔、○狛一作高麗、麗又作禮、龍鳴鈔作高麗禮龍者蓋誤、小曲、樂家錄、○一作中曲、破急各十二拍、○或爲破八拍、舞者二人、凡競馬行幸、與蘇芳菲同奏之御輿前、教訓鈔、體源鈔、見上、後世舞絕、樂家錄

新河浦、仁智要錄、舞頑序者、以此曲爲急、仁智要錄、教訓

鈔、小曲、樂家錄五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盞舊有舞、後絕、教訓鈔、體源鈔、

進蘇利古、仁智要錄、拾芥鈔、進或作新、蘇亦作曾、○一名竈祭舞、仁智要錄引長秋卿横笛譜、教訓鈔、體源鈔、○按古事記、應神朝百濟人須須許理來朝、造酒獻之、須須許理與進蘇利古音相近、樂名恐起于此、凡古者釀酒、必先祭井及竈、造酒司所祀神九座、其四座爲竈神、祭之者或又奏舞、故稱竈祭舞乎、附以備考、小曲中中曲、樂家錄十二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或爲十一拍此曲、舞及調子、樂家甚祕之、故絕、因以狛鉾或埴破代之、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後專用狛鉾、樂家錄稱之

蘇利古、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舞者五人、○或四人作常裝束、垂纓冠、藏面、持笏、執白楚、樂家錄

酣醉樂、和名鈔○酣一作甘中曲、破七帖各四拍、急十帖各十拍、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續教訓鈔又爲古樂小曲、樂家錄爲中曲中大曲、舞者四人、花鳥餘情引村上御記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村上帝應和元年藤花宴、船樂奏之、花鳥餘情引村上御記後世舞絕、教訓鈔、體源鈔、

仁和樂、仁智要錄光孝帝仁和中、百濟眞雄作之、中曲、教訓鈔、體源鈔、十拍、仁智要錄、龍鳴鈔、舞者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

桔桿、仁智要錄○桿一作簡或槔、又作吉簡、吉干、乞寒、按文獻通考云、乞寒本西國外蕃康國之樂、是也、小曲、樂家錄十拍、仁智要錄○或爲六拍、教訓鈔、體源鈔、爲十二拍、凡相撲節、王二人、陪從二十人、與劍氣褌脫對奏、併奏猨樂雜伎、教訓鈔、體源鈔、是爲散樂俳優曲、仁智要錄後世舞絕、樂家錄

常雄樂、仁智要錄、拾芥鈔、又稱常武樂、龍鳴鈔、教訓鈔、子部常雄作此曲、故名、教訓鈔、體源鈔、○子一作戶小曲中大曲、樂家錄十二拍、龍鳴鈔、教訓鈔、○或爲七拍、又十拍、無舞、教訓鈔、樂

家錄、退出音聲用之、後絕、教訓鈔、體源鈔、

作物、仁智要錄○作一作造、按作物者、盞謂新作非舊製者也、百濟眞雄作之、仁智要錄、教訓鈔、體源鈔、小曲、樂家錄十二拍、仁智要錄○或爲十拍、又八拍、教訓鈔、體源鈔竝云、平調雙調亦有作物、而平調者兵庫允玉手公賴作之、雙調者高麗笛師下春傳之、後世竝廢、

平調一曲

臨河、和名鈔○或作林歌小曲、教訓鈔、體源鈔、十四拍、仁智要錄○教訓鈔爲十一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教訓鈔、體源鈔、

雙調四曲

蘇志摩利、（和名鈔○一作曾尸茂利、又蘇志摩、）一名庭巡舞、（體源鈔○庭一作建、恐誤、）又長久樂、（樂家錄）或迴庭樂、（教訓鈔、體源鈔、）卽新羅曲、（樂家錄）中曲、（教訓鈔、體源鈔、）九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作八拍、三五要略十三拍、）太古素戔鳴尊降于下土也、會大霖雨、結青艸作蓑笠、遂至新羅國曾尸茂梨之地而居焉、（日本書紀）此曲蓋起于此、舞者六人、（樂家錄）別裝束、著蓑笠、（○樂家錄云、常裝束、假面、帽子、持蓑笠、）雩祭用之、必有應云、中古舞絕、後紀氏舞人傳之、復絕、後唯大神氏傳之云、（教訓鈔、體

源鈔、）

地久樂、（和名鈔）單稱地久、（仁智要錄、龍鳴鈔、）一名圓地樂、（樂家錄）準大曲、（龍鳴鈔、教訓鈔、體源鈔、）破十二帖、急十拍、（仁智要錄、龍鳴鈔、）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假面、帽子、別甲、（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或云、若以本曲爲萬秋樂答舞、則有後參舞、他舞則否、（教訓鈔、體源鈔一說、）

登天樂、（和名鈔○天一作殿、）小曲、（教訓鈔、體源鈔、）十拍、（仁智要錄、龍鳴鈔、○樂家錄作八拍）舞者六人、（樂家錄）常裝束、（續教訓鈔、體源鈔、）

白濱、（仁智要錄）一名榮圓樂、（樂家錄）中曲、準大曲、序八拍、破六拍、（教訓鈔、體源鈔○仁智要錄、不別序破、唯爲十六拍、或十五拍、）舞者四人、（樂家錄）常裝束、對萬秋樂則執後參桴、（教訓鈔、續教訓鈔、體源鈔、）

雜樂

壹鼓、舞者二人、常裝束、一人縣壹鼓、一人縣二鼓、擊鼓舞之、（樂家錄）答舞蘇利古、（教訓鈔、體源鈔、）

一曲、舞者二人、常裝束、左部舞人縣鷄婁鼓、左手執鞉鼓、右手執桴、右部縣壹鼓、持桴、

二舞、舞者二人、常裝束、假面、帽子、一男插篠

於帽子、傅胄于左腰、執桴、一女以篠插腰、

師子、古樂、（樂家錄○本書入之沙陀調、教坊記曲名有師子、蓋是、）有序破急、有詠、御願慶堂舞之、用笛大鼓鉦鼓、（教訓鈔、舞曲口傳、）

佗如新羅百濟諸樂、事見上文者、今不復錄、唯舉樂名而附見焉、

新羅樂、

伎樂、（日本書紀）又云吳樂、（續日本紀、令義解、）推古朝、百濟味摩之傳之、（日本書紀）其器用橫笛腰鼓、（壓袋）凡四月八日佛生會、七月十五日伎樂會奏之、先

舞師子、次奏吳公、迦樓羅、婆羅門、崐崘力士、大孤、酔胡、武德樂、合曰十伎樂、後世東大興福二寺、猶存此樂、教訓鈔

百濟樂、仁明帝卽位、右京大夫百濟王勝義奏百濟風俗歌舞、續日本後紀

渤海樂、醍醐帝延長六年、相撲拔出、以此樂爲太平樂答舞、舞樂要錄

度羅樂、續日本紀 盎眈樂國樂也、日本書紀 大意舞曲有婆理舞、主久太舞、邪禁女舞、漢與楚奪女舞、

婆理舞、執刀楯者二人、執鉾者四人、主久太舞者二十人、邪禁女舞者五人、其二人執花、漢與楚奪女舞者二十人、其五人被甲佩刀、令集解 婆理曲後世尚存、爲沙陀調、或般涉調、十拍、一云九拍、續教訓鈔 ○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禮樂十六

樂器　舞器　樂服　舞面

樂器、絲之屬、有和琴、箏、琵琶、琴、新羅琴、百濟琴、箜篌、五絃、阮咸、奚琴、箏。〇按常陸風土記、古有天鳥琴、天鳥

笛、然後世不聞復用之也、和琴、萬葉集、延喜式、一名東琴、後拾遺和歌集、八雲御鈔、十訓鈔、長六尺二寸、延喜式、後又有大中小之制、大長六尺三寸、中六尺、小五尺八寸、夜鶴庭訓鈔、吉野樂書、或五尺、體源鈔、傳言、太古天鈿目命奏歌舞于天窟也、金鵄命、長白羽命、比天香弓六張、叩弦調音、適有金色靈鵄來止于弓弰、元元集、後人斷桐製之、體似箏、六絃、首作鵄尾形、故又名鵄尾琴、即古之遺象也、元元集、萬葉集、和名鈔、鴨長明無名鈔、神樂用之、鴨長明無名鈔、樂家錄、外面曰槽、左右腋曰磯、頭邊以錦張之曰錦皮、架絃者曰柱、楓枝造之、高二寸二分、下廣二寸、其架絃處曰岩越、結絃之絲曰葦津緒、撥絃曰琴軋、以水牛角造之、上下圓、長二寸半、樂家錄、〇按和琴名目、古唯有槽、錦皮、葦津緒、柱、琴軋、而本書設磯、岩越等目者、蓋據體源鈔、箏說也、故今亦姑據之、左手彈之曰折、右手用撥曰空擲、河海鈔、其名器曰宇多法師、曰大嘗會所、曰河霧、曰鵄尾、曰鈴鹿、拾芥鈔、宇多法師、宇多帝重器、藏人藤原國親者誤翻油灌器、爾後不復

發音云、體源鈔、拾芥鈔、〇按拾芥鈔、宇多法師之外、又有稱宇多者、恐同物、故不復載焉、河霧、舊上東門院所藏、江談鈔、拾芥鈔、鵄尾、在內教坊、拾芥鈔、又有七絃八絃者、皆和琴之屬、或以竹製之、日本書紀、古事記、箏、以桐製之、上崇下平中空、古制長五尺半、嵯峨帝更爲六尺五寸、夜鶴庭訓鈔、後又減一寸、延喜式、體源鈔、又有作六尺二寸七分者、首闊八寸二分半、尾廣七寸八分餘、樂家錄、十三絃、〇按風俗通云、箏五絃筑身也、又魏阮禹箏賦、晉賈彬箏賦、竝爲絃十二、隋書云、箏十三絃、急就章註云、箏本十二絃、今則十三、據此、箏本五

絃、魏晉以後增爲十二絃、至隋又加一絃也、和名鈔、口遊、懷竹鈔、載絃名云、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斗爲巾、是爲十三絃者是也、柱高三寸、以繫爪彈之、和名鈔、樂家錄、仁明帝時、遣唐判官藤原貞敏受之唐人劉二郎、而傳于本朝、三代實錄其名器曰秋風、曰鬼丸、竝醍醐帝重器、及帝崩、藏秋風于山陵、拾芥鈔、樂家錄、曰大螺鈿、曰小螺鈿、竝村上帝重器、拾芥鈔、吉野樂書、曰岩越、上東門院重器、十訓鈔、夜鶴庭訓鈔、琵琶、圓體曲首修頸、長三尺七寸、四絃、延喜式、和名鈔、河海鈔、體源鈔、樂家錄、撥用水牛、和名鈔、古事談、亦藤

原貞敏所傳、三代實錄其名器曰玄上、曰牧馬、曰玄象、曰青山、拾芥鈔、樂家錄、玄上紫藤槽、撥面畫馬上打毬狀、村上帝重器、○按拾芥鈔、玄上一作玄象、樂家錄曰、玄象與玄上別器也、今據之、牧馬、撥面畫牧馬、醍醐帝重器、樂家錄、與玄上竝稱一雙名器、拾芥鈔、玄象紫檀槽、撥面畫黑象、青山紫藤槽、二器竝仁明帝重器、貞敏得之于劉二郎者、樂家錄、琴、長三尺七寸、廣六寸、延喜式、廣據體源鈔、○按七寸諸書或爲六寸、或爲五寸、蓋有少異也、前廣後狹、上圓下方、體源鈔、七絃、絃有宮

商角徵羽文武之目、和名鈔、吉野樂書、其名器曰閑栖、曰山水、山水天曆四年花宴所用、拾芥鈔、新羅琴、長五尺、十二絃、有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天地之目、未詳其始、蓋出於新羅、延喜式、和名鈔、朱雀帝承平四年踏歌、右衛門尉小野佐幹鼓新羅琴、卽是、體源鈔○按和名鈔、簞篌訓之良木古土、與之自別、又承平四年樂器目錄、載新羅琴三張、後絕、百濟琴、又名箜篌、長五尺、延喜式、和名鈔、○按和名鈔引兼名苑云、箜篌、漢武時人依琴製之、又風俗通云、箜篌一名坎侯、漢武祀泰山、始令樂人侯調依琴作坎坎之樂、言其坎坎應節奏

也、侯以姓冠章耳、通典云、坎侯聲訛爲箜篌、然則是漢器、而今稱百濟琴者、蓋以傳自百濟乎、附以備考、後世器亡、殘夜鈔、簞篌、長六尺四寸半、延喜式、和名鈔、朱雀帝時存四面、有赤漆黑漆及白木等物、拾芥鈔○按和名鈔引本朝格云、簞篌師一人、日本後紀、雅樂寮有簞篌師、令集解作箜篌、箜篌簞篌音相近、有疑一物、然延喜式竝載箜篌簞篌、承平樂器目錄、亦二器竝載、箜篌云幾張、簞篌云幾面、二物自別、然其器今亡、且西土樂書、簞篌莫一所見、和名鈔亦云、簞字未詳、是其器固不可考也、唯新唐書、高麗伎有臥箜篌、豎箜篌、通典云、箜篌形似瑟而小、用撥彈絃、如琵琶、此蓋臥箜篌也、又云、箜篌胡樂也、體曲而長、二十二絃、豎抱於懷中、用兩手齊奏、俗謂之擘箜篌、此蓋豎箜篌也、豎者可言幾張、臥者可言

幾面、因考之、筌箑卽豎筌箑、簞箑盎臥筌箑也、其名相似、亦必以此也、附以備考、今不傳、五絃、三代實錄○北史倭國傳云、樂有五絃琴、盎是也、今亡、阮咸、長一尺九寸、延喜式、和名鈔○按和名鈔云、樂家有阮咸圖一卷、阮咸譜云、清風調與琵琶風香調同音、又按通典云、阮咸秦琵琶也、而項長過於今制、列十有三柱、盎是、朱雀帝時有五面、其二紫檀爲面、奚琴、二絃、天慶中有二張、拾芥鈔圓融帝時尚用之、體源鈔○按文獻通考曰、奚琴胡中奚部所好之樂、出於絃鼗、而形亦類焉、其制兩絃、間以竹片軋之、事林廣記曰、嵆琴本嵆康所作故名、二絃以竹軋之、其聲清亮、據此、奚琴與嵆琴同、然其器不傳、形狀不可詳也、二器今亡、竹之屬、有神

樂笛、東遊笛、橫笛、長笛、高麗笛、簫、觱篥、尺八、莫目等、神樂笛一名和笛、延喜式、樂家錄、又曰太笛、東鑑、拾芥鈔、○按續教訓鈔云、神樂笛一名長笛、而引律書樂圖、馬融長笛賦爲證、恐誤、故今不取、長尺有五十七孔、神樂用之、樂家錄○七孔合吹口而言之、下倣之、相傳、天鈿女命採天香山竹、雕風竅通和氣、和笛盎起于此、元元集東遊笛、一名中管、又名歌笛、續教訓鈔、體源鈔、七孔、東遊用之、近世換以高麗笛、體源鈔、樂家錄、橫笛、長尺有一寸二分有奇、八孔、唐樂用之、和名鈔、樂家錄、尾張濱主始

傳之、爾後石城、戶部、玉手、大神、狛、清原等諸氏、相繼傳習、續教訓鈔其名器有大穴、京不見、葉二、青竹、柯亭、犬小水龍、雲火、海人燒殘等、古事談、體源鈔、拾芥鈔、樂家錄、大穴、皇太子廄戶所制、云京不見、亦太子作、在攝津天王寺、樂家錄葉二、又名鬼丸、朱雀帝重器、源博雅嘗宵吹笛朱雀門、會有人來共吹、乃換器奏曲、其音妙絕、竟獲焉、卽此器、笛管有二葉、故名、稱爲天下第一笛、續教訓鈔、江談鈔、體源鈔、○江談鈔、博雅作淨藏、按續教訓鈔、此下文載博雅薨後、

帝使僧淨藏詣朱雀門、試吹此笛、樓上有聲、曰、日本第一笛音也、於是始知其爲鬼物、然按史淨藏之死、先博雅十六年、則其事可疑、故不取、青竹、蟬有二葉、色鮮碧、故又號青葉、稱第二笛、續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柯亭、後漢蔡邕取柯亭椽竹所製、傳于本朝、藤原公任藏之、是爲第三笛、續教訓鈔、體源鈔、江談鈔、後歸光嚴皇子榮仁親王、獻之後小松帝、自古唯朝廷大禮、清暑堂神樂用之、榜葉記大水龍、小水龍、寫水中龍吟製之、管大音豐者、名大水龍、卽第四笛也、續教訓鈔、體源鈔、○按本書及古事談所載一說、竝怪誕

可疑、故不取、小水龍、音亦絶妙、是爲第五笛、雲火、三器皆村上帝寶器、帝尤愛小水龍、御遊常御之、續教訓鈔、江談鈔、古事談、拾芥鈔、體源鈔、海人燒殘又號頭燒、烏羽帝御器、人或見蕃丁然竹煑鹽有餘燼、截以爲笛、音甚美、故名、續教訓鈔、樂家錄、長笛、稱柰加布江、和名鈔○按長笛、他書無所見、唐六典、燕樂伎有長笛、蓋此器也、高麗笛、○或作伯笛、又曰伎横笛、一名籥、和名鈔、教訓鈔、體源鈔○按爾雅、籥如笛、三孔而短小、與之夐別、廣雅、籥謂之笛、有七孔、本書所言者、蓋是類、而自高麗傳之也、七孔、高麗曲用之、和名鈔、教訓鈔、凡笛

皆横吹、以首爲左、尾爲右、櫻皮卷之、首實鉛以蠟固之、首端張錦、首背以唐木塞之、狀如蟬止竹枝、所謂蟬是也、樂家錄、簫、令集解、編竹製之、長短不同、大者二十三管、小者十六管、和名鈔、體源鈔、○西大寺資財帳、載簫一口、觱篥、本出於龜茲國、其聲悲哀、故名悲栗、以竹爲管、以蘆爲頭、續教訓鈔、塵添壒囊鈔、樂家錄、大者長尺有八寸、頭長四寸八分、河海鈔、小者六寸、頭二寸二分、竝九孔、教訓鈔、樂家錄、○按西大寺資財帳、扶桑略記、有大觱篥、小觱篥、文獻通考載大小觱篥之制、與此大異、

後世或有增損乎、未詳、其名器曰海賊丸、和邇部茂光爲西國相撲使、過備中海上、爲賊所圍、茂光取觱篥吹之、賊皆感泣而去、故名、曰皮籠丸、醍醐帝時、唐主盛寶器于革筥而獻焉、筥以竹爲跗、取製此器、故名、續教訓鈔、體源鈔、拾芥鈔、尺八、蓋以其修尺度爲名、豎吹之、和名鈔○按和名鈔引律書樂圖云、尺八爲短笛、縱向吹者也、舊唐書云、短笛修尺有咫、通典載唐讌樂器云、長笛一、尺八一、短笛一、新唐書亦尺八短笛竝舉、則其說似不同、又呂才傳云、才製尺八十二枚、長短不同、與律諧契、則知尺八呂才所造、蓋古律黃鐘九寸、其音清高、不與人聲近、故倍黃鐘九

寸爲一尺八寸、上生下生作十二枚也、或云、今法隆寺藏尺八一管、其長今曲尺一尺四寸五分餘、卽唐小尺一尺八寸、當是尺八黃鐘管也、其或然矣、又今世有豎吹笛、長今尺一尺八寸、呼爲尺八、又名一節截、是後世不知古制者所作也、後白河帝時、此器久廢、左近衞將曹清原助種子某以古譜吹之、人以爲奇、今鏡、體源鈔、及後醍醐帝時、懷良親王亦善之云、吉野拾遺莫目、令集解、日本後紀、和名鈔、○按和名鈔引本朝格云、莫牟師一人、註云、牟或作目、續日本紀有莫牟師村上造大寶、今亡、木之屬、有拍子、反鼻、百子、柷敔等、拍子、形似笏、和名鈔、教訓鈔、神樂用之、呼曰笏拍子、長尺有

二寸、横上二寸六分、下一寸六分、重二枚用之、江家次第樂家錄、蓋飲戀之遺法也、古語拾遺反鼻、用爲擊節具、江家次第、龍鳴鈔、教訓鈔、百子、延喜式、西大寺資財帳、俗呼曰毘牟佐佐良、蓋唐拍板也、田樂法師由來記、通典、○按通典云、拍板長闊如手、重十餘枚、以韋連之、以代抃、卽是也、柷敔、柷形如桶、敔如伏虎、與福寺常樂會用之、體源鈔、參取爾雅註、○按爾雅郭璞註云、柷如漆桶、方二尺四寸、深尺八寸、中有椎柄、連底挏之、令左右擊、敔如伏虎、背上有二十七鉏鋙刻、以長一尺擽之、此器今亡、故附此說、木金之屬、有鉦鼓、擔鉦鼓、大鉦鼓、銅鈸子、方磬等、鉦鼓、青銅爲之、圓徑五寸餘、高八分半、厚一分半、前面隆起、背後漸凹、正中平正、是爲擊處、左右外邊有耳、施條繫之架、架以木作輪、內徑九寸、上施鉤懸鉦、左右施鐶、結兩耳之條、前面又施鉤懸桴、外邊上以金作火形、左部雕雲龍、右部彫鳳凰、輪下施柱、接柱以跗、柱上下傍竝刻雲形、總高二尺三寸半、桴二、長一尺四寸、頭施水牛角、徑八分許、樂家錄○按和名鈔、鉦鼓、後漢書云、鉦鼓之聲、兼名苑云、鉦一名鐃、金鼓也、據說文、鉦鐃也、似鈴、柄中上下通、又云

鐃小鉦也、軍法卒長執鐃、周禮云、以金鐲節鼓、以金鐃止鼓、鐃如鈴無舌有秉、是鉦鐃二物不同、然皆行軍所用、非音樂之具、其形亦與樂器迥別、但通典云、近代有如大銅疊懸而擊之以節鼓、呼曰鉦、卽是器也、名器曰無耳、拾芥鈔曰鈴虫、音似金鐘子、故名、凡金革之屬、竝有臺架、樂家錄、蓋所謂簨虡也、貞觀儀式、延喜式、○按說文、樂府雜錄等諸書、簨虡所以懸鐘鼓者、又謂之架、其製蓋非一、本書所載者、其形今亦不可考、然後世稱臺架者、雖其製有異、蓋亦簨虡之屬也、唯後人不言簨虡、概稱爲臺架、故今從之、下亦倣之、擔鉦鼓、製以鍮石、形同鉦鼓、徑八許寸、高厚準之、外輪廣二尺、長三尺半、內徑可一尺二寸、懸鉦如上、外面彫雲象、中彫寶珠形及龍鳳、左右竝準上、外邊刻火形、施朱彩、以棓貫火形擔之、棓長七尺許、桴尺有半、大鉦鼓、形質竝如上、徑尺有二寸、輪內徑尺有八寸、外面雕繪竝如上、外邊刻火形、總廣三尺許、高五尺許、植之臺上、臺高二尺許、方三尺七寸許、塗以黑漆、四面設欄、高九寸、四隅柱頭置葱花形、皆塗朱、欄下張幔、裝流蘇、置于庭上、立擊之、桴長尺有七寸、樂家錄銅鈸子、無柄、以韋

爲紐、相擊以應節、和名鈔○按本書云、銅鈸子出自西域、又按通典云、銅鈸亦謂之銅盤、出西戎及南蠻、其圓數寸、隱起如浮漚、貫之以韋、相擊以和樂也、與此同、此物見西大寺資財帳、今佛家所用鐃鈸即是也、又有銅拍子、蓋其小者也、東鑑、拾芥鈔、方磬、又曰方響、製以鐵或銅、上下各八枚、同一木架、搥二、參取西大寺資財帳、夜鶴庭訓鈔、教訓鈔、異制庭訓往來、舞劇圖、匏之屬有笙、竽、笙又曰答笙、以細竹爲管、古者十九管、後爲十七管、長短不齊修者尺有咫、教訓鈔、體源鈔、每管施簧、以響銅爲之、又以竹爲脚通竅、以木塡下、匏圓圍

七寸、七寸據教訓鈔、體源鈔、○本書云、漢土用匏、本朝自古以木爲之、附以備考、長二寸、下漸小、形如鳥首、以水牛角爲蓋、厚可二分、穿孔插管、前設吹口、樂家錄、名器有大小蚶氣繪否不替、法華寺、橘皮、白樺等、續教訓鈔、拾芥鈔、蚶氣繪、謂管竹雷皮、刻雕人物鳳凰、而餘皮皆刮去者、刻密者爲大蚶氣、疏者爲小蚶氣、竝累世寶器、崇德帝保延中、大蚶氣罹火、續教訓鈔、體源鈔、否不替、昔有唐賈齎來此器、有欲以米千石購之者、賈曰否、我不易也、故名、江談鈔、法華寺、蓋唐製、貞觀八年傳之、體源鈔、自三位季定者吹之、頓增聲價、續教訓鈔、拾芥鈔、○季定姓闕、橘皮、藤原基經器、仁明帝爲宜陽殿笙、拾芥鈔引吏部王記、白樺、蓋梁笙、銘曰貞明三年正月造、竽、管數同笙而長、藤原通憲嘗觀之於東大寺寶庫云、體源鈔、土石之屬、器闕、○按元亨釋書、弘仁中釋永忠獻塤一枚、法隆寺古今目錄鈔載磬二、爾雅郭璞註云、塤燒土爲之、大如鵝子、銳上平底、形如秤錘、六孔、小者如雞子、又大磬謂之毊、形似犂錧、以玉石爲之、據此、二器爲土石之屬明矣、然朝廷奏樂、未見用此器者也、姑附備考、革之屬、有鼓、大鼓、

羯鼓、揩鼓、雞婁鼓、𪔂鼓、細腰鼓、四鼓等、鼓上古已有之、日本書紀、其製不詳、○按和名鈔、鼓訓都都美、其名已見於神代卷、又載於武內宿禰歌、竝同訓、其來尤久矣、大鼓三、曰大大鼓、曰擔大鼓、曰鈞大鼓、樂家錄、其製皆以木爲匡、兩面鞔以牛革、本朝月令、擊用桴、桴搥一名也、和名鈔、大大鼓、面徑六尺三寸、金地黑彩、左部畫三巴文、右部二巴文、凡鼓畫巴文皆準此、周緣穿十六孔、各徑二寸、匡長五尺、徑四尺二寸、施布漆作彩、左赤右青、用赤白黑布爲索約

革、以木作外輪、面雕雲形、左畫雲龍、右鳳凰、周邊刻成火形、施朱彩、凡鼓畫龍鳳、左右皆準此、匡上立柄、黑漆、長七尺八寸、左揭日像、右月像、有臺架設階、架廣高各三尺、上下施二横木、上安鼓、下貼臺、長三尺、皆有彩色、臺高三尺、方八尺、如大鉦鼓臺之製、欄高一尺二三寸、裝葱花形十二、垂白赤綠流蘇、施幔、左赤右綠、階二段、長四尺、廣二尺七寸、設于庭上、桴二、黑漆、長一尺三寸、擊者左足在臺

上、右足在階、自鼓右旁立擊之、揩大鼓、面徑二尺七寸、緣穿十孔、徑各八分、匡長一尺三寸、徑增五寸、朱地施花彩、布索約革、棓長八尺、黑漆、設鉤縣鼓扛之、匡上設火形、高一尺二三寸、廣一尺七八寸、彫繪如上、桴長一尺、奏樂則設于庭上、行道則立於右側擊之、鈞大鼓、面徑一尺八寸、金地畫蠟虎三、匡長七寸、腹稍大、比面徑增二寸、施朱彩、革周緣冒匡寸許、施釘、外輪徑二尺七寸、廣一寸七分、

上邊以金作火形、有彫畫、内施鉤縣鼓、左右内外竝施鐶、内者施緒約鼓、外者插桴、桴長八寸四五分、跗製如鉦鼓、柱高七寸、正面坐擊之、其名器有羊鼓、音山、羊鼓徑尺有九寸、以羊皮張之、(樂家錄)羯鼓、(西大寺資財帳、和名鈔)面徑七寸七八分、作鐵輪張革、緣穿八孔、匡長一尺、徑五寸、中腰稍大、螺鈿若描金施文彩、以馬皮細長者約革、又約以紅紫條、跗黑漆、上廣七寸六分、下廣一尺一寸、二枚分爲左右、相距六寸許、以横木貫之、桴二、長尺有二寸、兩

頭俱擊、名器曰瑪瑙鼓、僧聖一自唐傳之、(樂家錄)新樂拍節用此器爲要、緩急長短、皆因其遲速、(教訓鈔)光仁帝使壬生驛麻呂定八聲、曰阿禮、曰大揭、曰小揭、曰沙音、曰璫璫、曰鹽短、曰泉郎、曰織錦、(教訓鈔、樂家錄)揩鼓、(西大寺資財帳、扶桑略記)卽答臘鼓、(通典○按本書云、答臘鼓、制廣羯鼓而短、以指揩之、其聲甚震、俗謂之揩鼓、卽此、)又稱多良羅鼓、(延喜式)面徑尺有二寸、匡長六寸、朱漆畫花草、以赤條約革、左手擁之、

右手摩之、（樂家錄）雞婁鼓、（西大寺資財帳、教訓鈔、）面徑六寸、銀地黑彩、匡長六寸、中腰徑七寸、金地施彩、左右設鐶施黃條、縣頸擊之、用一桴、（樂家錄）鼗、（西大寺資財帳○有振鼓二口、蓋是、）徑二寸半、銀地黑彩、匡長三寸半許、螺鈿畫雲象、兩旁設鐶施緒、緒頭施小玉、柄長一尺八寸、貫兩鼓、持柄搖之、則玉自擊爲聲、（和名鈔、教訓鈔、體源鈔、樂家錄、）細腰鼓有一鼓二鼓三鼓、皆以應節次第取名也、（和名鈔）一鼓、面徑八寸、匡長尺有二寸、臼徑五寸三分、

朱漆繪花草、以紅絲繩約革、木桴長一尺許、黑漆、（樂家錄）大饗慶賀用之、（教訓鈔）名器曰鳴丸、（樂家錄）二鼓、與福寺常樂會用之、比一鼓稍小、（教訓鈔）三鼓、一名腰鼓、徑尺有四寸、匡長尺有五寸、口徑七寸二分、以黃絲繩約革、吳樂所用、桴白木、餘同一鼓、（今集解、和名鈔、樂家錄、○按和名鈔註、腰鼓俗云三鼓、而新唐書俗樂二十有八調、有杖鼓、第二鼓、第三鼓、腰鼓、大鼓、據此、腰鼓、三鼓、恐不同、）名器曰黑筒、（拾芥鈔）四鼓、又曰大鼓、卽鼖也、其製與大大鼓等自別、古樂所用、東大寺藏之云、（教訓鈔○按和名鈔引律書樂圖云、爾雅、大鼓謂之鼖、卽建鼓也、今按爾雅、周禮、鼖鼓鼓軍事者、樂家亦或以是節聲樂乎、附以備考、）

鼓吹、蓋軍樂也、兵庫寮掌焉、其器鉦一口、大鼓一面、楯領鼓二面、多良羅鼓四面、答鼓一面、（延喜式）大角、謂之波良乃布江、二十口、小角、謂之久太乃布江、四十口、（延喜式、和名鈔、）壬申之亂、已用此二器、（日本書紀、萬葉集、○按宋書云、角、書記所不載、或云出羌胡、以驚中國馬、或云出吳越、）大笛四口、（延喜式）

舞器、雞婁鼗鼓、一曲舞者所用、胸前縣雞婁、

左手持鼗鼓、右手執羯鼓桴、壹鼓、壹鼓舞者縣之胸前、右手執桴、桴、胡飲酒舞者所執、如大鼓桴、長五寸、柄大徑八分、頭大徑一寸八分、黑漆、兩端金飾、陵王黃金製之、長尺有一寸許、本徑四分、末三分許、柄端穿一孔、施紅緒一條、結其端、還城樂亦同焉、納蘇利銀桴、長徑竝如陵王、拔頭長六寸、徑一寸許、黑漆、穿柄端施紅緒、（樂家錄）木蛇、還城樂用之、（體源鈔）作蟠蛇形、凡三帀、施以文彩、（樂家錄）毬、打毬杖、

打毬樂所用。（體源鈔）毬大徑三寸六七分、畫以五彩、杖長二尺八寸、本徑六分、末五六寸間少揉屈之、纏以彩條。（樂家錄）銅拍子、迦陵頻所用。（體源鈔）以鍮石作之、徑四寸、厚七釐、中心施小紅絨、挂之中指後參桴、狀如拂子、柄長二尺、本徑四分、末漸大、少撓其末、作花形、施彩色、植白毛長一尺許。（樂家錄）古鳥蘇、新鳥蘇、地久、白濱等並用之。（體源鈔）楚木、長尺六寸、徑三分。（樂家錄）蘇利古執之、皇麞亦用之。（體源鈔）楯、長

大日本史　卷　志　十七

三尺五寸、厚五分、上邊作火燄形、塗朱、背橫二木、前後塗粉、前繪紅牡丹、後繪唐草、倍臚所用。鉾、刃長尺有七寸、左部用金、右部用銀、竿長七尺三寸、黑漆、有鐏、鐏徑二寸五分、鐏下設小鐶著旗、製以金襴、有巴文、長八寸、橫四寸半、左部赤色、右部綠色、厭舞用之、太平樂、倍臚、散手、歸德所用亦同、秦王鉾刃有單枝、鐏下雕蟠蛇形、鳩杖、製如丁字狀、長二尺六寸、徑八分、黑漆、上刻鳩形、藥袋表白地金

襴、裏紅絹、徑五寸、以紅絨結之、刀室、長七寸許、黑漆、劍柄俱無。（樂家錄○按古者葢劍柄共有、至後世失之、遂以爲式也。）三器並採桑老所用。（體源鈔、樂家錄）插頭華、迦陵頻用櫻花插之、天冠左右、胡蝶插酴醾花、並長七寸許、採桑老插竹枝於帽子、長八寸許、二舞用篠竹長尺許、男插之帽子、女插之腰間、菩薩用赤蓮華、長二尺、棹長丈有一尺、徑八分、橫纏彩條、狛鉾用之、迦陵頻羽形、以五彩文絲製、身長尺有四寸、橫八寸、左右張翼

大日本史　卷　志　十八

各二尺許、尾長二尺八寸、胡蝶羽造蝶翼形、大如上、杌子、一名草墪、以檜木作之、高尺有五寸、上下施圓板、徑尺、中心立板三枚、迦陵頻、胡蝶、菩薩用之、毫光、以竹爲骨子、製輪形如笠、徑尺有六寸、金地張黃紗、中施紅絨可結焉、菩薩舞者著之頭後、鎧、廣尺有五寸、長二尺一寸、韋質金地、以皮爲札、紫緒綴之、以赤綠金襴爲裳、裳上著小鈴、前十後十五、背施紅條流蘇、托肩革質淺黃金襴表、紅絹緣、

兩端施紐釦、覆膊淺黃金襴表、紅絹裏、横七寸、長一尺、施二條金彫唐草、左右各施紐二條、胡籙長二尺、横四寸、木製施彩色、插矢四隻、竝秦王所用、魚袋長二尺、作魚銜魚之象、銜者銀地彩色、被銜者赤地、以金襴張之、脛衣、以皮製之、長七寸、横一尺許、金地彫唐草、左右端施紐、下邊裝以赤金襴、大刀長三尺二寸、柄纏白鰻皮、柄頭施小鐶、垂紫皮二條、室裝以黃金、帶用紫皮、竝亦秦王用之、

舞服、舞樂之服、品類最多、而其長短廣狹文彩之制、亦有古今之異、不能悉記焉、唯舞樂所通用者有鳥甲半臂、下襲表袴、赤大口、忘緒、石帶、襪子、絲鞋、踏挂、末廣凡十一具、謂之常裝束、所謂唐裝束者、左部右部又各殊其文彩、今舉其略、鳥甲、形象鳳凰頭、以厚紙爲質、綴爲三層、上圓下反、中間裝以雲形、下層赤地、中層綠地、上層紫地、竝金襴表、赤絹裏、上層左右施金桐花葉文、凡長一尺三寸九分、廣一尺五寸三分、紅紐二、長二尺五寸、（樂家錄）凡甲冠之類、又有數品、甲製大抵準上、賀殿、青海波所用、俱如鳥甲而少異、文彩亦各有異、春鶯囀、團亂旋、亦如鳥甲、去下層、散手、頂作蹲龍頸上著玉、鱗間出火之象、王仁庭、作鳳凰翹首揚尾之象、歸德、作鳳凰俛首、頸上著玉之象、下層竝如鳥甲、秦王、用金兜鍪、蘇合、象蘇合香草作之、（蘇合已下、參取教訓鈔、）八仙、象八仙花形、万秋、形如三出花、新鳥蘇、類山字

形、林歌、形如囊括口、皇帝、形如烏帽子有燕尾、甘州、五常、春庭等用卷纓冠者、皆如常制、迦樓頻、用天冠、以金作山形、厚可五釐、透彫唐草、左右立劍形各二、長可二寸、以彩緒結總角縣之、長一尺二寸許、以金條爲冠緣、廣五分許、形如半輪、兩端著紅紐結之、新靺鞨、及胡德勸盃者用唐冠、胡飲酒、陵王、散手、拔頭、還城、採桑老、退宿德、進宿德、王仁庭、胡德、八仙、綾切、蘇志摩利、地久、二舞、歸德、納蘇利

皆用帽子、○按體源鈔云、散手如用寶冠龍冑、卽稱散手破陳、教訓鈔云、歸德者面者用帽子、是本式也、據此、諸舞亦有冑帽俱用者也、橫一尺四寸、長二尺五寸、屈其上端而縫合之、胡飮酒已下五曲所用、赤地金襴表、文各有異、採桑老、白地金襴表、竝赤緞子裏、退宿德已下九曲、白綾表施紺橫文、歸德納蘇利青地金襴表、竝淺黃裏、皆有二紐、長一尺許、左部赤、右部萠黃、舞樂圖、樂家錄、赤大口、俗號赤袴、表裏皆用紅絹、前後四幅、長三尺許、襞積前後各六、前橫一

尺三寸、後一尺、前紐八尺、後六尺、表袴、以白綾製之、裏用紅絹、前後四幅、襞積各四、橫尺有二寸、有霰窠繡文、畓施結緒、長四尺、左部赤、右部青、凡袴與常袴異者有三、一著蠻繪者用之、表白生絹、製如東帶袴、二曰青海波袴、其製同上、但畓八寸許、用赤地金襴、餘如常袴、白綾有霰窠文、又以彩絲綉霰窠文、其三製如指貫、胡飮酒、陵王、陪臚、秦王、打毬、拔頭、還城、散手、狛鉾、埴破、登殿、歸德、納蘇利等

皆用之、採桑老用大紋指貫、菩薩用東帶袴、迦樓頻、胡蝶、東遊、竝皆童舞、其袴製亦如指貫、以生絹製之、長凡三尺、紐前六尺、後三尺、迦樓頻用蘇枋色、胡蝶黃色、東遊白色、各用采絲綉窠文、下襲、白綾紫菱文、菱中以五采綉唐草桐竹外縫桔梗唐草等、紫裏、領袖竝赤綾緣、袖廣一尺九寸、長二尺二寸、裾錦緣、右部菱文、黃中紺、綠色緣、淡黃裏、但著蠻繪袍者、下襲無綉文、白綾表施龜甲文淺黃絹裏領及袖端用赤綾菱文、裾無緣、半臂、表紺

地織色、裏花色、領及左右端以赤錦爲緣、廣一寸七分、以赤色絲繡菱文、菱中繡鳳凰桐唐草、畓以絹爲緣、凡長二寸九分、右部菱用黃絲、緣綠色、忘緒表裏共紺地織色、橫三寸半、長三尺、上頭兩端有紐、下方繡菱文及唐草桐竹、左右色亦準半臂、石帶、以牛皮長二尺四寸、廣一寸二分者二片製之、施以黑漆、其一片以金爲飾、兩端又以金爲緣、施紅絨

緌、長四尺、左方合二片約之、右方纏之腰間、襪子、以生絹縫製、狀如足衣、絲鞋、用素絲、口柝開一寸許、分前後、前後端各貫緒、長尺有半、以薦及牛皮爲底、以韋冒縫處、踑挂、似脛巾、長六寸六分、上廣五寸三分、下狹減四分、表金襴、裏淺黃布、中青色、四周皆赤色、縫以平織、左右各施二紅緒、右部青赤相易、末廣、即摺扇、如常製、袍之製凡七、一曰衣冠袍、採桑老用小葵文、冬直衣也、新鞣鞨五位袍、六

位袍、各二、皆冬袍也、二曰常裝束袍、其製用紗、比下襲袖廣增三寸、裾長五寸、左部赤、右部綠、繡五采窠文、厭舞一曲、壹鼓、皇帝、團亂旋、萬歲、裹頭、五常、三臺、春庭花、喜春、感城、蘇合、散手、退宿德、進宿德、新鳥蘇、古鳥蘇、綾切等皆用之、三曰蠻繪袍、以紗製之、以五采絲綉蠻繪、狀如獅子、左部用淡黃、右部以黃色、甘州、登殿用之、四曰走物袍、用紋紗、左部赤、右部紺、其製及繡文、槩同常袍、而窄袖著露

絲、胡飲酒、陵王、拔頭、還城、打毬、散手、秦王、狛鉾、埴破、歸德、納蘇利竝用之、五曰童舞袍、橫用一幅、袖一幅半、長一尺三寸、其製如狩衣、長二尺三寸、迦樓頻、胡蝶、東遊用之、迦樓頻紅紗、胡蝶黃紗、竝以采絲縫窠文、東遊白生絹畫松竹等、名曰小忌衣、六曰林歌袍、紫紗表花色布裏、以金絲及黃白絲繡鼠、前後各二幅、其製如袍而無裾、襟袖及裔竝以綠色金襴爲緣、七曰八仙袍、用紺生絹四幅、長三

尺八寸、袖一幅半、長一尺五寸、采絲繡鯉魚、其製槩如林歌袍、而前後左右皆縫之、貫頭服之、裾如常製、唯舞服與下襲連續製之、用浮線綾、長八尺、裲襠袍上加之、橫一尺三寸、長六尺、以金襴爲緣、貫頭服之、約以腰帶、腰帶皮質、橫二寸五分、長尺有二寸、施緒如石帶、以金襴張之、右部赤、左部綠、打毬、倍臚、狛鉾、埴破等用之、走物裲襠、橫尺有二寸、長五尺四寸、以白毛絲爲緣飾、腰帶以金作之、橫

二寸半、長尺有二寸、雕唐草陵王、胡飲酒、散手、還城、拔頭、歸德、納蘇利用之、（樂家錄）舞面、凡假面有大中小、胡飲酒、大面赤鼻黃目、被髮覆面、陵王、中面、蹙額瞑目、綠髮高鼻開口顯齒、頭上戴躍龍矯首吐火者、菩薩、中面、豐肉黃色、頂髮曲局戴玉冠、狀如佛菩薩、蘇利古、案摩、竝以白絹製之、以墨畫耳目口鼻、形狀如篆文、鼻下左右畫巴文、二舞、大面二、其一蹙鼻細目、開口谽谺如笑、其一高頂

仰鼻開口反舌、目細似眠、散手、大面、朱顏廣顙、髮豎目裂、須髯甚盛、（舞樂圖、樂家錄）元明帝和銅中、有散手面具、藏在元興寺、後山階寺亦摸藏之云、（教訓鈔）拔頭、大面、揚眉瞋目、容貌如怒、大納言藤原隆季（姓據尊卑分脈）所藏一枚、背銘曰延曆二十一年七月一日右相撲司造之、還城、中面、赤顏深目、蹙齃巨口、秦王、眉目峻整、有不可犯之色、採桑老、小面、凋顏龐眉、須髯如雪、退宿德、雙目睅睅、大鼻巨口、須眉共白、進宿德、巨眼高鼻、色如赭、新鳥蘇、細眉僬眇、貌如婦人、皇仁、小面、弔眼高頰、八仙、中面、顏青目黃、人面鳥嘴、嘴含金鈴、繫絲者、綾切、小面眉目秀明、方頤大口、胡德、小面、朱顏高鼻、鼻頭垂而至口、歸德、大面、二、其一眉毛上指、大眼有稜、鼻梁甚大、其一圓面呿口如嘯、納蘇利、鬼面藍色、凸眼大口、須髯如戟、上下牙牀各有二大牙、上者反張突鼻地久、小面、顏如渥丹、鼻梁長大、細目開口、（樂家錄）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一

嗚呼中國兵威之震、可謂至彊盛矣哉、列聖之統御海宇、讋服外蕃者以之、後人之嗣守基業鞏固封略者以之、舉上下幾千年生靈

皆莫不遵蹈率由於斯道、此其所從來者尚矣、蓋自伊弉諾尊、伊弉冉尊執瓊矛畫八洲、而尚武之象著焉、天祖命皇孫君臨下土、傳寶劍爲天位之信、而尚武之道明焉、太祖以神武平定中州、受靈命爲人皇之始、而尚武之訓定焉、天降諸神、無論健雷齋主之烈、乃至素盞嗚尊之斬蛇、大己貴命之平國、其何不以雄武幹事、贊開刱之業乎、若乃垂仁之敬祭神祇、奉弓劍以爲幣、成務之建置造長、賜矛盾以爲表、皆莫非尚武之道也、上以是爲教、下以是爲業、習慣成性、勇銳絕倫、動衆征伐、對無立國、威稜震於八洲之表矣、夫天祖太祖之訓、必使國人尚武者何也、實以洞觀千萬年、非尚武則不可以安國家、非尚武則不可以制夷狄故也、蓋葦原中國、天神附畀之地、財寶饒贍、百物富有、爲外蕃之所絕無者、方其隆盛、彼固不能朶頤垂涎於我、及後世、德有厚薄、運有汙隆、則安得保無夷狄

覬覦之患、故授寶劍貽遺訓、崇尚武勇、定其所嚮、以爲國家永久不拔之基、後世人主遵其道則興隆、反是者亂敗、下及武將之所以盛衰存亡、無不皆然、大哉乎皇祖之訓也、其亘千萬世而不可改也、蓋昇平日久、則政事浸怠、政事浸怠則人心媮惰、人心媮惰則武備廢弛、武備廢弛則夷狄侵侮、盜賊羣起者、是理勢之自然也、明君英主能有察於此、奮發淬厲、以崇尚武勇爲念、若其器械陣練之

制變通革易、咸適其宜、以禁殘止暴於天下、則天祖所以授寶劒貽大訓之意、其庶幾乎無墜矣、今因舊史、參以諸書、原神聖用兵之意、考治亂盛衰之所由、取其要最著于篇、若其器仗兵械、見於史者頗衆、不可悉記、唯刀矛弓箭、雖古今異制、而剛銳勁利、宇內無比、亦足以見神聖尚武之效、馬政亦自古所有、以類附見焉、作兵志、

泰古之世、天神俾伊弉諾尊、伊弉冉尊循葦原瑞穗之地、授以瓊矛、區畫八洲、兵之用蓋自此而作矣、素盞嗚尊之上高天原也、天祖以其神性勇悍、意疑爲弗祥、盛設武備、稜威奮發、執弓劒以誓焉、素盞嗚尊還至出雲、殺八岐大蛇、撥除妖害、時獲寶劒、獻之天祖、天祖傳諸皇孫、以爲神器、天威於是乎益嚴焉、天祖將立皇孫瓊瓊杵尊爲葦原中國之主、當是時、大己貴命實以素盞嗚尊神胤、略定天下、族類蕃衍、聲威顯赫、號曰八千戈神、天祖遒簡選傑俊、命經津主、武甕槌二神、驅除平定、二神降至出雲、拔劒觀威、見大己貴問其去就、大己貴知天威不可抗、遒獻其所杖廣矛於二神、避而去之、二神因撫納歸降、誅除殘暴、威武振耀、八洲悉定矣、（日本書紀、古事記）迨乎神駕之降于日向也、二田造、大庭造、舍人造、勇蘇造、坂戶造爲伴領、以率天物部、其部曲曰二田物部、當麻物部、芹田物部、馬（一作鳥）見物部、橫田物部、島戶物部、浮田物部、巷宜

物部、疋田物部、酒人（一作須尺）物部、田尻物部、赤間物部、久米物部、狹竹物部、大豆物部、肩野物部、羽束物部、尋津物部、布都留物部、住跡（住一作經）物部、讚岐三野物部、相槻物部、筑紫聞物部、播磨物部、筑紫贄田物部、凡二十五部、皆帶兵仗以從焉、（舊事本紀、○本書曰、饒速日命降于中州、高皇產靈尊屬之以防衞三十二人、及五部造、二十五物部、下文又云、天照大神詔令五部神陪天忍穗耳尊、及皇孫降于中國、諸部神皆從焉、而其五部神名、與饒速日防衞三十二人重複、一書兩說可疑、且本書以饒速日爲瓊瓊杵尊同母兄、已屬附會、說詳可美眞手傳、然

則防衛三十二人、及五部造二十五物部、實從皇孫者、本書設兩說、以爲饒速日事、蓋亦附會也、故今姑係于此、天押日命、天津久米命、又帥其部屬負天磐靫、佩頭椎劍、執弓矢而立前列、迺以來目部爲天靫負部、參取古事記、姓氏錄、日本書紀、神代兵威之盛、可以概見也、太祖神武恢弘天業、猛將謀臣、感會風雲、奮其智勇、而道臣命掌大伴部之兵、大久米命掌來目部之兵、咸以世職督將元戎、翦滅兇渠、元勳偉蹟、邈焉罕儔、及天下既平、大伴來目衞護宮門、掌其

開闔、後世衞府之兵、自是而始矣、參取古事記、日本書紀、古語拾遺、續日本紀、○按道臣命掌大伴部、古史無明文、且書紀拾遺並以來目部爲道臣所帥、而不載大久米命、但拾遺神武帝即位條云、大伴久目建仗開門云云、且書紀及續日本紀亦有大伴部、然則當時必有大伴之兵、而道臣掌之明矣、且據書紀及姓氏錄、即景行雄略二朝、以靫負部賜大伴連、靫負即來目部也、蓋是時久米氏或衰、故以其部兵屬大伴氏、書紀蓋混淆彼此、而幷大久米及大伴部沒之也、故今據古事記、參考諸書以書之、與紀傳異、說饒速日命受天神命、降居大倭、及皇師東征、殺梟帥長髓彥、帥衆歸順、其子可美眞手命掌天物部之兵、戡定暴亂、以效

忠誠、帝既登極、可美眞手率其部兵、建矛盾嚴儀衞、迨其子孫、世爲大連、掌兵刑之事焉、日本書紀、古語拾遺、舊事本紀、職原鈔、初帝之東征也、將與虜會戰、必先有事於神祇、或以上將爲齋主、親作顯齋、然後督兵進討、於是神靈應感、如武甕槌神降韴靈劍、其事最顯著、故竟獲大克、崇神帝纘其遺緒、經營四方、以矛盾祭神、而後命大彥命、吉備津彥命等、帥兵四出、謂之四道將軍、大討不庭、蠻方率服矣、垂仁帝立、

始以兵器爲幣、納諸神社、後以爲例、時皇子五十瓊敷命作大刀一千口、藏之石上神宮、宮舊祀韴靈爲神、宮舊祀韴靈、據舊事本紀、帝就命掌其事、後使物部氏代之、是後世世多儲兵器于此、是後以下、日本後紀、蓋以神宮爲武庫也、列聖於兵、愼重如此、自時厥後、有不順皇命者、必皆車駕親征、或命皇子皇孫代之、景行帝時、皇子日本武尊東征西伐、威震天下、帝以其有大功、爲定武部、仲哀帝以皇孫、入襲大統、其親

征熊襲、括据軍事者、猶祖考之意也、是時經略未就、皇師屢出、當國步方艱、則若神功雖以皇后之貴、而必男裝戎服、振揚威武、藉神祇之力、鼓兵卒之勇、盪定熊襲、遂征三韓、三韓皆知神兵之不可當、匍匐稽顙、請爲臣僕、乃祀明神於韓地、定爲內官家、西陲由是無復竊發之患矣、（日本書紀、古事記）仁德帝時、天下大治、然享國之久、叛者稍起、帝懼修德、命將討之、則應時蕩平、及雄略帝立、新羅背誕、至八

年不朝貢、帝欲親征之、以神戒不果行、乃敕將帥薄伐問罪、大破新羅、盡定喙地、十八年、遣物部連目討伊勢賊朝日郎、目率筑紫聞物部、一戰斬之、（日本書紀）帝時以靫負部賜大連大伴室屋、自是後大伴佐伯二氏、世掌左右門衞、（姓氏錄、○日本書紀曰、日本武尊居甲斐酒折宮、以靫部賜大伴連遠祖武日、是又一說也、）繼體帝二十一年、筑紫國造磐井反、帝以大連物部麁鹿火通兵事、命爲元帥、俾其專制筑紫以西、率兵徂征、大功以成、欽明帝二十三年、遣大將軍大伴連狹手彥伐高麗、入其王城、取寶器而還、（日本書紀）初神武既平天下、使來目部居畝傍山西、及垂仁時、興屯倉於其地、是後國縣益設屯倉、置部曲、使其耕屯田、峙糧食、部曲號爲品部、其類最衆、號百八十部、而物部靫負部類爲朝廷衞兵、若弓削、矢作、鍛冶諸部、掌造兵械、凡其諸部皆以臣連伴造國造領之、以世其職、而其最貴戚者、曰大臣大連、皆以神明之胄、出將入相、

世輔皇室、其所領品部、廣大盈於國中、每有征伐、臣連二造、各帥其部曲而紛屬焉、蓋上世兵制、概略如此、當時天子英武、將帥皆勇健、習練武略、士卒善戰、輕生忘死、故戰勝攻取、所向有功、自欽明後、世道不能無隆替、而兵勢不衰、海外諸蕃執琛在庭、猶無異昔日焉、然及崇峻推古間、臣連仗握兵之重、爭權勢、搆內難、竟至彊臣僭亂、時主不能制矣、（參取日本書紀、古事記、姓氏錄、舊事本紀大意、）孝德帝立、大改制度、凡

百紀綱悉張、乃詔罷國郡屯倉、及臣連二造所領品部、盡爲公民、兵權皆歸于朝廷、先是置諸國司、敕造兵庫於曠地、蓄其刀甲弓矢、唯邊塞與蝦夷接者、經檢閲後、假之本主、又遣使諸國治兵、尋置關塞斥候防人驛馬傳馬、造渟足磐舟諸柵、置柵戶以備蝦夷、齊明帝立、遣越國守阿部臣比羅夫討肅愼、大捷、又討蝦夷、以後方羊蹄爲政所、置郡領、及百濟鬼室福信請援、圖恢復、乃送還其王子豐

以大兵援之、太子親御朝倉宮、以聽海表之軍政、雖其援軍不利、白村戰翼、而平定東北、大拓封疆、兵威固震動於海表矣、天智帝甲子歲、置防人烽燧於對馬壹岐筑紫諸國、又築水城於筑紫、明年以歸化百濟人答㶱春初憶禮福留閑兵法、命築長門筑紫諸城、丁卯歲、築倭讃吉對馬諸城、元年講武於近江、大置牧地、以粟隈王爲筑紫率、其所以防禦外寇、警戒不虞、甚悉矣、天武帝以雄拔之資、

逆取順守、其於兵事最留意焉、凡壬申功臣、皆被顯寵、其或病沒者、必皆贈位恩賚極優渥矣、三年以粟隈王爲兵政官長、大伴連御行爲大輔、敕諸王以下、初位以上、每人備兵、四年授兵器於京畿人民、七年詔將以辛巳歲大閲親王諸臣百寮、宜畜養兵馬、是歲築難波羅城、十一年詔諸國習陣法、十二年詔曰、政要莫大於軍事、文武官宜務習用兵騎馬、其兵械務要充足、有馬者爲騎士、無馬者

爲步卒、皆當精練、以應徵發、若有忤詔旨、不便馬兵及器械闕乏者、親王以下及諸臣竝罰之、太山位以下、或罰或杖、其練習特達者、雖死罪從末減、唯恃才故犯者不在其限、十三年敕禁私家蓄鼓角幡旗弩拋、盡收藏之郡家、其拳拳於兵備如此、持統帝三年、敕京畿國司築習射所、尋敕天下人民每國點四分之一爲兵、以習武事、七年敕今後將觀親王至進位所儲兵、淨冠至直冠甲大刀弓矢

鞆鞍馬、勤冠至進冠、大刀弓矢鞆各宜自備、又遣博士於諸國教陣法、日本書紀文武帝三年、修高安城、教正大貳以下、無位以上每人備弓矢甲桙及兵馬有差、四年累教王臣京畿、令備戎具、續日本紀大寶元年八月、命大臣撰令、定諸兵制、續日本紀令義解是月詔諸國加差衛士、配衛門府、明年諸國始送兵器於辨官、令筑紫七國及越後貢兵衛、三年太宰府請有勳位者番直軍團、考滿送式部、一同散位、永預

選敘、許之、慶雲元年、敕諸國兵士、每團分爲十番、每番十日習武藝、使齊整、自外不得雜使、其守關宜斟酌、勿乏防衛、諸國勳七等以下無官位者、聽直軍團續勞、四年兵部省始錄五衛府五位以上朝參上日、送太政官、元明帝即位歲始置授刀舍人寮、和銅四年詔曰、衛士供非常不虞之用、必須勇健便兵者、而率多劣弱、不習武藝、有名無實、安堪大用、古人有云、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之、今後宜專

任長官、簡勇敢習武者、每歲代之、五年廢河內高安烽、始置高見烽及大倭春日烽、以通平城也、六年詔防人赴戍、必差專使、故驛使交錯、人馬俱疲、宜遞送致之、靈龜元年詔曰、五兵之用、其來尚矣、服彊懷柔、咸憑武德、今六道諸國營造器仗、不甚牢固、今後宜每年貢樣、巡察使審爲校勘、先是以蝦夷隼人叛遣諸將軍討平之、太朝臣遠建治、率南島諸種歸朝、聲教遠被、四夷來王矣、續日本紀元正帝

養老二年、詔損益大寶兵制、於是軍令益備、續日本紀水鏡天長三年官符其衛兵之制、有衛門府、左右衛士府、左右兵衛府、總稱曰五衛府、衛府即上世靫負部之遺也、其後衛府頗有沿革、聖武帝始置中衛府、定其官員、衛兵三百人、常在大內、以備周衛、與五衛府通稱六衛府、又改騎舍人爲授刀舍人、孝謙帝敕舍人考選賜祿名籍、皆屬中衛府、其數以四百爲限、闕即簡補、但其名仍舊、不以中衛爲號、其中衛

舍人、亦以四百爲限、廢帝時、置授刀衞、定其官員、稱德帝改爲近衞府、帝又置外衞府官員、光仁帝罷之、分配其舍人於近衞中衞兵衞三府、續日本紀平城帝時、以近衞府爲左近衞、中衞府爲右近衞、日本紀略而六衞竟爲永制、其官號職員前後沿革、詳職官志、凡六衞兵數、雖時有增減、常額大率二千七百四十餘人、兵數據延喜式兵部省掌校練徵發諸兵政、而天下諸國皆置軍團、凡軍團大毅一人、少毅二人、

領一千人、六百人以上、大毅少毅各一人、五百人以下、毅一人、二百人校尉一人、一百人旅帥一人、五十人隊正一人、十人爲火、五人爲伍、便弓馬者爲騎兵、餘爲步兵、主帥統領、不得參雜、每團各置鼓二面、大角二口、小角四口、大毅少毅、取部內散位勳位庶人武藝可稱者、校尉以下、取庶人便弓馬者、主帳取工書算者爲之、每一隊定彊壯者二人爲弩手、均分入番、凡簡點兵士、皆令比近團割、不得隔越、其應點者、戶內每三丁取一、國司每歲孟冬簡閱戎具、差兵須契敕乃發、兵士每火養六駄馬、使肥壯、及差行用之、凡火具紺布幕、鍫、剉碓、斧、小斧、鑿、鉗皆一、銅盂、小釜、鎌各二、燧具、火鑽一、手鋸一、熟艾一斤、人備糒六斗、鹽二升、弓一、矢征箭五十、弓絃袋一、副絃二、胡籙、太刀、刀子、礪石、藺帽、飯袋、脛巾、鞋、水桶、鹽桶皆一、竝藏軍團庫、每番取上番中二人守掌、不得雜使、及行軍、計火出給兵士

以上皆造名簿二通、竝註征防遠使處所、及貧富上中下三等、一通留國、一通每歲附朝集使送兵部、若有差行上番、國司據簿以次差遣、凡兵士向京者、曰衞士、每火取白丁五人、充火頭、守邊者曰防人、其上番衞士一年、防人三年、及還鄉免國內上番、亦如之、其衞士一日上、一日下、每下日、本府教習弓馬、用刀弄槍、發弩拋石、至午時放還、本府試練知其能否、自非別敕、不得雜使、雖下日、不得私

行三十里外、若有事故、須經本府判聽乃去、其上番歲雖重服不得下、待下番始終服、凡衞士向京、防人趣津、皆國司親自部領衞士至京、兵部撿閲戎具分配三府、若有闕少隨事推罪、防人自津發、專使部領、付太宰府、往還在路、不得前後零疊、侵犯百姓、損害田苗、若有違者、依法科罪、防人有欲攜家人奴婢牛馬者聽之、將至信地、官司預先部分、既至、新舊交代、舊人給程糧發遣、新人雖闕不得

以舊人留帖守當處、每季交代、使苦樂均平、除在防守固外、量人數多少、於本處側近、給空閑地、逐水陸所宜、斟酌營種、以供公糧、在防十日、放一日休暇、蕃使出入、傳送囚徒軍物、須人防援、皆差所在兵士遞送、凡兵衞國司簡郡司子弟、取彊幹便弓馬者、每郡貢一人、京國官司簡内六位以下、八位以上嫡子、亦如之、歲終送兵部試練、至考滿校練、隨才能爲等、堪理時務者用之、若年及六十以上、

及尩弱疾病不堪宿衞者皆放、征討遠使、及部領防人者、經三番以上、免一番、若欲上者聽、凡將帥出征、兵一萬人以上至一萬二千人、爲一軍、將軍一人、副將軍二人、軍監二人、軍曹四人、錄事四人、五千人以上、至九千人、爲一軍、減副將軍軍監各一人、錄事二人、三千人以上、至四千人、爲一軍、減軍曹二人、每總三軍、大將軍一人、大將軍出征、臨軍對寇、大毅以下不從軍令、及有稽違闕乏、死罪以

下竝聽專決、還日具狀申官、若未臨寇賊、不用此令、出征必授節刀、不得反宿於家、出師兵數滿三千以上、遣侍從宣敕慰勞、軍將須交代者、舊將不得出迎、當嚴兵守備、代者至、發詔書勘合符、以從事、征行者皆不得將婦女自隨、大將以下、有遭父母喪者、皆待征還、然後發哀、士卒病患、及在陣被傷、皆給醫藥、軍監以下、親自臨視、出征克捷、軍還之日、必先定勳功、及軍資費用、死傷損失、竝皆具錄、

軍監以下、各赴本司勾勘訖、然後放還、勳簿皆錄戰時日月、及殺獲之數、作戰圖、具註副將軍以上姓名、送官、勳賞高下、臨時聽敕、其他甲仗軍器城堡烽燧類、皆莫不周到纖悉、曲盡事情矣、令義解是歲定諸國衛士數、始差畿內兵士、守衛宮城、三年夏制、從前大少毅同主政、自今宜同判官、始令把笏、冬減定京畿七道諸國軍團、及大少毅兵士數有差、但志摩、若狹、淡路三國兵士竝停、五年太政官

奏、授刀寮及五衛府、各設鉦鼓一面、以為號令、以節進退、許之、兵部卿阿部朝臣首名奏、諸府衛士、往往偶語、逃亡不已、蓋其壯年從役、白首歸鄉、艱苦彌甚、遂陷疎網、請得三周相替、以慰懷土之思、迨明年、詔減衛士仕丁役年之數、限三歲以為一番、依式交代、勿使留滯、○按此段與令不合、令文蓋後來所改定者、以陸奥邊郡接蝦夷、暴被寇賊、放還其國授刀兵衛、衛士、帳內、資人、防閤、仕丁、聖武帝神龜四年、敕衛府人日夜宿衛闕庭、不得輒離本府、散使他處、因敕五衛府及授刀寮醫師至衛士賜布各有差、五年敕、諸國郡司部下有堪騎射相撲者、宜存意簡點、待敕卽進、不得恣給王公卿相家、違者有罪、若其求索者、科違敕罪、但帳內資人不在此限、是歲陸奥請新置白河軍團、改丹取軍團為玉作軍團、許之、明年有人告長屋王反、則遣六衛兵圍之、捕其家人、禁之左右衛士兵衛等府、天平三年、置畿內總

管、諸道鎮撫使、以新田部親王為大總管、藤原朝臣宇合為副總管、多治比眞人縣守為山陽道鎮撫使、藤原朝臣麻呂山陰道鎮撫使、大伴宿禰道足南海道鎮撫使、大總管帶劒待敕、副總管與大總管同、管如有因事入部、聽從騎兵三十、其職掌差發京畿兵馬、搜捕盜賊、糾察姦濫等事、其有犯罪者、先決杖一百以下、然後奏聞、鎮撫使掌同總管、但不得差發兵馬、四年置東海、東山、山陰、西海四

道節度使、又敕東海、東山、山陰三道、兵器牛馬、竝不得鬻賣他方、一切禁斷、勿使出境、又節度使所管諸國軍團、幕釜有闕者、割取今年應入京官物充價、速令塡備、又四道兵士、依令差點、滿四分一、其兵器修理舊物、造百石以上船、量便宜造、穀燒鹽、又免筑紫兵士課役、其白丁免調輸庸、年限遠近、聽敕處分、又使以下、傔人以上、竝得帶劍、兵士每月一試、得上等者、賜庸綿二屯、中等一屯、六年免

諸道健兒儲士選士、田租雜徭之半、十一年點白丁番上、守國府兵庫、以停兵士也、十三年敕諸國常額外、貢左右衞士、各四百人、衞門衞士二百人、十八年停七道鎭撫使、又京畿諸國兵士、依舊點差、聖武孝謙間、宮闈不肅、信用匪人、故藤原廣嗣以筑紫兵、橘奈良麻呂以大伴佐伯兵、謀淸君側之惡、皆不成敗死、蓋大伴佐伯二氏、多爲武官、世掌內兵、其徒常言曰、海則沈屍、野則暴骸、苟爲天子、

豈敢顧之、其忠勇如此、故奈良麻呂欲仗其衆以成事也、（大伴以下、參取萬葉集、）當是時、兵制方備、將士思奮、故渤海朝貢、新羅稽顙、雖則朝廷多故、而國勢之盛自若矣、天平勝寶四年、以百濟王敬福爲檢習西海道兵使、七歲太宰府管內、每國貢兵衞一人、八歲始築筑前怡土城、使太宰大貳吉備朝臣眞備掌之、以佐伯宿禰今毛人爲築城專知官、釆女朝臣淨庭爲修理水城專知官、至神護景雲中、怡土

城始成矣、天平寶字元年正月詔曰、頃者軍毅取白丁、故居家求官、未曉奉公、移孝之忠漸衰、勸人之道寔難、今後宜選六衞府中、器幹辨濟、身材勇健者、他色不得濫訴、自餘事盡如格令、六月敕隨身之兵、令有定制、儲兵數不得過此、除武官外、不得京中持兵、曩已禁斷、猶尚不悛、宜告所司、重加制止、若有犯者、科以違敕、七月敕兇逆之徒、潛謀不軌、其所支兵仗、藏匿民間、未首官司、原情可責、宜

限十日悉自首若限滿不首必罰無赦兇逆即指奈良麻呂也八月敕治國大綱在文與武既置公田以勸勵文士但至武備未有處分故今六衛置騎射田每歲終宜試其優劣以給絶技以興武藝其中衛府三十町衛門府左右衛士府左右兵衛府各十町廢帝天平寶字三年以新羅闕貢將征之造行軍式敕諸國造船北陸道八十九隻山陰道一百四十五隻山陽道一百六十一隻南海道一

百五隻竝逐閒月營造限三年成功四年遣授刀舍人春日部三關等於太宰府從大貳吉備朝臣眞備學諸葛亮八陣孫武九地結營法尋敕美濃武藏每國二十人習新羅語五年以藤原惠美朝臣朝獵爲東海道節度使其所管遠江駿河伊豆甲斐相模安房上總下總常陸上野下野武藏十二國檢定船一百五十二隻兵士一萬五千七百人子弟七十八人水手七千五百二十人百濟王敬福爲南海道節度使管紀伊阿波讃岐伊豫土佐播磨美作備前備中備後安藝周防十二國吉備朝臣眞備爲西海道節度使管筑前筑後肥後豐前豐後日向大隅薩摩八國二道各檢定船一百二十一隻兵士一萬二千五百人子弟六十二人水手四千九百二十人皆免三年租習射御兼練五行之陣其所遣兵士役作兵器六年令太宰府造綿襖冑各二萬二百五十具以爲三道節度使料

其制取唐國法象五行之色皆畫甲板之形碧地以朱赤地以黃黃地以朱白地以黑黑地以白每四千五十具排成一行之色又遣使奉幣香椎廟告練甲兵征新羅及明年新羅朝貢則詰問其罪終不果伐矣續日本紀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二

八年、藤原仲麻呂諷上皇、爲都督四畿三關近江丹波播磨諸國兵事使、準諸國試兵之法、使管内兵士每國二十人、五日番上都督衞、簡閱武藝、後私倍其數、用乾政官印行下、遂起兵反、爲官軍誅死、既而上皇遣兵部卿和氣王、左兵衞督山村王、外衞大將百濟王敬福、率兵圍中宮院、廢帝而代之、稱德帝天平神護元年、詔、王臣私家不須貯兵器、其所有皆宜進官、又其資人不許取三關國民及他國有力之人、如有違犯、國司資人同一科罪、神護景雲四年、帝不豫經月、乃敕左大臣藤原朝臣永手知近衞外衞左右兵衞事、右

大臣吉備朝臣眞備知中衞左右衞士事、光仁帝寶龜十一年、太政官奏、方今諸國兵士、率多羸弱、徒免身庸、國司軍毅驅使營己、曾不教習、以此赴戰、是謂棄之、請從國大小爲額、點百姓有武材者番上、專習武藝、驅羸弱赴農、則屬有徵發、庶乎無逗撓之弊矣、報可、每國減省各有差、尋敕、安不忘危、古今通典、宜命沿海諸國修飾兵備、其因幡伯耆出雲石見安藝周防長門等國、依天平四年節度使多治比眞人縣守法、太宰依節度使藤原朝臣宇合法、嚴爲守備、又敕、筑紫太宰遠在西海、諸蕃朝貢、舟楫相望、是以簡練兵馬、以備非常、今北陸道亦待蕃客、所有軍兵、曾不教習、一旦緩急、何以堪用、宜準太宰依法警備、其一、沿海村里見賊船過、卽當馳使申國、長官以下急赴衙集議、使管内警備、且行且奏、其二、賊船至邊、本土百姓宜執兵器、齎私糧、走赴要處、致死相戰、以待援兵、勿作逗撓、

使賊乘閒。其三軍屯預建標榜。宜料地勢。從便宜。兵士百姓量程遠近。結隊分配。不得臨事交錯雜亂。其四戰士以上已知賊來。執兵戰赴本軍。各作排列。整隊伍。以靜待動。以逸擊勞。其五國司以上應機赴軍。皆乘私馬。若不足。卽以驛傳馬充之。其六兵士白丁赴軍。及待進止者。許起家五日。乃給公糧。其用處給米。要處給糒。又敎。如聞諸國甲多不中用。三年一修。隨修隨破。大費功役。今夫革甲牢

固耐久。裏躬輕便。箭不能貫。計其功程。亦極易成。今後諸國年料甲冑。皆宜用革。卽依前例。每年進樣。帝之警戒戎備者如此。自天平中。東夷屢叛。至是尤甚。帝前後遣鎭守將軍大伴宿禰駿河麻呂。征東大使藤原朝臣繼繩等討之。諸將或逗撓。不能稱帝意。乃下詔戒飭。桓武帝卽位。最用意邊事。延曆二年。敕曰。夷虜亂常。爲梗未已。追則鳥散。舍則蟻聚。須訓練兵卒。備其衝突。今聞坂東諸國。屬有軍興。卒多尫弱。曾不堪戰。卽有雜色浮宕。便弓馬者。每有徵發。未嘗差點。同一皇民。理宜均平。宜命坂東八國。簡散位郡司子弟及浮宕等勝甲兵者。隨國大小。自一千至五百。專習用兵。並治行裝。入色之人。便考當國。白丁免徭。仍勤堪事國司一人專知。如有非常。卽押領奔赴。不失事機。自是連年東征。發東海東山坂東諸國步騎。會多賀城。其點兵取從軍敘勳之人。及常陸神賤。其他便習弓馬者。

九年。敕諸國造革甲。東海道駿河以東。東山道信濃以東。每國有數。限三年訖功。太政官奏請。命京畿七道諸國司等。不論土著浮浪王臣佃戶。錄堪造甲者。及其所蓄物數。鄉里姓名。限歲中申官。詔可。先是。山背言。諸國兵免庸輸調。左右京亦免其調。今畿內兵獨無優恩。勞逸不均。請同京職。得免其調。許之。（續日本紀）二十三年。丹波言。依格。差勳位衞護府庫。所直百四十日。而白丁之徭止三十日。勞逸

不均、因敕以白丁爲健兒、明年相模言頃年差鎭兵三百五十人、戍陸奥出羽、令徭丁闕少、勳位多數、請中分鎭兵、一分差勳位、一分差白丁、許之、是歲以公卿奏衞門府衞士四百人減七十人、左右衞士府各六百人、每減一百人、日本後紀 帝既大討蝦夷、屢遣大臣簡練軍士、撿校戎器、所以勉勵戒飭將帥者甚至、其將士以死勤事、軍功超衆、及獻糧食助國用、或以私力運輸者、皆隨輕重授勳賜爵、其怯懦逗撓、不勤職事者、必罰無赦、大將軍紀

朝臣古佐美與賊戰不利、僞奏大捷、則降詔嚴責、遣大臣勘罪、凡前後所徵發兵數及甲箭糗糒之類、不可勝紀、至十三年、擧兵十萬、軍監十六人、軍曹五十八人、以大伴宿禰弟麻呂坂上大宿禰田村麻呂爲將、乃始有功、田村麻呂最勇健善戰、世稱爲神人、擒斬虜酋、開拓夷疆、築膽澤志波二城、鎭壓東北、文室朝臣綿麻呂繼之、蕩平巢窟、自是醜類遠迹、蝦夷之患始熄、至于晩年、以藤原朝臣緒嗣言、敕停用兵、故威恩竝行、内外率服、當時菅野朝臣眞道所稱、仁被渤海之北、威振日河之東、毛狄屏息、貊種歸心、化前代之未化、臣往帝之不臣、自非巍巍盛德、其孰能與於此者、其言信而有徵也、斟酌續日本紀、日本後紀、日本紀略、水鏡、愚管鈔大意 平城帝大同三年、以天下無事、詔減省自七衞府雜任以下員伍稠疊者、使公卿詳議奏聞、日本後紀 太政官乃奏請廢衞門府、使

衞士府掌其事、仍舊稱爲左右、數員府、分配門部、其左衞士府廢主帥六十人、定衞士五百人、置門部百人、左兵衞府定兵衞三百人、使部十人、右衞士府右兵衞府竝準此、嵯峨帝即位、右京職言、雜徭中兵士最苦、計帳之日、簡點雖精、正身不來、賂雇使人、冒名之罪、實不可追、加以兵士一年輸錢一貫六百五十文、正丁一人調止一百文、彼此懸隔、事乖均平、請加取徭分、雇役兵士、許之、令集解 是歲

以左右近衛兵數寡少、機急可慮、救復舊數焉、弘仁二年夏、令諸國進武藝人年三十以下、以補左右近衛、十月詔、衛士兵衛四府之設、禁衛宮掖、職任非輕、所以防遏姦邪、警戒不虞、其左右衛士兵衛等、宜依舊數、（日本後紀）散位大伴宿禰眞木麻呂、右兵庫頭佐伯宿禰金山奏、臣遠祖室屋領靫負三千人、左右分衛、故衛門開闔、奕葉相承、請仍舊名、改衛士爲衛門、從之、（令集解）三年兵衛有異才者、每府

四人、準近衛給別祿月糧、左近衛大將藤原朝臣內麻呂、右近衛大將巨勢朝臣野足上表曰、左近衛從前依數長直、職掌既重、儀式亦殊、晝夜警衛、不離禁中、常在宮省、周知出入、大同中爲左右府、卽停長直、一從番上、自是上番下番、遞去遞來、苟守當番之直、不顧長久之法、坐作進退、稍忘其儀、臣等猥以庸虛、得預簪紱、職司宿衛、身紆禁兵、請左右近衛府、每府簡其驍勇者五十人、依舊長直、自

餘相副又令番上、許之、（日本後紀）帝初置檢非違使、以掌巡檢京中、逮捕拷決犯盜、迨淳和帝時、職務漸繁、如其屬看督長、差科非一、無有閒暇、（類聚三代格）及仁明帝立、以盜賊漸起、敕彈正臺檢非違使、配置雖異、而糾彈皆同、但至犯人逃走者、彈正不堪追捕、今後犯人有當追捕者、臺使相通、遣檢非違使追捕、立爲永例、自是檢非違使執兵權、朝制寖以陵遲、然大柄未失、六衛皆備、故其有內難、以衛兵平

之、易如反掌矣、（續日本後紀、自是以下、參取職原鈔、類聚三代格）文德帝齊衡二年制、許大和檢非違使伊勢朝臣諸繼把笏、天安元年、許攝津人岸田朝臣全繼帶兵仗把笏、檢國中非違、（文德實錄）清和帝時、上總下總能登佐渡諸國、皆置檢非違使、竝帶劒把笏、若武藏則至每郡各置一人、出雲伯耆因幡等國吏、皆許帶劒、貞觀七年制、諸衛府仕丁衛士日功、收長年錢二十文、當帝之世、以新羅覬覦西邊、屢命修太宰山陰

諸國兵備、又敕令緣海諸國修武備、嚴斥候、且調習勁弩、其堪爲師者、點定上進、是後元慶延喜間、沿海諸國皆爭奏請置弩師、三代實錄、又敕以下、參取類聚三代格、其詳見下、蓋當時以弩爲防海第一利器也、然自貞觀後、武備漸弛、兵卒尫弱不中用、朝議乃至點夷俘爲兵、分番編伍以備不虞、而羣盜因隙竝起、大爲海陸之患、朝廷屢下敕、令諸國司索捕、國司皆苟且處事、不務驅逐、即遣衛府官人逮捕、亦復無

功、國司或差夷俘防備盜賊、而夷俘弄兵、吏恣驕暴、至陽成帝時、即俘囚之患益起、三代實錄、宇多帝寛平中、置瀧口武者、以善武藝者爲之、西宮記、職原鈔、拾芥鈔、瀧口亦宿衛之兵也、先是東宮亦置衛兵、曰帶刀、及白河帝聽政院中、更置北面、於是三衛兵竝皆以源平諸氏武士爲之、延喜式、職原鈔、顯廣王記、愚管鈔、初承和中、衛府舍人等橫濫稍甚、陵辱官吏、或雜居市廛、恒惱商賈、迨貞觀中、府官亦多爲暴、強雇人馬、或捽

倒騎者、斫墮行李、至其舍人、每士庶設神宴、恣入其家、貪酒食、責被物、恐喝強奪、無異羣盜、朝廷屢禁之、而不能止、三代實錄、類聚三代格、醍醐帝昌泰四年、播磨言、本國百姓半補六衛府舍人、一受府牒、即稱宿衛、橫占田疇、不輸正稅、或聚黨類、陵轢府官、人憚其威猛、無敢誰何、請嚴禁科罪、以懲將來、從之、類聚三代格、延喜中三善朝臣清行上書言、六衛府舍人以結番警備爲務、當番宿直、他番休沐、若有機急、

不論彼此、皆宜奔赴、而其舍人散落諸國、或在千里卸驛之外、百日行程之地、豈得編名門籍、分番宿衛乎、此皆部內強豪民閒兇暴者、國司據法勘罪、則駿奔入京、行貨賂買宿衛、或率徒黨、劫國府、或奮老拳、擊官長、其蠹害太甚、夫選置衛卒、以備警急、今離京畿在甸服、一旦緩急、將何所用、實是諸國之豺狼、曾非六軍之貔虎也、請諸衛府舍人既已充補、不得歸住本國、若其歸者限暇日、取府牒

送國衙、不得限外留連、其懈緩不還者、國宰宜解職錄狀、牒送本府矣、又言、撿非違使掌糾境内之姦濫、禁民閒之邪惡、可謂國宰之爪牙、兆庶之衘策也、而今皆以本國百姓納贖勞料者爲之、徒費公俸、不堪差役、猶畫餅不可食、木吏不能言也、請監試明法學生、任此職、國中追捕及斷罪、一切委之、其言鑿鑿乎中當日之病矣、（本朝文粹）至延長五年、作延喜式、其兵制亦遵舊法而緣飾之、凡近衞兵衞、

本府簡試、兵部省及式部位子、留省勳位便習弓馬者、奏聞補之、若蔭子孫情願者亦準之、其外考及白丁異能者、京職諸國具狀申官、官下衞府試、竝得及第、敕使覆試、然後補之、凡武藝優長、志氣勇壯、不顧死生、一以當百者、號爲異能、竝給別祿、近衞府番長八人、近衞六百人、駕輿丁百一人、衞門府番長二人、門部一百人、兵衞府番長四人、兵衞四百人、凡衞士相替、三年爲限、其替人至京、兵部

試練身材強壯可用者、竝閲戎器、令帶仗分配二府、其守宮城門及撿校在京非違、行夜捉人等事、皆衞府掌之、凡軍毅國司銓擬勇健者補之、其見任少毅轉任大毅、其身尫弱不堪武藝者、國司解任、具狀申官除簿、其他如健兒、牧監、射田、器仗等制、條令尤具、（延喜式）然未及行下、而帝崩、初自昌泰延喜閒、京畿及諸國盜賊羣起、或殺守介、東國尤甚、及朱雀帝時、南海賊船多至千餘艘、遂馴致天慶

之亂、（扶桑略記、日本紀略）朝廷乃下符東海東山、募勇悍之士、討平將門、許以朱紫官爵、既而藤原秀鄉、平貞盛擊將門斬之、源經基又討藤原純友有功、皆相蹤拜鎭守府將軍、武將之權、自是而起矣、（扶桑略記、本朝文粹、今昔物語、尊卑分脈、保元物語）村上帝天曆四年、下總守藤原有行言、坂東諸國、兇類甚衆、殺人掠物、日夜不絶、請準天慶九年符、國司帶押領使、且給隨身兵三十人、許之、其後如美作、伯耆、出雲等諸國、皆置押領

使、以逮捕部内姦盜、十年近江言、國帶三道、稱爲要害、以姦盜衡行不息、故前宰撰武藝可用者、請爲追捕使、而其人或死或老、今擇可代補者、甲可公是茂忠廉不撓、文武足用、請準先例、命爲追捕使、以肅部内、許之、朝野羣載○按本書天曆六年、越前以追捕使非人、奏請停之、蓋追捕使建置既久、但不能詳其原始也、至冷泉圓融以後、相家驕侈、海内彫弊、羣盜益起、至輦轂之下、戕人掠物、或露刃入宮、朝廷厪命檢非違使索捕之耳、日本紀略、朝野羣載、小右記、今昔物語、天延三年、衞府官人、以諸國不輸大糧米、羣起持弓箭、守陽明門訴之、乃敕召在京國司裁決之、貞元元年、命飭武備、使諸衞佐舍人、及五位以下堪武勇者、索西京盜賊、自天曆後、諸衞舍人、暴戾尤甚、至與院下人及親王家人爭鬬、或爲羣攘行、毀朝士宅、兇惡不可制、日本紀略至天元五年、以其橫濫不已、任意出入、加差舍人於吉上、宿直諸陣、又敕檢非違使、糾察其不良之徒、小右記華山帝立、

藤原義懷等輔政、初政清明、太宰府私帶兵仗者、聞之懾服、莫有一人犯禁者、大鏡、十訓鈔、古今著聞集、江談鈔、明年賞衞府官人捕賊有功者、小右記一條帝正曆五年、遣武士源滿政、平惟時等索獲盜賊、日本紀略帝及三條後一條時、衞府官人、瀧口、帶刀等坐懈怠闕直、奪任被譴者甚衆、日本紀略、小右記、外記日記長和四年、敕諸衞官人、自今後闕直至三者、重罪之、小右記是時天子垂拱、相家顓權、朝廷所行武事、厪厪競馬駒牽騎射相撲之類耳、公卿搢紳、率皆風流媚雅、沈溺衽席、不知兵務、衞兵所掌、不過警衞扈從、當其恒例朝儀、閒呼召進退儀容大整、而兵威益衰矣、參取日本紀略、榮華物語、小右記、中右記大意初宰吏子孫、自京師徙貫國郡者、大率係帝皇神明之胄、其族不同、編氓號爲住人、所謂諸國武士郎是也、當時執干戈供王職者、非衞府官人、則皆國郡住人矣、參取尊卑分脈、諸家系圖纂、源平盛衰記大意寬仁中女眞之亂、以戰功被賞如筑前志麻

郡人文室忠光、怡土郡人多治久明等、皆所謂住人也、(小右記)自王政衰、而諸國武士爭占莊園、其有土地大者曰大名、曰高家、小者曰小名、曰黨、皆養其子弟僕隷爲私兵、謂之家子郎黨、或謂家人、互仗弓馬爭雄長、權勢漸盛、而源平二氏爲最、(諸家系圖纂、東鑑、源平盛衰記)如源滿仲郎黨有四五百人、源宛平良文皆有五六百人、平維茂與藤原諸任鬭、徵發兵士至三千人、(今昔物語)源賴光在卑官時、猶遺馬三十匹於攝政兼家、其兵馬之富如此、(日本紀略)而公卿輕慢之、槪目爲武者、如藤原道綱娶賴光女、則皆姍笑之、然至有變故、公卿力不能辨、一切委之武士、(小右記、壒嚢鈔、古事談、今昔物語)而源氏如賴光、賴信、賴義、義家、其人皆驍勇絕倫、騎射無雙、遇事風生、不顧險危、討叛平賊、所至皆成大功、(今昔物語、古事談)長元中、平忠常反、遣撿非違使平直方、中原成道討之、不克、乃敕賴信率坂東諸國兵、討而平之、(日本紀略、今昔物語)當時所在

人民防備盜賊及僧徒忿訟者、皆藉武士之力、以濟其事、而武士動輒弄兵私鬬、朝廷不能制、(今昔物語)及賴義爲相模守、坂東武士、多爲其門客、而拒捍之徒、皆如奴僕、後冷泉帝時、賴義義家前後征奧、率武士以平巨寇、威名旁震、(陸奧話記、後三年軍記)故諸國百姓、至以田畝公驗屬義家、(百錬鈔)義家嘗詣藤原賴宗第圍棊、有衆逐賊、賊入南庭、義家從者呼曰、八幡公在此、賊乃投刀就縛、俄而郎黨數十人麕至、擁賊而去、(十訓鈔)左衛門尉平致經事關白賴通、賴通命送僧於三井寺、致經負胡籙徒步跟從、俄而其郎黨牽馬帶弓、前後陸續而至、比及寺、衆至數十人、(今昔物語)藤原顯季嘗有德於源義光、每其夜行、必有兵卒來從警衛、甚謹、問之、卽義光之兵也、當時武士自養家兵、居恒用心武備者如此、(古事談、十訓鈔)後三條帝卽位、大革積弊、凡百善政、行且施爲、其於兵制、未及更張而崩、(愚管鈔、神皇正統記、續往生傳)白河帝承曆

三年、延暦寺僧徒羣起入感神院、將詣闕訴事、敕諸衛官人撿非違使禦之、扶桑略記 鳥羽帝天仁元年、僧徒數千人、奉神輿入京、敕遣撿非違使及源平兵士數萬禦之、當時僧徒暴惡已甚、朝廷處分稍有不滿意、輒擐甲執兵、詣闕強訴、皆此類也、加之盜賊滋起、殺人掠物、或奪諸國貢調、朝廷遣撿非違使追捕、如藤原盛重以捕獲有功、受非常之賞、然莫能禁遏也、中右記 撿非違使自承和後、漸執兵權、

頗爲要職、職原鈔、類聚三代格、及外戚擅國、非其門族者、不得列高官、大鏡、榮華物語、故武士喜權勢者、或求爲撿非違使、神皇正統記 至是法皇聽政院中、乃專任用撿非違使、以源平諸氏武士爲之、以院宣廳宣號令天下、違者罪準違敕、神皇正統記、中右記、百錬鈔、於是使廳之權大起、法皇又置上下北面、撰用材武、以備警衛、愚管抄 屢敕禁諸國武士屬源平二氏、神皇正統記 其意蓋在乎收兵權、然以其專任使廳、衛府彈正刑部京職、

皆失其職、舊制紊亂、朝廷益衰、而大柄轉歸于武士矣、職原鈔、神皇正統記、壒嚢鈔 源氏兵盛、既盛而義家子義親暴悍、剽掠國郡、因幡守平正盛討而斬之、以功遷但馬守、其子弟皆任衛府官、正盛事法皇、逮被寵擢、後屢以追捕受賞、至崇德帝時、其子忠盛聽內昇殿、又逮捕海賊有功、平氏之興、實基于此、中右記 當是時、源平二氏、蓋稱兩雄矣、源平盛衰記 近衛帝時、藤原忠實惡長子忠通、奪氏長者、與之次子賴長、

時亦使源氏屯兵、台記 保元之難、後白河帝藉源義朝平清盛兵力、以獲大克、保元物語 平治之難、清盛滅義朝、悉殲源宗、超拜太政大臣、於是平氏大興矣、其子重盛宗盛、列左右近衛大將、當時供武服者、皆其子弟門族也、重盛寬仁得衆、其欲尼父之惡、徵發兵士、則數萬人頃刻而集、平家物語 然清盛晚年、其兵甚衰、玉海 源賴朝及行家義仲等起兵、圖滅平氏、宗盛發兵七餘萬、擊義仲大敗、義仲以五萬人入

京師、宗盛奉乘輿西奔、既而義仲暴掠京中、後白河法皇使檢非違使平知康討之、其兵除上下北面外、應募者、唯有延暦園城二寺僧兵、及京師無賴之徒耳、故竟大敗衄、賴朝遣弟範賴義經、討義仲斬之、遂殲平氏於西海、（源平盛衰記）乃奏請爲六十六國總追捕使、而兵馬之權盡歸關東、天下之勢自是一變矣、（東鑑、太平記）初朝廷徵諸國武士、宿衞京師、稱大番、交替以三年爲限、武士甚苦之、及賴朝秉兵權、遣其腹心徵發大番、警衞京師、因奏請減三年爲六月、武士皆德之、（東鑑、承久記、）檢非違使之權、至此竟衰矣、當其追捕罪人、罪人詭稱武士以嚇之、則使廳束手、無敢誰何、其爲時人所輕如此、（東鑑）後鳥羽上皇欲滅關東、以收大柄、始置西面武士、選長騎射材力絶倫者用之、（承久記、增鏡、）然兵權既失、故其聲罪討賊、官軍赴徵者、不過六萬人、而北條泰時單騎發鎌倉、則關東兵士雲合響應、十九萬人俄

頃而集、西上犯闕、遂致三帝播遷、公卿戮辱者、固以大勢所歸、在彼而不在此也、（東鑑、承久記、增鏡、）迨後醍醐帝中興、如其遣親王控制東西、置武者所衞護京師、（阿蘇文書、太平記、保暦間記、建武二年記、）雖措置可觀、而其遇武士、大不慊人意、故藤原藤房論曰、元弘之亂、天下兵士爭屬官軍者、無他、欲以斬馘之功、取封土之賞也、今公家被官外、未被恩賚、血戰之士、遽捨訴牒歸國者、實恨忠功之無賞、政事之不公也、且守護失權、而在廳官人等、横爲威福、所謂將軍家人、自源賴朝來、世世相承、爲武士棨號、今悉停之、大名高家、儕於編氓、其咨嗟怨憤者、不知幾千萬人也、今如有武將負人望者、睥睨時政、因隙起兵、則天下之士、簞食壺漿而赴之、猶水之就下矣、已而足利尊氏反、天下武士靡然從之、皆如藤房之言、當時新田義貞以大族、其兵最強、楠正成用兵最有紀律、子弟勤王、世不墜忠烈、其他忠臣義士、爭與賊

抗、橫散草澤、而時運已去、乃末如之何矣、尊氏既逆於君、不可以率羣下、故擁立北主、以逞其志、而子弟臣僕、亦效其所爲、動輒抗拒君父、悖逆相踵、海內大亂矣、太平記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三

太宰府

西方之鎭撫蕃國者、曰太宰府、日本書紀 在筑前御笠郡、倭名鈔 不能詳其建置年代。○按本書推古帝十七年、筑紫太宰奏、百濟人漂到肥後、事則前此既已置之也、 而其源則昉於三韓之內官家、初崇神帝時、任那爲新羅所逼、請將帥以鎭其地、西蕃內屬是爲始、崇神紀以下、姓氏錄 及神功平定三韓、每國定內官家、以爲海表之藩屛、己巳歲、遣荒田別鹿我別、問罪新羅、因定比自炑、南加羅、喙、安羅、多羅、卓淳、加羅七國、後幷斯二岐、卒麻、古瑳、子他、散半下、乞飡、稔禮等國、總稱曰任那、乃建官家於安羅、謂之任那日本府、又曰安羅日本府、

其官人鎭任那者、曰行軍元帥、鎭百濟者、曰百濟宰、鎭新羅者、曰新羅宰、皆奉天朝之威命、以撫定屬國、其君長有失職闕貢、則天兵立至、討罪廢主、易如反掌、當時將帥若竹葉瀨、田道、大伴狹手彥、皆龍驤虎視、旁眺八極、折衝萬里、中國威稜、懾於絕域之表、語詳外國傳、自雄略繼體後、新羅稍叛、屢侵任那、至欽明時、新羅竟滅任那官家、帝臨崩遺詔、以宜討新羅封任那、故自敏達及推古、屢勞外征、雖新羅畏威朝貢如舊、而任那卒不能再建也、日本書紀 筑紫地在西極、蕃國之所朝貢、遐邇之所輻湊、爲中外之關門也、宣化帝時嘗置官家於筑紫那津口、又遣重臣執其國政、以備三韓、朝廷已失任那、故建府于此、置太宰以治焉、高城深隍、專備外寇、日本書紀、文德實錄、 後世與鎭守府竝稱爲重鎭矣、十訓鈔 太宰或曰帥、又稱總領、後曰太宰帥、○太宰帥始見孝德紀、至持統紀或書太宰帥、或書筑紫太宰、稱謂不一、而續日本紀必書曰太宰帥、卽其爲定稱、蓋在大寶

以後也以諸王大臣爲之日本書紀續日本紀天智帝甲子歲置防人烽燧於筑紫及壹伎對馬天武帝十三年以太宰請輸絁一百疋絲一百斤布三百端庸布四百常鐵一萬斤箭竹二千連以爲儲峙又以防人飄蕩海中失衣物賜布四百五十端持統帝三年春詔防人限滿者交替秋以河内王爲太宰帥授兵仗又遣石上朝臣麻呂石川朝臣蟲名監造筑紫新城日本書紀文武帝時慶敕府修大野基肆鞠智

等諸城以石上朝臣麻呂爲筑紫總領小野朝臣毛野爲大貳麻呂尋爲太宰帥元明帝和銅元年府帥大貳始給傔仗帥八人大貳四人其考選事力公廨田竝準史生續日本紀及元正帝養老二年府制大定置主神帥大貳少貳大監少監大典少典等官管九國二島紓其政令凡外蕃朝貢使牒往來遠人歸化商舶貿易等類悉皆掌之斟酌令義解延喜式及續日本紀續日本後紀大意其屬有防人正掌防人之政防人皆取諸國兵士交替以三年爲限府帥有闕必馳驛申太政官令初慶雲中給府飛驛鈴八口續日本紀至是給二十口令自大寶以來前後送弓凡八千二百九十四張三年賜船二隻獨底船十隻聖武帝天平二年停諸國防人續日本紀專差東國兵士配戍東大寺正倉院文書○按本書所載天平十年駿河國正税帳云舊防人伊豆二十二人甲斐三十九人相摸二百三十人安房三十三人上總二百二十三人下總二百七十人常陸二百六十五人合一千八十二人是蓋天平九年所罷者當時東國差發之數亦可槩見也故附于此九年又

停防人放還鄉里差筑紫人戍壹岐對馬及小貳藤原廣嗣擧兵敗死敕廢府遣右大辨紀朝臣飯麻呂附其官物於筑前國司後又以充大隅薩摩壹岐對馬多褹官人祿十五年始置筑紫鎮西府將軍副將軍各一人判官主典各二人後定其官階祿料給府印一面驛鈴二口十七年復置太宰府以鎮西府將軍爲大貳給管内諸司印十二面孝謙帝天平寶字元年先是復差東國兵士爲防人

路次皆苦供億、防人亦窘生計、至是敕罷之、更差西海道兵士一千人、充防人司、依式鎮戍、集府之日、便習五教、廢帝天平寶字二年、遣渤海使奏唐國安祿山之亂、廷議謂祿山狂胡事必不成、恐其不利於西、將轉掠中國、乃敕府帥船王、大貳吉備朝臣眞備、審料時勢、戒飭兵備、明年府奏四事、一博多大津及壹岐對馬要害之地、請置船一百隻以上、以備不虞、一自罷東國防人、邊戍廢壞、萬一有

變、何以應猝、請差發東人如舊、一管內防人、請五十日習武藝、十日役于築城、一百姓多乏絶者、請優復令以自贍、敕造船宜以雜徭充其費、東國防人、衆議不允、不得依請、防人役作、宜如所請、濟乏絶者、在乎政事、政事得理、則民自富強、宜各勉所職、以副朝委、五年西海道巡察使紀朝臣牛養言、戎器之設、諸國攸同、今西海諸國、不造年料器仗、既爲邊要、當備不虞、乃敕筑前筑後肥前肥後豐前

豐後日向等、造甲刀弓箭、每歲送樣於府、稱德帝神護二年、府言、防寇戍邊、本資東國之軍、制敵宣威、不唯筑紫之兵、今割筑前等六國兵士、以爲防人、以其所遣卒、分番上下、兵非精鋭、何以濟事、請東國防人依舊配戍、敕修理陸奧城柵、多以東國力役、須彼此通融、各得其宜、聞東國防人多留筑紫、宜先撿括配戍、卽隨其數、罷遣六國防人、然後計其所闕、差點東人、以塡三千、庶幾乎紓東國之勞、

足西邊之兵、光仁帝寶龜二年、罷筑前官員隷府、三年罷筑紫營大津城監、（續日本紀）桓武帝延曆二十三年、府言、壹岐防人糧、受筑前穀、運漕艱苦、屢致漂沒、請廢六國所配防人二十人、以本島兵士三百人分番配置、不勞給糧、許之、（日本後紀）平城帝大同元年、敕停去年所置防人四百十一人、遷近江夷俘六百四十人於府、爲防人、每國掾一人、專當其事、驅使勘當、察情從宜、祿物公糧、一依前格、但防人

糧永給口分田者、以前防人乘田給之、類聚國史嵯峨帝弘仁三年、府以新羅警、告管内及長門石見諸國、發兵守要害、日本後紀明年春、肥前基肄團校尉貞弓姓闕等、與新羅賊戰、虜一百餘人、日本紀略秋、停對馬史生、置新羅譯語、類聚三代格仁明帝承和二年、令府以綿甲一百領、冑一百口、供遣唐不虞之用、府言、壹岐島遥居海中、地狹人少、難應機急、頃年新羅覘覦不絶、宜置防人以備非常、請發島人三百三十

人、帶兵仗戍要害十四處、許之、八年、遣府曹百餘口於對馬、兼充防人、十年、府言、延暦中以東國人配防人、後以筑紫人代之、今竝停廢、若有寇賊、何以禦之、請準舊例、以筑紫人爲防人、許之、續日本後紀清和帝貞觀八年、以災異故、敕府修守禦、又譴責豊前長門國司曰、關司出入、必用過所、今唐人入京、任意往來、是繇國宰無狀、關司不識故也、今後不悛、必處嚴科、十一年、以新羅賊船掠豊前歳貢絹綿、降詔譴責府司、府司言、海賊侵掠、時差紵領選士追討、逗撓不進、乃徴發俘囚、御以膽略、人皆思奮、一以當千、唯鴻臚館及津廚等、禦侮無備、若有非常、難可枝梧、夷俘徒免課役、多費官糧、請配置處分、以備不虞、分爲二番、番各百人、每月遞代、其糧料運諸國所舉俘料利稻以給其用、敕曰、夷俘之性、本異平民、制御之方、何用恒典、宜簡監典有謀略者勾當、以紵領選士幹事者爲長、勉加綏撫、簡

練兵衛、若諸國糧運或闕、便須府司迴撥支濟、以百人爲一番、居業難給、宜以五十人爲一番、又敕鎮西朕之外朝也、千里分符、一方寄重、蕃國接境、非常叵測、今聞大鳥示怪、龜筮告寇、機急之備、豈可暫輟、乃遣右近衛少將兼太宰權少貳坂上大宿禰瀧守、勾當警固事、特賜隨身兵仗、瀧守奏、置選士、設甲冑者、爲備機急警不虞也、博多實鄰國輻湊之地、而與鴻臚相距二驛、若兵出不意、倉卒難

制請從置紵領一人選士四十人甲冑四十具於鴻臚又從前選士百人每月番上今以尋常之員爲非常之備恐不足赴警急請例番外加他番紵領二人選士百人竝從之明年給壹岐冑二百具置對馬選士五十人是時管內烽燧久廢大貳藤原朝臣冬緒奏復之又請禁豐前長門馬出境以備非常對馬守小野朝臣春風請作保侶衣千領納糒帶袋千枚以供不虞之用竝許之其保侶衣納

糒帶袋以府庫布製之又以管內新羅人潤清宣堅等分置諸國以絶內應十五年府言府之備外寇其來尚矣自新羅賊掠貢綿來還運甲冑安置鴻臚差發俘囚分番鎮戍加以紵領選士今所用糧食出納不一朝夕支給米鹽多煩故差書生驅使計口給食結番宿直自餘觸類猥雜本國割女子口分置公營田其所遺猶倍他國請分置一百町爲警固田許之十八年權帥在原朝臣行平奏管

內六國輸對馬防人糧漂沒甚多請發壹岐民丁營田百町爲對馬防人年糧事詳食貨志陽成帝元慶三年少貳藤原朝臣房雄代坂上瀧守行警固事具隨身近衞多爲陵暴房雄坐罷四年以大貳安倍朝臣貞行請敕自房雄轉任警固之事勾當無人然其器仗烽候是長官之職警固有例何必別配勾當府司須隨宜處分不管少貳 三代實錄 宇多帝寛平五年夏以新羅警敕府曰農事方急且耕

且戰勿使失時 小右記 明年賊寇對馬守文室善友勵軍士以箭楂額者有賞楂背者必誅率見兵分番遞戰大敗之所斬獲甚衆 扶桑略記 後一條帝寛仁三年女眞賊入寇權帥藤原朝臣隆家命飭兵備守要害拒戰大敗之賞其善戰者大藏朝臣種材文室忠光等又遣對馬島司赴任差堪事者爲副繕其守備命國宰運軍糧徵防人 參取小右記朝野羣載 初朝廷既怠政事正帥率以親王爲之躬不赴任委權

帥若大貳、以視府事、其屬官亦多闕而不補、如防人司、延喜中已廢、府制漸壞、（官職秘鈔、職原鈔、延喜式、）及源頼朝執兵權、以天野遠景爲鎮西奉行、後又以武藤資頼爲鎮西守護、任少貳、子孫世襲其職、專掌府事、竟以少貳氏焉、是後朝廷雖相繼任府官、皆爲空名、（東鑑、尊卑分脈、武家補任、少貳系圖、）龜山帝時、蒙古寇西海、鎌倉執權北條時宗以其族實政爲筑紫探題、簡將士鎮戍、與賊戰大勝、盡殲之海中、自是北條氏世置探題、猶古府帥之任矣、（帝王編年記、豫章記、關東評定傳、武家補任、）後醍醐帝時、肥後人菊池武時起兵勤王、討探題北條英時、不克死之、英時尋爲少貳貞經等所殺、九國平、（太平記、）既而足利尊氏反、貞經應之、遣子頼尚帥衆迎尊氏于府、武時子武敏發兵擊破頼尚、進攻貞經、縱火焚府舍、貞經自殺、武敏又與尊氏戰、兵敗亡匿、尊氏竟陷筑紫、（梅松論、）延元三年、以懷良親王爲征西大將軍、委以西海軍事、（阿蘇社文書、五條家文書、）勘

解由次官清原頼元等從之、（阿蘇社文書、石島氏系圖、）後村上帝興國中、武敏弟武光迎懷良奉之、經略九國、降頼尚等、西陲平定、（菊池武朝申狀、宇治惟澄申狀、阿蘇社文書、島津家文書、太平記、）正平十四年頼尚叛、懷良與武光討破之、（太平記、）其後足利氏以斯波氏經、今川貞世等相繼爲探題、（武家補任、花營三代記、）武光又破氏經、（太平記、）及後龜山帝時、武光孫武朝（○按武光以文中二年卒、見正觀寺木牌、本傳卒年闕、今附于此、）又奉將軍宮鎮九國、與貞世等戰屢敗之、（武朝申狀、○本書云、將軍宮受正平敕裁、爲故大王代官、屢有功勞、然不詳其爲何皇子、懷良傳註據後醍院系圖、爲其子良宗事、然系圖僞書、實不足信、古本帝王系圖、後村上皇子良成稱鎮西宮、據此、將軍宮疑良成也、附以備考、）天授元年、頼尚子冬資爲貞世所殺、其弟頼澄歸順、任少貳、爲探題、（參取尊卑分脈、阿蘇社文書、花營三代記、）三年、官軍與大内義弘戰敗、種田宮遭害、菊池武義、葉室善安以下死者百許人、（後愚昧記、參取今川記、武朝申狀、清原親善申狀、○後愚昧記云、種田宮者、故宮僧正子、今審尊卑分脈、宗尊親王子僧眞覺稱早田宮僧正、有子曰宗治、爲後醍醐帝猶子、敘三位、任左近衞中將、早稻訓讀相通、據此、種田宮即宗治也、又按阿蘇

社文書、有宮三位中將者、爲鎭西大將、蓋同人也、明年貞世復侵肥後、菊池族多戰死、將軍宮援武朝、擊貞世走之、武朝申狀後五年懷良薨于筑紫、五條家文書、豐後萬壽寺過去帳、○懷良本傳薨年闕、今據二書、定爲是歲薨、初自武光奉懷良爲主、而威令行于西陲者、幾三十年、武朝申狀、阿蘇社文書、至是官軍日衰、不能復振、而足利氏探題專制鎭西矣、難太平記、參取花營三代記、應永記、吉川家傳、○按是後西陲尚有屬官軍者、考五條家文書、清原賴治中狀、石島氏系圖等書、將軍宮退居筑後矢部、賴元孫賴治等屬之、元中八年與大內親氏等戰破之、後至乙亥歲、猶奉元中號云、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四

鎮守府（秋田城及諸城柵附）

東方之鎮壓夷狄者、曰鎮守府、在陸奧膽澤郡、（十訓鈔、倭名鈔）嵯峨帝弘仁三年置焉、（建武二年記）而其所繇來、昉於上世矣、初日高見國異類雜居、其俗獷悍、常事剽掠、登山奔草、捷如禽獸、穴處巢棲、男女無別、故總稱曰蝦夷焉、（日本書紀、類聚三代格）自日本武尊東征、降其魁帥、蝦夷始服皇化、爾後雖或有背叛、遣都督或將軍討之、應時蕩平、土疆漸啓、齊明帝時、遣阿倍引田臣比羅夫、率軍艦一百八十隻、討蝦夷、召飽田、渟代、津輕、膽振鉏諸夷、大饗賞賚、以船一隻及五色綵帛、祭其地神、以後方羊蹄爲

政所、置郡領、蝦夷內屬、建設官府者、蓋是爲始、（日本書紀）蝦夷居陸奧者、曰奧蝦夷、居越國者、曰越蝦夷、其居海島者、曰渡島蝦夷、其種寔蕃、（日本書紀、續日本紀、三代實錄、袖中鈔、諏訪緣起）先是孝德帝時、築渟足磐舟柵以備焉、以越信濃民爲柵戶、（日本書紀）文武帝二年、修磐舟柵、元明帝和銅二年、以蝦夷屢叛、徵遠江、駿河、甲斐、信濃、上野、越前、越中諸國兵、以巨勢朝臣麻呂爲陸奧鎮東將軍、佐伯宿禰石湯爲征越後蝦夷將軍、出自兩道討之、使諸國輸送兵器船艦于征狄所、已而大捷拓疆、始置出羽國、後屢徙諸國民、配出羽柵、於是陸奧出羽竝爲邊要重地、有事則命將帥、其征陸奧者、謂征夷將軍、鎮出羽者、謂鎮狄將軍、最重其選、復屢置持節大將軍、征東大將軍等官、然皆臨時所命也、（續日本紀、參取職原鈔）聖武帝神龜元年、海道蝦夷叛、殺大掾佐伯宿禰兒屋麻呂、乃發坂東兵三萬、以藤原朝臣宇合爲持節大將軍討

之又以小野朝臣牛養爲鎮狄將軍鎮出羽大野朝臣東人從征陸奥始築多賀柵以壓夷境（始築以下多賀城碑）尋以東人爲陸奥按察使兼鎮守將軍鎮守之號始此自是後將軍出征蓋鎮多賀柵常置戍兵曰鎮守兵每與大衆運軍糧皆會此柵當時謂之鎮所天平元年以大瑞故詔錄鎮守兵進退如法臨敵奮勇輕死忘生者姓名兵役年數差專使聞奏東人乃具錄奏上敎授位賜物各有差五年遷

出羽柵於秋田村高清水岡及成名曰秋田城至九年東人請征雄勝蝦夷以通陸奥出羽直路乃遣持節大使藤原朝臣麻呂戮力經略發常陸上總下總武藏上野下野六國騎兵開山海兩道麻呂身自鎮多賀柵遣副使坂本朝臣宇頭麻佐鎮玉造柵判官大伴宿禰美濃麻呂鎮新田柵大掾日下部宿禰大麻呂鎮牡鹿柵自餘諸柵依舊鎮防東人率大兵入賊地鑿石斬木疏山塡澗直至出

羽而還蝦夷聞之震懼降者甚衆孝謙帝寶字二年陸奥言夷俘一千六百餘人歸降敎賜種佃田以充邊軍廢帝時發坂東騎兵及鎮兵夷俘築桃生雄勝二城五道俱入並就功役所役兵丁凡八千一百八十人自春至秋乃免其一歲貢税又遷坂東八國及越前能登越後諸國浮浪二千人以爲雄勝柵戶割留相摸武藏上總下總常陸上野下野七國所送兵器貯于雄勝桃生二城敎坂東八

國陸奥有急須援者每國差發兵二千擇國司精幹者一人押領速赴救援雄勝城自聖武帝時盡力營作桃生城跨河凌嶺最爲要衝二城既成乃進鎮守將軍藤原惠美朝臣朝獵以下文武官位階寶字六年朝獵又修多賀城（寶字六年以下多賀城碑）稱德帝景雲元年鎮守將軍田中朝臣多太麻呂築伊治城三旬竣功詔賞之明年陸奥言比年諸國戍兵在道逃亡又本國運糧鎮所稻三十六萬束民甚

苦之、前守百濟王敬福罷他國戍兵、點加國人、請準其例、點國兵四千人、減戍兵二千五百人、許之、尋奏他國戍兵三千餘人、既減其數、而所遺尚有五百餘人、請姑留之、以守諸塞、又依寶字三年符、差浮浪一千、配桃生柵戶、將至城下、相繼逃亡、請募比國三丁以上戶二百、從之邊塞、長戍城郭、待其安堵、以省戍兵、太政官議、徙民配戍、物情不穩、勢至逃亡、宜不論本國他國、惟其情願者、從請移徙、法外給復、以爲邊防、奏可、乃募坂東八國民樂遷者徙之、以實其地、至光仁帝寶龜五年、蝦夷張甚、乃敕坂東八國、陸奧如有警急、從國大小、差發援兵二千以下、五百以上、且行具奏、務赴機要、又出京庫綿一萬屯、甲斐相模綿五千屯、製襖、命上總下總安房常陸等國造船、輸之陸奥、出羽請限三年置鎮兵九百餘人、以扼要害、以遷國府、乃發相模武藏上野下野四國兵士赴之、且以騎兵助戰、前

後輸送京庫諸國甲八百領于鎮狄所、十一年、鎮守將軍紀朝臣廣純發兵三千人、築覺鼈城、以遏膽澤之賊、及伊治公呰麻呂戕廣純、多賀城亦罹兵燹、積年儲蓄蕩盡矣、乃遣征東大使藤原朝臣繼繩、鎮狄將軍安倍朝臣家麻呂討之、其從軍有功者、許以不次之賞、敕坂東及能登越中越後諸國、作糒三萬斛、尾張參河等五國、輸甲一千領、東海東山諸國製襖四千領、又割下總常陸糒一萬六千斛、並送之軍所、先是議遷秋田城於河邊、而俘囚久居城下者、皆不欲廢城、家麻呂乃奏其言、報曰、秋田城前朝僉議所建、禦敵安民、多亘年紀、今一旦棄之、非良計也、宜遣軍士鎮守、差國司一人專當其事、由理柵承秋田之道、亦宜遣兵助守、先時國司言、秋田難保、河邊易治、議者主保河邊、至今未徙、則其重遷可知矣、宜歷問百姓狄俘、具言彼此利害、既而藤原朝臣小黑麻呂代繼繩爲大使、

發兵二千、經理鷲座柳澤等五道、伐木塞徑、以扼要害、前後諸將多無功、然因廟算素定、故卒不至大敗也、（續日本紀）桓武帝卽位、用坂上大宿禰田村麻呂、乃大有功、事已見前、延曆二十一年、以陸奧拓地曠遠、敕田村麻呂築膽澤城、以爲鎭所、（鎭所據日本後紀、）發駿河、甲斐、相模、武藏、上總、下總、常陸、信濃、上野、下野諸國浮浪四千人以配之、又每年運越後佐渡米鹽於雄勝城、以爲鎭兵糧、（日本紀略）二十三年出羽言、秋田城建置以來四十餘年、土地墝埆、不宜五穀、加孤立北隅、旁無救援、請長從停廢、保河邊府、乃廢城爲郡、其在城者、不論土著浮浪、悉編附焉、（日本後紀）平城帝大同元年、田村麻呂奏、郡司之任、職員有限、然邊要之事、不同中國、請任幹了勇毅之人、以爲應變制敵之備、許之、（類聚三代格）三年、敕鎭將之任、實在防邊、不虞之備、不可暫闕、今聞鎭守將軍百濟王教俊、遠離鎭所、常在國府、儻有非常、豈

能應猝、今後宜禁止之、自桓武帝大用兵、東夷既平、然其遺種餘孽、逃竄山谷、未盡就禽、滅、迨嵯峨帝弘仁二年、征夷將軍文室朝臣綿麻呂大極兵勢、覆其巢穴、蝦夷之在內地者、至是無復噍類矣、乃奏官軍一擧、寇賊皆平、宜停廢鎭兵以安百姓、然城柵中器仗糧食甚多、未得罷戍、請置一千人以充守衞、志波城瀕河、屢被水害、宜遷置便地、請以二千人鎭戍、及遷城後、留一千人、自餘悉停罷、凡兵士以備非常、旣無邊寇、何用兵士、然邊國之守、不可猝廢、請置二千人、其餘一從解卻、自寇賊之起、到于今三十有八年、壯丁苦於征戍、老弱疲於轉運、請給復四年、以息勞民、其鎭兵以次差點、輪轉復免、皆如議允行、（日本後紀）明年立膽澤鎭所爲府、號鎭守府、（建武二年記、倭名鈔、）定其官員、將軍一員、軍監一員、軍曹二員、醫師弩師各一員、將軍傔仗三員、（類聚三代格）將軍常鎭陸奧、府國相並爲政、（職原鈔）其後出羽

復置秋田城、遣守若介、專當其事、（類聚國史、三代實錄、職原鈔、）而鎮守府最爲邊要、重寄矣、（職原鈔）初大同中、藤原朝臣緒嗣爲陸奧出羽按察使、奏給陸奧四團軍毅十二人職田、（類聚三代格）是時鎮兵三千八百人、費糧歲五十餘萬束、民因是困之、倉廩空虛、緒嗣乃奏、國以民爲本、民以食爲命、如無蓄積、何防非常、往年每有征伐、必仰軍糧於坂東諸國、伏請以坂東官稻充陸奧公廨、以本國公廨、留置官庫、許之、至是又定屯田一百町、爲鎮守儲、（類聚國史）五年、綿麻呂奏、出羽軍毅等常直軍團、不顧私家、量其勤勞、洵可嘉尚、請準陸奧給以職田、許之、（政事要略）陸奧言、膽澤德丹二城、遠距國府、孤居塞表、狄俘爲羣、野心叵測、不可不備、請預儲糒鹽、實諸兩城、許之、（日本後紀）淳和帝天長五年、敕、陸奧出羽獷俗難馴、著于古昔、今陸奧守殊給傔仗、出羽則否、若有警急、何以威之、宜準陸奧給之、（類聚三代格）七年、先是秋田城既復、

是春地大震、城郭多崩、鎮城國司藤原朝臣行則馳驛奏請、發諸郡援兵、預備不虞、（類聚國史）冬出羽守小野朝臣宗成奏、秋田雄勝等城戍卒未息、關門猶閉、請準人數、增官員、以備竊發、許之、（類聚三代格）仁明帝承和六年、陸奧守良岑朝臣木連、將軍匝瑳宿禰末守奏、膽澤多賀二城間、異類蔓延、控弦數千、如有急猝、難可枝梧、又多賀城爲膽澤後援、不益兵數、何以救急、請發援兵四五月間、結番上下、以候時變、其糧料給以本處穀、上奏待報、恐失事機、且發且奏、敕宜守要害、制權變、明年復奏、發援兵二千人、以遏奧邑潰民、十年、陸奧言、諸團軍毅款云、兵士歲役六十日、分結六番、以旬交代、口食私糧、身在城塞、道途遼遠、疲於往還、家居日少、不能營產、故逃亡甚衆、民不安堵、請加一千人、與原兵合八千人、分結八番、以緩番直、以息勞民、將軍御春朝臣濱主言、健士本爲勳位人、既免調庸、且蠲課

役從前將帥選其武藝特號健士給糧免租結番直戍而動位皆盡無人可差故遵格旨差發白丁給公糧免調庸人同役異請射下健士○射下健士疑有脫字同兵士下兵供修理城隍之役竝許之續日本後紀是歲置府掌二員類聚三代格文德帝初年出羽言境接夷落動多風塵至有嫌疑必資占驗請省史生置陰陽師奏可齊衡元年陸奥以兵士逃亡乏屯戍請發援兵二千人敕許一千人明年以奥地俘囚同類相殺復請發援兵二千人許之且敕簡近城兵一千人精鍊武事愼守要衝以備機急賜穀一萬斛以賑恤民夷文德實錄陽成帝元慶二年出羽夷俘反燒秋田城及南北公私舍宅殺傷人物無算凶燄甚熾國守藤原朝臣興世發鎭兵禦之飛驛累表請援乃敕陸奥曰賊勢轉盛衆寡不敵宜發精勇二千星火馳救會敵有期不得失機若致遲留處以重科又敕上野下野二國各發兵一千表裏

合勢腹背攻擊三國兵士各齎路糧皆差國司掾目等各一人押領其事陸奥守源朝臣㳟發援兵恐國中夷俘蠢動請簡兵二千扼要害以備寇賊陸奥援兵與本國兵合五千餘人與賊戰不利及藤原朝臣保則小野朝臣春風等到軍經理兩歲北邊始定保則復修秋田城壘柵樓塹皆倍舊制事竝見本傳復修秋田城以下藤原保則傳出羽舊置鎭兵六百五十人兵士一千人鎭兵每人日糧一升六合兵士半之分結六番直國府而承前國司以健兒充戍兵士鎭兵不置一人保則乃奏方今諸國見留兵未及本土例兵數按延曆中陣圖以一萬三千六百人爲一軍分作三軍輜重八百人擔夫二千人而今上野下野等兵戰卒甚少輜重擔夫至多皆違舊制且中國兵早到陸奥兵晩違期會不合或臨陣無列聽鼓易迷皆昇平日久兵士忘戰之所致也若撫部內窮卒括奥地逃民留中國甲冑選本

土例兵、則夷狄雖叛、斷不足懼也、詔從之、留上野、下野二國甲冑器仗、配置本國例兵、秋田城司校尉七人、旅帥十六人、火長二十四人、列士三百人、鎮兵四百五十人、加兵士三百五十人、雄勝城司校尉六人、旅帥八人、火長十六人、列士二百二十人、鎮兵二百人、加兵士二百五十人、出羽國司大毅一人、小毅三人、主帳三人、校尉七人、旅帥十六人、火長二十人、列士三百五十七人、加兵士四百人、

凡二千六百五十七人、比舊增千人也、五年、先是出羽言、本國舊有鎮兵兵士一千六百五十人、而前宰皆廢而不置、因復令諸郡進勇敢之士、但鎮兵仍舊給長上糧、兵士只充番上糧、有妨教習、請兵士皆準鎮兵給糧、配戍一府二城、以備非常、以三年為限、敕許二年、至是限滿、乃復奏請延期二年、又許一年、光孝帝仁和三年、出羽守坂上大宿禰茂樹請遷國府於最上郡大山鄉、廷議謂其與秋

田雄勝二城、相距已遠、烽候不接、徵發運輸皆極不便、宜擇近側高敞地、閒月遷建、奏可、(三代實錄)朱雀帝天慶二年、以出羽俘囚作亂、敕練精兵、扼要害、備機急、須器仗給糧食、以國內浮浪、不論貴賤、皆充兵卒、(日本紀略、外記日記、)自是後朝廷偷安、不務遠略、而兵權漸歸于武人、其鎮守府將軍如藤原秀鄉、平貞盛、源經基皆一時之雄傑、而經基之裔五世、秀鄉之裔七世、前後相繼為之、(尊卑分脈)貞盛姪維茂亦拜

將軍、(今昔物語、姪據平氏系圖○按小右記、三條帝長和三年、鎮守府將軍維良自陸奧至、贈遺藤原道長、良馬鷲羽沙金絹綿類、不可殫數、維良始蒙追捕命、無幾進將軍、皆以貨賂獲之、維良姓闕、他書無所見、豈維茂之誤乎、姑附備考、)後冷泉帝永承五年、以維茂子繁茂、(○本書作繁盛、今據平氏系圖、系圖一本茂作成、)為秋田城介、自昌泰以降、此職久闕、至是復之、(東鑑、平氏系圖、)天喜五年、陸奧俘囚安倍賴時叛、繁茂(○本書作重成)討之不克、朝廷乃敕將軍源賴義討平之、(陸奧話記)堀河帝時清原武衡等作亂於陸奧、將軍源義家討滅之、初藤原

經清以賴時女壻被誅、其子清衡從義家有功、爲陸奧押領使、（尊卑分脈、後三年軍記、陸奧話記）至孫秀衡、高倉帝時拜將軍右大臣藤原兼實嘆曰、以奧夷任鎭將、可謂衰弊之甚、（玉海）秀衡累世相承、管轄奧羽、兵力精強、騎兵隷麾下者凡十七萬、及子泰衡、爲源賴朝所滅、賴朝旣拜征夷大將軍、開府鎌倉、朝廷特重其任、竟廢鎭守府矣、（東鑑、職原鈔）賴朝乃以伊澤家景爲陸奧留守所、尋以家景及葛西清重爲陸奧總

奉行、民夷安之、（東鑑）實朝時、奏請以安達景盛爲秋田城介、自是四世相繼任此職、（東鑑、尊卑分脈）及北條義時掌兵權、令安藤五郎者（諏訪縁起作安藤太）居陸奧津輕、以爲蝦夷管領、及後醍醐帝元亨中、其子孫有季長久長者、爭家相攻、北條高時召二人於鎌倉、其徒竟叛亂、誘夷賊爲援、高時遣兵擊之、久而弗克、已而季長之徒撤城自降、事僅得平、（保曆間記、諏訪縁起、結城文書）中興、初護良親王惡足利尊氏之姧、欲除之、以

東國武士多屬尊氏、且食邑奧羽二國、地廣兵強、兇勢可慮、議遣義良親王鎭陸奧、源顯家輔之、以殺其權勢、（保曆間記）建武二年、復置鎭守府將軍、以顯家爲之、（公卿補任）延元元年、顯家奉親王西上、討尊氏大破之、（太平記、神皇正統記、梅松論）尋拜親王陸奧太守、顯家爲大介、進號大將軍、（神皇正統記、建武二年記、大介據三島文書）三年、顯家復率大兵西上、與賊將高師直戰于界浦、敗死、結城宗廣奏、陸奧五十四郡殆當天下之半、可得

兵四五十萬、臣請奉皇子鎭其地、發兵勤王、不出一年、必平逆賊矣、乃又遣親王鎭陸奧、以顯家弟顯信爲大將軍、親王舟遇颶不克進、宗廣病死、（神皇正統記、太平記）顯信赴任、拮据軍事十餘年、而官軍不振、奧羽諸城相踵陷於賊、至正平七年、顯信竟棄國府、奔宇津峯、尋歸吉野、（相馬家傳、飯野文書、結城文書）其後鎭守府將軍亡聞焉、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五

征夷府

征夷大將軍、古不常置、其開府鎌倉、父子相襲掌其職、以擅兵馬之權、則肇于源賴朝、職原鈔、東鑑、而其能握持大柄、以制馭天下、亦有由也、夫山東地廣而多險、土壤沃饒、上世未霑王化、民以盜略爲業、號曰東夷、崇神帝既平四道、乃令皇子豐城入彥命出治東方、以應其東鄉弄槍之夢、至景行帝時、武內宿禰巡察於前、日本武尊征伐於後、豐城入彥孫彥狹島、其子御諸別、相繼拜東山道十五國都督、日本書紀成務帝又割其地、分建國造、遣比奈良珠命、建借間命等、帥兵征討鎭定、常陸風土記、成務帝據舊事本紀、○本紀比奈良珠作比奈良布、於是民夷率服、東陲始無事矣、及孝德帝改制度、首拜東國國司、日本書紀自相模足柄岳坂以東、立爲八國、遣高向臣名闕等總領焉、常陸風土記其俗大率尚氣義、蒞事敢往、無反顧之心、人人常言曰、吾額可以受箭、背不可使射、其勇悍天性、蓋自古然也、續日本紀、參取日本書紀、萬葉集、故當時論兵者、必以東國爲首、先是皇極帝時、蘇我入鹿欲除山背大兄王、三輪君文屋說王曰、若奔東國、以乳部爲本、興兵還戰、事必克矣、王不從、遂爲所滅、入鹿父子既已彊僭、乃自取東國兵士、護衞名曰東方儐從者、及天武帝舉兵、先入東國、竟籍其衆、以濟大事、日本書紀厥後歷朝常徵東人、授刀以爲禁兵、加意拊循、其差發防人以備外寇、專取東國之民、蝦夷有事、卽亦徵八國之兵、使國司押領、赴陸奧鎭所、續日本紀自嵯峨帝後、天下久不用兵革、軍制漸廢、日本後紀、三代實錄、及朱雀帝時、平將門作亂東國、將門記

詔募東海東山二道勇士討之、(本朝文粹)賊既伏誅、而武人建勳者、賜功田拜官爵、控弦之士、蓋武斷於鄉曲矣、(東鑑、扶桑略記、平氏系圖、藤原氏系圖、)時朝綱既弛、政在相家、非其族類者、雖有超世絕人之才、不得居卿相之位、豪傑之士出身從仕、不過爲相門奴隸、故往往有怨憤鬱結之心、不樂仕京師、且山東去京師遼遠、禁網疏闊、自承平而後、豪傑生心、動爲自立之計矣、(斟酌大鏡、今昔物語、朝野羣載、異本保元物語、壒嚢鈔、大意、)初朝廷以東

海東山民多驍勇、故銓擬其國掾、擇練習弓馬者任之、(江家次第、)其後如坂東八平氏及相模武藏諸黨、率多宰吏子孫、以弓馬名家者也、(保元物語、源平盛衰記、武藏七黨系圖、)平忠常之亂、源賴信與其子賴義奉敕征討、坂東武士多樂屬焉者、及賴義爲相模守、吏民服其威、會坂以東弓馬之士、大半爲其門客、(陸奧話記、)長子義家從父赴任、居相模之鎌倉、八國之士莫不推戴、以爲主君、自是累世恩義相結、(異本保元物語、)故陸奧

前九年之役、官符徵發、有名而無實、賴義乃以召募之衆、討賊而平之、(扶桑略記、)後三年之役、義家與坂東之甲、以誅鋤強梗、及事平、奏請官符、則朝廷恡賞、謂爲私鬪、遂沒其功、然將士無變者、蓋亦以義家善綏撫也、(後三年軍記、)當時源氏爵位雖未甚貴、而其部曲所在有之、至其相爭鬪、徵發任意、威震國郡、朝廷患之、雖加禁遏、而莫能制焉、(百錬鈔、)東國之衆、遂甘爲其家人矣、(保元物語、源平盛衰記、)賴朝父義朝、爲下

野守、亦嘗往居鎌倉、東兵皆屬焉、(平治物語、義朝居鎌倉、據東鑑、)保元之亂、義朝父爲義獻策新院、請奉車駕赴東國、塞足柄箱根之險、以保八國、八國之士、家世臣僕、徵發前驅、回駕入京、則大功可成、新院不從、(異本保元物語、愚管鈔、)及兵敗、其子爲朝勸父、速奔東國、分三浦畠山等兵、守東海東山北陸諸道、令藤原基衡塞念種關、爲朝率八國家人、從父拒戰、雖有西兵數十萬來攻、不足畏也、爲義不能用、(異本保元物語、)平治之

亂、義朝誅死、賴朝坐流于伊豆、（平治物語）東國豪傑皆其門客義舊、故歲時候問、爲之田獵角觝、以悅心意、（曾我物語）及其起兵、天下震動、平清盛深自悔恨、謂流賴朝於東國者、猶放虎野、授盜鑰也、（源平盛衰記）高倉帝治承四年、賴朝既奠居鎌倉、承先世之餘烈、據險要之地、指揮豪傑、號令嚴明、將士爭歸、猶水就下、其陣于富士河、既有二十餘萬人、其弟義經用兵如神、出奇制勝、時人皆疑其如天降地出、以敢

往之將帥、御累世之家人、不數歲大功用成、（玉海、東鑑、源平盛衰記）關東俗素勁武、而相摸武藏之兵、稱爲天下無敵、其臨戰場、父死子不顧、子死父不顧、奮厲血戰、不殲敵不已、其恇怯畏死者、謂爲非夫、終身不齒、故人人自奮、勇敢果烈、勢不可當、且其地產良馬、人習馳逐、縱橫上下、出入山坂、猶蹈平地、敵人往往爲其所蹴倒、故平氏雖有善戰如藤原景清、平盛嗣者、遂不能抗也、（源平盛衰記、曾我物語）賴朝既滅平

氏、則忌義經欲殺之、大江廣元爲之謀曰、衰世澆薄、姦宄得志、悖逆之徒、斷無窮已、如東海道、君躬親鎭之、可保無虞、無奈他道姦濫時起、屢勞徵發、不如因此機會、奏請諸國置守護地頭、以控制之、則無憂盜賊竊發矣、賴朝悅而從之、後鳥羽帝文治元年、賴朝竟以捕義經及盜賊爲名、請爲六十六國總追捕使、（〇保曆間記作總地頭）以其家人爲追捕使地頭等職、五畿、山陰、山陽、南海、西海諸國、不論公田

私邑、每段課米五升、以充兵士糧食、朝廷畏其脅制、不得已許之、（東鑑）初天曆中置近江等國追捕使、以逮治姦盜、（朝野羣載）賴朝蓋襲其故事也、自是兵馬之權、盡歸關東、國司領家爲守護地頭所鉗制、弗克有施爲、而朝廷徒擁虛器而已矣、（玉海、東鑑、增鏡、保曆間記、承久記、太平記）後賴朝討藤原泰衡、平之陣于陣岡蜂社、其兵二十八萬四千、旌旗蔽空、（東鑑）其初朝京師、從兵三十萬、（保曆間記）建久三年、始拜征夷大將軍、（東鑑）先是

桓武帝時、大伴宿禰弟麻呂爲征夷大將軍、征夷之號始此、自坂上大宿禰田村麻呂、文室朝臣綿麻呂後、此官久廢、（日本後紀、日本紀略、職原鈔）迨壽永中、平知盛源義仲爲之、皆不幾而敗、（平家物語、東鑑、源平盛衰記）至是賴朝受任、竟爲世職、不置副將軍、且廢陸奧鎭守府、以重其任、雖號爲將軍幕府、而其實乃儼然霸府也、（職原鈔、東鑑）凡國郡任人、皆從其土地兵力大小以爲名號、所謂大名小名高家黨者、悉隷屬賴朝聽其使令、稱曰將軍家人、幕府僚屬、皆以家人爲之、當是時、將軍家人布滿于天下、而其稱大名者、私兵皆不下五百騎矣、（東鑑、源平盛衰記、曾我物語、平家物語）賴朝薨、長子賴家襲職、尋幽廢、弟實朝嗣立、不喜武事、優柔無斷、不能制御諸將、已而爲姪公曉所殺、（東鑑）北條義時請攝政藤原道家子賴經爲大將軍、躬執兵權、自是後將軍徒持空名、而事權一出北條氏矣、（神皇正統記、東鑑、保曆間記）至後鳥羽上皇討義時、賴朝妻平政子大集將士、激勵之曰、昔天下武士有大番三年之役、番上京師、辛勤服役、比期滿、財産空竭、至被蓑笠徒跣而歸、故將軍愍之、力請朝廷、減三年爲六月、武士初得蘇息、卿等果忘大恩乎、宜明言鄉背、衆皆感奮、誓死不貳、義時乃遣弟時房子泰時、率兵十九萬犯闕、二十萬人居守、接應官軍、遂大敗、自是陪臣執國命、武家之權益重矣、（承久記）時房居六波羅南方、泰時居北方、以彈壓京師、兩六波羅始此、（將軍執權次第）初賴朝以軍旅創業、用法甚嚴、嘗怒西征家人不經其選舉、擅拜衞府官言宜勤勞陣役、以共王事、若有違令東下者、處斬、沒入食邑、其以威刑肅下如此、故當時人人惴慄、莫敢犯法、其後屢下令、戒飭京師大番、（東鑑）大番蓋古衞士之遺也、在武家所掌、最爲緊要公事、（東鑑、貞永式目、太平記、正木文書）其徵發號令、皆以勳舊爲守護者掌之、從時番上守衞京師、若王官致仕居管內者、皆出家兵充役、

神封錮他公役，唯大番不得免。正治元年，賴家令諸國守護催督大番。建仁三年，實朝遣其族朝雅衛京師，家人食邑西國者，皆隸之。建曆二年，實朝以大番多懈，戒飭諸國守護，其無事故不上一月者，加直三月以贖其罪。及泰時輔賴經爲政，諭六波羅及諸國所以勉勵督責大番者，甚至矣。凡其前人竣役，後人過期一二月始至者，使其加直二月以償之。尋以京師瀧口多闕員，令家人小山、千葉等族各遣一子入直。東鑑 瀧口亦大番也。顯廣王記 曆仁中，賴經入朝京師，泰時從之，始命京中諸要害處設篝火，置兵士以備盜賊。東鑑、京中以下參取百鍊鈔 其後加置篝火凡四十八所，每篝置鼓警備，京中有事，發兵士赴急。參取島津家本東鑑、太平記 謂之篝役。伊賀式部三郎文書 篝屋費用，皆課之武士。東鑑 或令大番懈怠者謫作。島津家本東鑑、貞永式目鈔 先是，鎌倉亦置大番，徵遠江以下十五國家人番上，交代以十二月爲限。東鑑脫漏 後又倣京

師制，置篝火於鎌倉，使保內人家交代服役，以備不虞。是時兵制稍備矣。及泰時孫經時爲執權，新田政義政義據尊卑分脈 供大番役，以病薙髮，事不告六波羅及番頭，乃據舊制奪其封邑。經時弟時賴爲執權，定大番役，以小山、遠山、島津、葛西、中條、隱岐、結城、千葉、宍戶、足立、後藤、伊東、佐佐木、三浦、名越、秋田、大友、天野、信濃、宇都宮等二十許人，番上限三月，警衛京中。又以諸國家人或有不順守護總領者，諭今後宜奉命供役，不得濫越法制恣意自由。其後以大番供役，恣徵錢貨，役人馬夫，民疾苦，定制大番役該催每段錢三百文，每五町官駄一匹、丁二人，自外一切禁止，不得加增。東鑑 北條氏累世執兵權，以私恩煦濡撫育，天下武士皆莫不奔走蒲伏，聽其號令，故雖以高時狂騃，其動兵使衆，猶有可觀矣。後醍醐帝既滅鎌倉，廢將軍守邦，遣成良親王鎮鎌倉，足利直義爲執權，尋拜成良征夷大

將軍、然而當時廷議不審時變、排抑武士、大悖人心、天下思亂、及足利尊氏反、其失職怨望者、羣起而從之、尊氏將種、固有姦智、其入東國、先據源賴朝故址、自署征夷大將軍、舉兵西上、遂擁立光明院、開府京師、置少子基氏于鎌倉、以爲關東管領、雖其兵無節制、以虜掠爲常、而不至亡滅者、蓋以其不失東國也、然犯順逆理、羣下傚之、叛亂相踵、府政槩不足紀也、太平記、難太平記、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兵六

健兒　隼人　相撲　大射　騎射
陣練　刀劒　矛　附槍　長刀　弓
箭　弩　馬政

健兒不詳其原始、聖武帝天平六年、免諸道健兒田租幷雜徭之半、則前此既已有健兒矣、十年、停東海、東山、山陰、山陽、西海諸道健兒、廢帝寶字六年、點伊勢、近江、美濃、越前四國郡司子弟百姓、四十以下至二十、練習弓馬者、爲健兒、其有死闕老病者、與替、準天平六年制、除其租徭之半、其歷名等第、每年附朝集使送武部省、續日本紀　桓武帝延曆二十三年、丹波言、依格差勳位衛府庫百四十日、而白丁之徭止三十日、勞逸不均、詔以白丁爲健兒、嵯峨帝弘仁元年、播磨言、據格可以勳位人差點健兒、而國內勳位或死或逃、見在者老病不堪防守、請差白丁以補其闕、許之、日本後紀　醍醐帝延喜制、凡諸國健兒皆隸兵部省、山城、河內、攝津、伊賀、志摩、伊豆、安房、飛驒、若狹、佐渡、丹後、石見、隱岐、淡路、阿波、土佐各三十人、大和七十人、和泉二十人、伊勢、相模、上總、美濃、信濃、上野、下野、出羽、越前、越後、出

雲、播磨、讚岐各一百人、尾張、參河、駿河、甲斐、加賀、能登、越中、丹波、但馬、因幡、伯耆、美作、備前、備中、備後、周防、長門、伊豫各五十人、安藝四十人、遠江、紀伊各六十人、武藏、下總各一百五十人、常陸、近江各二百人、陸奥三百二十四人、皆免其徭役、唯志摩、駿河、武藏、飛驒、上野、下野、佐渡、播磨、長門、阿波、讚岐等國免徭、畿內免課役、其食畿內用桑田地子、餘以國營健兒田充之、出羽出擧給之、隱岐以國

造田三町地子充之、延喜式至元弘中諸國健兒所尚存、藤原藤房所言、擯爲感福者、卽是也、太平記

隼人卽宮門警衞之兵也、延喜式在神代火闌降命服其弟彥火火出見尊之神德、請爲狗人以事之、隼人卽其苗裔、世世不離宮牆之側、代吠狗而奉事焉、後世子孫蕃衍、散在大隅阿多、日本書紀續日本紀其族又有隸右京及山城大和等國者、姓氏錄語詳氏族志、元正帝靈龜

元年、大宰帥多治比眞人池守、以大隅薩摩二國貢隼人、已經八年、勞苦可矜、請限六年交替、續日本紀類聚國史桓武帝延曆十二年、大隅曾於郡失領曾乃君牛養、率隼人入朝、二十年停太宰府貢隼人、尋以公卿議、隼人四十人減半、平城帝大同三年、以隼人司隸兵部省、敕定額隼人有闕、以京畿隼人補之、其衣服糧料、特準衞士給之、類聚國史凡隼人分番上下、一年爲限、令義解○按六年爲一年、不詳在何世也、其番上相替者謂番上隼人、自本國新來者、謂今來隼人、服役本司者、謂司隼人、番上隼人有闕、卽取畿內及近江丹波紀伊隼人、幹了者補之、又擇譜第中二人爲大衣、分置左右、大隅爲左、阿多爲右、今來隼人令大衣習吠、凡朝廷每有大禮、官人史生率大衣二人、番上二十人、今來二十人、白丁一百三十二人、分陣應天門左右、發吠聲如儀、佩橫刀執楯槍、竝坐胡床、車駕行幸、亦必從焉、凡隼人所須儀仗、橫

刀一百九十口、楯一百八十枚、每楯以赤白色畫鉤形木槍一百八十竿、胡床一百八十脚、延喜式三條帝長和元年、大嘗、隼人不發吠聲、小右記古制至此蓋已衰廢矣、

相撲、垂仁帝時、命野見宿禰與當麻蹶速角觝相撲、蓋始此、天武帝十年七月三日、使大隅隼人與阿多隼人相撲於殿廷、日本書紀聖武帝神龜五年、敕如聞諸國郡司部下有相撲膂力者、輒給王公卿相家、有詔搜索、無人可

進、自今後禁之、如有違者、國司奪位記、解見任、郡司決罰、準敕解卻、其求索者、科違敕罪、但帳内資人不在此限、續日本紀天平六年七月七日、觀相撲、桓武帝延曆十二年七月七日、御馬埒殿觀相撲、是後爲恆例矣、平城嵯峨閒、率於神泉苑觀之、大同四年、敕天下諸國進膂力人、五年敕、從前進膂力人、限六月二十日、今後隨得隨進、勿拘期月、雖非強力、而善相撲者、亦宜進、淳和帝天長三年、以國忌

改七日爲十六日、四年任相撲司、三位二人、四位八人、五位十四人、七年七月十六日、以雷火故、至十八日、相撲司率相撲會冷泉院、八月右諸衛府獻相撲輸物、是後或於建禮門、或於紫宸殿、仁明帝卽位歲、敕相撲節不止娛游、簡擇武力、實在其中、宜令越前加賀能登佐渡上野下野甲斐相模武藏上總下總安房諸國、搜求膂力人貢之、文德帝天安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相撲左右司率樂人、於

新成殿前、盛奏亂聲、清和帝貞觀七年、任左右相撲司、三位以下五位以上十二人爲左司、四位以下五位以上十二人爲右司、自是後多用七月下浣、陽成光孝朝、以公卿大夫任相撲司者甚衆、不遑殫紀、十年制相撲隸兵部省、元慶中或於綾綺殿仁壽殿觀焉、類聚國史其制、左右近衛承命遣使、召諸國相撲人、謂之部領使、有二十六日内取、二十八日召合、二十九日拔出及布引等儀、公事根源、萬葉集、今昔物

語、西宮記、北山鈔、諸國皆競貢力士、而如承和中伴氏長、阿刀根繼、其最雋者也、三代實錄、小右記、中右記、源平盛衰記、後三條帝治安三年、太政官以諸國司貢相撲者多懈、下符科責曰、每年諸國貢相撲白丁二人、行程期限、載在格條、頃者國吏不畏憲章、或闕點進、或貢尫弱、自今以後、宜加督厲、令貢膂力、若有懈者、不得與功課之議、小右記鳥羽帝保安中、停相撲節、至後白河帝保元三年、藤原通憲議復之、百鍊鈔、平治物語、高

倉帝承安四年、以安房所貢相撲人、尫弱不中用、令左近衛府下牒、撰進有膂力者、(吉記)及安元中、相撲節終廢、(古今著聞集)

大射不詳其所始、清寧帝四年九月、御射殿、詔百寮蕃使射、賜物有差、孝德天智朝、又命羣臣射、自天武帝時、竟爲恆例、以正月十七日行之、平城帝時、改用九月九日、至嵯峨帝弘仁二年、復用正月十七日、(日本書紀、類聚國史、公事根源)謂之大射、射場天武朝多以西門南門、桓武朝多以朝堂院馬埒殿、自弘仁以後、多以豐樂院建禮門、天子親臨觀焉、元明聖武廢帝光仁朝、每有蕃國使、必詔預射列、(類聚國史)凡行大射前月二十日、兵部省點親王以下五位以上三十人、前二日簡善射者二十人、於省南門射場調習、其諸衛射手、本府簡定、作簿移省各有數、(延喜式)至後世、或正月闕、則以三月行之、日用十三日、(日本紀略、公事根源)仁明帝承和元年、從兵部省請、以國造田二十町稅、充親

王以下五位以上、調習內射之資、(續日本後紀)初文武帝時、定大射祿法、親王二品、諸王臣二位、一箭中內院、賜布三十端、三品四品三位二十五端、四位二十端、五位十六端、六位七位八端、八位初位五端、其中中院外院、裁減各有差、延喜制式、亦遵此法而斟酌之、(續日本紀、延喜式)又有賭射騎射射場始、(公事根源)賭射始于淳和帝天長元年、以大射明日行之、近衛兵衛四府舍人、分耦而射、左右大將奏射手、其勝者有賞、奏舞樂、負者行罰杯、(類聚國史、公事根源、有賞、據文德實錄、)騎射見下、射場始、不詳其始、以十月五日行之、前二日衛門府築射埒、至期天子臨觀、公卿以下衣冠而射、(公事根源)其他臨時射甚衆不能紀、(類聚國史)初大同中、從五位下伴宿禰和武多麻呂傳射禮、至承和中、從四位下紀朝臣貞道亦以此法名家、後生武士竟以二家爲宗、(續日本後紀)凡射事、當時以是講武、而後世終爲具文矣、

騎射、又曰馬射、以五月五日行之、不詳其所始、或謂起于推古帝時、類聚國史、公事根源、天武帝八年、觀大山位以下馬、命使騎射、日本書紀、文武帝大寶元年、五月五日、令羣臣五位以上進走馬、帝親臨觀焉、自是後、走馬爲恆例矣、聖武帝神龜元年、御重閣中門、觀獵騎、一品以下至京畿近江等國郡司子弟兵士庶民勇健豪富者、悉供其事、士以上賜祿有差、四年御南野榭、觀騎射、天平元年、御松林苑、賜騎者

錢一千文、七年御北松林、觀騎射、十九年御南苑觀騎射、孝謙帝時、以五月爲先帝登遐之節、詔長廢此節、光仁帝寶龜八年、御重閣門、令五位以上進飾馬走馬、召渤海國使史都蒙預觀焉、桓武帝延曆十年十一年十三年、以旱疫軍興、停騎射、自十四年後、於馬埒殿觀焉、二十五年、敕停五位以上進裝馬、平城帝大同二年、營北野新埒、以備騎射、帝親臨御馬臺、嵯峨帝時、復於馬埒殿、自弘仁九

年於武德殿行之、淳和帝天長元年、議者謂五日鄰皇太后諱日、宜用九月九日、自是後多以四月二十七日、迨仁明帝卽位、騎射復舊、用五月五日、承和元年騎射、翌日觀親王以下五位以上所貢競馬、八日觀四衞府馬藝打毬等技、九年敕五日供節、四衞府六位以下裝束除甲冑外、不得飾金銀薄泥、五位以上馬鞍、不論新舊、聽用金銀、但薄泥不在聽限、嘉祥二年騎射、六軍擁節、百寮陪侍、召

渤海國使王文矩陪宴、文德帝天安二年、停騎射、至八日、敕公卿以左右馬寮競馳、左右近衞左右兵衞春宮坊帶刀舍人騎射、初淳和仁明時、以四月下浣、簡閱騎射所須御馬、或令四衞二府驍勇者試馳驅、至清和朝四月二十八日閱馬、竟爲成例、謂之駒牽、類聚國史、延喜式、公事根元、凡走馬、左右衞府各較輸贏、其輸者至十月獻物、謂之輸物、亦昉於淳和時、陽成光孝時、閱牧馬、觀騎射、親王五位貢馬

競馬、四府馬藝竝如常、但競馬馬藝、自貞觀後、多以六日行之、（類聚國史）及相門專權、供故事猶尚不絕、（日本紀略）至後醍醐帝中興、造馬場殿屢召武人試騎射、賞賜善射者、（太平記、參取細川家譜、）武家又有牛追物、犬追物、（謂驅逐牛犬習射）及流鏑馬、（即騎射）笠懸（謂懸笠于竿上射之、後用皮的代笠、）等諸技、皆用以習射馭也、（中右記、東鑑、源平盛衰記、犬追物目安、下學集、笠懸記、）源賴光嘗行牛追物、（古今著聞集）至源實朝、更爲犬追物、（騎射秘鈔、犬追物雜雜記、）源賴朝時、有諏訪盛澄者、傳藤原秀鄉射法、善流鏑馬、賴朝召而行之、鎌倉、又屢令諸士試笠懸、（東鑑、笠懸記、）自是諸技盛行、世世不廢、其後光明院命停犬追物、小笠原貞宗謂射馭之要莫過焉、請復之、（犬追物目安）

陣練、天武帝用兵、鼓角幡旗、節制大備、（萬葉集）當時蓋有陣練之法、然其詳不可得而考、今所存鼓吹司式、僅可覩其吹擊先後之節耳、因附載于此、三月朔日平旦、鼓吹司率鉦鼓師生、區別廳事前庭立標、其制版位南一許

丈、分左右畫地爲界、版正南廣一丈二尺爲大路、大路東西開小徑、各縱七橫二十七、（徑廣四尺、縱橫徑間方四尺、名之爲町、横二十七、本作十七者誤、今訂之、）○大路東西第一徑、與北極徑角夾大路立第一標、自北第五徑、立第二標、第九徑立第三標、第十四徑立第四標、第十九徑立第五標、又區別廳前西南角地畫界、謂之塞陣、分南北、中央一丈二尺爲大路、大路南北開徑、各縱四橫二十、北方第一徑、曲通廳前大路西第一徑、第二徑通第三徑、第三徑通第五徑、第四徑通第七徑、南方第一徑通大路東第一徑、第二徑通第三徑、第三徑通第五徑、第四徑通第七徑、塞陣東極町大路南北各建一楯、楯後各置一鼓、與楯平頭、路中央建一幡、退西一許丈立楯領隊標、第五町北置一鉦、南置一鼓、中央與鉦鼓平頭建一幡、幡後立將軍隊標、第八町南置荅鼓、北置多羅羅鼓、第十一町南北置多羅羅鼓、第十四町南北亦如

之第十九町亦相夾建一楯、訖設座於廳事、巳一刻辨史等就座、兵部輔丞錄與司正佑令史就版、生等就標、各試所習技、畢皆退、大角小角鉦鼓三師、率生等列塞陣、吹部一人就版唱言、將軍隊所置鉦鼓晝夜五時、(朝日中夕夜半鷄鳴)擊吹以報時、北鉦師南鼓師應令、又令吹大角警覺、次令吹大角促軍裝、次令吹大角吹小角擊右鼓、聚兵於政所、次令擊右鼓、促楯領隊、楯領隊乃擊右鼓左鼓、舉導幡進

兵就第三標、次令吹小角擊鼓、輪皮弁擊諸鼓齊發、小角訖、急擊答鼓、將軍隊進就第四標、次令擊右鼓進楯領隊、楯領隊復擊鼓發聲進兵、將軍隊擊左鉦、兵執楯立定、楯領隊進就第二標、將軍隊擊鼓就第三標、復令擊右鼓、促楯領隊、乃擊右鼓左鼓、發聲進、復令擊左鉦、兵立定如前、楯領隊進第一標、將軍隊擊右鼓左鼓、進第二標、自餘進第三以下標、將軍隊擊右鼓促戰、(謂之領鼓)大角小角鼓鉦盡數吹擊進戰、卽亂聲三度、將軍隊擊左鼓、楯領應擊左鼓、兵皆立定、將軍隊擊左鼓(謂多羅羅鼓)退兵、擊左鉦、皆回面立定、將軍退就第三標、楯領擊左鼓右鼓、退就第二標、北向而立、將軍隊擊左右鼓退、擊鉦則後回面立、退就第四標、自餘亦從之、楯領擊左右鼓退、回面立如前、遂退就第三標、次令將軍楯領退、軍政畢、將軍隊吹大角、吹小角、擊左鼓、楯領復擊左鼓、次令吹小角擊諸鼓、小角訖、擊答

鼓、舉導幡、將軍隊以下皆率入塞、乃吹大角、擊鉦止軍、擊鼓召諸隊長、訖解陣、辨史省官皆退、(儀式)

刀劒古謂劒太刀、(萬葉集)其制始自神代、伊弉諾尊所佩有十握劒、天祖乃有八握九握十握等劒、素盞嗚尊亦佩十握劒、又有名紐小刀者、蓋其小者也、皇孫降于中國、以大來目部爲前驅、其兵皆佩頭椎劒、及神武帝東征、賴其利器、鏖殺劇虜、帝又獲韴靈劒、竟平天

下、後祀之石上社、以爲神、祀之以下、舊事本紀、至垂仁朝、諸社神幣始用弓刀、時又作太刀一千口、藏石上神庫、以爲神寶、其貴刀劒如此、日本書紀及桓武帝遷都、以神庫多蓄兵器、而去都差遠、非常可虞、議移之山城葛野郡、以有神祟不果、日本後紀而朝廷寶器、乃有晝御座、破敵、守護等劒、皆歷世所傳焉、大將出征、必授破敵、謂之節刀、中右記、源平盛衰記、後鳥羽帝時、嘗以晝御座擬寶劒、禁祕鈔、神皇正統記、醍醐帝延喜制、造大刀

一口、用鐵十斤五兩、長二尺四寸、而諸國歲貢凡五百一十餘口、皆送兵庫寮、延喜式及武將掌兵事、最重刀劒、源氏則有鬚切、膝丸、平氏則有小烏、拔丸、皆傳家重器也、平家物語、平家物語劒卷、源平盛衰記、至後鳥羽帝、召天下劒工、番上造刀、以公卿爲奉行、帝又命造刀撲、親焠之、號御所鍛、多賜武人佩之、是時良工輩出、創意鍛造、其制益精、東寺觀智院古文書、承久記、及建武之亂、將士好用長刀、大抵六尺以下、四尺以上、間

亦有佩七尺餘刀者、太平記、伯耆卷、蓋中國兵器、莫利於刀劒、外蕃稱爲神刀、而中世以降、擊刺之法、亦有究精妙者、往往傳習、如肥後人追手教高、稱爲高手、源爲朝就而學之、搏鬪無敵、如源義經尤得其妙、時人驚嘆、比之鬼神、至後世有專門名家、各傳其法云、平家物語劒卷、平治物語、興本保元物語、神刀據袁中郎集、矛又謂戈、其制最古矣、伊弉諾尊用瓊矛以畫八洲、大己貴神用廣矛以平天下、及崇神

帝時、祭祀以矛爲幣、景行帝遣日本武尊征東夷、賜以比比羅木八尋矛、比比羅木八尋矛、據古事記、神功皇后攻新羅、降之、以其所杖矛樹于城門、以爲永世之標、日本書紀文武帝大寶制、矛長二丈者謂之牟、丈二尺者謂之矟、竝不得藏於私家、令上世又有三刃矛、嚴矛之類、○本註、嚴矛此云伊箇之保虛、其制皆不得詳、日本書紀及後世戈矛之用、史莫所見、而槍之用始興、槍亦戈之屬、令義解崇神皇子豐城命、夢登御諸山、東向弄

槍、因出治東國、是當時已有槍也、天智帝誅逆臣、自執長槍、立於殿側、（日本書紀）大寶制、令衛士下日皆習用刀槍、每有公事、衛士皆帶槍、（令）後又有鎌槍、緫尾槍、其制不可得考也、（三代實錄）及元弘建武間、槍術漸盛、其制增精、而長於其技者、至有馬上善用一丈許槍者、（太平記）中世又有稱長刀者、其用始見於陸奥後三年之役、以木爲柄、施刃其上、長者或六尺餘、當時又謂之鉾、（後三年合戰記繪卷物、太平記）及俗所謂奈

木奈多者也、（外記日記）

弓箭上世造弓專用木、而其材不一、梓槻檀柘、類皆爲之、中世始有以竹合木施膠漆造之者、其制皆宏大、短下長上、箭亦極巨、善射者洞堅穿剛、無物不碎、實中國之長技、而外蕃之絶所不及也、（參取日本書紀、續日本紀、三代實錄、保元物語、太平記、三國志、武備志、源三位賴政集、新選和歌六帖、佐竹家譜）其用見于史者、在神代則天祖慮素盞嗚尊之爲橫虐、嚴設戎裝、背負千箭及五百箭靫、臂著高鞆、振

起弓彇以威之、其遣天稚彥驅除暴神、賜以天鹿兒弓天羽羽矢、皇孫之降于日向、天押日命執天梔弓及八目鳴鏑、前驅啓行、及神武帝討長髓彥、舉其所御天羽羽矢及步靫示之、賊乃震怖、遂滅之、綏靖帝使弓部稚彥造弓、倭鍛部天津眞浦造眞麛鏃、矢部造矢、以靖内難、崇神帝科調役、令男子貢熊鹿皮角、此謂弭調、（令男子以下、據古語拾遺）其尚射可見焉、垂仁皇子五十瓊敷命最好武、帝賜之弓矢及

神弓削部、神矢作部、仁德帝時、高麗貢鐵盾鐵的、帝命盾人宿禰射之、一發洞貫、蕃人讋服、稱爲絶技、欽明帝時、攻新羅函山城、筑紫物部莫奇委沙奇能射火箭、焚城拔之、火箭始見此、（日本書紀）大寶制、兵士每人弓一張、征箭五十隻、胡簶一具、皆令自備、（令）及清和帝時、以撿非違使請、一箙以三十隻爲定數、但節會行幸及臨時警固之日、依法備之、（三代實錄）延喜制、凡造弓、長七尺以上八尺以下、征箭長

二尺三四寸、鏃二寸五分、諸國歲貢弓一千二百九十餘張、征箭胡簶各副之、兵部省與兵庫撿校奏進、付兵庫寮收之、（延喜式）後一條帝時、女眞寇邊、官軍以鳴鏑射之、賊皆辟易、（小右記）逮源平二氏掌兵事、射術尤盛、武人皆自稱弓馬家、至其挽強者、以弓五人張、箭十五束爲極、或有以一箭覆戰艦、如源爲朝、以一箭卻敵軍、如本間忠秀、則其最翹翹者也、（平治物語、源平盛衰記、太平記、忠秀據建武二年記）

弩之制、昉於上世、傳言神功征韓時、所剏意制造、勁利無比、唐國雖有弩、不及遠甚、於兵械中、最爲神奇、（本朝文粹）中世又有手弩、（三代實錄）蓋弩之小者也、廢帝寶字中、始置太宰弩師、（續日本紀）其後以鎭守府及陸奧出羽、倶居邊要、皆置弩師、（日本後紀、類聚三代格）仁明帝時、島木史眞制新弩、四面可射、回轉易發、蓋仍舊制而加巧者也、承和四年陸奧言、夷獠生習戰鬭、固爲難制、唯有勁弩可以威之、今見庫中弩、制作不精、機牙乖戾、雖有生徒、無人督習、請分公廨所有給弩師、以調習焉、許之、其後美濃以舊制弩二十脚不中用、更造新弩四脚、壹岐對馬以地近新羅、制敵之具不可暫闕、並置弩師、（續日本後紀、類聚三代格）清和帝時、以新羅警、置弩師最夥矣、貞觀十一年、隱岐長門倶置弩師、十二年、出雲以權史生雁高宿禰松雄、善作弩兼習其術、因幡以黃文眞泉本直宿衞、善用弩、並補弩師、（三代實錄、類聚三代格）陽成宇多二朝

佐渡以民心強暴喜殺、越後以東拒夷狄、北備海寇、能登以斗出北海、東西無鄰、越前以西帶大海、兵備不可緩、越中以有弩無師、伊豫以所有之弩、機牙乖戾、並皆請置弩師、教習其技、以備不虞、醍醐帝昌泰二年、肥後以地接海崖、防遏寇賊、請置弩師、（類聚三代格）其他廢置詳職官志、然至是時、法制漸弊、故三善清行上疏曰、方今東有蝦夷之亂、西有新羅之警、自餘北陸、山陰、南海諸國、皆慮外寇、今

其弩師、皆充年給許、斥賣、唯論價直之高下、不問才技之長短、故任職者、未知軍器之有弩、況曉機弦之所用乎、請使六衛府兵練弩射之術、試其才技、從功勞以任弩師、(本朝文粹)及壽永之亂、瀨尾兼光設寨於備前佐佐迫、張弩以待敵、(源平盛衰記)是後戰鬬、弩莫所見、而間有用石弓者、其制蓋與弩不同也、(東鑑、承久記、太平記)

馬之爲用尚矣、神功皇后征新羅、赦其王爲飼部、應神帝令百濟阿直岐、養其貢馬于輕

坂上廏、其他倭飼部、大津馬飼、河内馬飼類、見於史者甚多、而小鹿火宿禰、平羣臣眞鳥、皆以大臣掌官馬、則當時重馬政可以見已、繼體帝賜筑紫馬於百濟、欽明帝七年、復賜良馬七十匹、十五年、以請援兵、遺馬一百匹、孝德帝大化二年、詔凡官馬、每一百戶、輸中馬一匹、每二百戶輸細馬一匹、其買馬價、一戶布一丈二尺、又定驛馬傳馬之制、逮天智帝元年、大置牧地放馬、天武帝時屢詔公卿養馬、又躬臨閱其驅馳、(日本書紀)事既見前、文武帝三年、詔正大貳以下、每人備兵馬、(續日本紀)及大寶養老定制、置左右馬寮、以掌馬政、其廏牧令云、凡廏細馬一匹、中馬二匹、駑馬三匹、各給丁一人、穫丁每馬一人、日給細馬粟一升、稻三升、豆二升、鹽二勺、中馬稻若豆二升、鹽一勺、駑馬稻一升、乾草各五圍、木葉二圍、周三尺爲圍、青草倍之、自十一月上旬飼乾、四月上旬給青、凡牧每牧置長帳各一人、每

羣牧子二人、其牧馬以百爲羣、長帳取庶人清幹堪撿校者爲之、其外六位及勳位亦聽通取、馬戶分番上下、其調草正丁二百圍、次丁一百圍、中男五十五圍、牝馬四歲遊牝、五歲責課、每馬一百、每年課駒六十、其馬三歲遊牝、生駒者別簿申之、牧馬每剩二駒賞牧子稻二十束、其長帳通計所管羣賞之、牧駒至二歲者、每年九月國司與牧長、俱以官字印、印左髀上、具錄毛色齒歲爲簿、一通留國、

一通申官、牧地常以正月以後、從一方以次漸燒、使草生遍滿、其鄉土異宜、不須燒處則否、牧馬堪騎用者、皆付軍團、簡本團兵士家富堪養者充之、免上番及雜驅使、本主欲於側近十里內調習者聽之、牧馬死耗者、每年率百頭、論除十、其疫死者、與牧側私畜相準、死數同者、聽以疫除、在牧失官馬者、給百日搜覓、限滿不獲、準本處時價、十分論七、徵牧子、三徵長帳、其在廄失者、主帥準牧長、飼丁

準牧子、失而復得、追直還之、其非理死損、準本畜徵塡、凡諸道置驛、每三十里一驛、若地勢阻險、及無水草處、隨便安置、不限里數、每驛各置長一人、取驛戶富裕幹事者爲之、一置以後、悉令長任、有死老病家貧不堪任、則替代、有馬及鞍具闕乏者、並徵前人、若緣邊地被蕃賊鈔掠、非其罪者、不用此令、諸道置驛馬、大路二十匹、中路十匹、小路五匹、皆取筋骨強壯者充之、傳馬每郡各五、皆用官馬、

無則以官物買充、附富家兼丁者養之、以供送迎、(令義解)養老五年詔、王公卿士及豪民、多畜健馬、競求無極、不唯失財、或致鬪爭、其爲條例、明立禁限、焉有司奏宜據官品定畜馬之數、親王及大臣不得過二十匹、諸王諸臣三位以上十二匹、四位六匹、五位四匹、六位以下至庶人三匹、一定以後、隨闕充補、若不能騎用者、錄狀申所司、閱馬帳、然後除補、如有犯者、以違敕論、其過品限、悉沒入官、聖武

帝天平四年、禁東海東山山陰三道諸國貲馬出境、至六年開其禁、孝謙帝寶字元年制、王臣馬數、據格有限、過此以外、不得畜馬、京中二十騎以上、不得羣行、(續日本紀)桓武帝延曆二十三年、以安藝野三百町、賜甘南備內親王、以爲牧地、嵯峨帝弘仁二年、以上野長野牧、賜三品葛原親王、(日本後紀)六年陸奥出羽按察使巨勢朝臣野足奏、軍團之要、莫先於馬、而權門富人、搜求無絕、勞擾吏民、侵犯夷獠、

部内爲之不肅、兵馬由是闕乏、延暦六年敕定科條、至今不知遵承、請違制嚴禁之、敕令強壯戎馬勿出國境、若有犯者寘嚴科、馬沒入官、但駄馬不在禁限、日本後紀、類聚三代格淳和帝弘仁十四年九月、御武德殿覽信濃貢馬、日本紀略初延暦中置信濃牧監公廨田、凡諸國牧馬有闕、隨數徵直、每駒稻二百束、既而其弊稍生、牧子皆苦徵求、相率逃亡、信濃特甚、天長元年、所司請停徵駒直、依法科罪、信濃罷牧監、令國司掌之、敕駒直徵百束、牧監二員

減一、令國司相共撿校、牧監準國司責解由、政事要略至文德帝時、牧監復舊、類聚三代格三四年甲斐言、本國所領牧與信濃同、頃年牝牡蕃息、已至千餘、而監事品秩稍卑、馬政不行、請準信濃置牧監之職、許之、清和帝貞觀三年制、陸奧馬不許出境、成例既久、今法禁漸弛、一旦緩急何以支之、凡其戎馬堪用者、無牝牡宜悉禁出境、以資警備、類聚三代格三六年敕改諸

國貢御馬期、從國遠近以爲程限、尋改信濃貢御馬期、明年制、信濃敕旨牧馬以八月二十九日、今定十五日、敕旨牧始見于此○敕旨本書作敕使、今據日本紀略天德三年條訂之冷然院諸牧以八月二十五日、今定十一日、皆及期貢進、三代實錄謂之駒牽、日本紀略宇多帝寬平五年敕、敕旨牧馬有闕亡者、令別當塡償、醍醐帝延喜四年、以敕旨諸牧御馬減耗、敕定別當秩限、準牧監責解由、九年以武藏立野牧爲敕旨牧、每年勞飼御馬十五匹、以八月二十五日貢上、敕旨牧皆置

別當、政事要略其後作延喜式、馬政亦備、凡御牧在甲斐、武藏、信濃、上野者三十二所、每年九月、國司與牧監若別當信濃甲斐上野置牧監、武藏置別當臨牧撿印署帳、簡齒四歲以上堪用者、明年八月附牧監貢上、其不中貢者、充驛傳馬、但信濃不在此限、又駿河、下野、伯耆、備前、伊豫、肥前等置牧凡二十七所、年貢御馬、甲斐六十匹、武藏五十匹、信濃八十匹、上野五十匹、若

有所闕課値、每駒稻七十束、又諸國所貢繫飼馬、各有定數、左右馬寮均分撿領、移兵部省、竝放飼于近都牧、養飼之法、有櫪飼繫飼國飼放飼等、櫪飼、即櫪中所養者、繫飼繫牧馬而調良之者、國飼、寮以御馬附山城大和、河內攝津伊勢近江美濃丹波養之者各有數、放飼、寮放諸國貢馬于攝津近江丹波播磨諸牧養之者、又有山城美豆廐養飼御馬不肥者、凡馬充衞府者、左近衞看督、左兵衞

行夜、及檢非違使各有數、左馬寮營種大和、攝津信濃越前播磨莊田二百四十六町、右馬寮營種大和信濃越前播磨墾田二百四十五町、以充秣料雜用、又有諸國所進秣料、諸衞府兩國所輸年料芻、諸國所進秣料、近江米百五十斛、備前大豆八十斛、以充左馬寮、播磨米阿波大豆、充右馬寮者、亦如其數、諸衞府兩國年料芻、左近衞府四千斤、左衞門府八千斤、左兵衞府三千斤、山城六千八

百三十三斤、攝津十斤、以充左馬寮、右府兩國輸右寮者亦如之、二寮又有山城大和陸田三十二町、公廨田十町、西海道諸國馬便送太宰府、進帳兵部省、太宰府戎馬有定額、又有分置鴻臚館、以備急速者、延喜式 其條令頗詳、然非當時所皆行也、朱雀帝承平中、以武藏小野秩父二牧、爲勅旨牧、小野御馬四十匹、每歲八月二十日進于京、秩父二十匹、八月十三日貢之、村上帝天曆六年、以甲斐、

武藏信濃上野貢馬違期及減例數、勅切責國司牧監、其後期減數者、牧監雖有他勞、不預賞例、屢致闕怠者、解卻其任、國司五位以上全奪位祿、六位以下折納公廨、政事要略 又以朱雀帝國忌、信濃貢馬改用十六日、竟爲永例、江家次第、公事根源、日本紀略 然是後諸國歲貢多不及期、或至冬月、或延至明年、日本紀略、本朝世紀、小右記 如甲斐諸牧歲減例貢、或進羸馬、一條帝寬弘九年、勅甲斐御馬、國司宜遵式貢進、牧司有

姦濫、務加撿察、若不恪命、必處罪責、路次諸國不速傳送、亦俱同科、凡每牧母馬、國司遷替之日、具薄奏上、如有減耗、必充其數、然後考功過以行褒貶、（小野宮年中行事）至堀河帝以後甲斐武藏等皆闕而不貢、但信濃猶屬左馬寮貢進、故十六日駒牽、僅存舊例、然衰替之甚、至進隻駒以供故事、如臨時所須、馬寮或不能給焉、（斟酌本朝世紀、中右記、山槐記、建永元年記、東鑑大意、）而當時國郡武士最重馬、爭相畜養、其稱大名者、

率常畜三五十匹、凡算兵數、亦必以騎、而健鬪之士、愛惜名馬、如源仲綱於木下、佐佐木高綱於生唼、可以見也、（源平盛衰記）及源賴朝操兵權、馬政亦盛行、嘗獻一百匹於後白河法皇、（東鑑、古今著聞集、）又施一千匹、以慶東大寺、文治二年十月、賴朝貢御馬五匹、其後貢獻率以十月十一月爲例、多者二十匹、承元四年、源實朝令守護地頭、復諸國御牧、（東鑑）而信濃望月牧、至後醍醐帝時、貢猶不絕、及中興又復

甲斐諸牧、（建武年中行事）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刑法一

自古有天下者、不能去刑法以爲治、仁人之於民、若保赤子、然及不得已、則殘肌膚傷性命、用義刑義殺、而不敢赦、豈無惻隱慈愛不忍之心哉、辟以止辟、刑期于無刑、義之盡所

以爲仁之至也、蓋刑法之設、漸於神代、天罪國罪見於禊詞、聖帝率神祇之意、作爲刑典、以糾正萬民、其所由來者上矣、唯泰古之世、上以靈德莅下、下以忠信事上、上下一體、政尚簡易、凡有辜罪者、大率誓神祓除、許其自新、萬姓熙熙、倶躋於仁壽之域矣、當是時豈有法律科條之可言哉、及世道不古、人心漸僞、上宮太子始作憲法、至中宗中興、命藤原鎌足修撰律令、制作軌度、大超前代、歷朝遵行、頗有損益、格式之書、又相繼成編、於弘仁貞觀延喜間、蓋令者尊卑貴賤之等數、國家之制度也、格者百官有司所常行之事也、式者其所常守之法也、凡邦國之政、必從事於此、其不能遵由、爲惡而入於罪戾者、一斷以律、此皇朝所以遵神道、採唐制、删定百代之大典者、可謂備矣、古人有云、刑罰世輕世重、又云、刑新國用輕典、刑平國用中典、刑亂國

用重典、故寬猛剛柔、各從其時、弛張緩急、咸適其宜者、是萬世之準則、不可得而改者也、蓋綜覈前世用刑之迹、上古之治、制法簡嚴、必本於仁恕、其殘忍慘刻嗜殺人者、雄略武烈二帝而止耳、其他則亡聞焉、至中宗定制、其所以纖悉條目、實有仁厚惻怛之意焉、故德刑竝行、治道大成矣、迨中葉以降、失之寬弛而不知檢、至其已甚、則發掘山陵者、殺害親母者、武人之專殺立威者、其罪不過流竄

放逐、僧徒之戎服犯闕者慰諭以還之、至射上皇殺侍臣者、亦從末減處流、刑之不行如此、跡其所由、則列朝信佛之所致也、德化未行、而刑典先廢、皇業安得不衰哉、及覇府開剏、則專作威福、嚴刑峻法、頗有亂國重典之意、盜賊由是畏戢、一時稱爲小康、然其仁恕惻怛、絕不能及古也、記曰、敎之以德、齊之以禮、則民有格心、敎之以政、齊之以刑、則民有遯心、夫絕惡於未萌、起敎於微眇、使民遷善

遠罪、而不自知者、舍德禮其將何以哉、故敦敎化以善風俗、體仁恕以行祥刑者、在上君子不容不用心於此也、因採前世之迹、論其得失、具著于篇、作刑法志、

國初刑制不可得而詳已、蓋自天祖創業、皇孫垂統、區畫八洲、平定中國、歸順者仍加褒賞、逆命者卽加誅戮、而兵刑興焉、其絞斬流逐、孥贖之象、旣見於神代、所由來尚矣、(日本書紀、日本紀纂疏)然而神聖好生之德、宥過贖罪、卽有祓除之法、猶後世用刑也、故素戔嗚尊之獲罪於天祖也、羣神定議、科以千座置戶、又拔其爪髮以贖其罪、令天兒屋命宣解除祝辭、而逐之根國、泰古之法、蓋如此矣、太祖神武肇建人極、東征六年、帝業迺成、昏迷不恭悉伏天誅、而降附之徒、皆蒙宥赦、(日本書紀)旣卽帝位、祭告神祇、令天種子命祓除國中人民所犯之罪、(古語拾遺)凡人民所犯罪名若干條、若害稼穡汙齋殿類、謂之天罪、傷人姦淫蠱毒類、

謂之國罪、皆從其輕重、徵致贖物、爲善惡二祓、令其請神解除、去惡就善、今所傳中臣祓詞、卽其遺事也、(古語拾遺、延喜式、類聚三代格、釋日本紀)若其元惡大憝、怙終罔悛、則甲兵戮之、甲兵之事、物部氏所掌、而刑亦寓焉、(物部掌兵、據職原鈔)當是之時、風俗淳朴、詐僞未起、法制簡易、海內無事、其後數百年、及崇神帝立、命將四出、討平反者、十年、武埴安彥以謀反而誅、六十年出雲振根以拒命殺弟而誅、神武以來史書用刑、始

見於此。垂仁帝四年。皇后兄狹穗彥謀反伏誅。然寬仁罰弗及嗣也。至如景行帝親征不庭。履中帝身遭家難。市乾鹿文。刺領巾之徒。皆有功於我。而以其不孝其親。不忠其主。故殺之無赦。軍國倉卒。雖或不免詭道。然其用刑於天倫之閒。必三致意焉。仲哀帝卽位。惡異母弟蒲見別王傲慢。遣兵卒誅之。時人亦譏其違道。以自招辜也。神功征三韓。賞罰嚴明。將士用命。兵威所加。國王稱藩。不誅已降。

釋爲飼部。既還。忍熊麛坂二王擧兵敗死。一軍皆斬。應神仁德之閒。外夷賓服。海內庶富。（日本書紀）蓋當時之俗。恬靜質直。不盜竊。少爭訟。婦女不淫不妬。犯罪輕者沒其妻子。重者滅其門戶而已。（後漢書。魏志。晉書。北史。）其風俗篤厚。刑淸獄簡如此。自時厥後。人君用刑。不能或無輕重失倫者。然大較有恃故犯者。雖小必殺。服罪輸情者。雖大亦釋。是以威恩兼行。足以服人心。其考訊冤獄。則有探湯之法。罪不麗于

死。則或孥戮。或黥。或贖以土地財物。或貶其姓號。或奪其官職。令其祓除。皆臨事制刑。不豫設法也。應神帝九年。大臣武內宿禰爲其弟甘美內宿禰所譖。帝令二人請神探湯于磯城川上。武內遂得伸冤。探湯始見于此。○（按請神探湯。又謂盟神探湯。本書允恭紀註曰。盟神探湯。此云區訶陀智。其法納埿于釜中煮沸。攘手探之。或燒斧火色置于掌。）履中帝卽位。既平仲皇子之亂。阿曇連濱子以黨逆被捕。罪當死。帝特詔宥死黥之。野島海人從濱子者。亦免罪役於

倭蔣代屯倉。墨黥役使亦始見於此。倭直吾子籠黨仲皇子。畏誅。乃獻其妹爲采女。以贖死罪。五年。車持君在筑紫。悉校車持部。奪隸神戶者。以致神祟。爲人所告。帝召而推問。因數其罪曰。爾雖車持君。縱校天子之百姓。罪一也。兼奪隸神戶者。罪二也。乃科惡解除善解除。出祓於長渚崎。遂停掌筑紫車持部。允恭帝二年。鬪鷄國造嘗獲罪於皇后。特赦其死刑。貶爲稻置。四年。以姓氏紛亂。爭訟不息。

詔會羣卿百寮於甘橿丘、爲盟神探湯、令衆沐浴齋戒、赴湯甕、曰實者必全、僞者必害、於是各著木綿手繈就之、詐者愕然不進、眞僞立決、○釋日本紀引天書曰、四年立壇請神、天子命力者、使天下所共知虛者一人、投入釜中、舉其屍殉于四民、又投實者一人、以釜示之、百姓大恐、未向盟釜、皆悉定矣、二十四年輕太子與母妹輕大娘相姦、帝謂太子儲君也、不可加刑、乃流輕大娘於伊豫、而太子亦竟以淫虐敗、雄略帝討賊定難、用刑急峻、雖諸王大臣、誅戮無赦、石河楯姦采

女池津媛、事露、帝大怒、使來目部縛二人四支於木、置假庪上、焚殺之、又嘗遣凡河內直香賜與采女祠胷方神、將行事、姦采女於壇所、帝聞之、命執而斬之、七年吉備下道臣前津屋本註云、或作國造吉備臣山、傲慢無禮、稍涉悖逆、帝遣物部兵士三十人、誅前津屋及族七十人、十一年鳥官之禽、爲菟田人家狗所齧死、帝怒黥其人面、爲鳥養部、十二年帝令木工鬪鷄御田營構樓閣、時伊勢采女仰觀適仆、帝

疑御田有姦、即付物部將刑之、秦酒公以琴聲感悟、帝因赦不問、十三年帝見木工猪名部眞根善斲、恠而問之、帝以其對爲欺妄、付物部使刑於野、其徒作歌諷之、帝忽悔、馳使刑所赦之、先是齒田根命竊姦采女山邊小島子、帝即付物部大連目責讓之、因請以馬八匹大刀八口、祓除罪過、帝又使更出資財以自贖、十四年根使主有罪見誅、敕分其子孫、一賜皇后爲大草香部民、一賜茅渟縣主

爲負囊者、帝始即位、師心妄殺、天下譏焉、及晩年勵政、民始獲安樂、清寧帝四年八月、親錄囚徒、天子親錄囚徒、纔見于此、顯宗帝元年正月、赦天下、赦天下始見、○古事記曰、天皇嘗避難至山代、猪甘老人來奪其糧、及即位、斬之於飛鳥河原、刖其族、故至今其子孫入京必跛云、據此則帝世有罪人以族及刖人足之事也、考日本書紀、帝德罔愆、恐不宜爾、爾且當時斷人趾之法、他亡所見、而其子孫必跛者、差近恠誕、古事記所載、蓋世俗謬傳耳、今不取、說亦見本紀、仁賢帝四年的臣蚊島穗甕君有罪、皆下獄死、下獄死始見、初顯宗仁賢、俱避難在閭閻、悉知百姓憂苦、顯

宗既立、惠鮮鰥寡、惟恐其有枉屈、化行天下、歲豐民富、仁賢繼之、海内歸仁、史稱其官民安其業、年穀比稔、戸口滋殖、蓋是時遠近清平、刑罪用稀、武烈帝卽位、驕奢無度、視民如草芥、而顯宗仁賢不忍人之政幾乎熄矣、帝素好刑理、法令分明、斷獄得情、日晏坐朝、幽枉必達、而資性悍忍、果於殺戮、凡諸酷刑皆親臨視、國人莫不震怖、或刳孕婦之腹、或射人於樹上、以自娛樂、若此之類、不可勝紀、獨

以知人而善任、社稷得全矣、繼體帝二十一年、筑紫國造磐井謀反伏誅、其子筑紫君葛子恐坐父誅、獻糟屋屯倉、求贖死罪、二十四年近江毛野臣奉使在安羅、時日本人與任那人、屢爭兒息事、以至相訟、久不能決、毛野臣怠於聽斷、乃置誓湯曰、實者不爛、由是民多冤死、又殺吉備韓子、本註謂、日本人娶蕃女所生爲韓子、恆惱人民、終無和解、任那遣使奏之、帝遂徵還、探湯之獄、是後無聞、日本書紀推古帝卽位、上宮

太子攝政、太子叡敏、最善聽斷獄訟、稱曰豐聰耳、日本書紀、聖德太子傳曆、先是世質時素、法令未彰、弘仁格式序凡殺人強盜及姦皆死、盜者計贓酬物、無財者沒身爲奴、自餘輕重、或流或杖、北史、隋書、○二書又云、每訊究獄訟、不承引者、以木壓膝、或張彊弓、以弦鋸其項、或置小石於沸湯中、令所競者探之、云理曲者卽手爛、或置蛇瓮中、令取之、云曲者卽螫手矣、人頗恬靜、罕爭訟、少盜賊、按探沸湯者、蓋謂盟神探湯、其他史書無所見、姑附以備考、大略不過此類、至十二年四月、太子肇作憲法十七條、其第四曰、羣卿百僚、必以禮爲本、無禮

者必有罪、五曰絶饕棄欲、明辨訴訟、十一曰、明察功過、賞罰必當、日本書紀後之言律令者、以爲國家制法自茲始矣、弘仁格式序然皆勸戒飭令之語、而未及立用刑之名例也、二十八年制曰、有不忠於君后、不孝於考妣者、必告、若隱之者、同處其罪、重科刑法、二十八年以下、舊事本紀、三十二年、有一僧執斧毆其祖父、帝召大臣議、悉推問諸寺僧尼、將抵之罪、時用百濟僧觀勒之言、以僧尼未習法律、唯罪其犯惡逆者、

而其餘不問、舒明帝八年、劾治姦采女者、三輪君小鷦鷯等苦其推鞠、遂至自刺頸而死、皇極帝初立、蘇我臣入鹿執政、威刑肅下、盜賊恐懾、路不拾遺、而奕世積惡、竟伏王誅、日本書紀孝德帝卽位、元兇既滅、政刑始立、乃紀年曰大化、日本書紀、釋日本紀大化元年肇制萬國置國司、天下人衆大小、悉爲公民、造戶籍、始定男女奴婢之法、嚴斷國造伴造縣主稻置之濫、八月拜東國國司、因敕國司等之任、不得專

判罪、及取賄賂以致民貧苦、介以上奉法、必須褒賞、違法者當降爵位、判官以下取他賄賂、二倍徵之、遂以輕重科罪、長官以下從者踰限、主從並有罪、○按本書二年三月、詔東國朝集使等曰、去年八月朕親喩云、勿因官勢取公私之物、宜喫部內之粟、騎部內之馬、若有違者、次官以上降其爵位、主典以下決其笞杖、物入己者、倍而徵之、卽與此同一事、而詳略差異、故附于此、又設鐘匱於朝、詔天下之民、欲有訴於上、而其長弗達者、宜投牒於匱、以其罪罪之、若有稽留阿黨者、可撞鐘以訴、二年三月、大赦天下、諸國流人及獄中囚、一皆放捨、○按濫觴鈔以爲大赦始于此、然顯宗元年正月、已書赦天下、但大赦之文、至此始見耳、五年大臣蘇我臣倉山田石川麻呂坐謀反死、妻子皆從死、其他坐是所戮者凡十四人、絞者九人、流者十五人、石川麻呂既自經、而又遣兵卒斬其頭、又沒其資財、及後冤狀稍白、以異母弟日向譖之、遷日向爲筑紫大宰帥、時人謂之隱流、齊明帝四年、有馬皇子謀反發覺、絞之于藤白坂、其黨與或斬或流、天智帝自爲

諸王、既誅大臣僭亂、孝德齊明二朝、方在儲位、天下事多決焉、日本書紀卽位元年、命內臣中臣連鎌足等、損益舊章、撰修律令、至十年而成、詔頒行天下、其令二十二卷、世所謂近江朝廷之令是也、弘仁格式序、大織冠傳、本朝書籍目錄、日本書紀、三年正月、禁斷誣妄妖僞、二月造戶籍、斷盜賊與浮浪、日本書紀初推古時、上宮太子頗有所制作、然特專崇釋敎而已、至帝乃大用意、化民成俗、設庠序、定禮度、規摸宏遠、超出前代、懷風

藥序蓋所謂不禁之於旣然之後、而禁之於將然之前者也、以故在位之間、史不書刑、帝大友享國日淺、尋有壬申之難、天武帝以兵定天下、及亂平、先朝大臣被捕者、重罪八人、皆坐極刑、而所謂極刑、亦唯處斬而已、其他或流或放、又屢下赦令、與民更始、三年詔曰、羣臣百寮及天下人民、無作諸惡、若有犯者、隨事罪之、九年二月、帝與皇后居大極殿、親諭諸王臣、朕今欲定律令、改法式、宜分任諸人、

以行其事、四月、立禁式九十二條、十年八月令親王以下及諸臣、各奏法式應用之事、以造法令、十一月、詔諭親王諸王及諸臣庶民、凡糾彈犯法者、雖在朝廷禁省、隨發卽彈、不得蔽匿、其有犯重者、應請則請、當捉則捉、若對捍者、發兵率而捕之、杖罪一百以下、節級決之、又犯情灼然、飾詐爭訴者、累加其本罪、十二年、詔習武事得業者、雖死罪減二等、唯恃己才故犯者、不在赦例、其審於用法如此、

朱鳥元年三月、大赦天下、囚獄已空、是冬帝崩、政決皇后、大津皇子謀反發覺、賜死、吏民被詿誤者、皆悉赦之、新羅沙門行心勸皇子謀反、然不忍加法、徙之飛驒伽藍、其失刑於僧徒、往往此類也、持統帝卽位、赦令屢下、然常赦所不免、不在赦例、三年六月、班賜諸司令一部二十二卷、六年七月、大赦天下、但十惡盜賊不在赦例、（十惡之名始見）七年、內藏寮允大伴男人、典鎰置始多久、菟野大伴、並坐贓、男

人降位二階、餘一階、解見任官、監物巨勢邑治、雖物不入於己、知情令盜之、故降位二階、解見任官、多久以壬申之役有勞、故赦之、但贓物依律徵納、（日本書紀）文武帝卽位二年、以公私奴婢亡匿民間、或有容止不顯告、於是始制笞法、令償其罪、又禁博戲遊手之徒、其居停者亦與同罪、四年三月、詔諸王臣讀習令文、又撰成律條、六月、勅刑部親王、藤原朝臣不比等等、撰定律令、至大寶元年成、律六卷、

令十一卷、續日本紀、卷數據弘仁格式序、本朝書籍目錄、六月宣告依新令爲政、大略以清御原朝廷爲準正、乃遣明法博士於六道、除西海道講新令、太政官處分、承前有恩赦罪、例率罪人集於朝廷、自今後宜赦令降訖、使所司放之、二年二月、始頒新律於天下、五月敕若五世王、自有辭訟、須受理者、特給坐席處分、七月始講律、尋頒律令于天下、三年遣使于七道、巡省政績、申理冤枉、太政官處分、巡察使所記諸國郡司等

有治能者、式部依令稱舉、有過失者刑部依律推斷、慶雲二年八月、以陰陽失度、大赦天下、其八虐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三年制律有除名之人、六載後聽敘、而令內未載其罪限滿後應敘式條、宜議作之、元明帝和銅四年詔曰、張設律令、年月已久、然止行一二、不能周悉、良由諸司怠慢不存恪勤、遂使名充員數、空廢政事、若有違犯、相隱考第者、以重罪之、無有所原、五年詔諸司主典以上、及

諸國朝集使等曰、制法以來年月淹久、未熟律令、多有過失、自今後若有違令者、即準其犯、依律科斷、續日本紀六年頒下新格於天下、類聚國史七年遣使于七道諸國錄囚徒、續日本紀元正帝養老二年、又敕右大臣藤原朝臣不比等、更撰律令、各爲十卷、今所行即是也、弘仁格式序、天長三年官符、本朝書籍目錄、水鏡、大寶所撰、謂之古律古令、本朝書籍目錄、貞永式目鈔、因加修飾、定令三十篇九百五十五條、令集解律之爲書、分篇十有二、一曰

名例、二曰衞禁、三曰職制、四曰戶婚、五曰廄庫、六曰擅興、七曰賊盜、八曰鬪訟、九曰詐僞、十曰雜律、十一曰捕亡、十二曰斷獄、○按今所存、唯有名例衞禁職制賊盜四篇耳、其他亡逸不可詳考、其用刑有五、一曰笞、二曰杖、三曰徒、四曰流、五曰死、笞罪五、自十至于五十、杖罪五、自六十至于百、徒罪五、自一年遞加半年、至于三年、流罪三、有近中遠之差、死罪二、有絞有斬、大凡二十等、首列八虐之條、一曰謀反、謂謀危國家、二曰謀大逆、謂謀

毀山陵及宮闕、三曰謀叛、謂謀背國從偽、四曰惡逆、謂毆及謀殺祖父母父母、殺伯叔父姑兄姊、外祖父母、夫、夫之父母、五曰不道、謂殺一家非死罪三人、支解人、造畜蠱毒厭魅、若毆告及謀殺伯叔父姑兄姊、外祖父母、夫、夫之父母、殺四等以上尊長及妻、六曰大不敬、謂毀大社、及盜大祀神御之物、乘輿服御物、盜及偽造神璽內印、合和御藥、誤不如本方、及封題誤、若造御膳、誤犯食禁、御幸舟船誤不牢固、指斥乘輿、情理切害、及對捍詔使、而無人臣之禮、七曰不孝、謂告言詛詈祖父母父母、及祖父母父母在、別籍異財、居父母喪身自嫁娶、若作樂、釋服從吉、聞祖父母父母喪、匿不舉哀、詐稱祖父母父母死、姦父祖妾、八曰不義、謂殺本主本國守見受業師、吏卒殺本部五位以上官長、及聞夫喪匿不舉哀、若作樂、釋服從

吉、及改嫁、蓋因前朝十惡之科而除其二也、○按持統帝六年、文武帝三年四年赦天下、並云十惡盜人不在赦限、是則當初律條有十惡之科、及慶雲二年八月赦令云、八虐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元明帝紀以下皆云八虐、而不云十惡、蓋大寶制律時、改十惡為八虐也、凡謀反及大逆者皆斬、父子若家人資財田宅竝沒官、年八十及篤疾者竝免、祖孫兄弟皆配遠流、不限籍之同異、卽雖謀反詞理不能動衆、威力不足率人者亦皆斬、父子竝配遠流、不沒資財、僧尼及婦人、若官戶陵戶家人公私奴婢犯反逆者、

止坐其身、謀大逆者絞、謀叛者絞、已上道者皆斬、協同謀計乃坐、被驅率者非、子中流、若率部衆十人以上、父子配遠流、所率雖不滿十人、以故為害者、以十人以上論、卽亡命山澤、不從追喚者、以謀叛論、其抗拒將吏者、以上道論、謀殺祖父母父母、外祖父母夫、夫之父母者皆斬、嫡母繼母、伯叔父姑、兄姊者遠流、已傷者絞、賊盜律毆祖父母父母者皆斬、法曹至要鈔引鬬訟律殺一家非死罪三人、同籍及二等親外祖父母為一家、支解人

者皆斬、子徒三年、造畜蠱毒、及教令者絞、造畜者同居家口、雖不知情者遠流、若里長知而不糾者徒三年、有所憎惡而造厭魅、及造符書呪詛、欲以殺人者、各以謀殺論、減二等、賊盜律毆兄姊者徒一年半、伯叔父姑、外祖父母、各加一等、妻毆夫杖一百、妾犯加一等、妻妾毆夫之父母者徒三年、告二等尊長外祖父母夫、雖得實徒一年、法曹至要鈔引鬬訟律殺五等以上尊長者皆斬、賊盜律毆傷妻死者、以凡人

論、疏云、死者以凡人論、合絞、以刃及故殺者斬、法曹至要鈔引闘訟律、毀大社
者遠流、盜大祀神御之物、乘輿服御物者中
流、盜神璽者絞、盜内印者遠流、賊盜律偽、造神
璽者斬、内印者絞、法曹至要鈔引詐偽律、合和御藥、誤
不如本方、及封題誤者、醫徒三年、造御膳誤
犯食禁者、典膳徒三年、御幸舟船誤不牢固
者、工匠徒三年、指斥乘輿、情理切害者斬、對
捍詔使、而無人臣之禮者絞、因私事闘競者、非職制律告
祖父母父母者絞、法曹至要鈔引闘訟律、子孫於祖父

母父母、求愛媚而厭呪者、徒二年、賊盜律詈祖
父母、父母者徒三年、法曹至要鈔引闘訟律、祖父母父
母在、子孫別籍異財者、徒二年、居父母喪而
嫁娶者、徒二年、離之、法曹至要鈔引戸婚律、父母喪制
未終、釋服從吉、若忘哀作樂、徒一年半、聞父
母喪、匿不舉哀者、徒二年、職制律詐稱祖父母
父母死、以求假、及有所避者、徒一年半、法曹至要
鈔引詐偽律、姦父祖妻者徒三年、妾減一等、法曹至要
鈔引雜律、殺本主本國守者皆斬、賊盜律殺見受業

師者斬、法曹至要鈔引闘訟律、吏卒殺本部五位以上
官長者皆斬、賊盜律聞夫之喪、匿不舉哀者、徒
二年、喪制未終、釋服從吉、忘哀作樂者、徒一
年半、職制律居夫喪而嫁者、徒二年、法曹至要鈔引戸婚
律凡犯八虐、故殺人、反逆緣坐獄成者、雖會
赦猶除名、名例律又有議請減贖當免之法、六
議、一曰議親、謂皇親及皇帝五等以上親、及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太后四等以上親、及
皇后三等以上親、二曰議故、謂故舊、三曰議賢、謂有大德行、
四曰議能、謂有大才藝、五曰議功、謂有大勳功、六曰議

貴、謂三位以上、六議者犯死罪、皆條所坐及應議
之狀、先奏請議、議定奏裁、議者原情議罪、稱定刑之律、而不正
決之、流罪以下減一等、其犯八虐者、不用此律、應議者祖
父母、父母、伯叔父姑、兄弟姊妹、妻子姪孫、若
五位及勳四等以上、犯死罪者上請、請謂條其所犯
及應請之狀、正其刑名奏請、流罪以下減一等、其犯八虐、殺人、監守
内姦他妻妾、盜略人、受財枉法者、不用此律、七位勳六等以上、及
官位勳位得請者之祖父母父母妻子孫、此孫
不及曾孫、犯流罪以下、各從減一等之例、應議請

減、及八位勳十二等以上、若官位勳位得減者之父母妻子犯流罪以下聽贖、年七十以上、十六以下、及廢疾犯流罪以下、又八十以上、十歲以下、及篤疾盜及傷人、皆收贖、凡贖法、笞十贖銅一斤、遞加一斤、至杖一百、則贖銅十斤、自此以上遞加十斤、至徒三年、則贖銅六十斤、近流贖銅一百斤、中流贖銅一百二十斤、遠流贖銅一百四十斤、二死贖銅各二百斤、犯私罪、以官當徒者、私罪謂私自犯、及對詔詐不以實、受請枉法之類一品以下、三位以上、以一官當徒三年、五位以上、以一官當徒二年、八位以上、以一官當徒一年、若犯公罪者、公罪謂緣公事致罪而無私曲者各加一年當、以官當流者、三流同比徒四年、仍各解見任、除名者比徒三年、免官者比徒二年、免所居官者比徒一年、名例律強盜不得財、徒二年、十五端及傷人者絞、殺人者斬、竊盜不得財、笞五十、五端徒一年、五端加一等、五十端加役流、刼囚者遠流、傷人及刼

死囚者絞、以他故毆人、因而奪財者、以強盜論、至死者加役流、竊取者以竊盜論加一等、若有殺傷、各從故鬪法、賊盜律故燒官私舍宅財物者徒三年、殺傷人者、以故殺傷論、奪財者以強盜論、姦淫者徒一年、有夫者二年、強者加一等、法曹至要鈔引雜律私蓄兵器者徒一年、法曹至要鈔引擅興律漏泄大事應密者絞、於蕃使者加一等、稽緩詔書一日者笞二十、其官文書稽程一日者笞十三、被詔書有所施行而違者、徒二年、失錯者杖八十、職制律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刑法二

其囚獄令曰、凡決大辟、在京者、司三覆奏、在外者、符下日三覆奏、若犯惡逆以上、唯一覆奏、家人奴婢殺主、不須覆奏、京國決死、雅樂

寮停音樂、在外奏報、不得馳驛行下、每歲立春至秋分、非犯惡逆以上、及家人奴婢殺主者、停死刑、其大祀齋日朔望晦上下弦二十四氣假日、竝不得奏決死刑、在京斷死囚、皆彈正衞士府監決、若囚有冤枉灼然者、停決奏聞、囚皆防援著枷至刑所、每一囚防援五人、五位以上及皇親、聽乘馬、親故辭訣、其犯非惡逆以上、聽自盡於家、七位以上及婦人犯非斬者、絞於隱處、凡決大辟、皆於市、五位以上在京者、刑部少輔以上監決、在外者、次官以上監決、餘竝少輔及次官以下監決、凡囚死無親戚者、皆權埋於閑地、建牓記其姓名、仍下本屬、長官每十五日一檢獄囚、無長官、次官檢之、疾病給醫藥、重者釋械、聽其家一人入侍、疑獄皆讞刑部省、不能決、申太政官、其應申覆者、官差使人、取彊明解法律者、分道巡覆、所至閱獄囚枷杻鋪席及疾病糧餉不如法者、鞫獄官與囚有親姻讎嫌者、聽更之、囚每二十日一訊、七位以上不拷、據衆

證定刑、（七位以下、據法曹至要鈔引斷獄律、）凡杖皆削去節目、長三尺五寸、訊囚及常用杖、大頭徑四分、小頭三分、笞杖大頭三分、小頭二分、枷長四尺以下、三尺以上、杻長一尺八寸以下、一尺二寸以上、其決杖笞者、臀受、拷訊者、背臀分受、其拷囚不過三度、數總不得過二百、杖罪以下、不得過所犯數、（其拷囚以下、據法曹至要鈔引斷獄律、）禁囚死罪枷杻、婦女及流罪以下去杻、杖罪散禁、

八十以上十歲以下、及廢疾懷孕侏儒類、雖犯死罪亦散禁、應議請減者、犯流以上、若除免官當者竝肱禁、公坐流、私罪徒責保參對、五位以上犯罪合禁在京者皆先奏、若犯死罪及在外者、先禁後奏、婦人在禁、皆與男夫別所、流徒居作者、畿內送京師、在外供本處役、婦人配縫作及舂、皆著鈦若盤枷、有病聽脫、凡犯死罪在禁、非惡逆以上、遭父母夫及祖父母喪、給假七日發哀、流徒罪二十日、婦

人在禁臨產月責保聽出、死罪產後滿二十日、流罪產後滿三十日、竝追禁、流移囚在路、有婦人產者、給假二十日、家女及婢給假七日、遭祖父母父母喪、給假十日、家口死者三日、家人奴婢一日、徒流在役、而遭父母喪、給假五十日舉哀、凡贖死刑限八十日、流六十日、徒五十日、杖四十日、笞三十日、若無故過限不輸者、會赦不免、雖有披訴據理、不移前斷者、亦不在免限、令其後用刑皆因律令斷

決、雖時主寬嚴不同、弛張互殊、而要不能舍此而爲政也、聖武帝神龜元年、定流配遠近之程、伊豆安房常陸佐渡隱岐土左爲遠、諏方伊豫爲中、越前安藝爲近、二年詔曰、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屬、故先典有恤刑之制、令京師及天下諸國見禁囚徒死罪宜從流、流罪宜從徒、以下竝依刑部奏、是後大辟往往從流、如河內人尋來津公開麻呂殺母、罪猶止流竄、天平元年、遣六衛兵圍長屋王

第、捕其家人、禁之左右衛士兵衞等府、罪人囚繫衛府、自是始矣、三年車駕巡幸京中、經獄前聞囚人悲吟叫呼、意愍傷之、遣使覈犯狀輕重、降恩悉免死罪以下、且賜衣服、使其自新、七年秋、美作守阿部朝臣帶麻呂故殺四人、其族人詣官申訴、右大辨大伴宿禰道足等不理其事、乃下所司科決、諸人皆服罪、則詔悉宥之、帝信佛法、故每有災祥事故、率行大赦、是後歷世相受倣、以爲常典、其弊益

漱、〇按本書帝屢行大赦、不言其緣信佛法故、然天子過崇佛法、實昉於帝、減大辟爲流刑、亦昉於帝、且審天平十八年詔意、大赦緣佛法明矣、故書其故、孝謙帝亦酷嗜佛法、然天資猜忍、故治橘奈良麻呂獄極慘刻、誅藤原仲麻呂、狴犴充溢、爾後刑罰峻急、妄殺無罪、後人舉稱其冤焉、續日本紀光仁帝寶龜四年敕、行火盜賊、勘問得實者、宜示衆格殺、以懲後惡、法曹至要鈔引刑部格十年、以水旱不時、神火屢發、敕奸人謀奪郡職、託言神火、燒損官物、今後如此者、不論首從、悉皆格殺、

雖遭恩赦、決不輕減、類聚三代格帝性寬大不尚苛察、然不赦故犯者如此、十一年、定私鑄錢首從罪、先是和銅四年、敕私鑄錢者斬、從者沒官、家口皆流、天平勝寶五年、議首減一等、處遠流、而從及家口猶處本罪、至是敕刑部省議定其差等、省奏言、案賊盜律、謀反者皆斬、父子沒官、祖孫兄弟遠流、名例律云、犯罪者、以造意爲首、隨從減一等、又云、二死三流、各同爲一減、今比校輕重、從者減首一等、處徒三年、家口減從一等、處徒二年半、詔可、桓武帝延曆三年、敕捉捕京中盜賊、其游食博戲之徒、不論蔭贖、決杖一百、放火劫略之類、懲以殺罰、遏絕姦宄、十年、詔班吉備朝臣眞備大和宿禰長岡所刪定律令二十四條、續日本紀十一年、下新彈例八十三條於彈正臺、類聚國史十四年、刑部省言、斷決囚徒、令有正文、順時肅殺、不合舒遲、今校前例、或過秋分、延入立春、或輕罪禁經歲月、既乖法式、都無準的、請依令條、流罪不待時且斷、死罪亦待秋分、歲終斷奏、許之、類聚三代格、類聚國史、十六年、詔曰、觀

令觀彈正尹神王所奏刪定令格四十五條、折衷斟酌、極爲愜當、宜下有司、悉皆遵用、類聚國史二十年、公卿奏、承前神事有犯、科善惡二祓、以贖其罪、事傷苛細、深損黎元、自今以後、唯科其一、立例徵物、其犯重者、科祓之外、依法決罪、若非神事、依律科決、不在祓限、又祝

稱宜等犯罪須科決者、先解其任、而後決罰、神戶百姓行齋之外、決罪如法、從之、類聚三代格二十二年、勘解由使菅野朝臣真道等上交替式一卷、敕頒諸國、交替式弘仁格式序帝嘗謂律令頻經刊修、而格式未加編集、稽之政道、猶有所闕、乃詔真道及藤原朝臣內麻呂等撰定草創、書未及成、會帝崩而罷、至弘仁中、詔藤原朝臣冬嗣・藤原朝臣葛野麻呂等、承先緒修撰、乃採官符、摭遺例、商量損益、其書始成、

上起大寶元年、下迄弘仁十年、爲格十卷、式四十卷、弘仁格式序、貞觀格序、至天長承和、又有所補正、相繼頒行、類聚國史平城帝大同二年、頒憲法十五條、帝性猜忌、信讒言、殺伊豫親王、併及其母、逮治者甚衆、世人悉冤之、日本紀略讓位後、復惑婦言、圖復辟、嵯峨帝捕藤原仲成而誅之、亂始平、弘仁三年、公卿奏請刊定令條不便事者、許之、類聚國史四年、公卿奏、名例律云、凡略和誘人、若和同相賣、及略和誘家人奴婢、

若嫁賣、卽知情娶買等類、赦書到後百日內首、又云、凡會赦應改正徵收、經責簿帳、而不改正徵收者、各論如本犯律、今按、唯此二條、別立限極、自餘雜犯、無有定程、雖經多年、追從原免、夫宥過肆罪、渙汗惟深、悛改自新、寧涉年序、而或雖經恩蕩、未見首露、或赦前後犯、不必明究其繇、大概不得已而施恩、是宜立程而不立之所致也、請令後雜犯、會赦當免者、赦書出後三百六十日內首、若過限者、

不入原例、許之、類聚國史、類聚三代格六年正月、刑部省言、名例律云、除名者六載後聽敍、免官者三載後降先位二等敍、免所居官及官當者、期年後降先位一等敍、公式令云、犯罪除名未敍、在本貫身死者、申送刑部註除、今據此令、除免者未敍身死、不須更敍、而本貫主司未嘗言上、收敍之官、無辨存亡、請令職國上聞爲例、許之、類聚國史十一月、敕、凡行死刑、秋冬無妨、而比年有司必至歲終、乃奏刑書、施行

後計行程、合入春月始到遠國、今後宜十月初斷奏、但自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十日、常行祭事限內、不得使京官決死刑、(日本後紀、類聚三代格、)十一年四月、頒行格十卷、(貞觀格序、)十一月、以刑部省言、贖罪過限不輸者、在京官人、抑留位祿季祿雜色人、令檢非違使催徵、在外諸人、抑留朝集使返抄、以濟其事、帝世始置檢非違使、以衛府人補之、尋敕檢非違使所掌與彈正同、臨時宣旨亦奉行、以糺彈之、(類聚三代格、以衛府人補之、據職原鈔、)十二年、定刑法斷例十條、(日本紀略、)十三年、以檢非違使請、定彊竊二盜劇役限、(類聚三代格、)淳和帝天長元年、置檢非違使廳、(東鑑、)及承和中、始置別當、(公卿補任、濫觴鈔、)三年、明法博士額田國造今足言、律令之起、年代久遠、諸博士相承教授、文略義隱、情理難通、說者皆據先儒舊說、而問答私記、互爲異同、後學注意、彼此論決不易、蓋古之刑書、鑄之鐘鼎、銘之金石、所以塞異端、遏邪說也、請命當今

博士、纂先儒之說、棄迂說、采正義、勒成卷帙、以備訓釋、庶俾學人易解、與奪無惑、敕從之、至十年書成、名曰令義解、(天長三年官符、令義解、額田姓據類聚國史、)八年、以囚獄司物部無名負氏八色人、通取他族、以補其員、(類聚國史、)蓋物部氏世掌兵刑、本宗已衰、故其部屬僅供囚獄斷罪之事也、(日本書紀、延喜式、)仁明帝嘗巡幸京師、至一舍前、問而知爲囚獄司、卽降恩詔、悉免獄中囚人、羣臣皆呼萬歲云、當時之政如此、故僧善愷訴登美眞人直名過取屋直錢、左大辨正躬王等欲任理斷罪、右少辨伴宿禰善男誣其受違法之訴、當時有識、或右其議、諸人由是皆獲罪、直名佞奸敏辨、尋以謀叛聞、紀伊守伴宿禰龍男惡國造紀宿禰高繼、發兵捕高繼及其黨、與敕停其釐務、勘罪無幾、帝不豫大漸、則直名龍男並從放免、(續日本後紀、三代實錄、)文德帝天安二年、對馬人直氏成直仁德、發兵殺島守立野連正岑、燒官舍民屋、乃下刑官

論讞其罪、（文德實錄、三代實錄、）及清和帝卽位、詔處之遠流、（三代實錄）貞觀十年敕頒内外交替式二卷、明年詔藤原朝臣氏宗等撰貞觀格、上接弘仁、取舍損益、定爲十二卷、十三年氏宗等又上式二十卷、竝敕頒行、（三代實錄、貞觀格序、貞觀式、）帝性仁恕、尤耽佛法、故用刑太寬、無論其刃殺毆殺誣告放火燒不動倉類、悉減死、如伴龍男毆殺書生物部稻吉、亦以年歲變遷、故詔宥其罪、唯治伴善男之獄、議者謂罪有可疑、帝

斷然不向、執持刑法、終不寬假、善男等數人皆從配流、時人或稱爲仁者之勇云、陽成帝元慶七年、筑後掾藤原朝臣近成、率兇黨百餘人、圍國守都朝臣御酉館射殺之、且掠財物、當時發推問使訊鞫、及光孝帝仁和元年獄成、亦減死一等處遠流、（三代實錄）宇多帝寬平七年以囚徒滿獄、詔定左右檢非違使廳、每日聽獄政、勿令留滯、而全民命、（政事要略）醍醐帝延喜中、詔廷臣作格式、刪補舊文、勒爲二部、

格十二卷先成上之、至延長五年、又奏上式五十卷、名曰延喜格式、（延喜格式上表及序）其死囚流移著鈦徒役等制、概皆採錄前世之法耳、（延喜式、政事要略、）當時刑法非盡如書之所言也、（延喜式、本朝文粹、扶桑略記、）朱雀村上二帝專尚寬柔、刑政漸弛、盜賊橫行、毀獄奪囚、或入禁省、遂不能制、（古事談、大鏡、日本紀略、扶桑略記、）天曆元年敕囚徒在獄、徒送日月、或有飢寒致死者、是則由使廳分局、聽斷留滯也、寬平中敕使廳每日聽政、而歲

月稍久、所司解怠、方今政貴簡要、諸司皆定其廳、使政何得分局、宜停兩府聽政、以左舍爲使廳、每日聽決、令無壅滯、（政事要略）朝廷既廢死刑、每歲終大臣奏刑部斷罪文、則必敕曰、死罪減一等處遠流、餘依省斷、及刑部之政移于檢非違使、其事亦絕、（職原鈔、西宮記、法曹至要鈔、）於是有司決事有廳例、廳例彊盜贓布滿十五段、律合死、故作著鈦勘文、贓或至百千段、減削其數、使不滿十五段、仍處之流刑、（西宮記、貞永式）

目鈔、賊盜持仗、并傷殺人、皆以贓數案之、殺人罪重於盜、亦以盜論、而不加其罪、有司自知其乖法意、而因循莫改也、但彊盜持仗者、雖不得贓、不可徒免、依律處之遠流、西宮記冷泉帝安和元年、始頒延喜式、日本紀略圓融帝天延元年、檢非違使別當源朝臣延光奏據使式、彊盜竊盜承伏著鈦者、決杖七十、然拷掠之間、已滿二百著鈦之後何決七十、敕曰舊例相承、不可輒改、然是使廳之所行、非律令之

所載、頗似苛酷、恐增冤枉、宜停決杖、以施仁化、西宮記永觀元年敕捕京畿私帶弓箭兵仗者、日本紀略而犯者不止、明年檢非違使請停禁身決杖八十、奏可、日本紀略、新鈔格敕符、華山帝寬和元年、誅藤原齊明梟於獄門、先是死刑止於絞斬、此後又有梟首、日本紀略一條帝永延元年敕曰、法制之嚴、欲絕奸濫、私帶兵仗者、宜改決杖從禁法、禁錮三十日內、定其狀迹、然後原免、至長保三年、檢非違使以其遵行有礙、

奏請停禁錮、毀所帶兵仗、處杖八十、從之、新鈔格敕符長德二年正月、藤原伊周使其弟隆家、射華山上皇于藤原爲光第、中御衣、又殺所從二豎子、帝以其有不可言者祕焉、然輿論洶洶、至四月詔責射上皇詛國母、私行大元法、貶伊周爲太宰權帥、隆家爲出雲權守、明年遭赦還京師、無幾何、悉復本位、伊周遂得位至準大臣、夫以人臣射上皇、其罪止此、叛亂之徒、亦何所懲懼也、榮華物語、古事談、日本紀略、扶桑略記、公

卿補任、百錬鈔、大鏡裏書、寬弘三年帶刀正輔○姓闕與左衛門尉藤原文行、醉酗鬭爭、檢非違使別當藤原齊信命宥正輔、禁文行于本府弓場、既出、乃憤恚曰、使坂東猛者、獨蒙困辱、京師眞可憾之地也、乃直還東國、當時刑法不足服武人、大率是類也、日本紀略、續古事談、文行姓據尊卑分脈、三條帝長和三年、看督長放免及別當舍人、橫行京中、截市女笠、時藤原教通爲檢非違使別當、年少不諳時務、故使廳驕縱、看督長等偏

頗殊甚、京畿間晷亂無度、有識者甚傷嘆焉、小右記、公卿補任、蓋自一條帝後、相家擅權、皇綱益弛、盜入禁中、掠官物、朝官爲賊所殺者、不可勝數、國民詣闕訟守宰者、前後相繼、放免等放火京中者、連夜不絶、甚者武人弄兵鬬戰、彼此相殺傷、朝廷命法家勘罪、其麗重刑者、不過追位記流竄遠方、日本紀略、小右記、加以上信佛法、屢行恩赦、禳災異慶堂塔、每必大赦天下、赦令歲下、而姦濫益甚、日本紀略、扶桑略記、當時閨

闈之政最不治、公卿宣淫、男女相誘者、爲一世之習俗、犯奸之律、竟作文具矣、小右記、古事談、大和物語、後朱雀帝長曆三年、延曆寺僧三千餘人、詣關白賴通第、訴座主明尊事、與官兵格鬬、放火燒高陽院、朝廷止捕其渠魁、繫之獄中耳、扶桑略記、元亨釋書、初大寶定制、僧徒犯姦盜者、罪同凡人、法曹至要鈔、不許以兵器充布施、令、及延喜中、有僧徒不須拷訊之制、延喜式、永祚中延曆寺僧奪宣命、追還敕使、廷議一切宥其罪

不問、日本紀略、百錬鈔、爾後僧徒跋扈、遂不可制、事詳佛事志、後冷泉帝永承七年、將行赦、○按本書以行赦、爲上東門院慶東北院時事、然長元三年、經成未補別當、蓋記者謬傳也、故今訂之、時源經成爲檢非違使別當、急命斬重囚三人手足、僧或說經成以報應之理、欲其止死刑、經成不可曰、吾理刑獄、爲國除惡耳、非好殺也、前後所斷死罪盈百人、○百人、續古事談作三十人、然亦無冤枉、古事談、續古事談、十訓鈔、康平七年、興福寺僧靜範、發成務帝陵、盜寶物、實爲謀大逆

科、朝廷宥其罪、處之遠流、是歲下野守源賴資與上野介橘惟行戰、復勘處流、議者謂一歲不當重行流刑、乃待明年流之、律、扶桑略記、百錬鈔、當時刑法之弛如此、後三條帝延久元年、命檢非違使源家宗等、捕獲大和彊盜、斬其首魁梟之、明年又遣檢非違使、搜捕入陵域狩獵及剪伐陵木者、帝初卽位、悉收相權、信賞必罰、寬猛相濟、故令行禁止、紀綱大振、扶桑略記、百錬鈔、江談鈔、續往生傳、榮華物語、白河帝嗣立、其剛斷果決、

頗有後三條帝之風、而愛惡任意、不遵舊典、（中右記、今鏡、）是時諸寺惡僧橫濫極矣、乘輿行幸至命武士以備之、屢敕捕兇魁、然帝信佛法太甚、終不能正其刑也、（水左記、經信記、百錬鈔、）永保二年、前下野守師季（闕○姓）射殺官使、勘罪處流、（百錬鈔）帝傳位太子後、聽政院中、始令檢非違使直內、（愚管鈔）嘗嚴禁殺生、平忠盛家人加藤成家、放鷹捕禽、卽命使廳逮捕詰之、成家曰、臣非不知嚴制、然忠盛使臣日捕鮮禽、以供

女御膳、（○按女御、蓋祇園女御、帝之所賜忠盛也、）若有闕怠、必處嚴科、凡武人所謂嚴科、謂死罪也、朝制雖嚴、不過禁獄配流、臣愛惜性命、故甘犯朝制耳、帝聞之笑曰、如此白癡、宜放逐之、（古事談）又嘗欲幸法勝寺、阻雨不果、帝大怒謂雨有罪、乃盛之器中下獄、時人謂之雨禁獄、（古事談、源平盛衰記、）其輕重無倫、失於出入、殆如兒戲矣、近衛帝久壽元年十月、改元行赦、藤原賴長奏法皇曰、律文殺人有鬭故之分、其用刃者、雖鬭亦

以故殺論、此常赦之不當宥者、使廳稱例免之、其來尚矣、比年京中殺害不止、是繇輕刑之所致也、請依律斷決、以懲將來、法皇不從、（台記）後白河帝保元元年、上皇圖復辟、軍敗、帝用藤原通憲計、陽宣言黨上皇者處流、藤原盛憲等聞之皆出降、則收之拷訊極慘烈、使源義朝殺其父爲義及諸弟、斬平家弘等七十餘人、終徙上皇於南海、（保元物語、百錬鈔、一代要記、曆代皇記、皇年代略記、）自弘仁誅仲成、三百四十餘年、公卿

無一人抵大辟者、至是行之、於諒闇世以爲淫刑、（保元物語）六條帝仁安二年、截殺繼父及母者足、高倉帝治承三年、良家子弟多爲強盜者、先是使廳嘗拘首魁四人、法皇命截之車、召見親問其術、感而遣之、於是盜賊益橫、及平時忠爲檢非違使別當、子弟犯法者皆命著鈦、且做源經成例、截強盜十二人右手、時人異之、四年斬左右獄囚十五人頭、截二十一人手、（百錬鈔、顯廣王記、）及安德帝時、源賴朝起兵

討平氏、請詔命盡誅其族者、要出於報復之私、而非刑法之正也、其開府鎌倉、以征夷大將軍右近衞大將、掌握政權、自是而後、天下形勢大變矣、凡賴朝之行刑、一切武斷、以威嚴肅下、故羣盜之脫使廳者、將軍家人能捕而獲之、其稱大犯三條者、大番闕怠、謀叛、殺害人、無論皆處嚴科、如源義資以投書幕府侍女被誅、其父義定以怨望被誅、甚之有以冤枉處死、如源範賴平廣常者、東鑑至如其捕

長田忠致父子磔殺之、則酷刑亦極矣、平治物語然其法令嚴明、不如前世之縱弛、人人惴慄不敢爲非、盜賊由是屏息矣、東鑑、保曆間記、後堀河帝時、北條泰時、輔將軍藤原賴經爲政、寬喜三年、令六波羅曰、強盜殺害人、渠魁處斬罪、黨與宜付在京鎭西家人守護人、盜犯錢二百以下、宜倍償、重科禁其身、罪不及親族、東鑑貞永元年作式目、以戒飭武人曰、諸國守護宜禁過山海二賊、強盜乘夜攻剽者、如右大將時例、殺害刃傷者處死流、沒入封邑、罵詈鬭殺者、毆人者處流、代官犯殺害科、其主回護稱無罪者、沒封邑、錮禁代官、謀書者沒封邑、無封邑者處流、賤人捺火印於面、巧言譖訴者處流、容匿賊黨者禁身、強竊二盜依舊科、放火者準盜賊、姦人妻者、不拘強和、沒封邑半、無者處流、郎從以下剃半鬢、如右大將時例、誣人封邑稱已所有者、還附本主、且沒入其封邑地、係勳封者、禁賣買、違令者彼此

皆有罪、東鑑、貞永式目、二年、復令地頭蔽匿賊黨、違上命不肯出、宜改補以懲其罪戾、貞永式目追加四條帝嘉禎元年、復令六波羅曰、京師刃傷殺害、不係武士者、宜屬使廳斷決、兇黨渠魁罪狀明白者、宜從武家處置、黨與皆執送關東、放流夷島、曆仁元年、賴經入朝、令畿內西國守護人、凡莊園鄕保住人、爲強竊博奕殺害者、不拘神社佛寺勢家封邑、宜卽時追捕、且報其所居、仁治二年、禁博奕以田地爲賭、犯

者没其地、尋奏請殺害重科屬使廳斷者、今後下之六波羅處決、又令武士受命、拘囚謀叛人、或致逃亡者、尤爲重罪、宜沒封邑、以家財充修理祠院資、但緩三月之期、三月弗獲、其罪莫逭、〔東鑑〕龜山帝弘長三年、北條時賴以守護地頭、容隱賊黨者不止、申奪職改補之禁、乃徵起請文、以嚴見知故縱之令、〔貞永式目鈔、東鑑、○按徵起請文、式目鈔不言其年月、然考前後文勢、及東鑑、係弘長三年者、不容疑也、故附于此、〕北條氏世世用意刑法者如此、及後醍

醐帝誅治鎌倉、中興反正、置決斷所於郁芳門外、以卿相爲頭人、聽理雜訴、大事則親決於記錄所、〔太平記、建武二年記、〕凡其降附之徒、皆從寬宥、自非高時親戚家臣、悉赦其死、一切案堵如故、〔梅松論、元弘三年辨官符、〕後稍荒怠、女謁公行、政刑紊亂、甚之至聽奸人之讒、拘護良親王幽之土窟、〔太平記、梅松論、〕識者以是知皇室不復振矣、藤原公宗尋黨北條泰家、竊圖弑逆、事覺被誅、當時源親房譏之曰、公宗以朝廷大臣、交通謀叛、其及罪固宜、然自弘仁廢大辟後、至保元復之、則時人謂爲已甚、公宗有戚里之舊、位至亞相、雖有罪當死、不宜顯誅、是奉行有司之過也、〔神皇正統記〕親房以一代名臣、其所見猶如此、後村上帝時、足利直義與其兄尊氏有隙、且爲家臣所逼、窮蹙乞降、藤原實世抗議言、宜因其降而誅之、以雪國家讎恥、親房謂宜因漢楚例、權赦之、以討賊、未幾直義復叛、與其兄合、及足利直冬降、又赦之、使討其

父尊氏、其悖亂無紀、壞敗國體、一至於此、刑法無復足論者矣、〔太平記〕

大日本史卷之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一

曆 革命附

上古民物淳樸、機智未開、是以曆數占測之術、未聞其有之、逮至三韓内屬、漢土律曆之說、與夫天文五行之術、蓋始流傳于皇朝矣、但前史所載、自太祖以來、以建寅為正、紀歲月干支甚詳、不知其果用何曆也、或云、後人立法逆推之也、雖然千有餘載、既往之迹、編年繫時、錄諸簡策而不謬者、豈無所依據而然邪、夫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寒暑往來、雌雄代興、往聖所為年紀者、或有簡易之法、以數日月乎、若夫太占之法、聞自神代、而如允恭羹冰之變、卜者之言、頗與漢儒五行傳說相類、豈災祥吉凶、亦自有其說、而後世無傳邪、逮乎推古以降、則曆數天文方術之學、咸為疇官之業、而日月星辰之災、祲氛眚氣之屬、及夫妖孼瘑痾之類、史不絕書、至大寶定令、凡天文曆數之學、風雲氣色之占、皆掌之陰陽寮、而及後世、則天文專為陰陽家之業、學者不復務占測推步、徒講陰陽五行之說、拘泥於小數、妄意為說、遂棄曆道、可謂惑之甚者也、夫步圭景者、所以輔相物宜、節宣和氣、正曆日者、所以欽若乾象、敬授人時、故王者重焉、往聖之作史、紀異而說不書、災祥事應、蓋識者之所不論也、昔者崇神遇疾疫之災、怵惕祇畏、請罪於神祇、勵精圖治、克恢前烈、稱為御肇國天皇、及至後世、則人主或惡言災異、劣有休祥、乃援符瑞之說、以文飾一時、未覩其益治化也、要之災眚妖祥、陰陽之所以不測、而吉凶蓋係人事之得失、史氏謹而記之、亦所以存儆戒也、抑皇朝自傳異

邦曆學、始行曆日、下至貞觀、其法五改、所謂元嘉儀鳳大衍五紀宣明是也、然是皆宋唐舊法、不有所更作、而疇官所傳天文五行之說、亦大抵出于彼土、故不復贅焉、唯記其用曆次第、及當時博士之議、而著曆術之所由、若夫天災地妖之類、既見本紀者、省約從簡、其未經記載者、具加搜採、作陰陽志、

太祖卽位元年、太歲在辛酉、以建寅之月爲正、朔在庚辰、爾後一千二百有餘年、載籍所

記歲月干支、昭然可考、然而其曆術今莫得而詳焉、若推諸異邦諸曆、率多牴牾、唯因其干支朔望之所在、推而求之、則其法具存、意必當有一術也、若推以下據曆家說○按本書紀年月、昉于太祖卽位前七年甲寅十月丁巳朔、且云、自天祖降跡至此、一百七十九萬二千四百七十餘歲、然邈焉無徵也、近時術者據其數、立法推步、自太祖下至持統帝、得三等曆法、以作長曆、其說有二、一說以太祖元年辛酉爲元、推至仁德帝十一年壬午、九百八十一年用一術、是爲上古曆、自其十一年癸未至舒明帝六年甲午、三百十二年、又用一術、是爲中古曆、自其七年乙未至持統帝五年辛卯、五十七年、又用一術、是爲晚古曆、一說以太祖甲寅爲元、距仁德帝壬午、九百八十九年爲一術、自癸未距皇極帝元年壬寅、三百二十年爲一術、自其二年癸卯距持統帝辛卯、四十九年爲一術、乃求日法歲實氣策氣盈秒毋旬周紀法朔實奇法朔策朔虛等數、推天正冬至及次氣、天正朔日及次朔、求月之大小及閏月、大抵皆合、謂是可以證古曆法、其說頗詳、然是皆不過術者私考之說、且今據元嘉曆法推自推古帝至持統帝、月朔干支、一一脗合、蓋推古朝已用元嘉曆、而術者未之考、則其說亦有難悉信者、故今皆不錄、說又見于下、欽明帝十四年、遣內臣闕○名使於百濟、因敕、其所貢曆博士等、宜分番上下、且送曆本、明年百濟貢曆博士王保存等、依請相代、百濟舊用宋元嘉曆、以建

寅爲歲首、皆用以下隋書保存等所業、蓋其法也、○按新撰龜相記云、志貴島宮御宇、始注年代、其文不詳、豈此時百濟始獻曆本、朝廷乃因其法、始注年紀、故有此說歟、附以備考、推古帝十年、百濟僧觀勒來、上曆本天文等書、詔選書生就學焉、陽胡史祖玉陳傳其曆法、習以成業、日本書紀至十二年正月、始用元嘉曆術、政事要略、年中行事祕鈔、並引儒傳、伊呂波宇類鈔引本朝事始、善隣國寶記引經籍後傳記、參取隋書、○按宋書、元嘉曆宋主劉義隆元嘉二十年、其太子率更令何承天所撰、至二十二年、普用其法、故有此號、其造曆當允恭帝三十二年、至是一百六十二年也、按日本書紀、於上世帝紀、無書日食者、而推

古帝三十六年、始書之、又當時所作法隆寺金堂藥師釋迦二像光背文、觀世音造像記、天壽國繡帳銘文、飛鳥寺釋迦像光背文等、竝書干支、是用曆明證、且今據元嘉曆法推自帝十二年甲子、至持統帝五年辛卯、月朔干支、莫一不合、即其行元嘉曆、亦可知矣、附以備考、

持統帝四年十一月、勅用元嘉曆術與儀鳳曆術、日本書紀○按唐書、儀鳳曆唐主李治麟德元年、其大史李淳風所造、初曰甲子元曆、唐主命起其二年頒用、謂之麟德曆、當中宗乙丑歲、後十二年、彼改元儀鳳、故又有此名、自造曆至持統帝六年、二十九年矣、又按三代實錄云、持統帝四年、始用元嘉曆、次用儀鳳曆、近時曆家據此說云、自持統帝六年壬辰、距十年丙申、勵元嘉曆、自文武帝元年丁酉、距廢帝天平寶字七年癸卯、用儀鳳曆、或云、自壬辰至癸卯、通用儀

鳳曆、然今考之、自推古帝甲子迄持統帝辛卯、八十八年、月朔皆與元嘉曆合、至壬辰、則十一月辛卯朔、與元嘉曆差一日、若用儀鳳曆、即合、因以二曆推、自壬辰迄丁酉、六年間月朔、則元嘉曆不合者五、壬辰十一月、丙申十二月、丁酉四月八月十二月是也、且丁酉閏當置十二月、而在十月、更以儀鳳曆推其不合者、即合、儀鳳曆不合者十三、壬辰三月五月九月、癸巳二月十二月、甲午五月、乙未七月九月、丙申三月五月十月、丁酉二月六月是也、更又以元嘉曆推其不合者、即亦合、由是考之、當時參用二曆明矣、實錄說恐非是、又推文武帝戊戌以來、至廢帝寶字癸卯、六十六年間月朔、用儀鳳曆皆合、若用元嘉法、不合者多、乃知此間專用儀鳳曆也、諸說恐皆誤、文武帝大寶制、陰陽寮置頭一員、掌曆數等事、其下有曆博士、

掌造曆及教曆生等、凡每年預造來年曆、十一月一日、申送中務、中務奏聞、內外諸司各給一本、竝令年前至所在、令義解聖武帝天平二年、太政官奏、七曜頒曆等類、國家要道、不得廢闕、令諸博士年齒衰老、若不敎授、恐致絕業、宜各取弟子令習業、其生徒曜曆各二人、○按曜曆蓋七曜頒曆之省語也準大學生給衣食、從之、七年、遣唐留學生下道朝臣眞備獻大行曆經一卷、大行曆立成十二卷、眞備在唐、通曆

日算數等術、皆究其蘊奧、在唐以下扶桑略記孝謙帝天平寶字元年、勅、曆算等學、國家所重、宜置公廨田、以充諸生供給、尋勅令曆算生講習漢晉律曆志、大衍曆議、九章、六章、周髀、定天論等書、廢帝寶字七年八月、廢儀鳳曆法、用大行曆術、續日本紀○按唐書、大行曆唐主李隆基開元九年、命僧一行所作、一行死、更命特進張說與曆官陳玄景等、次爲曆術七篇、略例一篇、曆議十篇、起十七年、頒於有司、當聖武帝天平元年也、然其後術士又損益其法、從改曆名、故至是時、唐廢大行曆者、已六年矣、是歲大春日朝臣船主造具注七

曜頒曆中星四曆上之、於是交蝕合度、節候不愆、後相承以爲法、年中行事祕鈔、曆名據延喜式、船主氏姓參取文德實錄光仁帝寶龜十一年、遣唐錄事羽栗臣翼獻寶應五紀曆經曰、方今唐國停大衍曆、唯用此法、天應元年、敕令據五紀法造曆、時無人學習、不得傳業、猶用大衍曆、三代實錄桓武帝延曆三年十一月朔旦冬至、以逢章首、始行賀禮、續日本紀後以爲例、類聚國史平城帝大同二年詔、曆注概多虛妄、大會小會歲對歲位及

天恩將軍等說、並出堪輿雜志、非擧正之典、宜據賢聖格言、一切革除、至嵯峨帝弘仁元年、公卿奏議以爲、曆注之興、歷代行用、男女嘉會、農夫稼穡、皆資其說、請因順物情、依舊具注、日本後紀十一年定式、凡具注御曆分爲二卷、六月以前爲上卷、六月以後爲下卷、頒曆一百六十六卷、並十一月一日進之、七曜曆正月一日進奏、年中行事祕鈔引弘仁式後仍之、延喜式仁明帝卽位歲、曆博士刀伎直淨濱卒、陰陽寮進御曆幷頒曆、已有期日、而淨濱卒、無繼業者、乃命識曆日者遠江介大春日朝臣良棟令造之、至十二月乃進之、承和元年、授良棟從五位下、以褒造曆之才、三年七月、先是頒曆以是月爲小、至是更據七曜曆、改爲大、又八月大改爲小、九月小改爲大、十月大改爲小、時有二曆博士、執見各自不同、議者討論、以七曜之說爲得、故從之、續日本後紀文德帝齊衡三年、曆博士大春日朝臣眞野麻呂奏、大

衍曆法、施行既久、而今檢唐開成四年大中三年曆本、注月大小、頗有相謬、覆審其由、依五紀曆經造之也、請自今造曆用彼經、眞野麻呂卽船主孫、曆術獨步、能繼祖業、相傳其道、旣經五世云、文德實錄、船主孫據年中行事祕鈔廷議曰、國家據大衍經造曆、日尚矣、去聖已遠、義貴兩存、宜暫相兼、不得偏用、三代實錄至天安元年正月、許兼用五紀曆法、文德實錄、參取三代實錄○按唐書、五紀曆唐主李豫寶應元年、命其司天臺官屬郭獻之等所造、當廢帝天平寶字六年、距此九十六

年矣、又按文德實錄、天安元年正月、先是眞野麻呂奏、請用五紀曆、至是許之、而三代實錄貞觀三年、眞野麻呂又言、去齊衡三年、請用五紀曆、廷議云、宜暫相兼、不得偏用、卽特許兼用也、故今從之、曆家或云、自實字甲辰距貞觀三年辛巳、通九十八年、用大衍曆、或云、以大衍推天安二年戊寅至貞觀辛巳、月朔不合者二、已卯二月四月、若以五紀推之卽合、戊寅以後、用五紀可知也、然今以二曆推戊寅至辛巳月朔、二曆皆合、曆家以大衍爲不合者、蓋用進朔限二千四百零七故也、今試據此法推之、甲辰以來、月朔多不合、不止戊寅以後也、更以進朔限二千七百零七推之、卽略合、但至貞觀時、五紀已疏、況大衍乎、戊寅以後、兼用二曆可知也、淸和帝貞觀二年閏十月、敕文章博士菅原朝臣是善、權左中辨大枝朝臣音人、右中辨藤原朝臣冬緒、大學博士大春日朝臣雄繼、算博士有宗宿禰益門等曰、今年一章十九年、準據先例、當有朔旦冬至、而曆博士眞野麻呂等所上曆日、冬至在十一月二日、若於經史有可進退之理乎、宜議而奏之、是善等議曰、謹按眞野麻呂所執、以爲依日分小餘不足、不得合朔、論之曆術、理若當然、但按曆經注云、月行遲疾、曆則有六大六小、以日行盈縮增損之、當察加時早晚、

隨其所近而進退之、便不過六大六小、其正月朔、若有交加、特正見者、消息前後一兩月、以定大小、令虧在晦、以此言之、既有進退之理、而今年曆八月大、九月小、十月大、閏十月小、然則以一小月爲大、自得朔旦冬至、夫朔旦冬至者、曆數之所始、帝王之休祥、既云避凶而在晦、何不逐吉以退朔、昔唐太宗貞觀十四年、有閏十月、卽得朔旦冬至、太史令傅仁均以癸亥爲朔旦冬至、而宣義郎李淳風按古曆分日、以爲甲子宜在朔旦、命下公卿諸有識、於是國子祭酒孔穎達等十有四人、尙書八座、請從淳風議、有命可之、雖然至於後年、不見晷曜之愆、爰知一日進退、未足爲妨、又尙書百釋云、頻大消之、按其意義、每至章蔀之歲、必欲令得朔旦冬至、故頻置大月、至於三四、夫六大六小者、曆術之常法、況今唯置七大、既得合朔乎、又敕眞野麻呂及陰陽博士笠朝臣名高等曰、今諸有識等僉議

云、今年當置閏朔旦冬至、若依此說、遂吉置朔、於後年曆、得節氣不錯謬哉、眞野麻呂等奏言、謹檢術法、無依吉進退之文、故今年不置朔旦冬至、但依羣臣議置之、亦當無弦望晦朔之差、（晦字據政事要略）於是詔從是善等之議、宣詔內外、改閏十月爲大、卽以十一月二日丁丑爲朔旦冬至、此後章首如不得朔旦冬至、則消息大小、進退閏月、而令冬至必在朔旦、以爲故事、（此後以下百錬鈔曆家說）三年、先是渤海貢使馬孝愼獻長慶宣明曆經曰、是唐家所用也、至此眞野麻呂奏曰、以彼新曆比大衍五紀二經、且察天文、且參時候、二曆之術、漸似麤踈、合朔節氣、既有相差、又校唐開成四年大中十二年等曆、不復與彼新曆相違、曆議曰、陰陽之運、隨動而差、差而不已、遂與曆錯、方今唐自開元以來、三改曆術、本朝天平以降、猶用一經、（○按眞野麻呂上舉大衍五紀二曆、而此言一經者、蓋以五紀只許兼用也、）靜言事理、實不可然、請停舊用新、欽若

天步、詔可、六月始採用宣明曆法、（三代實錄、類聚三代格、○按唐書、宣明曆、唐主李恆立、乃命日官徐昂改撰曆日、名曰宣明曆、起其長慶二年用之、當嵯峨帝弘仁十三年、至此四十年也、議者謂、法制簡易、合望密近、大衍曆後、無能出其右者、）陽成帝元慶元年、陰陽頭兼曆博士家原朝臣鄉好奏、謹檢案內、國家以大衍曆經、勘造曆日、既尚矣、而貞觀三年、停大衍舊曆、用宣明新經、據新經造御曆、漸經年序、今檢宣明經目錄、唯有勘經之書、無曆議之書、望請依前後格、副大衍宣明兩經、爲道業經、至勘造曆日、用宣明曆、因敎兼習大衍曆經一卷、曆議十卷、立成十二卷、略例奏草曆例各一卷、曆注二卷、（類聚三代格）醍醐帝延喜制、凡曆本進寮、具注御曆以八月一日、七曜御曆以十二月十一日、頒曆以六月二十一日、竝爲期限、凡中星曆者、八十二年一度造進、其用途者、博士臨事勘錄進寮、卽申省請充、凡十一月一日平旦、中務輔丞二人、將陰陽寮、進具注御曆、其頒曆者、付少納言、令給大臣、大

臣轉付辨官、令頒下內外諸司、正月一日進七曜御暦、凡寫暦書手者、簡取諸司史生充、其頒諸國暦者、省令朝集雜掌寫之、延喜式朱雀帝承平六年、是歲章首、法當得朔旦冬至、而司暦誤不消息、故冬至在二日、司暦以下參取扶桑略記權暦博士葛木茂經言、暦博士大春日弘範所進明年丁酉暦本有差謬、請廢毀之、七年茂經又與弘範論明年戊戌暦、二人所議不合、因命太宰府寫呈唐暦、日本紀略○按是歲丁酉、當後晉天福二年、後唐既滅、海宇擾亂、太宰府蓋無有所得也、本書記文頗略、其顚末不可考、天慶元年、弘範茂經各進明年暦本、正月大小不同、卒有一日之差、弘範以爲、正月朔應有日食正見、故退一日、以甲辰爲朔、茂經更以癸卯爲朔、謂雖有日食、非正見之食、何者月在陽暦、不可虧食、縱令有食、日入酉初一分虧、至酉一刻、曾不正見、不可進退也、於是下公卿詳之、遂從茂經之議、外記日記後朱雀帝長暦三年、暦博士加茂道平與僧證昭論暦

不合、廷議用道平之說、百錬鈔、道平姓據扶桑略記、後冷泉帝永承三年、太宰府進新羅暦、與本朝暦合、但十二月大小不同、扶桑略記、百錬鈔、年中行事祕鈔、○按先是高麗滅新羅、而今稱新羅暦、其故不詳、又獻宋暦、與本朝暦符合、扶桑略記○按是歲當宋慶暦八年、其所用曰崇天暦、所謂宋暦蓋此本也、五年道平暦本以今年十一月爲朔旦冬至、僧增命駁議奏曰、今年閏當在十一月、道平造暦實爲譌謬、時得宋暦、閏亦在十一月、詔下公卿議、因使道平證昭及算博士三善爲長等進勘文、道平奏曰、延暦以後、一章不誤、而至承平六年、不用消息、使冬至在二日者、暦家之失也、先例暦法雖和漢有差、不曾用異朝說、詔從之、扶桑略記、百錬鈔、參取日本紀略、爲長姓據官職祕鈔、○按宋史云、熙寧八年、始行奉元暦、遼史云、宋元豐元年、詔司天監、考遼及高麗日本國暦與奉元暦異同、遼已未歲氣朔、與宣明暦合、日本戊午歲與遼暦相近、戊午歲即白河帝承暦二年也、崇德帝大治四年、僧深算建議曰、按算法、今年閏在八月、而暦道置閏於七月、極爲疎舛、朝廷令陰陽頭賀茂家榮、助賀茂宗憲

等勘進之、家榮等奏言、延曆以來、朔旦冬至後四年內、閏必在六七月、未嘗及八月、又今年八月朔丙子、日月合度、是曆家祕說、不可輒語也、廷議謂、深筭宿曜之說雖有理、而造曆之事、宜依曆道之法、遂詔用家榮等之議、當時術者往往私議曆法、動進勘文、然其所論、亦不過乎月朔大小之間、朝廷每令曆道進勘文、常從其說、（中右記、長秋記、家榮宗憲姓並據賀茂系圖）後白河帝保元元年十一月、非章首而得朔旦冬至、詔改十月大爲小以退朔、且改十二月

大爲小、（百錬鈔、帝王編年記）此後若非章首、而得朔旦冬至、亦必消息大小、使不在朔旦、以爲故事、其他舊記所錄、月之大小與閏、往往有不與曆法相合者、察其所差、多緣朔小餘在進限而不進、亦司曆之失也、只其換十二月大小者、蓋或以次年正朔、逢至尊及攝關等衰日、有消息以避之者也、（曆家記）初村上朝、賀茂保憲爲陰陽頭兼天文博士、（扶桑略記）傳曆道於子

光榮、天文於安倍晴明、自是二氏子孫、世掌其職、（職原鈔、帝王編年記）然司曆一主宣明之說、用之數百年、不知革其法、（曆林問答集序、曆家說）終至日食多不應、（和長記別記○按日本紀通鑑引藤原兼良說曰、貞觀三年、用宣明曆經、天德二年、行符天曆經、今司曆之所學、則宣明符天二經也、據此則如村上朝嘗改曆法者、然後世不聞曆家有用其說者、頗可疑、故不取）至後世、伊豆三島亦造曆、行于關東、謂之三島曆、其月朔往往與官曆有差云、（義堂日工集、東國陣道記、寺社雜事記○日工集云、應安七年三月四日、在伊豆、而三島曆以是日爲上巳節云云、是與京曆有一日之差也、今以

長曆推之、是年正月二月皆大、三島曆同之、而京曆即兩月有一小也、然是亦曆道之疎、而非別用一法也、附以備考、）革命、醍醐帝昌泰三年、文章博士三善朝臣清行上革命議云、明年辛酉、當帝王革命之期、君臣剋賊之運、（革命勘文）時右大臣菅原朝臣道眞寵任甚隆、清行乃貽書、說以辛酉咎徵、勸之退避、不聽、（本朝文粹、續古事談）明年讒臣誣道眞以竊謀廢立、遂陷之、緣坐者甚衆、（梅城錄引聖廟記、政事要略）清行以爲革命之應、因上改元議、請更

建元號、以應天道、廷議從之、改元延喜、辛酉改元始此、革命之說、本出易緯、其文曰、辛酉爲革命、甲子爲革令、鄭玄曰、天道不遠、三五而變、六甲爲一元、四六二六交相乘、七元有三變、三七相乘、二十一元爲一蔀、合一千三百二十年、革命勘文清行據此說、以太祖元年辛酉爲第一蔀之首、四年甲子爲一元之始、推周易革卦之變、步四六二六之數、得二十一元、更加六甲、其一甲內得庚申、以爲一蔀之

終、終而復始、以中宗稱制年辛酉爲第二蔀之首、蓋萬物皆革于西、而辛酉爲其正位、故辛酉爲革、革卦六二九四、皆有變革、上六爲革之終、以四乘六、爲四六之變、以二乘六爲二六之變、四六之變爲金、二六之變爲火、以金火之數、極于六甲、六甲一元、始甲子終癸亥、七元有始中終、始中終相錯綜、各有三變九變而終、是爲一蔀、始辛酉終庚申、而其三變之數、推陰陽消長之理、交有增減、以當革命之期、其初變得金之全數、四元二百四十年、當孝昭帝五十六年、二變得火之半數、一元六十年、當孝安帝三十三年、以往增火減金、而其三變得金之減數、三元百八十年、當孝元帝三十五年、是爲七元之始、四變得火之全數、二元百二十年、當崇神帝三十八年、五變得金之減數、三元百八十年、當景行帝五十一年、六變得火之增數、三元百八十年、當應神帝三十二年、是爲七元之中、七變爲

金之終、得半數、二元百二十年、當允恭帝十年、八變九變爲火之終、得倍數、四元二百四十年、其八變當推古帝九年、其十一年癸亥爲二十一元之終、九變至齊明帝六年庚申、而一蔀完終、二十一元合一千二百六十年、一蔀合一千三百二十年、第二蔀之數、亦如此、卽是歲辛酉實爲二蔀四元之初變、故淸行有此議也、然蔀首之說、諸家各異、詩緯云、十周參聚、氣生神明、戊午革運、辛酉革命、甲

子革政、是以戊午爲蔀首也、王肇開元曆紀經云、帝王受命、必在三元甲子之年、因以甲子爲蔀首、三革蔀首、各備一術、而清行專據易緯、不取他術、雖有革令之說、亦不必據曆紀之法也、村上帝康保元年甲子、始用革令改元、後一條帝治安元年辛酉、不當革命、而朝議謂爲戹會改元、自此後、每辛酉必令諸道博士等各進勘文、公卿議奏、改元以爲例、每甲子亦如之、然每辛酉改元、實非清行建

議之旨、且如革令、清行本不取其術、後儒雖或知其非、亦不舍之、往往混三術立說、論辨紛糾、終莫所折中也、革命勘文、三革注解、至後醍醐帝元亨元年辛酉、大外記兼助教中原師緒建論、清行革命之說、自謂據易緯、其術以太祖元年辛酉爲蔀首、消息其數、以論變革、是以今推古之義歟、太祖以降、載籍雖多、未嘗有言革命者、徵之漢土、則王肇之徒、雖有其說、而經典之所不載也、且清行所據緯文、今檢易緯、曾無所見、唯五經曆算引易說、乃有其文、非聖人之書、固不足信矣、清行碩儒究算術、通消息之理、以計變革之數、而今莫能傳其術者、要之緯書鄙近、不出聖人、前賢共疑、有所不取、而術數之學、亦聖人所鄙、豈可復舍經典之義、而用讖緯之說哉、夫聖人之治天下也、與天地同其德、與日月竝其明、與四時合其序、咎徵自銷、休祥且臻、縱有緯候之說、革命何足畏邪、伏請始自今日、盡決羣疑、

垂法將來、帝雖嘉其說、而以衆議改元、竟不能矯其弊也、革命勘文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二

災祥一

推古帝十年、百濟僧觀勒貢天文遁甲方術等書、詔選書生、就而受業、大友村主高聰、山背臣日立等、皆學以通其術、史始記日食雲氣等者、蓋其効也、中宗在儲宮、親造漏刻、使民知時、踐祚後、置之新臺、候時擊鐘鼓、天武帝稱兵、親卜黑雲之變、曉天下兩分之象、及即位、始興占星臺、二帝之通天文方術如此、（日本書紀）大寶制、陰陽頭掌天文及風雲氣色密奏事、其下有陰陽師、占筮相地、有陰陽博士、教陰陽生、有天文博士、候天文氣色、教天文生、有漏刻博士、率守辰丁、伺漏刻之節、凡方術祕書、玄象器物、天文圖書、不得輒出、觀生不得讀占書、其仰觀所見、不得漏泄、若有徵祥災異、奏訖者、季別封送中務省入國史、所送者、不得載占言、凡大陽虧、有司預奏、皇帝不視事、百官各守本司不理務、過時乃罷、（令義解）天平二年、以陰陽博士等、年齒漸老、若不教授、恐致絕業、詔取弟子三人、準大學生給衣粮、令習其業、七年、下道眞備歸自唐、獻測影鐵尺銅律管等、眞備在唐、學陰陽天文漏刻祕術雜占等、皆究精微、（在唐以下扶桑略記）天平寶字元年、敕天文陰陽等學、國家所要、宜充公廨田、以給諸生、尋又敕令天文生講習天官書、漢晉天文志、三色簿讚、（類聚三代格、○類聚符宣鈔、色作家）韓楊要集、陰陽生周易、新撰陰陽書、黃帝金匱、五行大義、（續日本紀）弘仁中、僧泰仙以工術聞、令造漏刻、帝嘉其巧思、還俗敘位焉、（類聚國史）元慶元年四月朔夜、大陽虧、皇帝不視事、百官不理務、不舉常祭、先是陰陽寮言、四月朔

夜、日當食、詔命明經紀傳明法等博士、議日食在夜可廢務否、大學博士善淵朝臣永貞、助教善淵朝臣愛成等議曰、春秋莊公十八年、穀梁傳曰、王三月、日有食之、不言日、不言朔、夜食也、何以知其夜食、曰王者朝日、范甯注曰、王制云、天子玄冕、而朝日於東門之外、故日始出而有虧傷之處、是以知其夜食也、何休曰、春秋不言月食日者、以其無形、故闕疑、夜食何緣書乎、鄭君釋之曰、一日一夜、合

爲一日、今朔日日始出、其食有虧傷之處、未復、故知此自以夜食、夜食則亦屬前月之晦、故穀梁子不爲疑、疏曰、天子朝日於東門之外、服玄冕、其諸侯則玉藻云、皮弁以聽朔於大廟、與天子禮異也、其禮雖異、皆早旦行事、而昨夜有食、虧傷之處尚存、故知夜食也、徐邈云、夜食則星無光、張靖策廢疾云、立八尺之木、不見其影、竝與范意異、據此文、夜食在前月晦、則今月朔不可廢務、故有天子朝日之禮、又記曰、曾子問曰、諸侯旅見天子、入門不得終禮廢者幾、孔子曰、大廟火、日食、后之喪、雨霑服失容則廢、如諸侯皆在而日食、則從天子救日、各以其方色與其兵、注曰、示奉時事有所討也、方色、東方衣青、南方衣赤、西方衣白、北方衣黑、據此文、行禮之間、大陽有虧、不得卒事、中途廢止、但此間之法、有司豫奏、與古禮意頗不相同、夫薄蝕者、國家之大忌也、經典所記、不別晝夜、以此尋此、雖是夜

食、猶合廢務、文章博士都宿禰良香議曰、案經傳諸史、大陽虧損、君避殿移時、百官廢務、自有明文、不煩更載、此謂晝日之食也、至于夜食虧傷、不見避殿廢務之義、但春秋穀梁傳莊十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不言日、不言朔、夜食也、鄭君釋曰、一日一夜、合爲一日、今朔日日始出、其食有虧傷之處、未復、故知此自以夜食、夜食則亦屬前月之晦、謹按、一日一夜、合爲一日、其食有虧傷之處、然則若

食及復、在丑剋前者、當屬前月、以爲晦食、晦日廢務、若食及復、在寅剋後者、當屬來月、以爲朔食、朔日廢務、且如雖食在丑剋、而虧傷之處、至寅若卯、未及全復、則晦朔兩日、竝須廢務、古之與今、其事各異、何者、古之曆家、未知豫推日食之術、唯見虧傷、然後知食、設有夜食、無由得知、後代曆家、以術推理、豫知食否、毫毛不差、故唐開元禮云、大陽虧、有司豫奏、其日置五鼓五兵於大社、皇帝不視事、百

官各守本司、不理務、過時乃罷、如唐禮文、不論晝夜、有司豫奏、今豫知夜食、豈得以在夜不救之乎、既能救之、豈得準平日擧政事乎、然則不問晝夜、必當廢務、因問曆博士以大陽夜食之時、有司可豫奏否、陰陽頭兼曆博士家原朝臣鄉好、權助弓削連是雄等言、天長八年四月一日夜、日有食之、有司不豫奏、朝廷問其由、曆博士刀岐直淨濱言、陰陽寮壁書云、夜食不奏、故不豫奏、參議南淵朝臣弘貞命陰陽寮云、國家急務、何待明朝、雖當夜食、不可不奏、謹案、凡日月食者、是陰陽虧敗之象也、故日食修德、月食修刑、經典所言、日食之可愼、不論晝夜、又壁書所記、不見所據、寮式亦無此文、然則天長以往之例、事涉疎漏、理不可然、是以頃年夜食豫申送中務省、行來漸久、如有成式、議乃定矣、三代實錄 延喜制、凡天文博士常守觀候、每有變異、日記進寮、寮頭卽共勘知、密封奏聞、其日記者、加署

封送中務省、令附内記、凡大陽虧者、曆博士預正月一日申送寮、前食八日、申送於省、凡新年鎭害氣者、先勘錄害氣在處、并所須鎭物申省、正月上厭日遲明、官人率陰陽師、設鎭處於害氣之地、宮門内外各一處、坑方深三尺、訖申内侍、兼亦移告諸司、所司五位已上及宮人等、取杵讀呪曰、害氣消除、人無疾病、五穀成熟、築二七杵、其外鎭處、庶人已上取杵築之如内鎭、但御忌當害氣在所者、不

行内鎭、凡諸國鎭害氣者、於國郡鄕邑、每年正月上厭日、作坑方深三尺、取東流水沙三斛置坑内、以醇酒三斗灌沙、然後以土覆之、大小各蹈其上、以杵築之、各二七杵、讀呪如上、凡來年御忌者、寮預令陰陽師等勘錄、十二月十日、進内侍司、中宮東宮準此、延喜式後世天文之學、安倍氏專掌之、職原鈔遂混五行說、爲陰陽家業、參取今昔物語、續古事談、古今著聞集皆泥於小數細術、拘於時日方忌、舍人事而任鬼神、適足以惑民矣、朝野羣載、拾芥鈔是以今唯錄天文之異、五行之變、見于史籍者、以著于篇云、

日食、推古帝三十六年三月二日戊申、日食、舒明帝八年正月壬辰朔、九年三月二日丙戌、天武帝八年十一月壬申朔、九年十月丙寅朔、持統帝五年十一月戊戌朔、七年三月庚寅朔、九月丁亥朔、八年三月甲申朔、九月壬午朔、十年七月辛丑朔、文武帝二年七月己未朔、十一月丁巳朔、三年十一月辛亥朔、大寶元年四月甲辰朔、二年九月乙丑朔、慶雲元年二月丙辰朔、三年六月癸酉朔、十二月辛未朔、四年六月丁卯朔、十二月乙丑朔、和銅元年十一月己未朔、二年四月丁亥朔、十月癸未朔、三年四月辛巳朔、十月戊寅朔、四年四月丙子朔、九月癸酉朔、六年二月甲午朔、七年二月己丑朔、靈龜元年七月庚辰朔、十二月己酉朔、二年閏十一月癸卯朔、養老元年十一月丁酉朔、二年五月甲午朔、三年五月己丑朔、四年九月庚戌朔、六年三月壬寅朔、神龜元年七月戊午朔、二年十二月庚戌朔、四年五月壬申朔、五年四月丁卯朔、天平元年十月戊午朔、二年九月壬子朔、三年二月庚辰朔、四年二月甲戌朔、五年七月乙丑朔、六年十二月戊子朔、七年閏十一月壬午朔、八年五月庚辰朔、九年五月甲戌朔、十年九月丙申朔、十一年九月庚寅朔、十三年三月壬午朔、十四年七月癸卯朔、十五年七月戊戌朔、十九年十月癸卯朔、天平勝寶元年三月乙丑朔、三年八月辛亥朔、四年十二月癸酉朔、八歲十月辛巳朔、天平寶字三年三月丁卯朔、四年七月戊子朔、五年七月癸未朔、六年正月二日辛巳、天平神護元年十月己未朔、二年十月癸未朔、神護景雲元年三月庚戌朔、二年三月乙巳朔、八月壬

寅朔、三年八月丙申朔、寶龜元年八月庚寅朔、二年十二月癸丑朔、三年六月庚戌朔、四年六月乙巳朔、六年十月辛酉朔、七年四月戊午朔、八年二月壬子晦、九年八月甲戌朔、十年七月戊辰朔、延曆二年十一月甲戌朔、八年正月甲辰朔、九年正月戊戌朔、十年六月庚寅朔、十一年十一月壬子朔、十二年十月丙午朔、十三年四月癸卯朔、十四年四月戊戌朔、十五年八月己未朔、十九年六月戊辰朔、二十年五月壬戌朔、二十一年十一月甲寅朔、大同三年七月辛巳朔、弘仁四年四月癸未朔、六年八月己亥朔、七年二月丁酉朔、八年二月辛卯朔、九年六月癸丑朔、十年六月丁未朔、十二月乙巳朔、十三年四月辛酉朔、十四年九月壬子朔、天長六年十一月丁丑朔、十年三月戊子朔、八月甲申朔、承和元年二月壬午朔、四年十二月庚寅朔、七年四月丙午朔、十月二日甲辰、八年四月辛丑

朔、十年二月庚申朔、十一年二月甲寅朔、十二年七月丙午朔、嘉祥元年五月己未朔、二年五月甲寅朔、三年九月乙亥朔、仁壽元年三月癸酉朔、九月庚午朔、二年三月丁卯朔、閏八月甲子朔、齊衡元年七月甲申朔、二年六月戊寅朔、三年十二月庚午朔、天安元年五月丁酉朔、二年四月壬辰朔、十月戊子朔、貞觀元年四月丙戌朔、十月癸未朔、二年十月丁丑朔、三年二月乙巳朔、四年八月丁酉朔、五年七月辛卯朔、六年七月乙酉朔、十一月癸丑晦、七年六月庚戌朔、八年五月甲辰朔、十一月壬寅朔、九年五月己亥朔、十一月丙申朔、十一年三月己未朔、九月乙卯朔、十二年三月癸丑朔、九月庚戌朔、十三年三月丁未朔、閏八月甲辰朔、十五年七月癸亥朔、十六年六月丁巳朔、十二月乙卯朔、十七年十一月庚辰朔夜、十八年五月丁丑朔、十一月甲戌朔、元慶元年四月壬申朔夜、十月戊

辰朔、二年四月丙寅朔、九月壬戌晦夜、三年九月戊子朔、四年二月乙酉朔、八月壬午朔、五年二月己卯朔、八月丁丑朔、六年閏七月辛未朔、十二月己亥朔、七年六月乙未朔、十二月癸巳朔、八年六月庚寅朔、十二月丁亥朔、仁和元年十一月辛巳朔、二年五月己卯朔、十月丙午朔、三年四月甲辰朔竝如之、寛平九年九月癸酉朔、太政官奏日當食而不食、昌泰元年三月庚午朔日食、九月戊辰朔、二年二月乙丑朔、八月壬戌朔、延喜元年正月甲申朔皆如之、十二月己卯朔日當食而不虧、二年六月乙亥朔日食、四年四月乙未朔、十月辛卯朔、五年四月己丑朔、六年四月癸未朔、十月辛巳朔、七年九月乙亥朔、十一月癸卯晦、八年正月癸酉朔、二月壬寅朔、八月庚子朔、九年二月丁酉朔、八月甲午朔、十年七月戊子朔、十一年正月丙戌朔、六月癸丑朔、十二月辛亥朔、十二年閏五月戊申朔、十一月乙巳朔竝如之、十三年五月壬寅朔日當食雨不見、十一月己亥朔日食、十四年四月丁卯朔、十一月癸巳朔、十五年三月辛酉朔、九月己未朔倶如之、十六年三月乙卯朔日當食雨不見、九月癸丑朔日食、十七年三月庚戌朔、九月丁未朔、十八年正月乙亥朔、八月辛丑朔、十九年正月庚午朔、二十年正月甲子朔竝如之、二十一年六月乙卯朔日當食雨不見、十二月壬子朔日食、延長元年十月辛未朔、五年八月己卯朔、六年二月丁丑朔、八月癸酉朔、承平元年十一月甲申朔皆如之、二年五月壬午朔日當食雨不見、四年九月戊戌朔日食、五年三月乙未朔、七年正月二日乙卯竝如之、天慶二年七月庚子朔日當食而不虧、三年正月丁卯朔、六月乙未朔倶日食、十一月壬戌朔日當食陰翳不見、五年四月甲寅朔、十月辛亥朔竝日當食不虧、六年四月戊申朔、七年九月庚午朔、

倶日食、八年八月甲子朔日當食雨不見、九年二月壬戌朔日食、天曆三年六月癸酉朔、天德二年七月庚辰朔竝如之、十一月丁未朔日當食陰雨不見、三年十一月壬寅朔又如之、四年五月己亥朔日食、應和元年四月癸巳朔、康保二年二月壬寅朔、四年六月戊午朔、安和元年十二月己酉朔、天祿元年四月辛未朔、二年十月癸亥朔、三年九月丁巳朔、天延三年七月辛未朔倶如之、貞元二年十一月丁亥朔日當食而不食、天元五年三月癸巳朔日食、正曆四年八月丙辰朔、五年十二月戊寅朔、長德三年五月甲子朔、四年十月丙戌朔、長保二年三月戊寅朔、四年七月甲午朔、五年八月戊午朔、寛弘元年十二月庚辰朔竝如之、三年五月壬寅朔日當食雲陰不見、長和元年八月丙申朔日食、二年十二月戊午朔、四年六月己酉朔、寛仁三年三月戊午朔、治安元年七月甲戌朔、萬壽元

年五月丁亥朔、三年十月癸酉朔、皆如之、長元元年三月丙申朔、日食在奎十四度、二年八月丁亥朔、八年十月辛亥朔、長久元年正月丙辰朔、俱日食、三年六月癸酉朔、日當食、雨不見、四年五月丁卯朔、日食、永承元年三月辛巳朔、四年正月甲午朔、七年十一月壬寅朔、天喜元年十月丙申朔、五年八月乙巳朔、康平二年正月丙申朔、四年六月壬子朔、治暦四年正月甲戌朔、延久元年七月乙丑朔、五年四月戊戌朔、承保二年八月庚寅朔、三年正月戊午朔、承暦四年十一月己丑朔、寛治五年五月己未朔、竝如之、嘉保元年三月壬申朔、日食不盡如鉤、康和二年四月丁酉朔、三年四月辛卯朔、嘉承元年七月庚寅朔、俱日食、二年十一月壬子朔、日南至、當食、雲陰不見、天仁元年五月庚戌朔、日食、元永元年五月壬午朔、暦道奏、日當食、雨不見、二年四月丙子朔、又奏、日當食、而不食、保安元年十月戊辰朔、日食、大治二年五月庚寅朔、司天臺奏、日當食、雨不見、四年九月丙午朔、長承三年閏十二月乙巳朔、永治元年二月庚午朔、竝日食、康治二年正月己丑朔、暦道奏、日當食、算道言、不當食、果不食、久安三年十月辛卯朔、日食、四年四月戊子朔、日當食、而不虧、仁平三年正月辛卯朔、日食、久壽元年五月癸丑朔、二年五月丁未朔、永暦元年八月丙午朔、應保二年正月戊辰朔、仁安元年十月辛未朔、二年四月戊辰朔、竝如之、嘉應二年七月己卯朔、日當食、雨不見、承安四年十一月甲申朔、日當食、而不虧、安元二年三月丙午朔、日食、治承元年九月丁酉朔、日當食、或言、不當食、陰雲蔽之、不能決而止、壽永二年閏十月壬戌朔、文治五年二月辛酉朔、建久六年三月丙戌朔、九年正月己亥朔、竝日食、正治元年正月癸巳朔、暦道奏、日當食、算道言、不當食、雨不見、建仁三年四月己

亥朔、日食、建永元年二月壬子朔、承元四年十二月乙卯朔、建暦二年四月丁丑朔、建保二年九月壬戌朔、竝如之、四年二月甲申朔、日當食、而不虧、五年七月丙子朔、日食、六年七月庚午朔、日當食、雨不見、承久三年五月甲申朔、貞應二年九月庚子朔、安貞元年六月戊申朔、俱日食、寛喜二年四月壬戌朔、日當食、雨不見、嘉禎三年十二月戊寅朔、又如之、寛元元年三月丁丑朔、日食、三年七月癸巳朔、日當食、雨不見、四年正月辛卯朔、暦道奏、日當食、獨算博士雅衡言、不當食、果不食、建長元年四月壬寅朔、四年二月乙卯朔、俱日食、五年二月己酉朔、日當食、雨不見、正嘉元年五月乙卯朔、文永二年正月辛未朔、竝如之、三年五月癸巳朔、日當食、陰翳不見、四年五月丁亥朔、日當食、雨不見、八年八月壬辰朔、日食、十年正月乙卯朔、建治元年六月庚子朔、皆如之、三年十月丙辰朔、日當食、陰雨不見、弘安四年閏七月甲子朔、又如之、五年七月戊午朔、正應五年正月甲午朔、永仁五年四月癸巳朔、正安二年二月丁未朔、竝日食、正和四年四月戊寅朔、日當食、雲陰不見、元應元年二月丁亥朔、日食、元亨元年六月癸卯朔、正中元年三月丁亥朔、二年九月戊申朔、嘉暦元年九月壬寅朔、建武元年四月戊午朔、興國五年九月丁亥朔、竝如之、正平六年五月己酉朔、日當食、雨不見、十三年六月戊辰朔、又如之、十六年四月辛巳朔、日當食、雲陰不見、天授元年七月己未朔、日食、弘和元年十月壬子朔、日當食、陰翳不見、

日變、養老五年二月十六日癸巳、天平勝寶八歲十月十六日丙申、寶龜三年六月十六日乙丑、延暦元年三月九日辛卯、十一月十三日辛卯、十一年正月二十九日甲申、竝日變、大同元年三月二十二日丙戌、日赤無光、二十三日丁亥、日又無光、弘仁二年閏

十二月九日己亥、日有抱氣、如鳥翼、七年二月十一日丁未、日薄蝕、十年三月己卯朔、日變、天長元年二月七日丙戌、日暈失色、左右有氣似虹、微雲承之、狀如曳縠、承和八年四月三日癸卯、日赤如血、須臾而復、十年五月己丑朔、日赤無光、終日不復、仁壽元年十一月六日甲戌、貞觀元年二月十一日丁酉、五年二月十六日己酉至十八日辛亥、八月十一日辛未、十二日壬申、九年十一月乙丑晦、十三年十二月三日甲辰、十四年九月十六日癸未、十五年十月二十日辛亥、十六年四月七日乙未、十八日丙午、二十四日壬子、十七年正月二十一日乙巳、二十三日丁未、二月十七日辛未竝日變、六月三日甲寅、日失光、十八年正月三日辛巳、元慶五年五月十六日癸亥竝日變、七年七月二十六日庚寅、日右生珥、上下有白雲、二十七日辛卯、日左右生珥、其下有雲氣、狀如龍馬、八年正月二

十三日乙酉、二十四日丙戌、仁和元年正月十六日壬申、五月二十二日丙午、二年正月二十八日戊申、二月五日乙卯、十四日甲子、昌泰元年四月十九日戊午、二年七月壬辰朔、延喜元年二月甲寅朔、十二年四月八日丙辰、十五年七月五日甲子、十九年七月五日庚午、竝日變、延長六年二月十一日丁亥、日有白珥、八年五月二十四日丁亥、天曆二年六月七日甲申、天德三年十二月九日己卯、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癸丑、康保二年正月八日己卯、貞元元年六月四日己亥、二十三日戊午、二十五日庚申、天元元年正月三日戊子、長保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辛未、四年九月六日戊戌、永祚元年八月三日辛亥、應德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庚寅、三年正月十九日戊申、寬治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己卯、長承二年八月十六日戊戌、平治元年十二月九日己未、治承元年六月二十二日庚寅、建久五

年三月十六日丁丑、建仁二年正月二十八日甲戌、建曆元年正月二十七日辛亥、嘉禎三年四月二十二日癸卯、二十三日甲辰、曆仁元年閏二月十三日己未、延應元年二月十一日辛亥、十月二十日丙辰、寬元元年十二月辛丑晦、三年三月五日庚子、寶治元年四月二十五日戊申、竝日變、建長四年十二月十六日丙寅、日南北西有珥、其西珥色青赤白、文應元年三月十四日辛巳、十五日壬午、竝日變、弘長元年四月二十八日己未、日生青黃赤白暈、

月變、

舒明帝十二年二月七日甲戌、天安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戊子、九月三日辛酉、貞觀五年二月十六日己酉至十八日辛亥、竝月變、元慶七年三月十日丙子、月暈大微西蕃上將、白氣來自北方、入暈中貫月、仁和二年四月十四日癸亥、月黑無光、三年三月十四日戊子、延喜十年六月二十一日己卯、康保四年九月九日甲午、天

延三年八月二十四日癸亥、天元五年八月四日癸亥、竝月變、正曆五年六月十五日乙未、月初出如新月、及巳刻漸盈、長保四年九月六日戊戌、嘉保元年六月五日甲戌、長承二年八月十六日戊戌、建久元年十二月十八日戊戌、嘉禎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甲辰、仁治三年二月十八日庚午、三月十八日庚子、寬元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丙午、竝月變、建長五年十月十三日戊午、月生五色暈、

彗孛、

舒明帝六年八月長星見南方、時人呼曰彗星、七年正月、彗星迴出東方、十一年正月二十五日己巳、長星見、天武帝四年七月、有星見東方、長七八尺、至九月竟天、九年九月十六日壬子、彗星見、十二年七月二十三日壬申、又見、長丈餘、十一月有星孛于中央、與昴星竝行、終月而滅、養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壬寅、彗星見、神龜二年正月二十四日己卯、孛星見、天平十六年十二月二日庚寅、又

見寶龜元年六月至七月彗星見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己巳又見弘仁十四年正月十五日辛酉有星孛于西南三日而滅承和四年三月四日丁卯有彗星于東南光芒東指九日壬申猶見五年十月二十二日丙午彗星見東南色赤白竟天十一月十七日辛未猶見東方長可七八丈六年正月二十三日丙子彗星見八年十一月六日壬寅又如之二十一日丁巳猶見仁壽二年二月二十日丁巳彗星見西方長可五丈齊衡二年二月三日癸丑長星見貞觀六年三月十四日庚子彗星見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戊午又見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庚辰彗星見東北色赤有芒角至五月二日癸未長丈餘初出五車稍掃八穀十八日己亥孛星見寬平六年二月彗星見延喜五年四月十五日癸卯有彗星于西北遠二十四日壬子芒長三十餘丈指東南二十五日癸丑竟天至五月己未朔

漸細微迨三日辛酉而不見七年二月二十二日己巳彗星見二十四日辛未犯太白長三丈許至丁丑晦而滅十二年六月三日己卯彗星見西北八日甲申出東南九日乙酉復見西北十二日戊子轉出西方十八年十月辛丑朔彗星見西南不滅者三旬天曆二十年正月十九日己巳彗星見應和元年二月二十七日辛卯彗星見西南光似野火康保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乙卯彗星見天祿三年正月十四日乙巳彗星貫月長四尺餘天延三年六月二十二日癸亥彗星見東北形如圓扇長五六尺色白五日而滅貞元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乙卯彗星見永祚元年六月庚戌朔彗星出東西至七月十三日辛卯又見東方長五尺許數日不消長德四年正月二十六日丙戌彗星見東方長四尺許長和三年正月二十七日甲寅彗星出天船北卷舌南長二尺寬仁二年六月十九日庚戌彗

星見西北長二丈餘二十日辛亥又如之至二十九日庚申光芒益熾長元二年二月二日辛酉彗星見東方長六七尺十二日而滅六年二月三日己亥有彗星于東方長六尺許色白七年八月十三日庚午彗星見天喜四年七月二十八日戊申彗星見東方長二尺許至八月八日丁巳長可二丈色白五年八月四日戊申彗星見康平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壬子彗星出南方長五尺許七日而沒治曆二年三月六日庚申彗星見東方長七尺二旬而滅後五日又出西方承保二年十月九日丁酉彗星見五日而隱承德元年九月辛亥朔彗星見西方芒氣及天市垣長一許丈色白連夜東行入天市垣東指六日丙辰北行見天市垣北長七八丈光漸微是後雲陰不見至十八日戊辰而滅嘉承元年正月四日丁酉彗星見西南光芒東指犯天倉天苑閒長十許丈色白六日己亥光稍滅

長丈許七日庚子東行長三四尺十五日戊申又東行長可二丈積三十餘日而沒天永元年五月十二日庚戌彗星見東方長五尺許經二十餘日不見大治元年七月乙丑朔彗星見北方長三尺許長承元年八月二十五日壬子又如之色白西指在觜度犯軫星二十七日甲寅見東北與婁第三星相近長三丈餘芒耀焰盛指西北二十八日乙卯南行至奎宿光芒稍滅長丈餘二十九日丙辰益南行與土司空相遊長二三尺丁巳晦九月戊午朔雲陰不見至二日己未而滅保延四年七月二十日甲辰彗星見西北長五六尺色白數日而滅天養元年七月彗星見久安元年四月五日庚辰彗星見東方長一丈色白犯奎宿十六日辛卯光芒西指長二丈許至二十日乙未不見二十三日戊戌又見西方長五尺許東指二十四日己亥長二丈許二年十二月丙申朔彗星見西方長二三

丈、三日戊戌、出危室間、長丈許、六日辛丑、轉見西南、長十許丈、後旬餘漸消、三年正月八日壬申、孛星見、十二日丙子、彗星出東方、在女虛間、芒長一丈、近匏瓜、十三日丁丑、稍北行、至二十四日戊子而滅、保元元年七月五日甲辰、彗星見東方、十一日庚戌、長六尺許、色白、十二日辛亥、東北行、至十五日甲寅、犯五諸侯、三公、仁安元年三月二十二日乙丑、彗星見太微右掖門內、出屏西、貫右執法、長三尺、色白、經二旬不見、治承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己丑、彗星見東南、二十八日癸巳、光芒益熾、占曰、大亂之兆、二年正月七日壬寅、彗星見、壽永四年正月乙酉朔、蚩尤旗見東南、長丈餘、色赤白、文治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戊子、彗星見東方、在太微北郎位傍、長丈餘、色赤白、建仁二年二月、彗星見、承元四年九月乙卯晦、彗星見西方、近天市垣第三星、東指、長三尺、光芒丈許、連夜不滅、十一月十一

日乙未、又見、承久元年十二月十八日庚辰、彗星出西北、在螣蛇東、長一二尺、色赤、貞應元年八月丙子朔、彗星出西北、八日癸未、轉見西方、二年八月辛未朔、有彗星于西北、長四五尺、色白、二日壬申、光芒蓬勃、長二丈許、貞永元年閏九月八日乙卯、彗星見東方、長二丈餘、色白、仁治元年正月二日丁卯、彗星見西南、長三尺、東南指、色赤白、四日己巳、又見、大如塡星、芒長四尺、五日庚午、六日辛未、雲陰不見、七日壬申、見歲星傍、大如太白、芒長五尺、指東北、八日癸酉、向歲星、連夜不消、十一日丙子、犯壁第一星、十八日癸未、近奎、十九日甲申、入奎、至二十七日壬辰、猶有微芒、二年正月五日甲午、彗星見、寬元三年三月丙申朔、彗星見室壁間、長二尺、至六日辛丑不見、文永元年六月二十六日己巳、彗星見東北、二十七日庚午、又如之、七月四日丙子、見東方、長三尺許、七日己卯、光芒亘天、是後

或見或隱、至九月十九日庚寅全消、二年十二月十日甲戌、有彗星于東方、至明年正月乃消、五年七月十八日丁卯、彗星見、十年正月十六日庚午、永仁元年十月二十九日辛亥、六年十二月、正和二年三月十七日丁未、竝如之、延元二年六月五日甲戌、彗星犯北極、興國六年七月四日丙戌、彗星見東北、長四尺許、色白、正平十七年二月、彗星見、二十三年四月、文中三年正月二十五日辛卯、二十六日壬辰、竝如之、天授二年六月二十三日丙午、彗星見東北、長三尺餘、色白、二十八日辛亥、轉出西北、長一丈餘、至曉又見東北、五年、彗星見、應永九年正月十九日癸卯、又見、

客星、

皇極帝元年七月九日壬戌、客星見、養老六年七月三日壬申、客星見閣道側、五日而滅、承和六年四月十三日甲子、陵輿言、災星屢見、元慶元年正月二十五日丁酉、客星出壁西、世謂之含譽瑞星、寬平三年

三月己卯晦、客星見東咸東、延長八年五月至七月、客星見、天慶四年三月、有星見西方、光如白虹、首小尾大、凡二月乃滅、時人呼曰穗垂星、天曆元年正月二十七日癸丑、有怪星見西方、時人呼曰戈星、康保二年二月七日戊申、客星見、天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甲子、又見、寬弘三年四月二日癸酉、客星見騎官南、光耀如熒惑、連夜不滅、天喜二年四月、客星見、寬治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癸亥、司天臺奏、有奇星二、一見東南、一見西南、永長元年七月、有星數十、見西北、如貫珠、長四五尺、仁安元年四月二十二日乙丑、客星見太微、養和元年六月二十五日庚午、客星出北方、近王良、守傳舍、寬喜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丙戌、客星出西方、丁亥晦、見織女東、天津東北、在奚仲傍、至十一月八日乙未、夕見西方、晨見東北、文曆元年十月七日壬申、客星見、寬元三年正月二十六日壬戌、客星見東南、二

十七日癸亥、見天市垣東南、在斗度二十八日甲子、出牛宿南、二十九日乙丑、雲陰不見、二月丙寅朔、見牽牛度、狀如粉絮、文永十年三月二十二日乙亥、客星見、正平四年正月、十七年二月、應永四年十二月六日甲申、六年九月、竝如之、

星變

舒明帝九年二月二十三日戊寅、有大星、從東流西、聲如雷、僧旻曰、是天狗也、天智帝三年三月、天武帝十年八月三日甲子、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戊辰、二十三日庚午、竝星變、神龜五年九月壬戌晦、有流星、長二丈餘、赤光迸出、隕宮中、天平七年五月四日己未、星變、天平寶字八年九月、藤原仲麻呂反、走近江高島郡、夜有星隕仲麻呂臥屋上、大如甕、寶龜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辛亥、三年十二月十三日己未、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辛丑、七年二月六日甲子、延曆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二日壬辰、弘仁二年八月十二日甲戌、竝星變、承和十四

年十一月二十日壬午、有流星、從西隕東、光芒廣二町餘、長十許丈、嘉祥三年正月己酉晦、六月二十日丙寅、仁壽元年正月癸卯晦、天安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丁亥、六月十日己亥、八月二十九日丁巳、九月丁亥晦、貞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壬申、八月二十七日甲辰、五年閏六月十九日庚辰、六年七月二十三日丁未、九月九日癸巳、十四日戊戌、七年正月三日乙酉、二月二日甲寅、九月九日丁亥、十日戊子、十二月二十四日辛未、八年正月二十七日甲辰、閏三月十五日庚申、六月二十八日辛丑、十一月五日丙午、九年十月十七日壬午、十三年八月二十三日丁酉、閏八月二十九日壬申、九月十四日丁亥、十四年七月九日丁丑、十五年二月十一日丙午、四月九日癸卯、二十六日庚申、十一月二十七日戊子、十二月二日癸巳、十六年三月庚申朔、六月十五日辛未、二十九日乙酉、十月二

五日己未、十七年五月辛亥晦、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丁酉、竝星變、元慶元年正月二十四日丙申、有大流星、出天津入紫微沒、尾跡長可三丈、二年五月九日甲辰、有大流星、出氐南入軫翼間、尾跡長二許丈、色赤有光、衆星隨之、所過木葉作聲、六月二十一日乙酉、二十七日辛卯、八月二日乙丑、四年十一月己卯晦、十二月庚辰朔、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己巳、七月七日癸丑、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癸未、八年四月十日庚子、五月二十九日戊子、八月四日壬辰、竝星變、五日癸巳、自日沒至人定、流星四散如雨、自人定至夜分、或出入紫微宮、或犯衆星宮、或出入北斗貫索陵內外宿、其數不可勝計、九月三日庚申、仁和元年八月四日丙辰、十月十五日丙子、十一月二十日庚子、二十六日丙午、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辛丑、七月二十四日辛丑、昌泰二年二月乙丑朔、延喜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戊子、

竝星變、延長五年十月十三日辛卯、有流星、西南行、頭大四五尺、長數十丈、八年七月十五日丙子、康保四年九月九日甲午、長保四年七月五日戊戌、九月六日戊戌、七日己亥、寬弘四年六月四日戊戌至九日癸卯、長元八年九月十一日辛卯、長曆元年九月三日壬寅、延久三年二月四日庚申、竝星變、康和四年八月二十五日丁丑、有流星亘天、五年五月十九日丁酉、有奔星、大治二年正月二十一日辛亥、有流星見北方、久安六年七月十二日丙戌、有大流星、出自織女入天市垣、大如甕、仁平二年五月癸亥晦、有流星、九月壬辰朔、有大流星、見于北方、三年九月七日癸巳、有流星、治承二年六月十二日乙亥、隕星于西南、狀如水精、有尾迹長二丈、所中斷、又七八尺所、有光、四年七月十九日己巳、有流星、十月七日丙戌、有流星、大如大垸、出北斗中舍、夾其東西、各有尾迹、長二許丈、光炎

燭地、沒于西北、建久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庚午、鎌倉有大流星、建保元年六月二十九日戊戌、東南有流星、如炬火、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戊辰、鎌倉有流星、如月、自西北徂東南、嘉禎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丁丑、鎌倉有流星、曆仁元年九月九日辛巳、鎌倉有流星、無算、長或七八尺、或三四尺、色赤白、仁治二年正月九日戊戌、有流星、十月九日癸亥、鎌倉有大流星、亘天、有尾迹、色白、寶治元年三月十二日乙丑、有大流星、如圓座、尾迹長五丈許、自東北指西南、入星宿、光照地、如火、其聲如雷、建長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己巳、有流星、七年六月十五日庚辰、有大流星、康元元年六月十四日癸酉、石清水宮殿上、有流星、尾迹長丈餘、色赤白、奔入雲、聲如雷、正嘉二年八月二十八日甲辰、鎌倉有大流星、東南行、尾迹長四丈餘、

月五星凌犯

天武帝九年九月十七日癸丑、熒惑入月、養老四年

正月十七日庚午、逆行、七年九月九日辛未、入左執法、十一月二十七日戊子、月犯房、神龜元年四月十八日丁未、犯熒惑、六月戊子朔、熒惑逆行、至七月二十日丁丑止、二年閏正月三日戊子、月犯填星、四年正月二十二日乙未、犯心大星、三月二十五日丁酉、熒惑入東井西亭門、天平元年六月二十六日乙酉、入太微、七月二十四日癸丑、月入東井、二年八月七日己丑、太白入太微、五年正月九日戊申、熒惑入軒轅、六月九日甲辰、太白入東井、八年十月二十七日癸酉、入月、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乙未、月掩熒惑、二十七日丁酉、掩太白、天安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壬子、歲星守牽牛、貞觀六年十一月十三日丙申、熒惑守氐、十一年七月六日壬戌、月犯心前星、八日甲子、入南斗魁中、十三年四月十五日辛卯、月掩心前星、蝕其大星、十二月三日甲辰、太白入危、十四年九月六日癸酉、月入箕、

十六年十二月十一日乙丑、犯鼎、十六日庚午、犯輿鬼、元慶元年八月二十五日癸巳、歲星犯左執法、二年六月十九日癸未、熒惑守天江、經二日止、十一月十九日庚戌、太白逆行入箕、二十六日丁巳、十月入氐、二十七日戊午、犯房及鉤鈐、十二月十一日壬申、犯畢、三年十月十二日戊辰、熒惑逆行、自太微左掖門入、犯月左執法、十一月二十四日己卯、月入氐、二十八日癸未、熒惑入氐、十二月二十二日丁未、月入氐、四年四月二十日乙未、熒惑逆行、犯房上相、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乙未、月犯畢大星、九月七日丙子、犯牽牛第一第二星、十一月四日壬申、掩歲星、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己卯、熒惑守房、三日而止、十八日辛巳、月入軒轅、仁和元年正月十二日戊辰、填星貫月、八月二十七日己卯、太白犯左執法、月入太微右掖門、出左掖門、昌泰元年七月七日乙亥、月犯填星、閏十月十三日己卯、入畢、

犯熒惑、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甲申、犯畢、延喜六年五月八日庚申、入太微、犯謁者、十年七月十一日戊戌、月入南斗魁中、犯第三星、熒惑犯房第二星、八月十日戊辰、熒惑犯天江、承平元年七月七日壬辰、月犯心、天德四年四月四日癸酉、與太白同舍、五日甲戌、犯北河、七日丙子、填星犯牽牛、十八日丁亥、月犯南斗第二星、應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丁未、歲星犯亢、七月九日甲子、月犯心前星、九月二十三日戊寅、犯軒轅夫人、康保三年正月八日甲戌、犯鼎、二十一日丁亥、犯心後星、二月八日癸卯、掩五車司空、十一日丙午、犯輿鬼大將軍、二十七日壬戌、熒惑犯東井北轅第一星、二十八日癸亥、又犯、安和元年七月二十七日戊申、月太白相犯、天祿二年三月四日己亥、填星貫月、天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甲子、月犯畢左尾、二十六日丁卯、犯東井、十二月十六日癸丑、熒惑犯房、永延二年

九月六日庚寅、犯太微右上將、長和二年三月六日丁酉、月入東井、犯右第三星、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癸亥、熒惑犯三公、寬仁三年七月九日甲子、月犯箕第二星、康平三年十二月二日丁巳、太白犯哭、承曆四年閏八月、月犯心、康和元年三月四日丁未、太白貫月、保延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辛酉、月犯塡星、久安二年八月十八日乙卯、又犯、十一月十一日丁丑、犯歲星、是歲熒惑屢入太微、犯左執法、五年正月二十一日甲辰、月入犯心大星、五月十二日癸巳、又犯、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戊戌、入太微、犯太白、二十七日庚子、又如之、仁平三年九月六日壬辰、犯南斗第五星、七日癸巳、太白犯心前星、九日乙未、犯心大星、久壽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辛未、月犯太白、承安元年二月二十七日壬申、熒惑犯東井北轅第一星、四月五日己酉、入輿鬼、犯西北星、十月、太白入太微、三年三月壬戌晦、熒惑犯歲星、七

月、月犯房第二星、又犯建、八月二十二日壬午、歲星犯太微西蕃上將、月犯東井第三星、十月四日癸亥、月犯建、十一日庚午、歲星犯右執法、安元元年閏九月十三日辛亥、月與太白同舍、六日甲寅、犯建、九日丁巳、太白犯心大星、二年正月六日壬子、月犯塡星、七日癸丑、犯畢第六星、八月二十七日己亥、太白犯右執法、九月八日庚戌、月犯牽牛中央星、十九日辛酉、犯東井第七星、十月五日丙子、熒惑入太微、六日丁丑、犯西蕃上將、二十三日甲午、二十五日丙申、竝犯右執法、十一月十日辛亥、犯左執法、治承元年正月、又入太微、及三月、犯左執法、又犯右執法、至五月而出、八月二十日丁亥、犯房、二年閏六月、塡星守東井、九月三日癸亥、熒惑犯太微上將、十六日丙子、犯右執法、後犯左執法、至十月五日乙未止、十一月十三日壬申、月掩畢大星、十五日甲戌、與塡星同度、十六日乙亥、太白犯

哭、十八日丁丑、月掩軒轅右角星、二十一日庚辰、犯右執法、二月十九日戊子、熒惑犯亢、是月塡星逆行、十二月三日壬辰、塡星犯五車卿星、養和元年閏二月、熒惑守南斗、三月七日癸未、月犯塡星、四月三日戊申、塡星犯輿鬼、八月十八日壬戌、月犯畢大星、二十日甲子、犯天關、九月十八日辛卯、熒惑犯哭、壽永元年正月十九日辛巳、月入東井、十三日甲申、犯塡星、二月五日丙午、犯畢、三月十三日癸未、入太微、在左掖門、二年十月十四日乙巳、塡星入太微、三年六月、太白犯東井、九月、月犯東井、四年二月十三日丁卯、犯太微屏星、七月、犯熒惑、九月二十三日癸卯、塡星犯太微東蕃上相、二十八日戊申、歲星犯右執法、十一月二十三日壬寅、月犯謁者、文治三年五月十一日壬子、犯心大星、六月十日庚辰、太白犯東井、九月十一日己酉、犯右執法、五年五月二十七日丙戌、犯東井第一星、建久

二年九月、熒惑入軒轅、十一月四日己酉、犯太微上將、三年四月、犯右執法、九月三日壬寅、犯天江、建永元年七月十日己丑、犯南斗、十五日甲午、歲星犯鉞、八月十五日甲寅、月掩心後星、六日乙卯、熒惑犯輿鬼、九月、太白入太微、建曆元年十一月己酉朔、犯房上將、二年十月三日乙亥、月犯歲星、建保五年六月四日庚戌、犯太白、承久二年正月十六日丁未、入太微、嘉祿二年八月十一日甲午、犯歲星塡星、十一月三日甲寅、犯太白、四日乙卯、熒惑入月、五日丙辰、月犯塡星、熒惑歲星、十二日癸亥、熒惑犯哭第一星、十四日乙丑、犯第二星、十二月四日乙酉、月犯熒惑、太白犯哭第一星、五日丙戌、太白犯哭第二星、安貞元年三月庚戌朔、犯昴、貞永元年七月八日丁亥、犯東井、天福元年九月十五日丙辰、熒惑入月、文曆元年八月四日庚午、犯鉞、久而不止、嘉禎元年三月、太白入五車、二年十二

月二十三日丙午、犯辰星、三年十一月十六日癸亥、月犯塡星、曆仁元年閏二月十五日辛酉、太白犯昴、五月五日己卯、太白犯軒轅大星、九月九日辛巳、太白犯右執法、熒惑犯軒轅、月犯歲星、仁治元年正月十一日丙子、月入東井、三年六月、歲星入東井、十一月、太白犯哭、寬元二年八月二十六日甲午、月犯軒轅女主、熒惑犯右執法、十一月十二日己酉、熒惑犯氐庫門、二十二日己未、歲星入太微、十二月十八日甲申、月犯歲星、丙申晦、歲星犯右執法上將、三年正月、熒惑犯天江、第九月六日戊戌、犯哭第一星、十六日戊申、犯第二星、二十三日乙卯、月犯軒轅大星、十月十九日庚辰、熒惑犯羽林、四年五月五日壬戌、月犯軒轅大星、九月九日甲子、太白犯執法、十六日辛未、又犯、十一月九日甲子、熒惑犯房的、太白犯鍵閉、建長三年八月二日庚寅、熒惑犯鉞、六日甲午、犯東井南轅第一星、九

日丁酉、太白犯輿鬼西北星、十二日庚子、犯東南星、九月二日己未、太白犯軒轅女主、八日乙丑、犯軒轅左角星、十三日庚午、月犯歲星、十八日乙亥、太白犯太微西蕃上將、二十一日戊寅、月入東井、二十五日壬午、太白犯右執法、閏月戊子朔、犯左執法、三日庚寅、又犯、月與塡星同度、六日癸巳、太白犯太微東蕃上相、七日甲午、月犯牽牛中央星、九日丙申、熒惑犯輿鬼、十二日己亥、犯輿鬼北星、十三日庚子、犯積尸、康元元年四月八日己巳、逆行入太微、六月戊子晦、太白犯天關、九月十二日己亥、歲星犯太微右上將、熒惑犯天江、正嘉元年九月十三日甲子、熒惑入太微、二年八月二十八日甲辰、犯南斗第五星、正元元年九月十三日甲寅、復入太微、二十三日甲子、太白犯執法、文應元年四月十九日丙辰、歲星犯天江第四星、弘長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壬寅、月犯房第三星、文永三年七

月三日癸巳、歲星犯五諸侯第三星、八年九月五日丙寅、熒惑犯天江、二十一日壬午、又犯、建武元年二月十八日丙子、太白犯昴、正平二年二月二日乙亥、犯星、八月八日戊寅、九日己卯、竝犯軒轅女主、九月庚子朔、太白犯右執法、熒惑入輿鬼、犯積尸、十一日庚戌、太白犯左執法、十三日壬子、十四日癸丑、俱犯東蕃上相、三年八月甲午晦、犯房第二星、九月二日丙申、犯心前星、三日丁酉、犯心大星、九年十一月四日辛卯、犯哭、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壬戌、又犯、二十五日乙丑、熒惑犯天江第二星、二十九日己巳、又犯、數日不去、十六年十一月十四日辛酉、月犯畢、

五星聚合、

持統帝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辛酉、熒惑與歲星相鬭、乍見乍滅、養老六年七月二十八日丁酉、太白犯歲星、神龜三年十二月十二日乙卯、犯塡星、天平十七年八月二十日乙酉、太白辰星相犯、延曆二十四年

八月二十七日癸亥、太白塡星見東方、元慶元年八月二十九日丁酉、太白與歲星同舍、久安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壬戌、歲星塡星相犯、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丁未、太白歲星相犯、在張六度、安元二年十一月十日辛亥、歲星與辰星同舍、養和元年八月三日丁未、太白辰星合相犯、九日癸丑、又犯、壽永元年正月二十三日甲午、歲星熒惑相犯、踰月不止、二月二十一日壬戌、太白犯歲星、三月辛未朔、犯熒惑、數日不止、三年八月、太白歲星相犯、十月、太白辰星熒惑相犯、建久六年九月、太白熒惑入太微相犯、建永元年春、太白歲星熒惑相犯、承久三年五月十八日辛丑、太白犯熒惑、嘉祿二年正月二十五日辛巳、歲星塡星太白犯舍、十一月四日乙卯、熒惑歲星相犯、五日丙辰、塡星犯熒惑、熒惑犯歲星、十四日乙丑、歲星犯熒惑、二十七日戊寅、太白塡星相犯、十二月四日乙酉、太白犯歲星、七

日戊子、又犯、安貞元年正月三日癸丑、犯熒惑、十一日辛酉、太白熒惑相犯、九月丁丑朔、又如之、天福元年六月二日乙亥、太白歲星相犯、寬元四年十月丙戌朔、熒惑塡星歲星相犯、二十日乙巳、歲星塡星太白相犯、建長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己亥、太白犯塡星、正元元年正月九日癸丑、九月二十三日甲子、俱犯熒惑、文永六年六月二日丙子、歲星熒惑相犯、及右執法、正平二年正月十九日壬戌、辰星歲星相犯、二十日癸亥、又如之、四年六月二十六日丙戌、太白歲星辰星相犯、至二十八日戊子、聚于東井、十二年十二月三日癸酉、太白與歲星合、及八日戊寅、相犯、文中元年正月二十六日乙亥、熒惑歲星相犯、天授元年六月二十一日庚戌、太白歲星相犯、應永十三年正月十二日癸卯、太白犯歲星、

星月晝見、大寶二年十二月六日戊戌、星晝見、養老六年七月十六日己卯、太白

晝見、神龜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癸酉、又見、十月己卯晦、太白歲星晝見、芒角相接、五年五月二十日乙卯、太白晝見、八月四日丁卯、太白經天、天平二年三月十六日庚子、熒惑晝見、寶龜七年六月四日庚申、太白晝見、天應元年六月二十四日辛亥、二十七日甲寅、延曆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乙未、六年七月八日己未、大同三年九月十一日庚寅、弘仁十年八月丙午朔、竝如之、天長六年五月二十九日丁未、太白晝見、連日不滅、貞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辛酉、星晝見、九月二十七日癸亥、太白在軫經天、與日相去十許丈、十三年正月十日丁巳、又經天、至十四日辛酉止、十七年五月十四日乙未、太白晝見、經軒轅入少微、六月三日甲寅、星月晝見、三日而止、延喜二年六月五日己卯、月晝見、延長元年五月十七日庚申、太白晝見、八年七月八日己巳、月晝見、天曆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庚子、又見、

天德四年四月五日甲戌、太白晝見、天延二年閏十月二十六日庚午、太白經天、月晝見、正曆三年正月四日己亥、太白晝見、經天、長保五年三月四日甲午、太白晝見、在西北、長和四年十二月八日甲申、歲星晝見、經天、寬仁三年六月四日己丑、星月晝見、長元五年七月二十六日乙未、天喜四年八月二十八日丁丑、竝如之、康治元年七月十五日丙午、星晝見、久安六年七月十二日丙戌、太白晝見、建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甲午、太白晝見、經天、三日乃不見、承久元年五月二十七日辛酉、太白晝見、經天、嘉祿元年三月、太白經天、天福元年六月四日丁丑、星月晝見、仁治元年正月八日癸酉、月晝見、

雲氣、推古帝二十八年十二月庚寅朔、有赤氣、皇極帝二年正月壬子朔、五色雲蔽天、帝大友元年六月二十四日甲申、大海人皇子稱兵至伊賀、有黑雲竟天、天武帝十年八月十一日壬

申、白氣起於東山、大四圍、慶雲元年五月十日甲午、慶雲見、和銅六年十二月十六日乙巳、近江言、慶雲見、靈龜元年正月甲申朔、慶雲見、神護景雲元年八月八日乙酉、參河言、慶雲見、九月戊申朔、五色雲見、寶龜九年七月九日壬子、飛驒言、慶雲見、延曆二十年六月三日癸巳、備中言、慶雲見、七月二十六日丙戌、參河言、慶雲見、弘仁元年八月十日戊寅、攝津言、慶雲見、天長三年七月七日壬申、筑前那賀郡慶雲見、十六日辛巳、慶雲見豐樂殿西、五色相雜、如夾纈絹、八月二十八日癸亥、紀伊海部郡慶雲見、七年正月二十日丁丑、治部卿源朝臣信奏、阿波景雲見、十年、筑前慶雲見、承和元年十月二日己卯、佐渡言、慶雲見、三年十一月九日甲戌、有怪雲自東北亘西南、五年十一月三日丁巳、參河寶飫郡五色雲見、六年六月二十八日丁丑、夜有赤氣從西南至紫宸殿上、方四十丈、去地二

十許丈、光如炬火、須臾滅、是日越中新川郡慶雲見、十月己酉朔、越前言、慶雲見、十年三月十八日丁未、有赤氣、八月八日甲子、信濃言、瑞雲見、仁壽二年二月十九日丙辰、播磨言、紫雲見、五月二十七日癸巳、大和言、紫雲見、天安元年十月十五日己卯、有白雲、闊四尺許、東西竟天、二年六月十一日庚子、有白雲、自東北亘西南、時人呼曰旗雲、八月十九日丁未、有雲竟天、自西南至東北、時人又謂旗雲、貞觀元年正月二十一日戊寅、美濃言、紫雲見、二年五月五日甲寅、駿河言、富士山上五色雲見、四年八月九日乙巳、但馬言、慶雲見、五年閏六月二日癸亥、大和言、石上社南五色雲見、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庚寅、飛驒大野郡愛寶山紫雲見、十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辛酉、佐渡言、紫雲見、七月十日戊寅、有白氣、十一月十二日戊寅、愛寶山紫雲見、十五年二月十五日庚戌、又見、十七年五月十六日丁酉、有雲氣竟天、形如幡、起西山至東山、十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壬寅、五色雲見東山、亘南北、形如虹、闊可一丈五尺、長可四五丈、漸至山上、滅、及夜、黑雲起山上、亘西南、形如幔、長十許丈、八月六日庚戌、赤雲竟天、九月二十五日己亥、天南有白雲、亘東西、元慶三年八月四日辛酉、大和言、紫雲見、十一月九日甲子、丹波言、慶雲見阿須須伎社、仁和元年七月壬子晦、青雲竟天、寬平八年、薩摩慶雲見、延長元年五月二十日癸亥、有白黑雲、自東山亘西山、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丁丑、有黑雲、東西亘天、闊三四尺、應和二年七月二十日乙亥、黑氣竟天、闊三尺許、起西南至東北、康保四年九月九日甲午、西方有黑雲、南北亘天、十日乙未、東方有黃雲、南北亘天、長保二年五月三日己卯、紫雲見、萬壽元年九月十一日丙申、白雲亘天、二年九月二日辛巳、有白雲、亘東西山、治曆二年七月十八日庚午、白雲二道、東西亘天、闊三尺、延久三年三月十七日壬寅、有光氣、如月、五年四月二日乙亥、怪雲見、承保元年三月九日丙午、又見、天仁元年六月庚辰朔、白雲亘天、天永二年二月五日戊戌、又如之、二十一日甲寅、怪雲見、三月十三日乙亥、白雲亘天、久安六年七月十八日壬辰、北方有赤氣、須臾及東北、九月十六日己丑、西北二方有赤氣、狀如野火、仁平二年六月七日庚午、北方有黃氣、仁安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己未、有怪雲、東西亘天、時人呼曰步障雲、嘉應二年正月四日乙卯、日吉社有光氣、色如虹、十月二十七日癸酉、有赤氣、承安元年正月二十二日丁酉、天南有赤氣、形如車輪、安元元年三月五日丙戌、怪雲見、壽永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乙酉、赤雲見、文治五年三月庚申晦、白氣貫北斗魁星、長五丈餘、元久元年正月十九日癸未、二十一日乙酉、十二月二十九日丁巳、竝有赤氣、仁治二年二月四日壬戌、鎌倉白赤氣見、寬元二年七月五日癸卯、黑雲起東北亘西南、長八丈所、十月二十六日癸巳、有黑雲、東西亘天、寶治元年五月十八日庚午、鎌倉有光氣、東西亘天、七月八日己未、有赤氣、建長三年六月五日甲午、赤雲見、正平七年八月十二日壬子、赤雲二道夾日、長數丈、建德元年十二月八日癸亥、有赤氣、十一月七日壬辰、赤氣見北方、上有白黑虹蜺、天武帝十年氣放光、二年九月、有赤氣、八月五日丙寅、殿內虹見、養老四年正月十一日甲子、有白虹竟天、寶龜六年五月十四日丙午、白虹竟天、承和三年七月六日癸酉、有白虹見于東方、五年十月十四日戊戌、白虹見西山、亘南北、長四十許丈、廣四許丈、十一年九月十日庚申、白虹見、仁壽三年十月二日己未、虹見、貞觀九年十月十六日辛巳、又見、十二年六月十日辛卯、白虹見東北、首尾接地、

十五年二月十六日辛亥、虹見、十八年十一月七日庚辰、仁和元年十月六日丁巳、寛平元年十二月六日癸亥、竝如之、延長二年十月十七日壬午、西方有白虹亘天、應和元年十五月壬辰晦、白虹經天、康保三年二月二十四日己未、虹見、安和元年八月十九日庚午、白虹亘天、寛和二年二月十六日甲寅、有虹見太政官廳戶內、長和四年十一月十日丙辰、虹見、長元元年二月十八日癸未、七年十一月十一日丁酉、竝如之、承安三年六月十日辛未、白虹見、文治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戊子、有白虹貫心大星、建保六年六月八日戊申、鎌倉有白虹見東方、嘉祿二年十一月十五日丙寅、白虹見、文曆元年十月十五日庚辰、寛元三年三月十七日壬子、竝如之、建長六年八月十日庚辰、鎌倉有白虹見東方、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三

災祥二

雷震、皇極帝元年十一月二日癸丑雷、五日丙辰、八日己未、十三日甲子、十二月三日甲申、九日庚寅、二十日辛丑、二十三日甲辰並如之、天智帝二年秋、震內臣中臣鎌足第、三年四月壬申晦、震法隆寺災、天武帝六年四月十三日己亥、震新宮西廳、八年十一月十日辛巳、雷、大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甲子、震海犬養門、八月八日癸卯、震日本武尊墓、養老五年正月三日庚戌、六年正月十八日庚申、神龜四年正月、二月十六日丙辰五年十一月癸巳朔、並雷、天平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壬午、震神祇官舍災、人畜震死、十一月七日丁巳、五年正月七日丙午、倶雷、天平勝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辛亥、震中山寺塔災、八歲十一月二十六日丙午、雷至十二月庚辰朔、天平神護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己酉雷、震大安寺東塔、寶龜三年四月二十九日己卯、震西大寺西塔、七年七月十九日甲辰又如之、八年四月十三日甲午、震太政官廳七月十四日癸亥、震但馬國分寺塔、十一年正月十四日庚辰、大雷、震京師佛寺多災、延曆元年七月三日甲申、震大藏省東長藏災、內廄寮馬震死者二、七年十月二日丙子雷十三年七月十日庚辰、震宮城及京職官舍民屋、有震死者、十八年三月乙巳朔、震民部省廩、弘仁元年十一月十八日甲寅、雷、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癸亥、山城乙訓郡物集國背二鄕雷風、壞廬舍、震死人、天長七年七月十六日戊子、震禁內災、八年十二月四日戊辰雷、十年十一月二日甲寅、四日丙辰、九日辛酉、承和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辛丑、二年正月二十二日戊辰、十月二十六日丁酉、並如之、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戊子、震朱雀柳樹、十二月雷、震四天王寺、壞塔廟、五年八月十四日己亥、震監物局柳樹、一男子震死、一女子傷腴、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辛亥、十二月十五日乙亥、倶雷、嘉祥元年七月丙戌晦、震木工寮倉、東市司樓、弘文院及公私廬舍凡十餘所、三年六月三日己酉、震西寺剎柱、十二月十四日丁巳雷、齊衡二年六月六日癸未、震建禮門柳樹、天安元年十月十三日丁丑、十二月十八日辛巳、二十二日乙酉、並雷、二年六月七日丙申、和泉言、震官民廬舍、拔樹損田、民有死傷者、貞觀元年七月十九日壬申、震內教坊柿樹、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壬辰雷、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庚申、五年正月十日癸酉、十月庚申朔、十五日甲戌、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己卯、十一月二十六日己酉、十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丁巳、並如之、十一年七月十三日己巳、震武德殿松樹、十月六日庚寅、十一月三日丙辰、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庚午、十一月癸酉朔、二十二日甲午、十二月壬寅朔、十五年正月丁卯朔、十八年十二月六日己酉、七日庚戌、並雷、元慶二年六月十六日庚辰、震東寺幡竿、七月甲午朔、震大藏省樹、九月二十六日戊午、震紀伊國廳及學校等、破官舍民屋、死者九人、六年十月庚子朔雷、二日辛丑、十四日癸丑、十一年十月十六日甲

申、十二月十七日乙卯、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庚申、八年正月四日丙寅、竝如之、三月十五日丙子、震常住寺塔、災延燒金堂講堂鐘樓經藏步廊中門等、七月二十七日乙酉、震山城愛宕郡委穀倉災、仁和元年十月二十一日壬申雷、二年三月十三日壬辰、震東寺塔災、九月四日己卯、震伊勢齋王葛野河禊所、十月二十六日辛未雷、三年六月辛未晦震前中納言在原行平鴨河邊第、子遠瞻震死、昌泰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庚戌雷、延喜十年六月十四日壬申、震亭子院、一童子震死、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乙丑、震東寺僧房及金堂等、延長三年十月三日壬戌雷、六年五月癸酉晦、震會昌門樓、七月十一日甲寅、震西大寺塔災、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戊午、震清凉殿、死傷者多、承平元年正月二十八日丁亥雷、二月十三日辛丑雷、震修明門樹、四年十月十九日丙戌雷、震東大寺西塔及廊、天曆

二年正月二十四日甲戌雷、三年十一月十日己酉雷、震大安寺西塔災、天德四年正月十日辛亥、二十四日甲子、俱雷、二月十七丁亥雷、震大膳司醫院、安和元年二月十四日丁巳雷、天延二年七月六日壬子、震典藥寮天元元年七月二十三日丙午、震右近衛陣、寬和二年正月二十一日庚寅雷、正曆四年七月二十日丙午、震美福門、五年七月十六日丙寅震高野山堂塔災、長德元年十月十五日戊子雷、長保二年四月七日甲寅震豐樂院招俊堂、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己亥雷、寬弘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庚午、震大炊寮廳、十一月二日丙午雷、六年十月四日乙酉、十二月五日乙酉、六日丙戌、十五日乙未、七年十一月十八日癸巳、八年正月五日己卯、長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丙午、竝如之、寬仁元年六月二十二日己丑、震興福寺塔及東金堂、十二月二日甲午晦、二年二月二十日甲申、俱

雷、六月庚申晦、震職曹司、大藏省、大膳職等、裂宣陽門柱、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戊辰雷、萬壽元年十二月二日丙辰、又如之、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癸亥、震豐樂院觀德堂、裂其柱、長元元年八月四日丙寅、震左大史小槻貞行第、一女震死、十一月四日甲午雷、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庚午、震豐樂院西方南堂、十月乙亥朔、閏十月癸酉晦、十一月四日丁丑、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庚戌、竝雷、天喜三年十八月二十一日丙午、震東寺塔災、寬治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丙午、康和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辛酉、俱雷、五年五月二十五日癸卯、震祇園社樹、嘉承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丙子、震京中十餘所、人多震死、天仁元年三月二十四日甲戌、震藤原經忠六條堀河第、一奴震死、六月十四日癸巳、震延曆寺僧房、大治元年六月十八日癸丑、震清水寺塔、長承元年五月十九日戊寅、震東三條殿、二年六月十

五日戊戌、震太政官東廳及藤原顯盛六條大宮第、七月十四日丁卯、震一條北邊、二奴震死、保延元年七月九日庚辰、震京中、有震死者、六年閏五月十六日己未、震法成寺西塔及行願寺塔災、久安二年三月八日丁丑、震前齋院官子內親王東洞院第災、源明國子經光震死、十一月十六日壬午雷、四年正月己丑晦、又如之、五年五月十二日癸巳、震高野山佛塔災、六年正月六日甲申、十二月二十八日庚午、竝雷、仁平元年二月二十一日壬戌雷、震木工權頭季兼吉田第、二年五月二十日甲寅、震前關白忠實五條東洞院故第、三年十二月六日庚申雷、九日癸亥、久壽元年正月十一日甲子、竝如之、六月二十四日丙午、震土御門皇居、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己巳、嘉應元年正月二十六日癸未、俱雷、十一月十二日甲子雷、震法勝寺九層塔、承安二年閏十二月十日甲戌雷、四年六月

二十二日丁丑、震大膳權大夫安倍泰親第、殺一男子、七月二十日乙巳、震法勝寺九層塔、安元二年三月丙午朔、又震、二男子震死、六月二十四日丁酉、震三條萬里小路大外記中原師尚第、擊二男子、治承四年十月戊申晦、壽永元年正月二日癸酉、俱雷、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丙戌、震八幡宮廊、十月十三日甲辰雷、三年正月辛卯朔、大風雷雨、伊勢大神宮又雷電、有物如流星無數、西北行、文治三年正月十九日辛酉、十一月十九日丙辰、竝雷、十二月戊辰朔、鎌倉雨雪雷、五年八月七日甲午、源賴朝伐陸奥、至伊達郡、夜震營中、建久二年十二月乙亥朔雷、五年九月九日丙申、震京中、七年七月八日乙酉、震宮城二條西大坂上、八月十七日甲子、震中納言藤原隆房八條堀河第災、正治元年正月癸巳朔、二年十月十四日丁酉、建仁元年十一月三日庚戌、俱雷、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甲

子、鎌倉雷、三年正月三日癸酉、二十六日丙申、十月六日辛丑、竝雷、元久元年十月十日己亥、鎌倉烈風雨雷、承元二年五月十五日癸丑、震法勝寺九層塔災、建保元年十月十三日己酉、鎌倉雷、十四日庚戌雷、六年十二月、鎌倉雨雪雷、承久元年正月八日乙亥雷、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丁未、鎌倉雷、三年正月十日乙未、又如之、閏十月十八日戊戌雷、嘉祿元年十月十三日庚子、鎌倉雷、十五日壬寅、又雷、二年正月二十八日甲申、雷震日吉八王子社、鎌倉亦雷、六月二十五日戊申、震前攝政道家一條室町第、及比叡山西坂本、安貞二年三月六日己卯、震賀茂社壇、寬喜元年十一月三日丁卯雷、四日戊辰、鎌倉雷、十一日乙亥雷、二年閏正月十七日庚戌、又如之、十一月十八日乙巳、鎌倉雷、三年十二月辛巳晦、又雷、貞永元年三月二日癸未、震東大元興二寺、春日社塔、嘉禎元年十月

十九日戊申、鎌倉雷、二年二月十日丁酉雷、六月二十日乙巳、震平野社樹、三年正月三日乙卯、鎌倉雷、二十二日甲戌、延應元年十月九日乙巳、十一月丙寅朔、仁治元年正月十日乙亥、竝如之、十一月十七日丙午雷、二年正月八日丁酉雷、震清水坂北斗堂傍、鎌倉亦雷、十一日庚子、鎌倉雷、寬元二年十月十日丁丑雷、十二月丙申晦、鎌倉雷、三年正月丁酉朔、又雷、十一日丁未、大雷、有震死者、二十一日丁巳、鎌倉雷、十一月五日丙申、四年十月六日辛卯、皆如之、寶治元年正月二十五日己卯雷、二十六日庚辰、鎌倉雷、建長二年正月二十七日癸巳、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己卯、四年正月十一日丙申、俱如之、十一月十八日戊戌雷、六年六月十七日丁亥、震東大寺敕封庫、十月四日癸酉、鎌倉大雷雨、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壬辰、震法勝寺九層塔、康元元年十一月十八日乙巳、鎌倉雷、十

二月十九日丙子、正嘉元年十月十三日甲午、十五日丙申、二年十二月十二日丁亥、十六日辛卯、文應元年正月十四日壬午、十一月十六日己卯、弘長元年正月六日戊辰、十一月七日乙丑、竝如之、文永元年六月二十七日庚午、震金峯山藏王堂災、二年正月二十日庚寅、鎌倉雷、五年六月五日乙酉、震法勝寺九層塔、建治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癸丑、震興福寺災、正中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癸卯、震延暦寺無動寺、壞坊舍三十餘宇、人多震死、延元二年六月十三日壬午、震東寺塔、正平三年十一月四日丁酉雷、五年正月十六日壬申、十一月六日丁巳、十一年正月九日庚寅、竝如之、二月十七日戊辰、雷震興福寺塔及東金堂災、十四年正月十日甲辰雷、十七年正月十三日庚申、雷震東大寺塔災、二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癸丑雷、建德元年八月十五日辛未、震藤原經教第、二男子震

死、文中二年正月二十八日辛未雷、應永十年六月三日己酉、震相國寺塔、災、十三年正月二十八日己未雷、

冰雹、

推古帝三十六年四月十五日辛卯、雨雹、十六日壬辰、雨雹、大如李子、皇極帝二年二月二十五日乙巳、雨雹、傷草木、是月冰雹屢作、三月亦如之、四月二十日己亥、雨雹、二十五日甲辰、近江言、雨雹、九月十九日乙未、雨雹、天武帝七年六月庚戌朔、雨冰、大如桃子、神護景雲二年三月十四日戊午、雨雹、寶龜六年七月十九日庚戌、雨雹、大如碁子、八年四月五日丙戌、雨雹、延暦十五年四月十五日丙子、又如之、十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辛卯、和泉雨雹、大同二年五月戊子朔、雨雹、六月十五日辛未、四年三月九日甲寅、弘仁三年三月二十八日丙戌、嘉祥三年五月二十六日癸卯、齊衡三年三月三日丙午、天安二年閏二月十三日乙巳、四月六日丁酉、竝如之、秋、出羽雨雹、貞

觀元年五月十七日壬申、雨雹、二年五月五日甲寅、十八日丁卯、四年三月十九日丁亥、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辛酉、五月三日丙寅、十八年六月十八日癸亥、十二月六日己酉、元慶八年正月四日丙寅、四月五日乙未、九日己亥、仁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己巳、延喜六年四月、十六年五月三日丁巳、二十二日丙子、十七年三月二十三日壬申、承平元年二月十三日辛丑、天延元年三月七日辛酉、三年四月五日丁未、天元元年四月十九日癸酉、二年四月八日丙辰、三年三月十二日乙酉、正暦元年八月十二日甲寅、長德元年四月十八日甲午、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丙申、長保四年三月十一日丁未、寬弘三年四月壬申朔、六年三月二十二日丁丑、長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庚申、寬仁二年閏四月二十三日乙卯、竝如之、萬壽元年、大隅雨赤冰、圜一尺、厚三寸、長元八年四月七日庚申、長暦元年閏四月八日庚辰、康平七年四月十九日乙酉、竝雨雹、治暦元年六月二十四日壬子、大和十市高市二郡雨雹、二年五月十三日丙寅、伊勢大神宮及齋宮寮雨雹、延久四年四月十九日戊辰、雨雹、大如李子、永長元年五月九日戊戌、雨雹、康和三年三月十三日甲戌、雨冰、五年四月十四日壬戌、雨雹、大如黎子、天仁元年六月十四日癸巳、比叡山上雨冰、二十六日乙巳、又如之、天永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甲申、雨雹、大如梅子、天承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壬戌、大雨冰、康治元年三月二十九日壬戌、雨雹、五月二十八日庚申、雨雹、大如梅子、久安五年六月二十一日辛未、又如之、六年正月六日甲申、雨雹、嘉應元年六月十六日辛丑、信濃雨冰、大七寸許、承安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庚申、雨雹、治承四年四月辛亥晦、十月戊申晦、壽永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戊子、文治三年三月十四日丙辰、建

久九年二月二十一日己丑、正治元年五月八日己亥、建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丙寅、元久二年閏七月二十三日戊申、承元二年四月二十三日壬戌、嘉祿元年三月十二日癸酉、天福元年二月二十三日戊戌、竝如之、嘉禎元年五月四日丙申、雨雹、大如梅子、傷禾、二年四月八日甲午、雨雹、大如柚子、暦仁元年六月五日戊申、鎌倉雨雹、寬元元年五月十八日癸巳、三年七月十九日辛亥、竝雨雹、文永二年正月二十日庚寅、鎌倉雨雹、三年三月五日戊戌、又雨雹、弘安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甲午、行幸春日社、至美豆頓宮、雷電雨雹、永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戊辰、雨雹、五年五月十二日甲戌、奈良雨雹、正平五年正月十六日壬申、雨冰、二十三年五月十一日庚辰、石清水宮雨雹、大如桃子、二十四年正月又雨雹、大如柚子、文中二年五月十一日壬子、雨雹、大如橘子、

雨雪、

推古帝三十四

年六月雨雪、天平十四年正月二十三日己巳、陸奥言、黒川郡以北十一郡雨赤雪、平地二寸、齊衡元年五月、雨雪、天安二年二月十日癸酉、十一日甲戌、竝大雨雪、貞觀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甲戌、大雨雪、連日不止、十七年六月四日乙卯、雨雪、元慶六年正月甲辰朔、大雨雪、平地二尺、八年正月癸亥朔、二日甲子、竝大雨雪、二十五日丁亥、雨雪、至二十八日庚寅、猶不止、寬平四年冬、大雨雪、延長八年六月八日庚子、雨雪、天慶元年十二月六日己卯、三年十二月七日戊戌、竝大雨雪、天德二年四月三日甲寅、雨雪、貞元元年七月二十六日辛卯、又如之、長保二年正月九日丁亥、雨雪二尺、寬仁二年二月、雨雪連日、長元二年七月八日乙丑、出雲飯石郡須佐鄉牧田村雨雪、治曆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甲子、肥後阿蘇山雨雪、應德二年秋、又如之、嘉保元年正月五日丁丑、大雨雪、是月美濃尾

大日本史　卷　志　九

張及北陸道大雨雪、平地數丈、天永元年三月四日壬寅、保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庚申、竝雨雪尺許、文治四年四月六日壬申、貴布禰社邊雨雪、建仁三年正月、鎌倉大雨雪、平地二尺、建永元年二月四日乙卯、又大雨雪、承元二年九月十三日庚戌、雨雪、建曆元年閏正月五日戊午、雨雪、平地尺餘、承久元年正月二十一日戊子、鎌倉雨雪、平地二尺餘、嘉祿二年正月十九日乙亥、又如之、寬喜二年六月九日己巳、武藏金子鄉美濃蒔田莊雨雪、寬元元年十一月五日丁未、大雨雪尺餘、三年正月、鎌倉大雨雪、平地四尺、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辛未、雨雪尺餘、北山或及三四尺、二十日乙亥、大雨雪、平地二三尺、寶治二年六月十五日辛卯、常陸關郡仁木柰利鄉雨雪、十八日甲午、鎌倉雨雪、建長三年正月二十三日甲申、二十四日乙酉、竝鎌倉大雨雪、七月十八日丙子、鎌倉雨雪、二十六日甲

申、八月三日辛卯、竝如之、文永十年春、鎌倉大雨雪、嘉元元年正月十日己亥、雨雪尺餘、正平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辛丑、雨雪、

隕霜

推古帝三十四年三月、霣霜、皇極帝二年三月二十五日乙亥、又如之、天武帝十年七月二十七日戊午、信濃吉備言、霣霜傷禾、天長十年四月三日庚申、霣霜、嘉祥二年四月十日癸巳、齊衡元年三月、二年四月、貞觀二年四月六日丙戌、三年三月乙亥朔至四日戊寅、五年三月十五日丁丑、五月七日巳、七年四月三日癸丑、四日甲寅、七日丁巳、八日戊午、十四日甲子、竝如之、是歲武藏早霜、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丁酉、十六年四月五日癸巳、元慶二年四月九日甲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戊寅、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丁亥、四月十日庚子、十一日辛丑、十六日丙午、十七日丁未、延喜九年四月五日庚子、承平五年四月四日戊辰、天曆元年四月二十一日

大日本史　卷　志　十

丙子、天德四年五月八日丙午、應德二年三月十六日己酉、元永元年四月九日辛酉、寬喜二年三月四日丙申、竝霣霜、七月十六日乙巳、鎌倉霣霜、寒如冬、是歲六七月閒、鎌倉雪霜數作、仁治元年四月十七日辛亥、寬元四年四月七日丙寅、俱霣霜、

天雨異物

天武帝六年十月甲申朔、難波雨物、狀如綿、長五六尺、闊七八寸、時人謂之甘露、八年六月八日辛亥、雨灰、十三年三月、信濃雨灰、天平十四年六月五日戊寅、京師雨飯、寶龜三年六月十九日戊辰、隕石於京師、大如柚子、數日乃止、天應元年七月六日癸亥、駿河言、富士山下雨灰、木葉凋萎、承和五年七月十八日癸酉、天雨物、狀如粉、自是月至九月、河內參河等十六國相踵言、天雨物如灰、累日不止、而不害五穀、歲大稔、民謂之米花、六年八月、出羽田川郡海濱隕石無數、或如鏃、或如鋒、白黒青赤相雜、其鋩皆向西、齊衡

三年八月八日戊寅、安房言、雨黑灰、貞觀十六年三月五日甲子、太宰府晝晦如夜、雨黑沙、積地或至五寸、殺禾稼、河水皆濁、魚鼈死者無數、民食之或死、元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乙卯、出羽秋田城雷雨晦冥、雨石鏃二十三枚、七月二日庚申、飽海郡亦雨石、狀似鏃、其鋒皆南向、仁和元年七月十二日甲午、薩摩雨沙石、十三日乙未、肥前雨粉土屑沙、八月十一日癸亥、薩摩晝晦、雨沙、十二日甲子、猶不止、積地或至一尺、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甲辰、安房雨沙石粉土、委地二三寸、延喜十五年七月十三日壬申、出羽言、雨灰積地二寸、天延元年三月七日辛酉、大和雨物如水精、三年四月五日丁未、雨中有物、赤如火、天元二年四月己酉朔、備中都宇郡撫河鄉箕島村雨物、形味如飯、長德四年九月乙酉晦、豐前京都郡高來鄉雨米、康和五年四月己酉朔、興福寺雨雄黃、保延四年三月十九日甲辰、天雨物、狀如胡麻、六年三月十三日戊子、永治元年九月二十五日庚申、並如之、寬喜二年十月十六日甲戌、陸奧芝田郡雨石、大如柚子、建長二年正月十三日己卯、下野結城郡雨麥、正嘉元年閏三月二十五日庚辰、雨灰、文永三年二月乙丑朔、鎌倉雨泥、延元四年十二月、雨水銀于四條大路、興國六年春、下野雨石、正平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戊申、天雨物于五條猪隈、狀如貝子、

無雲而雨、敏達帝十四年三月丙戌晦、無雲而雨、皇極帝元年三月三日戊午、十月、並如之、

陰霧晝晦、應神帝辛巳歲二月、晝晦如夜、連日、天安元年八月十四日戊寅、天昏、二年六月二十一日庚戌、七月二十八日丁亥、八月己丑朔、並陰霧、貞觀十六年四月十五日癸卯、陰霧四合、十八年正月三日辛巳、西京陰霧、不辨人物、六月七日壬子、大霧、元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丙辰、昏霧、

昌泰元年六月三日辛丑、晝晦、長元元年三月、有氣四合、如雲霞、保延五年正月十五日丙申、陰霧、不辨人物、嘉祿二年二月十七日壬寅、鎌倉有氣如霧、四合晝晦、

夏寒、皇極帝二年四月八日丁亥、二十日己亥、並天寒、帝大友元年六月二十五日乙酉、大海人皇子舉兵入伊勢、至川曲坂下、雷雨暴寒、衆皆凍疲、延曆十一年六月甲申朔、天寒、天長十年五月二十五日辛丑、嘉祥三年四月、貞觀三年六月二十二日乙丑、五年四月十一日癸卯、五月七日己巳、並如之、仁和二年四月、天寒、人著綿衣、長和三年六月、天寒如季秋、仁平二年四月、三年五月、俱天寒如冬、元久元年六月、又如之、人著綿衣、建長三年六月二十六日乙卯、鎌倉有冰、寒如冬、正嘉二年六月、又寒如冬、弘長三年六月、鎌倉冷如秋、人著綿衣、正平六年六月六日癸未、天寒如冬、

冬温、皇極帝元年十一月九日庚申、十日辛酉、十二月壬午朔、二十三日甲辰、並天暖如春、仁壽元年、冬温、元慶四年、寬弘六年、並如之、承久二年冬、鎌倉無雪、建長七年冬、暖無冰、

亢旱、推古帝三十六年春夏旱、五穀不登、舒明帝八年、大旱、皇極帝元年六月、大旱、七月又旱、天武帝四年夏、大旱、五穀不登、五年五月旱、十一年七月旱、踰月不雨、持統帝二年七月、四年四月、並旱、文武帝二年夏、諸國旱、大寶元年四月旱、六月畿內不雨、慶雲元年六七月、二年六月、俱旱、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己巳、太宰府言、九國三島亢旱、和銅三年四月、四年夏、俱旱、七年六月不雨、養老元年夏、六年五月至七月、並如之、天平四年春夏、諸國亢旱、害稼穀、和泉監紀伊淡路阿波等尤甚、九年四月旱至五月、禾苗焦萎、十五年三月至五月不雨、十七年四月旱至五月、十八年亢旱、傷穀稼、十九年六七月、京師亢旱、傷苗稼、天平寶字六年

三月、參河尾張等九國旱、七年五月、亢旱、五穀不登、八月山陽南海諸道旱、八年四月、旱、八月、山陽南海二道旱、天平神護元年三月、參河下總等五國旱、神護景雲二年五月旱、寶龜二年六月、三年二月、六月、四年三四月、五年夏、六年六月、七年六月、竝如之、八年冬不雨、井水皆涸、出水宇治等川將竭、延暦六年冬不雨至明年四月、九年五月、十年六月、十二年六月、弘仁八年六月、九年四月、竝旱、十年夏不雨至七月、十三年七月旱、天長元年春夏、六年二月、九年五月、承和元年六七月、六年春至四月、七年夏、八年四五月、竝如之、九年七月旱、害稼、十一年八月不雨、井泉涸竭、齊衡三年六月旱、七月越中若狹竝言、旱、天安元年正月不雨、京師井涸、秋又旱、貞觀八年六七月、天下大旱、十一年六月、十三年夏竝旱、十四年夏、大和因幡旱、十七年六月旱、元慶元年六月旱至七月、四年六月旱、仁和四年四月至五月、讚岐旱、昌泰元年四五月旱、七月又旱、延喜二年六月、三年七月、四年七月、五年七月、六年五月竝旱、八年夏至七月、天下大旱、十年六七月、十三年夏皆如之、十四年五月、十五年五月至七月、俱旱、十七年秋冬旱、井泉竭、十九年六月至八月、又如之、二十年七月旱、二十二年七月延長三年六七月、五年六月竝如之、八年五月不雨、六月復不雨、天慶二年五月至七月旱、天暦三年六七月、六年四月、天德三年七月、四年五月、七月、應和元年六月、九月、三年四月至七月、安和二年六月、天元五年七月、寛和元年六七月、永延元年五月、正暦二年六月至七月、長保三年二月、寛弘元年六月至八月、四年六月、長和五年五六月、寛仁二年五月至六月、治安元年四月、萬壽二年七月、四年六月、長元五年二月至六月、六年四五月、竝如之、八年五月不雨至六月、長暦二年六

月旱、長久四年正月至五月、寛德元年八月、永承二年六七月、康平元年夏、三年六月、六年六月、治暦元年四五月、承暦元年六月至八月、永保二年四月至七月、寛治元年七八月、二年六月、三年五月、四年五月竝如之、康和元年二月不雨、井泉皆竭、嘉承元年七月旱、二年十月不雨、井泉竭、天永二年七月旱、永久五年五月不雨至六月、元永二年三月不雨、六月至七月旱、保安元年七八月、四年六月、大治四年六七月、又如之、五年五月不雨至七月、保延元年三月旱、久安三年七月仁平二年七月、三年六月、應保元年六月、仁安元年七月、嘉應元年六月、承安三年六月、竝如之、四年夏大旱、井泉涸、河水竭、治承四年五月旱至八月、養和元年六月、壽永二年五月、三年七月、建久二年四五月、竝旱、四年六月、鎌倉旱、承元元年春不雨、四月旱、二年五六月、鎌倉旱、建暦元年六七月旱、建保元年六月、鎌倉旱、七月旱至八月、二年五六月、諸國旱、三年五月旱至八月、承久二年冬、鎌倉不雨、貞應元年六月、鎌倉旱、元仁元年五六月又旱、嘉祿二年八月、不雨、井泉皆涸、安貞元年冬、又如之、寛喜元年七八月旱、天福元年六七月、文暦元年秋、仁治元年七月、三年六七月、竝如之、寛元三年七月、畿內不雨、建長四年五月旱、鎌倉亦夏旱至七月、六年六七月、正嘉元年六月、文永五年六月、八年六月、十年閏五月至七月、竝旱、元亨二年夏大旱、赤地百里、殍殣載道、興國二年六月旱、四年六月至七月、正平三年五月、十五年五月至八月、竝如之、十七年六月旱至十一月、五穀不登、草木凋萎、明德四年六月大旱至七月、應永七年四月大和旱、九年夏大旱、

霖雨、

推古帝三十一年春至秋霖雨、三十四年三月至七月、舒明帝八年五月、十年九月、皇極帝元年三四月、白雉三年四月、持統

帝五年四月至六月、竝如之、慶雲四年五月、畿內霖雨、和銅元年七月、隱岐霖雨、二年五月、月、河內攝津等五國淫雨、三年霖雨、傷麥穗、天平十三年六月至八月、佐渡霖雨、天平寶字六年、霖雨、寶龜元年六月、美濃霖雨、三年八月、霖雨、四年六月、八月、六年九月、八年五月、八月、延曆十五年八月、二十三年三月、大同元年八月、四年五月、弘仁六年五月至九月、天長十年閏七月、承和四年十月、十四年五六月、嘉祥元年六月、二年五月、天安元年五月、二年四五月、貞觀元年五月至八月、二年五六月、四年五六月、五年四月、六月、六年五月、七年五月、八年四五月、九年四五月、十一年二月、十二年五六月、十五年六月、十七年七月、十八年三月、五月、元慶二年八九月、五年六月、六年五月、七年七月、九月、仁和元年五月、二年六月、三年五月至六月、寬平元年六七月、延喜二年八月、九年六月、延長元年八月、七年八月、承平元年閏五月、六年八月、天慶八年五月、天曆二年秋、三年四月、天德二年六月、三年五月、應和元年八月、二年五六月、康保三年八月、安和元年七月、貞元二年閏七月、正曆二年八月、長保二年八月、寬弘四年八月、五年八月、七年秋、長和二年八月、寬仁元年六七月、二年七月、治安二年七八月、長元元年八月、三年八月、四年八月、七年正月至七月、皆如之、康平元年十二月十六日壬子、信濃言、霖雨、嘉保元年七八月、霖雨、康和五年八九月、嘉承三年八月、天永二年八月、永久二年六月、元永元年四月、六月、二年七月至八月、保安元年五月、大治二年四月至五月、七月至八月、四年七月至閏月、五年八九月、長承二年八月至九月、三年五六月、保延元年四月、七八月、永治元年八月、康治元年十月、十一月、久安五年七月至八月、永萬元年四月、承安二年閏十二月、安

元元年六月、建久元年八月、正治元年八月、竝如之、嘉祿元年正月、鎌倉霖雨、踰月不止、天福元年三月、仁治三年五月至六月、建長三年四五月、竝霖雨、六年九月、鎌倉霖雨、正嘉二年六月、霖雨、文應元年五月、鎌倉霖雨、踰月不止、弘安十年五月、元中七年七月至八月、應永九年七月至十月、俱霖雨、

大風

舒明帝十年七月十九日乙丑、大風、十一年正月二十二日丙寅、大風雨、皇極帝二年正月十日辛酉、大風、四月七日丙戌、大風雨、天武帝三年八月二十二日癸巳、大風飛沙破屋、八年八月十四日丙辰、大風、十年七月二十七日戊午、信濃吉備言、大風、十一年九月二日丙戌、大風、文武帝二年九月七日甲子、下總大風、壞廬舍、大寶元年八月十四日甲寅、播磨淡路紀伊言、大風、二十一日辛酉、參河遠江等十七國大風、二年八月五日庚子、駿河下總大風、壞廬舍、損禾稼、慶雲元年八月二十八日辛巳、周防大風、拔樹傷稼、太宰府又如之、二年七月二十九日丙午、大倭大風、壞廬舍、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己巳、太宰府言、九國三島大風、和銅元年七月十四日甲辰、隱岐大風、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乙卯、大風、十一月辛酉朔、伊賀伊勢等五國言、大風、七年十一月乙卯朔、美濃武藏等六國大風、發屋、養老三年正月庚寅朔、大風、神龜四年二月十三日丙辰、雷雨大風、十二月二日庚午、安房言、大風拔木發屋損稼、天平二年十一月七日丁巳、雷雨大風、拔樹發屋、四年八月四日甲戌、二十七日丁酉、俱大風雨、十四年九月十二日癸丑、大風雨、壞公私廬舍、十五年七月、上總大風雨數日、雜木長三四丈以下、漂著海濱、一萬五千許株、天平勝寶五年三月二十九日庚午、飆風、四月九日庚辰、又如之、九月五日壬寅、攝津大風、天平寶字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壬戌、太宰府大風、壞官民廬

舍十月大風天平神護二年六月三日丁亥日向大隅薩摩大風是歲伊勢美濃亦大風寶龜元年正月二十一日甲申太宰府管內大風六月八日己亥志摩大風三年八月六日甲寅大風雨六年八月二十二日癸未伊勢尾張美濃言大風雨七年八月十三日戊辰大風八年七月土佐大風雨十年四月十九日己丑暴風雨延曆四年七八月遠江下總常陸能登等大風害稼七年十月二日丙子雷雨暴風十四年閏七月十一日乙巳大風壞官舍民屋十六年八月十四日丁卯暴風十七年八月九日丙戌大風十八年九月七日戊申暴風二十三年八月十日壬子暴雨大風壞神泉苑左右閣及京中廬舍中院西樓倒壓殺牛帝生年在丑歎曰朕殆不利歟未幾而崩大同四年七月十九日癸亥八月五日戊寅俱大風九月五日戊申暴風弘仁二年九月十二日癸卯大風壞廬舍七年

八月十六日己酉大風十年七月二十日丙申暴風雨天長四年八月二十一日庚戌大風九年八月二十日己卯大風雨承和元年八月二十一日己亥暴風大雨至二十二日庚子三年五月十八日丙辰大風暴雨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庚子大風發廬舍五年八月二十日乙巳暴風大雨十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乙丑暴雨大風十四年六月三日丙申大風雨嘉祥元年七月七日甲子飄風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乙巳暴風雷雨五月二日己卯大風仁壽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癸巳暴風雨閏八月十二日乙亥大風三年九月戊子朔又如之齊衡元年七月二十七日庚戌暴風拔木發屋二年三月十七日丙申大風雨天安二年正月二十八日辛酉暴風大雨五月辛酉朔太宰府管內大風暴雨壞官舍損苗六月二十一日庚戌大風秋下野大風貞觀元年六月二十二日丙午雷雨大風八月十

二日乙未大風雨九月九日辛酉大風暴雨十八日庚午大風雨二年四月十一日辛卯飄風七月二十一日己巳大風暴雨九月十四日辛酉大風至十五日壬戌十一月十六日壬辰烈風大雨十七日癸巳猶不止三年七月十一日癸未大風雨五年二月十四日丁未四月十一日癸卯七月二十一日辛亥俱大風十月十五日甲戌大風雷雨七年六月十六日乙丑大風雨七月十七日丙申又如之八年八月二十三日乙未暴風雷雨九年九月十四日庚戌大風雨十一年七月十四日庚午肥後大風雨八月二十六日辛亥大風暴雨十四年三月十日庚辰又如之十五年正月丁卯朔飄風暴雨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庚辰大風雨十七年七月十日庚寅大風元慶二年八月十八日辛巳大風雨六年十二月十七日乙卯又如之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庚申大風八年正月四日丙寅暴風三

月四日乙丑飄風四月十四日甲辰大風雨十五日乙巳猶不止仁和元年閏三月二十日乙巳大風暴雨二年三月八日丁亥大風雨雷十三日壬辰暴風雷雨八月七日癸丑大風雨三年八月二十日辛酉又如之昌泰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甲寅飄風六月十五日丁丑大風雨九月八日己亥大風延喜六年七月十三日甲子隱岐言大風十年四月二十二日辛巳烈風雨至二十三日壬午十七十八日乙巳大風雨八月戊午朔大風十三年八月庚午朔十一月七日乙巳並如之十六年五月二十日丙子烈風十八年八月十六日丙辰烈風雨至十七日丁巳延長二年八月四日庚午大風雨四年七月十九日癸酉大風六年正月戊申朔暴風七年七月二十六日癸巳大風雨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戊午烈風七月二十日辛巳烈風雨雷承平三年七月十三日丁亥飄風天慶五年八月

十一日壬戌、大風雨、七年九月二日辛未、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辛酉、俱如之、九年二月二十五日丙戌、大風、天曆元年七月三日丙戌、閏月十九日辛未、皆如之、二年七月十五日壬戌、大風雨、二十七日甲戌、暴風雨、天德元年六月二十五日庚辰、又如之、十二月二十日壬申、疾風暴雨、三年八月八日辛巳、大風、四年八月十八日乙酉、應和元年七月壬戌朔、竝如之、二年八月乙卯晦、大和近江等大風雨、康保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乙丑、大風、安和元年二月四日丁巳、又如之、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丁卯、大風暴雨、折樹發屋、二十三日戊辰、猶不止、多壞官舍、天延元年五月十七日庚午、大風暴雨、三年七月己亥晦、東國大風、民屋多壞、貞元元年二月十二日己酉、大風雨、六月十一日丙午、九月五日戊辰、竝大風、天元三年七月九日庚戌、大風暴雨、五年八月二十日己卯、大風、永延元年七月庚寅

晦、大風雨、永祚元年八月十三日辛酉、大風雨、壞盧舍、五年七月二十日庚午、大風、長德二年二月八日己卯、大風、折大原野社樹、殺牛馬、閏七月二十一日己丑、大風、四年八月二十日丙午、長保四年三月十一日丁未、竝如之、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己亥、大風暴雨、寬弘二年四月三日庚辰、大風雷雨、七年正月二十一日辛未、大風、長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甲戌、十一月二十四日丙午、四年八月九日丙戌、寬仁二年閏四月二十三日乙卯、三年八月二十二日丙午、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辛未、竝如之、八月二十日辛丑、大風雨、萬壽三年八月十七日庚寅、大風、四年五月十四日癸丑、九月十三日庚戌、竝如之、長元元年八月美作備前大風、九月二日癸巳、大風雨、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壬戌、大風、壞宇佐宮、七年八月九日丙寅、大風、長久元年七月二十六日

己卯、永承二年九月八日己卯、六年七月七日乙卯、康平二年七月十二日甲辰、竝如之、七年三月、太宰府言、大風、四月十九日乙酉、暴風雷雨、延久元年九月七日庚午、大風雨、應德元年八月二十六日癸巳、大風、寬治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丁未、五年正月十二日壬申、二月十七日丙午、十八日丁未、六年八月三日甲寅、承德元年八月五日丙戌、皆如之、天永二年四月九日辛丑、大風雨、永久元年八月四日壬子、伊勢大風雨、二十日戊辰、大風、二年二月三日己酉、大風雨、八月癸卯朔、伊勢大風、至二日甲辰、五年九月丙戌朔、大風、元永二年十一月二日甲辰、大風雨、保安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丙戌、大治二年七月十九日丁未、三年八月二日甲寅、竝如之、長承三年二月二日壬午、紀伊大風雷雨、折木、九月十二日戊午、大風雨、康治元年九月二日辛卯、又如之、天養元年五月二十六日丙

子、颶風、發屋、久安元年正月五日辛亥、大風八月十四日丁亥、又如之、十五日戊子、大風雨、四年三月丁亥晦、大風、折木、六年六月二十一日丙寅、大風雨、八月四日丁未、二十日癸亥、竝如之、仁平元年三月二十九日庚子、暴風、閏四月九日己卯、大風、七月十八日丙午至十日戊申、九月二十九日丙寅、皆如之、二年八月十六日戊寅、暴風、拔木、三年九月二十日丙午、暴風大雨、折樹發屋、十二月九日癸亥、大風雨雷、久壽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己巳、又如之、永萬元年八月丁丑朔、大風、仁安三年五月九日庚午、大風、有物赤色、長一許丈、見於空中、嘉應元年二月九日丙申、大風、二年八月八日乙卯、暴風雷雨、安元元年九月己卯朔、二日庚辰、十二日庚寅、竝大風、二年六月二十三日丙申、暴風雷雨、七月五日戊申、大風雨、治承元年四月十八日丁亥、颶風、六月二十三日辛卯、大風雨雷、三年六

月十四日辛丑、飆風、四年四月辛亥晦、大飆風、拔樹發廬舍、空中黃氣如樓、上有黑雲、右旋似蓋、十二月十六日甲午、壽永三年正月辛卯朔、俱大風、文治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丁酉、大和大風、三年十一月十九日丙辰、大風雨雷、四年正月丁酉朔、鎌倉大風、二月十四日庚辰、又大風、拔樹、五年八月二十日丁未、大風、建久元年八月十七日己亥、暴風大雨、鎌倉亦如之、六年九月六日丁亥、大風、八年閏六月二十五日丁酉、暴風雷雨、建仁元年八月十一日戊子、大風雨、鎌倉亦如之、二十三日庚子、鎌倉大風雨、三年正月二十六日丙申、暴風雷雨、七月二十二日戊子、大風雨、元久二年閏七月二十三日戊申、承元元年七月五日己卯、俱大風、十九日癸巳、烈風雨、折木發屋、三年九月二十三日甲寅、大風、日吉聖眞子宮樹折、寶殿壞、建曆元年八月四日癸未、大風雨、建保二年五月、大風壞朱雀

門、八月十日壬寅、四年七月十日辛卯、八月二十八日己卯、竝大風、五年九月三日丁丑、大風雨、四日戊寅、又如之、鎌倉亦大風雨、承久元年七月二十一日甲寅、大風、十一月二十一日癸丑、鎌倉大風、二年七月丁巳晦、又大風雨、壞廬舍、八月五日壬戌、大風、三年正月丙戌朔、鎌倉大風、元仁元年八月十八日壬子至二十二日丙辰、土佐大風、拔木、壞都佐社、嘉祿元年二月辛酉晦、三月壬戌朔、俱大風、二年五月七日辛酉、大風雨、七月十四日丁卯、大風、八月十五日戊戌、肥前大風、十六日己亥、大風雨、安貞元年正月庚辰晦、大風、二月三日癸未、十二月丙午朔、二日丁未、八日癸丑、十日乙卯、十二日丁巳、十三日戊午、十六日辛酉、十七日壬戌、二年七月二十日辛卯、竝如之、十月七日丁未、大風、鎌倉亦大風雨、廬舍多倒、有壓死者、寛喜元年九月十日甲戌、大風、二年閏正月五日戊戌、又

如之、八月八日丁卯、大風、折木、鎌倉亦大風雨、殺草木、傷禾稼、九月八日丙申、大風雨、鎌倉亦大風、發廬舍、十一月十八日乙巳、鎌倉暴風雷雨、三年正月五日壬辰、大風、三月二日戊子、大風雨、天福元年正月十二日丁巳、大風、三月二十九日癸酉、大風雨、六月二十三日丙申、十月八日己丑、俱大風、嘉禎二年四月八日甲午、暴風、曆仁元年閏二月乙亥晦、大風、三月二十三日戊戌、鎌倉大風、六月二十五日戊辰、大風雷雨、延應元年十一月丙寅朔、鎌倉大風雨雷、仁治元年十一月十七日丙午、大風雨雷、二年十一月十三日丙申、大風、三年五月二日癸未、大風雨、七月十日庚寅、大和大風雨、寛元三年九月九日辛丑、十一月二十九日庚申、俱大風、寶治元年六月二十三日甲辰、大風雨、九月辛亥朔至二日壬子、鎌倉大風、拔木發屋、二年九月八日壬子、建長三年五月十九日戊寅、俱大

風雨、六年七月辛丑朔、鎌倉暴風雨、康元元年八月六日甲子、又大風雨、損田稼、正嘉二年八月丁丑朔、大風雨、鎌倉亦暴風雨、諸國田園皆損、文應元年六月丁酉朔、鎌倉疾風暴雨、八月五日庚子、又大風雨、十四日己酉、弘長元年八月己未晦、竝大風、三年八月十四日辛酉、大風、八幡高良社樹拔、殺人、鎌倉亦大風雨、拔樹發屋、船舶多壞、諸國傷稼、二十七日甲戌、鎌倉大風雨、海船多覆、溺死不可稱計、文永三年八月十八日戊寅、大風、八年四月十五日戊申、八月十六日丁未、竝如之、十一年四月十二日戊午、鎌倉大風、建治元年三月四日乙亥、弘安四年閏七月甲子朔、俱大風、九年六月十二日戊申、暴風雨、正應元年七月二十八日辛亥、大和大風、乾元元年七月八日庚子、又大風雨、嘉元二年八月七日丁亥、如之、延慶元年閏八月、大風雨、應長元年正月五日戊寅、大風、正和三年六

月二十五日丁未、大風暴雨、建武二年八月三日壬子、如之、十一月十九日丙寅、尊良親王將討足利尊氏、發京師、暴風吹旗上貼金日月墜地、正平元年九月十三日戊子、大風雨、延曆寺諸堂壞、仁和寺松樹多摧、五年七月八日辛酉、八年四月五日壬寅、十年六月十九日癸酉、俱大風、七月二十六日庚戌、大風雨、十一年正月九日庚寅、大風雨雷、八月十四日壬戌、大風、十五年八月三日丁亥、鎌倉大風、十六年八月十九日丁酉、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甲子、俱大風、二十二年七月八日癸未、大風雨、二十四年九月二日甲午、又如之、京師佛寺及太政官廳東門、眞言院壞、三日乙未、鎌倉大風、壞大佛殿、建德元年八月十九日乙亥、二十日丙子、竝駿河以東諸國大風、文中二年九月二日庚子、暴風雨、拔樹發屋、天授三年八月二十日丙寅、大風、四年八月十三日癸丑、又如之、應永十二年二

月十三日己卯、若狹大風、十三年八月二十四日辛亥、大風、十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乙巳、大風、壞北山殿總門、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四

災祥三

大水、欽明帝二十八年、郡國大水、推古帝九年五月、大雨水、三十一年秋、舒明帝八年五月、白雉三年四月、天智帝丙寅歲七月、天武帝八年八月、竝大水、十二年十一月三日庚戌、土左言、海溢、持統帝五年六月、京師及郡國四十雨水、六年閏五月三日丁酉、大水、大寶元年八月十四日甲寅、播磨淡路紀伊言、海溢、神龜三年、遠江五郡水、五年京師水、天平十四年、畿內水、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壬子、雨水、天平勝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辛亥、又如之、伎人茨田等堤壞、五年九月五日壬寅、攝津海溢、六年八月、畿內及諸國一十風水、神護景雲三年八月九日甲辰、尾張二郡大水、寶龜元年七月二十八日戊子、出羽雨水、損稼、八年四月十三日甲午、雨水、十年七月十四日辛巳、駿河大水、壞廬舍、損田畝、延曆四年九月十日壬寅、河內言、洪水、十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乙巳、大雨水、八月九日辛卯、十五年五月十二日壬寅、竝如之、八月七日乙丑、筑後水、十八年四月、山城河內攝津等水、十一月、淡路水、大同元年八月、諸國大水、弘仁六年六月十六日乙卯、河內水、八年七月十七日甲辰、攝津言、海溢、天長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丁未、大雨水、九年八月二十日己卯、河內攝津大雨水、承和元年七月十二日辛酉、雨水、八年九月戊辰朔、大水、嘉祥元年八月五日辛卯、又如之、三年五月十一日戊子、大雨水、七月二十四日己亥、又如之、仁壽元年五月八日己卯、雨水、八月十日己酉、大雨水、齊衡元年七月二十七日庚戌、二年閏四月十五日癸巳、竝如之、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己巳、雨水、天安元年五月二十日丙辰、又如之、乙丑晦、大水、橋絕堤決、二年五月十五日乙亥、大水、二十二日壬午、大雨水、六月十八日丁未、又如之、秋、武藏陸奧大水、加賀旱水、貞觀二年六月三日壬午、大水、八月丁未晦、雨水、九月十五日壬戌、京師大水、諸國海溢、四年四月二十日庚子、大雨水、七年八月二日庚戌、雨水、九年五月四日壬寅、大雨水、十一年七月十四日庚午、肥後海溢、十三年閏八月七日庚戌、十一日甲寅、十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庚辰、竝大雨水、元慶二年八月十八日辛巳、大水、損田畝、九月二十一日癸丑、大雨水、仁和二年五月十日戊子、大水、八月七日癸丑、又如之、三年七月十五日丙戌、雨水、八月二十日辛酉、大水、寬平元年六七月閏、又如之、四年六月、伊勢大水、延喜九年五月十九日癸未、十一年六月、俱大水、十三年、諸國十四風水、十四年六月十五日庚辰、大水、十八年八月十七日丁巳、又如之、延長二年五月七日甲辰、大雨水、六年七月十二日乙卯、長谷河水溢、七年七月二十六日癸巳、八月十五日辛亥、竝大水、天慶元年五月二十六日壬申、大雨水、六月二十日乙未、鴨河水溢、七年九月十一日庚辰、大雨水、天曆二年八月十三日己丑、雨水、三年八月壬申朔、大水、天德三年五月十六日庚申、應和二年五月二十九日乙酉、竝如之、康保元年五

月七日壬午、大雨水、三年八月十八日庚戌、閏八月十九日庚辰、安和元年五月二十日壬寅、二十六日戊申、俱大水、天元二年六月八日乙卯、三年七月十五日丙辰、竝大雨水、八月辛未朔、大水、永祚元年八月十三日辛酉、海溢、正曆元年八月二十八日庚午、大水、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己未、六月癸亥朔、皆如之、二日甲子、大雨水、長德二年閏七月十日戊寅、鴨河水溢、長保二年八月十六日庚申、五年五月十九日戊申、俱大水、寬弘七年七月六日癸未、大雨水、寬仁元年七月丁酉朔至二日戊戌、又如之、二年五月八日己巳、伊勢大水、萬壽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癸亥、大水、長元元年九月二日癸巳、又如之、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己酉、大雨、鴨河水溢、永承元年五月二十七日丙午、洪水、康平二年、五月二日乙未、大雨水、延久四年五月洪水、承曆二年五月五日戊寅、大雨水、民屋多浸、三年六月

二十七日甲子、大水、漂伊勢大神宮外院舍屋五宇、四年六月十九日庚戌、大水、永保元年四月十六日癸酉、雨水、寬治六年八月三日甲寅、海溢、七年八月十八日癸亥、大雨水、元永元年六月、雨水、大治二年五月四日癸巳、七月十九日丁未至二十日戊申、竝大雨水、四年閏七月十二日戊午、大水、長承三年五月十七日丙寅、大雨水、漂廬舍、民有溺死者、永治元年八月二十日乙酉、洪水、康治元年九月二日辛卯、大水、二年五月五日辛酉、久安元年六月二日丙子、二年五月二十二日庚辰、皆如之、六年二月丁丑晦、八月二十八日辛未、竝大雨水、仁平元年七月八日丙午、洪水、三年五月二十五日癸丑、大雨水、久壽元年八月三日甲申、又如之、永曆元年六月二十二日己巳、洪水、嘉應元年九月十九日壬申至二十日癸酉、二年六月二日辛亥、俱大雨水、承安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戊子、洪水、安

元元年六月五日甲寅至六日乙卯、大雨水、治承元年七月五日壬寅至十三日庚戌、又如之、三年八月二十三日戊申、二十八日癸丑、俱雨水、壽永三年四月十一日己巳、大雨水、四年三月十五日戊戌、又如之、文治四年六月五日己巳、鎌倉洪水、建久元年八月十七日己亥、大水、鎌倉亦如之、正治元年五月十日辛丑、大雨水、漂民屋、二十六日丁巳、大雨水、八月十九日己卯、二十日庚辰、俱雨水、二年八月九日壬辰、大雨水、建仁二年六月五日戊寅至七日庚辰、承元元年九月四日丁丑、竝如之、建曆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壬申、鎌倉洪水、建保二年八月七日己亥、又大雨水、三年二月十四日癸卯、洪水、承久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丙辰、大雨水、七月丁巳晦、鎌倉大水、民多溺死、安貞元年六月十二日己未、又大水、損田畝、七月二十一日戊戌、大雨水、漂日吉二宮及十禪師社、二年七月二十日

辛卯、洪水、寬喜二年八月六日乙丑、鎌倉大雨水、三年七月十七日辛丑、大雨水、嘉禎元年七月十日辛未、鎌倉大雨水、漂廬舍、二年二月十日丁酉、大雨水、三年三月九日庚申、鎌倉大雨水、十一月七日甲寅、又如之、曆仁元年六月二十五日戊辰、大水、仁治三年六月三日甲寅、大雨水、七月十七日丁酉至十八日戊戌、又如之、寬元二年十一月三日庚子、鎌倉大水、漂沒廬舍、三年七月十五日丁未、寶治二年九月八日壬子、俱大雨水、建長三年四月二十三日癸丑、鎌倉大雨水、害苗、四年五月十五日戊戌、雨水、康元元年八月六日甲子、鎌倉大水、正嘉二年十月十六日辛卯、又如之、漂廬舍、民有溺死者、文應元年六月丁酉朔、又大水、廬舍漂沒、弘長元年七月十日庚午、洪水、二十五日乙酉、雨水、文永四年五月二十九日乙卯、又如之、弘安三年五月十六日丙辰、長谷大水、九年六月十二年

日戊申、十年五月十二日壬寅、俱洪水、乾元元年七月八日庚子、大和大水、正中元年八月八日壬戌、大水、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癸卯、洪水、漂民屋、正平三年五月二十八日甲子、雨水、五年五月二十八日壬午、十一年八月十四日壬戌、並大水、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癸酉、攝津難波海溢、建德元年八月二十日丙子、相模大水、二年五月六日戊午、大雨水、明德四年七八月、大水、應永九年秋、十二年六月九日癸酉、十三年秋、並如之、

水變、

允恭帝二十四年六月、御膳羹凍、卜之、曰有內亂、蓋有親親相姦者也、皇極帝二年七月、茨田池水大臭、有小蟲、白身黑吻、蔽水而死、及八月十五日壬戌、水色變藍、溝瀆皆凍、池魚爛死、至十月復舊、三年三月、斑鳩宮溝池水變血、大臭、魚鼈皆死、天武帝十三年四月四日己卯、紀伊言、牟婁溫泉壅、天平三年六月十三日庚寅、紀伊阿氏郡海水赤如血、五

日而復、十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辛卯、自酉至戌、宇治河水竭、天應元年七月十八日乙亥、河內尺度池水變血、大臭、長二許町、廣可三丈、數刻乃復、延曆十五年七月、肥後阿蘇郡神靈池無故而涸、十八年七月十一日癸丑、常陸海潮進一町許、退二十餘町、皆踰常堺、如此者日十五次、天長二年四月阿蘇神靈池水自涸、承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戊申、陸奧言、玉造塞溫泉沸騰、色如漿、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癸巳、太宰府言、阿蘇神靈池水涸、齊衡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丁巳、御池水變黑、數日乃復、貞觀六年十月三日丙辰、阿蘇神靈池水沸騰、溢于東西、色如漿、十七年六月壬子朔、相模言、大住郡河水變赤、二十一日壬申、又赤、元慶二年九月七日己亥、肥後蒲智比咩社前河水赤如血、昌泰元年五月十八日丙戌、御井有聲如雷、天慶四年正月、出雲島根郡至楯縫郡、海冰自結、狀如浮屠、嶄立、高

各三丈餘、圍七八尺、貞元二年三月十五日丙子、興福寺佛座有溫水自流、治曆四年十月十日己酉、出羽言、浪井涌、天永三年十月、伊豆海有火光鳴動、踰月不止、安元元年八月、伊勢神宮河水逆流、建保四年三月七日庚申、鎌倉海水變赤、嘉祿元年三月四日乙丑、攝津廣田社前海水赤如血、安貞元年閏三月二十日己亥、鎌倉海水亦如之、寬喜二年七月、阿蘇神靈池沸騰、文曆元年九月二日戊戌、海水入淀河、般黑如血、魚皆死、食魚者亦死、寶治元年三月十一日甲子、鎌倉海水赤如血、二年六月九日乙酉、相模河水亦如之、至十六日壬辰而復、建長二年二月四日庚子、伊勢御裳濯河水變赤、至六日壬寅而復、三年三月、信濃諏訪湖有物自涌、狀如島嶼船艦、須臾乃滅、四年正月二十七日壬子、鎌倉海水赤、二月二十八日壬午、又如之、正和元年四月十二日丁丑、相模伊豆等五

國海水變赤、三百餘里、三日復舊、正平十年六月、神泉苑池水無故而涸、十四年七月十二十三日甲寅、眞木島河水俄竭、明日復舊、十六年七月二十四日癸酉、阿波鳴戶海水涸、有鼓、大圜二十許、尋見于石上、

地震、

允恭帝五年七月十四日己丑、地震、推古帝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辛酉、皇極帝元年十月八日庚寅、九日辛卯、二十四日丙午、天智帝甲子歲春、並如之、天武帝三年十一月、地大震、五年六月十四日乙巳、又如之、六年十二月、筑紫地大震、裂廣二丈、長三千餘丈、舍屋多壞、七年十月十一日戊午、地震、十一月十四日庚寅、八年九月二十三日乙未、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庚寅、六月二十四日壬戌、十年十月八日癸未、十一月二日丁酉、十年正月十九日癸丑、三月七日庚子、七月十七日戊申、八月十二日癸酉、十七日戊寅、皆如之、十二年十月十四日壬辰、地大震、十三年十二月十

日辛巳、朱鳥元年正月十九日庚申、十一月十七日癸丑、並地震、大寶元年三月二十六日己亥、丹波地震三日、和銅五年六月七日乙巳、地震、靈龜元年五月二十五日乙巳、遠江地震、山崩、麁玉河壅、經數十日而決、沒數智長下石田三郡民家一百七十餘區、損苗、二十六日丙午、參河地震、七月十日己丑、地震、二十年正月四日辛巳、養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乙卯、四年二月十五日戊戌、五年正月二十四日辛未、二十五日壬申、二月七日甲申、十二月二十九日辛丑、天平四年七月十五日丙辰、十二月二十二日辛卯、六年四月七日戊戌、九月二十四日壬午、九年十月十九日己未、十年九月六日辛丑、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己巳、並如之、十月二十三日甲午至二十八日己亥、大隅地大震動、十二月十六日丁亥、地震、十五年七月、又如之、十六年五月、肥後雷雨地震、漂沒八代天草葦北三

郡官舍及田二百九十餘町、民屋四百七十餘區、一千五百二十餘人、山崩二百八十餘所、壓死四十餘人、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甲寅、地震、三日不止、美濃尤甚、櫓館正倉及寺塔廬舍、五月戊午朔至十日丁卯、地震、十六日癸酉、十八日乙亥、七月十七日壬申、十八日癸酉、八月二十四日己酉、甲寅晦、九月二日丙辰、十八年正月十四日丙寅、二十九日辛巳、壬午晦、六月五日丙戌、九月十三日壬戌、閏九月十三日辛卯、十九年五月十二日丁亥、天平勝寶四年正月十一日己丑、十月甲戌朔、二日乙亥、並如之、天平寶字六年五月九日丁亥、美濃飛驒信濃等地震、寶龜四年二月十七日壬戌、地震、乙亥晦、八月壬申晦、十月癸卯朔、四日丙午、六年二月八日辛未、五月四日丙申、十月六日丙寅、七年十月九日癸巳、十一月二日丙辰、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丁卯、二十五日辛未、天應元年三月

六日乙丑、五月四日壬戌、十三日辛未、六月十二日己亥、二十二日己酉、十月十日乙未、十一月三日丁巳、二十七日辛巳、十二月十二日丙申、二十四日戊申、延暦元年閏正月十三日丙申、十五日戊戌、二十九日壬申、六月十四日乙丑、七月二十五日丙午、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庚子、四年五月二十七日辛酉、九月三日乙未、五年正月二十八日己未、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丁丑、十二月十三日甲辰、十一年正月二十七日壬午、十二年八月丙子晦、十一月十五日庚申、十三年正月日己丑、六月十三日甲寅、九月辛未朔、二十壬申、十六年八月四日丁卯、十七年四月十日庚申、十八年十一月四日甲辰、二十年八月十日癸丑、九月二十七日戊戌、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五日乙未、七月十七日甲申、八月九日乙巳、十二月五日庚子、並如之、大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壬子、地大震、弘仁

元年六月二十六日甲午、地震、二年十二月十六日丙子、七年十月八日己亥、八年十二月十三日丁卯、十八日壬申、二十日甲戌、並如之、九年七月、相模武藏等六國地震、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丁未、地震、八月十二日癸巳、十二月九日己丑、天長二年正月十七日辛酉、二月二十六日庚子、三年正月五日壬申、十四日辛巳、二十三日庚寅、二月二十四日辛酉、四月十二日己酉、六月六日壬寅、十一月二十二日乙酉、十二月十三日乙巳、四年四月十七日戊申、俱如之、七月十二日辛未、地震、大一七次、小七八次、十四日癸酉、又數震、其一大、並有聲、十五日甲戌、十六日乙亥、地連震、十九日戊寅、又大震者再、二十一日庚辰、二十二日辛巳、二十四日癸未、二十五日甲申、地連震、二十七日丙戌、又大震、二十九日戊子、地震、己丑晦、又震者三、其一大、八月三日壬辰、五日甲午、六日乙未、八日丁酉、

十二日辛丑、十四日癸卯至十六日乙巳、十九日戊申、二十二日辛亥、二十四日癸丑、九十月庚申朔、二日辛酉、七日丙寅至十日己巳、十三日壬申、十五日甲戌、二十二日辛巳、十月二日庚寅、四日壬辰、十一日己亥、十一月十五日癸酉、竝地震、或有聲如雷、二十二日、庚辰、地大震、二十四日壬午、地震、丁亥、晦、十二月戊子朔、二日己丑、十六日癸卯、十九日丙午、五年二月五日辛卯、十二日戊戌、十五日辛丑、三月四日己未、十一日丙寅、六月三日丁巳、五日己未、二十五日己卯、十月五日丁巳、皆如之、二十二日甲戌、又大震、二十三日乙亥、十一月二十五日丁未、俱地震、六年三月庚辰朔、地大震、九月六日癸未、地震、十月二十一日丁卯、又如之、七年正月三日戊寅、出羽地大震、聲如雷、地裂、秋田河水竭、十二日丁亥、地震、二十二日丁酉、八月十四日乙卯、十一月五日乙亥、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己未、六月十四日庚辰、八月二十六日辛卯、九年正月十日甲辰、二十七日辛酉、五月七日戊戌、九月十四日癸卯、二十一日庚戌、二十二日辛亥、竝如之、十年二月二十四日辛巳、地大震、六月二十八日癸未、承和元年六月十八日丁酉、二年三月二日丁未、三年三月十二日辛亥、俱地震、五月二十日戊午、地大震、六月十三日庚戌、地震、四年六月十九日庚戌、七月十六日丁丑、九月二日壬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甲申、六月二日戊子、六年四月七日戊午、七月八日丁亥、七年正月十三日庚寅、十月十二日甲寅、竝如之、八年二月十三日甲寅、信濃言、地震凡九十四次、有聲如雷、壞官民牆屋、是歲、伊豆又地震、九年二月三日戊辰、地震、二十九日甲午、三月十六日辛亥、六月十五日戊寅、八月十四日乙亥、十一月十四日甲辰、十二月十二日壬申、十年五月十三日辛丑、十一月九日癸巳、十

二年八月四日戊寅、二十五日己亥、十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戊戌、嘉祥元年二月二十二日壬子、三月八日丁卯、二十八日丁亥、四月三日壬辰、五月二十二日庚辰、六月二十四日辛亥、二十五日壬子、十月七日癸巳、二十日丙午、十二月二日丁亥、二年三月十日甲子、四月十三日丙申、七月四日乙卯、十九日庚午、三年正月三日壬午、二十三日壬寅、二月二十一日庚午、三月五日癸未、二十一日己亥、四月六日癸丑、十五日壬戌、竝如之、八月二十六日辛未、地震、自西北來、十月十六日庚申、出羽言、地大震、仁壽元年正月十二日乙酉、地震、二月二日乙巳、三月十五日丁亥、四月四日丙午、辛未、晦、五月十一日壬午、二十四日乙未、七月八日戊寅、十月五日癸卯、十三日辛亥、十一月二十一日己丑、二年二月三日庚子、三月十二日戊寅、四月十八日甲寅、六月三日戊戌、八月癸亥、晦、閏月二

十二日乙酉、九月八日辛丑、十月五日丁卯、十八日庚辰、十一月七日己亥、三年正月十三日甲辰、十五日丙午、三月十八日戊申、四月二日壬戌、七月四日癸巳、十五日甲辰、二十二日辛亥、八月二十四日壬午、十月二日己未、十一月十三日己亥、齊衡元年五月十七日庚子、六月癸未、晦、八月癸丑朔、九月二十日壬寅、十一月三日甲申、二十二日癸卯、二年四月二日庚戌、五月十日丁巳、十一日戊午、六月二十一日戊戌、二十五日壬寅、七月二十六日壬申、八月丁丑朔、二日戊寅、二十五日辛丑、九月九日乙卯、十日丙辰、十九日乙丑、二十日丙寅、乙亥、晦、十月三日戊寅、十一月十五日庚申、十二月十二日丁亥、三年二月二十日癸巳、二十一日甲午、皆如之、三月地數震、四月癸酉朔、地震、二日甲戌、六月壬申朔、二日癸酉、七月十六日丙辰、十八日戊午、二十八日戊辰、九月二十一日辛酉、

二十五日乙丑、十月辛未朔、十八日戊子、二十四日甲午、二十五日乙未、十一月庚子朔、二日辛丑、十四日癸丑、十二月十日己卯、天安元年二月二日庚午、七日乙亥、十四日壬午、十六日甲申、二十一日己丑、四月二十日丁亥、五月十一日丁未、二十日丙辰、竝如之、七月八日癸卯、地大震、二十四日己未、又震、九月二十五日己未、十月九日癸酉、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甲申、四月二十三日甲寅、五月二十六日丙戌、六月十三日壬寅、九月二十二日庚辰、十一月九日丙寅、十二月十三日庚子、貞觀元年七月二十七日庚辰、八月八日辛卯、九月十四日丙寅、皆如之、十月辛亥晦、地大震、十一月十二日癸亥、地震、二年四月二十日壬寅、五月二日甲寅、十八日丁卯、六月十七日丙申、二十二日辛丑、二十五日甲辰、七月十四日壬戌、十七日乙丑、二十四日壬申、九月七日甲寅、十月七日癸未、閏月丁未朔、二十三日己巳、十二月四日己酉、三年正月九日甲申、四月七日辛亥、五月十三日丙戌、十九日壬辰、二十日癸巳、六月二十三日丙寅、八月十七日戊午、四年正月十一日庚辰、二十五日甲午、二月十七日丙辰、二十五日甲子、三月十一日己卯、二十八日丙申、五月十六日癸未、六月十六日癸丑、七月二十一日戊子、二十七日甲午、九月十五日辛巳、二十一日丁亥、二十四日庚寅、乙未晦、十月九日甲辰、二十八日癸亥、十一月三日丁卯、十二月十六日庚戌、二十七日辛酉、五年二月四日丁酉、四月十四日丙午、竝如之、六月十七日戊申、越中越後等地大震、連日不止、閏月九日庚午、地震、八月八日戊辰、九月八日丁酉、十一月十三日壬寅、六年九月四日戊子、二十六日庚戌、十月九日壬戌、皆如之、十二日乙丑、又大震、七年正月十四日丙申、地震、二十九日辛亥、三月二十二日

癸卯、四月十二日壬戌、九月二十四日壬寅、十一月戊寅朔、十四日辛卯、十二月二日己酉、八年正月二十五日壬寅、閏三月五日庚戌、六月七日庚辰、十六日己丑、八月十五日丁亥、十月十九日庚寅、十一月七日戊申、二十二月十日辛巳、九年正月二十七日戊辰、二月辛未朔、五月十三日辛亥、六月丁酉晦、七月二十五日壬戌、八月十四日庚辰、二十五日辛卯、九月六日壬寅、十月五日庚午、十年四月十三日丁丑、二十八日壬辰、五月十九日壬子、七月八日己亥、九日庚子、十二日癸卯、十三日甲辰、十六日丁未、二十一日壬子、八月十日辛未、十二日癸酉、十四日乙亥、十六日丁丑、二十九日庚寅、九月七日丁酉、十月二十七日丁亥、十一月二十七日丙辰、十二月庚申朔、十日己巳、十六日乙亥、十一年二月四日壬辰、二十九日丁巳、竝如之、五月二十六日癸未、陸奧地大震、七月七日癸亥、地震、九月二十五日己卯、十二月十三日丙申、二十三日丙午、十二年正月十六日己巳、三月七日己未、五月六日丁巳、十月七日乙酉、十一月二十五日癸酉、十三年七月十日甲寅、二十五日己巳、八月七日辛巳、十七日辛卯、九月二日乙亥、二十八日辛丑、十一月二十二日甲午、辛丑晦、十四年正月二十二日癸巳、三月二十七日丁酉、六月十六日乙卯、二十四日癸亥、二十九日戊辰、七月二十七日乙未、九月戊辰朔、丁酉晦、十月二日己亥、十一月十七日癸未、二十三日己丑、二十八日甲午、十二月三日己亥、十五年正月二十日丙戌、二月二日丁酉、十八日癸丑、三月十六日庚辰、竝如之、四月十四日戊申、地大震、十八日壬子、二十四日戊午、五月甲子朔十一日甲戌、六月十四日丁未、竝地震、七月二十八日庚寅、相模地震、壞國分尼寺堂舍、九月十三日乙亥、地震、十月二十九日庚申、

十六年二月十四日甲辰、三月十六日乙亥、二十一日庚辰、二十五日甲申、四月己丑朔、閏月十八日丙子、二十三日辛巳、五月四日辛卯、六月二十一日丁丑、七月二日戊子、九日月十七日壬寅、十一月十三日戊戌、十二月二十九日癸未、十七年二月十二日丙寅、十八日壬申、癸未晦、三月九日壬辰、十四日丁酉、六月十日辛酉、七月十三日癸巳、八月十日庚申、十六日丙寅、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庚寅、十五日辛卯、二十一日丁酉、六月十八日癸亥、七月二十八日癸卯、十一月九日壬午、皆如之、元慶元年三月十一日壬子、地大震、五月十三日癸丑、七月十四日癸丑、竝地震、十月十七日甲申、地大震、十八日乙酉、地震、二年二月十九日乙未、三月九日乙巳、七月四日丁酉、十一日甲辰、二十五日戊午、九月二十九日辛酉、十月九日辛未、三年三月七日丁酉、八日戊戌、俱如之、二十二日壬子、地大震、無幾而又震、己未晦、地震、四月二日辛酉、七日丙寅、五月十五日甲辰、六月十六日乙亥、七月十九日丁未、八月二日己未、十四日辛未、皆如之、九月丙辰晦、相模地震、國分寺佛像悉破、十月十四日庚午、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戊申、二十八日壬子、竝地震、四月二日乙酉、地大震、五日戊子、地震、十日癸巳、五月五日戊午、七月十七日己巳、十月辛巳朔、二日壬午、三日癸未、竝如之、十四日甲午、又大震、出雲特甚、至二十二日壬寅、猶不止、十一月二十五日乙亥、地震、十二月四日癸未、地大震、五六次而止、六日乙酉、又大震、日十六次、七日丙戌至十一日庚寅、地屢震、十二日辛卯、地大震、無幾而又震、十三日壬辰、十四日癸巳、十七日丙申至十九日戊戌、二十一日庚子、竝地震、二十二日辛丑、又大震者再、二十三日壬寅至二十五日甲辰、地連震、二十九日戊申、又震、五年正月六日乙卯、

十一日庚申、十二日辛酉、十四日癸亥、十六日乙丑、二月三日辛巳、二十三日辛丑、四月三日庚辰、四日辛巳、五月十三日庚申、六月二十五日辛丑、九月十九日甲子、二十日乙丑、二十一日丙寅、十二月六日庚辰、八日壬午、六年三月二十四日丙寅、六月十九日庚寅、九月四日癸酉、十一月十六日甲申、七年六月三日丁酉、二十八日壬戌、十月二十九日壬戌、八年四月十四日甲辰、十六日丙午、六月戊午晦、十一月十六日癸亥、仁和元年二月十六日壬寅、三月十五日庚午、五月二十六日庚戌、七月十九日辛丑、九月十三日甲午、十四日乙未、十二月二十日庚午、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庚子、四月十三日壬戌、竝如之、五月二十四日壬寅、安房地震、六月十五日癸亥、地大震、九月十一日丙戌、三年五月壬寅晦、七月二日癸酉、六日丁丑、竝地震、辛丑晦、又大震、八月壬寅朔、二日癸卯、四日乙巳、地數震、五日丙午、又震者六、其一大、七日戊申、地震、九日庚戌、十三日甲寅、十四日乙卯、十六日丁巳、二十二日癸亥、二十三日甲子、二十四日乙丑、十月五日乙巳、寬平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乙未、竝如之、昌泰元年七月二十七日乙未、地大震、二年九月七日戊戌、地震、延喜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丁卯、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壬申、六年三月甲寅朔、九年二月七日癸卯、十一年正月二十三日戊戌、十二年正月十一日庚寅、三月二十一日庚子、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壬子、延長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辛巳、四年正月戊午朔、四月十九日乙巳、六年三月八日甲寅、四月十七日壬辰、六月甲戌朔、承平元年正月十二日辛未、三月二日庚申、閏五月三日庚寅、二年正月二十五日丁未、三月二十一日癸卯、四月癸丑朔、六月二十六日丁丑、皆如之、四年五月二十七日丙寅、地大震者再、二十八日丁卯、又微

震、二十九日戊辰、六月三日壬申、十月十九日丙戌、五年正月二十八日癸亥、二月十九日甲申、二十日乙酉、四月七日辛未、俱地震、十五日己卯、又大震、天慶元年四月十五日壬辰、地大震、至丙午晦、猶不止、五月二十六日壬申、地震、六月三日戊寅、地大震、二十日乙未、又震、八月三日丁丑、地大震、六日庚辰、又大震者再、聲如雷、宮城牆垣多壞、帝出常寧殿庭避之、九日癸未、地震、二十八日壬寅、九月二日丙午、四日戊申、至六日庚戌、十一日乙卯、十月二十一日甲午、二十四日丁酉、十一月十二日乙卯、二年五月十日辛亥、六月二十三日癸巳、八月二十八日丙寅、十月十日丁未、十五日壬子、十八日乙卯、四年十月十一日丁酉、五年三月十六日庚午、十七日辛未、十八日壬申、閏月十八日辛丑、六年五月戊寅朔、九年二月八日己巳、天曆元年二月三日己未、四月六日辛酉、三年二月九

日癸未、天德三年十月三日乙亥、竝如之、康保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戊子、地大震、二十二日己丑、地震、二十三日庚寅、十月丁酉朔、安和元年四月七日己未、八月三日甲寅、天祿二年四月六日辛未、七月六日己亥、俱如之、三年閏二月十四日甲辰、地大震、天延元年三月二十四日戊寅、地震、九月二十七日丁丑、地大震、二年正月十九日戊辰、地震、貞元元年四月十一日丁未、地大震、六月十八日癸丑、又大震、聲如雷、近江國廳及雜屋倒者三十餘宇、十九日甲寅、又震、日十四次、官舍多壞、二十日乙卯、地數震、二十一日丙辰、二十三日戊午、二十六日辛酉、二十九日甲子、乙丑晦、七月十一日丙子、十二日丁丑、十四日己卯、竝如之、十八日癸未、二十日乙酉、竝地大震、二十一日丙戌、二十三日戊子、俱地數震、九月二十三日丙戌、地大震、二年二月四日乙未、地震、九日庚子、又大震、天元元年

十一月二十日辛丑、地震、永觀二年十月十三日己丑、又如之、十一月八日甲寅、地大震、寬和元年二月三日戊寅、地震、二年正月二十八日丁酉、三月二十七日乙未、七月六日壬申、正曆元年十月二十五日丁卯、皆如之、五年十月四日壬寅、地大震、長德二年四月二日壬申、地震、六月二十六日乙未、地大震、三年五月二十二日乙酉、四年十月三日戊子、俱如之、寬弘二年七月十七日癸亥、地震、三年二月二日乙亥、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癸丑、七年八月十六日壬戌、九月二十一日丙申、八年四月八日辛亥、長和元年八月二十七日壬戌、二年四月八日己巳、七月二十四日甲寅、皆如之、八月八日丁卯、十日己巳、竝地大震、十二日辛未、又震、九月二十五日甲寅、地大震、三年四月十一日丙寅、地震、四年四月二十日己巳、又如之、五月二十八日丁未、十一月六日壬子、俱地大震、五年

三月癸酉晦、地震、寬仁元年八月十八日癸未、二年九月二十五日甲申、十月十三日辛丑、治安二年十月二十三日己未、竝如之、三年七月四日丙寅、地大震、五日丁卯、又如之、萬壽元年三月十七日甲辰、十八日乙巳、五月十七日癸卯、二年十二月五日癸丑、竝地震、四年三月二日癸卯、地大震、長元元年八二月十四日甲子、地震、長久元年九月八日庚申、地大震、十月辛亥晦、又如之、二年三月庚戌朔、地震、二十日辛亥、七月二十日丁卯、永承五年十月七日辛酉、康平三年六月十八日乙亥、四年五月六日戊子、七日己丑、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庚子、壬寅晦、三月十一日癸丑、治曆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甲申、竝如之、五月七日丙寅、地大震、二年四月八日辛卯、地震、延久二年正月二十五日丁巳、十月二十日丁丑、二十三日庚辰、十一月二十一日戊申、承保元年正月二十日戊午、二十二日庚

申、二月十二日庚辰、三年正月九日丙寅、承曆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甲戌、寛治三年正月二十四日乙未、皆如之、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甲寅、地大震、五年正月六日丙寅、又如之、三月五日甲子、地震、八月七日癸亥、地大震、壞法成寺堂塔及金峯山佛寺、六年正月二十二日乙巳、三月十三日丙申、竝地震、十一月十日己丑、地大震、七年二月十四日辛酉、又如之、十一月四日戊寅、地震、二十日甲午、嘉保元年六月五日甲戌、八月二日辛未、永長元年二月十三日甲戌、皆如之、十一月二十四日庚戌、地大震、十二月二十日丙子、地震、二十五日辛巳、承德元年正月丙戌朔、閏月丙辰朔、十二日丁卯、四月十四日丁酉、七月六日丁巳、八月六日丁亥、八日己丑、九月六日丙辰、二年六月九日丙戌、竝如之、康和元年正月二十四日丁卯、地大震、二月二十四日丁酉、地震、三月二十三日丙寅、九月二

十一日庚申、俱如之、閏月十二日辛巳、地大震、十八日丁亥、十月二十六日甲子、十二月十六日癸丑、十九日丙辰、二年十月二十日癸丑、皆如之、三年二月二日癸巳、地震、三月庚寅晦、五年三月四日癸未、四月二十二日庚午、二十四日壬申、五月己卯朔、六月二十一日戊辰、七月十六日癸巳、十一月乙巳晦、十二月三日戊申、俱如之、二十七日壬申、又大震、長治二年二月十九日戊午、嘉承二年、二月十一日戊辰、俱地震、四月七日癸亥、十日丙寅、竝地大震、天仁元年十月二十三日己亥、地震、天永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己丑、地大震、二十八日庚寅、又微震、永久二年六月八日辛亥、地震、十九日壬戌、又大震、八月二十七日己巳、地震、元永元年三月九日辛卯、又如之、天治元年閏二月己酉朔、地大震、經日不止、大治二年正月二十九日己未、四年正月二十六日乙巳、四月己酉朔、竝地震、十一月甲戌晦、地大震、聲如雷、長承元年九月八日乙丑、地震、十二月六日壬辰、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庚戌、皆如之、保延元年三月十八日辛卯、地大震、二年正月二十八日丙申、三年七月十四日甲戌、俱地震、十五日乙亥、又大震、十六日丙子、十七日丁丑、竝又震、十八日戊寅、又大震、二十六日丙戌、地微震、二十七日丁亥、又大震、八月三日癸巳、地震、九月二十九日戊子、十二月二日己未、十一日戊辰、康治元年三月十一日甲辰、八月十八日戊寅、二年二月十四日壬申、竝如之、十月二十日癸巳、地大震、十一日甲午、又震、十一月二十四日丙子、地大震、天養元年四月十六日丁酉、十七日戊戌、俱地震、五月十三日癸亥、地大震、七月六日乙卯、地震、十一日庚申、十二月七日癸未、久安元年二月十三日己丑、皆如之、閏十月三日甲辰、地大震、五年四月二十二日癸酉、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丙戌、仁

平元年四月三日甲辰、竝如之、閏月二十二日壬辰、地震、二年二月三日戊辰、又如之、三年四月十五日甲戌、地大震、九月二十一日丁未、又如之、閏十二月二十七日辛亥、地震、大小各一次、久壽二年八月五日庚辰、地大震、長寛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甲寅、二年二月二十六日辛巳、永萬元年六月四日辛巳、皆如之、五日壬午、又震、嘉應二年正月十四日乙丑、地大震、閏四月二十日庚午、地震、承安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丁卯、安元元年正月九日辛卯、二月二十二日甲戌、十二月二十四日辛丑、俱如之、二年四月八日癸未、治承元年十月二十七日癸巳、竝地太震、二年五月癸亥晦、地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乙酉、六月戊子朔、十七日甲辰、竝如之、七月十七日癸亥、地大震、山摧水溢、壞寺塔坊舍、二十一日丁丑、地震、十一月七日辛酉、地大震、四年三月二十三日乙亥、地震、十一月二十六日甲

戊、熊野那智地震、至二十八日丙子而止、十二月十九日丁酉、地大震、二十一日己亥、又震、養和元年三月七日癸未、地大震、壽永元年二月二十三日甲子、地震、三月十九日己丑、又如之、二年十月十四日乙巳、地大震、十一月十六日丙午、地震、十二月二十二日壬午、地大震、三年正月二十三日癸丑、又如之、文治元年六月二十日辛未、地大震、鎌倉亦如之、七月九日庚寅、地大震、近江湖水減數丈、田圃陷爲淵、此後連震不止、至八月十七日丁卯、日或二十餘震、二十一日辛未、又震、二十二日壬申、二十四日甲戌、至九月三日癸未、五日乙酉、六日丙戌、八日戊子、十日庚寅、十四日甲午、十七日丁酉、至二十日庚子、二十三日癸卯、二十六日丙午、二十八日戊申、己酉晦、並如之、十二月二十日己巳、地大震、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己亥、地震、三年八月十八日丙戌、又如之、十月十二日己卯、地大

震、五年三月十四日甲辰、又如之、十八日戊申、又震、建久二年三月六日甲寅、鎌倉地大震、九月二十六日壬申、又震、五年閏八月二十七日甲申、地大震、六年三月十二日丁酉、鎌倉地震、十月十四日乙丑、地震、正治元年正月癸巳朔、又如之、五月十六日丁未、鎌倉地大震、二年三月十四日己巳、地震、建仁元年三月十日庚申、鎌倉地震、二年正月二十八日甲戌、又大震、十月十九日庚寅、地大震、十二月二十四日甲子、鎌倉地震、元久元年十月六日乙未、又大震、十二月二十七日乙卯、地大震、二十九日丁巳、承元元年四月九日甲寅、並如之、二年正月六日丙子、鎌倉地大震、七月二十日丁巳、三年四月甲子朔、四年十月三日戊午、並又震、建曆元年正月二十七日辛亥、又大震、五月十五日丙寅、又震、七月三日壬子、又大震、建保元年正月癸卯朔、又震、五月二十一日辛酉、又大震、山崩地

裂、壞屋舍、七月七日丙午、又大震、八月十四日壬午、地震、九月十七日甲寅、地大震、十一月五日辛未、地震、二年二月丙申朔、鎌倉地震、七日壬寅、又大震、四月三日丁酉、地大震、鎌倉亦如之、九月二十二日癸未、鎌倉地大震、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戊申、又震、九月六日壬戌、八日甲子、十一日丁卯、俱又大震、十三日己巳、十四日庚午、十六日壬申、十七日癸酉、並又震、承久元年二月六日癸卯、地大震、二年正月十二日癸卯、鎌倉地震、三月十日庚子、地震、十二月二日戊午、鎌倉地震、三年正月二十九日甲寅、十月二日壬子、並如之、元仁元年五月八日甲辰、地大震、嘉祿元年正月四日乙丑、五日丙寅、並地震、十五日丙子、鎌倉地震、三月十一日壬申、五月十七日丁丑、皆如之、十月十一日戊戌、又大震、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甲申、又震、四月二十七日辛亥、又大震、六月二十六日己酉、至二十八日

辛亥、七月甲寅朔、俱又震、癸未晦、地震、八月甲申朔、鎌倉地大震、十月六日戊子、又震、十二月二十四日乙巳、地大震、二十五日丙午、二十八日己酉、並地震、安貞元年正月十四日甲子、十五日乙丑、俱鎌倉地震、二月三日癸未、地大震、十八日戊戌、又震、三月七日丙辰、鎌倉地大震、裂壞門垣、十五日甲子、四月十三日辛酉、二十六日甲戌、五月十一日己丑、並又震、九月三日己卯、十一月六日辛巳、俱又大震、十二月丙午朔、又震、寬喜元年八月十二日丁未、地震、二年閏正月十三日丙午、七月二十九日戊午、三年七月十五日己亥、天福元年九月二十七日戊辰、並如之、文曆元年二月八日丁丑、地大震、九月十六日壬子、地震、嘉禎元年三月甲午朔、又如之、九日壬寅、鎌倉地大震、十四日丁未、地震、十六日己酉、鎌倉地大震、四月十三日乙亥、二十八日庚寅、至五月癸巳朔、三日乙未、至五日

丁酉、七日己亥、竝又震、九月辛酉朔、地震、己丑晦、鎌倉地震、十月二十日己酉、地震、二年二月二十八日乙卯、鎌倉地震、四月丁亥朔、六月十一日丙申、皆如之、三年二月癸未朔、地大震、四月七日戊子、鎌倉地震、六月庚辰朔、地大震、九月十一日己未、鎌倉地震、二十三日辛未、二十四日壬申、曆仁元年十二月九日庚戌、皆如之、延應元年十一月十二日丁丑、又大震、仁治元年正月十三日戊寅、又震、二十日乙酉、地震、四月十八日壬子、鎌倉地震、十一月十日己亥、地震、二年正月十四日癸卯、鎌倉地震、二月七日乙丑、又大震、八日丙寅、三月六日甲午、十五日癸卯、竝又震、四月三日辛酉、又大震、七月四日庚寅、十月十三日丁卯、竝又震、寬元元年五月二十三日戊戌、又大震、二年七月二日庚子、地震有聲、九月十一日己酉、鎌倉地微震、二十八日丙寅、又震、十二月丁卯朔、三年正月十八日

甲寅、二十日丙辰、竝如之、二月丙寅朔、地震、三月丙申朔、鎌倉地震、九日甲辰、地震、四月五日己巳、七日辛未、二十八日壬辰、五月八日辛丑、十九日壬子、二十一日甲寅、二十五日戊午、二十七日庚申、二十八日辛酉、六月八日辛未、皆如之、七月二十六日戊午、地大震、二十八日庚申、地震、八月十一日癸酉、又如之、十二月二十日辛巳、鎌倉地大震、四年正月五日乙未、地震、六日丙申、又大震、四月二日辛酉、地震、五月七日甲子、鎌倉地震、七月二日戊午、五日辛酉、皆如之、十月十日乙未、地震、十一月二十七日壬午、鎌倉地大震、十二月五日庚寅、地大震、寶治元年正月十三日丁卯、地震、三月十三日丙寅、六月九日庚寅、十日辛卯、十九日庚子、皆如之、十月八日丁亥、鎌倉地大震、十一月二十六日乙亥、又如之、二十九日戊寅、地震、建長二年七月十八日壬午、鎌倉地震、大一次、小十六次、三

年正月十九日庚辰、地震、九月十七日甲戌、又如之、十月二十三日己卯、四年五月七日庚寅、俱鎌倉地震、七月二十三日乙巳、五年二月二十五日癸酉、竝又大震、四月三日庚戌、又震、六月十日丁巳、又大震、九月十六日辛卯、又震、十七日壬辰、地震、六年二月十九日壬戌、又如之、閏五月十一日壬子、地大震、十一月十八日丁巳、鎌倉地大震、七年十二月十二日乙亥、地震、正嘉元年五月十八日壬申、鎌倉地大震、八月癸未朔、又如之、二十三日乙巳、又大震、神社佛宇一無全者、廬舍顚覆、垣牆悉壞、至九月四日乙卯、數震不止、十一月八日己未、又大震、二年四月二十二日辛丑、十二月十六日辛卯、俱又震、正元元年三月十二日丙辰、地震、文應元年三月二十五日壬辰、鎌倉地震、八月五日庚子、弘長三年五月十九日戊戌、十一月十六日癸巳、文永二年正月十五日乙酉、皆如之、三月九

日戊寅、三年六月二十四日乙酉、竝又大震、五年五月四日甲寅、地大震、正應元年六月二十四日丁丑、七月二十四日丁未、竝如之、永仁元年四月十三日己亥、鎌倉地大震、嘉元三年三月九日乙卯、地大震、德治二年三月二日丙寅、關東地大震、正和二年正月三日甲午、地大震、五日丙申、又如之、三年三月十五日己亥、地震、六月二十六日戊申、又如之、文保元年正月三日庚午、地大震、至九日丙子數十震、丁酉晦、又大震、三月二日己巳、八日乙亥、皆如之、四月十七日癸丑、地震、五月十五日庚辰、七月四日戊辰、二十二日丙戊、十月二十三日丙辰、二年二月二十六日戊午、三月六日丁卯、七日戊辰、四月二十七日戊戊、竝如之、正中二年、地大震、元弘元年七月三日丁丑、又如之、七日辛巳、又震、建武元年八月二十七日壬午、地大震、十二月十三日丁卯、延元三年七月十九日壬子、皆如之、二

十二日乙卯、地震、興國六年八月十七日戊辰、又如之、正平元年八月四日庚戌、地大震、二年正月十五日戊午、地震、二月又如之、五月六日戊申、地大震、十二月十八日丙戌、地震、三年正月十五日丁未、四年六月十九日己卯、並如之、五年五月二十日甲戌、地大震、山摧地裂、二十三日丁丑、二十五日己卯、並又大震、癸未晦、又震、六月十日癸巳、十一日甲午、二十日癸卯、並如之、二十二日乙巳、地大震、二十五日戊申、又震、七月二日乙卯、十一月十四日乙丑、俱如之、六年二月十九日己亥、地大震、三月十七日丙寅、地震、四月十一日庚寅、十一月十九日乙丑、七年正月丙午朔、十五日庚申、十一年七月三日辛巳、並如之、十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壬戌、地大震、九月四日庚子、又如之、十六年六月二十日己亥、又大震、此後連震至二十七日丙午、七月三日壬子、二十四日癸酉、並又大震、八月己卯

朔、地數震、二十四日壬寅、地大震、十一月十四日辛酉、十七年五月十七日辛酉、俱如之、十八日壬戌、十九日癸亥、二十一日乙丑至二十三日丁卯、並地震、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己未、地大震、建德二年三月十九日癸卯、二十三日丁未、皆如之、文中元年六月二十七日癸卯、地震、十二月二十四日丁酉、三年二月二日甲戌、俱如之、四月癸酉朔、地大震、十二日甲申、八月二十日己丑、並地震、閏十月二十二日己未、地大震、丙寅晦、又震、三年六月十五日己酉、天授元年六月十一日庚子、二十三日壬子、皆如之、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己酉、地大震、五年十月九日壬申、又如之、弘和三年四月十九日壬辰、地震、二十四日丁酉、又大震、聲如鼓、二十六日己亥、又震、二十八日辛丑、又大震、五月八日辛亥、元中八年十月十六日己巳、皆如之、應永九年冬地震、十二年七月十四日丁未、地大震、十三

年正月十一日壬寅、地震、十一月丁巳朔、地大震、十四年正月五日庚申、十八年五月六日丙寅、並如之、

山災、

大寶三年七月十七日丙午、近江山自焚、慶雲三年七月二十四日乙丑、丹波但馬山災、大倭宇智郡狹嶺山亦焚、八月三日甲戌、越前言、山焚、天平十六年四月十三日丙午、紫香樂宮西北山火、十七年四月戊子朔、市西山焚、三日庚寅、寺東山焚、八日乙未、伊賀眞木山火、數日不滅、延燒數百町、十一日戊戌、宮城東山火、連日不滅、帝將避之、大丘野、十三日庚子、雨乃滅、五月九日丙寅、甲賀宮側近山焚、延曆七年三月四日壬子、大隅贈於郡曾乃峯火、響如雷、峯下五六里、雨黑砂、積可二尺、十九年三月十四日壬子、富士山火、至四月十八日丙戌而滅、大同元年三月十九日癸未、起山陵於山城宇太野、西北二山有火、自焚、二十三日丁亥、大井比叡小野栗栖野等山焚、承和

五年七月五日庚申、伊豆上津島火、烟焰屬天、沙石如雨、至于七年七月始止、島上巖石自結、成樓閣之狀、門階屏障皆具、貞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庚戌、駿河言、富士山火、方一二許里、光炎高二十許丈、踰旬不滅、沙石雨下、埋本栖湖、長三十里許、廣三四里、火遂屬甲斐國界、七月十七日辛丑、甲斐言、富士山火、雷雨地震、雲霧晦冥、土石崩頹、埋本栖剗二湖、壓廬舍、民死不可稱計、十年二月十八日壬午、野火燒田邑陵樹、十三年四月八日甲申、出羽大物忌神山火、十六年七月二日戊子、太宰府言、薩摩開聞山火、雨灰沙、承平七年十一月甲斐言、富士山火、天曆二年正月十日庚申、大內山火、長元五年十二月十六日癸丑、富士山火、永保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癸卯、又如之、天仁元年、上野言、七月二十一日己巳、麻間峯火、烟焰屬天、雨沙、埋沒田畝、建長三年四月十九日己酉、上野赤木嶽

火、**山崩、**天武帝六年十二月、豐後五馬山崩、温泉涌出、神龜四年十月二日庚午、上總言、山崩、壓死百姓七十人、天平十四年五月十日癸丑、越智山陵崩、長十一丈、廣五丈二尺、十五年七月五日壬寅、出雲言、楯縫出雲二郡大雷雨、山頹壞廬舍、埋田畝、寶龜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戊申、豐後速見郡敵見鄉山頹水壅、十餘日而決、民多漂沒、十年六月丁卯晦、因幡暴雨、山頹水溢、漂沒人畜田宅、延曆十五年八月六日甲子、大和山崩水溢、壞東大寺牆垣、天長五年五月二十三日丁未、京師大雨、山崩水溢、六月二十三日丁丑、雷雨、山摧水溢、貞觀九年五月十一日己酉、肥後阿蘇山夜有光、明日震動乃摧、長二百五十許丈、闊五十許丈、十一年七月八日甲子、大和十市郡椋橋山崖裂、高二丈、深一丈二尺、十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己卯、山城言、綴喜郡山本鄉山崩、延長四年七月、大和長

谷寺山崩、永延二年五月十七日丙寅、大和添上郡楢山長三町餘、自移西南四町許、草木宛然、養和元年、富士山崩、建久元年五月十五日戊辰、鎌倉大倉山頽、嘉禎元年七月十日辛未、鎌倉山崩、寛元二年正月二十七日戊辰、松尾山頽、建長三年二月二十日庚戌、鎌倉山頽、壓殺人、康元元年八月六日甲子、文應元年六月丁酉朔、文永二年六月十日丙子、竝如之、天授三年八月二十日丙寅、諸國山崩、

地陷、貞觀十四年正月十四日乙酉、石見一廳壇自陷三所、一深七尺、一五尺、竝徑二尺、一深七尺、徑一尺五寸、天慶三年十二月、出雲秋鹿郡黑島自沒、康平元年七月二十五日癸巳、法琳寺大元堂前地陷、永久三年五月十四日癸未、鷹司洞院東大路地陷、寶治元年正月、伊豆地陷、長十二町、闊八町、正平十四年六月、春日社前地陷、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五

災祥四

年饑　欽明帝二十八年、郡國饑、推古帝三十四年、天下大饑、舒明帝八年、又饑、天武帝四年夏、下野饑、文武帝元年冬、播磨備前等八國饑、大寶二年秋、駿河伊豆等五國饑、慶雲元年夏、武藏讚岐饑、三年春、河內攝津等七國饑、夏、東海東山北陸山陰山陽南海六道饑、和銅二年春、隱岐饑、三年夏、參河遠江美濃饑、四年夏、大倭佐渡饑、六年夏、讚岐饑、靈龜元年夏、攝津志摩等七國饑、養老三年秋、六道諸國旱饑、神龜三年冬、尾張饑、天平五年春、芳野監及大倭河內等五國饑、九年秋、大倭伊賀等六國疫饑、十九年春、大養德河內等十五國饑、二十年秋、河內近江出雲播磨饑、天平勝寶元年春、上總下總饑、二年夏、備前饑、天平寶字四年春、上野饑、六年夏、京畿及伊勢近江等九國饑、七年大和河內等二十一國饑、八年攝津出雲等十一國及多褹島饑、天平神護元年春夏之交、京師及山背和泉等二十九國多褹島饑、二年夏、河內和泉石見淡路饑、秋志摩及多褹島饑、神護景雲元年春、山背尾張饑、淡路旱饑、秋志摩饑、二年秋、壹岐饑、三年春、志摩下總饑、

四年夏、對馬饑、秋土佐饑、寶龜二年春、石見饑、三年秋、尾張饑、四年春、左右京及志摩尾張參河近江飛驒出羽饑、五年京師及大和河內等十三國饑、六年和泉參河等六國饑、八年伯耆隱岐讚岐饑、十年秋、駿河饑、天應元年春、下總饑、延曆元年春、武藏淡路土佐饑、夏和泉饑、四年夏、出羽丹波饑、八年夏、伊賀安房紀伊饑、秋伊勢志摩下野美作備前饑、九年和泉參河等十六國及太宰府管內饑、十年夏、紀伊豐後日向大隅饑、十五年秋、尾張饑、冬志摩饑、十六年春、甲斐武藏等五國饑、十七年秋、阿波饑、十八年大和河內等十二國饑、二十三年春、攝津饑、二十四年春、備後饑、夏伊賀甲斐越中石見饑、大同三年夏、淡路但馬饑、弘仁元年春夏之際、左右京及大和河內等十四國饑、三年夏、京師饑、五年夏、又饑、八年夏、信濃長門筑前等饑、九年夏、河內饑、十年春、山城美濃等五國饑、十一年春、京師饑、夏和泉饑、十三年夏、石見饑、秋山城饑、十四年春、左右京饑、天長元年夏、京師及淡路饑、七年冬、伯耆饑、八年冬、長門饑、九年四月、和泉饑、五月諸國告饑、七月越前饑、十年春、近江淡路饑、承和元年、伊勢越前等六國饑、二年伊勢下總等七國饑、三年伊勢尾張等十國饑、四年春、和泉美作備前淡路饑、夏備後伊豫饑、五年夏、備前及太宰府管內諸國饑、秋山城大和備前饑、六年夏、美濃惠奈郡饑、七年夏、京師及攝津饑、八年春、出羽饑、十年夏、伊賀尾張等十八國饑、秋肥前豐後等五國饑、十一年夏、若狹越前饑、十二年秋、山城饑、十三年夏、出羽饑、嘉祥元年、伊豆越中出雲淡路饑、仁壽元年冬、伯耆饑、二年春、河內若狹因幡播磨饑、夏土佐饑、齊衡元年春、丹後石見饑、二年夏、相模饑、貞觀三年秋、越前饑、五年夏、京師饑、八年夏秋、京師及伊賀尾張等八國伊勢二郡饑、九年春、

諸國饑、畿內尤甚、十年夏、淡路饑、十二年夏、京師及河內饑、十五年夏、又如之、十六年夏、京師饑、元慶二年春、京畿饑、河內和泉尤甚、備後亦饑、夏大和攝津饑、三年夏、京師饑七年夏、武藏饑、八年春、京師饑、天慶三年秋大饑、治安元年、又如之、長元三年夏、京畿饑、永保二年秋、天下大饑、天永元年秋、饑、元永元年秋、京師饑、二年春、天下饑、天承元年、又大饑、保延元年春、夏大饑、二年春、久壽二年夏、皆如之、承安四年、安元元年、竝饑、養和元年、天下大饑、露尸載道、壽永元年、又如之、二年、關東饑、四年天下大饑、寬喜二年冬、諸國饑三年天下大饑、道殣相望、貞永元年、建長四年、俱又大饑、正平七年、又饑、民多死、十七年諸國大饑、天授五年、大饑、元中七年、至明年七月、天下大饑、應永十三年春、又饑、

疫瘡、崇神帝五年、天下大疫、至七年冬止、欽明帝十三年冬、敏達帝十四年春、俱又大疫

文武帝二年春夏之間、近江越後紀伊疫、四年冬、大倭疫、大寶二年春、越後疫、夏上野疫、三年春、信濃上野疫、夏相模疫、慶雲元年春、信濃疫、夏伊賀伊豆疫、二年諸國二十饑疫、三年春、京畿及參河駿河因幡紀伊等疫、夏河內出雲等七國饑疫、四年天下饑疫、丹波出雲石見尤甚、和銅元年春、山背備前讚岐疫、秋但馬伯耆疫、二年春下總疫、夏上總越中紀伊疫、三年春、信濃疫、四年夏、尾張疫、五年夏、駿河疫、六年春、志摩疫、夏大和疫、天平五年、左右京及諸國饑疫、七年秋、太宰府疫、是歲自夏至冬、天下患豌豆瘡、九年春、筑紫大疫瘡、延及海內、至秋不息、十九年夏、紀伊旱疫、天平勝寶元年春、石見疫、天平寶字四年春夏之交、伊勢志摩等十六國疫、六年秋、陸奧疫、七年夏、山背攝津伊賀壹岐疫、八年春夏之際、志摩淡路疫、秋石見及山陽南海二道疫、寶龜元年夏、京師饑疫、秋但馬疫、三

年夏、讚岐疫、四年夏、伊賀疫、五年春夏之間、諸國疫、十一年春、駿河饑疫、夏伊豆饑疫、延曆元年疫、四年夏、周防饑疫、九年秋冬、京畿及諸國患豌豆瘡、民有死者、十年夏、諸國疫、十三年秋、安房疫、大同二年冬、京師疫、三年春天下饑疫、至夏不息、死者甚衆、弘仁三年秋旱疫、五年皰瘡流行、九年春、天下大疫、死者盈路、十三年秋、甲斐疫、十四年春、天下大疫、死者衆、至秋不止、天長元年春、美濃饑疫、夏安藝疫、二年夏、諸國疫、三年秋、京師饑疫、六年夏、諸國疫、七年夏、太宰府管內及陸奧出羽等疫、八年夏、京師饑疫、九年夏、又如之、是歲越後亦疫、十年春、遠江饑疫、夏京畿七道諸國饑疫、秋越後饑疫、承和元年春、加賀疫、二年夏、諸國饑疫、秋佐渡饑疫、民多死、冬能登饑疫、三年夏秋之交、京師及諸國疫、死者衆、四年夏、諸國疫、五年筑前筑後肥前豐後等荐疫、死者大半、六年春、諸國疫、七年夏、又疫、十年春疫、民多死、仁壽三年春、京師及畿外皰瘡流行、經夏不止、貞觀二年、長門疫、死者衆、四年秋、常陸五郡荐疫、五年春、大和和泉饑疫、六年秋、加賀出雲疫、七年隱岐疫、延及八年、死者三千一百餘人、是歲伊勢志摩因幡美作饑疫、備前及備中二郡疫、十二年冬、伯耆饑疫、死者衆、十五年冬、太宰府饑疫、十八年秋、丹後美作饑疫、元慶三年、上總荐疫、百姓多死、是歲皰瘡流行、寬平四年疫、至五年、人多死、八年太宰府大疫、九年京師疫、昌泰元年、天下大疫、民死者衆、延喜三年、甲斐疫、九年春夏之交、大疫、十五年夏、京師及諸國疫、秋皰瘡流行、死者甚衆、十七年夏疫、二十二年夏、京師疫、延長元年夏疫、六年夏又如之、七年春、京畿諸國疫、八年春夏疫、承平二年夏、又如之、天慶五年夏、京師饑疫、死者盈衢、六年夏旱疫、天曆元年六月、京師患皰瘡、及八月益盛、天德元年夏秋之交疫

二年春夏之間、又如之、四年夏、天下疫、應和元年夏、康保三年秋、竝如之、天延二年秋、皰瘡流行、永祚元年夏、天下疫、正暦四年夏疫、秋、皰瘡流行、是冬、太宰府大疫、遂彌漫于天下、至明年冬不息、死者無算、露骸盈路、長德元年夏、大疫、四年夏、天下疫瘡、至冬不止、長保二年夏疫、冬又大疫、起自鎭西、及京師坂東、至明年秋始止、長和四年春、天下大疫、至秋而息、寛仁元年夏、又疫、四年瘡疫、治安元年、自春至夏疫、三年夏、京師諸國疫、死者相枕于路、萬壽二年夏秋、天下患赤斑瘡、長元元年夏疫、三年夏、五年夏、竝如之、九年自夏至秋、皰瘡流行、寛德元年春夏疫、永承六年冬至明年夏、天下大疫、延久四年夏秋之交、皰瘡流行、承暦元年、赤斑瘡流行、死者衆、應德元年秋、皰瘡流行、寛治四年秋疫、七年冬、天下患皰瘡、至明年春不止、人多死、是歲秋冬、又赤斑瘡流行、康和元年春、旱疫、夏又疫、

嘉承元年夏、諸國疫、二年春夏疫、永久元年春、皰瘡流行、元永元年夏、二年夏、竝疫、天治二年、皰瘡流行、延至大治元年、二年夏、天下患赤斑瘡、長承元年夏、天下疫、保延元年夏秋、又如之、二年疫、康治二年夏、皰瘡流行、應保元年、又如之、承安二年夏、京師疫、安元元年、自春至秋、皰瘡流行、治承元年春、又如之、三年秋、天下疫、壽永元年夏、又如之、文治四年夏、皰瘡流行、建久八年夏、天下疫、元久二年冬、赤斑瘡流行、至明年夏、承元元年秋、皰瘡流行、承久元年夏、天下疫、元仁元年夏、天下患赤斑瘡、嘉祿元年春夏、天下疫、安貞元年冬、赤斑瘡流行、人多死、寛喜三年、自春至秋、京師及諸國疫、死者衆、嘉禎元年冬、皰瘡流行、寛元元年夏、又如之、康元元年、自秋至冬、赤斑瘡流行、正元元年春夏、京師及諸國饑疫、道殣相望、建治三年、自秋至冬疫、弘安元年春夏、五年夏、六年夏、正應元年夏、二年夏、正安二年夏、延慶三年夏、應長元年夏、竝如之、正和二年冬、至明年春、皰瘡流行、四年秋、嘉暦元年夏、俱疫、建武元年春、天下疫、死者衆、興國三年春、京師疫、死者不可勝計、正平六年、天下疫、十六年春、大饑疫、十九年冬至二十年春、天下患皰瘡、冬又疫、民多死、二十一年夏、京師疫、文中二年夏疫、三年春、皰瘡流行、天授四年秋、元中四年、七年、八年、竝疫、

火災

欽明帝十三年十月、大殿災、二十三年六月、又災、舒明帝八年六月、岡本宮災、大化三年十二月辛巳晦、皇太子宮災、齊明帝元年冬、板蓋宮災、二年、岡本宮災、天智帝丁卯歲三月、京師屢火、二年冬、大藏及斑鳩寺災、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丁巳、大藏省倉災、延燒宮殿、天武帝八年四月十一日乙卯、橘寺火、朱鳥元年正月十四日乙卯、難波大藏省火、宮室悉燬、六月二十二日庚寅、名張廚司災、七月十日戊申、民部省藏庸舍

屋災、養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庚午、太宰府城門災、天平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庚辰、神祇官曹司災、天平寶字八年八月三日戊辰、節部省倉災、神護景雲三年八月十四日己酉、下總猨島郡災、燔穀六千四百餘斛、寶龜四年二月六日辛亥、下野正倉災、燔穀糒二萬三千四百餘斛、六月八日壬子、上野緑野郡正倉災、燔穀穎三十三萬四千餘束、五年七月二十日丁巳、陸奥行方郡災、燒穀穎二萬五千四百餘斛、延暦十年八月三日辛卯、大神宮火、正殿財殿及門垣皆燬、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癸未、大藏省災、二十一年六月十二日丁酉、左京火、大同三年十月八日丙辰、左衞士坊火、燔百八十宇、十一月丁未晦、右衞士坊火、燔七十餘宇、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壬申、大炊寮廩災、弘仁八年十月七日癸亥、常陸新治郡不動倉火、燒穀九千九百餘石、九年四月二十三日丙子、太秦公寺災、堂塔

悉燬、十年二月十九日丁卯、相模金光明寺災、八月二十九日甲戌、遠江相模飛驒國分寺皆災、天長三年正月三日庚午、左兵衛府廚院火、承和二年三月五日庚戌、出雲言、官舍災、十四日己未、甲斐言、不動倉及器仗屋災、五年三月二十一日戊寅、彌勒寺火、六年閏正月十五日戊戌、織部司織手町災、延燒民舍、四月十五日丙寅、左馬寮國飼町火、十一月五日癸未、伊勢齋宮災、焚官舍一百餘宇、八年七月六日甲戌、左兵衛府駕輿丁町火、延燔百姓廬舍、九年七月十九日辛亥、左京工町災、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戊寅、西大寺講堂火、十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癸丑、西京衛士町災、延燒民居、嘉祥元年六月二十八日乙卯、右衛門南町火、仁壽三年八月己未朔、西京火、延燒一百八十餘家、齊衡二年十月十八日癸巳、山崎津頭火、延燒三百餘家、天安元年八月二十七日辛卯、右近衛舍人

町火、二年正月二十七日庚申、常住寺別院火、二月十七日庚辰、筑後高良玉垂社火、四月九日庚子、寶皇寺火、二十四日乙卯大舍人寮火、追儺方相氏裝束皆燼、五月辛酉朔、肥後菊池城不動倉火、貞觀元年二月五日辛卯、西京火、四年五月十六日癸未、東京左衛門衛士坊火、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庚午、中務省一屋火、六年三月十一日丁酉、九月二十七日辛亥、俱東京火、八年閏三月十日乙卯、應天門火、延燒棲鳳翔鸞二樓、九年二月三日癸酉、齋宮寮火、四月四日癸酉、太政官廚北火、十年八月十七日戊寅、東宮火、十一年十二月甲申朔、東京火、十三年四月六日壬午、因幡兵庫火、十五年二月二十六日辛酉、春宮廳院一屋火、十六年四月十九日丁未、淳和院火、閏月十二日庚午、東京火、十二月五日己未、右近衛府火、十七年正月二十八日壬子、冷泉院火、延燒五十餘宇、五月二十二日癸巳、木工寮一屋火、十八年四月十日丁巳、大極殿災、延及小安殿、蒼龍白虎二樓、延休堂、及北門、北東西三面廊百餘間、數日不滅、八月二十六日庚午、東京火、十一月三日丙子、大舍人寮倉屋火、元慶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戊午、左衛士坊火、二年四月八日癸酉、興福寺火、三年二月十三日癸酉、東京火、二十二日壬午、紀伊金光明寺火、八月丁亥晦、西京火、五年正月二十七日丙子、東京火、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甲午、大膳職醬院火、七年十一月壬辰晦、圖書寮倉屋火、仁和元年二月十八日甲辰、東京一條衛士町火、延燒三百餘家、十二月十七日丁丑、西京火、延燒二百餘家、二年八月十二日戊午、西京衛士坊火、延燔一百餘家、九月二十八日癸卯、伊勢齋王鈴鹿頓宮火、燔寢殿匣殿、昌泰二年正月二十八日壬戌、太政官廚火、延喜元年六月七日丁巳、大藏省出擧倉火、五年

九月四日庚申、高陽院火、十一年大安寺火、十四年五月二日戊戌、東京火、延燒六百餘家、十七年十二月丙午朔、東大寺火、二十一年十一月四日乙酉、近江崇福寺火、延長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甲午、京師火、六年三月十三日己未、檀林寺火、八年十一月五日甲子、中六條院火、承平三年六月三日戊申、諸陵寮火、五年三月六日庚子、延暦寺根本中堂火、延燒堂舍四十餘宇、天慶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戊子、冷泉院西町火、四年正月十二日庚辰、延暦寺總持院火、六年三月十二日庚寅、穀倉院廳屋及倉火、七年正月九日壬午、大和長谷寺火、九月庚午朔、左近衛府火、天暦三年正月二日丙午、延暦寺中堂火、九月元慶寺火、十一月十四日癸丑、冷泉院火、四年十月十五日己酉、朱雀院火、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丙辰、賀茂社幣殿火、七年二月十二日壬戌、藍園町火、延及神祇官後廳屋、天

德元年二月十一日己巳、神祇官倉火、十一月二十九日辛亥、大舍人寮廳舍及西門火、二年三月辛亥晦、法性寺火、四月十四日乙丑、右京火、六月十五日乙丑、二條院火、四年三月十七日丙辰、難波四天王寺火、九月二十三日庚申、禁中大火、丙寅晦、勸學院廳火、十月五日辛未、大學寮火、應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辛亥、左近衛府倉屋火、康保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甲午、崇福寺火、七月四日壬申、雅樂寮一屋火、十月二十七日癸亥、兵庫寮倉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戊子、延曆寺火、安和元年十二月二十日戊辰、中務省籍御倉火、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乙丑、內教坊火、天祿元年四月二日壬申、冷泉院火、二十日庚寅、總持院火、天延元年二月二十七日壬子、藥師寺火、三月十三日丁卯、北野社火、十二月二十一日辛丑、齋院嚴屋火、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辛未、武德殿火、十一月十四日壬午、朔

平門右衞門陣火、十二月二十一日戊午、外記局文書自焚、貞元元年正月二日己巳、陸奧不動倉災、五月十一日丁丑、禁內火、天元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辛酉、又火、四年正月十三日壬子、齋宮寮雜舍火、二月九日丁丑、采女司廳火、五年二月十八日辛巳、織部司廳火、十一月十七日乙巳、禁內火、永觀二年十一月十八日甲子、侍從廚倉火、寬和二年正月十八日丁亥、東京大火、永延元年十一月十七日丙子、兵庫寮倉火、神代所傳戎器悉燼、永祚元年二月十日辛酉、內藏寮權曹司火、正曆元年二月二十日戊申、西寺火、二年四月二日辛未、大皇太后三條宮火、四年正月十一日庚子、禪林寺火、三月戊午晦、東三條南院火、五年十一月四日壬子、總持院火、長德元年正月九日丙辰、鴨院火、六月二十一日丙申、右近衞府廳東西倉火、二年十一月六日壬申、北野社火、是冬至明年春、京師

慶火、四年三月十二日丁亥、神祇官舍火、長保元年六月十四日乙丑、禁中火、三年十一月十八日乙酉、又火、四年十月十四日乙亥、右兵衞府火、寬弘二年二月八日丙戌、大歌所火、延及大藏省西倉、十一月十五日己未、禁內火、三年十月五日甲戌、東三條南院火、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辛酉、東宮傳殿火、六年十月五日丙戌、一條院皇居火、八年十一月四日癸酉、京師火、延燒七百餘家、長和元年閏十月三日丁卯、法興院積善寺火、二年正月十六日戊申、東三條院火、十一月丁巳晦、采女町火、延及內膳司贄殿、三年二月九日乙丑、禁中火、三月十二日丁酉、內藏掃部二寮火、十二月十七日己巳、華山院火、四年十一月十七日癸亥、禁內火、五年七月二十日壬戌、京師火、延燒冷泉法興二院、九月二十三日甲子、枇杷第火、寬仁元年三月庚子朔、大安寺火、十月十七日壬午、京師火、燔二

百餘宇、十二月十三日丁丑、近江國分二寺火、二年閏四月十二日甲辰、圓教寺火、三年三月十七日甲戌、穀倉院火、五月十二日戊辰、中務省監物局火、八月十八日壬寅、白河院火、治安元年四月五日庚戌、高松殿火、二十二月二十三日癸亥、宇佐宮火、萬壽元年二月十七日乙亥、京師火、三月戊子朔、又火、燔一百餘家、二年正月二十七日庚戌、長谷寺火、七月二十二日壬寅、大炊寮廳火、四年正月三日乙巳、京師火、延燒一千餘宇、二月二十七日戊戌、右近衞府及圖書寮雜舍火、長元元年十月二十一日壬午、京師火、延燒五百餘家、十一月九日己亥、又火、延及枇杷殿、三年三月八日辛酉、上東門院所居三條第火、四年四月丙午晦、東三條院火、十二月二十四日戊戌、太政官廚倉火、十二月三十日丙午、上東門院所居京極第火、五年十二月八日乙巳、九條御廄火、延及法住寺、長曆三年六

月二十七日丙戌、禁內火、長久元年九月九日辛酉、京極院皇居火、二年九月十三日己未、大安寺火、十月十四日庚寅、祇園社火、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己巳、圖書寮火、十二月八日丁未、禁中火、始有火光、狀如橫笛、見于淑景舍上、旣而火起、四年十二月甲午朔、一條院皇居火、永承元年二月二十八日己卯、太政官朝所火、四月三日癸丑、西院火、十二月二十四日己巳、興福寺火、二年四月二十三日丁卯、賀茂御祖社幣殿火、三年十一月二日丙申、禁內火、四年二月十八日辛巳、興福寺北圓堂唐院傳法院火、三月十九日辛亥、肥後阿蘇社火、六月二十三日甲申、皇后皇太弟所居閑院火、五年三月太宰府言、安樂寺火、六年六月五日甲申、宇佐彌勒寺火、七年八月二十五日丁酉、長谷寺火、天喜元年二月十日庚辰、住吉社火、十一月六日辛未、皇太弟所居三條第火、二年正月八日癸酉、高陽院皇居火、十二月八日丁酉、京極院皇居火、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壬午、法成寺僧房火、康平元年二月二十三日甲子、法成寺火、二十六日丁卯、禁內、及中和院、大極殿東西廊、朝集堂等火、二年正月八日癸卯、一條院皇居火、壺切劍燼、三年五月四日辛卯、興福寺火、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甲戌、備中吉備津彥社火、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甲子、豐樂院火、八月十八日丁亥、清水寺火、七年五月十三日戊申、太宰府觀世音寺火、治曆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丁未、主殿寮火、延燒一百餘宇、三年正月十日己未、日吉社火、八月九日乙卯、主計寮火、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己酉、皇居二條第火、是歲加賀白山社火、延久二年二月二十六日丁亥、總持院火、十月十四日辛未、感神院火、承曆元年二月五日丙戌、香椎廟火、九月十六日癸亥、陽明門院三條東洞院宮火、三年二月二日辛丑、京師火、延燒

數十町、十八日丁巳、大神宮外院火、燒六十餘宇、十二月二十四日戊午、大皇太后四條宮火、四年二月六日庚子、高陽院皇居火、九日癸卯、高倉殿火、十四日戊申、陽明門院皇太子所居三條第火、是春東京屢火、十月二十三日辛巳、閑院火、永保二年七月二十九日戊申、禁內火、起內膳司大炊屋、延及神嘉殿、應德二年二月二十一日乙酉、高良社火、寬治元年十二月十二日乙未、京師大火、二十四日丁未、十二月二十八日丙午、竝又火、二十九日丁未、又大火、二年十月十二日戊戌、興福寺東堂火、三年正月二十五日丙申、式部省正廳火、四月二十三日癸亥、法興院積善寺火、五年三月八日丁卯、清水寺火、四月十七日丙午、出雲佐陀社火、竈殿大神寶殿三若宮神殿皆燼、十二月十三日丁卯、正八幡宮火、六年三月六日己丑、京師火、七年九月二十日甲午、大和金峯山寶殿火、嘉保元年四月十二日壬午、賀茂別雷社東西寶殿倉藏等火、十五日乙酉、左衞門府火、十月二十四日壬辰、堀河院皇居火、十一月十二日庚戌、正八幡宮火、是月長谷寺亦火、永長元年二月十五日丙子、梅宮第一殿火、三月十日庚子、熊野本宮火、九月二十五日辛亥、興福寺火、金堂講堂回廊僧房等悉燼、承德元年八月二十五日丙午、興福寺喜多院火、二年二月二十日庚寅、太宰府言、阿蘇社別宮火、二十一日辛丑、京師火、延燒十餘町、三月二十八日丁丑、大膳職倉火、十二月八日壬午、筑前感神院火、康和元年正月四日丁未、六條院火、四年七月十六日己亥、伊勢離宮院官舍火、五年正月二十日壬午、仁和寺喜多院火、十一月十六日辛卯、京師火、長治二年三月三日庚子、筑前竈門上宮災、嘉承元年四月十二日癸酉、賀茂別雷社火、二年四月丁巳朔、鴨院火、十月十四日丙寅、京師火、

延燒數百家、天永二年三月三日乙丑、圜城寺塔火、三年五月十三日己巳、高陽院皇居火、十月癸丑晦、鴨川合社門廊火、永久元年四月二十一日辛未、伯耆會見社火、二年八月三日乙巳、大炊御門皇居火、四年夏、阿蘇社火、八月十七日戊寅、大炊御門皇居火、五年正月八日丁酉、法成寺東西塔南大門及證菩提院火、十三日壬寅、祇園少將井社火、九月十四日己亥、皇后二條堀河宮火、元永元年二月九日辛酉、大和社火、閏九月二十三日壬申、京師火、十一月丁丑晦、穀倉院火、二年四月十四日己丑、仁和寺火、十一月癸卯朔、賀茂御祖社火、保安元年正月八日己酉、法興院火、四月十九日己丑、堀河院火、四年四月二十四日丁未、愛宕寺火、天治元年二月六日甲申、賀茂社火、十月二日乙巳、高陽院南門火、二年十二月五日壬寅、京師大火、大治二年二月十四日甲戌、大内醫司火、

延及陰陽寮、勘解由使廳、宮內省、圜韓神社、神祇官八神殿、郁芳門、大炊寮南門、主水司、三月十三日癸卯、東寺寶藏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己卯、總持院火、四年三月十六日甲午、最勝寺五大堂火、五年正月二十九日壬申、鴨院火、七月十日庚戌、上皇所居大炊御門萬里小路殿火、天承元年十月二十八日辛卯、祇園少將井社火、長承元年七月二十三日辛巳、上皇三條烏丸姉小路室町三宮火、九月十一日戊辰、筑前宗像社火、三年二月十七日丁酉、京師火、延及六條院、保延元年正月二十日甲午、待賢門院所居三條京極第火、二年三月二十三日庚寅、大神宮麻續機殿火、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己卯、賀茂社神館神宮寺西塔火、待賢門院所居四條西洞院第亦火、二十四日庚辰、二條東洞院皇居火、三月五日庚寅、京師大火、十一月二十四日丙午、皇居土御門殿火、六年正月二十

三日己亥、石清水宮火、三月二十八日癸卯、日吉二宮十禪師寶殿火、康治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丙午、太宰府觀世音寺火、九月癸未晦、待賢門院所居室町三條第火、十月十三日丙申、因幡堂火、十二月八日庚寅、六角堂火、天養元年五月九日己未、法皇所居白河北殿火、久安二年三月十八日丁亥、京師火、四月十四日癸丑、清水寺火、四年二月十七日丙午、京師火、延燒數十町、三月六日甲子、又火、燒數千家、丁亥晦、感神院火、六月二十六日壬子、土御門皇居火、六年正月十九日丁酉、廣隆寺火、仁平元年六月七日丙子、四條東洞院皇居火、十月十九日乙酉、小六條院皇居火、十一月二日戊戌、上皇所居八條殿火、二年正月十九日乙卯、皇后所居大炊御門萬里小路第火、三年四月十五日甲戌、京師火、延及因幡堂祇園大政所等、久壽元年十月三日壬午、延曆寺西塔法華常行等

堂火、十一月十六日乙丑、皇后所居大炊御門烏丸第火、保元元年三月十六日丁巳、偉鑑門災、平治元年八月十六日丁卯、上皇所居高松殿火、是歲筑前竈門社播磨伊和社火、十一月二十六日丙午、六條院因幡堂等火、應保元年二月七日庚戌、上皇所居鳥羽北殿火、長寬元年三月十一日壬寅、皇后所居大炊御門第火、十二月十三日己巳、西京火、延燒左馬寮、典藥寮、木工寮、眞言院、中和院、二年正月二十八日甲寅、紀伊日前國懸社火、永萬元年三月十一日庚申、京師火、九月八條皇居火、仁安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癸巳、皇太子所居東三條第火、二年二月十五日甲申、上西門院所居松殿火、九月二十七日辛卯、五條東洞院皇居火、三年二月十三日丙午、京師大火、十一月十三日庚午、中宮所居土御門東洞院第火、十二月二十一日戊申、大神宮正殿寶殿及中外院二殿舍

門垣皆燼、嘉應元年十一月二月五日壬辰、横川中堂火、承安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癸巳、中宮所居高倉殿火、十二月十七日丁巳、六條院火、二年十一月甲午晦、談天門火、三年四月十二日甲戌、上皇所居法住寺北殿火、十一月十八日丁未、清水寺火、十二月二十六日甲申、六波羅密寺火、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壬午、皇嘉門院所居九條殿火、安元二年十一月八日己酉、右馬寮廳御廄等火、治承元年正月庚午晦、朱雀院鎭守石神社火、三月二十七日丁卯、皇嘉門院所居九條殿火、四月六日乙亥、皇太后所居冷泉高倉第火、二十八日丁酉、京師大火、延及宮城、世稱日吉神火、先是熒惑入太微、踰月不出、右大臣藤原兼實深憂之、既而火起、公私蕩盡、兼實歎曰、京城罹災、振古未有如此者、災之所由、非偶然也、比來盜賊兵亂、相踵扇動、實亂世之極、天變荐見、而不革其政、致殃招災、職是之由、

夫熒惑火精、太微宮城也、災異之應、可謂昭著矣、五月六日乙巳、中院火、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戊午、京師火、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甲申齋院卜定所火、養和元年三月三日己卯、皇嘉門院所居第火、二十一日丁酉、皇嘉門院所居藤原兼實第火、五月二十一日丙申、法金剛院火、壽永二年七月二十九日辛卯、京師火、延燒六波羅密寺常光院、文治四年四月十三日己卯、法皇所居六條西洞院殿火、建久二年三月四日壬子、鎌倉火、幕府及鶴岡若宮亦罹災、六月十日丁亥、法皇所居六條螢御所火、九月十八日甲子、法皇所居天王寺念佛堂火、冬越前氣比社火、五年八月十七日乙巳、八條院所居八條東洞院第火、七年十一月十八日癸巳、京師火、延燒東西五町、南北二町、正治元年二月二日甲子、石清水火、釋迦堂西三條堂大小塔、報恩寺、鐘樓等悉燬、二年十一月壬午晦、京師火、建仁元年七月十八日丙寅、京師火、延燒東西一町、南北三町、九月二十九日丙子、市屋廳火、十一月五日壬子、六角堂火、三年十月甲子晦、京師火、十一月五日己巳、日吉八王子三宮火、十二月二日丙申、上皇所居二條殿火、元久二年閏七月三日戊子、上皇宇治離宮火、十月二日乙卯、延曆寺火、建永元年二月二十八日己卯、熊野本宮火、八月二十四日癸酉、宜秋門院所居九條殿火、承元元年四月五日庚戌、京師火、乙亥晦、又火、九月二十日癸巳、中宮所居二條第火、二年閏四月十五日甲申、京師火、九月二十七日甲子、朱雀門火、十一月二十七日癸亥、閑院皇居火、四年二月戊子晦、上皇所居高陽院殿馬場殿火、建曆元年七月十一日庚申、總持院火、建保元年十月十五日辛亥、京師火、白河泉殿悲田院京極寺六角堂等罹災、十二月京師屢火、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壬午、熊野新宮

火、庚寅晦、新院所居大炊御門京極殿火、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丙午、京師火、延燒百三十餘町、四年正月七日辛酉、左獄滋野井泉殿桂宮等火、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壬戌、京師火、延燒百七十餘町、十一月十日戊寅、嵯峨棲霞寺釋迦阿彌陀二堂火、承久元年二月十五日壬子、鎌倉政所火、閏二月十五日辛巳、長谷寺火、四月二日丁卯、尊勝寺西塔火、尋京師大火、延燒押小路皇居及最勝圓勝法成諸寺、九月六日戊戌、伊豆走湯山中堂講堂災、二十二日甲寅、鎌倉大火、十一月癸巳朔、大原野社竈神殿火、二十七日己未、靱負廳及延勝成勝最勝三寺證菩提院等火、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丙辰、清水寺火、四月十三日壬申、祇園社火、二十七日丙戌、陽明門左近衞左兵衞二府及東獄火、三年二月十日乙丑、七條院所居三條烏丸殿火、三月十日乙未、宗像社火、四月十八日壬申、實莊嚴

院火、五月十五日戊戌、京師火、六角西洞院皇居罹災、九月九日庚寅、法皇所居大炊殿火、十二日癸巳、熊野本宮火、閏十月辛巳朔、蓮華藏院塔火、貞應元年四月六日甲申、宣陽門院所居六條西洞院第火、五月二十八日乙亥、陰明門院所居押小路烏丸泉殿火、二十九日丙子、松尾社竈神殿供御所寶藏等火、七月二日戊申、承明門院所居土御門萬里小路第火、二年正月十二日乙卯、法皇所居高陽院火、十一月十九日丁巳、熊野那智社火、元仁元年二月二十日丁亥、河總社及富士新宮災、嘉祿元年三月十一日壬申、祇園少將井社火、九月二十日庚申、延勝寺阿彌陀院火、十月二十七日甲寅、廣田社火、二年六月四日丁亥、最勝光院火、八月二十六日己酉、太政官文殿火、安貞元年四月二十二日庚午、京師大火、延及大內殿舍門宇皆燬、二年十二月二日辛丑、千栗宮火、寬喜元年三月二十五日癸巳、延曆寺文珠樓火、十一月二十七日辛卯、備後吉備津社火、十二月二十二日丙辰、蓮花藏院火、二年二月十五日丁丑、蓮光院及珍皇寺塔火、五月二十四日乙卯、嘉陽門院所居四條壬生第火、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辛巳、京師火、延燔郁芳門、八月甲寅朔、尊勝寺五層塔火、貞永元年四月辛亥朔、感應寺火、天福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甲午、西寺塔火、文曆元年二月十四日癸未、北野社火、嘉禎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丙午、六波羅地藏堂火、曆仁元年閏二月十六日壬戌、鞍馬寺火、延應元年八月十七日甲寅、白山社火、仁治元年十二月十二日辛未、大神宮外院火、二年二月十二日庚午、鹿島宮火、六月八日甲子、熊野新宮火、八月七日壬戌、櫟谷宗形二社火、十一月十三日丙申、奈良大火、佛寺多焚、三年三月五日丁亥、行願寺火、七月辛巳朔、勝光明院火、十二月

二十四日壬申、粟田口十禪師社火、寬元元年正月三日庚辰、京師火、延燒數百宇、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壬辰、鎌倉政所火、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庚申、稻荷上社火、是冬京師屢火、四年閏四月二日庚寅、京師火、六月五日壬辰、又火、六日癸巳、又大火、延燒二百町、八日乙未、建仁寺火、九日丙申、織部司火、寶治元年八月二十八日戊申、法勝寺阿彌陀堂火、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丁酉、左近衛府火、十月二十二日乙未、內膳司火、建長元年二月癸卯朔、閑院皇居火、三月二十三日乙未、京師大火、延燒一百餘町、從是日至辛丑晦、京師屢火、罹災及三分之二、四月伊和社火、三年二月十四日甲辰、熊野神倉火、二十七日丁巳、熊野本宮火、四年九月二日癸未、東寺灌頂院火、五年三月十二日庚寅、正八幡宮火、九月二十一日丙申、延曆寺東塔及五佛院實相院火、十一月五日庚辰、丹生王子社火、六年二月十九日壬戌、法成寺火、七年九月十五日戊申、六波羅地藏堂火、十二月二日乙丑、醍醐寺理性院火、康元元年七月二十九日丁巳、建仁寺火、八月十七日己亥、粟田宮火、正嘉元年二月十日丙寅、太政官廳火、二十八日甲申、上皇所居五條大宮殿火、二年四月十三日壬辰、上皇所居大炊御門殿火、正元元年四月十一日甲申、日吉社火、二十七日庚子、清水寺火、五月十日癸丑、珍皇寺火、二十二日乙丑、閑院皇居火、十二月五日癸卯、京師火、文應元年四月十二日己酉、一院所居大炊御門殿火、二十九日丙寅、鎌倉大火、弘長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丙辰、熊野那智社火、二年六月二十一日乙巳、日吉王子社火、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辛丑、熊野本宮火、文永二年二月十二日壬子、筑前筥崎宮火、五年正月十四日丙申、京師火、三月十四日乙丑、善光寺火、六年二月三日

巳卯、三島社火、七年正月二日壬寅、出雲杵築社安藝嚴島社竝火、四月二十日巳丑、東寺塔火、八月二十一日戊子、京師火、延燔五條皇居、八年四月十五日戊申、延暦寺西塔常行法華二堂火、十年十月十二日庚申、京師火、二十日戊辰、大炊御門皇居火、十一年十月二十日壬戌、筥崎宮火、建治二年閏三月十二日丙辰、新院所居三條坊門殿火、三年七月十四日辛丑、京師大火、延燒一院所居六條西洞院殿、十五日壬寅、新院所居常磐井殿火、弘安元年閏十月十三日壬辰、二條皇居火、三年三月十四日乙卯、長谷寺火、九月二十四日癸亥、筥崎宮火、十月二十八日丙申、鎌倉大火、十一月十四日壬子、鎌倉鶴岡社火、二十七日乙丑、毗沙門堂火、五年八月二十三日庚戌、感應寺火、十一月二十六日壬午、新院所居常磐井殿火、十二月十六日壬寅、毗沙門堂火、八年三月十八日

辛卯、松尾社火、正應元年四月二十六日庚辰、誓願行願二寺火、二年二月十九日巳巳、京師火、延燒五十餘町、四年二月二日辛未、尾張熱田社火、永仁元年四月二十二日戊申、鎌倉建長寺火、三年十二月十五日乙卯、醍醐寺金堂火、四年二月三日壬寅、鶴岡社火、三月巳巳朔、三島社火、八月丙寅晦、鳥羽殿安樂壽院法華堂火、五年四月十八日庚戊、冷泉富小路皇居火、六年九月十九日癸卯、延暦寺火、正安二年三月八日甲申、新院所居常磐井殿火、三年二月十七日丁亥、最勝光院火、乾元元年七月二十七日巳未、玄輝門院所居萬里小路第火、嘉元元年二月二十三日壬午、日吉八王子三宮火、六月丙辰晦、春日社火、德治元年十一月八日乙亥、熊野社火、十二月二十九日乙丑、新院所居富小路殿火、延慶元年八月二十三日巳酉、日吉聖眞子客人等宮火、二年正月二十一

日乙巳、宇佐宮火、三年十一月六日巳卯、鎌倉大火、正和二年二月四日甲子、法琳寺大元堂火、三月二十四日甲寅、善光寺火、九月十三日庚子、永嘉門院所居鷹司萬里小路第火、三年二月十四日戊辰、常住院及尊勝最勝善勝三寺火、四年三月八日丙辰、鎌倉大火、七月九日乙卯、建長寺火、五年二月十五日戊子、大覺寺皇居火、文保二年十月九日丙申、日吉社火、元應元年二月七日癸巳、東福寺火、三月十日丙寅、六波羅地藏堂火、九月二日癸未、冷泉萬里小路殿火、元弘元年四月十三日戊午、延暦寺火、堂塔多燬、建武元年正月四日癸巳、東福寺火、延元元年正月十日丁巳、二條富小路皇居火、三年七月五日戊戌、石清水宮火、興國三年三月二十日辛卯、法勝寺火、華頂山五重塔醍醐寺七重塔亦火、五年二月十日辛丑、西圓寺寶藏火、六年春、三島社火、正平四年二月二十

七日戊子、清水寺火、五年八月十一日甲午、京師大火、八年二月四日壬寅、又火、延燒持明院殿、十三年正月四日癸卯、天龍寺火、十六年三月庚辰晦、京師火、延燒八十餘町、十月二十六日甲辰、臨川寺火、二十年正月、京師數火、八月十七日癸卯、吉野行宮火、二十二年三月三日巳卯、北野未社火、二十九日乙巳、天龍寺火、文中二年九月二十八日丙寅、又火、十月五日癸酉、賀茂奈良社火、六日甲戌、三島社火、十一月三日庚子、賀茂神宮寺災、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甲申、白河圓覺寺火、燒死甚衆、天授元年二月九日巳亥、延暦寺火、三年二月十八日丙寅、伏見殿及御靈社火、六月丁未朔、吉祥院火、鎭西安樂寺亦火、八月六日壬子、京師大火、五年十二月四日丁卯、東寺西院火、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巳巳、天龍寺火、弘和二年閏正月二十三日癸酉、春日社火、元中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癸巳、

因幡堂火、明德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乙未、南禪寺火、應永元年九月二十四日辛酉、相國寺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壬辰、京師火、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丙寅、建仁寺火、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戊子、土御門皇居火、七月四日辛卯、伏見殿火、十三年正月十五日丙午、日吉二宮十禪師社火、十五年七月二日戊申、熊野本宮火、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illegible]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陰陽六

災祥五

人痾、仲哀帝九年、筑紫荷持田村有羽白熊鷲者、人身鳥翼、强健能飛、劫盗作害、伏誅、仁德帝六十年十月、將廢白鳥陵守、陵守目杵化爲白鹿、帝懼而止、六十五年、飛驒有宿儺者、一體有兩面、相背、頂合無項、有四手足、有膝無膕踵、輕捷多力、左右佩劍、四手竝用弓矢、劫掠爲業、伏誅、雄略帝十三年八月、播磨御井隈人文石小麻呂作賊、遣春日小野臣大樹、率兵放火攻之、小麻呂化爲大白狗、逼大樹、大樹斬殺之、天智帝四年三月十七日甲寅、常陸獻侏儒中臣部若子、年十六、長尺有六寸、天武帝三年十一月三日癸卯、夜有人登宮東岳、妖言自刎、文武帝三年正月二十六日壬午、京職言、林坊女子一產二男二女、天平勝寶四年七月、下總女子一產二男二女、承和三年十一月、因幡八上郡女子、又如之、十三年二月八日己卯、伊勢言、鈴鹿郡枚田鄉女子生男、二頭四手、面相對、腹以下一體、嘉祥元年正月庚寅晦、有狂人、闖入陰明門、門衛捕之、齊衡三年八月十九日己丑、有狂人、闖入近衛陣、射殺之、貞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丁卯、初紀伊伊都郡民婦生

二子、男二歲、女五歲、肌膚髮眼、純白如雪、夜能視、而不得向日、至此圖形獻之、十六年、六月五日辛酉、狂人左近衛清井冬行、騎馬入郁芳門、仁和二年七月丙午晦、有長人、見紫宸殿前、左近衛陣有聲如被人者、寬平九年七月、陸奧安積郡人生女、額生一角、角上有目、延喜十六年六月、大和城上郡有女子、形如犢、無耳、天德二年閏七月九日戊午、京師有女子、食人、世謂之女鬼、天延三年正月二十九日壬寅、有童子、登清涼殿御座、永觀元年十一月二十日辛未、讚岐言、有異兒、一首二身八足、萬壽三年四月、丹後有女子、長七尺有餘、面二尺餘、乘船而至焉、視者皆病、民懼而不近之、女子亦死、當時京師六條壬生尼死、有犬噬其腹、火自創口出、屍自焚、天治二年二月、京師有異兒、耳目各一、無上脣、有牙齒、長承元年六月庚寅朔、清水寺側有異兒、六耳四臂四足、天養元年五月、大津女子生兒、面長一尺、兩目閉塞、鼻長及頤、頤下有口、頭後又有鼻口一目、久安六年十一月、京師女子生兒、無鼻目、額上有一眼、兩瞳、久壽二年八月、京師有物、人首犬身、長寬元年五月七日丁酉、京師二女子皆一產四子、永萬元年四月十二日庚寅、京師女子生兒、二頭四手、胸以下一體、仁安三年四月、京師有尼化爲男子、嘉應元年四月、京師有異兒、無上脣、手足各六指、治承三年十一月、京師女子生兒、一頭四手足、壽永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戊午、御禊有狂人、入御膳幄、所言皆不祥、捕之、寬喜三年三月十六日壬寅、有狂人入宮中、執畫御座劍走至月華門、捕之、曆仁元年十月、京師有異兒、一身二頭、手足各八指、正元元年五月、京師有小尼、食人、正平二十四年三月、京師民婦生女、大如三歲兒、頭上有肉塊、大與首等、

畜禍、雄略帝九年七月壬辰朔、河內言、飛鳥戶郡人田邊史伯孫、夜

騎過譽田陵、逢乘赤駿者、與伯孫易馬而去、明旦伯孫入廄視之、乃土馬也、心異之、往覓譽田陵、即已馬在焉、因復相易而還、皇極帝三年十一月、上宮有二赤牛、人立而行、天智帝四年、讃岐山田郡民家雞雛四足、天武帝四年四月四日辛丑、倭飽波郡言、雌雞化爲雄、十二年、倭言、葛城下郡有四足雞、丹波言、冰上郡有犢、十二角、大寶二年七月十日乙亥、美濃大野郡人神人太獻八蹄馬、延暦二十一年七月乙卯朔、大和有牛產犢、二頭六足、弘仁九年七月三日乙酉、讃岐多度郡牛產犢、一身兩頭、承和十三年三月十九日庚申、大和言、山邊郡長屋鄉牛產三足犢、嘉祥元年八月十八日甲辰、紀伊言、牛一產三犢、仁壽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己未、淡路言、有牛產犢、一身兩頭、齊衡二年八月二十五日辛丑、長門言、有牛產一身兩頭犢、貞觀十一年十一月十三日丙寅、隱岐言、雌雞化爲雄、十

七年五月二日癸未、伯耆言、有牛產犢、一身兩頭、三眼三角二口、面相背、寬平七年、攝津牛產兩頭犢、昌泰二年十月五日乙丑、太宰府言、有兩頭犢、延喜六年四月十八日庚子、紀伊牟婁郡熊野村牛產犢、黑斑白蹄、有兩面、左短右長、十六年八月三日乙酉、筑前早良郡牛產犢、一身二首、前四足、後二足、承平四年三月十一日辛亥、山城獻雞、一首二身、天慶五年十月二日壬子、壹岐牛產犢、二尾八足、長久四年、有牛產兩頭犢、治暦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癸卯、參河寳飫郡渡津鄉有牛產犢、四牙二日二尻七足八蹄、康和元年五月二十三日乙丑、加賀有牛產兩頭犢、承安二年十一月、伊勢外宮有牝雞雄鳴、建久四年五月、淡路馬生駒、前五足、後四足、建武二年、出雲進龍馬、正平十一年十月、關東有馬、體及鳴聲類牛、唯尾如常、

蟲豸之孽

應神帝辛巳歲、麛坂忍熊二王舉兵將拒神功皇后、共出獵菟餓野、俄有赤猪、嗤麛坂於假廄上、殺之、仁德帝六十七年十月五日甲申、河内有百舌鳥、咋野鹿耳斃之、雄略帝五年二月、帝獵於葛城山、有一鳥、大如雀、尾長委地、其鳴如曰努力努力、推古帝二十七年四月四日壬寅、近江言、蒲生河有物、狀如人、蓋人魚云、七月、攝津言、有漁者獲物于堀江、形如嬰兒、三十五年二月、陸奧有貉化人而歌、五月、有蠅聚可十丈、音如雷、踰信濃坂、東至上野而散、舒明帝十三年三月、有異禽羣集斑鳩宮上、悲鳴良久、向東去、六月、海鳥集上宮門、十一月、斑鳩宮有二蝦蟇、人立而行、又有蛙無數、匍匐宮門、皇極帝三年六月三日乙巳、志紀上郡言、有人見睡猨於三輪山、就而執其臂、猨作人語、歌曰、武舸都烏爾陀底屢制羅我儞古禰舉曾倭我底鳴騰羅每拖我佐基泥、佐基泥曾母野倭我底騰羅須謀野、其人驚怪放去、人以爲上宮王子凶兆、

四年正月、京師有物、聲如猴、就之不見其形、大化元年、自春至夏、大倭鼠徙于難波、二年、越國有鼠、晝夜相連東移、白雉五年正月戊申朔、鼠移于倭京、齊明帝元年五月庚午朔、有人乘龍、自葛城嶺騰空而入膽駒山、午時自住吉松嶺西向去、四年、出雲言、有魚集死于海濱、積三尺許、雀喙鍼鱗、大如鮐、五年、命出雲造等修嚴神之宮、有狐嚙斷役丁葛末、六年、科野言、有蠅聚飛、大十圍許、上蔽天、西踰巨坂而去、天智帝壬戌歲四月、鼠產子於馬尾、占曰、北國人將屬南國、丙寅歲冬、京師鼠徙于近江、元年七月、有羣魚覆水至濱臺下、人以爲凶兆、三年六月、有人獲龜、背有申字、上黃下玄、長六寸許、四年四月、筑紫言、有八足鹿、天武帝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己卯、臘子鳥羣飛蔽空、八年二月二十六日辛未、有人獲獸角於葛城山獻之、二支而末合、角上有肉、肉生毛、毛長一寸、十一月辛丑晦、臘

子鳥羣飛蔽天、十年九月十日庚子、日午有鶴數百、盤翔宮上、四刻而散、朱鳥元年、蛇犬相交而死、大寶元年八月、參河遠江等十七國蝗、二年三月、因幡伯耆隱岐蝗、害禾、慶雲元年八月、伊勢伊賀蝗、靈龜元年八月二十八日丁丑、左京人高田首久比麻呂獻異龜、長七寸、闊六寸、眼左白右赤、頸著三台、背負七星、前二脚有離卦、後脚各有一爻、腹下赤白兩點相次八字、養老五年正月戊申朔、尾張言、小鳥生大鳥、神龜四年五月二十日辛卯、飆風折南苑樹二株、即化爲雉、天平元年六月二十日已卯、左京職獻龜、長五寸三分、闊四寸五分、背有文、曰天王貴平知百年、十三年三月二十日辛丑、攝津職言、有鸛一百八隻、集宮內殿上及樓閣上、或止太政官庭、辰來未去、如此者凡五日、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丙寅、備前言、邑久郡海上漂著大魚五十二隻、長二丈三尺已下一丈二尺已上、薄皮小、目聲如鹿、天平寶字元年八月十三日已丑、駿河益頭郡人金剌舍人麻自獻蠶產成字文曰、五月八日開下、帝釋標知天皇命百年、神護景雲二年七月十九日庚寅、太宰府言、肥後八代郡正倉院北有蝦蟇集、廣七丈許、成列南行、及日暮不知所往、寶龜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已酉、右京人白原連三成獻蠶產成字、三年六月二十日已巳、有野狐踞大安寺講堂之甍、十二月二十九日乙亥、有馬喫破的門土牛偶人等、四年十二月山背乙訓社有狼鹿及野狐一百許、每夜聚鳴、七日而止、六年四月七日已巳、河內攝津有鼠食五穀及草木、五月十三日乙巳、有野狐上大納言藤原朝臣魚名朝座、七月十六日丁未、下野言、都賀郡有黑鼠、食草木根數十里所、八月七日戊辰、野狐踞閤門、七年八月、畿內七道諸國蝗、延曆三年五月十三日癸未、攝津職言、今月七日卯時、有蝦蟇二萬許、大

可四分、色黑斑、成列可三町、南行入四天王寺、午時悉散去、四年正月二十二日戊午、安房言、今月十九日、海濱漂著異魚五百餘、大一丈五尺已下一丈三尺已上、或云諸泊魚、十二年十二月七日辛亥、有水鳥、入太政官廳、十五年四月九日庚午、有異鳥、落大學寮南門、狀如鵜、毛如鼠、背有斑毛、十六年八月十六日已巳、掖庭溝中獲異魚、長一尺六寸、或云、是椒魚、產深山澤中、二十二年十二月二日戊申、有狐鳴禁中、二十四年十月二日丁酉、野鳥入宮、大同二年冬、鳥雀乳、三年四月十六日丁卯、有二鳥、集若犬養門柳樹上、接翼交頸而死、八月十六日乙丑、野狐竄朝堂院中庭、經十餘日而去、弘仁二年八月十六日戊寅、有狼入造兵司、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癸丑、小鳥生大鳥、七月五日辛酉、有野狐、見朝堂院、四年五月十日辛酉、攝津獲兔一頭二身、六月大隅薩摩蝗、五年二月十六日甲午、有鵜鶘數萬、集陰陽寮枇杷樹、五月四日庚戌、有鳥集太政官廚、白身黑頭、兩翮殊長、足似水禽、六年五月、薩摩蝗、十年七月二十日丙申、京師白龍見、暴風雨損民屋、十一月薩摩蝗、天長十年八月十二日乙未、有狐入宮中、承和元年三月二十日辛未、有物數百飛鳴中禁之上、聲似海鷗、或云天狐、三年五月十二日庚戌、有鴛鴦集辨官廳、十二年五月九日乙卯、山城言、綴喜相樂二郡有蟲蟲、赤身黑首、大如蜜蜂、咬牛馬、牛多死、十四年三月十三日戊申、有雉集主殿直廬前、走入閤門、體無羽毛、閏月十三日戊寅、羣鳥無數、繞日上下、自午到夕、是月有羣鳥遷明蔽天、東飛者數日、嘉祥二年二月十三日戊戌、有狐入禁中、三年三月十二日庚寅、鼠嚙內印印盤褥及膳部等履、仁壽元年八月十日已酉、式部省獻異鳥、鳥背鶬脚、長頸無尾、文雜白黑、二年三月七日癸酉、近江獻異魚、

狀類獼猴、故老云、椒魚齊衡二年閏四月十四日壬辰、有狐走過御前、帝親射而殪之、九月七日癸丑、東宮有狼害人、貞觀二年四月十一日辛卯、飄風起外記候廳前、旋轉西行、小蟲數萬、飛散其中、八年七月十三日乙卯、大鳥集大藏省正藏院納藥倉上、十一年夏、大鳥集太宰府廳事及門樓兵庫、十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辛亥、佐渡獻奇龜一、鳥背黑質赤甲、十三年六月二十日乙未、太政官候廳有狐晝見、七月十九日癸亥、又見、十一月二十二日甲午、大鳥一集神泉苑乾臨殿東鶏尾上、十四年五月己亥晦、駿河國分寺別堂有巨蛇、呑大般若心經三十一卷、十六年八月丁巳朔、伊勢言、有蝗蟲、大一寸許、頭赤如丹、背青黑、腹斑駁、羣聚食稼、一日所食四五許町、所過無遺穗、十七年六月二十日辛未、太宰府言、大鳥二集肥後五名郡倉上、向西鳴、是月京師每夜有鼠跡無數滿街路、或自

北而南、或入宮城、或出城外、十月十二日辛酉、有麋鹿一、入主殿寮御湯舍、十八年三月、烏鶏鬪內藏寮庭、經旬不止、七月十四日己丑、參議源朝臣舒獻異鳥、大如鴨、羽毛背脚皆赤、十二月二十日癸亥、有大鳥翱翔紫宸殿上、元慶二年六月十五日己卯、有二白鷺鬪紫宸殿前、九月七日己亥、大鳥集肥後八代郡倉上、十二月二日癸亥、有大鳥四、翺翔御在所上、五年正月二十五日甲戌、有狐登美福門東鶏尾上、是月狐屢糞溺近衛陣大將以下座、嚙斷近衛兵衛劍胡籙等緒、十二月八日壬午、有物吠太政官曹司廳、聲似狼、六年四月十日壬午、東宮有狐、晝鳴、自辰至申、不止、五月十二日癸卯、大和言、天川俣社有烏生白雛、九月十八日丁亥、有雄雉集清涼殿上、須臾入東宮、失其所在、仁和元年九月十八日己亥、有野鹿、臥大舍人寮廳事前、走入左衛門府、二年四月七日丙辰、大鳥集辨

官曹司前、九月二十七日壬寅、賀茂社側有狼害人、三年八月四日乙巳、有羽蟻起達智門上、狀如虹、上屬天、八日己酉、又起自大藏正藏院、聚飛竟天、至于船岳、是月帝崩、十一月十七日丙戌、宇多帝卽位、此日有黃龍自西北山中騰天、寬平元年九月、羽蟻起雲林院、東至園池司、西至絹笠岡、北至紫野、昌泰元年閏十月十四日庚辰、有狼入西獄、十二月二日丁卯、有狼交辨官東廳廊內、三年正月、時人言、有金色佛現河原院樹上、右大臣源光以爲妖、往視之、佛忽變爲鶏、墜地而死、延喜二年九月七日庚戌、西京有熊害人、四年十一月六日丙寅、熊入左衛門陣、五年二月二十日辛卯、有怪鳥、鳴于宮中、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丙子、有鷺集紫宸殿版位、當時又有烏咋拔奏時籤、九年九月九日辛丑、有烏咋更籤、二十六日戊午、有狐上結政所廳上、是冬螽蟲鳴、十一年九月、有鷺集大極殿、十三

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庚寅、有小鳥羣飛蔽天、至丁酉晦而止、延長元年五月二十二日乙丑、有小蟲、色白、羣飛竟城東大路、自三條至六條、狀如曳帛、二年大和獻八足兔、前二足出背、五年十月十二日庚寅、有狐遺矢於南殿御帷內、有鷺集清涼殿東庭、六年六月十八日辛卯、有曰女鳥集南殿版位、八年七月二十日辛巳、雷雨、黑雲覆龍尾壇、有蛇長五六丈、自雲中墜、壞高欄、而蛇不復見、九月十六日丙子、有烏咋拔更籤、承平元年夏、有鷺集太宰府警固所、二年正月二十九日辛亥、有鹿入承明門、六月三日甲寅、狐上侍從所納言座、三年四月丁未朔、若狹獻四足雉、四年二月五日乙亥、烏巢太政官正廳梁上、七年二月、有烏巢辨官廳梁上、七年十月十八日丁酉、白鷺集大極殿鶏尾、天慶元年八月四日戊寅、有羽蟻羣飛、自建禮門達中務省、宛如帷幕、久而散、七日辛巳、有兩頭蛇、見郁

芳門外、三年九月十二日甲戌、有狐嘷内印韓櫃鑰匙、十五日丁丑、野雉入外記局北壇、十八日庚辰、有鷺集朱雀門上、五年三月十九日癸酉、有狐登殿、七年七月二十日庚寅、北野有羽蟻、羣飛蔽野、十月六日乙巳、有狐入左近衞陣、天曆元年二月三日己未、有鹿入右馬寮、至豐樂院、七月甲申朔、有鷺集豐樂殿北廊、二年五月十六日甲子、有四鹿入八省院延休堂、六月七日甲申、有物如龍頭見朱雀院南池、三年七月三日甲辰、有鷺集豐樂院承觀堂、四年丹波播磨蝗、天德二年正月十四日丙申、有鹿入冷泉院、二十二日甲辰、又入朱雀院、安和元年三月二十六日己酉、有狼從春宮坊西門入中院、二十七日庚戌、羽蟻起敷政門下、四月癸丑朔、有羣鷗翔鳴宮中、向北而去、三日乙卯、羽蟻起麗景殿側及敷政陽明等門、狀如雲、二年六月乙巳晦、石清水宮有鵄與馬鬭、天祿三年二月

四日乙丑、有百餘狐、鳴于陣内、三月十九日戊寅、羽蟻起禁中、天延元年八月二日癸未又起八省院東廊及修明門、三年三月七日己卯、夜有鴿蔽空飛鳴、聲如兒啼、貞元元年二月、但馬言、有烏鵲羣集出石大社、天元三年八月十三日癸未、近江獻異鳥、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壬辰、野鹿入太政官民部省、寬和元年四月二十四日戊戌、有大蠶出承香殿壇上、二十七日辛丑、水鳥集宜秋門陣前樹、六月出羽言、蛇吼、正曆元年八月二日甲辰有怪鳥、狀如水乞鳥、集南殿前、二年九月八日甲辰、有龜入左兵衞陣、五年四月辛亥晦有狐入自永安門、登清涼殿、遺矢於讀經座几上、長德元年、京師多郭公、四年四月八日丙申、羽蟻起左近衞陣北掖、六月二日己丑有狼追鹿入中院、寬弘元年四月十三日丙寅、有鹿出大藏省、入衞門陣、二年八月十三日己丑、東大寺有白鷺與狐鬭、十年十月十三日

戊子、有烏入朝餉所、集几帳上、過晝御座而去、三年七月三日癸卯、廷議改鑄神鏡、有蛇上殿、向神鏡所在、乃止其議、十月十一日庚辰、山雞入宮、長和二年六月、美濃進異魚圖、寬仁元年八月、山城攝津近江丹波等諸國蝗、狀如鷲、害稼、奉幣諸社禳之、已而羣烏啄蝗略盡、十月十五日庚辰、野鹿入後凉殿、經左近衞陣、出春花門、二十一日丙戌、有狐登御座、二十六日辛卯、鹿入宮、二年閏四月二十三日乙卯、有狼死綾綺殿牀下、四年十月七日甲申、雌雉集安福殿、萬壽三年四月、京師井中有蟲、如蛭、長四五寸、已下、飲之者多病臚、五月太宰府言、有鴨集南樓上、長元元年七月、有烏咋破外記廳納言椅子疊席、十月三日甲子、山雞入中宮、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甲子、鹿出待賢門、入左近衞府、七年十月、賀茂別雷社有狼、逐鹿入南樓、遂噬殺之、寬德二年二月、有白烏大三尺許、集西七條、侍

從池、其鳴如曰有飯無菜、永承六年正月八日庚申、野鹿入禁中、天喜四年九月十九日戊戌、又如之、五年四月十六日壬戌、又上修明門陣屋上、延久四年十一月、野鹿入禁中、嘉保元年二月、有大烏三集烏羽殿池上、康和三年三月、京師多狐妖、集馬通牛骨蟲蛇類、狀如蓋勝、陳設於朱雀門及式部省、併及王公卿士門前、世謂之狐大饗、元永二年四月丙子朔、豐受宮御臼殿生異蟲、保安元年十一月十四日辛亥、野鹿入勸學院、後又入北野社、三年五月十四日辛未、白河善勝寺有蛇生足、大治三年七月、有怪鳥見陽明門、長承中、有龍見神泉苑池、入雲中、保延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丙午、有蝦蟇鬭于神泉苑、天養元年八月二十五日甲辰、有蛇墜石灰壇、久安三年六月壬戌晦、雲覆勸修寺池、有龍上天、六年七月、近江美濃山中有異獸害人、俗號猫狗、永萬元年夏、京師多杜鵑、或鬭墜

殿上、仁安二年五月二十八日乙丑、蚯蚓無數、聚初齋宮閣三尺、長一丈、皆死、又有大蛇、見初齋宮、七月三日戊戌、有鼠巢太政大臣清盛馬尾、承安二年八月十七日癸丑、有蚋聚閑院南殿、二間許十一月甲午晦、伊勢祭主言、羣鳥啄破内宮殿屋、治承元年四月十八日丁亥、飄風發屋、有物如莚、起自神泉苑池、入雲中、見者云龍也、二年八月、比叡山坂本雨蝶、四年三月十六日戊辰、京師有蝦蟇與蛇鬭、殺之、上賀茂社亦有此怪、壽永二年五月、羽蟻起、賀茂御祖社、八月有狐遺矢晝御座上、十二月二十五日乙酉、蛙蛇鬭于鳥羽殿南、蛇死、三年正月、大神宮司言、辛卯朔、雷電、厥明有蛇蝎、漂著海濱數所、或二三石、或四五石、數日失所在、六月九日丙寅、雨蝶于木津川、大寸許、色白、文治二年四月、鎌倉有黃蝶、羣飛聚鶴岡社、五月十五日壬辰至十七日甲午、有金色蛇、見春日社、七月五日

庚辰、京師雨蝗、建暦二年十月二十日壬辰、鎌倉有羽蟻、起鶴岡上宮、建保元年八月二十二日庚寅、又有黃蝶、集鶴岡上宮、元仁元年五月、又有大魚無數、漂著海濱、民皆取之、煎油、臭氣滿巷、人謂旱兆、嘉祿二年、京師冬暖、蠅集如盛夏、安貞中、伊豫黑島漁夫舉網無魚、網中皆鼠、隨乃散走、鼠本陸產、入居海中、亦異、寛喜三年夏、有蝦蟇數千、鬭于高陽院南大路、天福元年四月二十八日壬寅至五月三日丁未、日吉社雨蝶、八月奈良有異獸、大如犬、目類貓、夜出食人、嘉禎二年四月丁亥朔、鎌倉有羽蟻、羣集鶴岡若宮、仁治元年十月二十日庚戌、有梟入清涼殿、寶治元年正月十七日辛未、鎌倉有蟆蟈無數、聚鶴岡若宮、二十九日癸未、又有羽蟻、羣起蔽空、三月十七日庚午、又有黃蝶聚飛、廣一丈許、長三段許、五月十一日癸亥、陸奧津輕海有大魚漂著、狀如人、故老云、文治五年夏、建仁三年夏、建保元年夏、竝又有此異、而有藤原泰衡源賴家和田義盛等之事、二年九月七日辛亥、有黃蝶、羣聚鎌倉、十日甲寅、陸奧有大魚、漂著津輕海上、狀如人、十九日癸亥、鎌倉有黃蝶聚飛、廣三段許、建長三年正月二十日辛巳、信濃有鳥五十許隻、聚死諏方社、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己未、夜有狼作羣、壞七條堀河民屋、文永元年四月十三日丁巳、有羽蟻、起日吉社、四年八月十二日丙寅、白鷺集内侍所、建武元年秋、怪禽翔鳴於紫宸殿上、藤原廣有射而獲之、人首蛇身、曲背鋸齒、利距如劍、張兩翼長一丈六尺、後村上帝卽位初、吉野行宮有怪鳥、夜啼、命武士射之不獲、適伊豫獻俊鷹、一日鷹逸入林中、追怪鳥相搏墜地、乃獲之、其狀類烏、翼長七尺餘、正平元年八月四日庚戌、京師有羽蟻起中御門堀河至大宮大路、狀如煙霞、八年九月二十四日戊子、羽蟻起石清水宮、又有野鹿入

宮而死、十年六月、羽蟻起興福寺金堂、八月二十八日辛巳、夜亥時、賀茂社羣雞皆鳴、後又有羣貓集社、及曉狐百千頭聚鳴、二十年五月十七日乙亥、京師有二大鹿、登民屋上、走至長講堂南門不見、應永十五年二月六日乙酉、有蝦蟇數萬、鬭于足利義持室町第、十七年三月十三日庚辰、山鹿入宮中、

草木之妖、

仁德帝五十八年五月、荒陵南道生兩歷木、夾路而末合、欽明帝五年十二月、越國言、初佐渡島禺武邑人炮椎子、化為二人、騰火上尺餘、相鬭、投之庭上、亦鬭不已、卜之、曰將有鬼魅之妖、已而有肅愼之變、十四年五月、河内言、泉郡茅渟海中有聲如雷、有光耀、乃遣人求之、獲樟木、命造佛像、推古帝二十四年正月、桃李實、二十五年六月、出雲言、神戸郡生瓜、大如缶、三十四年正月、桃李華、舒明帝三年十一月、上宮有異草著、青花、須臾而萎、十三年九月、桃李華、皇極帝

元年五月、熟稻見、三年六月癸卯朔、大伴連長德獻百合花、莖長八尺、本異末合、天智帝甲子歲十二月、淡海言、坂田郡人小竹田史身家有稻自生豬槽中、身日收之、得富、栗太郡人磐城村主殷家有稻生新婦牀上、一夕而熟、天武帝八年正月二十日丙申、攝津言活田村桃李實、七月甲戌朔、飛鳥寺槻樹無故自折、文武帝四年八月三日戊申、宇尼備賀久山成會山陵及吉野宮樹木無故自枯、和銅六年正月四日戊辰、左京職獻稗化爲禾、天平寶字二年二月、大和言城下郡大和神山有藤蟲蝕其根成文曰王大則幷天下人、此內任大平臣守昊命大同二年冬、桃李華、三年六月、禁中有橘樹既枯復生花葉、弘仁二年九月、桃李華、四年昊竹實而枯、五年五月、有蟲蠹柏原陵樹、方六十許丈、皆枯、六年十月三日庚子、安房獻蘆二枝、長各三丈圍一尺、承和九年七月十八日庚戌、冷然院西釣臺東山松樹無故自折、貞觀元年七月京師櫻李華、三年八月、又黎李華實、十三年九月、櫻黎桃李皆華、冬衆木華、十六年秋、桃李華、元慶元年九月二日庚子、出雲楯縫郡海中獲草木各三、木一高二尺六寸、攢柯無葉、色赤黑、一高同上、雙幹聳出、色白、一高三寸、形如鹿角、上有葉似檜、草二莖青、一莖赤形如菌、共生石上、三年八月、京師黎李華、或實、七年九月二日乙丑、春花門大木無故自仆、昌泰二年五月十三日乙巳、外記廳萩華、畿內稻穎秀、六月四日丙寅、東宮藤華、監物局枇杷不華而實、延喜九年閏八月、京師桃櫻李柚柿藤皆華、或實、十五年八月、衆木華、延長四年十二月、宮中櫻華、五年四月二十三日癸卯、北山生野穀、民爭採之、承平元年、昊竹枯、天慶六年春、昊竹實、天曆元年九月五日丙辰、勸學院椎樹無故而折、是歲北野有松數千株、一夕而生、天德二年九月、京師

諸木華、應和三年六月九日己丑、冷泉院松樹無風自僵、天祿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戊子、侍從所櫻樹無故自折、天元三年三月、京師箬竹實、永祚元年六月十九日戊辰、賀茂下社檀木自折、有數星自樹中出南行、萬壽三年五月、太宰府言、宇佐宮柞木俄枯復榮、治曆四年十月十日己酉、土佐言、數年僵木自起、寬治七年二月二十日丁卯、因幡僵木自起、五月尾張火上姉子社又如之、大治三年、畿內七道竹實而枯、延至五年、保延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庚辰、深草僵木自起、久安元年七月、平野社柏樹無風而倒、六年夏、勸學院藤不華、嘉應二年九月、京師櫻梅桃李皆華、承安二年九月、閑院櫻華、治承元年五月、廣田社樹俄倒、四年八月、北野社梅樹無風自倒、壽永二年七月十六日戊寅、加茂社下社欅木無風自倒、祇園社又如之、建久二年九月、閑院櫻華、五年八月三日辛卯、松尾社言、靈木無故而僵、建曆二年四月六日壬午、鎌倉府東柱生花、建保五年七月十五日、庚寅、北野社松樹無故自倒、元仁元年三月十八日乙卯、鎌倉藤原賴經第有蔬生釜耳、寬喜元年六月乙丑晦、日吉社樹無故自倒、二年十一月、櫻華、竹生筍、諸國麥多熟、天福元年七月二十二日甲子、賀茂社獅子生銀花、十月宮中櫻華、嘉禎元年閏六月九日庚子、結政所廳前梅樹無風自折、自是月至七月、春日山木枯者二千四百餘株、嘉元二年七月、又多枯、正平五年八月十七日庚子、春日社及若宮殿柱生金銀花、六年七月、伊勢大神宮松樹無故而倒、賀茂社松樹數千株枯、七年二月甲辰晦、行幸住吉社奉幣、社前松樹自折、四月春日山木枯者五千九百八十餘株、五月又枯二千六百九十餘株、十五年四月十二日戊辰、住吉社鳴動、社前楠木無風自倒時後醍醐帝廟後生異木、葉似桂而大、花類

山茶、色鮮紅、實赤如柹子、有人啖之者、遍體變赤而死、應永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丙辰、春日山神木六千餘株枯、

金石之異

神護景雲四年二月、採西大寺東堂心礎於飯盛山運之、途上石自鳴、築基已畢、巫覡等動言、石作妖、因積柴灌酒燒碎、棄於道路、後月餘、帝不悆、卜者曰、石作祟、即移置之淨地、寶龜七年九月、內豎曹司及京中夜隕瓦石、經二十餘日而止、齊衡二年五月二十三日庚午、東大寺言、毗盧舍那大佛頭自墮、長保三年正月九日辛巳、東大寺大佛水出、四年九月二十一日癸丑、東大寺大鐘水滴如露、大佛亦如之、水流遶華座上、寬弘二年八月十三日己丑、東大寺大佛殿晝昏佛像汗出、長元八年三月、東大寺佛像流汗如雨、應德二年八月、太宰府言、高良社有金花生石硯及高座、長承元年六月二十三日壬子、太宰府言、正八幡宮二石自生、各高四尺、廣三

尺、厚二尺、竝有文、曰八幡、治承四年二月七日己丑、內侍所鈴無故而墜、寬元三年四月十五日己卯、北野社神鏡無故而隕、

物自鳴

舒明帝十一年正月十二日丙辰、無雲而雷、天智帝四年、大炊省八鼎自鳴、或互鳴、或俱鳴、天武帝八年二月十八日癸亥、東方有聲如鼓、養老五年二月十五日壬辰、大藏省倉自鳴、天平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壬子、大隅言、從十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八日、空中有聲如鼓、寶龜三年五月二十六日丙午、西北有聲如雷、十一年六月十六日己酉、鈴鹿關西內城鼓自鳴、十月三日癸巳、左兵庫鼓及箭有聲、違內兵庫、天應元年三月十二日辛未、美作苫田郡兵庫鳴者二次、聲如雷、十六日乙亥、鈴鹿關西中城門鼓自鳴三聲、四月己丑朔、左右兵庫兵器自鳴、五月十四日壬申、鈴鹿關城門及舍屋自鳴、至明日而止、十二月二十六日庚戌、兵庫南院東庫鳴、

延曆元年二月十八日辛未、空中有聲如雷、大同元年三月二十二日丙戌、兵庫鳴、三年四月辛巳晦、宮廊下有驛鈴自鳴、八月二十七日丙子、左右兵庫鉦鼓自鳴、承和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戊午、美濃兵庫自鳴、三月十五日戊寅、又鳴、七月十四日乙亥、東方有聲如鼓、七年五月二日丁丑、但馬言、養父郡兵庫鼓自鳴、聲聞數里、氣多郡兵庫鼓又鳴、聲如行鼓、十月二十六日戊辰、天西有聲如鼓、十年三月十八日丁未、楯列陵鳴、聲如雷者二、晡時又鳴、十四年閏三月四日己巳、天鳴、十一月九日辛未、天北有聲如雷、嘉祥三年三月十二日庚寅、鈴印櫃鳴、八月二十四日己巳、天南有聲如雷、齊衡二年二月十三日癸亥、備中言、吉備津彥神庫鈴鏡一夜三鳴、八月十日丙戌、兵庫鼓自鳴、天安元年七月四日己亥、東南有聲如雷、六日辛丑、西北及東南有聲如雷、八日癸卯、又如之、十月二十四

日戊子、陰陽寮漏鼓自鳴者三、十一月二日乙未、又如之、二年正月五日戊戌、又自鳴、閏二月二十四日丙辰、肥後言、菊池城院兵庫鼓自鳴、二十五日丁巳、又鳴、三月二十八日己丑、無雲而雷、四月十一日壬寅、空中有聲如雷、五月二十六日丙戌、無雲而雷、二十八日戊子、又如之、六月十日己亥、空中有聲如雷、二十日己酉、太宰府言、菊池城院兵庫鼓自鳴、二十一日庚戌、無雲而雷、八月四日壬辰、若狹言、兵庫鳴、十月八日乙未、陰陽寮漏刻盛水器自鳴、貞觀元年正月二十二日己卯、太宰府言、筑前志摩郡兵庫鼓自鳴、弓矢又有聲、聞外、三年四月十四日戊午、空中有聲如雷、六月三日丙午、無雲而雷、八月二十七日戊辰、空中有聲如雷、四年三月十六日甲申、天東有聲如雷、五年三月二日甲子、空中有聲如雷、八年四月十八日壬辰、若狹言、納印公文庫及兵庫鳴、九月七日己酉、美作

言、兵庫鳴、聲如鉦鼓、九年十月十九日甲申、石見言、鹿足郡倉庫自鳴、十二年六月、太宰府言、肥前杵島郡兵庫震動、鼓自鳴、十三年正月十五日壬戌、又言、壹伎島兵庫鼓鳴、五月十日乙卯、佐渡言、兵庫震動、十四年七月十七日乙酉、遠江兵庫自鳴、聲如鼓、十一月二十九日乙未、天南有聲如雷、十七年七月二十一日辛丑、長樂門所藏驛鈴自鳴、八月八日戊午、陰陽寮漏鼓自鳴、十八年四月十五日壬戌、綾綺殿震動、七月七日壬午、興福寺塔震動、經三日不止、十八日癸巳、大安寺塔震動、二十一日丙申、無雲而雷、元慶三年三月十六日丙午、宇佐宮神瓶有聲自裂、肥後菊池郡兵庫自鳴、十一月四日己未、隱岐言、兵庫震動、四年二月十一日乙未、天東有聲、二十三日丁未、東方有聲如雷、是月隱岐言、兵庫震動、經三日、鼓自鳴、六月二十三日乙巳、右兵庫鳴、十二月十九日戊戌、空中有

聲、二十一日庚子、又如之、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己亥、兵庫自鳴、八年八月己丑朔、西南有聲如雷、仁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甲辰、東南有聲如雷、又石清水宮鳴、聲如鼓、南樓又有聲、如風波相激、經數剋不已、寛平元年五月二十八日戊午、石清水宮震動、七年兵庫鳴、九年七月二十二日乙未、出羽言、秋田城甲冑鳴、昌泰元年十月十一日丁未、空中有聲、十四日庚戌、又有聲如雷、十一月十五日庚戌、又有聲、十二月十七日壬午、東北有聲如雷、延喜十年九月五日辛卯、大極殿鳴百餘次、十八年十月、太宰府言、壹伎長比賣住吉二社鳴動如鼓、高御祖社又有聲、火光東行、延長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壬戌、兵庫鳴、七月五日丙寅、無雲而雷、承平四年正月十五日丙戌、空中有聲如雷、天慶二年正月二日甲辰、春日社鳴如鼓、又有鳴鏑聲、三年九月十七日己卯、紀伊日前國懸神殿戶自震、七年

正月二十三日丙申、空中有聲、天曆元年正月十四日庚子、又有聲如雷、二年三月庚戌朔、宜陽殿公卿座柱下鳴、天德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戊戌、大藏省奏、神態御庫屢鳴、應和元年閏三月、興福寺塔鳴、康保三年三月丙寅朔至三日戊辰、熱田社鳴如鼓、十二日丁丑、又如之、十五日庚辰、又鳴如鈴、五月十三日丁丑、賀茂社及宜陽殿鳴、天祿元年二月二十八日己亥、左仗座鳴、三年閏二月十四日甲辰、宜陽殿鳴、三月四日癸亥、又鳴、天延二年五月七日甲寅、近江言、兵主三上社有鼓鉦之音、經日不止、六月二日己卯、左近衛陣鳴、三年四月癸卯朔、南殿柱鳴、如牛吼、七月三日癸酉、朱雀門有聲、四日甲戌、又如之、天元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乙亥、村上陵屢鳴、寛和元年九月十九日庚寅、宜陽殿鳴、二年十一月十日甲戌、春日社鳴動如雷、有光、長保二年六月、大神社鳴、寛仁二年閏四月、內

侍所神鏡鳴、長元元年七月十三日丙午、侍從所鳴、四年二月十日丁亥、多武峯鳴、康平六年五月、深草陵鳴、治曆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壬午、春日社大鳴、惠我藻伏崗陵震動、有光、延久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庚寅、太宰府言、宇佐宮鳴、二年四月十七日丁丑、太宰府言、三月二十一日、天南有聲如鼓、五日而止、永保元年三月、多武峯墓鳴、寛治三年正月十七日戊子、住吉社司言、神殿鳴動、七年五月十四日庚寅、春日山鳴、十一月十七日辛卯、春日社鳴、有光、深草陵亦鳴、嘉保元年十月二十四日壬辰、內侍所鈴自鳴、十一月內侍所屢鳴、稻荷社亦鳴、康和元年四月壬寅晦、深草陵鳴者三、閏九月十一日庚辰、祇園社震、聲如雷、四年九月辛亥晦、惠我藻伏崗陵震動如雷、長治二年十一月十七日辛亥、男山及盾列池後池上二陵鳴、嘉承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丁丑、感神院供御所釜鳴、聲如

牛、天仁元年二月六日丁亥、日吉八王子社鳴、七日戊子、又鳴者二、八月盾列池後池上二陵鳴、九月二十三日庚午、多武峯墓鳴、永久元年六月十日己未、春日社有火光、神山鳴動、元永元年二月、杵築社震動、二年七月、平野社鳴動、保安元年十二月丁卯朔、石清水宮鳴動有光、是月、木幡陵屢鳴、大治五年正月、山科陵鳴、六月十六日丙戌、又鳴、長承元年正月十二日甲辰、秋篠陵鳴、夏松尾社鳴動者二、或有光耀、保延三年正月二十二日甲申、男山鳴、六月石清水宮鳴動有光、天養元年正月癸丑朔、石清水宮釜鳴、九月八日丙辰、多武峯墓鳴、仁平三年十一月十八日癸卯至二十日乙巳、男山鳴、保元元年七月五日甲辰、將軍冢鳴、嘉應二年十二月五日庚戌、石清水宮東寶殿鳴動、聲如鐘者三、承安元年十月十日辛亥、多武峯墓鳴、三年七月六日丁酉、多武峯墓及藤原武智麻呂

墓鳴、治承二年六月二十三日丙戌、天東有聲如鼓、世稱將軍冢鳴、又曰山科陵鳴、或曰伊勢大神宮鳴動、三年三月二日庚申、多武峯墓鳴、七月七日癸亥、晝晦如夜、將軍冢鳴者三、養和元年三月二日戊寅、賀茂社釜鳴、壽永三年正月辛卯朔、暴風雷雨、將軍冢鳴、二十日庚戌、常陸鹿島宮黑雲覆宮、神殿鳴動、文治元年八月二十七日丁丑、御靈社鳴動、三年四月六日丁丑、春日山鳴、九日庚辰、又鳴、五月賀茂社鳴動、五年九月二十八日乙酉、多武峯鳴、建久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丙申、鹿島宮鳴動、五年六月己未晦、後白河帝廟鳴動、七月十五日甲戌、廣田東宮鳴動、二十一日庚辰、又鳴、正治元年正月十九日辛亥、山科陵鳴、承元二年二月辛丑朔、多武峯墓鳴、三月六日乙亥、八日丁丑竝又鳴、建保三年六月二十日戊申、御靈社數鳴、六年九月十四日癸未、祇園社鳴動有光、嘉祿二

年五月二十一日乙亥、日吉十禪師神體連震動、六月十一日甲午、十二日乙未、八月十日癸巳至十四日丁酉、十九日壬寅、竝如之、安貞元年五月丁未晦、男山鳴、寬喜二年閏正月七日庚子、淨妙寺陵及多武峯墓鳴、貞永元年五月五日乙酉、石清水宮震動、七月七日丙戌、日吉大宮又如之、天福元年四月乙亥朔、金峯山勝手若宮震動、聲如雷、三日丁丑、又如之、五月七日辛亥、高良社神鏡鳴動、十二日丙辰又鳴動有光、十七日辛酉、住吉社第三殿鳴動、六月二十一日甲午、日吉大宮震動、十二月三日癸酉、將軍冢鳴、文曆元年九月十日丙午、石清水宮鳴動、十一月二十八日癸亥、後山科陵鳴、甲子晦、又鳴、仁治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庚辰、春日社鳴動、三年九月二十七日丙午、東大寺佛像鳴動、大佛殿又鳴、寬元三年十一月三日甲午、將軍冢鳴、四年二月七日丁卯、大原野社釜鳴、四

月戊子晦、多武峯墓鳴、八月山科陵鳴、寶治元年六月、又鳴、建長元年正月二十三日乙未、多武峯墓鳴、八月東大寺大佛鳴動、康元元年六月十四日癸酉、石清水宮鳴動、正嘉二年五月四日癸丑、住吉社第一殿鳴、弘長元年七月七日丁卯、杵築社鳴動、文永元年四月十五日己未、日吉二宮震動、十七日辛酉、日吉八王子社又如之、七月辛丑晦、春日山鳴、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丁巳、日吉二宮震動者三、元弘二年五月、日吉三宮有光怪、神殿鳴動、延元元年五月六日辛亥、石清水宮鳴動、興國五年十一月二十日丙午、又如之、六年春、鎌倉鶴岡社鳴動、正平四年二月二十六日丁亥、將軍冢鳴、空中有兵馬之聲、閏六月三日壬辰、石清水宮鳴動、有神鏑向皇城鳴飛、五年七月二日乙卯、將軍冢鳴、六年二月十九日己亥、又鳴、八月豐受宮寶殿鳴動、空中有聲、如馬銜鳴、又豐受宮及荒祭宮

有鳴鏑聲、九月七日癸丑、賀茂御祖社鳴動、有鏑矢二、東北行、十五年四月十二日戊辰、住吉社鳴動、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illegible]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一

古者列聖之統馭海宇也、昭神道以承祭祀、精爽弗貳、神祇感格、明靈威嚴、不可狎瀆也、民俗由是純一、國勢由是隆盛、當是時雖有

海外邪教、固無有得而間之者矣、及其久也、神道湮晦、繼述無人、不得耀乎光明、則異教邪說、乘間隙而入之、是其勢有所必至矣、佛法之始入中國、倡其所謂天堂地獄之說、以蠱惑人心、當時正議者取敗、而太子大臣戮力行之、謂善事佛者、罪障銷滅、必登淨土、爭立伽藍、以示民之觀聽、讀經說法、欲以風化天下、則民之蚩蚩、安得不靡而從之、然而列聖敬神之教、存乎人心者、猶未可得奪也、及僧行基之出、創言神佛同體之意、最澄空海又傅會以本地垂跡之說、曰佛本地也、神垂跡也、必先有此佛、而後有此神、以明靈威嚴不可狎瀆之神、爲怪誕詭譎不可方物之佛、神且爲役、何所不至、而朝廷尊崇、聽其所爲、誣民惑世、於是而極矣、自時厥後、朝儀祭典與佛事相出入、世法滅裂、皇化陵夷、乃若延曆興福僧徒、抗拒朝命、動弄兵革、詣闕強訴、不遂其所欲不止者、亦其勢有所必至矣、且

累世相繼、營建寺塔、功費萬億、勞動民力、三善清行所謂天下之費十分而五、弗啻也、中原爲之彫弊、國勢爲之衰弱、其害不可勝言、而舉世沈溺、迷不知復、雖有賢材豪傑非常之士、又無有肯出力排之者、豈其不能通知流弊之所在乎、抑亦時勢有所不可乎、唯天祖之宮、萬世儼然、至今不容僧徒拜之、奉幣神宮者、非解齋則不得見僧尼、其所以維持世教人心者、可謂微矣、故雖横濫如彼、然又

英明迭興、振紀綱、正風俗、邪説淫行、有時少熄、乃如大寶之令、延暦之政、後世人主、苟有能修擧之者、則佛法之害、必不至於如斯之甚也、若其教法得失、僧徒才否、固不遑論、而世道由是陵遲、人心由是迷謬者、是不可不記也、今擧其顛末、審其曲折、悉著于篇、作佛事志、

欽明帝十三年、百濟國王明遣使獻金銅釋迦佛像及幡蓋經論、上表稱讚其功德曰、此

法於諸法中最爲殊勝、難解難入、周公孔子尚不能知、此法能生無量福德、成辨無上菩提、爰自天竺、洎乎三韓、無不尊敬、臣明謹遣陪臣奉獻皇朝、以果佛所記我法東流之意、帝歴問羣臣、西蕃獻佛、可禮否、蘇我大臣稻目奏、蕃國皆禮之、皇朝豈可獨不拜、物部大連尾輿・中臣連鎌子諫曰、我國家之御天下、常崇事天神地祇、春夏秋冬、祭拜爲務、今遽拜蕃神、恐致國神之怒、帝乃賜佛像於稻目試禮之、稻目悦、安置小墾田家、捨向原家爲寺、佛寺始此、其後疫癘大行、人民夭札、尾輿・鎌子奏曰、曩不用臣言、致此災殃、不遠而復、必當有慶、宜早屏棄佛法、以求後福、帝從之、命投佛像於難波堀江、焚棄伽藍、十四年、以茅渟海樟木有光怪、命取之、造佛像二軀、敏達帝六年、百濟國王餘昌附還使大別王、獻經論若干、律師・禪師・比丘尼・佛工・寺工、十三年、蘇我大臣馬子獲彌勒等佛像二軀、遣鞍

部村主司馬達等・池邊直水田、訪求修佛法者、得高麗惠便而師事之、始度達等女善信等三尼、造殿安置佛像、大會設齋、適達等得佛舍利於飯上、以獻馬子、馬子試以鐵鎚擊之、不碎、乃益敬信之、又造佛殿於石川宅、達等梁人、先是繼體帝十六年來朝、居大和坂田原、私奉佛法、時人無信之者、斥爲異域神、及馬子卿佛、達等首翼贊之、梁人以下、元亨釋書、壒嚢鈔、相與修行不懈、佛法自此始興矣、十四年大

疫、死者甚衆、物部大連守屋、中臣連勝海奏曰、自先帝以至陛下、疾疫流行、國民將竭、是蓋由馬子興行佛法也、大三輪君逆中臣連磐余等亦欲廢棄之、（大三輪以下據本書一說）帝乃詔斷佛法、守屋躬自詣寺、悉燒佛像殿堂、棄餘燼於堀江、執馬子所度三尼、痛加刑責、適京師瘡疾大行、死者滿路、帝及守屋亦罹其患、民乃訛言是燒佛像之所致也、馬子久病、奏曰、臣疾病不痊、非由三寶之力、不可救療、帝固

敬神不信佛、欲不允其請、廏戶皇子奏曰、諸佛之道、諸神不敢違、馬子奉佛、國家之福也、（帝固以下聖德太子傳曆）帝乃詔馬子曰、汝獨爲之、勿惑他人、乃還付三尼、馬子大悦、新營精舍、迎入供養、用明帝二年、不悆、召羣臣議歸三寶、守屋勝海諫曰、背國神而敬蕃神、不可、馬子曰、宜奉詔旨、詛生異計、迺引豐國法師入禁中、於是三人讎隙益甚、守屋退居阿都別業、廏戶素黨馬子、使舍人迹見首赤檮陰殺勝海、（廏戶以下參取聖德太子傳曆、水鏡）司馬達等子多須奈爲帝出家修道、造寺及丈六佛像、帝竟崩、崇峻帝立、廏戶遂與馬子謀、發兵攻守屋、臨戰、廏戶取白膠木、造四天王像、置諸頂髮、誓曰、使我克敵、必當立護世四天王寺塔、馬子又誓若得克勝、當興佛法、竟滅守屋、廏戶乃立四天王寺於攝津、分守屋田宅奴婢、以畀大寺、馬子亦建法興寺於飛鳥、元年百濟遣使獻佛舍利及僧六人、馬子問法於百濟僧尼善信

等、請赴百濟學戒法、乃附百濟使發遣、三年善信等還住櫻井寺、大伴連狹手彥女善德等十數人同日出家、五年馬子弒帝、廏戶曰、是過去之報也、遂不討賊、（過去之報據聖德太子傳曆）推古帝卽位、立廏戶爲皇太子、詔與馬子俱興隆三寶、於是諸臣連等競造佛舍、號爲報恩堂塔之作、自是而夥矣、三年高麗僧惠慈、百濟僧慧聰來、太子師惠慈、二僧皆住法興寺、弘演佛教、竝爲三寶棟梁、廿一年太子謂羣

臣曰、吾有佛像、孰敬事之、秦造河勝進請拜之、乃賜河勝、因造蜂岡寺、卽今廣隆寺也、廣隆寺、據朝野羣載、廣隆寺緣起、十二年太子親草憲法、諭以篤信三寶、十三年敕造銅繡丈六佛像各一軀、明年像成、安置元興寺金堂、時像太高、不得入堂、佛工鞍作村主鳥有巧思、得不破堂戶而入之、乃詔曰、朕欲興隆內典、方建佛刹、始求舍利、汝祖父司馬達等便獻舍利、國無僧尼、汝父多須奈爲橘豐日天皇出家、修行

佛法、汝姑善信又爲諸尼導者、朕欲造丈六佛、汝獻佛像、又協朕心、造像旣成、不得入堂、工人無計、仰汝巧思、此皆汝之功也、因授大仁位、賜近江水田二十町、鳥又以此造金剛寺、是歲始令諸寺四月八日、七月十五日設齋、歲以爲例、帝命太子講勝鬘經、又講法華經於岡本宮、因賜播磨水田百町、太子畀之斑鳩寺、十五年遣大禮小野臣妹子、通事鞍作福利等於隋、太子託求佛經、兼使沙門數十人受法、十五年以下、參取聖德太子傳曆、水鏡、隋書、二十二年馬子疾、太子奏爲度男女一千人、太子奏、據聖德太子傳曆、二十四年帝不豫、太子爲帝誓願建立寺塔、以禱弭病、國造伴造臣連等亦相倣造營、太子大悅、令檀越輸物、充其燈分、二十四年以下、上宮太子傳補闕記、二十七年太子親巡撿臣連伴造國造所建諸寺、無田園者給之、二十九年太子疾、帝問其所欲言、則猶諄諄以紹興佛法、營建伽藍爲言、太子疾以下、法王帝說、聖德太子傳曆、自佛法始

傳、物部中臣二氏父子、執正議痛排之、是以其法稍行而又廢、及太子與馬子相得、殺守屋勝海、遂行弑逆、擁立女主、而合心尊佛、於是其法始大行、不可禦矣、三十二年有僧執斧毆祖父者、帝聞之、詔馬子曰、僧徒歸嚮三寶、具持戒法、何無忌憚、輒犯惡逆、宜悉聚諸寺僧尼、推問其事、果實卽重罰之、於是僧尼犯法者竝將得罪、百濟僧觀勒表請除惡逆外、悉赦而勿問、是大功德也、帝許之、詔曰、道

人尚犯法、何以誨俗人、自今以後、宜任僧正僧都、以統領僧尼、乃以觀勒爲僧正、鞍部德積爲僧都、阿曇連名闕爲法頭、撿校諸寺僧尼、具錄造寺及僧尼出家得度之由、當是時夭下有寺四十六所、僧八百十六人、尼五百六十九人、舒明帝十一年、敕造大寺於百濟川上、建九重塔、皇極帝元年大旱、蘇我大臣蝦夷曰、宜如佛所說讀經悔過、敬心祈雨、乃嚴飭佛菩薩及四天王像於大寺南庭、命衆僧

讀大乘經、蘇我氏祖孫相繼佞佛者如此、旣而蝦夷父子伏誅、孝德帝立、一新庶政、而猶崇佛法、大化元年詔大寺僧曰、昔百濟始獻佛法、當時羣臣皆不欲傳、蘇我稻目獨信其法、父子相承顯揚佛教、朕亦思崇正法、故以狛大法師福亮、惠雲、常安、靈雲、惠至、僧旻、道登、惠鄰、惠妙爲十師、教導衆僧、凡所有諸寺、不能營造者、朕皆助作、寺司巡行諸寺、考撿僧尼奴婢田畝、悉皆奏聞、特以惠妙爲百濟寺主、白雉元年、造丈六繡佛、挾侍八部等四十六像、漢山口直大口刻千佛像、二年召僧尼二千一百人於味經宮、讀大藏經、三年命惠隱講無量壽經、惠資爲論議者、聽衆僧一千人、是時僧徒如唐國受法者甚衆、齊明帝四年、遣智通、智達、就唐僧玄弉受無性衆生義、天武帝立、最重佛法、元年聚書生始寫大藏經、四年遣使四方、說金光明及仁王經、五年大設齋於飛鳥寺、讀大藏經、帝御寺南門

禮三寶、敕親王諸臣、每人賜度一人、不問男女長幼隨願度之、皆得預大齋、七年夏敕商量諸寺食封所由、可加加之、可除除之、始定諸寺名、冬敕定僧尼威儀法服及僕馬往來之制、又敕凡僧尼常住寺內、以護三寶、其或衰老疾病、寢處狹房者、進止不便、淨地亦穢、自今以後、其令各就親族篤信者、建一二舍屋、以養老病者、八年敕凡諸寺除國中二三大寺外、官司勿治、唯其有食封者、先後限三

十年、若年滿則除之、且飛鳥寺不預官治、然本爲大寺、又嘗有功、故猶入官治之例、是歲皇后病、爲立藥師寺、度一百僧、九年皇后設大齋、集僧說經於京師諸寺、十一年置僧正僧都律師、統領僧尼、始召僧尼安居于宮中、仍度淨行者三十人、十三年敕諸國每家設佛舍、安置像經、禮拜供養、朱鳥元年賜檜隈寺、輕寺、大窪寺封各百戶、限三十年、巨勢寺封二百戶、持統帝三年新羅遣使送學問僧

明聰觀智等、并獻金銅阿彌陀、觀世音、勢至等像、四年賜絁絲綿布於七寺安居僧三千三百六十三人、皇太子別賜三寺安居僧三百二十九人、五年敕公卿曰、先帝時、卿等作佛殿、月行六齋、時遣大舍人問訊、朕亦當如之、其各勤行勿怠、六年敕筑紫太宰率河內王、遣沙門於大隅阿多、流通佛教、是時天下積有五百四十五寺、敕寺別施稻一千束、賜大官大寺資財奴婢、是時以下、扶桑略記、八年頒金光明經於諸國、每年正月上弦讀之、其布施充以當國官物、十年敕講金光明經、每年十二月晦度淨行者十人、十一年帝不悆、羣臣爲造佛像、又設開佛眼會於藥師寺、日本書紀、文武帝四年僧道照死、遺言火葬、火葬自此始、大寶元年、遣道君首名講僧尼令於大安寺、元明帝和銅二年敕筑紫觀世音寺、天智天皇爲齊明天皇所建也、累世積歲、其功未成、宜命太宰充驅使五十人、及差發人夫、專加檢

校、早令營造、明年右大臣藤原朝臣不比等營興福寺於平城、先是不比等兄僧定慧葬其父鎌足於大和多武峯、建伽藍安置鎌足像、名曰妙樂寺、明年以下、元亨釋書、談峯緣起、六年以諸寺田記錯誤、更加改正、一通藏所司、一通頒諸國、又制諸寺多占田野、其數無限、自今後、過格者宜悉還收、元正帝靈龜二年詔曰、崇飾法藏、肅敬爲本、營修佛廟、清淨爲先、今聞諸國寺家、多不如法、或草堂始闢、爭求題額、或

房舍不修、馬牛羣聚、竟使無上尊像、長蒙塵穢、甚深法藏、不免風雨、於事斟量、極乖崇敬、故今併兼數寺、合成一區、庶幾同力共造、更興頽法、諸國司宜條錄部内寺家、合幷財物、附使奏聞、又聞諸寺堂塔雖成、僧尼無住、檀越子孫、總攝田畝、專養妻子、不供衆僧、因作諍訟、諠擾國郡、自今以後、嚴加禁斷、其所有田產、宜國司及僧侶撿校按記、充用之日、共判出付、養老元年敕、頃者百姓乖法律、恣翦

鬢髮、輒著道服、貌似桑門、情挾姦利、詐僞萠生、姦宄百出、其弊一也、凡僧尼寂居寺家、受教傳道、準令其有乞食者、三綱連署、午前捧鉢告乞、不得因此更乞餘物、方今小僧行基及弟子等、零疊街衢、妄說罪福、合搆朋黨、焚剝指臂、歷門假說、強乞餘物、詐稱聖道、誑惑百姓、道俗擾亂、四民棄業、進違釋教、退犯法令、其弊二也、僧尼依法持呪救病者、令條不禁、今僧尼輒至人家、祈禱疾病、逆占吉凶、脅

懾耄稚、動有請求、道俗無別、終生姦亂、其弊三也、是皆由主司不嚴、馴致此弊、自今務加禁止、若有重病應救、請淨行者、經告僧綱、三綱連署、刻期令赴、不得因茲逗留延日、二年初大寶中撰律令、定僧尼令、頒行天下、至此更命重修、令所司遵行、其僧尼令曰、凡僧尼上觀玄象、假說災祥、語及國家、妖惑百姓、幷習讀兵書、殺人、奸盜、及詐稱得聖道、並依法律、付官司科罪、卜相吉凶、及小道巫術療病

者皆還俗、將三寶物餉遺官人、若合搆朋黨、擾亂徒衆、及罵辱三綱、凌突長宿者、百日苦使、其非寺院、別立道場、聚衆敎化、妄說罪福、及毆擊長宿、國郡官司知而不禁者、依律科罪、其飲酒食肉五辛者、三十日苦使、若飲酒醉亂、及與人鬬打者、各還俗、其有事須論、不緣所司、輒上表啓、幷擾亂官家、妄相囑請者、五十日苦使、作音樂博戲者、百日苦使、凡僧尼服聽著木蘭青碧皁黃、及壞色等衣、餘色

及綾羅錦綺並禁之凡僧房停婦女尼房停男夫經一宿以上其所由人十日苦使僧不得輒入尼寺尼不得輒入僧寺其有犯苦使者修營功德料理佛殿及灑掃等須有功程若三綱顏面不使者即準所縱日罰苦使僧尼詐爲方便以己公驗授與他人令其爲僧尼者還俗科罪其所由人與同罪不得私蓄園宅財物及興販出息有犯百日苦使經三度改配外國寺仍不得配入畿齋會不得以

奴婢牛馬及兵器充布施僧尼亦不得輒受其他令條無不備矣（初大寶以下令義解）是時綱紀畢張天下大治蓋僧徒又無肯有踰法干紀者矣是冬太政官告僧綱曰智鑒冠時可爲師範者宜舉其人表顯高德又有請益無倦秀出後進者亦錄名臈舉而牒之五宗之學三藏之教論辨各殊言談不同其能該達宗義號稱宗師每宗舉人並錄次德根有性分業亦麤細宜隨性分皆使成學凡僧徒勿使浮

遊或講論衆理學習諸義或唱誦經文修行禪道各令分業皆得其道若其非法違道已有誡禁僧綱宜迴靜鑑克協清議其任意入山輒造菴窟及雜居市里如此之輩愼加禁喩三年賜僧神叡道慈食封各五十戶四年敕轉經唱禮先傳恒規理合遵承不須輒改今僧尼自出方法妄作別音竟使後生積習成俗若不變正恐汙法門宜以漢沙門道榮學問僧勝曉等爲師法餘音並停之六年太

政官奏僧綱居處不一法務不備雜事荐臻終違令條宜以藥師寺常爲住居又在京僧尼巧說罪福不練戒律詐誘衆庶內黷聖教外虧皇猷使人妻子剃髮刻膚動稱佛法輒離室家或負經捧鉢乞食街衢或僞誦邪說寄法村邑聚宿爲常妖訛成羣始似修道終挾姦亂永言其弊特須禁斷從之是歲宇佐八幡宮稱有神託修放生會於其神宮放生會始于此（是歲以下政事要略）聖武帝神龜元年治部

省勘撿天下僧尼名籍或出家原由不明或綱帳有名官籍無名者凡一千一百二十二人敕一定見名皆給公驗五年以皇太子疾造觀世音菩薩像一百七十七軀寫經一百七十七卷是春制外五位騎馬途逢步行僧尼下馬過去（是春以下政事要略）冬頒金光明經六十四帙六百四十卷於諸國天平三年敕項年優婆塞優婆夷隨逐僧行基如法修行者男年六十一女年五十五以上皆聽入道自餘持鉢行路者嚴加捉搦其喪父母夫期年中修行者無論六年太政官奏佛教流傳必在僧尼度人才行實簡所司比來出家不審學業多由囑請甚乖法意自今以後所舉度人取闇誦法華經若最勝王經一部淨行三年以上者得度許之七年敕先令合寺者自今後停之宜令務加修造若有懈怠不造者準前幷之其既幷造不煩分折八年賜入唐僧玄昉封一百戸田十町扶翼童子八人道慈

扶翼童子八人明年敕每國造釋迦佛像一軀挾持菩薩二軀寫大般若經一部皇太夫人自誕帝後久沈幽憂未曾見帝是冬就皇后宮見玄昉至是適與帝相見乃賜玄昉絁一千疋綿一千屯絲一千絇布一千端玄昉居内道場皇后寵之醜聲彰聞（皇后寵之以下參取今昔物語源平盛衰記）帝素好佛法皇后又勸帝建東大寺創諸國國分寺十三年詔曰頃者年穀不登疫癘荐臻慙懼交集唯勞罪己去歲普告天下造釋迦牟尼金像高一丈六尺各一鋪幷寫大般若經各一部今歲自春至秋靈貺如答風雨順序五穀豐穰經云若有國土講宣讀誦恭敬供養流通此經王者我等四王常來擁護一切災障皆使消殄憂愁疾疫亦令除差所願遂心恒生歡喜宜令天下諸國各造七重塔一區幷寫金光明最勝王經妙法蓮華經各十部朕亦擬別寫金字金光明最勝王經每塔各置一部其造塔之寺必須

擇薰臭無及人衆易集之地、諸國司宜務嚴飭兼盡潔清、每國僧寺賜封五十戸水田十町、尼寺水田十町、僧寺曰光明四天王護國寺、必置二十僧、尼寺曰法華滅罪寺、必置一十尼、有闕卽補、其僧尼每月八日轉最勝王經、望日誦戒羯磨、六齋日公私不得漁獵、國司宜恒加撿校、十五年春、集僧金光明寺、讀最勝王經、冬詔、朕以薄德、恭承天位、志存兼濟、勤撫人物、誠欲賴三寶之威靈、修萬代之

福業、粤以天平十五年十月十五日、發願造盧舍那佛金銅像一軀、盡國銅以鎔象、剷大山而構堂、廣及法界、爲朕知識、同蒙利益、共致菩提、夫有天下之富者朕也、有天下之勢者朕也、以此富勢、成功無難、惟恐勞民、無能感聖、故須知識者、各求介福、宜每日三拜、中心存誠、以造斯像、若有人願持一枝草一把土助作者聽之、國郡等司勿因緣收歛、侵擾百姓、布告遐邇、知朕意焉、乃御紫香樂宮、始開寺地、僧行基率弟子、勸誘衆庶、十六年春、運金光明寺大般若經、致紫香樂宮、比至朱雀門、雜樂迎奏、宮人禮拜、導入宮中、召二百僧轉讀終日、厥明召三百僧轉讀於難波宮東西樓殿、十一月始建盧舍那佛像骨柱、帝親臨手引其繩、四大寺僧盡集、賜物有差、明年以行基爲大僧正、行基姓高志氏、和泉人、出家居藥師寺、學瑜伽唯識等論於新羅僧慧基、又從僧德光受具足戒、常事行化、所至

造橋梁、穿池溝、以便民事、道俗多歸嚮之、建精舍於畿內諸國、凡四十九所、嘗以私度沙彌下獄、亡幾獲釋、帝最敬禮之、（姓高志氏以下元亨釋書）其創東大寺、恐得神明之祟、先遣行基詣大神宮而禱焉、行基奏有神託、遂誣曰神爲盧舍那佛、帝乃決意爲之、（創東大寺以下、壒嚢鈔、大神宮諸雜事記）凡僧徒造說、以神佛爲同體、妄借佛說、以汙衊神明者、實始于行基、後賜號大菩薩、（凡僧徒以下神祇本源引大和葛寶山記、壒嚢鈔、賜號據元亨釋書、）是冬收玄昉封

物遣於筑紫造觀世音寺尋死十八年太政官處分寺家買地律令所禁比年占買繁多深乖憲法宜令京畿嚴加禁制十月帝及皇后從太上皇幸金鐘寺慶盧舍那像前後點一萬五千七百燈初更使數千僧擎持脂燭贊嘆供養繞佛三匝至三更還宮十九年詔曰朕至心發願遍詔天下國別造金光明寺法華寺其金光明寺各造七重塔寫金字金光明經安置塔裏而諸國司怠慢不行猶未開基意者災異仍見或由玆乎朕之股肱豈合如此故差石川朝臣年足阿倍朝臣小島布勢朝臣宅主等分道發遣撿察寺地國司宜與使及國師簡定勝地勤加營繕又任郡司才幹者專令主當自今後限三年造塔及金堂僧房悉皆竣功若能修造如法者子孫世世任郡領司其僧尼寺田除前入數外更加田地僧寺九十町尼寺四十町便命所司墾開施入普告國郡知朕意焉天平勝寶元

年陸奥始貢黃金帝謁造盧舍那佛之所感也乃幸東大寺北面對佛皇后皇太子竝侍羣臣百僚皆從帝自稱三寶奴敕左大臣橘宿禰諸兄告佛勞問僧綱僧尼定新造諸寺可爲官寺者賜東大大安藥師元興興福五寺各絁五百疋綿一千屯布一千端法隆寺絁四百疋綿一千屯布八百端弘福四天王二寺各絁三百疋綿一千屯布六百端崇福香山藥師建興法華四寺各絁二百疋綿一千屯布四百端竝皆施稻十萬束墾田地一百町孝謙帝立定諸寺墾田地限大安藥師興福及大和法華寺諸國分金光明寺寺別一千町大和國分金光明寺四千町元興寺二千町弘福法隆四天王崇福新藥師建興六寺及下野藥師寺筑紫觀世音寺各五百町諸國法華寺各四百町自餘定額寺皆一百町冬帝幸河内智識寺賜國中六十六寺僧尼絁綿有差又從太上皇皇太后幸東大

寺、百僚盡會、集僧五千、禮佛讀經、作唐、渤海、吳樂五節田舞、久米舞、施封四十戶、奴婢二百人、授造寺有功者位有差、是歲僧滿願始建鹿島神宮寺、是歲以下類聚三代格、箱根山緣起、自是神宮寺漸遍於天下矣、自是以下、類聚國史、當時諸名族皆有氏神祠、以祀其祖、及佛法之盛、又建堂奉佛謂之氏寺、以宗人爲俗別當、檢領寺務、其崇尚如此、當時以下、參取續日本後紀、三代實錄、天台座主記、二年益大和金光明寺封三千五百戶、三年以太上

皇不豫、集四十九僧於新藥師寺、修續命法四十九日、明年盧舍那像成、像長五丈三尺餘殿高十五丈六尺、東西二十九丈、南北十七丈、東西二塔各高二十三丈、佛像改鑄八次用金銀銅鐵不貲、像長以下、朝野羣載、元亨釋書、帝行幸慶之、百官儀衞一同元會、召一萬僧設齋會、奏雅樂、王臣諸氏又奏五節、久米、楯伏、蹈歌、袍袴等樂、東西分列、歌吹交發、所作奇偉、不可勝紀、法會之盛、振古無比、始自中國有佛

二百年、猶未甚熾、至建東大寺造國分寺、而佛教普被於海宇矣、始自以下、參取日本書紀、且其制作廣大巧妙、殆有如神造、大費國用、中原始彫弊矣、且其以下、本朝文粹、六年建戒壇院於東大寺、六年以下、壒囊鈔、八歲太上皇崩、葬儀一用佛法、以其出家歸佛、故不奉諡、僧良辨、慈訓等侍醫藥有勞、皆見優賞、遣使七道諸國、催撿國分丈六佛像、以會明年忌日、又頒灌頂幡、道場幡、緋綱於越後、丹波等二十六國、以爲周忌御

齋之用、天平寶字元年、敕自四月十五日至五月二日、每國講梵網經、今年安居宜以五月三日爲始、又敕護持佛法、無尚木叉、勸導尸羅、實在施禮、故官大寺別置戒本師田十町、自後每爲布薩、量用此物、庶使惰者厲志、勤者興行、明年敕天下諸國寫金剛般若經三十卷、安置國分二寺、轉讀以祈天下昇平、廢帝立、敕明年己亥運當三合、三合之歲、必有災沴、如聞摩訶般若波羅密多諸佛之母

也天子念則兵革災害不入國中庶人念則疾疫厲鬼不入家裏斷惡獲祥莫過於此宜告天下諸國不問男女老少起坐步行恒誦念之其文武百官造朝道上每日常念勿虛往來庶使風雨隨時寒温應節先是僧善神專住竝以罪流于佐渡竟無改過之念至是還俗竝從差科參議文室眞人智努少僧都慈訓奏天下諸寺正月悔過稍乖聖願或躬不入寺規官供於七日或貪得兼取題空名

於兩處識及三寶無益施主伏願停官布施使貪僧無所企望天平寶字四年良辨慈訓等奏請制四位十三階以拔三學六宗就十三階中三色師位及大法師位準敕授位記式自外之階準奏授位記式敕采用其言五年設戒壇於下野藥師寺筑紫觀世音寺敕東海道足柄坂東山道信濃坂以東諸國受戒者於藥師寺西海道諸國於觀世音寺五年以下帝王編年記延喜式元亨釋書七年敕少僧都慈訓不堪爲綱宜停其任乃依衆議以僧道鏡爲少僧都先是道鏡入内道場爲禪師侍太上皇甚所愛寵及藤原仲麻呂伏誅上皇詔曰朕見禪師所行至淨紹隆佛法擁護帝祚今朕雖披緇不得不覽朝政佛典言國王在位受持菩薩淨戒由是思惟出家天子必有出家大臣因授道鏡大臣禪師封戸一準大臣及上皇復辟道鏡爲太政大臣禪師詔文武百官拜賀山階寺僧基眞性姦黠置數顆小珠於

佛像前詐稱佛舍利現道鏡眩衆以爲己瑞帝大悦謂道鏡善教導僧徒以致靈感乃移舍利於法華寺蕑諸氏有容貌者五位以上二十三人六位以下一百七十七人著金銀朱紫等服捧持幡蓋排列前後詔百官主典以上拜禮授基眞法參議僧圓興法臣位特賜基眞隨身兵八人道鏡乘輿服食一擬供御政無大小悉皆取決是歲以慶雲見召六百僧於西宮寢殿設齋羣僧進退無復威儀

拍手歡喜一同俗人帝惑佛尊僧尤甚國用爲其所耗而營繕不已嘗欲建西大寺八角七層塔大納言藤原朝臣永手以財力困弊諫之乃減爲四角五層永手又倒法華寺幢當時不溺流俗如永手者蓋鮮矣（嘗欲以下日本靈異記東齋隨筆大納言據尊卑分脈）神護景雲三年正月道鏡居西宮前殿大臣拜賀帝御道鏡家賜宴羣臣道鏡恃寵愈驕後乃矯八幡神教覬覦天位賴和氣朝臣清麻呂直言得止語在清麻呂傳光仁帝立道鏡始得罪貶爲造下野藥師寺別當不幾死于貶所慈訓復爲少僧都僧綱言奉天平寶字八年敕逆黨於山林寺院私聚僧徒讀經悔過者固加禁制由是山林樹下長絕禪迹伽藍院裏永息梵響俗士巢許猶尚嘉遯出家釋衆寧無樂閑伏乞長往之徒聽其修行寶龜二年又請置威儀法師六員竝許之令所司鑄僧綱及大安藥師等十二寺印各頒本寺三年敕秀南廣遠等

十禪師竝賜供給皆終其身其有闕擇清行者補之四年敕故大僧正行基修行之院凡四十餘處或先朝捨地或本有田園惟其六院未蒙恩澤法藏壞廢精舍荒涼宜捨本郡田以勵禪業其大和菩提登美生馬河内石凝和泉高渚五院各田三町河内山崎院二町又敕僧正賻物準從四位大少僧都準正五位律師從五位十年治部省奏大寶以降僧尼雖有本籍未知存亡諸國名帳無由計會請重命所司令陳在不則官僧已明私度自止乃詔諸國取治部處分又奏撿造僧尼本籍計會諸寺名帳國分僧尼住京者衆請盡歸本國太政官處分智行具足情願住京者聽之其餘悉罷歸焉尋敕僧尼之名多冒死者心挾姦僞犯亂憲章其中頗有智行之僧若頓改革或辱緇侶宜撿見數一與公驗自今以後便勿得然十一年正月京師大雷新藥師寺西塔葛城寺塔金堂皆災詔曰頃

者彼蒼告譴伽藍罹災眷言於玆情深悚惕如聞緇侶與俗不別上違慈教下犯國憲僧綱率而正之其孰不正又諸國國師諸寺鎮三綱不顧罪福專事請託冗員居多侵損不少如此之類豈曰攸宜宜修正法轉禍爲福桓武帝卽位屢下詔糾正僧徒非法先是天平中制每國僧寺必置二十僧取精進練行操履可稱者必須數歲之間觀志行無變乃聽入道而國司不精試練每有死闕輒度之

延曆二年敕國分寺僧死闕之替宜以本土僧堪爲法師者補之不得新度先上闕狀待報施行又敕京畿定額諸寺其數有限私自營作既已立制比來所司寬縱曾不糾察如經年代無地不寺宜嚴加禁斷自今以後私立道場及將田宅園地施捨并賣買與寺主典以上解卻見任自餘不論蔭贖決杖八十官司知而不禁亦與同罪治部省言寶龜以降增國師員國或四人或三人於事斟量實非允愜請遵前制大上國任大小國師各一人中下國國師一人許之四年敕出家之人本事行道今見衆僧多乖法旨或私定檀越出入閭里或誣稱靈驗誑惑愚民非唯比丘之不愼教律抑亦所司之不勤捉搦也不加嚴禁何整緇徒自今以後如有此類擯出外國安置定額寺又敕錄上僧徒有德行者（續日本紀）十二年制年分度者非習漢音不許得度十四年敕斷制違法僧尼擯出京外曾不遵

承違犯彌衆夫剃髮遁世本爲修道淫濫如此卻傷佛教不唯汙法門實亦紊國典僧綱宜率正重加教喩又敕施捨田園及賣易與寺禁制久矣如聞或詐附他名實入寺家如此之類往往而在此而不禁豈曰皇憲其施捨田園宜盡數錄上自今後悉皆沒官以懲將來尋遣使七大寺撿挍見住僧尼公卿奏諸國舉七大寺稻施入以來年代懸遠每年出舉其利極溥固宜隨時消息稍有沿革而

猶執昔時之數、以責今日之耗、國司有煩、百姓不堪、喪業破產、寔繁有徒、請精檢見僧支度、省出舉之數、待其豐給、更復前例、奏可、類聚國史敕改國師曰講師、每國一人、以才堪講說者爲之、讀師以國分寺僧次爲之、十五年敕諸國定額寺資財、國司與三綱檀越撿校處分、其任三綱、依檀越衆僧請、國司覆勘充任、若寺家破壞、及有餘犯失者、推問所舉衆僧檀越、依法科罪、十六年敕禁諸尼競入法華

寺、類聚三代格以僧慈厚事師無勸、延尊等苦行修道、施大和稻慈厚三百束、延尊四百束、又敕諸國講師所以教導緇徒也、宜除造寺外寺內庶務及糾正僧尼、皆委講師、若有不遵者準法科斷、十七年敕年分度者宜擇年三十五以上、智行可崇、堪爲僧者爲之、每年十二月以前、僧綱所司相對簡試所習經論大業十條、取通五以上者度之、受戒之日、更加審試、通八以上、令得受戒、又沙門之行、護持戒律、苟乖斯道、豈曰佛子、今不崇勝業、或事生產、周旋閭里、無異編戶、衆庶以之輕慢、聖教由是陵替、爾後如此之輩、宜加沙汰、三綱知而不糾、與同罪、尋撿察平城僧尼濫行、又敕破戒之僧、或營生產、不聽住寺、幷充供養、其有犯之尼、宜準僧糾正、庶使薰蕕不雜、涇渭異流、類聚國史是歲定十大寺、元亨釋書又定僧綱及十大寺三綱法華寺鎮等從僧、僧正從僧五人、沙彌四人、童子八人、僧正從僧、據延喜式。○按本書不載

僧正從僧、蓋脫文也、故今補之、大少僧都從僧四人、沙彌三人、童子六人、律師從僧三人、沙彌二人、童子四人、威儀師從僧一人、沙彌一人、童子二人、從儀師及大安元興弘福藥師四天王興福法隆崇福東大寺西大寺三綱法華寺鎮竝沙彌一人、童子二人、類聚三代格又以當時僧徒偏務法相、不習三論、令兩家兼學、不得偏廢、類聚國史明年制沙門擅去本寺、隱處山林、受人囑託、或行邪法、如此之徒、往往而在、國憲內

敎皆所不許諸國司宜巡檢部内僧尼具錄上之不得疎漏（日本後紀）二十年敎斷制年分度者取年三十五以上唯性有敏鈍成有早晚苟以性年恐失英彥且三論法相義宗殊途彼此指歸理須粗辨自今後聽取年二十以上者簡試之日令辨二宗受戒之時勿勞審試自餘條例一依前制二十一年敎如聞三論法相二宗相爭各專一門彼此短長偏加摧抑恐有衰微自今正月最勝王經十月維

摩經二會宜請六宗以廣學業以智行二科僧精修不懈施綿布有差二十二年敎緇徒不學三論專宗法相三論之學殆乎將絕向敎二宗竝行惟得度未有法制自今三論法相各度五人立爲恒例（類聚國史）明年敎眞如妙理一味無二然三論法相兩宗相爭蓋欲令後學各競此理皆深其業如聞學生多趣法相罕就三論竟致阿黨凌奪其道疎淺其年分度者每年宜宗別五人爲定若今年無堪

業者闕而勿度不得以此補彼但令二宗學生兼讀諸經幷疏經論通熟乃以爲得其博涉經論習義殊高者勿限漢音又敎頃年緇徒多虧戒行既汙法敎皆從擯出然特降弘恕其有改過者聽住本寺又簡智行可稱者擢任講師化導緇侶如聞苟忝其職或事姦濫詐稱改過未捨妻孥此乃僧綱簡擇所失國司阿容任意違敎慢法莫甚於斯若有此類一從擯卻其僧綱國司不思悛改量情科

罪又制正月齋會得度之輩理宜舊年試才新歲得度而所司常致慢闕至于終會其名不定自後舊年十二月試定錄上簡定之後不聽改替則本願無虧囑託自止二十四年制定額諸寺檀越之名載在流記不可輒改而愚人以氏寺私付主臣詐稱檀越寺家田地任情賣買事多姦濫宜加禁斷及帝不豫赦擯出僧徒改過自新者召一百五十僧讀大般若經於宮中及東宮又召僧最澄於殿

上悔過讀經修毘盧遮那法日本後紀最澄姓三津氏近江人七歲受學聰明絕倫十二出家習唯識博採經論延暦初創根本中堂於比叡山然以學無師承常有浮海之志從遣唐使菅原朝臣清公如唐見國清寺僧道邃道邃器之授一心三觀之旨又見佛隴寺僧行滿行滿盡以荊溪諸籍付之又受三部灌頂密教於僧順曉是歲歸朝上表曰六爻探賾猶局生滅之鄕百物正名未涉眞如之境豈

若隨他權教開三乘機路隨自實敎示一乘道場哉然則妙法難傳流其道者聖帝圓敎難說演其義者天台伏惟陛下出震承圖登極膺運萬機之暇一乘惟懷冀得圓宗垂爲大訓由是妙圓極致應聖代而流傳祕密眞言感皇緣而格止最澄奉使求法遠蹈靈蹤台嶺越疆躬寫敎跡所獲經論疏記二百三十餘部五百卷又金字法華金剛般若等經智者大師禪鎭白角如意等隨表奉進帝乃詔道證守遵等受新寫天台敎文後奏加新天台法華宗當時佛法有華嚴法相三論律至是爲五宗又奏每年加度者十二人五宗各二人倶舍成實各一人弘仁十三年死貞觀中賜謚傳敎大師最澄撰述甚富弟子義眞圓澄圓仁等最著元亨釋書皆相繼任天台座主延暦寺之興自是始矣天台座主記僧綱言諸國講師一任之後不聽輒替除講說外不預他事者欲弘敎利人也今聞或垂老死情無

知足既倦講席何堪誨導竟使汙法隨罪背師棄資加以國司等撿掌伽藍諸寺綱維趨走府廳道俗異形豈宜如此請以大智任講師以小識補讀師限六年爲期寺事委任講師則用人之法永存媚俗之恥自息敕講師年限依請但年少之輩未練戒律宜補年四十五以上者若有自事衒賣妄求俗擧者永從擯出以懲後輩綱維受囑亦挨情論之又部內諸寺國司講師相共撿校不得獨恣明

年教、攘災殖福、佛教最勝、誘善利生、無如斯道、夫諸佛出世、欲覺一切衆生、然衆生之根、或利或鈍、故如來之說、有頓有漸、所有經論、其趣不同、開門雖殊、竟期菩提、今欲興隆佛法、利樂羣生、凡此諸業、廢一不可、宜華嚴天台律業各二人、三論法相業各三人、分業勸催、共令競學、須依本業疏讀法華金光明二經、經論之中、問大義十條、通五以上者、乃聽得度、若二業中無及第者、暫闕其分、省寮僧

綱相對案記、待有其人、後年重度、不得彼此相奪、廢絶其業、受戒之後、皆令讀誦二部戒本、諳案一卷、羯磨四分律鈔、更試本業十條、戒律二條、依次差任立義複講及諸國講師、自今以後、永爲恒例、（日本後紀）延曆之政、精明果斷、夐出於前代矣、其於僧徒、執法不少假借、故聖武以後、佛事之弊、至是大革、及平城嵯峨二帝、承其餘烈、紀綱未弛、屢撿正僧徒、故雖信佛法、猶未爲太甚也、（本斟酌續日本紀、日本後紀、類聚國史大意、）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二

平城帝大同元年、制、頃年追孝之徒、心存哀榮、事從豐厚、如貧者或鬻田宅、至喪家產、功德唯在誠心、豈問物之多寡、其充誦經布施、

親王一品商布五百段以下、二品三百段以下、三品四品各二百段以下、諸王諸臣一位準一品、二位準二品、三位準三品、四位一百段以下、五位五十段以下、六位以下三十段以下、各守定制、勿相踰越、宜三七日若七七日一度施捨、其非商布者亦宜準此數、尋敕、夫功德之興、因心各別、甲搆堂宇、乙寧得奪、是以大小諸寺皆有檀越、田畝資財隨分施捨、如聞王臣勢家、不顧本願、擯逐檀越、改替

綱維、田園任意、號稱己寺、若有此類、五位錄名奏聞、六位禁身上進、又諸寺檀越、或佃寺田不納租米、或費燈分、不事燃燈、或貸錢物、經年不還、奴婢牛馬役用私家、如此之流、觸類弘多、加之寺山樹木任意斫伐、愛憎自由、改補三綱、有一於此、豈曰檀越、自今有犯科違敕罪、國司三綱知而容隱、亦與同罪、(日本後紀)又敕、內典之門、持戒爲首、苟有犯破、孰弘厥道、緇徒之禁、具載科條、凡在非違、準法應勘、

今得少僧都忠芬狀、僧尼行業、或不如法、卽律敎中已設明制、禁斷之事、請準敎旨、宜依所請、任令遵行、但殺人姦盜、其罪至重、隨犯還俗、一如外法、(類聚國史)三年、停諸國定額寺燈分稻付國司、令講師三綱出舉、依例勘之、僧綱亦加撿校、立爲恒例、(類聚三代格)嵯峨帝弘仁三年、敕、大同初令畿內講師專預講說、諸寺雜事、暫付僧綱、唯國分寺國司講師相共撿校、自今部內諸寺、宜令講師永加撿校、國分

二寺國司共檢其造寺用度講師勘錄每年進僧綱遷替之日依例責其解由諸國亦宜準之又敕僧尼之制事明令條男女之別非無禮法頃者諸寺僧尼其數寔繁外託勝因內虧戒律精進之行不著淫犯之徒屢聞僧綱顏面不加捉搦官司寬容無心糾正又法會懺悔之日男女混淆彼此無別非禮之行不可勝論傷風敗俗莫甚於此永言其弊理合懲肅宜令京職諸國嚴加禁斷若不遵承

容受一人以上者竝科違敕罪所司不糺亦與同罪其有疾病就寺治療及請僧看護者聽僧綱講師處分檀越勾當寺事者聽令暫入不得因此經宿留連但寺家奴婢及尼寺鎮等不在禁限又敕頃者緇徒多犯法禁所司寬縱專任律教不加推勘朝憲稍弛爲弊良深自今以後僧尼犯罪不論輕重一依僧尼令糺之僧良勝者與女同車乃流之多褹島是年以和泉安房能登不置講師令河內

講師撿校和泉定額諸寺上總撿校安房諸寺越中撿校能登諸寺四年治部省言僧尼出家授之度緣受戒之日重給公驗據勘灼然眞僞易辨勝寶以來受戒之日毀度緣停公驗只授十師戒牒此之爲驗於事有疑如不改張恐致姦僞請不毀度緣永爲公驗從之其僧尼有身死及還俗者其度緣戒牒速令進省省歲終告官毀之日本後紀七年僧空海始開道場於紀伊高野山空海姓佐伯氏讃

岐人幼而穎悟從僧勤操受虛空藏求聞持法以三乘十二部經疑滯居多始有遠遊之志延曆中從遣唐使藤原朝臣葛野麻呂如唐見青龍寺僧慧果慧果喜曰我待汝久矣盡授兩部大法祕密印信又見罽賓般若三藏三藏與其所譯華嚴六波羅密經及梵夾居三歲歸朝敕流通密乘空海辯論精審三論唯識之俊皆無及者元亨釋書高野舊係丹生津姫神地至是空海自言神託巫祝獻地於

三寶、因表請賜其地、以立禪院、敕許之、乃創立曰金剛峯寺、（帝王編年記、參取性靈集、高野大師遺告、足水家藏文書）又敕賜東寺、建灌頂院、密教自此大興、後復賜神護國祚眞言寺、仁明帝時、奏請準唐國內道場、置眞言院於宮中、承和二年死、淳和上皇賜書弔之、延喜中賜諡弘法大師、（元亨釋書）（扶桑略記）後人與最澄竝稱、中國唱佛法者、以二僧爲巨擘焉、凡僧徒傅會諸神、以佛名稱爲本地者、亦始於二僧云、（諸神記）九年、敕嚮禁僧

尼男女混濫、實恐汙法門、如聞士女意欲禮佛、畏怕皇憲、不得至寺、宜在白晝任令出入、但至昏夜、固加禁止、又緇徒志道、須勤清淨、而居住閭里、不免奸疑、凡僧綱講師、僧尼之師表也、加意教喩、執不順行、自今如有此類、擧衆白堂、咸令懺悔、三告不悛、依法還俗、自餘之事、一同先符、（類聚三代格）三十年、敕沙汰崇福寺僧徒、不得過二十人、其有闕、請官補之、（日本紀略）十二年、先是簡京師諸寺僧情願者、補國分寺僧闕、而僧徒多不欲遷、員數不備、至是擇百姓年六十以上、心行已定者度之、以補其闕、（類聚三代格、類聚國史）十三年、最澄奏、每歲三月先帝國忌日、於比叡山依法華經制、度年分二人、十二年閒不聽出山、修練四種三昧、聽之、（類聚三代格）是歲、敕僧義眞、因最澄遺表、建戒壇於延曆寺、（元亨釋書、天台座主記）淳和帝天長元年、始以義眞爲延曆寺座主、（天台座主記）和氣朝臣眞綱奏、昔僧道鏡企覬天位、先臣清麻呂實

奉皇命、謹聽託宣、當時思助神威、欲建伽藍、遭時不臧、身竄退荒、幸賴神力、得再入京、延曆中私建一寺、名曰神願、天皇追嘉前功、以此寺爲定額、然地勢汙穢、不宜道場、請更以高雄寺爲定額、改號神護國祚眞言寺、簡眞言僧一七人、修密法、沙彌十四人、轉讀守護國界王經等、晝夜無絕、奏可、（類聚國史）二年、勘解由使奏、諸國定額寺資財等帳、附朝集使每年進官、延曆十七年官符停之、但遷替國司

相續撿校、今諸國上不與解由狀、多載部内定額寺資財堂舍無實破損等、有司勘事、皆由文籍、苟無文籍、何辨眞僞、請六年一上、以便勘據、許之、五年觀音寺講師光豐言、國分寺僧、度年六十以上三人、老耄之極、不堪勤修、加以三綱之職、事多米鹽、修理供養皆不能耐、請每寺聽度年二十五以上五人、許之、類聚三代格 三七年光豐及八幡彌勒寺講師光慧言、彌勒寺度年分一人、以報大神之靈、理宜簡智行者、剃髮授戒、而宮司不精試練、任情度之、法會有闕、轉經訛舛、請簡住神山若本寺、經數歲、心行已定者、宮司講師對試、然後度之、宇佐八幡託宣集 又請給二寺講讀師法服布施、割神封仕丁六人、以供使役、並許之、類聚三代格 中納言直世王奏、藥師寺淨御原天皇爲皇后所建也、創基未半、宮車晏駕、皇后含悲歸佛、終成寶刹、今所入封物田地、資用有餘、學衆稍多、說法猶少、請每年招延宿德、演說

尊經、以慰先靈、且禱聖壽、便以播磨賀茂郡水田七十町充其供料、諸講讀就此試定、立爲恒例、奏可、類聚國史 仁明帝立、最優禮僧徒、其所言輒見聽從、於是僧徒言事者甚衆、承和二年、義眞奏、天台一門已立圓宗、大乘三學流傳未周、請簡堪爲講讀師者、每年請官補之、弘演斯宗、許之、四年春災異仍見、僧綱奏請每月限三日、輪轉諸寺、晝轉大般若經、夜讚藥師寶號、以答國恩、許之、乃令梵釋、崇福等二十寺、每旬輪轉、自五月上旬至八月上旬、誓願薰修、秋又召僧於常寧殿、讀經悔過、以禳災異、是歲敕諸國、始修十一面法、五年春以遣唐使發遣、動有風波之變、命太宰府度僧九人、於國分及香襲宮崎等神宮寺、專心行道、以祈海路安穩、又令五畿七道諸國講海龍王經、轉讀大般若經、以使者歸朝爲度、九月修理天下定額寺、尋敕、頃者災異荐臻、氛祲不息、思民與歲、忘寢與食、其令五穀

豐稔黎民安寧無如般若妙經之力大乘不二之德宜普告諸國書寫供養般若心經仍須國郡司幷百姓各徵錢米充寫經供養料來年二月十五日各就本處集精進練行僧開設法筵受持供養前後三日禁斷殺生每一會處官以正稅稻一百束充之又召百僧轉讀新寫金剛壽命陀羅尼經於八省院修佛名懺悔於清涼殿限三日夜六年敕頃年國分僧寺獨講最勝王經尼寺不講法華經

宜令諸國安居之會僧寺先講最勝尼寺次講法華又敎神護景雲以降諸國國分寺每年正月讀最勝王經修吉祥悔過者所以消除不祥保安國家也今講讀師不必其人僧尼懈怠乖法國司撿校又不用心徒有修福之名曾無殊勝之行是皆緇素異所不相監察之所致宜停國分寺所行修之國廳立爲恒例七年始定文殊會料五月後太上皇崩以遺詔碎粉御骨散之山野中納言藤原朝臣吉野諫不聽自持統喪始行火葬世世相承以爲故事乃至絕禮滅理如此之甚皆用佛氏之說也宇治僧常曉請以自唐國齎來大元帥靈像安置於法琳寺爲修法院鎭護國家不預講讀師統攝許之尋制西寺住僧自今後宜簡二十臘以上智行兼備衆所推讓者八年敕諸國寺地二里內嚴禁殺生如有犯者六位以下科罪五位以上錄上不得阿容又敕諸國定額寺堂舍破壞佛經暴露

三綱擅越無意修理頃年災異仍臻恐緣彼咎宜重修理堂舍莊嚴像經其須修理處所附朝集使上奏習常不革竝處嚴科○政事要略載此敎爲嘉祥二年事恐誤九年制講讀師以已職讓他僧者只終前人餘歷不得更經一任又講讀師解任未經六年卽復補任者取歷一同俗官六位之法自去年任職者盡準此例又敕護持國家利益羣生妙法最勝最居其先自延曆以降一十二人分配五宗使之得度於是

天台華嚴分轡竝驅、三論法相舉翅競飛、演說者多、諳案者寡、宜十二人外暗誦法華經最勝王經者、經別一人、每年聽度、各入近江妙法寺最勝寺試定、始自序品至于竟軸悉令暗誦、一句半偈不分明者竝不得第、若無及第闕待後歲、十年敎頃年得度之輩、裹糧遠途、以無定限、徒引數旬、論之物理、太非允愜、須當度者名籍三月三十日以前勘畢、自四月一日至七日、依例修懺悔、始自八日卽令受戒、受戒之後、會集同寺、俾修安居、尋制、據弘仁中敎、僧尼身死及還俗者、其度緣戒牒進治部省毀之、自今諸國國分寺僧尼度緣、死闕之日、依前進之、但請補國分二寺僧尼、先進度緣、然後補之、又敎置眞言宗傳法職於東寺、并修灌頂、若有違法者、一依養老六年格科罪、山城吉祥悔過會、自弘仁中修之國廳、至是復修於國分寺、十一年、太宰府言、諸國皆有講讀師、以修佛事、惟管大隅薩

摩壹岐等、獨無此職、且國分二寺、雜物紛然、旣無綱維、將孰撿領、請準諸國例、府司與講師於觀音寺簡試部內精進練行者補之、敎許置講師、其讀師以國分僧臘次第爲之、十四年春、集八百僧講仁王經、以祈國家昇平、冬召五十僧於淸涼殿晝轉金剛般若、夜修十一面法、令十四僧修息災法、竝限三日、嘉祥元年、召一百僧於紫宸殿、轉讀大般若經、每僧賜度者各一人、別試持經持呪拔萃者、於是其徒自四方至者數百人、及第者七十餘人、竝聽得度、皆以延字命名、下野言、藥師寺、天武天皇所建也、坂東十國度者、咸萃於此、惟有別當、無講讀師、故令國講師勾當雜事、求諸故實、未覩所由、請準太宰府觀音寺、簡戒壇十師中智行具足者、充講師、便爲授戒阿闍梨、敎俾別當置講師、續日本後紀三年、延曆寺僧圓仁奏、胎藏金剛及蘇悉地三法雖粗傳習、未獲大展、請年分度者、常例之外、更

賜二人、一學金剛頂經、一學蘇悉地經、倶兼習法華金光明兩部、待通文義嚴試其業、預得度之例、許之、明年擢少僧都道雄奏、華嚴經宗龍樹菩薩所傳、雄修習此道、欲以鎭護國家、建十院於山城乙訓郡、號海印三昧寺、伏望爲定額寺、以公卿爲別當、特賜年分度者二人、受戒之後、還住本寺、修練三昧、師資相傳、以爲座主、帝嘉其特立一宗、敎從其請、類聚三代格文德帝立飛驛講師德嚴請始修安

居法於其國中、文德實錄仁壽三年少僧都眞濟言、承和中先帝殊賜年分度者三人、每年九月於金剛峯寺試業得度、今天台業華嚴宗加益度者、請本寺亦得加賜三人、卽於神護寺試業剃髮、許之、類聚三代格齊衡二年東大寺言、毘盧舍那佛頭自墜在地、遣參議源朝臣多告之、佐保山陵、修理大佛司撿校眞如大納言藤原朝臣良相等奏請、命天下人民納財助用、如天平故事、不論一文錢一合米、隨

力多少、皆得加進、若神祇望預功德者、命所司辨送料物、詔可、文德實錄是歲制、補諸國講讀師者、定其階業、講師試業、複維摩立義夏講供講、凡五階、讀師除夏講供講、凡三階、政事要略天安元年僧正眞濟奏、先師空海渡海求法、三密敎門、從此發揮、諸宗之中、功無與二、願以僧正號讓諸先師、敕贈空海大僧正、眞濟僧正如故、明年令眞言宗始準諸宗、文德實錄及淸和帝立、禮待僧眞雅、壹演、宗叡輩、凡事關

佛法者、奏請無不從、眞雅者空海弟也、空海弟、撿元亨釋書時爲大僧都、貞觀元年請置年分度者三人於嘉祥寺、學悉曇字、兼讀大孔雀明王經幷佛頂尊勝梵字一道、僧惠亮請置延曆寺年分度者二人、一爲賀茂神、試大安法華金光明經、一爲春日神、試維摩法華金光明經、竝許之、太皇太后置年分度者三人於安祥寺、講法華最勝仁王等經、以薦先帝冥福、二年四天王寺言、毘沙門像手所持刀及塔

形抛擲壇下遣使修法以禳災異法隆寺言撿案內安居講師有二色功德安居上宮太子之所㧗官安居勝寳感神天皇之所㧗也天長以降延暦寺僧爲官安居講師爾來功德一講依次充之卽爲夏講業而有司據齊衡二年格以五階僧爲講師三階僧爲讀師云夏講已請延暦寺僧功德講是格外之色不可爲夏講今諸大寺皆有其色本寺獨否何以立業望請功德講爲夏講以爲永例從

之三年詔曰大毘盧遮那佛像其功旣成當以三月十四日設無遮大會其自十一日至二十日禁斷殺生會日國分二寺各開齋會集部內僧尼竝爲供養太宰府於觀音寺修之宜導師具演事由僧尼稱讚佛號會集人皆授十善戒至期百官絶魚肉敕治部卿賀陽親王中務卿時康親王彈正尹本康親王中納言伴宿禰善男等監視會事佛像鎔鑄復舊佛匠齋部宿禰文山以轆轤汲上是日

莊嚴極盡巧麗廊柱衣以錦繡壇場被以朱紫又綴七寳於樹遶栽庭宇光彩奪目藻飾幡蓋排列香花衲衣宿德塡噎堂階大佛殿第一層結構舞臺先令內舍人端麗者奏國舞近衞二十人東舞後唐高麗林邑等衆樂遞奏兩京士女觀者充街溢陌詔文章博士菅原朝臣是善作呪願文文多不載尋敕太皇太后所置安祥寺年分度者三人外寄住寺中七大寺僧每年一人爲維摩最勝兩會

聽衆一人預竪義但年分度者居山七年預竪義十三年預聽衆又敕佛頂尊勝陀羅尼功德勝利不可思量宜令書寫梵本安置國分諸塔若不牢固恐致損弊須鑿心柱深藏其中又須國司清食令講讀師燒香散花供養諸尊定額寺令三綱修之其寺無塔者不在此限五年陰陽寮奏應有天災乃敕諸國安居中講說經王長官親自撿校必期消禍不得疎略伯耆講師賢永言比年五穀不登

疫癘流行永精心誠禱稍有靈感是以割留供料圖一萬三千佛及觀世音像寫大藏經賜穀百斛以資燈炷請付國司每年出舉勿斷燈明許之秋以新錢一千貫中宮鐵一千鋌分賜諸大寺東大興福元興大安藥師西大各錢百貫鐵百鋌延曆新藥師各錢三十貫鐵三十鋌豐浦本元興招提天王崇福知識各錢二十貫鐵二十鋌梵釋比叡西塔東寺西寺各錢十五貫鐵十五鋌律師貞紹奏

紹昔忝承和聖主恩遇思報涓埃至心發願造毘盧遮那佛齊衡初創業於河内觀心山寺三年竣功唯慮山中寂寞住持難久至於後代或有頹毀將近徙京華令易修治乃買藤原關雄家造堂安像夫僧買俗家律令之所制私立道場格式之所禁非敢犯禁制故招罪名實欲報先帝之鴻恩請得預定額名禪林寺永傳眞言法門祕要許之六年僧正眞雅請定僧綱位階乃敕僧位之制本有滿位法師位大法師位三階僧綱凡僧同授此階高卑無別今三階外更制法橋上人位法眼和尚位法印大和尚位以爲律師以上之階宜法印大和尚位爲僧正階法眼和尚位爲僧都階法橋上人位爲律師階乃任眞雅明詮慧達眞紹等十六人贈最澄空海竝法印大和尚位律師最教請戒壇院設印押戒牒敕用東大寺印是歲延曆寺座主圓仁死後賜諡慈覺大師七年出雲以疫飢衰弊歲

久請每年春秋仲月講仁王般若經以禳災異許之少僧都慧運奏舊例得度者先與度緣次令入寺每年三月前僧綱放牒諸寺令上受戒者名籍會集綱所治部玄蕃共勘兼試其業即簡年二十至六十熟法華最勝威儀三經者更牒本寺三七日修悔過四月望前定受戒日集傳戒十師於東大寺依教問十三難十遮然後登壇受戒安置院中就教授師學比丘二百五十戒三千威儀或居本

寺請依止師細學律相年未滿二十或過七十及有罪負債黄門奴婢皆非其器不聽受戒頃年忽忘舊例違背佛教或臨戒日纔下官符新剃頭髮始著袈裟或十四以下年少之徒唯貪空名曾無誠心未練沙彌之行何知懺悔之事加以結番之場競上下而鬬亂登壇之次爭先後而拏攫罵詈有司陵轢十師濫惡之甚不可勝言夫受表無表戒名曰受戒於三師七證前至誠乞戒發防非止惡

之功名曰表戒羯磨之下發非色非心成佛殊勝之功名曰無表戒既無誠心安得表戒未得表戒安得無表未得二戒何名得戒登壇後不學律相故不知持犯不知持犯故不修安居何得稱比丘請盡據舊例兼遵佛教則緇徒感激濫惡自止戒壇清淨佛法興盛從之常住寺十禪師延庭奏向建道場於山城葛野郡名興隆寺春秋分講最勝王妙法蓮華二經安居中轉讀大般若經誓鎭護國

家望請爲御願寺修戒律眞言兩宗許之九月以僧壹演祈太政大臣良房疾有效爲權僧正尋爲超昇寺座主八年以眞言僧任東寺三綱經階業者任西寺三綱以爲永例僧圓珍奏祖師最澄父師義眞延曆中奉敕入唐歸朝之日並賜敕印公驗又師兄圓仁上奏春秋二時永修灌頂兼加金剛頂蘇悉地經業年分度者圓珍嚮奉詔入唐傳眞言天台二宗教文伏乞準例得賜牒身公驗盡力

流傳利益羣生延曆寺言撿舊例年分度者習練沙彌行二年臨時度者三年兼試法華最勝威儀三經然後授戒本寺宜依例遵行唯本寺年分八人其六人卽先皇御願國忌之日同令得度二人卽今上御願臨降誕之日爲賀茂春日二神亦令得度非唯未度以前練沙彌行而受戒之後不出山門十二年勤修三昧以護國家是乃先師遺誡不與諸宗同然則得業之後何須經年若經二年不

聽受戒、恐於御願亦有所闕、伏冀年分度者、當年受戒、如其沙彌威儀經、一準舊格、試業之日、同加試練、臨時度者、亦不必經三年、修學年深、才行兼備者、先勘度緣、三月內試三經、雖年少者、才學優長、方加試練、同聽登壇、竝許之、延曆寺書以下、類聚三代格、太政官處分、止觀眞言、其業雖殊、究竟至理、其致不二、是以最澄明知兩業一味、彼此兼行、誓護國家、今聞山僧漸違先誓、互生爭競、師資之道、闕一不可、

自後宜以通兩業者爲座主、立爲恒例、尋敕、嚮禁羣飲、專制俗人、乃如僧侶、有何嫌疑、然恐濫行之徒、違背法教、非因療病、妄自酣飲、宜令所司牒示僧綱、嚴加禁遏、務令清愼、若有踰法者、錄送其名、所司科罰、一如法條、又僧侶無產、唯仰一鉢、當有何蓄、今聞試業之時、資供豐盈、贈遺煩費、若其貧不能具者、雖有高才、亦竟無成、自今宜禁僧侶飲酒及贈物、若有愆犯、其罪準上、僧綱三綱知聞不糾、及隱忍不言、亦與同罪、始定延曆寺式四條、其一禁灌頂日職掌僧闕怠、其二禁舍利會職掌僧闕怠、其三禁寺裏養馬、其四禁山僧著美服、至後年撿非違使奏、案令、僧尼聽著木蘭青碧皁黃及壞色衣、餘色竝不得服用、又佛以足履木屐、被服錦綺、爲魔化比丘、今檀越等、好以綾羅錦綺等物、爲布施法服、貧者恥其不及、富者競益其美、不顧家之有無、寧問國之損耗、謂世尊遺法、付囑國王、國王

制宜、安存緇徒、而違敕乖法、甚無謂矣、惟違法之罪、其本在施者、清其流者、當澄其源、故使遂思議、未加糾彈、請曉喻天下、若有違法布施者、不論施受、必加科責、敕頒下所司、九年敕、護持國土、消除災難、般若金剛、尤爲先鳴、宜告天下諸國、三日齋潔、讀金剛般若摩訶般若、又命七大寺講演仁王般若、以內舍人勾當其事、宜與僧綱及別當三綱法師等、勤加撿察、惟如來如去、應物隨機、苟無至誠、

何通靈感內外文武百官至庶人百姓讀經中不食葷血嚴禁殺生至心歸嚮庶幾致眞福於冥佑銷禍胎於未萠普告遐邇俾知朕意僧賢護言承和中先師靜安奏修佛名懺悔便須天下專修此法賢護聊捨衣鉢造一萬三千佛像八鋪高一丈八尺廣一丈四尺請一鋪獻豐前八幡神宮七鋪安置北陸諸國許之十年撰格所奏據天長二年格諸國定額寺資財帳六年一進以備勘據今秩歷

改定四年資財猶指六年去任後進不便勘據請四年一進以適勘會十一年敕年分度者應依舊格習熟漢音試經十條通五以上乃聽得度今聞受僧任意選擇失方漢音廢而不試大義問而不精枉濫如此宜加嚴禁若有不悛者必處重科（十一年以下類聚三代格）十二年制諸大寺有封寺別當三綱以四年爲秩限遷代之日卽責解由其廉節可稱者不論年限錄功褒賞自餘諸寺依官符任別當及尼寺鎭同此例其未得解由者永不任用不預公請但僧綱別敕任別當者不在此限又諸寺以別當爲長官以三綱爲任用解由與不勘知並覺擧遺漏依理不盡返等一同京官其不與之狀令綱所押署十三年僧綱言按格正月最勝會講師以持律持經練行三色禪師輪轉請用又宣旨云以內供奉十禪師次第爲之頃年十禪師六人固辭不應遞請四人事似不周請依格旨不論三色十禪師

以其中英俊者爲之從之十六年慶貞觀寺設大齋親王公卿百官盡會賜導師以下百僧度者各一人貞觀寺故太政大臣良房所建與僧正眞雅戮力成之以祈帝寶祚前後所施家十區田二百十七町餘地二百三十五町置僧十六口修眞言業良房又命豐前書寫大藏經三千四百三十二卷大乘經二千二百十四卷大乘律五十卷小乘律五百三十卷錄外經百六十七卷以祈寶位安穩

使僧行教撿校、至明年功成、勅遣僧安宗安置之太宰府彌勒寺、三代實錄延暦寺言、弘仁中奉勅、誠願天台法華宗年分學生、幷廻心向大初修業者、授大乘戒、今撿案内、廻心者本有所管領、請戒之日、必據本貫、而不持公驗私來受戒、僞濫之徒、往往而在、望請自後在京者、待本寺印文、幷僧綱押署、外國者責講讀師及國司明牒式、以狀言上、從之、類聚三代格十八年、先是、陸奧言、諸國毎歳講最勝王經

及修吉祥悔過於國廳、而鎭守府未有此例、唯本府以饗夷俘、常事殺生、承前鎭將引倡僚下、私設法會於府廳、爲滅罪之業、然以無料物、毎事闕乏、望請準諸國例、以正税充修法料、政事要略律師長朗言、大和長谷山寺、長朗先祖道明所建也、靈感赫著、遐邇崇敬、請毎年安居、講演最勝仁王二經、誓護朝廷、其布施供養、用寺家物、延暦寺座主圓珍奏、僧承雲學蘇悉地法、請以爲三部大法阿闍梨、常

濟爲兩部大法阿闍梨、竝許之、太政官處分、以故座主圓仁所建文殊樓、爲擁護朝家之場、樓高廣五丈、安置正體文殊坐像、化現文殊乘獅子立像各一軀、脇侍文殊立像四軀、侍者化現文殊童子立像、師子御者化現文殊大士立像各一軀、先是、内供奉十禪師承雲言、昔先師圓仁求法之日、巡禮五臺、感會文殊化現、師子聖燈圓光、賴此感應、得遂大願、由是祈請現化之處、掘取清淨之土、跋渉

萬里、將來此間、埋藏五方壇下、結構二重高樓、今承雲勾當其事、承雲銜師遺命、果其本願、其功既就、請進公家爲護持之處、至是允之、元興寺僧賢護言、先師靜安奏請禮拜佛名、始行之禁中、後詔諸國竝令勤修、安又思念書寫佛經、鎭護國家、既寫經典、安置諸國、佛像未成、遽焉下世、護奉遺敎、造像竣功、望請分置内裏及諸國、其所畫一萬三千佛像二十九鋪、詔頒之東海山陰南海三道國別

一鋪、眞雅奏貞觀寺堂宇輪奐、什器既備、請準天台宗、特置座主、勿使僧綱攝領、必簡學兩部大法、堪爲師範者、上奏補之、許之、安置故太政大臣良房所寫金字大般若經於圖書寮、帝既篤信佛法、僧徒又勸結香火之緣、年未三十、遂讓位幼主、政刑一委藤原氏、斷然歸佛、常御菜蔬、長斷聲色、後竟剃髮受戒、六時苦修、毀瘠如削、彌留日、猶命僧誦陀羅尼、向西方結跏趺坐、手結定印而崩、觀其貞

觀之政、天變地妖、必修佛事、水旱兵寇、必轉般若、讀經說經、不可殫紀、佛法盛而王政衰矣、三代實錄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三

陽成帝元慶元年、改貞觀四時讀經例、爲春秋二時、然佛事自是益滋矣、良岑朝臣宗貞以仁明帝寵臣、帝崩後爲僧、號遍照、是時甚

被禮遇、嘗創元慶寺、已成奏曰、今上降誕之時、誠心發願、草創此寺、堂宇新構、佛像漸成、夫延寶祚於永代、眞言之力、銷禍胎於未萌、止觀之道也、是以奉祈聖壽、賴此冥助、請準嘉祥安祥二寺例、賜度年分、流傳眞教、鎭護萬國、其試業經典、一準天台宗、每年十二月上旬遣使對讀課試、通五以上、以爲及第、當降誕之日、剃髮得度、登延曆寺壇、受菩薩大乘戒、乃歸本寺、於五大菩薩前、令止觀業者轉仁王般若經、眞言業者三時念持、乃敕以本寺爲定額、度年分三人、大悲胎藏業、金剛頂業、摩訶止觀業各一人、二年、以嘉祥寺請、置定額七僧、其有闕、寺家簡擇、請官補之、又準貞觀寺、不聽僧綱攝領、令貞觀寺座主三綱專撿、置元慶寺別當三綱、其三綱寺家簡定補之如上例、六年、爲秩乃責解由、自寺告官、不經省寮僧綱、五年、敕山城愛宕郡栗田院本太政大臣藤原朝臣之山莊也、太上天

皇出家於此、仍爲道場、額曰圓額、今橋山漸遠、引劒無追、聖跡所存、何不尊重、宜特爲官寺、以傳遐年、乃賜本郡八條野尻里空閑地五段、尋又施白黑米各一百斛、充造佛造寺繼綾灌頂二具料、又敕以山城葛野郡二條大山田地三十六町、爲大覺寺地、四履東至朝原山、西至觀空寺幷棲霞觀東路、北至山嶺、自餘山野入嵯峨院四至者、皆爲公地、不許請求、惟樵蘇者、不在制限、興福寺僧修審

言葛野郡擽原野地三町舊在嵯峨院四至
中貞觀中啓淳和院建立道場及定大覺寺
四履還爲公地而基業既成不得遷徙望請
處分敕賜之六年金剛峯寺別當眞照言先
師空海始建斯寺承和中敕賜年分度者三
人乃以聖節試度本寺至仁壽中以山路險
遠試度東寺僧正眞雅嘆其荒廢奏請復舊
未被允許眞雅下世今學徒闕而無度請準
海印貞觀諸寺例各於山場課試制國家處

置緇徒各得其宜何論山中輦下仍須本寺
勾當老宿等簡學業優長者對署送達東寺
每歲課試專取高野不關他寺則本師之誓
自全紛競之爭長絕權僧正遍照奏前制凡
諸大寺有封寺別當三綱皆責解由惟僧綱
別敕任別當者不在此限是以僧綱一任永
期終身或年臘差積卻懶修治或春秋漸高
更倦釐務是不立秩限之所致也伏請自今
更立秩限同責解由但未得解由者特免不

預公請以示僧綱之貴又頃者受戒之徒多
不法以戒牒爲公驗自稱眞僧眩人耳目是
以國家少輸貢之民都鄙多濫吹之僧請自
今受戒之日省寮威從共向戒壇勘會官符
度緣卽令登壇受戒收其戒牒具注本籍姓
名省寮押署捺以省印五月以前下僧綱六
月一日頒給受戒者若有持白紙戒牒者處
以違敕又前制諸寺別當解由與不之狀令
綱所押署然則綱所須勘知與不之由依狀

進止而別當任符不下綱所自官府頒給綱
所不知補任年月豈審解由與不行事之場
有煩勘據公請之日無由進退請自今任符
必下綱所審其與不之狀綱所押署傳進所
司又天平寶字中唐僧曇靜奏請放生自後
每國置放生田以其穫稻充贖死資今聞諸
國放生前日下符諸郡郡司百姓多聚介蟲
以示國宰比及數日死者過半名稱放生實
似殺生請自今使講讀師等贖懸魚於網罟

救窮獸於羅絡、敎竝施行之、宗岳朝臣木村言、建興寺先祖稻目所建、記文具存、請使宗岳氏撿領、別當義濟爭之、以謂仁壽中官符云、本寺推古天皇之舊宮、本號豐浦、以爲寺名、佛法東流、實始于此、其施捨田產、銘在金盤、頃年堂龕頹破、尊像暴露、綱維不勤、勾當率怠、宜令長官勾當、不得獨任綱維、又貞觀中、下治部省符、停本寺置俗別當、蓋稻目以家爲寺、帝別賜地、遂相移易、以爲官地、稻目

奉詔造塔、則本寺實係御願、非宗岳氏寺者審矣、官乃處分從義濟之言、光孝帝立、威儀師率西大寺僧、轉念金剛般若經、延命眞言、以賀踐祚、尋敕修理諸寺、勿使廢壞、格制重疊、曾不遵承、如聞破壞伽藍、往往而在、宜重下命、速令修理、須以寺田地子、歲中修造、竣功、將以明年大嘗後、分遣星使、詳加廉察、若有不奉命者、道俗主司、科違敕罪、解卻見任、一依前格、曾不寛宥、遍照奏請、以常康親王

舊居雲林院、爲元慶寺別院、院中雜事、擇弟子中堪幹事者、令其勾當、許之、遍照又奏、據元慶元年官符、毘盧舍那、金剛頂、摩訶止觀等業各一人、每年十二月十六日試度、夫顯敎宗者、不簡授業之師、若眞言敎、未灌頂者、不能讀一句、非阿闍梨、不聽傳授、毘盧舍那、金剛頂等經、最爲眞言之祕藏、不置傳法阿闍梨、孰能傳其敎、僧惟首・安然等、智行兼資、精進無倦、曾從遍照、學兩部大法、請準延曆

寺、授傳法阿闍梨位、敷演祕敎、試練學徒、許之、仁和元年、治部省言、嚮權僧正遍照奏、諸寺度僧受戒之日、應令治部玄蕃等省寮撿察、押署戒牒、幷捺印、按公式令云、應會之事、七月三十日以前、爲斷被管諸司、皆於所管勘校、自餘諸司、各本司勘審、然後長官押署、封送太政官、今尋物情、稍有乖違、凡押署者、被管會帳畢、所管長官押署、今僧綱不署者、寮何押、既無成例、意有疑殆、請準度緣、三司

共署、捺以省印、從之、尋敕每年正月大極殿齋會、是先聖之所剏也、德厚利民、慮深護國、故屈智德出羣者以爲講師、宜賜度僧一人以代扶老之杖、立爲永式、是時遍照爲元慶寺座主、奏曰、據元慶元年官符、胎藏金剛頂止觀學生、試度受戒、其來尚矣、蓋授業選人者、興法利邦之本也、故緇徒皆經階業、以備器使、請此寺年分僧等、複試夏講、行之本寺、立義一階、行之延暦寺、階業方畢、即敘滿位、

既有出身、豈無擢用、今尋任使之地、唯有講讀之闕、然撿元慶六年官符、年中所闕講讀師、令僧綱依次薦舉補任、唯年闕不定、若無闕、至空過一歲、若多闕、應諸綱荐舉、緬想朝恩、猶有餘慶、至割一人、更有何慮、須年中所闕、諸寺隨割一人、以此寺階業僧、請官充補、許之、遍照又奏、官符許以此寺年分僧、補年闕講讀師、按齊衡二年格云、講讀師簡年四十五以上、心行已定者補之、而今此寺年分

僧、年臘尚淺、未合格旨、唯此輩或任用三綱、日夕奔波、或久住伽藍、轉讀無倦、請以此輩令經階業、一如官符、縱令年臘已滿、未受菩薩大戒者、須先受天台大乘戒、後經階業、但不還本寺、凡諸宗僧等、受戒之後、配七大寺、學三乘教、而此寺年分僧、獨未有本寺、請從其志願、入延暦寺及七大寺、兼學諸宗、乃制以元慶寺有勞三綱及久住僧、補諸國講讀師、興福寺藥師寺言、維摩會最勝會、是佛教

之心肝、法藏之脂粉也、所請聽衆、維摩三十人、其十人爲興福寺分、最勝二十一人、其五人爲藥師寺分、其餘諸寺釐兩三人、尋其根源、以本寺故、聽衆既異諸寺、立義豈得同數、請寺別加立義一人、以示本寺諸寺之別、許之、二年以遍照請、敕雲林院每年仁明帝忌日、轉金光明經、安居一夏、講法華經、清和院言、圓覺寺既列官寺、而明燈未供、請準安祥寺例、以稻一千束付國司、出舉收利、充常燈

分、西塔院主延最言、先師最澄創建此寺、造藥師佛像安置東塔院、釋迦佛像安置西塔院、長講法華仁王等經、奉禱國主、迴向率土、延最謬以非器、繼次師圓澄、掌西塔之事、請置僧五人、晝轉大般若經、夜念釋迦佛名、眞言五僧衣食、準定心院、請官供給、以爲永例、並許之、三年延曆寺座主圓珍上表曰、本寺法主大比叡小比叡二神、陰陽不測、造化無爲、傳眞言灌頂之道、建大乘戒壇之撿、祖師

創開、專賴主神、若其不然、何以立業、頃年度僧八人、六人試度於東塔院、皆爲鎭國不指其分、二人試度於西塔院、其中一人爲賀茂明神分、一人爲春日明神分、主神獨無度僧、實爲闕典、貞觀中擬奏事由、依違至今、爾來冥祟頻繁、默而不言、恐招神譴、伏望賜加年分度者、爲二神分、解地主之結恨、增護國之冥威、敕許加二人、一人大毘盧遮那經業、爲大比叡神分、一人一字佛頂輪王經業、爲小比叡神分、三代實錄 當時僧徒誣神誑說、以欺朝廷、大率此類也、宇多帝寬平元年、光孝帝所創山城仁和寺始成、仁和寺御傳、元亨釋書、 二年、圓珍奏、先師最澄所寫大藏經、猶未校正、今圓珍所給十禪師供養料甚饒、而功勞至少、須轉讀斯經、懇禱聖朝、又前太政大臣命寫大藏經、僅有二千卷、而開元錄中有四千卷、曩揚州人來求錄、送彼經、乃送五十卷、庶幾有此類、得足其數、帝聞之大悅、扶桑略記 明年圓珍死、

延長中賜諡智證大師、圓珍嘗奪大友氏園城寺爲己有、立祠號曰新羅明神、以爲守護神、初自最澄傳台教、後圓仁圓珍等繼興、皆有俊才、朝廷尊崇甚至、延曆寺由是日威矣、斟酌日本紀略、扶桑略記、天台座主記、元亨釋書大意、 九年、近江言、本國金勝寺僧金肅遺跡、弘仁中始建伽藍、安置像經、承和中殊施燈分、賜額金勝、爾後智行繼踵、研學比肩、今甲賀郡飯道神、坂田郡山津照神、野洲郡三上兵主二神、國家所尊

崇人民所歸仰感山門之精勤爲護法之鎮主三郡吏民尤被靈佑伏請爲四所神賜年分度者二人於本寺課試得度之後轉讀法華最勝益振神力鎮護國家許之（類聚三代格）帝既深信佛法遜位後竟落髮受戒營御室於仁和寺居焉世稱寬平法皇法皇之號始此（日本紀略扶桑略記仁和寺御傳）初自清和溺于空寂而帝又倣其所爲一意奉佛遺落國家自是後相家顓政紀綱漸弛而佛事之弊益甚矣凡歷

朝所行讀經修法歲多一歲造寺建塔先後相繼不絕其修仁王會醍醐朝凡十二村上朝凡二十三至後世不知其幾何白河堀河朝春秋二時必行之讀經最衆凡每有日食地震水旱疾疫之類必讀仁王般若等經造宮遷宮必先讀經以鎮之其他臨時讀經不可勝紀大旱必修請雨經法兵寇竊發必修大威德大元帥等法疾病產室又必延僧禱禳其如諸國文殊會及國分寺諸寺造院等料歲費官稻殆三百萬束而臨時供費不知其數也上自王公卿士下至庶民不建寺塔者不得比人故傾資產以造浮圖捨田園以爲寺地亡論其喪葬凶事必修法會若初度慶筵又皆集僧設齋相家藤原氏最好行之舉世既已慕尚故一時稱爲名僧若增命尊意淨藏者紛紛而出矣（斟酌日本紀略扶桑略記本朝文粹延喜式元亨釋書中右記大意）醍醐帝昌泰元年敕每歲正月修吉祥悔過者所以祈年穀攘災難也頃年

諸國屢言水旱疫癘之災意者時世澆薄人情懈倦修行或不如法乎宜令長官專當其事率僚屬講讀師誠心禱禳爲民求福延喜元年敕諸尊聖天諸天等壇法不得私修立制日久人忘符旨動好修法宜重命所司一切禁斷若有犯者卽科重罪吏民比房知而不告者亦處嚴法其有病患須修者告官得裁可乃行之是年法皇慶大藏經於淨福寺延增命禮接甚至尋營御室於千光院以增

命爲師後增命爲延暦寺座主法皇親自登山賀之且受蘇悉地法後又受五瓶灌頂法扶桑略記二年以僧聖寶爲僧正元亨釋書號曰護持僧殊崇重之神皇正統記初延暦中始以最澄爲護持僧然不世必有之自帝後暦朝相繼無絶至延久以後卽位必使護持僧修不動如意輪等法以爲恒例護持僧記三年僧綱言按齊衡二年格以階業僧補諸國講讀師而山城攝津伊賀參河伊豆若狹加賀能登越中丹

後淡路等國唯補講師不任讀師臨時以國分僧爲讀師既無階業安有知行今八宗不乏階業之人七道顧少補任之國或至暮年釐得充補老耄之極不堪其職望請山城等十一國得補讀師許之唯和泉志摩飛驒隱岐四國不在此例政事要略五年勸修寺僧承俊言本寺贈皇后爲今上所建也既因御願安置尊像請準淨福寺例置年分度者二人課試及第者以今上降誕之日剃髮授戒精練本業誓護國家又以斯寺列於定額不爲僧綱講讀師所攝許之類聚三代格七年先是高野高雄年分度者各三人於東寺試度至是敕各度於本寺更加置眞言宗年分四人試度於東寺類聚三代格十四年三善朝臣清行上書請禁僧徒濫惡曰諸寺年分及臨時度者一歲或至二三百人邪濫之輩過半又諸國百姓逃課役逋租調者私自落髮猥著法服三分天下人民禿者實居其二此皆家蓄妻子

口啖腥膻形似沙門心如屠兒其最甚者聚爲羣盜竊鑄錢貨不畏天刑不顧佛律若國司依法勘糾則雲合霧集競爲暴逆前年攻圍安藝守藤原時善劫略紀伊守橘公廉者皆濫惡僧爲之魁帥若使官符遲發朝使緩行者時善公廉皆爲其魚肉矣伏望諸僧徒有凶濫者登時追捕令返進度緣戒牒卽著俗服返附本役又私度沙彌爲其凶黨者卽著鈕鈦驅役其身本朝文粹其言切中時弊然竟

無糾正之政矣。十七年，法皇幸東大寺修諷誦，修諷誦自此而滋矣。（日本紀略）延長二年，帝受如意輪觀音念誦儀於增命。四年，分賜絹六百匹、布六千端於東寺、西寺、東大、興福等十四寺，以賀法皇六十算，且祈冥佑。（扶桑略記）五年，制：下野藥師寺、太宰府觀音寺講讀師，當以律宗僧補之，而頃年唯任階業僧，旣非其宗，何授戒律。自後須令戒壇和尚、羯磨、教授三色僧薦擧本師中智行兼備者，綱所加覆審充補。（政事要略）六年，賜天下僧滿位以上及住位十三年者位各一階，大法師得迴授弟子一人。七年，召延曆寺座主尊意修不動法，以禳疫氣，賜度者三十二人。（扶桑略記）八年夏，震清涼殿，帝惶怖不豫，復召尊意等五人，修不動、降三世、軍陀利、大威德、金剛夜叉法，謂之五壇法，賜度者一千人，帝竟不瘳。（日本紀略、扶桑略記）秋，敕：太宰府四王寺，寶龜中爲攘新羅兇賊所創，當請淨行僧，行發願之旨，而年來懈緩，選擇

不精，方今怪異屢見，告以兵賊，須令眞言、天台兩宗，殊擇其人充補，以六年爲限，準之階業，以任國講師。（政事要略）朱雀帝承平四年，以法性寺爲定額寺，置年分度者，始行灌頂法。藤原氏自忠平建法性寺，一門最重斯寺，凡其大臣之薨，與其所出后妃大喪，皆行法會於此，慶進佛事八講諷誦，又皆於此修之。（日本紀略）五年，大和言：宇陀郡室生山寺，興福寺大僧都賢璟奉敕所建，山中有龍穴，屢見靈驗，即以龍王爲護法神，每有旱災，祈禳有效。自貞觀至承平五年，前後所給度者十人。今夏亢旱，讀經祈請，霈澤即遍，靈驗甚著，乞準興福寺別院金勝寺例，晝夜諷誦法華、最勝王等經，以鎭護國家，因請賜年分度者一人。（金澤稱名寺所藏文書）天慶二年，制：諸國修理國分二寺料，式載其數，而今諸國多不擧塡，堂塔佛像破壞甚多，旣無其料，安得修理，至于不得已，申請正稅以充其費，歲月之久，頹廢加甚，先皇

御願、豈合如此、諸國宜舉塡本數、付國司講讀師、勤加修治、若違斯制、拘留以懲怠慢、（政事要略）是秋、以尊意祈雨有效、賜度者二十人、三年、有東南二賊之亂、即敕淨藏明達等、修大威德調伏四天王等法以厭之、六年、建延曆寺大日院、置十禪師、（扶桑略記）七年、關白忠平病、賜度者五十人、修諷誦於十六寺、村上帝天曆元年、陽成上皇慶金光明經於天台安樂院、朱雀上皇修千僧供於延曆寺、以薦東

南戰亡者冥福、三年、朱雀上皇又修千僧供於興福寺、（日本紀略）七年、上皇周闋太皇太后命寫大藏經論五千三百七十五卷、九年、太皇太后周忌、帝親寫法華經、集諸寺僧綱宿德六十五人、修八講於弘徽殿、禁中八講始此、（扶桑略記）天德元年、以大和不動穀一千二百九十斛、分賜國中東大興福等十七寺、三年、感神院僧與清水寺僧鬭、遣撿非違使禁之、（日本紀略）應和三年、敕召延曆興福二寺僧十人於

清涼殿、講法華經論衆生成佛理、延曆寺僧良源以才辯著名、後良源超法性寺座主賀靜爲延曆寺座主、（扶桑略記）適延曆寺火、堂院樓閣多燬、不數年、良源悉改造復舊、大設齋會、（日本紀略、扶桑略記、元亨釋書）冷泉帝安和元年、東大寺與興福寺爭田、交兵、興福寺徒多死傷者、朝廷遣使究問其事、圓融帝天元四年、以良源修法有效、敕爲大僧正、聽乘輦車出入宮中、（日本紀略、爲大僧正以下、元亨釋書）以權大僧都餘慶爲法性寺

座主、餘慶圓珍之徒也、圓仁門徒不平之、詣闕奏曰、太政大臣貞信公始建法性寺、以圓仁弟子辨日爲座主、爾後長者四世任座主九人、未有他門人爲之者、而今相國不知故事、誤以圓珍之徒爲座主、非舊例也、敕令告相家、時賴忠爲太政大臣、僧徒百六十人至其家訴之、忿爭無禮、帝聞之怒曰、法性寺座主、唯擇智行兼備者爲之、不必圓仁一門也、曩以圓仁徒弟多材、故相踵任職、今餘慶又

有衆人之望、何爲不可、且喧爭敗德、非僧徒事也、乃詔削百六十人封職、餘慶亦不安位、不幾辭職、自是圓仁圓珍兩門始有隙矣、圓珍之徒、出比叡山居別院、餘慶率門人住觀音院、其徒勝算勸修穆算等百餘人、猶留山上千手院、或奏座主良源實爲爭地、且密圖放火殺餘慶穆算等、卽敕責讓良源、良源曰、放火殺害、內外典之大禁、孰敢犯之、若法性寺事、門徒惟懼墜一門舊跡耳、固不爲利名計也、請速糺問其事、得辨眞僞、因上表謝焉、扶桑略記、元亨釋書、永觀元年、圓融寺成、使敎實親王子僧正寬朝慶之、良源爲講師、賜寬朝封一百戶、日本紀略、元亨釋書、是冬、右大臣藤原兼家建樂師堂及慧心院於比叡山、設大法會於慧心院、日本紀略、華山帝寬和元年、冷泉中宮創觀音院於比叡山麓、有講堂、五大灌頂、法華、阿彌陀等堂、中宮自往慶之、供三千僧、扶桑略記、是歲良源死、後賜諡慈惠大師、日本紀略、良源有機辨、

長於議論、其徒皆屈下之、僧法藏嘆曰、視良源宏辨、富樓那猶啞羊也、故一時有名僧之稱、然剛慢多誕、常誇其貌雄毅、自抱鏡寫照、謂人家置吾像、必辟邪魅、率傳于世、元亨釋書、扶桑略記、性亦姦曲、嘗怒祇園僧良算細故、遣兵卒逐之、奪祇園以爲己屬、其怙威挾權、不遵法律如此、祇園本山階寺之屬也、今昔物語、良源嘗謂季世澆薄、人輕僧法、不若藉兵力以取威也、乃鳩聚惡僧、專講武技、號爲衆徒、僧兵自是而起矣、山家要記、一條帝永延元年、僧奝然還自宋、齎來靈山所傳釋迦佛像及大藏經、時人翕然嚮之、是歲貨錢不行、廷議命十五大寺、每寺八十僧禱佛、以冀流通、其佞佛不知政體如此、日本紀略、二年六月、以僧徒從者踰制、或有著奇服帶短兵者、敕禁遏之、僧正從者不得過從僧六口、童子十人、僧都從僧五口、童子八人、律師從僧四口、童子六人、凡僧沙彌二人、童子四人、朝野群載、右大臣藤原爲光建

法住寺、扶桑略記永祚元年、增置法性寺阿闍梨、以大僧都餘慶爲延暦寺座主、圓仁之徒奏、圓珍之徒爲座主、不得開講堂、少納言源能遠奉宣命登山、僧徒數百人拒而不納、奪宣命逐之、朝議定其罪、詔右大辨藤原有國作文、告衆徒暴戾之狀於圓仁墓、有師子身中蟲之語、然猶以其爲圓仁徒弟、一切宥其罪不問、餘慶亦不得安位、尋上表辭職、乃以前僧都陽生代之、日本紀略、元亨釋書、朝廷既已寬縱僧

徒、故竟至驕横不可制、當是時、若有英明剛果之主、斷然奮其威刑、痛絕深懲、以杜亂源、則後來之禍、未必至若彼之甚也、是冬賜僧尋禪封一百戶、日本紀略、正暦元年、太政大臣兼家疾、捨二條京極第爲寺、號積善寺、又法興院、先是藤原氏大臣自良房以下、若基經忠平伊尹等、其疾病必皆賜度者、或五十人、或八十人、至兼家乃賜一百人、尋置積善寺阿闍梨、三代實錄、日本紀略、公卿補任、是歲兼家薨、以其出家

歸佛不賜諡、世稱法興院大臣、大鏡、愚管鈔、執政出家是爲始、神皇正統記、兼家女詮子爲圓融皇后、後落髮爲尼、號東三條院、女院又始此、日本紀略、神皇正統記、先是舊章漸變於佛、故宇多崩不上諡號、自冷泉後、不復稱尊號、唯曰某院、竟爲永例、神皇正統記、二年、宋國雲黄山僧行近遺經教於慧心院僧源信、源信當時稱爲名僧、專以著述爲任、所謂横河僧都者也、日本紀略、元亨釋書、三年、以太政大臣爲光封一百戶、施法住

寺、攝政道隆慶大藏經一千部於法興院、左大臣源雅信、内大臣藤原道兼等盡會、明年道隆又慶法興院三昧堂、日本紀略、是歲觀音院成算弟子與禪院僧忿爭、圓仁之徒由是蜂起、燒千手院、毀房舍四十餘宇、悉逐勝算穆算等一千餘人、自是圓珍之徒去延暦寺、各占別地、僧慶祚率弟子遷園城寺、四方學者雲集、園城寺始熾、而二寺之釁漸結矣、扶桑略記、元亨釋書、五年、關白道隆慶積善寺、安置金色丈

六毗盧遮那佛、脇侍釋迦、藥師、梵天、帝釋、四天王等像各一軀、及畫釋迦一萬體、寫大小乘經妙典、東三條院中宮皆臨、爲尊敦、通二親王、及右大臣源重信等盡會、道隆奏請以積善寺爲御願寺、許之、（日本紀略、扶桑略記）明年僧正寛朝修灌頂會於廣澤、長德四年、左大臣藤原道長疾、賜度者八十人、長保三年、千光院勝蓮華院總持寺各置阿闍梨五口、一乘寺般若院四口、賜前大僧正勸修、僧正明豪封

各一百戶、（日本紀略）四年始修最勝講於清涼殿、後竟爲例、（公事根源）是時法華八講盛行矣、凡有慶莚追福疾病之類、皆修之、是秋爲東三條院修八講、賜度者六十人、道長又叔法華三十講、（日本紀略）至堀河帝時、更有五十講、（百錬鈔）寛弘二年、道長慶木幡淨妙寺、道長酷信釋教、其於歲中法會、若滋賀彌勒會、比叡山舍利會、山階寺涅槃維摩等會、必躬自臨蒞、從事、無有廢闕、家居常爲佛事、造像寫經極多、又好興功役、既建淨妙寺、更大營法成寺、初自不比等建興福寺、後良房創貞觀寺、基經造極樂寺、爾後累世相繼爲攝關、其尊崇佛法興建堂宇、視前人加甚焉、如忠平建法性寺、師輔立楞嚴院、爲光叔法住寺、兼家造法興院、是其最大者、其費財用疲民力、不可勝計、而驕侈之甚、至道長而極矣、其建法成寺也、令曰、寧緩公事、勿怠寺事、自公卿大夫至國司、競獻工師役夫、遐邇奔湊、惟恐不及、或營

堂院、或造佛像、或運木石、勢焰薰天、不日成之、有如神造鬼設、名曰無量壽院、安置金色丈六佛像數十軀、等身金色佛菩薩像百餘軀、凡百什器、無不精巧、納封三百五十戶、其宏壯華麗、雖以前人所爲諸寺及七大寺十五大寺之美、皆不能及也、後又造藥師堂、號淨瑠璃院、安置金色丈六藥師像七軀、丈六觀世音像六軀、一丈日光月光菩薩像各一軀、八尺十二神將像、其他慶堂塔者甚衆、不

能具載也、道長妻倫子又建西北院、大皇太后建東北院、其金堂最極人巧、後一條帝治安二年、慶金堂、帝行幸觀之、大皇太后、皇太后、中宮盡臨、三后皆道長女也、延暦寺座主院源爲講師、帝爲下詔大赦天下、賜院源封五十戸、自是法成寺興矣、其八講三十講諸佛事、皆行之本寺、（日本紀略、大鏡、榮華物語）三年道長詣七大寺及金剛峯寺、（扶桑略記）萬壽二年、園城寺僧明尊夢關寺牛自稱迦葉佛、乃率徒侶至

寺、禮拜甚恭、一時愚惑之徒信之、謂眞佛之所化也、輻湊相繼、道長以下皆往、右大臣藤原實資獨不往、（榮華物語、今昔物語）實資賢明素負時望、其不惑邪說如此、然風習所靡、滔滔不反、竟不能援其沉溺也、四年道長病、賜度者一千人、大皇太后命諸寺讀壽命經二萬六千餘卷、中宮命讀金光明維摩等經、關白頼通行萬僧供、以祈彌病、帝臨幸視之、且問其所欲言、道長曰、法成寺落成、董役者未有賞、帝

卽下詔、進家司董役者階級、賜寺封五百戸、又修諷誦、供南北兩京諸寺僧萬人、道長薨、七大寺十五大寺僧皆會葬、（日本紀略、榮華物語、扶桑略記）長元元年、頼通登比叡山、修藥師法、行千僧供、冬金峯山僧百餘人詣陽明門、訴大和守藤原保昌苛政、明年召問金峯山檢校元助辨助等、三年頼通修仁王百講於其家、大皇太后慶法成寺東北院、延暦寺座主慶命爲導師、賜封七十五戸、頼通慶法成寺五層浮

圖、明年又慶興福寺東金堂、其儀皆準御齋會、後朱雀帝長暦元年、大皇太后慶菩提樹院、（日本紀略、扶桑略記）三年延暦寺僧徒聞朝廷將以園城寺僧明尊爲座主、上疏沮之、不可、乃會議於法成寺南門、僧綱以下凡三千餘人、詣頼通第訴之、囂甚、相吏諭之退、明日衆復會祇陀林寺、頼通遣使告衆曰、座主職最重、故簡智行兼備者補之、不必局圓仁一門也、圓珍之徒亦多爲之、今明尊德位兩全、不愧其

職、愼勿妄訴、大衆聞之怨忿、馳至賴通第、第門堅閉不能入、大衆呼號扣門、或穿地欲踣門、賴通大怒、命能登守平直方帥兵禦之、大衆搏戰、惡僧定清者有膂力、揮大刀擊官兵、互有殺傷、定清執大僧都教圓爲質、同車至西坂下、官乃遣撿非違使捕定清、下獄拷問、命法家定大僧都賴壽、少僧都良圓等罪名、以教圓爲座主、大衆又行火高陽院、救索獲其首惡繫獄、自是兩門益相惡、園城寺沙彌不得登延暦寺戒壇、（扶桑略記、元亨釋書、）是歲大皇太后剃髮受戒、稱上東門院、以明尊爲戒師、明敘教圓法印、皆賞造東北院功也、（扶桑略記）明尊年賜明尊及前大僧正永圓封各七十五戸、上疏請建戒壇於園城寺、敕問可否於諸宗、是時律宗有灌祀、法相有經救、三論有濟慶、華嚴有良眞、密宗有深覺、皆上表謂宜許所請、唯延暦寺固執不可、自是園城寺僧皆受戒於東大寺、延暦寺益驕恣矣、（元亨釋書、壒嚢鈔、）後

冷泉帝永承元年、興福寺火、至三年改造功成、集千僧慶之、賴通以下公卿大夫皆會、遠近緇素輻湊、會儀古今無比、復以明尊爲延暦寺座主、明尊上表固辭、乃以權少僧都源心代之、（扶桑略記）四年、先是興福寺僧驕縱、動弄兵革、大和守源賴親劾其不法、僧徒群起入京強訴、左大臣藤原道長慰諭還之、（權記、法成寺攝政記、日本紀略、百鍊鈔、）至是寺僧又發兵攻賴親館、賴親子賴房拒戰、僧徒多中矢者、乃詣闕訴之、明年朝議流賴親於土佐、賴房於隱岐、僧徒益得志矣、賴通慶法成寺新堂、安置二丈六尺摩訶毗盧遮那像、帝幸東北院、復賜明尊封七十五戸、七年賴通捨宇治別業爲寺、號平等院、始修法華三昧、（扶桑略記）是後相家多行佛事於此、（中右記）明年又建大堂於院中、造佛像甚盛、是冬以權僧正源泉爲延暦寺座主、源泉圓珍之徒也、聞命固辭、園城寺大衆數千人至觀音院、迎源泉歸寺、京中騷擾、康平

元年、法成寺火、其金堂、講堂、及阿彌陀、釋迦、藥師、五大、八角、兩法華等諸堂、東北西北二院、戒壇、寶藏、鐘樓、經庫、諸佛像盡爲灰燼、明年先造無量壽院、阿彌陀、五大等堂、安置佛像、四年東北院成、慶之、其後諸堂相繼而成、帝行幸慶之、前後皆大赦天下、賞寺司明尊及權大僧都覺圓等、名明尊所建御願寺曰大安樂寺、置阿闍梨三人、六年興福寺僧靜範發狹城盾列池後陵、盜其寶物、於律爲謀

大逆、然朝廷既姑息僧徒、其刑僅止遠流耳、治暦二年、右大臣藤原師實建五大堂於平等院、明年冬、帝行幸平等院、加賜封三百戶、扶桑略記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四

後三條帝立、勵精政事、興累世之衰、然未免有營造也、唯慮其糜國用、造圓宗寺、制作務從儉朴、榮華物語、今鏡、延久元年、以上東門院請、置東北院阿闍梨四口、賴通始行大藏經會於平等院、扶桑略記 初賴通多割宇治公田以爲寺地、帝聞而震怒、遣使撿察、賴通乃設錦帝於寺門、盛治饗具以待官使、官使懼而罷、其專横佞佛如此、古事談 二年、以大僧都勝範爲延曆寺座主、園城寺聞之怨望不平、屢請建戒壇、廷議又命諸宗論其可否、三年、以僧隆覲爭家地、拒撿非違使、流之伊豆別島、明年、幸圓宗寺、始修最勝法華二會、尋置御願寺於延曆園城東寺、寺別置阿闍梨三人、帝讓位於皇太子、明年不豫、以在位時因座主事、取怨園城寺、又拒戒壇之請、帝謂新羅明神爲崇、自作祭文禱之、新羅明神園城寺奉爲守護神故也、守護神據元亨釋書 白河帝承保元年、興福寺大衆毀別當賴信房、燒寺東閭里、扶桑略記 延曆寺遣兵火園城寺堂宇、帝王編年記 當時延曆興福二寺爲匹敵矣、延曆寺横暴最甚、斟酌中右記、壒囊鈔、大意 二年、延曆寺與園城寺、爭建戒壇相鬪、帝王編年記、一代要記、帝大營御願寺於白河、名曰法勝寺、建金堂、安置三丈二尺毗盧遮那如來、二丈寶幢如來、花敷開無量壽、天鼓雷音等如來、九尺六天、八尺毗頭盧等像、又有講堂、阿彌陀堂、五大堂、法華堂等、列置諸佛像甚衆、不能記其詳也、凡大門迴廊鐘樓經藏莫不悉備、至承曆元年始成、帝行幸慶之、百官皆會、施封一千五百戶、扶桑略記、封戶據水左記 明年始修大乘會於寺中、三年、延曆寺僧兵數百

入感神院、將訴祇園別當懷定事、詔遣諸衛撿非違使禦之、僧徒讀大般若經於社中、至暮歸山、山上僧數千持炬火來迎、喊聲震天、京師騷擾、扶桑略記、百錬鈔、四年大皇太后所建法定寺及持明院、各置阿闍梨五人、僧隆明所立明王院、增譽所立一乘寺別院、各三人、皆御願寺也、扶桑略記、永保元年多武峯僧過興福寺地、射其逸馬、竟至忿爭、興福寺大衆數千攻多武峯、焚民家三百餘區、多武峯僧負大

織冠像而逃、奏狀於朝、乃敕停興福寺別當公範職、捕首惡下獄、扶桑略記、水左記、先是延曆寺奴淩辱園城寺奴、二寺竟相惡、四月園城寺遣兵數百、抑留日吉祭使、不得遂祭事、延曆寺怒發兵數千、攻園城寺、園城寺嚴備待之、未及戰日暮、延曆寺兵引去、六月敕恒例神事不得廢闕、遣使修日吉祭、園城寺僧率衆拒逐官使、園城寺由是獲罪、官追捕其首領、僧徒懼逃、遁山野、延曆寺乘虛攻之、火其堂社房宇、敕遣右大辨大江重俊勘錄寺塔罹災者、寺僧具奏情狀、又請建戒壇、八月復遣使奉幣日吉、告兩寺戰鬪之狀、時延曆寺設守備甚嚴、見官使以爲園城寺兵、邀而射之、官使逃避僅免、九月園城寺僧可三百、乘夜攻延曆寺、寺僧擊殲之、敕遣撿非違使及前下野守源義家於園城寺、逮捕凶徒、延曆寺又遣兵數百入園城寺、重燒前所餘堂宇、其前後所燒神社寺塔堂院鐘樓經藏僧房凡

二千四百餘所、舍宅不知其幾千也、所藏經論二萬三千四百卷、免火者僅三百卷耳、其財物珍寶任意掠敓、以船馬運致之延曆寺、船十三隻、以沉爲度、馬六十匹、以僵爲限、其貪忍暴戾、嗜利無恥者、殆軼盜賊矣、朝廷猶宥之、竟無問其罪也、扶桑略記、百錬鈔、元亨釋書、鹽囊鈔、明年天下饑饉、時俗謂是由焚園城寺像經也、是歲熊野僧徒三百餘人、奉新宮那智神輿至京師、訴尾張館人殺其徒、園城寺自懼兵燹

後、稍稍復立矣、至應德元年、金堂成、二年、常行堂成慶之、先是中宮崩、帝悼念不已、廢務期年、每月造佛像、修曼荼羅供、扶桑略記 建圓光圓德勝樂諸院、扶桑略記、百鍊鈔、 明年慶圓德院、扶桑略記 堀河帝寬治元年、敕申禁京中多建堂塔、外記日記 二年、太上皇幸高野山、觀僧空海遺跡、賜寺僧物有差、三年、民間傳言、近江彥根山西寺觀音有靈驗、自關白師通以下公卿皆往拜之、遠近士庶麇集、太上皇亦臨幸觀之、

扶桑略記 六年、山城賀茂邑人凌轢興福寺學生、寺僧怒、率兵數百、燒其邑二百餘戶、扶桑略記、中右記、 秋、以延曆寺訴、貶左少辨藤原爲房爲阿波權守、百鍊鈔、辨官補任、 流宮內少輔高階仲實於安藝、七年八月、先是、以延曆寺座主良眞兼勝蓮華院別當、院屬西塔、舊以其院主爲別當、及良眞任職、西塔大衆不平之、先是以下中右記 至此大衆數千人羣起毀良眞房、良眞又發兵數百、先毀東塔房舍將及西塔、西塔橫川

大衆擊走之、遂毀良眞弟子房舍六十餘宇、燒坂下民家八十餘戶、是月興福寺上牒訴近江守高階爲家侵掠春日社莊園曰、本社之神靈異揭焉、上衞皇室、下撫蒼生、朝廷低頭、黔黎束手、九州由是扶持、萬靈盡仰威神、且大織冠建釋迦像、淡海公刱興福寺者、將以奬皇室護社稷也、爾後累世后妃皆出藤氏、春日明神護興福寺、興福寺翼春日明神、社之所患、卽寺之所苦也、近江蒲生郡市莊、

世屬本社、供給時事、而國司爲家僞雇官使、侵牟莊家、禁錮神人、思其罪愆、宜處重科、方今社頭頻鳴、山谷盡響、神異萬數、靈恠千變、加以僧房鎖鑽仰之窻、佛堂輟禮誦之聲、四百餘歲法燈、將以此時淪滅、可不哀哉、望請皇恩依準舊例、處爲家遠流、子孫家族悉停其官、以示神威之可畏、憲章之不弛矣、其假託神威、僭慢無禮如此、旣而大衆數千人、率春日神民及七大寺僧執神木鏡鈴等物入

京師會勸學院、氣焰張甚、朝廷懼、救流爲家於土佐、罷其子爲遠阿波守、其餘連坐者贖銅有差、大衆得意而去、扶桑略記、百錬鈔、尋又與金峯山僧有違言、朝廷以權少僧都貞禪爲金峯山撿校、僧徒拒而不納、興福寺因大擧攻金峯山、是歲春日社屢有光恠、時人謂由僧徒亂逆也、光恠據百錬鈔、明年興福寺復攻金峯山、山僧請和、興福寺益得志、其惡僧猶有欲戰者、鞍馬寺僧與賀茂社神人鬭、伯耆大山僧

三百人詣上皇宮、訴座主事、中右記、嘉保二年、美濃守源義綱與延暦寺爭地、殺其徒、大衆乃奉日吉神輿、詣闕訴之、遣武士禁之、不能遏、關白師通命中務丞源頼治拒戰、射殺神人、被創者甚衆、大衆棄神輿而去、乃會議曰、我山天下無雙之靈地也、朝廷輒却還使者、殺寺官社司、留此何爲、宜悉焚毀堂社、離散八方、既而讀經七社神前、盡奉其神輿入中堂、修五壇法、以呪詛朝廷及師通、不幾師通

薨、世人惑溺以爲神實作祟、朝廷聞之益懼、百錬鈔、源平盛衰記、遂流頼治於佐渡、歷代皇紀、源氏系圖、康和元年、以法皇皇子仁和寺僧覺行爲親王、法親王始此、仁和寺御傳、元亨釋書、法皇八皇子、爲僧者六人、而三人爲法親王、自此後皇子爲僧者甚多矣、釋家官班記、諸門跡譜、今鏡、皇胤紹運錄、初自宇多傳法仁和寺至覺行、率以皇族爲法嗣、後竟爲故事、故世稱仁和寺曰御室、又門跡、神皇正統記、仁和寺御傳、諸門跡譜、二年、園城寺大衆燒長吏隆明及弟

子房舍、四年、延暦寺衆徒詣右大臣藤原忠實第、訴法勝寺撿校事、闌入殿内、囂甚、忠實慰諭還之、秋造尊勝寺、大赦天下、百錬鈔、大赦據朝野羣載、初自白河帝建法勝寺、後帝又剏尊勝寺、鳥羽帝剏最勝寺、待賢門院剏圓勝寺、崇德帝剏成勝寺、近衛帝剏延勝寺、世謂之六勝寺、諸寺緣起集、拾芥鈔、五年、興福寺大衆奉春日神木入京、訴罷講師信永湛秀、百錬鈔、一代要記、外記日記、長治元年、延暦寺大衆與座主慶朝鬭、毀其房、

廷議定大衆訴慶朝及少僧都負尋事、二年延曆寺大衆數千、奉祇園神輿詣闕、訴園城寺僧證觀探題事、敕許所請而還之、夏祇園神人詣闕、訴撿非違使中原範政兵士與其徒爭鬭、延曆寺大衆與日吉神人詣陽明門、訴太宰權帥藤原季仲、石清水別當光清殺日吉神人、石清水神人又詣待賢門請宥光清、百錬鈔 廷議奪季仲範政官、百錬鈔、公卿補任、罷光清職、尋復之、百錬鈔、愚管鈔、流季仲於周防、百錬鈔、一代要記、嘉承元年、僧證仁率延曆寺惡僧、入故太政大臣信長妻家、掠財物、又奪其莊園、證仁信長子也、法皇命褫證仁法眼和尚位、時山徒雖極濫惡、法皇常宥之、唯證仁以非山徒獲罪、論者或謂爲不平、二年前少僧都負尋殺法皇使、捕付撿非違使、負尋最爲延曆寺惡僧臣魁、交戰有數、至此所捕、然亦不抵罪、鳥羽帝天仁元年、以東寺僧禪譽爲尊勝寺灌頂阿闍梨、前此灌頂先取東寺、而延曆園

城二寺次第爲之、凡經灌頂者、準三會講師、任權律師、今歲當與園城寺、而法皇曰、它寺陞進、皆有其道、唯東寺除灌頂外、全無進路、自今宜取東寺、時用天台、故以東寺僧爲之、延曆寺聞之不悅、將奉神輿詣闕、僧徒數千皆擐甲執弓箭、園城寺僧兵又謀入京、左大辨源重資曰、大衆悖亂之甚、未有如今日者、此而不禁、恐墜皇威、宜嚴兵禦之、衆皆從之、又敕延曆寺僧綱禁止倡亂者、至夜比叡如意二山衆徒往來交錯、烟火燭天地、武士嚴陣待之、僧徒不詣闕、唯吶喊而已、既而衆徒至西坂下、官兵數萬屯法成寺側拒之、數里間人馬充斥、京師震動、朝廷遣使諭僧徒、許後年灌頂如舊、衆徒大悅、卽日斂兵、議者謂、僧徒桀驁、已不可制、而廷議反覆如此、虧損國體、後來之禍、恐至不可測也、中右記 當時法皇稱爲剛斷之主、其爲政不牽制於相家、時人懾伏、然於山門事、無如之何、嘗嘆曰、天下

無不用朕命者、唯不如意者、有鴨河水、雙陸釆、山法師而已、今鏡、中右記、源平盛衰記、然法皇已篤信佛法、故佛事亦從盛矣、其恒例若二時仁王會、二時八講最勝講、尊勝陀羅尼、固無論已、若法勝寺正月必集千僧讀經、三月九月必修念佛於常行堂、五月必修三十講、十月必修大乘會、若圓宗寺、二月必修最勝會、五月必修八講、十二月必修法華會、若尊勝寺、三月必修灌頂、七月必修八講、若法成寺十一

月必修八講、然法成寺至大治中、視道長賴通時、亦少衰矣、藤原氏子弟、嘆其不及舊時之盛矣、當時朝臣正月詣法勝圓宗等寺、謂之修正、二月詣之、謂之修二月、其修佛事如此、又屢興土木、亡論其堂塔之小者、若白河新堂、證金剛院、法勝尊勝最勝圓勝諸寺、皆出法皇之意、制作宏麗、糜費國用、不可勝計、始制獻資財助佛事者、輒任國司、或許重任、凡前後所慶畫佛五千四百七十餘幅、佛像大小六千二百餘軀、七寶塔二十一基、小塔四十四萬六千六百三十餘基、嚴禁殺生、放鷹隼鸕鷀、燒漁網八千八百餘張、時謂爲盛事、其讀經法會之類、無日無之、詣神社必先讀經、加元服必讀經、賀宴又造佛像、上既好之、下爭效之、其建塔寫經、所謂供養者、紛紜繼興、不知其幾千萬、而神國殆乎變爲佛國矣、斟酌中右記、百鍊鈔、續本朝文粹大意、夏大雷震延曆寺僧行算房、行算常爲惡僧魁首、故衆徒大恐、以

爲天譴、會日吉神憑人曰、山徒暴惡不息、佛法將滅、衆徒益恐、慶讚一日書寫大般若經以謝之、興福寺僧攻多武峯、盡燒其堂塔、僧房、多武峯僧負大織冠像而逃、攝政忠實遣使撿察、召陰陽師筮之、無咎、迺安置影堂如舊、逐兩寺首惡、興福寺權僧正某告忠實曰、逐燒多武峯者、衆徒皆不服、法華維摩二會、方且停廢、若以多武峯屬興福寺、事必寧矣、不然將奉神輿入京、忠實曰、多武峯本屬叡

山無動寺、今不得遽奪之、至倡亂者、二寺皆併逐之、興福寺何得獨訴、且不罪放火者、祖先神靈必將爲祟、所請決不得許、如欲入京、亦任其意、我將至宇治相見、無爲擾亂京中、乃命捕寺中巨魁者、尋又原之、中右記 明年延暦寺大衆詣忠實第、訴清水寺別當定深陵轢祇園神民、百錬鈔 天永二年、興福寺與東大寺爭事交戰、火東大寺僧房民戶、法皇嘗謂忠實曰、延暦寺僧徒濫惡益甚、聞藤原行家子仁譽、行家姓據尊卑分脉 最爲首惡、宜因勢制之、忠實無佗議、但請先施莊園、以行講說、又奉官幣祈禱、然後捕其首惡、法皇曰、朕將思之、會延暦寺奏十條、皆言將欲止濫惡興佛法之意、法皇大悅、許其所請、翌日大衆與西塔院主弟子鬪、被創者甚衆、其反覆無信如此、三年延暦寺僧謬傳尊勝寺灌頂阿闍梨事、率衆數百會祇園、將詣闕訴之、朝廷諭還之、中右記 永久元年、興福寺大衆五千、奉春日神木、

詣勸學院、訴佛匠圓勢補清水寺別當、勅以僧永縁爲別當、諭大衆還之、長秋記、興福寺略年代記 是時興福寺僧有辱祇園神人者、延暦寺僧徒二千餘及神人等、毀清水寺堂宇、奉祇園北野神輿、詣闕強訴、請流興福寺權少僧都實覺、廷議謂實覺無罪、不當流、乃命檢非違使等、率兵禦之、僧徒大喊而進、武士不能制遏、法皇敕座主仁豪禁止之、僧徒不用命、公卿皆畏縮無肯出言者、大藏卿藤原爲房曰、事不得已、宜許山徒所請、從之、廼諭僧徒所奏依請、唯是後若興福寺請罪延暦寺僧綱、必不得格詔命、衆徒悅而去、興福寺聞之、奏請三條、其一清水寺爲我末寺、今山徒恣壞之、請處座主仁豪、大僧都寛慶流、其二請免實覺流、其三祇園舊隷本寺、頃爲山徒奪之、請還其神體於此、法皇曰山徒毀清水寺、當究問其魁首、實覺免流、祇園神體不得輒動、宜以此報之、廷議未決、興福寺將大舉入京、與

延曆寺決戰、舉朝憂懼、謂王法佛法皆將滅也、奉幣伊勢石清水、以禱弭亂、敕二寺和解之、忠實遣使至興福寺、僧綱大衆盡會、皆曰、實覺無罪遭貶謫、凡爲宗徒者、孰不憤嘆、故奏請三條、若得許可、當止入京、否則必欲上道以慰衆怒、於是數千人皆大叫、聲震天地、京中又聚兵士、持弓箭者往來交錯道上、二寺僧徒將戰、廷議卜其當禦與否於軒廊、且遣使七大寺、諭其不可出兵援興福寺、法皇

決策遣撿非違使平正盛、及子忠盛、源重時於宇治、以拒興福寺、撿非違使源光國、左衛門尉平盛重、屯比叡西坂、以備延曆寺、又奉幣春日大原野吉田三社告之、正盛忠盛等與興福寺兵戰、破走之、延曆寺兵入京、屯東河原、山徒言、藤氏公卿處山門事極不當、乃奏請三條、皆得意乘勝責朝廷也、公卿皆眩邪說、畏神祟、默默無言、唯請祈禱鎭亂耳、興福寺僧閉東西堂、示欲散去之狀、又奏請流

仁豪罪、官兵發箭者、朝廷病之、佛匠賴助造不空羂索像、與僧經覺隆觀等呪詛法皇、敕捕之、定其罪名、賴助尋以其事不實得免、又敕捕大和兵士及金峯山僧援興福寺者、延曆寺大衆又與其惡僧能萬鬪逐之、奏朝廷逮捕之、明年又敕延曆寺索捕惡僧、是歲京師多盜、剽掠財物、僧徒爲賊者甚衆、興福寺爭金峯山撿校事、敕忠實諭之、金峯山衆徒又發兵毀僧經算房、興福寺僧徒以忠實祖

母卒、多趨其喪、京師訛傳大衆將因是時復憾於延曆寺、寺僧聞之稍懼、忠實遣使止興福寺僧入京者、延曆寺僧廣意章尋奏、山僧除聽講外、請禁其裹頭、法皇曰、山上習俗、不可得制、若其搆兵時裹頭者、宜禁之、先是延曆寺大衆忿僧濟仁列三十講、帶兵仗毀其房舍、座主仁豪請勘其罪、許之、法皇又敕延曆寺、禁僧徒帶兵仗、後仁豪奏頃山上無事、衆人皆悅、一旦蠢動、謀陷座主、是由法性寺

座主寬慶之所爲也、敕遣平忠盛等、捕寬慶黨愛宕寺別當源意等、又遣兵於八瀨坂下、捕持兵器登山者、尋以源意等事非實原之、戒敕延曆寺僧徒、(中右記)冬帝從法皇慶蓮華藏院、賜封一百五十戸、(中右記、百鍊鈔)四年以延曆寺請、加座主仁豪權僧正、(百鍊鈔)元永元年補鎭西安樂寺別當延曆寺僧三人望補其闕、廷議不決、仁豪奏嚮請安樂寺別當、當以叡山僧爲之、而西塔僧謂、叡山不當關安樂寺事、衆徒將詣闕訴其事、廷議遣撿非違使等防遏之、已而以事不確而罷、保安元年、延曆寺與園城寺爭地界相惡、初延曆寺隷人竊立鳥居於大津、地屬園城寺、故寺僧毀而棄之、延曆寺怒將攻之、園城寺懼、遂毀鳥居者、山徒怒未息、乃召問二寺僧徒、山徒曰、大津地迫逼日吉神宮、賤人或棄死尸、建鳥居者、將禁其瀆神明也、園城寺曰、鳥居内寺地甚衆、彼意欲奪土地、故建之耳、相爭不已、乃遣

園城寺長吏行尊諭寺僧、再建鳥居、捕延曆寺隷人立鳥居者、兩平之、時議謂爲平允、興福寺大衆奉神木入京、訴和泉守源雅隆、(姓據尊卑分脉)凌辱春日神人、請流之、敕遣僧綱諭之、不可、廷議曰、雅隆事在赦前、不當流、乃停其官、禁錮從者、諭大衆還之、事裁得解、(中右記)二年延曆寺衆徒燒觀音院一乘寺房舍、又燒園城寺堂塔僧房、三年又毀座主寬慶房、是歲始行灌頂於最勝寺、後爲恒例、(百鍊鈔、恒例據中右記)崇德帝卽位、七月延曆寺大衆奉神輿入京、訴越前守平忠盛殺神人、遣兵士禦之、大衆棄神輿據感神院、遣忠盛及左衛門尉源爲義擊之、殺傷甚衆、血汙神殿、後改造之、(百鍊鈔、源平盛衰記)大治四年七月法皇崩、朝臣日夜競薦冥福、造像寫經者極衆、(百鍊鈔)石見守藤原盛重嘗爲法皇所寵、卽造丈六佛像三軀、施車二十兩於僧徒、(尊卑分脉、續古事談)佛事之盛、前後未有比也、其周關法會亦稱之、冬以佛匠長

圓爲興福寺大佛師衆徒聞其將爲清水寺別當不平之惡僧惠曉等途毆長圓破其頭褫衣裳并傷從者以辱之上皇乃遣撿非違使源光信平盛道源爲義等捕其首惡光信馳赴之惠曉逃去捕其房僧及慈尊院僧維覺盛道爲義火佐保殿捕其房主信實及惠曉弟子詮覺皆送京師鞫問之興福寺僧逃散恒例佛事不行敕停別當玄覺職尋獲惠曉放之播磨書寫山又逐惡僧數人於信濃

讃岐諸國遂以長圓爲清水寺別當後又逐興福寺僧有罪者十三人五年延暦寺座主仁實（仁實據天台座主記）遣柱上座靜命諭中堂衆禁其裹頭不幾堂衆蜂起毀靜命房仁實奏之上皇遣撿非違使源爲義捕其魁首上皇信佛又不減白河帝當時羣臣爭造寺塔以獻之逢迎上意者不知其幾何也（中右記百練鈔）長承元年造三十三間堂名曰得長壽院安置千軀觀音像上皇臨幸慶之百官盡會其儀甚

盛夜點萬燈賜導師延暦寺座主忠尋穀一千石錢一千貫沙金一千兩其他賜物無算平忠盛造堂有功進但馬守聽昇殿賜封一百戸（中右記源平盛衰記）二年延暦寺西塔學徒與中堂衆鬪燒其房舍上皇聞之敕曰山僧暴戾不顧憲章屢加禁遏而濫行不息頃聞堂衆亦鬪爭犯法宜命僧源助注其巨魁所司禁身上進延暦寺上巨魁十八人名乃付兵部大輔資信（姓闕）科罪三年最勝會以東大寺僧

嚴意爲講師藥師寺僧不平之羣起欲毆嚴意嚴意逃去保延元年伊賀守藤原光房（姓據尊卑分脉）以其弟興福寺僧覺隆爲財良寺寺主寺舊屬東大寺故東大寺遣僧賴壽性有等於本寺陵轢覺隆所遣僧徒興福寺怒欲火東大寺過華嚴會且請流賴壽性有等朝議黜賴壽於阿波性有於越前罰其他連坐者論大衆事始得解大衆又聞大和守源重時（重時姓據尊卑分脉）將紊正國政心不利之伺其詣春

日社謀劫之、重時不往、關白忠通遣使禁止僧徒爲暴者。中右記三年興福寺僧七千餘奉神木入京、抵勸學院、訴僧定海超權僧正玄覺任僧正、命兵士衛護禁内院中、朝議乃罷定海、以玄覺爲僧正、僧徒悦迺去、中右記、百錬鈔五年興福寺大衆燒別當隆覺房、百錬鈔隆覺又與大衆鬬、古今著聞集遣撿非違使捕隆覺黨與五十人、百錬鈔六年高野有僧覺鍐者、始從空海徒定尊學密教、又兼習唯識、該博無所不窺、始唱新義、後營傳法新院、甚壯麗、上皇捨

莊田以爲學供、本寺徒嫉之、及其死、發兵毀其堂院及塔廟、自是覺鍐之徒、徙居根來、與高野有隙矣。○元亨釋書、徒居根來據撰集鈔、按撰集鈔曰、覺鍐徼空海入定、本寺徒妬之、發兵毀傳法院、傷鍐、鍐乃徙居根來、與釋書稍不合、姑附備考、近衛帝康治元年、捕興福寺惡僧十五人、命源爲義縲絏放之陸奥、久安元年、大和守源清忠欲撿國内田、興福寺衆徒大怒、逐其使、帶兵仗據寺中、將放火抗戰、朝廷不得已遷清忠

爲石見守、台記三年法皇以延曆寺僧綱強請、敕以加賀白山屬延曆寺、寺僧又以平忠盛清盛父子與祇園神人鬬、矢注神殿、奉日吉神輿詣闕訴之、法皇敕定其罰、并罪從兵挌鬬者、清盛不親臨、罰當贖銅、台記、百錬鈔衆徒意欲以忠盛父子處流、乃遷怒座主行玄、不力請、毀其房而逐之、法皇敕延曆寺所司、率兵捕其首惡、衆徒怒奪其兵仗焚之、并毀所司房、法皇又敕僧綱諭衆徒、迎行玄、台記當時朝政姑息如此、故僧徒跋扈益甚、若延曆興福

園城金峯諸寺、衆徒多者或二三千、互相鬬爭、行火殺人、率無虛歲、有一不滿意、則奉神輿執兵仗、詣闕囂訴、紛紜無息、朝廷已畏兇威、所請無不許、至武士擧事、亦或藉以爲重、斟酌百錬鈔、台記、源平盛衰記、古今著聞集、二中歷大意、四年九月、有賤僧集徒侶、修阿彌陀佛名一百萬遍於四天王寺者、道俗屬集、法皇亦臨幸與衆修之、自是歲以爲常、台記、續教訓鈔、二條帝永萬元年七月

帝崩、諸寺會葬、揭榜爲班、延暦寺犯興福寺班、興福寺怒斫延暦寺榜、號呼歌舞以辱之、旣而延暦寺發兵攻清水寺、火其堂舍以報之、京中震駭、源平盛衰記 高倉帝承安三年、興福寺僧徒焚多武峯民家、置關以遏其往來、多武峯告之延暦寺、延暦寺怒悉奪興福寺莊園在北國者、於是興福寺發兵、攻多武峯、互有殺傷、事聞、敕罷興福寺別當尋範、流僧覺興於播磨、下符諸國、没十五大寺莊園、興福

寺僧又奉神輿抵宇治、將入京請召還覺興、及訴沒莊園事、朝廷命兵士備之、遣右大辨藤原俊經宣諭、僧徒不奉詔、且謂將與延暦寺決戰、法皇復遣俊經諭止、更敕許其所請、僧徒乃還、多武峯略記、參取玉海、百錬鈔 治承元年、先是加賀守藤原師高在任、多收寺家莊園、師高子師經爲目代、又燒涌泉寺、寺屬白山、僧徒怒將攻師經、適聞師經還京、師乃議就延暦寺訴之、僧徒九千餘人、奉白山神輿而發、延暦寺僧多應之、法皇諭座主明雲止之、僧徒不奉命、奏請流師高、下師經於獄、至此廷議流師經於備後、流師經據玉海 僧徒更奉日吉白山神輿犯闕、又請流師高、命内大臣平重盛兵庫頭源賴政、率兵拒之、僧徒棄神輿而去、廷議竟流師高於尾張、師高父師光、訴明雲於法皇、法皇怒、敕流明雲於伊豆、僧徒奪諸途而還、師光又奏、法皇曰、山徒悖逆至此、置而不問、將如天下何、乃命集兵士、將攻延暦寺、適

會師光等爲平清盛所殺、事竟寢、源平盛衰記 二年、延暦寺堂衆與學生搆兵、學生屢敗、奏請官兵討之、堂衆本學生童僕、後剃髮爲僧、供事三塔、藉衆徒威權、貪斂財物、黨與漸熾、凌軋學生、故竟至爭鬪、堂衆更招羣盜爲援、各據山谷、搆城相攻、及明年交戰不息、堂塔焚燬殆盡、官軍與學生屢討堂衆、不克、死傷甚衆、廷議命藏人頭平經房諭堂衆、唯罪渠魁、自餘並皆不問、因勸與學生講和、源平盛衰記、玉海、山

槐記、歷代皇記、帝旣禪位、例當先幸石清水、日吉等
社、而帝欲得歡平清盛、以清盛素信嚴島社、
將先幸之、延曆興福園城諸寺、聞之不平、源平
盛衰記、平家物語、長門本平家物語、相議將入京師、挾二帝而
去、京中大擾、玉海、山槐記、清盛遣使慰諭止之、平家
物語、初後白河法皇酷好佛法、嘗欲受灌頂於
園城寺、則山徒不悅、羣起拒之、竟不得如意、
也、雖以清盛之兇猛、不能制南北僧徒、至建
議遷都福原以避之、後清盛忿興福園城諸

寺援以仁王、遣其子清房等、燒園城寺堂舍
塔廟六百三十七宇、又遣重衡燒東大興福
二寺、斬首二百餘級、百錬鈔、源平盛衰記、至源賴朝執
兵權、嘗奏法皇請收僧徒兵仗、東鑑、源平盛衰記、如
稍有所見者、然竟不能行也、賴朝家人佐佐
木定重拒山徒之暴、掠傷其二人、則山徒大
怒、詣闕忿訴、凶焰太熾、賴朝以勳舊且罪不
當死、故百方營救、而不能得、定重竟被梟首、
是由其累世尊僧、養成驕傲、故雖以強忍如

賴朝、亦莫如之何也、法皇敕僧重源、修造東
大寺、賴朝施米一萬石、金一千兩、絹一千匹、
久之無成、賴朝復給播磨租稅、令僧文覺董
役、至後鳥羽帝建久六年始成、帝行幸慶之、
賴朝率妻孥將士往會、施馬一千匹、東鑑、將家
奉佛、亦不異於朝廷、故舉世莫不趨向、僧徒
乘機爭唱其說、以誑誘衆庶、於是諸宗紛紜
相踵而興矣、斟酌元亨釋書、黒谷上人傳大意、土御門帝時、
有僧榮西者、備中人、姓賀陽氏、先是仁安文

治中再如宋、受禪法於萬年寺僧懷敞、歸朝
盛唱之、建仁二年、源賴家施地于京城東、始
營建仁寺、元久二年春、大風、都人言榮西新
唱禪法、其徒衣服詭異、令風伯爲災、恐由此
乎、帝聞之、詔有司逐榮西、榮西悅謂徒弟曰、
吾事成矣、乃奏謂風者天地之氣、非人力之
所能爲也、若有能作風者、其人最靈、明主不
當加放逐、帝然其言、更敕問其意所願、榮西
乃陳營構事、詔以建仁爲官寺、榮西又創壽

福寺於鎌倉、聖福寺於鎭西、禪法自此而興矣、（砂石集、元亨釋書、）初孝德朝、僧道昭傳禪法、延曆中最澄又傳之、皆絕無繼者、故中國禪法以榮西爲始祖焉、後有辨圓者、又如宋學禪法、攝政道家深信之、爲創一大寺曰、我亞洪基於東大、取盛業於興福、乃名曰東福、令辨圓居之、禪法於是益盛矣、辨圓字圓爾、平氏族、駿河人、正和中賜號國師、國師之號始此、（元亨釋書）治承養和間、僧源空始建淨土宗、源空姓漆氏、美作人、年十五學於功德院僧皇圓、通台教、又從僧叡空、受密乘大乘律、凡大藏經律論他宗章疏、無不撿閱、常自記曰、我讀書三遍、其義自彰、又曰、八宗之外、涉佛心宗、於九教相、得其精微、晚得源信往生要集、盡棄舊學、倡淨土專念之宗、承安中居京東吉水、盛唱專修、緇素靡然嚮風、稱爲智慧第一、攝政兼實最信之、延問其法、（元亨釋書、智慧第一據源平盛衰記、）源空徒弟既衆、其中或有蓄妻食肉者、又弟

子安樂住蓮等唱六時禮讚、其聲悽艷哀怨、務悅俗人、上皇宮女惑之、受戒爲尼、上皇怒、敎捕安樂住蓮拷訊、安樂出不遜言、乃誅二人、流源空於讚岐、範宴於越後、禁其宗、源空赴謫、怡然不憂曰、我若不遭貶竄、安得弘法於邊土、是我之幸也、後遭赦歸京師而死、（參取黑谷上人傳、壒囊鈔、歷代皇紀、流範宴據親鸞傳、○皇紀讚岐作土佐、）後堀河帝安貞中、延曆寺奏請發源空墓、處其弟子隆寬等流、許之、弟子聞之、乃竊發墓、徙其骨於他所、（百鍊鈔、黑谷上人傳、）範宴者藤原氏、日野家族、亦源空弟子也、專奉師說、又蓄妻食肉、最爲愚俗所便、世人翕然趨之、謂之淨土眞宗、其後子姓相繼、蔓延益盛矣、（親鸞傳）若後嵯峨、龜山、後宇多諸帝、皆有英明之資、然又崇尚佛法、（增鏡）是時天下積有一萬一千三十七寺矣、（日蓮書）鎌倉執權北條時賴最悅禪法、爲宋僧道隆、大營禪窟、名曰建長寺、後嵯峨上皇亦聞道隆名、召而見之、弘安中賜謚大覺禪師、

禪師之號始此、其後宋僧普寧祖元相踵歸化、普寧又居建長寺、時賴子時宗建圓覺寺、以祖元爲開山祖、又有僧道元者、如宋學曹洞禪、建長中歸朝、建永平寺於越前、唱其法、是爲曹洞宗祖、（元亨釋書）同時僧日蓮始唱法華宗、日蓮安房人、屠者子、幼而明敏、年十二從僧道善學眞言、十六薙髮、周游諸國、經歷延曆園城興福東寺、博學諸宗、受神道於吉田兼益、是時從鎌倉、始誦南無妙法蓮華經七

字、新剏一宗、詆誹諸宗、有念佛無間、禪天魔、眞言亡國、律國賊等說、正嘉中地大震、大風洪水、災異荐臻、日蓮著安國論、上之時賴、大意謂欲國治民安、無如退禪宗及念佛者、否則必有敵國滅國家者、諸宗皆怒、數圖害之、時賴素信禪法、亦不悅、流之伊豆、後遭赦還、文永中元主贈書請通好、兵端漸啓、日蓮乃言謗法華經者、三世諸佛大怨敵也、故蒙古搆亂、又誹諸宗益甚、謂不誅禪念佛之徒、燒

其寺塔、則國家必滅矣、諸宗益怒、北條時宗捕日蓮將斬、遽命弗誅、流之佐渡、經數歲復赦還、平賴綱曰、我當薦爲愛染堂別當、爲天下祈安全、日蓮曰、蒙古將入寇、愼勿用念佛眞言禪律等邪宗、若用之、則國必亡矣、後居於甲斐身延山、弘安中死於武藏池上、其徒相繼以詆排諸宗爲教、法華宗自此而滋矣、（日蓮註畫讚、日蓮傳記、日蓮書、）又有一遍者、伊豫人、河野通廣子也、爲僧學淨土宗、專唱念佛、周游天下、

賦算受法者、謂之時宗、一遍死、則弟子襲跡周游念佛賦算如故、世稱爲游行上人、（游行上人傳、參取游行略傳、藤澤道場記、）初自天慶中僧光勝始倡念佛、若源信源空一遍、其說皆主念佛、其行業雖異、而要皆一種人物耳、（斟酌元亨釋書、壒囊鈔、游行上人傳、大意、）又有稱山伏者、本謂僧徒住山鍊行者、（拾遺和歌集、後撰和歌集、枕草子、）其徒多出於天台眞言二宗、仁和寬平間、泰澄聖寶等鍊修有驗、故或稱修驗者、又行者、（枕草子、伊勢物語、元亨釋書、）至後世則本

於佛說、更立一派宗法、以役小角爲祖、其徒多不去髮、居寺院、嫁娶飲食與俗無異、（長門本平家物語、太平記、元亨釋書、熊野別當系圖、修驗道修要學翼、）入山修法、則額著小幘、負笈佩刀、振鐸鳴螺、持戒頗嚴、專事祈禳、以誑愚俗、（宇治拾遺、長門本平家物語、慈惠大師傳、太平記、草山集、）保元以後、其流漸蕃、（保元物語、源平盛衰記、）而門徒私設刑獄之法、雖士民事關宗門者、亦恣以其法處分、頗爲國家之害、（陸奥八槻神社文書、康富記、）初四條帝時、興福寺僧徒屢拒朝命、至築城郭

修戰具、北條泰時議收僧徒莊園、權置大和守護、補地頭、塞道路、禁出入、遣兵士鎭壓、戒以僧徒或捍拒、宜速殲滅之、既而惡僧窘窮、隳城解散、僧綱以下畏罪、專修佛事、乃命還付莊園、興福寺兇威始少屈、（東鑑）唯延曆寺猖狂滋甚、弘安六年、僧徒以訴事奉神輿闌入紫宸清涼等殿、截御簾、破年中行事障子、帝避之西小御所、其侮蔑朝廷如此、（一代要記、增鏡、園太暦、）伏見帝永仁元年、龜山上皇創南禪寺、（南禪寺記）是時京師鎌倉禪法盛行、（夢窻國師語錄）花園帝亦好禪法、師事僧妙超、慧玄、遜位之後、捨花園離宮、爲妙心寺、以處慧玄、爲室於其側而居焉、（妙心寺六祖傳）後醍醐帝又造元應寺、當足利尊氏犯闕、帝再幸延曆寺、僧徒頗有勤王之力、尊氏怒之、與諸將議、謀滅延曆寺、適僧玄慧至、問之、玄慧乃舉安誕傳會之說、以誑之、尊氏便信之、更增其封邑、蓋尊氏唯怒其敵已耳、非惡佛法之害也、故一爲邪說所眩、則

靡然中折、雖以梟雄之資、亦竟不能逞也、（太平記）後尊氏令天下每國立一寺、皆名曰安國寺、（本朝高僧傳、空華集、）後村上帝興國二年、京師郡國大疫、災異仍見、禪僧踈石爲尊氏直義所崇信、謀藉其力剏大寺、幸天災說之曰、頃夢吉野先帝駕金龍、過大井河、變異荐臻、皆先帝之爲崇也、請起寺薦福、以釋譴怒、尊氏信之、乃課安藝周防二國租賦、剏寺於龜山殿故址、又遣人互市於元國、所得贏利數倍、盡爲

造寺之用、前後六年、至正平元年始成、經費累鉅萬、名曰天龍寺、置一千僧、使疎石主之、請光明院親臨慶之、準敕願寺、延暦寺不利之、請廢天龍寺、遠竄疎石、曰、若不見許、當奉神輿入京也、尊氏直義議遣兵拒之、衆徒怒、牒興福平泉諸大寺、戮力謀必遂所請、乃罷準敕願之命、尊氏兄弟各駕八葉車、率宗族將士、往慶之、明日光明院與花園光嚴二上皇同詣焉、法會之盛、近古未之有也、（太平記）至義滿時、造鹿苑院、糜財殆百萬貫、命將士助役、如大內義弘、由是怨畔所殺、（臥雲日件錄）又造寶幢寺、後更建相國寺、其宏整當時無比、（禪林諸祖傳、和漢合符、相國寺供養記、）初自榮西創建仁寺、而東福天龍萬壽相國諸寺、相踵叛立、是爲京都五山、鎌倉亦以建長圓覺等五寺爲五山、諸國尋置十大寺、關東亦倣之、仍總稱曰五山十刹、竝爲禪法巨刹矣、（圓覺寺文書、花營三代記、扶桑禪刹次第、）義滿定其班位、而以南禪寺列其上、先是尊

氏命每寺率以三百五十僧爲定員、然僧徒驕橫、往往有踰制者、（花營三代記、建武式目追加、）蓋自佛法之行、八百餘年矣、其尊尚僧法者、舉世習成風俗、弊害之甚、受侮招亂、紀綱頽廢、尚且恬不知改、益建寺塔、極其宏壯、欲以超過前人、若其勞動民力、塗膏釁血、皆所不顧也、至其僧徒高者、爭唱誕幻之說、以塗天下之耳目、卑者務說罪福、以投愚人之心、民之沉酣入於骨髓、皆生長於其間、謂爲事理之當然、一意趨向、惟恐不及、至有出力投命者、其流毒貽害、未可測也、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五

諸國國分寺定額寺　神宮寺附

中國有佛、俶於欽明、而廐戸馬子戮力奉尚、上行下效、一時風靡、其後尊崇益甚、至聖武建國分寺、而海內莫不有佛寺、自本地垂跡之說起、而明神大社之地、率建堂塔、凡其吉凶葬祭、多行佛法、朝禮人事、恒居其半、若其累世造寺之多、及歲歲常行佛事、固不遑具載、今唯記官寺創建所由、施地賜度大數、及法會原始、俾知其關係於國家息耗、紀傳所載、又不必書也、

諸寺國分寺定額寺

畿內

山城神護寺、見前、初曰神願寺、桓武帝延曆十二年、賜能登墾田五十八町、類聚國史 仁明帝天長十年、勅太宰府寫大藏經、安置本寺、續日本後紀 醍醐帝延喜中、定以丹波正稅充寶塔院佛燈及七禪師供米、延喜式

東寺、桓武帝延曆十五年建之、帝王編年記、元亨釋書、十九年特聽東西二寺、斬巨木以供構造、嵯峨帝弘仁三年、施屏風一、障子四十六於東寺、障子四十六於西寺、又分賜布勢內親王墾田七十二町、類聚國史 十四年勅、自今以後、令眞言宗僧五十人住東寺、若其僧有闕、以受學一尊法有次第功業僧補之、令傳法阿闍梨臨時度補、莫雜任他宗僧、仁明帝承和元年、大僧都空海奏請擇五十僧內充本寺三綱、許之、類聚三代格 二年又奏、據弘仁十四年詔、令五十僧住東寺、修三密門、今堂舍已建、修講未創、願割入東寺官家功德料千戸中二百戸、以充僧供、爲國薰修、利濟人天、許之、續日

後本紀

西寺、亦延曆十五年建之、帝王編年記 嵯峨帝弘仁九年、慶講堂、施御願造佛莊嚴法物一十五種、伊呂波字類鈔

八坂東院、參議菅野朝臣眞道建之、仁明帝承和四年、眞道子永岑言、先臣爲桓武天皇所建道場一區、在山城愛宕郡、其地接八坂寺、而形勢猶宜別院、道俗號八坂東院、請限其四至、以爲一院、許之、續日本後紀

慈恩院、承和中參議滋野朝臣貞主建之、在西寺南、後請爲西寺別院、續日本後紀

法琳寺、承和七年、入唐請益僧傳燈大法師常曉奏、寺地閑燥、足修大法、請令自唐齎來大元帥靈像秘法、安置此地、爲修法院、保護國家、不關講讀師之攝、許之、類聚國史

海印寺、又名海印三昧寺、類聚三代格、伊呂波字類鈔 權少僧都道雄建之、公家助作有一十院、置年分度者二人、文德實錄 宇多帝寛平二年、治部省奏、海印寺牒偁、安居講者五階之一也、凡諸寺出維摩最勝兩會立義者、皆有夏講、以爲階業、而此寺僧有兩會之業、無說經之處、年分度者受戒之後、偏守御願、無由習學、望請因准安祥崇福新藥師本元興寺例、置夏講供講、演說法華最勝仁王三部經、爲學習之便、從之、類聚三代格 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正稅三千束、充寺料、延喜式

安祥寺、文德帝仁壽中、藤原皇太夫人建之、三代實錄 齊衡二年、列定額寺、施稻二千束、又施山城宇治郡粟田山、文德實錄 陽成帝元慶三年、以沒官庶人伴善男山城葛城郡墾田三町二段、永施本寺、三代實錄

平等寺、舊權中納言平朝臣高棟別墅也、淸和帝貞觀元年、高棟奏請爲道場、賜額曰平等、勅許之、類聚國史

眞如院、貞觀中參議藤原朝臣良繩建之、三代實錄

禪林寺見前、貞觀中律師眞紹建之、陽成帝元慶元年、勅施本國愛宕郡公田四町、以太上皇御願佛堂在寺中、地形窄狹也、三代實錄白河帝時、僧永觀居之、故又曰永觀堂、元亨釋書、本朝高僧傳、

興隆寺、貞觀中常住寺僧延庭建之、二年詔木工寮、修造堂舍、三代實錄

相應寺、清和帝貞觀中、太政大臣良房奏請建之、初僧正壹演遊此地、就一老嫗舍、聊作

壇法、鏟地得古佛像、因緣相應、靈瑞仍見、即勅名寺相應、以定其四履、三代實錄

報恩寺、貞觀四年、伴宿禰善男奏、臣欲建浮屠之舍、恐違國家之制、但身被聖化、心切報恩、請捨山城紀伊郡深草鄉別墅爲道場、賜額報恩、詔可、九年以寺在柏原山陵兆域內、勅移之別地、三代實錄

觀空寺、貞觀十二年、列定額寺、勅本寺嵯峨天皇所創、宜以其後親王源氏爲檀越、永爲恒例、三代實錄

鞍馬寺、延曆中藤原朝臣伊勢人建之、元亨釋書、朝臣據日本後紀、

清水寺、延曆中坂上大宿禰田村麻呂建之、元亨釋書、大宿禰據日本後紀、

嘉祥寺見前、清和帝貞觀元年、大僧都眞雅請、賜年度三人、得業之後、爲持念僧、住西院、轉讀孔雀明王經、永世無絕、許之、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正稅一千七百三十六束充

寺料、延喜式

天安寺、舊名雙丘寺、清和帝貞觀十七年、施庶人伴善男沒官地一町、三代實錄後曰法金剛院、拾芥鈔

貞觀寺見前、貞觀五年施庶人文室宮田麻呂家十區、地十五町、水田三十五町、六年施內藏寮所領遠江長上郡田百六十四町、七年又施伊賀阿拜山田等郡田六町九段、遠江長下郡水田十二町、長上郡空閑地百六

十町、八年又施美濃多藝郡空閑地六十町、十四年、寺僧奏、天安中大僧都眞雅請年分度者三人、時此寺始建、未定其名、假嘉祥爲年分號、便稱西院、安置度者、貞觀四年改稱貞觀寺、而年分之號、依舊不改、望請依實早從改定、許之、（三代實錄）

圓覺寺見前、陽成帝元慶七年、免寺莊備前荒田四十九町輸租、（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正税一千束充寺料、（延喜式）

元慶寺見前、元慶三年、勅施本國乙訓郡公田五町、其四段三百十六步、返入石作寺、更以宇治郡官田易之、光孝帝仁和元年、勅施近江高島郡荒田百五十三町、以座主遍照請也、（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正税一千束充寺料、（延喜式）

實相寺、元慶七年、返賜本國紀伊郡墾田二段、以班田使收公、給百姓口分、寺訴以本公驗也、（三代實錄）

神應寺、紀內親王創建、附延曆寺僧報恩、光孝帝仁和元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仁和寺見前、醍醐帝昌泰四年、法皇慶圓堂、安置金剛界三十七尊外陀天、（扶桑略記）朱雀帝天慶二年、式部卿敦實親王慶八角堂、一條帝正曆二年、左大臣源雅信慶新造堂、（日本紀略）白河帝永保二年、慶御願喜多院、（帝王編年記、百鍊鈔）

圓明寺、在仁和寺中、（帝王編年記、拾芥鈔）後三條帝御願寺也、延久二年慶之、後改曰圓宗寺、（百鍊鈔）

四年、始行法華會、（中右記）爾後以每年十二月爲之、（中右記、水左記、台記、玉海）

東光寺、陽成帝元慶中、藤原皇太后建之、（日本紀略、伊呂波字類鈔）醍醐帝延喜五年、列定額寺、（扶桑略記）以正税一千束充寺料、（延喜式）朱雀帝承平二年、上皇集百僧慶大藏經、（日本紀略）

醍醐寺、清和帝貞觀中、僧聖寶所建、（元亨釋書、拾芥鈔）醍醐帝延喜九年、爲官寺、（元亨釋書）村上帝天曆三年、建法華三昧堂、運清涼殿材營之、（日本

紀略

圓成寺、尚侍藤原朝臣淑子建之、類聚三代格、元亨釋書、淑子蓋右大臣氏宗女、爲宇多帝尚侍者、然本書無明文、尊卑分脉亦不載、今無所考、宇多帝寬平元年、以權律師益信請、列定額寺、以堪論義決釋者、進三會聽衆各一人、類聚三代格、扶桑略記、又賜度者三人、伊呂波字類鈔

勸修寺、宇多藤原皇后所建、事見前、醍醐帝延喜五年、以僧承俊請、勅準淨福寺例、置年分度者二人、列定額寺、不爲僧綱講讀師所

攝、類聚三代格、扶桑略記、

道澄寺、醍醐帝延喜中、大納言藤原朝臣道明、參議橘朝臣澄清相共建之、道澄寺鐘銘、公卿補任、拾芥鈔、

大屋寺、淳和帝天長六年、施本國地二段、類聚國史

法性寺見前、朱雀帝承平七年、皇太后慶佛經、天慶五年、又慶涅槃經、八年慶多寶塔大藏經、村上帝天曆二年、施讚岐封三十戸、日本紀略、八年勅、慶塔及大藏經、造金色普賢觀世音像、扶桑略記、一條帝寬弘四年、内大臣藤原公季慶三昧堂、伊呂波字類鈔

極樂寺見前、朱雀帝天慶四年、太政大臣忠平慶大藏經、日本紀略

圓提寺、仁明帝卽位歲、賜本國綴喜郡區毘丘一處爲寺地、類聚國史

大覺寺、初曰嵯峨院、清和帝貞觀十八年、大皇太后請曰、本院者太上皇閑放之地也、昇

霞之後、稍加修葺、伽藍之體、適然具足、願變名賜額、以示將來、勅從之、稱大覺寺、三代實錄

泉涌寺、文德帝齊衡三年、藤原朝臣緒嗣建之、初名法輪、後改仙遊、順德帝建保六年、大和守中原信房使僧俊芿居焉、芿又更曰仙涌、請修其堂宇、後鳥羽上皇降施甚渥、後堀河帝元仁元年、勅爲官寺、元亨釋書、四條帝崩、始葬於寺中、其後北主後光嚴、後圓融、皆葬于此、自後小松帝後、定以本寺爲歷世陵地、[illegible]

皇年代略記、
補多樂寺、村上帝應和二年、僧延昌建之、勅爲御願寺、日本紀略
法勝寺見前、白河帝承保二年、慶九重塔藥師堂、承曆二年、始置大乘會、應德二年、慶常行堂、鳥羽帝天永二年、行三十講、伊呂波字類鈔
尊勝寺見前、堀河帝長治二年、慶阿彌陀堂、准胝堂法華堂、百鍊鈔
慈德寺、一條帝長保元年慶之、日本紀略
世尊寺、長保三年、右大辨藤原行成建之、日本紀略
解脫院、東三條院所建、長保四年大僧正觀修建常行堂慶之、安置像經、扶桑略記寬弘元年、勅以觀修封戶施入本寺、日本紀略
平等院見前、
淨菩提樹院、後朱雀帝長曆元年、上東門院慶之、百鍊鈔
南禪寺、

天龍寺、
相國寺、
建仁寺、
東福寺竝見前、龜山帝文永二年、關白實經施四十一莊於本寺、東福寺紀年錄天龍以下加萬壽寺、稱京都五山、鎌倉五山記
大和向原寺見前、
建興寺、初名豐浦寺、三代實錄、東大寺要錄、見前、廢帝天平寶字七年、施常陸地五十戶、新鈔格勅符又施但馬地五十戶、伊呂波字類鈔、本書不載年月、
粟原寺、中臣朝臣大島爲草壁皇子發願造之、比賣朝臣額田繼其志、至和銅八年始成、粟原寺露盤銘
法隆寺、皇太子廐戶所建、卽斑鳩寺也、聖德太子傳曆推古帝六年、皇太子以帝所賜播磨佐勢地五十萬代施入本寺、法王帝說聖武帝天平十年施二百戶、新鈔格勅符淳和帝天長五年、以吉備朝臣由利所寫西大寺四王堂大藏經、賜

之寺家、日本紀略清和帝貞觀元年、僧道詮奏、法隆寺東院、是聖德太子所居、年祀既久、破壞日甚、請施本國平群郡水田七町四段、以爲修理轉念之用、許之、三代實錄十年、別當長賢表曰、法隆天王兩寺者、厩戸豐聰耳聖德太子所建立也、佛法光明自彼太子而始、國家憲法從斯聖人而興、夫維摩最勝兩會者、佛法之髓腦、國家之脂粉、天下釋侶爲之披卷諳義國家碩學爲之挑燈研精、方今寺中學徒

勤業者寔繁有徒、而此寺經彼輪轉、僅待其運、運遠次久、人皆含歎、望請令寺僧每年豫兩會立義、從之、類聚三代格

法興寺見前、又名飛鳥寺、後改元興寺、元亨釋書、拾芥鈔聖武帝天平五年、施一千七百戸、光仁帝寶龜十二年、加賜百戸、新鈔格勅符元正帝靈龜二年、遷于左京六條四坊、養老二年、遷于新京、續日本紀

大安寺、初曰熊凝寺、推古帝二十五年、皇太子厩戸勸帝建之、臨薨、帝問所欲言、曰願徙新熊凝寺、帝許之、舒明帝十一年、遷之百濟河上、改號百濟大寺、施封三百戸、墾田二百一十六町九段、天平十九年大安寺緣起、元亨釋書、天武帝元年、移之高市、施墾田九百三十二町、五年改號大官大寺、大安寺緣起、元亨釋書、諸寺緣起集、○按釋書緣起集、並以遷地改號爲十一年、今從緣起、朱鳥元年、賜封七百戸、納稅三十萬束、日本書紀、新鈔格勅符元明帝和銅三年、遷平城、元亨釋書後命僧道慈監視、制作擬唐國西

明寺、諸寺緣起集、元亨釋書聖武帝天平元年、改造之左京六條三坊、諸寺緣起集○按本書左京作右京、恐誤、故訂之十六年、施墾田九百九十四町、天平十九年大安寺緣起十七年、改名爲大安寺、俗曰南大寺、諸寺緣起集、伊呂波字類鈔廢帝天平寶字五年、加五十戸、新鈔格勅符孝謙帝神護景雲元年、施田六町、充修理金堂佛像等料、嵯峨帝天長九年、別當平等奏、准興福藥師兩寺維摩最勝會、每年八月爲國家修法華會、引攝群生、其用途充以寺家

物許之、類聚三代格陽成帝元慶四年、寺三綱言、昔日聖德太子創建熊凝道場、飛鳥岡本天皇施封三百戶、天武天皇施七百戶、而本寺遷建非一、今撿舊地、水濕之地、收爲公田、高燥之處、百姓居住、請依舊爲寺家田、勅以本國十市郡百濟河邊田一町七段餘、高市郡田十町七段餘、返賜本寺、三代實錄

藥師寺見前、聖武帝天平五年施五百戶、新鈔格勅符圓融帝天延元年罹災、使大和伊賀等十國營造、日本紀略

興福寺、又曰山階寺、興福寺緣起、諸寺緣起集、伊呂波字類鈔元明帝和銅三年、藤原朝臣不比等建之、元亨釋書、壒囊鈔、朝臣據續日本紀、初不比等父鎌足、謀誅蘓我氏、誓願建一寺、孝德朝乃創本寺於山城山階鄉、故曰山階寺、大友帝壬申歲、遷之本國高市郡廐坂、號廐坂寺、至是改今名、或稱大中臣氏寺、又藤原寺、興福寺緣起、諸寺緣起集、參取伊呂波字類鈔、有中金堂、東金堂、西金堂、南圓堂、清凉院、一乘院、大乘院、松陽院、東北院、發志院、五大院、傳法院、眞言院、圓成院等、源平盛衰記、南圓堂弘仁中藤原朝臣冬嗣所建、殊極莊麗、元亨釋書、朝臣據日本紀、後聖武帝天平十年、施食封一千五十戶、一千五十戶、據新鈔格勅符、孝謙帝天平寶字元年、施越前墾田一百町於山階寺施藥院、廢帝時捨京南田三十町、以薦皇太后冥福、續日本紀、稱德帝神護景雲三年、加五十戶、通前寺封凢一千二百戶、新鈔格勅符、陽成帝元慶五年、據天平

勝寶中詔書、許領越前丹生大野等郡田地六百一町九段、又賜遠江稻二千束、近江穀三百斛、美濃若狹出雲美作稻各二千束、備前穀二百斛、播磨三百斛、阿波稻二千束、伊豫三千束、以爲修造之費、竝許用通三寶施料稻穀、七年返賜越前田地百十二町餘、加賀田地二百十六町、三代實錄、後冷泉帝治曆三年、建金堂講堂、安置諸佛像、扶桑略記、

榮山寺、元正帝養老三年、右大臣藤原朝臣

武智麻呂建之、右大臣、據公卿補任、稱德帝天平神護元年、武智麻呂子豐成奏請、父所施入田十九町、充供燈修理料、勅許之、爾後族人施田園者甚多、榮山寺文書

東大寺見前、初於紫香樂京建之、後遷之平城京金鐘寺地、元亨釋書、壒嚢鈔、聖武帝天平二十年、勅施播磨明石郡鹽山地三百六十町、東大寺要錄引雜格、孝謙帝天平勝寶二年、勅施五千戶、充修理塔舍供養三寶諸佛事料、新鈔格勅符、天

平寶字元年、以備前墾田一百町、賜本寺、唐禪院衆僧、以薦先帝冥福、續日本紀、醍醐帝延長五年、集千僧慶講堂、扶桑略記、

西大寺號四王院、伊呂波字類鈔、稱德帝天平神護元年建之、元亨釋書、神護景雲元年、勅施五十戶、新鈔格勅符、左京人荒木臣道麻呂父子、納墾田一百町、稻一萬二千五百束、莊三區、近江人大友村主人主納稻一萬束、墾田十町、竝授外從五位下、土佐人凡直伊賀麻呂納稻二萬束、牛六十頭、授外從五位上、二年施封百五十戶、續日本紀○按百五十戶、新鈔格勅符作加二百戶、姑附備考、光仁帝寶龜十年、加五十戶、桓武帝延曆元年、賜三百三十戶、新鈔格勅符、法隆至西大七寺、世稱爲七大寺、延喜式拾芥鈔、合弘興四天王、崇福、定爲官寺十所、元亨釋書、加以新藥師招提東寺西寺、弘福、謂之十五大寺、延喜式拾芥鈔、

金光明寺初名羂索院、又金鐘寺、聖武帝天平五年建之、僧良辨安置不空羂索觀音菩

薩像、十四年、奉藤原皇后令旨、准八寺例、令爲安居、爲恒例、東大寺要錄引雜格、

新藥師寺、又名香藥寺、聖武藤原皇后建、爲東大寺別院、桓武帝延曆十二年、勅割東大寺封一百戶、充本寺修理料、東大寺要錄、

西隆尼寺、稱德帝所建、浣濯西大寺僧法衣之處也、三代實錄、神護景雲二年、施藤原仲麻呂地二百町、藤原朝臣御楯地一百町、續日本紀、桓武帝時施封一百戶、伊呂波字類鈔、陽成帝時、令西

大寺攝領、三代實錄

法華寺見前孝謙帝天平勝寶元年、施二百戸、天平寶字元年、施百戸、新鈔格勅符五年施京南田十町、充藤原皇太后每年忌日禮佛料、續日本紀、類聚三代格天平神護二年、施二百戸、新鈔格勅符醍醐帝昌泰三年、本寺請每年安居准諸國例、使國講師演説法華經、勅許之、其布施供養依式充之、類聚三代格

角院寺、聖武帝天平十年、施百戸、新鈔格勅符

招提寺、聖武帝時唐國僧鑑眞建之、元亨釋書初帝賜備前水田一百町、又施新田部親王舊宅、以爲戒院、光仁帝寶龜七年、施播磨五十戸、續日本紀十年施上野讃岐地各五十戸、新鈔格勅符桓武帝延曆二十二年、太政官符本寺講律、帝王編年記二十三年、律師如法言、本寺唐大和上鑒眞爲聖朝所建也、天平寶字三年、勅賜没官地、名招提寺、又賜越前水田六十町、備前田地十三町、充供給料、令學戒法、爾來五十年、雖有經律、未經披講、請以賜田充律供儲、令永世講演、久而無廢、許之、類聚國史平城帝大同三年、勅返納封五十戸、日本後記、新鈔格勅符、文德帝仁壽三年、以寺田百七十八町、永爲傳法田、文德實錄

當麻寺、麻魯古皇子建之、後改禪林寺、推古帝時、上爲官寺、元亨釋書

川原寺、又曰弘福寺、東大寺要錄、伊呂波字類鈔、齊明帝元年建之、扶桑略記天武帝十三年、行幸本寺施

稻衆僧、日本書紀聖武帝天平五年、施封五百戸、新鈔格勅符

長谷寺見前、一曰豐山寺、又本長谷寺、日本紀略長谷寺緣起、元正帝時、賜稻三千束、東大寺要錄聖武帝神龜元年、勅爲御願寺、諸寺緣起集稱德帝神護景雲二年、施田八町、續日本紀

壺坂山寺、仁明帝承和十四年、勅長谷壺坂二寺靈感甚彰、宜列爲定額、官長檢校、續日本後紀、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三千束、延喜式

八島寺、桓武帝延暦二十五年建之、勅天下分租税入別倉、運納本寺、毎歳賜度者一人、薦崇道天皇冥福、（元亨釋書）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一萬束、（延喜式）

岡寺、又曰龍蓋寺、僧義淵建之、（元亨釋書、壒嚢鈔）廢帝天平寶字六年、勅施越前山背郷五十戸、（續日本紀）

禪院寺、天智帝元年、僧道昭建之、在元興寺東南隅、元明帝和銅四年、遷之平城京、陽成帝元慶元年、爲元興寺別院、（三代實録）

葛木寺、又名妙安寺、皇太子廐戸所建、（聖徳太子傳暦）廢帝天平寶字七年、施封五十戸、（新鈔格勅符、伊呂波字類鈔、）

普光寺、又名廣岡寺、夫人廣岡氏爲聖武帝所建、孝謙帝天平寶字四年、列定額寺、（東大寺要録）

西安寺、又稱久度寺、仁明帝天長十年、使僧綱攝之、（類聚國史）

子島寺、廢帝天平寶字四年、僧報恩建之、於子島神祠側、因名焉、（元亨釋書）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四百束、（延喜式）

靈安寺、嵯峨帝弘仁七年、勅本寺未修法事、益因寡産業、宜施以官稲四千束、自今計利、充春秋修法及營造、（元亨釋書）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四千束、（延喜式）

秋篠寺、光仁帝寶龜九年、施封百戸、（元亨釋書）桓武帝延暦十七年、賜本國添下郡荒廢公田二十四町、舊池一處、（類聚國史）嵯峨帝弘仁三年、施一百戸、（日本後紀、扶桑略曰、○按伊呂波字類鈔引桓武帝時施百戸、恐與此同、姑附備考、又按本書略下疑脱記字、）

靈感寺、淳和帝天長五年、施備前稲一千束、（類聚國史）

長谷川原寺、桓武帝延暦十一年、施本國高市郡水田一町、（類聚國史）

不退寺、

超昇寺、清和帝貞觀二年、以平城京中水田

五十五町、四段餘施兩寺、事見廢太子高岳傳、三代實錄

菩提寺見前、一曰橘寺、又橘尼寺、聖德太子傳略、伊呂波字類鈔、拾芥鈔古本、卽僧行基所建四十九院之一也、續日本紀、三代實錄、行基年譜、桓武帝延曆十四年施本國稻二千束、類聚國史

大日寺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五千束、延喜式

攝津四天王寺見前、丁未之亂、廐戸皇子誓

願四天王以建之、故名、寺在荒陵鄉、故又號荒陵寺、聖德太子傳曆、伊呂波字類鈔、聖武帝天平三年施五十戸、新鈔格勅符六年賜食封二百戸、限三歲、續日本紀孝謙帝天平勝寶四年施二百五十戸、新鈔格勅符稱德帝神護景雲元年、以和銅中收播磨飾磨郡寺田二百五十五町、五十五町據日本紀略、爲百姓口分、至是捨大和山背諸國乘田沒官田償之、三年施周防封五十戸、桓武帝延曆五年遷寺田於播磨印南郡、續日本紀十二年播磨言、故左大臣藤原朝臣永手位田若干町、神護景雲三年勅入四天王寺、夫位田以身爲限、永入寺家、事乖國憲、勅先朝施行、不必收還、類聚國史

忍頂寺、初曰神岑山寺、清和帝時僧三澄建之、貞觀二年、請爲御願寺、三代實錄

悉檀寺、僧安秘所建、貞觀五年爲天台別院、十六年列官寺、類聚國史

河內弓削寺、

知識寺、稱德帝寵僧道鏡屢幸二寺、天平神護元年賜弓削寺食封二百戸、知識寺五十戸、續日本紀

百濟寺、桓武帝延曆二年施近江播磨正稅各五千束、續日本紀十二年施錢三十萬及長門阿波稻各一千束、十七年施河內稻二千束、類聚國史

觀心寺、仁明帝承和三年定四至界、爲御願寺、觀心寺緣起實錄帳

龍華寺、桓武帝延曆十九年、賜本國若江郡田一町六段爲燈分、類聚國史

和泉安樂寺、仁明帝承和六年、和泉請爲國分寺、置講師一員、僧十口、續日本後紀

卷尾寺、醍醐帝延喜中、充觀音堂料五百束、延喜式

諸國

伊賀財良寺、天武帝創建之、東大寺要錄

尾張清林寺、清和帝貞觀十四年、列定額寺、

類聚國史

願興寺、陽成帝元慶八年、先是爲定額寺、至是勅爲國分金光寺、金澤本扶桑略記〇按金光下疑脫明字、

遠江頭陀寺、清和帝貞觀五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駿河法照寺、貞觀五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伊豆大興寺、孝子丈一作大部富賀滿所建、文德帝齊衡二年、列定額爲海印寺別院、類聚國史

山興寺、醍醐帝延喜中、爲國分寺、置僧十口、延喜式

國分法華寺、光孝帝卽位歲、伊豆言、承和中法華寺罹災、後以定額寺爲法華寺、請新建之、以修理國分及通三寶布施料、充其費、許之、三代實錄

三神寺、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二千束、延喜式

相模國分寺、陽成帝元慶五年、相模言、國分寺佛像、前年遭地震、悉皆摧破、請改造佛像、

又貞觀中以漢河寺爲國分尼寺、而同時頹壞、請仍舊以本尼寺爲國分尼寺、許之、三代實錄

建長寺、

圓覺寺、

壽福寺、並見前、順德帝建保三年、僧榮西創之、扶桑禪刹次第、元久元年、修佛事於此、東鑑、建長以下加淨智淨妙二寺、是爲鎌倉五山、鎌倉五山記

近江崇福寺、又曰紫鄉山寺、續日本紀、扶桑略記、卽志賀寺也、菅家文草、伊呂波字類鈔、拾芥鈔、天智帝七年建之、

扶桑略記、元亨釋書、聖武帝天平元年詔、列官寺、續日本紀桓武帝延曆二十二年、令梵釋寺別當常勝兼加檢校、類聚國史醍醐帝延喜十四年、近江權守橘良殖納傳法會料一萬束、延喜式、扶桑略記、官又充修理料五千束、延喜式

金剛寺、又曰坂田寺、後名南淵坂田尼寺、多武峯緣起餘見前、

梵釋寺、類聚國史、伊呂波字類鈔桓武帝延曆五年建之、施越前下總封各五十戶、續日本紀十一年納田一千畝、元亨釋書十四年、置清行禪師十人、施本國水田一百町、下總越前食封各五十戶、嵯峨帝弘仁六年制、崇福梵釋二寺、禪居之淨域、伽藍之勝地、今聞道俗相會、犯汚實滋、宜令近江嚴加禁斷、類聚國史淳和帝天長八年、行幸此寺、施水田六十二町、伊呂波字類鈔光孝帝仁和二年、勅以十禪師二人供料、爲別當一人供料、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六百七十六束、延喜式

延曆寺見前、初名比叡山寺、後曰一乘止觀院、天台座主記有根本中堂、法華三昧堂、常行三昧院、戒壇院、總持院、定心院、寶幢院、文殊樓、延命院、靜慮院、五佛院、實相院、大講堂、四王院、東塔院、西塔院、横川中堂、如法堂等、三代實錄、天台座主記、源平盛衰記嵯峨帝弘仁九年、遣左大辨大伴古麻呂驗知寺地、定其四至、九院佛閣鈔仁明帝承和十三年、建定心院、勅三寶梵天帝釋料、宜割本國稅三萬束出舉、以其息利充之、十四年、始置定心院十禪師、每日轉大般若經、其有闕擇才行兼備者補之、續日本後紀清和帝貞觀五年、施人康親王本國愛智郡田九十四町、爲傳法料、常康親王高島郡田百三十町、爲救急料、詔國司永勿徵租、三代實錄十四年勅定心總持四王三院、歷代聖主御願所建、故安置禪師、每院備員、今聞禪師等或住他寺、恣出山門、既乖先帝之御願、却失禪定之道心、宜仍舊勤修、十八年、置八僧於寶幢

院、勅准定心總持二院、撰定智行補其闕、類聚三代格陽成帝元慶五年、賜清和院大浦莊墾田二十八町、爲文殊樓七軀大聖文殊竝五佛燃燈修理等料、三代實錄七年、置寶幢院別當、知院中庶事、伊呂波字類鈔光孝帝仁和二年、勅、本國出擧正税稻一萬五千束、以其子錢充西塔院釋迦佛堂長明燈油、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二年、法皇幸本寺、賜本國滋賀郡敕旨田七町、爲佛舍利會料、三町爲法華三昧料、日本紀略

又充定心西塔二院料四萬五千束、文殊會及造院料二萬二千束、延喜式

園城寺見前、大友村主氏祖先所建、故又名大友氏寺、古今著聞集引智證大師緣起文、古今集目錄、○伊呂波字類鈔引本朝文集云、大友與多爲天武帝建之、水鏡云、葛野皇子建之、今按本寺爲大友村主氏寺、故後人誤記名大友帝皇子與多王、又誤爲葛野皇子也、又曰三井寺、元亨釋書後朱雀帝長曆三年、關白賴通妻源氏慶常行堂、扶桑略記又慶圓滿院、春記長久三年、寺僧燒圓滿院、堀河帝寬治四年、權大僧都隆明建羅惹院於寺中、請爲御願寺、置阿闍梨五人、六年、前大僧正覺圓慶講堂、扶桑略記

大菩提寺、仁明帝天長十年、列定額寺、續日本後紀

延祥寺、清和帝貞觀八年、列定額寺、陽成帝元慶六年、爲天台別院、三代實錄

妙法寺、

最勝寺、竝律師靜安所建、貞觀九年、靜安弟子賢貞自唐還、請列官寺、許之、三代實錄

護國寺、仁明帝時、僧三修所建、陽成帝元慶二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石山寺、聖武帝時、僧正良辨奉勅所建也、東大寺要錄、元亨釋書、

國昌寺、嵯峨帝弘仁十六年、近江以國分寺延曆中罹災、請以定額國昌寺爲國分金光明寺、日本紀略後一條帝寬仁元年、國分寺及尼寺共災、小右記

淨福寺、醍醐帝延喜二年、勅、寺僧預最勝立

義者、改輪轉每年請用、類聚三代格又充寺料七千束、延喜式

國興寺、醍醐帝延喜中、充修理料一千束、延喜式

美濃菩提寺、淳和帝天長五年、列定額寺、類聚國史

延算寺、清和帝貞觀六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國分寺、光孝帝仁和三年、美濃言、國分寺災、請以本國席田郡定額尼寺爲國分寺、許之、三代實錄

信濃寂光寺、

錦織寺、

安養寺、

屋代寺、

妙樂寺、貞觀八年、竝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觀音寺、陽成帝元慶五年、爲天台別院、三代實錄

善光寺、推古帝時、若麻績東人所建也、伊呂波字類鈔○按神皇正統記、壒嚢鈔、源平盛衰記等諸書、爲本田善光所建者、恐誤、故不取、

龜山帝弘長三年、北條時賴納本國水内郡水田六町、東鑑

上野聖隆寺、文德帝嘉祥三年、詔爲延曆寺別院、文德實錄

下野藥師寺、見前、天智帝九年建、東大寺要錄

陸奧菩提寺、山階寺僧智興建之、淳和帝天長七年、列定額寺、類聚國史

極樂寺、文德帝天安元年、列定額寺、賜燈分修理料稻千束、墾田十町、文德實錄

弘隆寺、陽成帝元慶五年、爲天台別院、類聚國史

國分寺、清和帝貞觀十五年、陸奧言、造五大菩薩像、安置本寺、以鎭蠻夷之心、從之、三代實錄

出羽法隆寺、文德帝齊衡三年、列定額寺、文德實錄

觀音寺、清和帝貞觀七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瑜伽寺、貞觀八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靈山寺、

長安寺、貞觀九年、竝列定額寺、三代實錄

安隆寺、貞觀十二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加賀高雄山寺、仁明帝承和六年、爲眞言別院、（類聚國史）勝興寺、承和八年、爲國分寺、準和泉例置講師一員、僧十口、（續日本後紀）止觀寺、陽成帝元慶二年、爲天台別院、（三代實錄）彌勒寺、光孝帝仁和元年、列定額寺、（三代實錄）能登大興寺、仁明帝承和十年、先是列定額寺、至是守春枝王請爲國分寺、十一年、請停

讀師置講師、許之、（續日本紀）陽成帝元慶六年、能登言、金光明寺遭風雷、堂舍多壞、賜通三寶布施穀、爲修理料、（三代實錄）丹波佛南寺、清和帝貞觀五年、爲眞言院、付國司檢校、（三代實錄）鷄圓寺、醍醐帝延喜中、充寺料一千束、（延喜式）但馬壽永寺、仁明帝承和九年、列定額寺、（續日本後紀）伯耆阿彌陀寺、弘仁中僧玄賓所建、清和帝

貞觀七年、勅免寺田十二町九段租、（三代實錄）出雲國分寺、陽成帝元慶元年、勅賜三寶布施穀三百斛、（三代實錄）四王寺、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本國正稅、充春秋修法供養燈分等料、（延喜式）播磨大道寺、清妙寺、觀音寺、仁明帝承和七年、並爲天台別院、（三代實錄）

圓教寺、一條帝永延二年、僧性空建之、書寫山、（扶桑略記）後醍醐帝元弘三年、以本國安室鄉充不斷如法經料、（太平記）美作妙見寺、光仁帝寶龜八年、賜本國勝田郡五十烟、（續日本紀）十一年、施百三十戶、（新鈔格勅符）平城帝大同三年、勅收寺封一百戶、納穀倉院、（日本後紀、新鈔格勅符、）備前大瀧寺、淳和帝天長五年、賜本國墾田四町、以舊注寺田也、（類聚國史、國名據大瀧本備前國內神名帳跋）

備中蓮嚴寺、醍醐帝延喜中、充寺料一千束、延喜式

長門四王院、〇按延喜式、院作寺、清和帝貞觀九年建之、安置四僧、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中、定以正稅稻四千六百六十餘束、充修法料、延喜式

紀伊金剛峯寺、見前、仁明帝承和八年、少僧都實惠言、本寺承和二年、已列定額寺、僻在深山、不給燈明料、請準諸寺給與、供養佛聖、許之、續日本後紀清和帝貞觀十八年、勅免寺田三十八町租、三代實錄

粉河寺、〇按延喜式、作祜河光仁帝寶龜元年、大伴連孔子古建之、元亨釋書醍醐帝延喜中、定充寺料四百束、延喜式一條帝正曆二年、敕免寺家租稅雜役、粉河寺文書

藥勝寺、聖武帝天平中、沙門威光、紀伊秀貞等建之、後一條帝治安三年、勅爲定額寺、免寺田二十町租賦、藥勝寺文書

讚岐彌勒歸敬寺、醍醐帝延喜中、定充燈分料五百束、延喜式

伊豫彌勒寺、淳和帝天長五年、列定額寺、類聚國史仁明帝承和七年、爲天台別院、續日本後紀

筑紫觀世音寺、及筑紫尼寺、天武帝朱鳥元年、施筑前筑後封百戶、新鈔格勅符文武帝元年、賜封戶限五年、大寶元年、停封賜物、續日本紀其餘見前、

太宰彌勒寺、醍醐帝延喜制、以豐前地子稻三百束、充燈分料、延喜式

大宰府四王寺、光仁帝寶龜五年勅、如聞新羅兇醜、不顧恩義、早懷毒心、常爲咒詛、佛神難誣、慮或報應、宜令太宰府直新羅國高顯淨地、造四天王寺、捻像四軀、攘却其災、晝讀經王、夜誦神咒、春秋二時、每一七日依法修行、置監一人、專當其事、其法服供養布施、竝用庫物正稅、自今以後爲恒例、類聚三代格是歲始置四禪師、伊呂波字類鈔

承天寺、四條帝仁治三年、宋人謝國明建之、

後嵯峨帝寬元元年、勅爲官寺、
崇福寺、僧湛慧建之橫嶽山、後嵯峨帝寬元元年、勅爲官寺、元亨釋書、本朝高僧傳
肥前彌勒知識寺、聖武帝天平十七年、施水田二十町、東大寺要錄
肥後淨水寺、淳和帝天長五年、列定額寺、類聚國史
壹岐嶋直氏寺、醍醐帝延喜中、定爲嶋分寺、置僧五口、以太宰府管内諸國正稅、充法會

供養等料、延喜式
對馬嶋分寺、清和帝貞觀十七年、以嶋司請、勅太宰府、造幡十六旒、三代實錄
其國名未考者
神通寺、光仁帝寶龜六年、施上野地二十戸、新鈔格勅符平城帝大同三年、勅收之、日本後紀
小治田寺、廢帝天平七年、施美作地五十戸、新鈔格勅符、伊呂波字類鈔
陳城寺、桓武帝延曆二年、施下總地五十戸、新鈔格勅符
清源山寺、○按山城志、葛野郡有清涼寺、清源恐清涼之訛、清和帝貞觀七年、詔賜山城葛野郡山地一町八段、三代實錄
鵜原寺、陽成帝元慶七年、返賜山城愛宕郡墾田四段餘、以班田使收公、給百姓口分、寺訴之也、三代實錄
神宮寺
山城石清水八幡護國寺、清和帝貞觀十八

年、勅令本國每年充米三十二斛、以爲永例、三代實錄村上帝天曆七年、納伊豫封二十五戸、扶桑略記
岡本堂、在賀茂社東、神戸百姓爲賀茂大神所建也、天長中檢非違使毁之、仁明帝時勅曰、神威佛力、相須尚矣、今尋本源、事緣神分、宜彼堂宇特聽改建、續日本後紀
賀茂神宮寺、近衞帝康治二年、以其嘗罹災、復立慶之、百錬鈔又有下加茂神宮寺、後一條

帝治安三年、勅修諷誦於寺中、小右記○加茂神宮寺、益謂岡本堂、然本書無明證、又下加茂神宮寺亦未詳與本寺同否、故姑併記于此、以待後考、

平野神宮寺、始號觀音寺、改施無畏寺、村上帝天曆七年、兼明親王奏請、以私稻三千束加舉正稅、充三昧料、本朝文粹圓融帝天元四年、行幸平野社、以施無畏寺爲神宮寺、日本紀略

大和石上神宮寺、清和帝貞觀八年、勅施本國田二十八町、須造寺畢還收、三代實錄

伊勢度會神宮寺、○按稱德帝紀、所謂造丈六佛像於伊勢大神宮寺者、即是也、光仁帝寶龜三年、秋大風雨、拔樹發屋、卜之伊勢月讀神爲祟、乃徙寺於飯高郡度瀨山房、十一年神祇官言、曩以有祟遷建他處、而尚近神郡、其祟未止、請徙造便地、許之、續日本紀

多度大神宮寺、廢帝天平寶字七年僧滿願建之、滿願嘗託言神語、創立小室、安置神像、號多度大菩薩、多度寺資財帳仁明帝承和六年、命爲天台別院、七年停之、嘉祥二年、僧壽寵請以多度大神宮法雲寺、爲眞言別院、許之、續日本後紀醍醐帝延喜制、置僧十口、延喜式

常陸鹿嶋神宮寺、孝謙帝天平勝寶元年、僧滿願與宮司鹿嶋連大宗、大領中臣連千德議建之、神宮寺是爲始、類聚三代格、元年據箱根山緣起、仁明帝承和四年、爲定額寺、清和帝即位歲、講師僧安璪奏、本寺雖預定額、無有田園、不能修繕、請令神宮寺及中臣氏人修理檢校、許之、類聚三代格貞觀十七年、勅施幡三十四旒、使

者奉幡之日、修善諷誦、便以本國年進內藏寮布百段、充親料、三代實錄

近江奧嶋神宮寺、清和帝貞觀中、元興寺僧賢和建之、請爲神宮寺、奏可、三代實錄

下野二荒神宮寺、桓武帝延曆三年、僧勝道建之、性靈集

出羽神宮寺、醍醐帝延喜中、充寺料一千束、延喜式

若狹若狹比古神宮寺、稱神願寺、元正帝養老中、祝和朝臣赤麻呂建之、類聚國史、神宮寺據若狹一二宮緣起、

越前氣比大神宮寺、及御子神宮寺、文德帝齊衡二年、詔置常住僧、聽度五人、情願住者五人、天安二年、充氣比神宮寺稻一萬束、爲造佛像料、文德實錄、類聚國史、清和帝貞觀元年、詔寫大般若經、安置氣比神宮寺、二年以十僧爲定額、隨闕補之、三代實錄

能登氣多大神宮寺、文德帝齊衡二年、詔置常住僧、聽度三人、文德實錄

越後神宮寺觀音院、醍醐帝延喜中、充寺料四千束、延喜式

筑前八幡神宮寺、稱彌勒寺、聖武帝天平十年建之、孝謙帝天平勝寶元年勅、自今以後、每年度八幡神民一人入寺、宇佐託宣集、淳和帝天長十年、勅太宰府寫大藏經、安置寺中、續日本後紀其餘見前、

八幡比賣神宮寺、稱德帝神護景雲元年建之、役神寺封戶人丁、限四年訖功、續日本紀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大日本史卷之二百

志第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佛事六

國忌齋會　法會　賜度　宗門
僧階　僧官

國忌齋會

文武帝大寶二年、太上皇崩、當七七日設齋于四大寺、及四天王、山田等三十三寺、七七齋自此而始、百日又設齋西殿、火葬于飛鳥岡、大喪火化是爲始、慶雲元年、設百七齋于諸寺、四年帝崩、自初七至七七、皆設齋七大寺、又行火葬、自是大喪火化、率以爲常、元正帝養老六年、爲先帝寫華嚴經八十卷、大集經六十卷、涅槃經四十卷、大菩薩藏經二十卷、觀世音經二百卷、造灌頂幡八、道場幡一千、著牙漆几三十六、銅鋺器一百六十八、柳箱八十二、集僧二千六百三十八人、設齋於京畿諸寺、聖武帝天平二十年、太上皇崩、敕天下諸國、每至七日、國司躬自潔齋、集諸寺僧尼、敬禮讀經、孝謙帝天平勝寶八歲、太上皇崩、五七設齋大安寺、僧沙彌凡一千餘人、七七設齋興福寺、僧沙彌凡一千一百餘人、明年周忌、集僧千五百人於東大寺設齋、廢帝天平寶字四年、皇太后崩、設七七齋於東

大寺、及京師諸寺、天下諸國皆造阿彌陀淨土畫像、寫稱讃淨土經、於國分寺禮拜供養、明年設周忌齋於阿彌陀淨土院、院爲設齋所建也、諸國又於國分尼寺、造阿彌陀脇侍菩薩等像、敕山階寺、每年皇太后忌日、講梵網經、法華寺每年始自忌日、一七日間、十僧禮拜阿彌陀佛、稱德帝崩、七七設齋山階寺、天下諸國皆會管內僧尼於金光、○光下疑脫明字法華二寺、行道轉經、明年行周忌齋、光仁帝

崩、初七誦經七大寺、敕天下諸國、七七令國分二寺僧尼設齋追福。續日本紀 桓武帝崩、行三七齋於山陵、七七齋於寢殿。日本後紀 其它大喪國忌、率如恒例。仁明帝承和十四年、先帝國忌、召名僧講法華經、十五年令公卿齋祝於廣雄山寺、又召僧實敏道昌等、講法華經。續日本後紀 帝崩、公卿議定御齋會行事、造佛司、莊嚴堂司、供僧司諸司、至七七日、於清涼殿安置金光明地藏經各一部、地藏菩薩像、召僧修齋會、明年周忌、又定齋會行事司、有檢校講讀二師房司、檢校集會衆僧房司、設齋嘉祥寺、百官盡會。文德實錄 文德帝崩、每七日修轉念功德、又自葬後明日、至七七日、置十僧於近陵山寺、四十僧於廣隆寺、轉經念佛、置沙彌二十人於陵側、晝夜修佛頂三昧、明年修周忌齋於雙丘寺、又明年修於西寺、清和帝崩、初七分遣使者於粟田圓覺等七寺、修轉念功德、施名香細布綿調綿若干、五七遣使東大興福二寺、齋調布修功德、又遣使於大行頭陀所經粟田貞觀等十三寺、修功德、襯用院物、益大行意也、又集五十僧於圓覺寺、晝讀法華經、夜誦光明眞言、至七七日、明年修周忌齋於清和院、慶大藏經、皇太后又設齋於染殿宮、召諸大寺僧、講法華經、親王公卿盡會、賑給京中窮民、又明年遣使於圓覺貞觀水尾三寺、修功德、賜圓覺貞觀二寺綿各四百十一屯。三代實錄

法會

仁王會、齊明帝始行之。日本書紀 凡天子卽位、一代必一行之、其儀朝晡二時講畢、宮中諸殿省寮等、隨便莊嚴、設百高座、每一堂一高座、七僧一沙彌、堂別六位以下堂童子四人、佛前五位王以下二人、講讀師竝衆僧前五位王以下四人或二人、先期任行事司、中納言一人、參議少辨以上各一人、五位二人、六位以下臨時定之、卽行事司差充職掌、各供其

事、並以京官及諸國司奉使在京者充之、其人數量事定之、當齋會日、禁斷殺生、延喜式 又有臨時仁王會、日本紀略 孝謙帝前後凡四行之、續日本紀 仁明帝又四行之、續日本後紀 文德帝仁壽二年、仁王會設百高座、起自宮城至于諸國、文德實錄 陽成帝元慶二年、仁王會設百講座、京師三十二、諸國六十八、光孝帝仁和元年、仁王會始自紫宸殿、諸殿諸司十二門羅城門凡三十二、及五畿七道諸國、皆同日修之、三代

實錄 臨時仁王會、後世甚衆不能紀、參取日本紀略、中右記諸書大意、

御齋會、桓武帝延曆中始行之、類聚國史 每歲起正月八日、至十四日、於大極殿設齋講說金光明最勝王經、召僧三十二口、沙彌三十四口、其講師以經興福寺維摩會講師者爲之、讀師以內供奉十禪師及持律持經、又修鍊行僧選用、聽衆擇六宗學業有聞者、次第用之、天台宗僧及四天王梵釋崇福常住等寺十禪師各一人亦預焉、始終日官人率樂人供奉、延喜式 仁明帝承和元年、大僧都空海奏曰、如來說法有二種趣、一淺略趣、二秘密趣、淺略趣諸經中長行偈頌是也、秘密趣諸經中陀羅尼是也、淺略趣猶太素本草等經論說病源、分別藥性、陀羅尼秘法猶依法合藥、服食除病、若對病者談說、無由療痾、必須當證合藥依方服食、乃得消除疾患、保持性命、今所講最勝王經、但讀其文、空談其義、曾不

依法畫像結壇修行、雖聞甘露之美、未嘗醍醐之味、伏請自今一依經法講經、七日間擇解法僧十四人、沙彌十四人、莊嚴一室、陳列尊像、奠布供具、持誦眞言、敕從之、立爲恒例、續日本後紀 每會畢、召僧論義殿上、賜被歲無絶、參取續日本後紀、文德實錄、三代實錄

維摩會、藤原鎌足始行之興福寺、後爲恒例、續日本紀 起十月十日、至十六日、其聽衆先期僧綱簡擇、經藤原氏長者定之、皆取寺僧十人、

待本寺所送名簿請用、其竪義探題試之、及第者即叙滿位、省寮共向會庭行事、延喜式 仁明帝承和元年敕、維摩會竪義得第僧、宜依例爲諸寺安居講師、續日本後紀 清和帝貞觀四年詔、本元興寺法華供得業僧、預維摩會竪義、三代實錄 十八年敕、維摩會立義者九人、元在聽衆三十人內、而今依僧綱奏、始自今年、聽衆之外須代者、擇諸寺名僧、加天台宗一人、諸宗八人、立爲永例、類聚三代格、政事要略、 光孝帝仁和三年敕、元慶寺僧一人、每年預聽衆、三代實錄 最勝會、淳和帝天長七年、始令藥師寺行之、類聚國史 會料每歲以大和近江米百二十斛供之、延喜式 清和帝貞觀十五年、治部省奏、海印寺僧百餘人、朝廷擢傳法者、配置年分、兼施供料、令祈國家、而無他褒賞、如失功効、請正月御齋會維摩最勝三會聽衆、每年各令一人預之、宮中法會割華嚴宗聽衆二人、以爲其員、許之、醍醐帝昌泰三年制、此會與維摩

會、講說不殊、宜始于今年、例數之外、加聽衆十人、以爲恒例、類聚三代格

文殊會、淳和帝天長元年、僧泰善始設文殊會、公家助而行之、續日本後紀 至四年敕諸國、簡部內鍊行僧修之、其會料每年割救急稻利三分之一充之、類聚三代格 仁明帝立、始造文殊像、以備瞻仰、使安綱所、會時陳設、永爲恒例、承和六年敕諸國、每歲必行之、明年敕、會料之稻不足周急、宜加舉正稅、收其息利、大上國各二千束、中小國各千束、永充會料、續日本後紀

無遮會、持統帝朱鳥元年、始行之於大官、飛鳥川原、小墾田、豐浦、坂田五大寺、以薦先帝冥福、後屢行之、日本書紀 聖武帝清和帝又行之、續日本紀、三代實錄、

齋會、推古帝十四年始行之、每寺四月八日七月十五日設齋、著爲永式、齊明帝三年七月十五日、設盂蘭盆會、五年又詔群臣、於京

中諸寺、勸講盂蘭盆經、以報七世父母、（日本書紀）

吉祥悔過、廢帝天平寶字中始行之、稱德帝神護景雲元年、敕畿內七道諸國、一七日間、於國分寺行吉祥天悔過法、（續日本紀）後集部內諸寺僧於國廳修之、起正月八日至十四日、但太宰觀音寺於本寺修之、（延喜式）

藥師悔過、聖武帝天平中始行之、（續日本紀）淳和帝天長四年、召四十九僧、修於東西二寺、（類聚國史）仁明帝卽位歲、敕令諸國集僧二十人以

上、限三日晝轉金剛般若、夜修藥師悔過、其布施三寶穀十斛、僧三斛、以正稅充行、（續日本後紀）承和四年、又敕諸國、於國分寺行之、（類聚國史）

佛名懺悔、一曰方廣悔過、又曰大通方廣之法、（類聚國史、政事要略）光仁帝寶龜五年、始修方廣悔過於宮中、始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七日、（政事要略）淳和帝弘仁十四年、行大通方廣之法、（類聚國史）仁明帝承和五年、修佛名懺悔於清涼殿、律師靜安等五人、遞爲導師、十三年、敕五畿七道諸國修之、限三日、其布施三寶穀七斛、衆僧各六斛、竝用正稅、立爲恒例、（續日本後紀）文德帝仁壽三年、改例日爲十九日以後三日、（政事要略）自貞觀後、歲歲無絕、（三代實錄、中右記）

灌佛、仁明帝承和七年四月八日、召律師靜安、始於清涼殿行之、（續日本後紀）

安居、自天武帝十一年始、十三年又行之、（日本書紀）凡十五大寺安居寺別會講師讀師及僧三口、沙彌一口、講讀師沙彌各一口、起四月

十五日、至七月十五日、分經講說、（延喜式）桓武帝延曆二十五年、敕消禍長福、護持國土者、仁王般若斯最居先、宜命十五大寺、每年安居、副最勝王經、講仁王般若經、庶令天下安和、朝廷無事、自今以後、立爲恒例、其七道諸國國分寺准此、（類聚三代格）嵯峨帝弘仁四年、始行坐夏於東西二寺、其布施供養、準諸大寺例、（類聚國史）淳和帝天長二年、敕、四天王法隆二寺安居、每寺宜延天台宗僧、令講法華經及

宗法門、其講師二人、每年錄名申送別當、更牒知僧綱、清和帝貞觀十六年、勅寫金字仁王經七十一部、頒之於每國及下野藥師寺、太宰觀音寺、豐前彌勒寺、須安居會次相共講轉、以爲歲事、類聚三代格 陽成帝元慶元年、勅五畿七道諸國講師、每年安居、宜講法華最勝仁王三部經、類聚三代格、政事要略、

灌頂 桓武帝延曆二十四年、勅入唐僧最澄、始建灌頂道場、修其所傳灌頂秘法於高雄

寺、以當時高僧勤操圓澄等八人爲弟子受教、灌頂法自此始、參取類聚國史、類聚三代格 仁明帝承和三年、置灌頂道場於東大寺、續日本後紀 十年勅東寺定眞言宗傳法職位、春秋二節修結緣灌頂、尋停春灌頂、充修法料、嘉祥元年、入唐僧圓仁奏請於比叡山永修灌頂、增飾皇祐、鎭護聖境、勅許之、類聚三代格

布薩 孝謙帝天平寶字元年、每官大寺、始置布薩本田十町、永充布薩布施物、續日本紀 文德帝齊衡二年、加賀國分寺置布薩戒本田二町、文德實錄 清和帝貞觀五年、能登置布薩戒本田三町、三代實錄

修法 其目非一、有灌頂經四天王、藥師息災、十一面、大元帥、文殊八字、七佛藥師結界法、印咒等法、藥師十一面大元帥等見前、桓武帝延曆十六年、始行灌頂經法、類聚國史 平城帝大同二年、先是延曆二十年、停太宰府大野山寺行四天王法、其像及堂舍法物、竝遷便

近寺、至是太宰府言、遷像以來、疫疾尤甚、請再復本處、許之、四年、令太宰府於大野城鼓峯復行四天王法、淳和帝卽位歲、令大僧正空海行息災法於皇后院、三日夜、類聚國史 仁明帝承和六年、又修息災法、以厭怪異、續日本後紀 文德帝嘉祥三年、修法印咒於清涼殿、天安元年、修法於書堂、文德實錄 清和帝貞觀元年、修法於東宮雅院、二年、修息災法於東宮北殿、四年五年七年竝修法、光孝帝元慶八年、修

法、三代實錄其餘多見本紀、自寬平後、紛紛不能殫紀也、

燃燈、孝德帝白雉二年始行之、日本書紀

春秋御燈、不詳其所始、每歲三月九月三日行之、三代實錄

賜度

崇峻帝三年、度大伴連狹手彥女善德等十餘人、天智帝四年、爲間人太后度三百三十人、天武帝朱鳥元年、爲羽田眞人八國疾度

僧三人、持統帝八年、爲飛鳥皇女度一百四人、日本書紀文武帝四年、僧通德惠俊、大寶元年、僧辨紀惠耀信成東樓竝還俗、代度各一人、聖武帝天平九年、度四百人、四畿七道諸國五百七十八人、十三年、度造賀世山東河橋優婆塞七百五十人、廢帝天平寶字二年、詔天下諸國山林淨行逸士、十年以上、皆令得度、續日本紀稱德帝神護景雲四年、度一千僧於宮中及山階寺、桓武帝延曆十一年、度山城

百秦忌寸○百下疑脫姓字刀自女等三十一人、十三年、爲豐前八幡、筑前宗像、肥後阿蘇三神度七人、十四年、賜藤原朝臣産子度尼十一人、藤原朝臣綿手四人、多治比眞人大刀自度七人、十五年、賜紀朝臣木津雄二人、故右大臣藤原朝臣繼繩七人、十六年、賜紀朝臣田村子度二人、十九年、賜橘朝臣入居度二人、二十年、賜故高橋王度二人、故大僧都等定三人、遣使鎭祭佐保山陵、度僧尼各一千

人、二十一年、賜藤原朝臣乙叡、坂上大宿禰田村麻呂、藤原朝臣繩主、僧勝虞、惠雲、如寶、安寬、光曉等八人、度各一人、二十二年、賜僧善謝度三人、三島宿禰廣宅二人、藤原朝臣上子四人、類聚國史二十三年、賜紀朝臣兄原度一人、大納言和氣朝臣家麻呂、尾張女王各二人、兵部卿大伴親王一人、二十四年、賜住吉朝臣綱主度一人、僧榮興一人、聽福二人、安曁僧尼各一人、榮興僧一人、慈窓等七僧、

各二人、勝虞二人、均寵、勤益各二人、常江、壽全各一人、常勝、玄賓等三十七僧、及美努摩内親王五十九人、每人三人以下、一人以上、贈正四位上藤原産子二人、故入唐副使石川朝臣道益一人、是歲爲廢太子早良寫大藏經、其書生量功得度、二十五年、賜僧永忠度二人、最澄三人、治部卿葛原親王二人、(日本後紀)平城帝大同元年、賜藤原朝臣佐爾子度二人、(類聚國史)故右大臣神王十人、爲先帝度僧

百五十人、尼五十人、(日本後紀、類聚國史)二年賜三善宿禰姉繼度二人、嵯峨帝弘仁元年、爲廢太子早良度一百人、爲伊豫親王十人、母夫人藤原氏二十人、(類聚國史)二年賜上毛野朝臣頴人度一人、三年賜藤原朝臣緒嗣、藤原朝臣冬嗣度各二人、(日本後紀)八年賜朝原内親王度六人、十三年賜明日香内親王度一人、淳和帝天長二年、賜常陸人中臣鹿島連貞忠得度、五年度尼十九人、七年左京人永原朝臣岑雄特預得度、八年蔭子高階眞人永河預得度例、(類聚國史)仁明帝承和三年、賜八省院讀經僧度各一人、六年賜紫宸常寧殿讀經大法師僧六十人度各一人、八年賜清涼殿讀經僧五十八人度各一人、十二年賜紫宸清涼殿讀經百僧度各一人、十四年賜清涼殿讀經六十四僧、六十四沙彌度各一人、十五年賜紫宸清涼殿讀經百僧度各一人、(續日本後紀)嘉祥三年、賜紫宸殿讀經百六十僧、及天

台座主圓仁、定心院十禪師度各一人、又詔度五百人、後新度十人於紫宸殿南庭、文德帝立、爲名神度七十人、仁壽元年、賜東宮讀經三十二僧度各一人、齊衡二年、賜大極殿讀經百僧年七十以上、及法師位以上度各一人、三年試諸沙彌讀經及第者、及持咒有驗者竝聽度、天安元年、賜冷泉院讀經六十三僧度各一人、(文德實錄)帝崩、安置陵側沙彌二十人、許期年得度、清和帝貞觀三年、賜讀經

百僧度各一人、七年又如之、十五年、賜長門四王院沙彌教勝教林度、十七年賜紫宸殿讀經六十僧度各一人、陽成帝元慶三年、爲太上皇度僧三十人、三代實錄其佗雜出紀傳者、今不盡書、自寬平後闕不能紀、

宗門

三論、法相、倶舍、成實、律、華嚴、天台、眞言、謂之八宗、後加以禪淨土稱十宗、壒嚢鈔、三國佛法傳通緣起、復有淨土眞宗法華宗時宗等、親鸞傳、日蓮傳記、游行上人傳、

三論宗最先傳、推古帝三十三年、高麗貢僧惠灌、日本書紀居元興寺、弘三論宗、壒嚢鈔文武帝時僧道慈又受三論於吳智藏、後若善議安澄勤操、皆三論之徒也、元亨釋書

法相宗、又曰唯識宗、齊明帝四年、僧智通智達學法相於唐僧玄奘、若義淵行基道慈玄昉等、皆法相之徒也、元亨釋書

倶舍宗附之法相宗、元興寺護命明全等專學此宗、壒嚢鈔○元亨釋書、明全作明詮、

成實宗、與三論同時傳之、故附之三論、壒嚢鈔

律宗、孝謙帝天平勝寶六年、唐僧鑑眞歸化、始傳戒法、當時上皇親自受戒、戒法大行矣、普照榮叡法進等、皆其弟子也、元亨釋書

華嚴宗、又曰賢首宗、聖武帝天平八年、唐僧道璿歸化、始傳此宗、若慈訓審祥良辨等、皆其宗中之翹秀也、元亨釋書其佗皆見前、

僧階

廢帝天平寶字四年、以僧良辨慈訓請、始制僧位階、見上、續日本紀光仁帝寶龜三年、制僧正準從四位、僧都正五位、律師從五位、塵添壒嚢鈔、濫觴鈔桓武帝延曆十七年、治部省奏僧位本有入位、住位、滿位、法師位、大法師位五階、請以入位配七位、住位六位、滿位五位、法師四位、大法師三位從之、元亨釋書、塵添壒嚢鈔、拾芥鈔○按釋書作七年誤清和帝貞觀六年、更制法橋上人位、法眼和尚位、法印大和尚位、以爲律師以上階、詳見

前、三代實錄醍醐帝延喜制、滿位以上勅授、入位以上僧綱判授、裝束位記、僧都以上准三位、律師五位、僧綱賻物、僧正准從四位、大少僧都竝正五位、律師從五位、俱准職事給之、延喜式後宇多帝弘安八年、定僧位書札式、僧正准參議、法印法務僧都竝四位殿上人、法眼律師五位殿上人、凡僧六位、諸寺三綱僧綱四位諸大夫、凡僧五位、威儀師五位下北面、從儀師六位、弘安禮節、釋家官班記後醍醐帝建武二年、改定其制、大僧正准二位大納言、僧正二位中納言、權僧正三位參議、釋家官班記

僧官

僧正、推古朝始以僧觀勒爲之、蓋後廢、天武帝十一年復置、此後廢置又不詳、日本書紀文武帝大寶二年、任一人、聖武帝天平十七年、置大僧正、續日本紀嵯峨帝弘仁十年、定置僧正一人、釋家官班記、初例鈔清和帝貞觀七年、置權僧正、釋家官班記、元亨釋書一條帝正曆五年制、正權依臘次、元亨釋書、初例鈔白河帝應德三年、定僧正三員、釋家官班記崇德帝保延三年、加一員、元亨釋書

僧都、推古朝以鞍部德積爲之、蓋後不常置、天武帝元年、任小僧都、十一年任僧都、日本書紀文武帝二年、任大僧都少僧都各一人、續日本紀嵯峨帝弘仁十年、定置大僧都一人、少僧都二人、文德帝仁壽元年、置權少僧都、三年置權大僧都、白河帝應德三年、增爲大僧都五人、少僧都八人、釋家官班記

律師、天武帝元年、以僧道光爲之、僧官雜例集帝時始竝置僧正僧都律師及佐官四員、日本書紀文武帝大寶二年、置一人、續日本紀稱德帝天平神護二年、置大律師中律師、釋家官班記、初例鈔桓武帝延曆五年、任律師六人、元亨釋書○按塵添壒囊鈔作權律師、今姑從釋書十三年、廢大中律師、嵯峨帝弘仁十年、定置律師二人、釋家官班記、初例鈔淳和帝天長三年、始置權律師、初例鈔○按官班記爲仁明帝承和十年置、未知孰是、姑從初例鈔白河帝應德三年、定律師十四員、釋家官班

記、僧正僧都律師、謂之僧綱、令義解勘知大寺
雜事、一任以後、不得輒替、延喜式
威儀師、元明帝和銅七年、始任之、釋家官班記、初例鈔、
光仁帝寶龜二年、以僧綱請置六人、續日本紀桓
武帝延暦五年、治部省奏請、威儀法師人員
不定、比年之間、頗有增減、自今定補六口、從
闕即補、許之、伊呂波字類鈔引太政官符清和帝貞觀十
二年、任大威儀師、釋家官班記醍醐帝延喜制、從
延暦例、延喜式

從儀師、桓武帝延暦十三年始見、延暦寺供養記嵯
峨帝弘仁十年、定置八人、後以爲例、延暦寺供養記
引弘仁格、釋家官班記、醍醐帝延喜制亦同其制、延喜式
上座、寺主、都維那、謂之三綱、桓武帝延暦十
四年、始置梵釋寺三綱、塵添壒囊鈔、諸門跡譜、參取拾芥鈔、職原鈔後
附、其後諸大寺定額寺、及有封寺竝置之、
以四年爲秩限、延喜式後三綱皆有權官、東大寺雜
錄、觀世音寺資財帳、源平盛衰記、
法務、推古朝置、日本書記後廢置不詳、聖武帝以

後以律師若僧都兼之、清和帝貞觀七年、特
置一員、十四年置權官、因制自今以東寺一
長者爲正、他寺僧爲權、諸門跡譜、釋家官班記、
阿闍梨、其號不一、類聚國史、元亨釋書、釋家官班記、仁明帝
承和三年、詔修法于七高山、授導師以阿闍
梨、十年以僧眞紹爲傳法阿闍梨、文德帝仁
壽四年、置阿闍梨二人、釋家官班記此後傳密灌
頂僧、皆授此官、清和帝貞觀十八年、以承雲
爲三部大法阿闍梨、常濟爲兩部大法阿闍

梨、類聚國史堀河帝長治元年、修結緣灌頂于尊
勝寺、以覺行法親王爲大阿闍梨、元亨釋書又有
一身阿闍梨、遴貴族名德、特敬異之、以終其
身、故名、圓融帝天祿四年、勅以尋禪補之、元亨
釋書、諸門跡譜、釋家官班記、
内供奉、光仁帝寶龜三年、以禪師十人充供
養、竝終其身、當時稱爲十禪師、其後有闕、擇
清行者補之、續日本紀
講師、讀師、講師初曰國師、文武帝大寶二年、

任諸國國師、桓武帝延暦二年、定國師人員、（續日本紀）十四年、改曰講師、每國置一人、先是任限六年、至是制一任之後、不聽輒替、講說之外、莫預他事、其讀師以國分寺僧、次第補之、（日本後紀、政事要略、）二十四年、改講師秩限爲六年、（日本後紀〇按濫觴鈔云、延暦二十五年、始補講讀師、誤、）事詳于上、醍醐帝延喜制、講師擇年四十五以上者補之、讀師四十以上、凡其解由與不之限、講師准俗官受領、讀師准任用、安祥寺僧果階業者、擬補諸國講讀師、東西二寺三綱一任後、任諸國講讀師、延暦寺三綱一任後、其上座寺主任講師、都維那任讀師、太宰觀音寺講讀師、知管內諸國講讀師之政、（延喜式）

別當、座主、檢校、孝謙帝天平勝寶四年、以僧良辨爲東大寺別當、（東大寺別當次第）淳和帝天長元年、義眞爲延暦寺座主、（天台座主記）文德帝齊衡二年、眞如爲修理東大寺大佛司檢校、（文德實錄）爾後諸大寺定額寺、及有封寺、皆置別當或座主檢校、竝皆主寺務者、名號雖異、其實皆同、（延喜式、東大寺要錄、僧綱補任、僧官補任、）如東大、興福、天王諸寺、曰別當、（二中歴、東大寺別當次第、興福寺別當次第、僧綱補任、）興、延暦、醍醐、法性諸寺、曰座主、（二中歴、天台座主次第、）無動寺、熊野三山曰檢校、（二中歴、僧官補任、）其他東寺曰長者、園城寺曰長吏、（東寺長者補任、僧官補任、）又有寺務執行、勾當、專當等職、今不具紀也、（職原鈔後附）初文武帝大寶制、置治部省玄蕃寮、掌佛寺之刑政、令僧綱統轄一國僧尼、（令義解）諸寺僧綱所居、名曰綱所、當其任僧綱勅使參議少納言以下諸官、就綱所傳命、凡諸大寺別當三綱有闕者、須五師大衆簡定能治廉節僧、別當三綱連署申送僧綱、覆審具狀牒寮、寮申省、省申太政官、然後補任、東大寺知事亦同、省寮共知補任、不令僧綱補任、與福寺不依大寺例、隨氏人簡定補之、東西二寺三綱、以定額僧補之、不得任他僧、四天王、梵釋、常住、仁和等寺、各以十僧內補之、諸定額寺別當

以官符任者、有闕則擅越氏人等簡定僧徒、連署牒郡司、郡司牒送講讀師、講讀師牒國司、國司申太政官補任、（延喜式）自宇多帝歸佛乘後、皇胤及相家子弟、多爲僧者、於是東大、興福、延暦、園城諸寺、各立尊貴一人爲宗主、諸國佛刹、莫不分屬於茲、從是僧綱失權、治部玄蕃、亦不能裁制僧徒、（參取僧綱補任、仁和寺御傳、日本紀略、釋家官班記大意、）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七十

表第一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臣連二造一

古者神聖經綸天業、所以敬畏祖宗、撫綏黎元者、無所不用其極矣、崇祀以爲教、化民以爲治、治教惟一、祭政不岐、若其梗皇化害政教者、黜罰隨加、莫不摧伏焉、當時輔賛翼衛之官、與承流宣化之臣、皆以神明之胄、遵天上之儀、蓋旣有元首之明、以照臨六合、而佐之以股肱爪牙之臣、以宣布政教、是其所以保寳祚於無窮、而躋黎元於仁壽之域也、天祖之降皇孫于下土也、健雷齋主二神、奉承大訓、震耀兵威、其英風偉烈、鼓盪八洲、於是乎大國主輸誠、健南方服命、而葦原之地、始歸統一矣、抑自素戔嗚尊營清宮於出雲、以拓土宇、至斯經六世之久、則子孫族類、蔓行天下、遺胤餘孽所在猶爭焉、故天孫之降、大修武備、具舟楫、首擇羣神、簡拔俊傑、以居輔相統率之任、經略撫綏、算無遺策矣、逮數世之後、地方未服皇化者、割據跳梁、有如兄猾長髓彥、有如土蜘蛛八十梟帥、是以太祖赫然震怒、大興師旅、遠征八年、蕩平海內、於是乎始置國造縣主、以統紀之、又置申食國政大夫、以管大政、其祀神祇於鳥見丘、以申大孝者、崇祀化民之旨、未嘗不則天祖之光訓也、而當時從征諸臣、亦各修其先職、以致忠於朝廷、亦莫非所以申孝於其祖也、爾後列聖相承、教化撫育、以開張大業、至崇神帝、遣將軍於四道、又命皇子鎭東道、亦以崇重神祇、爲導民之本、時又有卿士大夫之稱、以弘皇化、顧亦史氏因其行事而爲文焉耳、不必有此名也、歷垂仁成務之朝、官氏之制漸著、始置大臣大連、以掌軍國之政、先是景行帝

誅鋤不庭、分封七十皇子、爲別及國造稻置縣主、以經理四方、成務帝疆畫區宇、賜以矛盾、以爲標識、蓋八十戶置一稻置、十稻置屬一國造、皇族與勳舊、犬牙交錯、內外相制、其意未嘗不原於恢張祖業、擴充皇化、而强幹弱枝之道亦寓焉、其國造縣主各錫其土而祀其祖、以鎭其民、及有過失、則削土貶姓而黜罰之、大權在上、率由有準、是以諸臣亦得以自保全祖業、以翼衞皇室、是國家之所以

日致隆盛也、然其爲臣連伴造者、皆命氏世官、爲國造縣主者、亦世有土地、則巨室强宗專權擅勢、勢之所至、不可底止、跋扈不臣、有闚闞社稷者、昏虐驕佚、有蠹害民物者、祖宗之法壞、而綏撫之政荒矣、至於大化、明良際會、洞察弊原、悉改舊制、停世官、廢國造、內設官省、外置國郡司牧、而天下之大勢、自是一變矣、大凡自太祖至此、三十有餘世、千三百年、而祖宗之制、不可復覩也、蓋遵時制宜、施

設之方雖異也乎、至於敬畏祖宗、撫綏黎元者、則其致一也、故今表出其臣連伴造別國造縣主等、官氏見于史者、以著其大略、國家盛衰之故、庶可得而考焉、列聖經綸之迹、亦可以窺其一斑也、作臣連二造表、

號	太祖
大臣	天日方奇日方命 ○大神君祖、事代主命子、二年二月爲申食國政大夫 ○按古事記、以思兼命爲申御前政之官、中臣本系帳亦云、中臣連世爲申御前政官、前政官即申食國政大夫、蓋後所謂大臣大連也、
大連	饒速日命 ○物部連祖 可美眞手命 ○物部連祖、其屬有物部、饒速日命子、二年二月爲申食國政大夫 道臣命 ○大伴連祖、其屬有來目部、高皇產靈尊五世孫天押日命之後 天富命 ○忌部連
臣	神八井耳命 ○多臣祖、神武皇子
連	彥八井耳命 ○茨田連祖、神武皇子
伴造	大久米命 ○久米直祖 井光 ○吉野首祖、其屬有吉野部 國栖 ○其屬有國栖部 磐排別子 阿太養鸕 ○其屬有阿太養鸕部 苞苴擔子

綏靖帝	
祖其屬有忌部高皇產靈尊子天太玉命孫 天種子命○中臣連祖其屬有中臣部津連魂命裔天兒屋命之孫	彥湯支命○志貴連祖可美眞手命子三年正月爲
	味饒田命○阿刀連祖可美眞手命子

安寧帝		懿德帝
申食國政大夫	出雲色大臣命○勇山連祖彥湯支命子四年四月爲申食國政大夫	出雲色大臣命
	磯城津彥命○猪使連祖安寧皇子 大禰命○物部連祖彥湯支命子四年四月爲侍臣	梨富命○川跨連祖津速魂命九世孫

孝昭帝	孝
天足彥國押人命○春日臣祖孝昭皇子	
出石心命○物部連祖彥湯支命子 瀛津世襲命○尾治連祖天香語山命三世孫 建諸隅命○尾治連祖天香語山命裔建田背命子	六見命○小治田連祖出雲色大臣
大諸見足尼○葛木直祖	

安帝	孝
	日子刺肩別命○高志利波臣祖 吉備津彥命
命子三年八月爲足尼 三見命○漆部連祖出雲色大臣命子三年八月爲足尼 瀛津世襲命	大水口命○物部連祖出石心命子三年正月爲宿禰

靈帝

○吉備臣祖

彦狹島命 ○宇自可臣祖

稚武彦命 ○吉備臣祖 諡孝靈皇子

大矢口命 ○物部連祖 出石心命子 三年正月爲宿禰

孝元帝

大彦命 ○阿倍臣祖

彦太忍信命 ○紀臣祖

武埴安彦命

欝色雄命 ○物部連祖 大矢口命子

大綜麻杵命 ○物部連祖 大矢口命子」 八年正月爲大禰

開化帝

○岡屋臣祖 諡孝元皇子」

建豐波豆羅和氣命 ○道守臣祖 開化皇子

彦姥津命 ○和珥臣祖 其屬有和邇部」 天足彦國押人命子

欝色雄命

大綜麻杵命

大峯命 ○物部連祖 大矢口命子」 八年正月爲大尼

武建命 ○物部連祖 欝色雄命子」 八年正月爲大尼

伊香色雄命

彦坐王 ○當麻坂上君祖 開化皇子

崇神帝

○物部連祖 大綜麻杵命」子

大入來命 ○能登臣祖 崇神皇子

彦國葺 ○和珥臣祖 天足彦國押人命三世孫

大彦命

武渟川別 ○阿倍臣祖 大彦命子

大水口宿禰」

伊香色雄命」

建膽心命 ○物部連祖 伊香色雄命子 四年二月爲大禰

多辨命 ○宇治部連祖 其屬有宇治部

豐城入彦命 ○上毛野君祖 崇神皇子

吉足日命 ○神宮部造祖 天破命後

大田田根子命 ○三輪君祖 天日方奇日方命之裔

吉備津彦命」

丹波道主命

彦坐王子 十年九月詔遣大彦命於北陸、武渟川別於東海、吉備津彦命於西道、丹波道主命於丹波、以爲四道將軍、

出雲振根 ○出雲臣祖 天穗日命裔 阿多命子 六十年七月

伊香色雄命子 四年二月爲宿禰

安毛建美命 ○六人部連祖 伊香色雄命子 四年二月爲侍臣

物部連武諸隅 大新河命子

神部直田田彦命 ○其屬有大神部 大田田根子命孫

市磯長尾市 ○倭直祖 其屬有倭直部 椎根津彦命後

都努賀阿羅斯止 ○大市首祖

垂仁帝

武渟川別　二十五年二月爲大夫
彦國葺　二十五年二月爲大夫

大鹿島○中臣連祖天種子命裔二十五年二月爲大夫
物部連十千根　伊香色雄命子二十五年二月爲大夫
大伴武日○大伴連祖道臣命裔豐日命子二十五年二月爲大夫

伏誅
飯入根○出雲臣祖阿多命子六十年七月爲出雲振根所殺
鸕濡渟○神門臣祖飯入根子

狹穗彦王○日下部連祖彦坐王子五年十月伏誅
大水口宿禰」
物部連大新河命　伊香色雄命子
物部連建新川命　伊香色雄命子爲侍臣
大咩布命○若湯坐連祖伊香色雄命

意富加羅國王子
大中津日子命○山邊別祖本穴太部別祖
池速別命○沙
落別王○小月山君祖
五十日足彦命○春日山君祖
磐衝別命○三尾君祖
圓目王○遊部君祖其屬有遊部
竝垂仁皇子

景

子爲侍臣
探湯主○中臣連祖天種子命之後
吉志彥○多氣連祖天八坂彥命裔宇加乃日子之子
野見宿禰○土師連祖其屬有土部天穗日命裔可美乾飯根命子
石作連建麻利尼命○其屬有石作部天石火明命後建斗米命子
田道間守○三宅連祖新羅國王子天日槍裔
御使連五百城入彥命

鳥取造天湯河板舉○其屬有鳥取部鳥養部角凝魂命三世孫
市磯長尾市」
大田命○宇治土公祖猿田彥大神之裔
八綱田○上毛野君祖豐城入彥命子
大碓命○守君祖
稻背入彥命

武內宿禰○紀臣祖屋主忍男武
大伴武日　四十年賜靫部
武諸木○多臣祖神八井耳命後

行　帝

雄心命子五十一年八月爲棟梁臣

吉備武彦命 ○吉備臣祖 稚武彦命孫
阿倍未事 大彦命後
磐鹿六雁命 ○膳臣祖 五十三年十月賜膳大伴部 大彦命孫
屋主忍男武雄心命 ○紀臣祖

景行皇子
大咩布命
豐日 ○若湯坐連祖 其屬有若湯坐部 大咩布命子
物部連多遲麻 武諸隅連子
物部連五十琴彦

○播磨別祖
武國凝別命 ○筑紫水間君祖
日向襲津彦命 ○阿牟君祖
國乳別命 ○水沼別祖
豐門入彦命 ○大田別祖
五十狹城入

大日本史 卷 表 十一

彦太忍信命子
神門臣古禰 鵜濡渟裔

膽咋宿禰子
物部連笠志 膽咋宿禰子 爲侍臣
物部連竹古 膽咋宿禰子 爲侍臣
物部連椋垣 膽咋宿禰子 爲侍臣
臣狹山命 ○中臣連祖 大鹿島命子
大貫連伊己

彦命 ○三河長谷部直祖
神櫛王 ○木國酒部阿比古祖
豐戸別命 ○火國別祖
豐國別命 ○吉備別祖
武國皇別命 ○伊與御城別祖

呂比命 臣狹山命三世孫
建稻種命 ○尾治連祖 天火明命裔 乎止與命子
菌田連武田 四十一年卒
折命
建斗米命子
阿曇連百足 綿積豐玉彦神子穗高見

天帶根命 ○目鯉部君祖
五十河彦命 ○讃岐直祖
大稻背別命 ○御杖君祖
襲小橋別命 ○兎田小橋別祖
息長彦人大兄瑞城命 ○淡

大日本史 卷 表 十二

命之後
三宅連意由 田道間守裔

田勝祖
熊忍津彦命 ○日向穴穗別祖
草木命 ○日向君祖
兄彦命 ○太分穴穗御埼別祖
倭宿禰命 ○三川大伴部直祖
五十功彦命

伊勢刑部君祖
竝景行皇子

稻依別王 ○犬上君祖

稚武王 ○近江建部君祖

武殼王 ○讚岐綾公祖

十城別王 ○伊豫別君祖

稚武彥王 ○尾津君祖

足鏡別王 ○鎌倉別祖

息長田別命 ○阿波君祖 竝景行皇子日本武尊子

夏花 ○物部君祖 天足彥國押人命後建安命裔

伊知利 ○高志道君祖 大彥命之後

大屋田子 ○日下部君祖 狹穗彥王之裔

七掬脛 ○久米直祖 大久米命後

豐國直菟名手

息長命 ○山直祖

竝天穗日命裔

神代直 ○名闕

小左 ○山部阿弭古祖

成務帝

武內宿禰
三年正月任

島田臣子上
神八井耳命裔仲臣子上、有功賜島田臣

建忍山垂根 ○穗積臣祖 大水口宿禰之後

物部連大小市
大新川命子、為侍臣

物部連大小木
大新川命子、為侍臣

荒木田神主最上
伊己呂比命之裔

比古汝弟（部臣祖）○丸（彥姥津命裔）

物部連大母（隅）

大新川命子（爲侍臣）

物部連膽咋

十千根連子（爲宿禰）

物部連止志（奈）

十千根連子（爲侍臣）

物部連片堅（石）

十千根連子（爲侍臣）

物部連印岐（美）

十千根連子（爲侍臣）

物部連金弓

十千根連子（爲侍臣）

多米連小長

田命（天日鷲命十四世孫）

仲哀帝

武内宿禰

大伴連武以（武日連子　元年十月任。九年二月爲大夫。）

○磯（部臣祖）譽屋別命（仲哀皇子、）

石作連大來（建麻利尼命裔）

○布（勢公祖）忍雉命（仲哀皇子）

中臣連烏賊津（九年二月爲大夫）

大矢田宿禰（○眞野臣祖　天足彥國押人命裔）

依綱吾彥男垂見

韓矢田部造（建豐波豆羅和氣命後）

臣狹山命子（九年二月爲大夫）

鴨別命（○吉備臣祖　吉備武彥子）

現古君

大三輪君大友主（大田田根子命之孫）

穴門直踐立（豐城入彥命裔　彌母呂別命之孫）

物部連膽咋（九年二月爲大夫）

大酒主（○來目都美蓋邇伎命後　熊田造祖）

物部連多遲麻（九年二月爲大夫）

應

武内宿禰

物部連多遲麻（辛巳歲十月任）

難波根子武振熊（○和珥臣祖）

日觸使主（○和）

稚野毛二派王（○息長連祖）

應神皇子

去來眞稚王（○深河別祖）

根鳥皇子（○大）

神　帝

物部連五十
琴宿禰
膽咋宿禰子
癸未歲正月
任
物部連印葉
多遲麻連子
四十年任

珥臣祖
竝彥姥津命
裔
御友別命○吉
備臣祖
吉備武彥命
子
鴨別命
波多八代宿
禰○波多臣
祖
許勢小柄宿
禰○許勢臣
祖
蘇我石川宿
禰○蘇我臣
祖
平群木菟宿
禰○平群臣
祖
紀角宿禰
紀○
臣祖
葛城長江襲
津彥○玉手
臣祖
若子宿禰
江○
沼臣祖
竝武内宿
禰

御使連五百
城入彥命
物部連伊與
多遲麻連子
爲侍臣
物部連小神
多遲麻連子
爲侍臣
大伴連○名
闕
道臣命裔
額田部連久
等
等
明日名門命
裔
尾治連尻調
根命○其屬
有尾張
部
建諸隅連裔
建稻種命子
田裳見宿禰
○津守連祖
天香語山命
之後
阿曇連大濱
宿禰○其屬
有阿曇

田君祖
大山守皇子
○土形君祖
竝應神皇子
五十狹茅宿
禰○難波吉
師祖
大彥命子細
結命之後
辛巳歲三月
戰沒
穴門直踐立
王仁○書首
祖
漢主劉邦裔
鸞王後
努理使主○
調首祖
周魯公伯禽
之後
弓月王○波
多公
祖
秦主嬴政五
世孫
阿智使主○
倭漢直祖
漢主劉宏後
主孫許里○
道祖史祖
百濟王裔

仁　德　帝

武内宿禰
五十五年薨

子
雀部臣星河
建彥○其屬
有雀部
許勢小柄宿
禰子
的砥田宿禰
○的臣祖
蓋葛城襲津
彥子
春日臣仲臣
命○其屬有
春日部
天足彥國押
人命裔
難波根子武
振熊
笠臣縣守
鴨別命裔
上道臣息長
借鎌
吉備武彥命
之後
紀角宿禰
平群木菟宿
禰

部
穗高見命裔
島垂根○櫻
井田
部連祖
櫻井田部連
男鉏
竝邇伎都美
命之後
菸田連衫子
彥八井耳命
裔
舂米連○名
闕
其屬有舂米
部
饒速日命裔
兄太加奈志
○宇治連祖
弟太加奈志
○宇治連祖
竝蓋伊香色
雄命裔
狹井連佐夜
伊香色雄命
裔
物部連大別

苫編首大仲
子○其屬有
苫編部
熊之凝○葛
野城
首祖
賢遺臣○小
泊瀨
造祖
神八井耳命
之後
市河○物部
首祖
天足彥國押
人命裔
吉備海部直
○名闕
蓋孝靈皇子
彥狹島命之
後
依羅土倉阿
弭古○其屬
有網部
建豐波豆羅
和氣命之裔
米多臣○佐
婆部
首祖
紀田鳥宿禰

的砥田宿禰」○的臣祖」
口持臣 ○葛城襲津彦之後

多遲麻連子」爲侍臣、後爲矢田部造、掌矢田部、
服部彌蘇連 熯之速日命十二世孫麻羅宿禰之後
意乎已連 尻調根命子
若倭部連池子 ○其屬有若倭部 天忍男子建額赤命裔

孫
麻呂 ○酒部公祖 其屬有酒部 神[illegible]王三世孫足彦大兄王裔
播磨佐伯直
阿俄能胡 稻背入彦命之後
錦織首許呂
斯 物部連目之後

丹比連色鳴 ○其屬有丹比部 天忍男裔御殿宿禰子
竹田川邊連 ○名闕 天火明命之後
山部大楯連

麻呂 ○倭直祖
倭直吾子籠 竝稚根津彦命裔
努理使主
酒君 ○百濟公祖 其屬有鷹甘部 百濟王之孫
波多公普洞
王 弓月王之子

茨田勝 ○名闕 呉主權孫皓之後
近江山君稚守山

履中帝

平群木菟宿禰
蘇我滿智宿禰
石川宿禰子
葛城圓使主

物部連伊莒弗 五十琴宿禰子 元年二月任

稚櫻部臣余磯 磐鹿六雁命之後 佐白米命子

物部連大前宿禰 麥入宿禰子
尾治連知知古 尻調根命孫

車持君 ○名闕 有罪奪其所領車持部
稚櫻部造長
眞膽連 ○其屬有若櫻部 出雲醜大臣四世孫

玉田宿禰子」○按日本書紀、二年平群木菟、蘇我滿智、物部伊莒弗、葛城圓共執國事、故姑係此、

阿曇連濱子 穗高見命裔

倭直吾子籠」
阿智使主 ○其屬有藏部
王仁 ○其屬有藏部

反正帝

葛城圓使主
物部連伊莒弗
木事 ○大宅臣祖 天足彦國押人命之後

允

葛城圓使主
物部連麥入宿禰 五十琴宿禰子
葛城玉田宿禰 襲津彦孫 五年七月伏
坂合部連 ○名闕 大彦命之後
大伴連室屋
倭直吾子籠

帝	一	二	三	四	五
恭帝		二十三年三誅 月任 物部連大前 宿禰 二十三年三月任		武以連子 中臣烏賊津使主 天兒屋命裔 服部連○名闕 其屬有織部 麻羅宿禰之後 尾治連坂合 尻調根命三世孫 尾張連吾襲	
安	葛城圓使主 三年八月與眉輪王焚死	物部連大前 宿禰 物部連木蓮子	根使主○坂本臣祖 紀角宿禰子 白城宿禰之後	坂合部連贄 宿禰 大彥命之後 三年八月與	難波吉師日香蚊○其屬有難波部 紐結命裔
				坂合連弟 五年七月為五田宿禰所殺 額田部連○名闕 其屬有額田部 天津彥根命三世孫意富伊我都命之後	

帝	一	二	三	四	五
康帝		子 布都久留連子 即位歲十二月任		眉輪王焚死 日下部連使主○其屬有日下部 狹穗彥王之後 日下部連吾田彥 使主子	元年二月死節 佐伯部賣輪○佐伯造祖 天雷神孫天押人命裔 三年十月死節
雄	平群臣眞鳥 木菟宿禰子 即位歲十一月任	大伴連室屋○賜天靫負部 即位歲十一月任	春日和珥臣深目 彥姥津命裔	小子部連蜾蠃○其屬有小子部 神八井耳命裔	吉備海部直赤尾 蓋彥狹島命之裔
略帝		物部連目 伊莒弗連子 即位歲十一月任○十八年以軍功賜猪名部 物部連布都久留 伊莒弗連子 二十二年正月任	春日小野臣大樹 天足彥國押人命七世孫人華命裔 吉備臣小梨 吉備臣尾代 稚武彥命之後 吉備下道臣前津屋 御友別命子稻速別之後	物部菟代宿禰 以罪奪其屬猪名部 弓削連豐穗 饒速日命之後 巫部連眞椋○其屬有巫部 伊莒弗連子 大伴連談 室屋連子 九年三月戰	難波吉士赤目子 細結命之後 大草香部吉士 難波吉士日香蚊裔 日鷹吉士堅磐 蓋細結命之後 楯○石河股合首祖

七年八月伏
誅
吉備上道臣
田狹
御友別命子
仲彥之後
吉備臣兄君
吉備臣弟君
竝田狹子
阿閉臣國見
大彥命子彥
背立大稻腰
命之後

死于新羅
爪工連〇名
闕
其屬有爪工
部
神皇產靈命
子多久都玉
命裔
暴代連意富
乃古
雷大臣男弟
子後
掃守連〇名
闕
其屬有掃守
部

蓋蘇我石川
宿禰之後
輕部君〇名
闕
八綱田命之
後
田邊史伯孫
蓋豐城入彥
命裔
車持公〇名
闕
其屬有車持
部
豐城入彥命
八世孫射狹
君之後
健部君意保

膳臣長野
膳臣斑鳩
竝磐鹿六雁
命之後
紀小弓宿禰
角宿禰之後
九年三月卒
紀大磐宿禰
小弓宿禰子
小鹿火宿禰
〇角臣祖
紀角宿禰裔
根使主

天忍人命裔
土師連小鳥
土師連吾笥
〇其屬有贄
土師部
竝野見宿禰
裔
尾治連長目
子
盧城部連枳
莒喩
竝天香語山
命之後

賀斯
池速別命之
裔
凡河內直香
賜
天津彥根命
裔
九年二月伏
誅
筒川嶼子
一名水江浦
島子
〇日下部首
祖
狹穗彥王裔

十四年伏誅
蘇我韓子宿
禰
滿智宿禰子
九年五月爲
紀大磐所殺
筑紫安致臣
馬飼臣〇名
闕

盧城部連武
彥〇其屬有
伊福部
枳莒喩子
倭子連
依羅連柴垣
紀岡前來目
連
九年三月戰
死于新羅

禹豆麻佐酒
普洞王子
書首加龍〇
其
屬有文部
王仁之後
東漢直掬
漢部直〇名
闕
竝阿智使主
之後
十六年詔聚
漢部定其伴
造賜姓曰漢
部直
檜隈民使博

德
蓋阿智使主
裔
安貴公〇畫
首祖
魏主丕之後

清寧　帝

平群臣眞鳥

大伴連室屋
物部連目

吉備上道臣
〇名闕
仲彥之後
有罪奪其所
領山部

山部連小楯
神皇產靈尊
之後

忍海部造細
目〇其屬有
忍海部
建豐波豆羅
和氣王之後
草香部吉士
漢彥
日香蚊之後

東漢直掬

顯宗帝

平群臣眞鳥

大伴連室屋
物部小前宿禰　麥入宿禰子　元年正月任

吉備臣○名闕　稚武彥命裔
阿閉臣事代　彥背立大稻腰命之後
紀大磐宿禰

山部連小楯　○其屬有山守部

對馬下縣直　○名闕　高皇產靈尊裔
三枝部造○名闕　其屬有福草部　天津彥根命十四世孫建許呂命之後
調首彌和　努理使主裔

仁賢帝

平群臣眞鳥　十一年十一月伏誅

物部連木蓮子
大伴連室屋

和珥臣日爪　彥姥津命後
平群臣鮪　眞鳥臣子　十一年八月伏誅
的臣蚊島　葛城襲津彥之後　四年有罪死獄

日鷹吉士○名闕　蓋細結命之後
佐伯造○名闕　其屬有佐伯部　佐伯部賣輪之後
穗瓮君○名闕　四年坐事死獄

武

大伴連室屋
大伴連金村

韓國連○名闕　伊香色雄命裔

畫首龍　安貴公之子

談連子　即位歲十二月任

須羽直○名闕

烈帝

物部連麻佐良　木蓮子連子　元年三月任
物部連麤鹿火　麻佐良連子

繼

許勢臣男人　小柄宿禰裔　河上臣子

大伴連金村
物部連麤鹿火

和珥臣河內　彥姥津命裔

茨田連小望　彥八井耳命裔

椀子王○三國公祖

體帝

二十三年九月薨

物部連目　木蓮子連子

近江毛野臣　波多八代宿禰裔
穗積臣押山　大水口宿禰裔

物部伊勢連父根
尾張連草香　天火明命裔

兔王○酒人公祖
中皇子○坂田公祖　並繼體皇子
日鷹吉士○名闕
調吉士○名闕　蓋努理使主後
吉士老
河內馬飼首荒籠

安閑帝

大伴連金村」
物部連麤鹿火
物部連尾輿
荒山連子

膳臣大麻呂

縣犬養連○名闕其屬有犬養部
神皇產靈尊八世孫阿居太都命裔
廬城部連枳莒喻
櫻井田部連

河内馬飼首御狩○其屬有馬飼部
難波吉士○名闕
大戸首○名闕竝細結命裔
大河内直味張
天津彥根命後

宣化帝

蘇我稻目宿禰
韓子宿禰孫元年二月任
阿倍臣火麻呂
元年二月爲大夫

大伴連金村」
物部連麤鹿火
元年七月薨
物部連荒山
目連子
物部連押甲
麻佐良連子

伊賀臣○名闕
大彥命孫彥屋主田心命之後

○名闕週伎都美命之後
新家連○名闕
物部連竺志之裔
大伴連磐
大伴連狹手彥
竝金村連子
尾張連○名闕
天香語山命之後

上殖葉皇子○丹比公祖
火焰皇子○椎田君祖
竝宣化皇子

欽明帝

蘇我稻目宿禰
三十一年三月薨

大伴連金村
元年九月致仕
物部連尾輿」
中臣連鎌子
一名鎌大夫」大鹿島五世孫眞人大連子
中臣連常磐
鎌子連孫

吉備臣弟君」
吉備臣○名闕
稚武彥命裔
阿倍臣○名闕
武渟川別裔
膳臣巴提便」
膳臣傾子
紀臣彌麻沙」
竝磐鹿六雁命裔
紀男麻呂宿禰

止美連吉雄
荒田別命子田道裔
物部連奧
木蓮子連子」
爲足尼
倭古連○弓削連
祖饒速日命裔
小治田大連
○名闕伊香色雄命裔
大伴連狹手

播磨直○名闕
阿良都命之後
錦部首大石
○其屬有錦部
物部目連裔
吉士赤鳩
邑阿自○日下部君祖
狹穗彥王之後
葛城直難波

禰
角宿禰之後
坂本臣○名闕
武内宿禰裔
河邊臣瓊缶」
蘇我臣○名闕
竝蘇我石川宿禰裔
許勢臣稻持」
許勢臣猿
許勢臣○名闕

彥
佐伯連○名闕
大伴連室屋之後
額田部連○名闕
天津彥根命之後
津守連己麻
奴跪
物部連用歌
多

○其屬有葛城部
葛城直○名闕
葛城山田直
瑞子
竝劍根命裔
河内直○名闕
河内直移那
斯麻都
竝天津彥根命之後
物部尋來津

並雄柄宿禰裔
的臣○名闕
葛城襲津彥裔
江渟臣裙代
若子宿禰裔
內臣○名闕
武雄心命子味內宿禰裔
穗積臣磐弓
○其屬有穗積部大水口宿禰之後

首楯
伊香色雄命之後
坂田耳子郎君
調吉士伊企儺
蓋努理使主裔
二十三年七月在新羅死節
秦伴造大津父
弓月王之後
元年爲秦伴造其部屬秦人戶凡七千五十三戶

日置臣志毘
天穗日命裔阿陀宿禰之後
印歌臣○名闕

東漢直糠兒
東漢坂上直子麻呂
並阿智使主裔
船史王辰爾
鹽君之子

白猪史膽津
百濟國王後蓋鹽君之孫
多多良公○名闕
任那國主爾利久牟王裔
溝邊直○名闕
河內馬飼首押勝
馬飼首歌依
川原民直宮

敏

蘇我馬子宿禰
稻目宿禰子
元年四月任
物部大市御狩連
元年四月任
物部弓削連守屋
並尾輿連子
春日臣仲君
柿本臣○名闕
並天足彥國押人命裔
小野臣妹子
人華命裔
阿倍臣目
物部連贄子
尾輿連子
大伴連糠手子
大伴連屋栖野古

難波王○路公祖
敏達皇子
吉備海部直難波
吉備海部直羽島
薦集部首登弭
爲歌可君有
非岐

達　帝

中臣連可多武淳川別後
能祜
常磐連子
中臣勝海大夫
天兒屋命裔
星川臣○名闕
波多八代宿禰裔
鹿深臣○名闕
並道臣命之後
佐伯連○名闕
中臣連磐余
雷大臣裔若
彥子
土師連八島
野見宿禰裔
並蓋彥狹島命裔
難波吉士木連子
細結命裔
吉士金子
吉士譯語彥
小黑吉士
紗拔大押直
○名闕
神櫛別命之後

佐伯造御室
佐伯部賣輪之後
伊勢大鹿首
小熊
天兒屋命裔
東漢坂上直
子麻呂
池邊直冰田
阿智使主裔
船史王辰爾

白猪史膽津
津史牛
鹽君之子
狹丘首間狹
大島首磐日

用　明　帝

蘇我馬子宿禰
物部弓削連守屋
中臣勝海大夫
二年四月爲迹見首赤檮所殺
物部八坂
饒速日命之後
大股連阿比太
物部御狩連裔
麻呂古王○當麻公祖用明皇子
年射志○馬養造祖
吉備武彥裔
迹見首赤檮

大伴連毗羅夫
八綱田命之裔
大伴連屋栖野古
土師連八島
漆部造兄○其屬有漆部
三見宿禰之裔
葛城直磐村
劍根命裔
押坂部史毛屎
漢人之後
大市造小坂

○其屬有大市部蓋都努賀阿羅斯止裔
當麻倉首比呂

崇峻帝

蘇我馬子宿禰

物部弓削連守屋 即位歳七月爲迹見首赤檮所殺

春日臣○名闕
阿倍臣人 天足彦國押人命裔
阿倍臣枚吹 竝武渟川別裔
宍人臣雁○其屬有宍人部」彦背立大稻腰命裔
膳臣賀拕夫 磐鹿六雁命裔
坂本臣糠手 白城宿禰裔
近江臣滿 波多八代宿禰裔
平群臣神手 木菟宿禰裔

大伴連狹手彦
大伴連囓 金村連孫
大伴連糠手子
佐伯連丹經手 大伴連室屋裔
土師連磐村 野見宿禰裔
櫻井田部連膽渟 邇伎都美命之後

久比○商長首祖 豐城入彦命裔竹葉瀬三世孫
難波吉士磐金 紐結命之後
難波吉士木蓮子 迹見首赤檮」
東漢直駒 漢主劉宏之後磐井子 五年十一月罪死
樹葉○飛鳥衣縫造祖 其屬有飛鳥衣縫部」蓋神靈命之後

推古帝

蘇我馬子宿禰 三十四年五月薨
蘇我臣蝦夷 馬子宿禰子」三十四年任

物部連志佐古 二十二年六月任
物部石上贄古連
中臣連御食子 可多能祜連子爲前事奏官

粟田臣細目」
大宅臣軍○其屬有大宅部」竝天足彦國押人命裔
小野臣妹子」
阿倍內臣鳥子
阿倍臣麻呂 竝武渟川別之後
阿閉臣大籠

物部依網連抱
物部依網連乙等 竝饒速日命裔
大伴連囓
大伴連○名闕
大伴連屋栖野古
間人連鹽蓋

難波吉士磐金
難波吉士神」
難波吉師木蓮子
難波吉士雄成
難波吉士德麻呂 竝紐結命之後
的臣眞囓 葛城襲津彦裔
紀臣男麻呂宿禰
巨勢臣比良夫
狹臣○名闕
葛城臣烏奈良

彥背立大稻
腰命之後
膳臣大伴
磐鹿六雁命
之後
紀臣博世
坂本臣糠手
波多臣廣庭
八代宿禰裔
近江脚身臣
飯蓋
蓋波多八代
宿禰裔

神魂命五世
孫玉櫛比古
命裔
中臣連國子
可多能祐連
之子
中臣宮地連
烏摩呂
天兒屋命裔
土部連菟
土師連猪手
並野見宿禰
之後

吉士倉下
矢田部造御
嬬
大別連之後
衣縫伴造義
通○其屬有
伊勢衣縫
部
飾遠日命裔
錦織首久僧
物部目連之
裔
大河内直糠

平群臣宇志
木菟宿禰裔
境部臣雄麻
呂
境部臣○名
闕
境部臣摩理
勢
蘇我稻目宿
禰子
河邊臣○名
闕
河邊臣禰受

額田部連比
羅夫
天津彥根命
裔
尾張連枚夫
坂合連孫
榎室連古麻
呂
天火明命十
七世孫吳足
尼裔
阿曇連○名
闕

手
天津彥根命
之後
秦造河勝
弓月王之後
奈羅譯語惠
明
秦主嬴政之
後諸齒王裔
倭漢直福因
阿智使主之
後
河内漢直贄

並蘇我石川
宿禰之後
田中臣○名
闕
蘇我稻目宿
禰之後
田口臣蝙蝠
武内宿禰裔
穗積臣○名
闕
大水口宿禰
之後
山背臣日並
立
蓋天目一箇
命之後

穗高見命裔

○其屬有河
内漢部
漢主劉協子
曾國白龍王
裔
倭漢坂上直
○名闕
阿智使主孫
志努之後
玉陳○陽胡
史祖
隋主楊堅之
後
眞野首弟子
蓋百濟速古
王之後

船史王後
辰爾孫
船史龍
辰爾之裔

舒

蘇我臣蝦夷

中臣連御食
子
中臣連國子
爲前事奏官

阿倍臣麻呂
紀臣○名
闕
紀臣鹽手
武内宿禰裔
蘇我臣倉摩
呂

田部連○名
闕
其屬有田部
物部小前宿
禰之後
大伴連鯨
道臣命之後
大伴連長德

難波吉士身
刺
難波吉士小
槻
難波吉士八
牛

明　帝

馬子宿禰子
境部臣摩理勢
即位歲爲蘇我蝦夷所殺
河邊臣○名闕
高向臣宇摩
蘇我石川宿禰裔
櫻井臣和慈古
小墾田臣○名

嗌連子
佐伯連東人
大伴室屋連之後

竝細結命之後
吉士雄摩呂
商長首宗麻呂
久比之子
錦織首赤猪
物部目連裔
大河内直矢伏
天津彦根命之後

皇

蘇我臣蝦夷
四年六月伏誅

中臣糠手子連

闕
竝蘇我稻目宿禰裔
許勢臣大麻呂
小柄宿禰後
釆女臣摩禮志
大水口宿禰裔
粟田臣細目
蘇我臣入鹿

物部連兄麻呂

倭漢書直縣
○其屬有文部阿智使主之後
伊岐史乙等
漢劉楊雍之後
船史王後
草壁吉士磐金

極　帝

可多能祐連子

蝦夷臣子
四年六月伏誅
蘇我倉山田
石川麻呂
倉麻呂子
高向臣國押
蘇我石川宿禰裔
巨勢臣德太
男人三世孫
柀田臣荒人

大伴連長德
佐伯連子麻呂
大伴連室屋之後
田目連○名闕
小長田命之後
中臣連鎌子
一名鎌足
御食子連子
中臣鹽屋連枚夫

草壁吉士眞跡
竝難波吉士日香蚊之後
國勝吉士水鷄
田邊史○名闕
下冰君雜物
秦造河勝○其屬有秦人部
倭漢書直縣

巨勢雄柄宿禰四世孫稻持子
身狹臣○名闕
膳臣清國
磐鹿六雁命裔

土師娑婆連猪手
津守連大海
○其屬有津守部田裳見宿禰之後
稚犬養連網田
尻調根命裔
阿曇山背連比羅夫

押坂直○名闕
蓋阿智使主後
船史惠尺
王辰爾之後
坂本吉士長兄
倭馬飼首○名闕
長直○名闕
漢直○名闕

海犬養連勝麻呂
並綿積豐玉彦命之後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二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臣連二造二

國號		大	倭
國造	椎根津彥命	太祖二年始封垂仁朝有倭國造某、雄略朝有大倭國造吾子籠宿禰、欽明朝有倭國造手彥、子孫有大倭忌寸、亦任國造、其族有大倭直、大倭連、大和宿禰、	
縣主	猛田縣主　弟猾	太祖二年始封猛田邑 磯城縣主　弟磯城黑速　太祖二年始封綏靖朝有磯城縣主某安寧朝有磯城縣主葉江、懿德朝有磯城縣主太眞稚彥、	添縣主　津速魂命男武乳遺命之後 高市縣主　天津彥根命之後 山邊縣主　火明命六世孫建麻利尼命之後 春日縣主　綏靖朝有春日縣主大日諸 十市縣主　孝安朝有十市縣主五十坂彥孝靈朝有十市縣主大目、
稻置			
君	當麻坂上君	開化皇子彥坐王之後 當麻勾君　開化皇孫小俣王之後 輕我孫公　○名闕彥坐王四世孫白髮王之後成務朝始封	廣來津公　崇神皇子豐城入彥命裔始封廣來津地○不詳其年紀 赤麻呂 桑原公　豐城入彥命之後 山邊公　垂仁皇子鐸石別命之後 當麻公　○其屬有當麻部用明皇子麻呂古王之後 鴨君大鴨積命　○其屬有鴨部大田田根子命之孫崇神朝始封天武朝有鴨君蝦夷子孫世掌
別	山邊別　三枝別	垂仁皇子大中津日子命之裔	
村主	飽波村主　高宮村主	忍海村主 今來村主 石寸村主 漢人村主 佐波多村主　竝漢人之後 檜前村主　漢主劉邦子齊王肥之裔	桑原村主　劉邦七世孫萬德使主之裔 額田村主　吳人天國古之裔 牟佐村主　吳主孫權子高之後雄略朝有身狹村主青

賀茂社

三輪君大友主命　大田田根子命之孫、崇神朝始封、雄略朝有三輪君身狹、用明朝有三輪君逆、舒明朝有三輪君小鷦鷯、皇極朝有三輪君文屋、孝德朝有

三輪君大口、三輪君色夫、三輪君甕穗、三輪栗隈君東人、

葛城

劍根命　高魂命五世孫、太祖二年始封、其族有葛城直

鬪

鬪雞國造　神武皇子神八井耳命之裔、允恭帝二

鬪雞稻置　神八井耳命之後、仁德朝有鬪雞稻置

鷄

年、有罪爲稻置、其族有都祁直

大山主　允恭朝貶本國造、某爲稻置、

凡

彥巳曾保理命　天津彥根命裔、太祖二年始封、其族有凡河內直

志紀縣主

紺口縣主　竝神八井耳命之後

珍縣主　豐城入彥命三世孫御諸別命之後、雄略朝有茅渟縣主某

川俣公　彥坐王之後

和氣公　日本武尊之後

多治比君　宣化皇子上殖葉王之後

輕部君

血沼別　懿德皇子武石彥奇友背命之後

長野村主

飛鳥村主

田村村主

茅沼山村主

西波多村主

西大友村主

河內

和泉縣主　景行皇子日本武尊之後

河內三野縣主　角凝魂命三世孫天湯河桁命之後、清寧朝有河內三野縣主小根

大縣主

我孫公　竝豐城入彥命之後

鞍作村主　○其屬有鞍部、敏達朝有鞍部村主司馬達等、竝漢人後

下村主　漢主劉秀七世孫愼近王之後

上村主　魏主曹操子陳王植之後

	津
天津彥根命之後雄略朝有志幾大縣主某蓋是族	三島縣主 神皇產靈尊十六世孫建日穗命之後安閑朝有三島縣主飯粒
	韋那公 宣化皇子火焰王之後孝德朝有猪名君高見 椎田君
古市村主 百濟國虎王之後 高安下村主 高麗國人大鈴之後	槻本村主 漢主劉協之後 葦屋村主 百濟國人意寶荷羅支王之後

	山
	阿多根命 天目一箇命之裔太祖二年始封
	賀茂縣主 神皇產靈尊孫鴨武津身命之後
川原公 竝火焰王之後 垂水公阿利眞 豐城入彥命四世孫賀表眞稚命之裔孝德朝始封	堅井公 彥坐王之後 石田君
	葛野別 彥坐王子袁耶本王之後
	錦織村主 漢人波努志之後

代	伊
其族有山背直、山背連、○成務朝以曾能振命爲山背國造、蓋與此異流、	武伊賀都別命 垂仁皇子祖別命三世孫成務朝始
葛野鴨縣主 ○其屬有葛野主部、天神魂命之後 山代縣主 崇神朝有山代縣主祖長溝	
	伊賀須知稻置 那婆理稻置
垂仁皇子五十日足彥命之後 布勢公 仲哀皇子忍稚命後 岡屋公 武內宿禰子波多八代宿禰後	佐佐君 彥坐王之後 阿保君須珍都斗王
	長田村主 漢人之後

賀	伊
封○按倭姫世紀、垂仁朝旣有伊賀國造、而出自未詳、姑附備考、	天日別命 天牟久怒命孫太祖二年始封垂仁朝有國造建日方命其族有伊勢直
	市師縣造 垂仁朝有市師縣造建呰古命 飯高縣造 孝昭皇子天足彥國押人命之裔
三野稻置 竝安寧皇子磯城津彥命之後	
垂仁皇子池速別命四世孫允恭朝始封	伊勢飯高君 壹師君 竝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 伊勢刑部

勢		島
神國造大若子命〇又名大幡主命 天日別命五世孫〇按大同本記垂仁朝割磯部定河以東神國以大若子命為其國造子孫世為大神宮神主故姑附于此其族有磯	部直	出雲笠夜命 出雲臣祖佐比禰足
垂仁朝有飯高縣造乙加豆知命 佐奈縣造 彥坐王孫曙立王之後 垂仁朝有佐奈縣造御代宿禰 安濃縣造 垂仁朝有安濃縣造眞桑枝命 川俣縣造	垂仁朝有川俣縣造祖大比古命	
君 景行皇子五十功彥命之後 尾津君 日本武尊子稚武彥王之後 伊勢品遲部君 曙立王之後 伊勢麻績	君 長白羽命之後 宇治土公 猨田彥大神之後 垂仁朝有宇治土公祖太田命子孫世給神宮事	

津	尾張		
尼孫成務朝始封	小止與命 天火明命十一世孫成務朝始封 乎止與子建稻種命嗣從日本武尊東征有功稻種子尻調根命仕應神朝賜尾治連為熱田大神祝子	尾治弟彥連其子金連子坂合連坂合子佐迷連其子粟原連二子曰田蓑爲山代大兄王舍人曰多多見嗣仕皇極朝爲年魚市評督奕世相承任國造掌熱田神社之祀	知波夜命
	中島縣主 鴨建玉依彥命之後		
	尾張田子稻置 乳近稻置 景行朝竝從日本武尊西征		
	島田君 景行皇子大碓命之後 尾張丹波建部君〇其屬有武部日本武尊子武田王之後 邇波縣君	大荒田命之後 春日部君 五十日足彥命之後	三川衣君
	尾張三野別 稻木別 竝大中津日子命之後		許呂母別
	春日部村主 津速魂命三世孫大田諸命之後 尾張次角村主 漢人之後		石村村主

參河	穗		遠淡海	久
出雲色大臣命五世孫成務朝始封	菟上足尼 葛城襲津彥命四世孫雄略朝始封○按天孫本紀成務朝既有三川穗國	造美已止直據此雄略以前已置國造也	印岐美命 伊香色雄命孫成務朝始封○按古事記天菩比命裔有遠江國造與是異流	印幡足尼 伊香色雄命孫
祖別命後 宮道君 日本武尊子稚武王之後 長谷部君 波多八代宿禰之後	三川三保君 五十功彥命之後		榛原君 土形君 幣岐君 並應神皇子大山守命之後	
大中津日子命之後	三川穗別 彥坐王孫朝廷別王之後			
漢人之後				

努	素賀	珠流河	盧原	伊豆	甲
仲哀朝始封其族有久奴直	美志印命 太祖朝始封	片堅石命 大新川命子成務朝始封	意加部彥命 吉備武彥命子成務朝始封	若建命 天穗桙命八世孫應神朝始封其族有伊豆直	鹽海足尼 狹穗彥王三世孫臣
		池田坂井君 孝靈皇子稚武彥命孫吉備武彥命之後	盧原公吉備武彥命 稚武彥命孫景行朝始封盧原國		

斐	相武
知津彥公 子景行朝始封	弟武彥命 武刺國造祖神伊勢都彥命三世孫成務朝始封後有相模宿禰爲國造者
	鎌倉別 日本武尊子足鏡別王之後

師長	无邪
意富鷲意彌命 淡城國造祖建許呂命子成務朝始封	兄多毛比命 出雲臣祖二井宇迦諸忍神狹命十世孫成務朝始封

志	知知
安閑朝武藏國造笠原直使主與同族小杵爭國造朝廷許之誅小杵以命使主爲國造後有武藏宿禰爲國造者	知知夫彥命 八意思金命十世孫崇神朝始封

夫	須惠	馬來田
景行朝有本國造祖天上腹天下腹	大布日意彌命 建許呂命子成務朝始封	深河意彌命 建許呂命子成務朝始封

上海上
忍立化多比命　天穗日命八世孫成務朝始封

伊甚
伊巳侶止直　安房國造祖伊許保止命孫成務朝始封安閑朝有國造稚子直

武社
彥忍人命　彥意祁都命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武射臣

菊麻
大鹿國直　兄多毛比命子成務朝始封

阿
大伴直大瀧　天穗日命八世孫彌命

波
都侶岐命孫成務朝始封後有安房國造伴直

長狹
長狹國造　神八井耳命之裔

印波
伊都許利命　神八井耳命八世孫應神朝始封

下海上
久都伎直　上海上國造祖天穗日命孫應神朝始封孝德朝其族他田日奉部直忍為海上郡少領其裔有為國造者

新
比奈羅布命　美都呂岐命子

佐自努公　豐城入彦命孫大荒田別命之後

治

成務朝始封其族有新治直

大網公　豐城入彥命裔奈良君弟眞若君後

筑

阿閉色命　忍凝見命孫成務朝始封○按常陸風土記崇神朝以采女臣支屬筑箪命爲紀國造後因筑箪命名改紀爲

波

筑波、

茨

筑紫刀禰　天津彥根命孫應神朝始封孝德朝有茨城國造壬生連麻呂○按筑紫刀禰蓋建許呂命子建許呂仕神功后掌應神產室事故其族有壬生連也

城

仲

建借馬命　伊豫國造同祖神八井耳命裔成務朝始封其族有仲臣孝德朝有那珂國造壬生直夫子、蓋亦此族、

久自

船瀨足尼　伊香色雄命三世孫成務朝始封

高

彌佐比命　彌都侶岐命孫成務朝始封

近

近淡海國造　天足彥國押人命之裔垂仁朝有淡海國造某

犬上縣主　天津彥根命之後

蒲生稻寸　天津彥根命之後

佐佐貴山公　孝元皇子大彥命之後雄略朝有狹狹城山君韓帒顯宗朝有狹狹城山君倭帒、

近淡海蚊野別　袁邪本王之後

錦部村主

甲賀村主

佐味村主　竝漢人之後

大友村主　漢主劉協之後推古朝有大友村主

淡海

三尾君　垂仁皇子磐衝別王之後景行朝有三尾氏磐城別繼體朝有三尾君堅楲三尾角折君

坂田公○其屬有坂田部繼體皇子中皇子之後

高聽

志賀穴太村主　劉協王子美波夜之後

穴太村主　曹氏寶德公之後

坂田村主　百濟國人頭貴村主之後

比賣陀君　彥坐王孫菟上王後

犬上君　日本武尊子稻依別王之後應神朝有犬上君倉見別推古朝有犬上君御田鍬

建部君　稻依別王之後孝德朝有犬上健部

磐城村主　中宗朝有磐城村主般

近淡海

大陀牟夜別　彥坐王三世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近淡海安直

君某

佐味君　豐城入彥命之後舒明朝有狹身君勝牛

息長公　應神皇子稚野毛二派皇子之後皇極朝有息長山田公

坂田酒人

安

君　稚野毛二派皇子後

額田

大直侶宇命　彥訓服命孫成務朝始封

三野

八介命　彥坐王子開化朝始封垂仁朝有美濃國造某景行朝

守公

大田君　竝大碓命之後

大田別　景行皇子豐門入彥命之後

三野宇泥

大日本史　卷　表　十九

前

有美濃國造神骨

須別　大碓命子押黑兄日子王之後

本巣

本巣國造　彥坐王子神大根王之後

三野縣主　蓋神大根王之後垂仁朝有美濃縣主角鏑

牟義都

牟義都國造　大碓命之後應神仁德二朝間有牟義都國造伊自牟良君

牟義公　大碓命後應神朝有牟毛津犬黑比雄略朝有身毛君丈夫

三野後

臣賀夫良命　出雲大臣命孫成務朝始封

鴨縣主　彥坐王之裔

斐陀

大八椅命　彥與曾命子成務朝始封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

上毛野

御諸別王　豐城入彥命三世孫景行朝始封

上毛野君　豐城入彥命之後垂仁朝有上毛野君祖八綱田應神朝有上毛野君荒田別及鹿我別仁德朝有上毛野君竹葉瀨安閑朝有上毛野君小熊舒明朝有上毛野君形名

下毛野

奈良別　豐城入彥命四世孫仁德朝始封

下毛野君　豐城入彥命之後仁德朝有下毛野君奈良弟眞若君

道奥菊多

屋主乃禰　建許呂命子應神朝始封後有湯坐菊多臣蓋此族也

道口岐閑	阿尺	思	伊久	染羽	浮田
宇佐比乃禰 建許呂命子應神朝始封	比止禰命 阿岐國造同祖天湯津彥命十世孫成務朝始封	志久麻彥 天湯津彥命十世孫成務朝始封	豐島命 天湯津彥命十世孫成務朝始封	足彥命 天湯津彥命十世孫成務朝始封	賀我別王 崇神帝五世孫成務朝始封

信夫	白河	石背	石
久麻直 阿岐國造同祖久志伊麻命孫成務朝始封	鹽伊乃己自直 天湯津彥命十一世孫成務朝始封	建彌依米命 建許呂命子成務朝始封後有陸奥磐瀨臣、磐瀨朝臣、皆此族	建許呂命 成務朝始封孝德朝有多珂國造石城直美夜部、石城部

城	那須	科野
評造部志許赤○按二人疑本國造族	大臣命 武渟川別命孫景行朝始封其族有那須直	建五百建命 神八井耳命裔崇神朝始封
		危寸村主 漢人之後

若狹	高志	三
荒礪命 佐白米命子允恭朝始封	市入命 彥屋主田心命三世孫成務朝始封	若長足尼 彥太忍信命四世孫
		三國公 繼體皇子椀子王之後
若狹之耳別 彥坐王子室毗古王之後		
		高向村主 魏主曹操子丕之後

國	角鹿	賀
成務朝始封	建功狹日命 稚武彥命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敦賀直	大兄彥君 石撞別命四世孫雄略朝始封
後孝德朝有三國公麻呂		道公 大彥命之後景行朝有高志道君

我	加　宜
	素都乃奈美畱命 能登國造同祖○能登恐高志誤仁德朝始封○按素都乃奈美畱崇神朝既封高志深江國造而復見此者恐誤
祖伊知利欽明朝有越郡司道君	

江沼

- 志波勝足尼　武内宿禰四世孫反正朝始封其族有江渟臣

能等

- 能等國造　崇神皇子大入來命裔成務朝始封其族有能登臣

羽咋

- 石城別王　石撞別命子雄略朝始封
- 羽咋公　石撞別命之後

伊彌頭

- 大河音足尼　武内足尼孫成務朝始封後有伊彌頭臣蓋同族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五

久比岐

- 御戈命　大和直同祖崇神朝始封
- 高志池君　五十日足彦命之後

高志深江

- 素都乃奈美雷命　道君同祖崇神朝始封

佐渡

- 大荒木直　阿岐國造同祖久志伊麻命四世孫成務朝始封

丹波

- 大倉岐命　尾張國造同祖建稻種命四世孫成務朝始封後有丹波直爲國造者
- 丹波大縣主　開化朝有丹波大縣主由碁理
- 葦井稻置　武石彦奇友背命之後○今不得其地姑附載焉
- 丹波竹野別　開化皇子建豐波豆羅別王之後

但馬

- 船穗足尼　彦坐王五世孫成務朝始封
- 伊頭志君　有伊頭志君麻良比○不得其年代
- 多遲麻竹別　武石彦奇友背命之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六

遲麻	二方
應神朝有國造阿胡尼命	美尼布命 出雲國造同祖遷狛一奴命孫○按遷狛一奴、恐宇迦都久奴
多遲麻君後 若角城命裔安間朝有但馬君小津 竹野君 彥坐王之後	

	稻葉	伯
之訛、宇迦都久奴即鸕濡渟也、成務朝始封	彥多都彥命 彥坐王子、成務朝始封 仁德朝因幡國造有某	大八木足尼

岐	出	雲
牟邪志國造同祖兄多毛比命子成務朝始封	宇迦都久 怒命 天穗日命十一世孫伊幣根命子、初天穗日以天祖敕、掌日隅宮之祀、其子曰武夷鳥命、武夷鳥子曰伊	佐我命、伊佐我子津狭命、其子曰櫛甕前命、甕前子櫛月命、其子櫛甕鳥海命、鳥海子櫛田命、其子曰知理命、知理子世毛呂須命、其子阿多命、阿多子曰可美乾飯根命、伊幣根命即是也、至崇神朝、宇迦都久

怒獻神寶有功始封本國其子曰襲髓命襲髓子曰來日田維穗命蓋岐比佐都美仕垂仁朝其子曰三島足奴命三島子曰意宇足奴命卽淤宇宿禰仕仁德朝其子曰官向臣始賜出雲臣其子布柰布柰子

曰布禰布禰子曰意波苦其子美許美許子叡屋叡屋子帶許其子曰果安奕世相承任國造以奉祀事

石見

大屋古命　紀伊國造同祖蔭佐柰朝命子崇神朝始封

石見公　蓋本國造之裔

意岐

十挨彥命　觀松彥伊呂止命五世孫應神朝始封

針間

阿良都命　景行皇子稻背入彥命孫成務朝始封應神朝有國造豐忍別命仁德朝有國造速待

其族有播磨佐伯直　應神朝始封

針間阿宗君　彥坐王四世孫息長日子王之後

當麻品遲部君前玉

播磨別　御諸別命　稻背入彥命之子成務朝始封

播磨村主　漢人之後

針間鴨

市入別命　御穗別命子成務朝始封應神朝有國造黑田別清寧朝有國造許麻

明

都彌自足尼　大倭直同祖八代足

石	大伯	上道		三野	下道
尼子應神朝始封其族有大和明石連	佐紀足尼神魂命七世孫應神朝始封	多佐臣 中彥命子應神朝始封其族有吉備上道臣		弟彥命 御友別命季子應神朝始封其族有三野臣	兄彥命 御友別命長子一名稻速別應神朝始封其族有吉備下道臣
					應神朝封御友別兄浦凝別於吉備苑縣是爲苑直蓋縣主也
		磐梨別公 弟彥王鐸石別命三世孫應神朝以軍功始封	磐梨縣		

加夜	笠臣	吉備中縣	吉備穴	吉備品治
中彥命 上道國造同祖應神朝始封其族有香屋臣	笠三枚臣 鴨別命八世孫其族有吉備笠臣	明石彥 神魂命十世孫崇神朝始封	八千足尼 彥國葺命孫景行朝始封其族有阿那臣	大船足尼 若角城命三世孫成務朝始封
			安那公 天足彥國押人命之後	吉備品遲君○其屬有吉備品遲部息長日子王之後
		吉備別 景行皇子豐國別命之後		

阿岐

飽速玉命　天湯津彥命五世孫、成務朝始封

大島

穴委古命　无邪志國造同祖、兄多毛比命子、成務朝始封

波久岐

豐玉根命　阿岐國造同祖、金波佐彥孫、崇神朝始

應神朝以笠臣祖鴨別、封于吉備波區藝縣、蓋縣主也、

封

周防

加米乃意美　茨城國造同祖、應神朝始封

沙麼縣主　仲哀朝有沙麼縣主祖內避高國避高松屋種、

牟禮別　大中津日子命之後

都怒

田鳥足尼　都怒足尼子、仁德朝始封、雄略朝、其族紀小鹿火宿禰、護送紀小弓

長、至自新羅、留于角國、自此稱角臣、

穴門

速都鳥命　邇伎都美命四世孫、景行朝始封、孝德朝有國造首之族贄、其族有穴門直

阿武

味波波命　神魂命十世孫

阿牟君　景行皇子日向襲津

景行朝始封

彥皇子之後

紀

天道根命　神皇產靈命五世孫、太祖朝始封、道根命子比古麻命、其子曰鬼刀禰命、崇神朝有木國造荒河刀辨、蓋鬼刀禰一名也、鬼刀禰子曰久志多麻命、久志多麻子

伊

日大名草彥命、仕垂仁朝、倭姬命奉大神、至紀伊也、國造奉遷日前神於今地、大名草彥有三子、曰宇遲比古命、曰枳彌都彌命、曰稺比子命、宇遲比古、枳彌都彌竝仕景行帝、帝之幸肥前也、稺比子命誅土蜘蛛、有功、宇遲比古子舟本命、其子曰夜都賀志彥命、其子曰豐耳命、豐耳子豐布流、豐布流子曰鹽籠、鹽籠子彌賀志富、其子曰忍、忍弟曰國見、國見子國勝、國勝子大海、忍子曰麻佐手、其子曰忍勝、仕敏達朝、

忍勝子曰忍穗、始建名草郡、忍穗子曰牟婁、牟婁弟曰石牟、竝爲本國造、世掌日前神社之祀、○按倭姬世記、崇神朝有吉備國造某、而吉備今不詳、本國在田郡有吉備鄉、故姑附備考、

熊野	淡道	粟
大阿斗足尼 饒速日命五世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熊野連	矢口足尼、 神皇產靈尊九世孫、仁德朝始封	千波足尼 高皇產靈尊九世孫
		阿波君 日本武尊子息長田別
		阿波脚咋

（前承）	長	讚	岐	伊余
應神朝始封、其族有粟凡直、粟直	韓背足尼　觀松彥色止命九世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長直	須賣保禮命　神櫛別王三世孫	應神朝始封、敏達朝有國造星直、賜紗拔大押直姓、其族有讚岐直	速後上命　印幡國造同祖敷桁彥命子、成務朝始封
別命之後	長公　八重事代主命之後	讚岐綾公　日本武尊子武殼王之後	讚岐公　神櫛別命之後	和氣公　景行皇子武國凝別命之後　伊豫別君　日本武尊之子十城別王之裔
景行皇子神櫛別命裔鷲住王之後		五十河別　景行皇子五十河彥命之後	讚岐田虫別　雄略朝有讚岐田虫別	伊與御城別　景行皇子武國皇別命之後　伊與宇和別
		白鳥村主　周魯公伯禽之後		

（前承）	久味	小	市	怒麻	風速
	伊與主命　神魂尊十三世孫、應神朝始封、其族有久米直、清寧朝有伊與來目部小楯、蓋亦其族	子致命　大新川命孫	應神朝始封、其裔世爲伊與大領、其族有越智直	若彌尾命　阿岐國造同祖飽速玉命三世孫、應神朝始封	阿佐利　伊香色雄命四世孫、應神朝始封
景行皇子國乳別命之後					

其族有風早直

都佐

小立足尼　長阿比古同祖三島溝杭命九世孫成務朝始封

波多

天韓襲命　崇神朝始封

筑

田道命　大彦命五世孫成務朝始封

伊覩縣主　天日槍命之後仲哀朝有伊覩縣主祖五十迹手

宗形君　○其屬有宗形部大已貴命六世孫吾田片隅命之後

水沼別　國乳別皇子之後

志

繼體朝有筑紫國造磐井其子筑紫君葛子欽明朝有筑紫國造鞍橋君

水沼縣主　景行朝有水沼縣主猨大海

岡縣主　仲哀朝有岡縣主祖熊鰐

筑紫崗縣主　雄略朝有筑紫崗縣主

筑紫水間君　武國凝別命之後雄略朝有筑紫水間君其

崗君　孝德朝有崗公宜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九

主泥麻呂

竺志米多

都紀女加　稚沼毛二派命後成務朝始封○按稚沼毛二派應神皇子而原書爲成務朝始封蓋誤

筑紫米多君　應神皇子意富富杼王之後

豐

宇那足尼　伊甚國造同祖成務朝始封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

其族有豐國直

大分

大分國造　火國造同祖

大分君　神八井耳命之後

大分穴穂御埼別　景行皇子兄彦命之後

宇佐

宇佐都彦命　高魂尊孫太祖朝始封

宇佐公　本國造同祖子孫世奉宇佐八幡宮之祀

國前	比多	火		松津	末羅
午佐自命 吉備津彥命六世孫成務朝始封其族有豐國前臣	止波足尼 葛城國造同祖成務朝始封	建緒組命 大分國造同祖志貴多奈彥命子	崇神朝始封景行朝有火國造某其族有肥直	金連 伊香色雄命孫仁德朝始封	矢田稻吉 大水口足尼孫成務朝始封
		佐嘉縣主 景行朝有佐嘉縣主祖大荒田			
		火君 神八井耳命之後欽明朝有火君某			日下部君 狹穗彥王之裔景行朝有日下部君祖大屋田子、宣化朝
		火國別 景行皇子豐戶別皇子之後			

	阿蘇		葦分	天草
	速瓶玉命 火國造同祖神八井耳命裔崇神朝始封速瓶玉有三子、曰彥御子神、曰高橋神、曰日宮神、彥御子又名惟人命、亦曰八井耳玉命、子孫世爲國造嘗阿蘇神	社之祀、	三井根子命 吉備津彥命子景行朝始封敏達朝有火葦北國造阿利斯登	建島松命 神魂命十三世孫成務朝始封
有日下部君祖某、	阿蘇君 神八井耳命之後宣化朝有阿蘇仍君某		葦北君 吉備津彥命之後敏達朝有葦北君某	

日向	大隅	薩摩	伊
老男　豐國別命三世孫、應神朝始封	大隅國造　仁德朝以伏布爲曰佐、封國造、其族有大隅直、	薩摩國造　仁德朝以某曰佐爲國造	上毛布直　天津水凝後○按出雲風土記有伊支遠祖天津日子命、與天
	曾縣主　蓋火闌降命之後		壹伎縣主　天兒屋命之後、顯宗朝有壹伎縣主祖押見宿禰
日向諸縣君　豐國別命之後、應神朝有日向諸縣君牛諸井 日向君　景行皇子草木命之後	曾君 加志君 竝火闌降命之後	阿多小椅君 薩摩公 竝火闌降命之後	
日向穴穗別　景行皇子熊忍津彥命之後			

吉島		津
津水凝訓讀相近、恐同人、繼體朝始封　應神朝有壹伎直眞根子、眞根子子曰御身足尼、御身子曰太田彥命、太田彥子曰酒人命、酒人子曰神奴子命、其子曰押見命、仕顯宗朝、押見子曰太富命	其子曰十握命、十握子曰伊伎若日子、欽明朝爲卜部、後有壹伎直爲島造者	建彌己己命　高魂尊五世孫、太祖朝爲縣直、○按古事記以津島縣直
		對馬縣主　天日神命之後

島	葛津
爲天穗日命子建比良鳥命後、未知孰是、顯宗朝有對馬下縣直、後有津島上縣國造、下縣國造、葢皆此族也、	若彦命 大名草彦命子、成務朝始封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三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公卿一

天祖之垂懿訓、寶祚之隆、與天壤無窮者、以其把握大權、未嘗委之於臣下也、若其政事之官、盡統之於相臣、而至尊仰成、則庸詎在於其爲寶祚之隆也哉、故上古列聖、常躬總攬大綱、乾乾匪懈、以臨下土、其政事之任、參以皇親、間以舊德、互相維制、未嘗偏倚專職焉、是其所以大權在上、紀綱振肅、等位分明、化育逮下也、自藤原鎌足誅大憝立偉勳、以輔中興之治、其子孫族類、權勢稍盛、不比等之制律令、參稽唐制、以太政大臣置於左右大臣之上、以一身助萬幾、所謂尚書門下之職、併歸於一官、而中書則下居八省之一、莫敢抗焉、其爲任可謂太重矣、然天智時、以皇太子任之、後常以親王居之、但稱知官事耳、未立以爲正官也、而至於良房、則以人臣任此職、始立爲專職、而天下之政、舉歸於其手矣、自是厥後、子孫常居重任、當幼主在位、則稱攝政、長則曰關白、或稱內覽、人主端拱、以聽其所爲、而相臣之勢益張矣、爾後男必列公卿、女必爲后妃、凡據清要以斷樞機者、莫非其門族子弟也、又援引阿諛迎合之徒、以濟其私、連結勇銳果決之士、以助其勢、富抗皇室、權侔至尊、可謂太盛矣、因襲之久、其人皆紈袴子弟、放縱驕侈、習以爲常、自居重位、未嘗知政術爲何物、則一旦臨事、狼狽錯愕、固其所也、於是乎皇族之裔、列於武臣者、有如清盛、有如賴朝、皆招聚舊故、延攬英雄、取以代之、遂使大權墜地、朝廷擁虛器、寶祚之隆、殆不可復問者、果誰罪乎、不可不鑑也、中古以降、太政大臣與左右大臣、稱之三公、內

大臣准大臣及納言參議以上、併稱公卿、其他重要之職、多其所兼、如東宮傅近衛大將八省長官、亦須載錄焉、今據公卿補任、參稽史籍、繫以年月、以表其姓名、俾人一覽瞭然、因以察治亂興衰之故、則大權之所以得失、朝政之所以張弛、亦可以概見焉、若夫武人專制、土地兵馬之政、盡委於陪臣之手、所謂執權連署者、殆不與前日公卿異、而朝廷大官、則名存而實亡、若不足列者矣、然名器之

頒、猶出於朝廷、而大將軍之重、間列於相臣之下、則其除拜免罷、不可不著焉、作公卿表、

公卿除罷

紀年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右大臣	內大臣	大納言	中納言	參議
孝德帝大化元年乙巳	藤原鎌足 六月任內臣、位在左大臣上、故姑係焉	阿倍倉梯麻呂 六月任	蘇我倉山田石川麻呂 六月任				
二年丙午	鎌足	倉梯麻呂	石川麻呂				
三年丁未	鎌足	倉梯麻呂	石川麻呂				
四年戊申	鎌足	倉梯麻呂	石川麻呂				
五年己酉	鎌足	倉梯麻呂 三月薨 巨勢德太古 四月任	石川麻呂 三月自殺 大伴長德 四月任				
白雉元年庚戌	鎌足	德太古	長德				
二年辛亥	鎌足	德太古	長德 七月薨				
三年壬子	鎌足	德太古					
四年癸丑	鎌足	德太古					
五年甲寅	鎌足	德太古					
齊明帝元年乙卯	鎌足	德太古					

年						
二年丙辰	鎌足	德太古				
三年丁巳	鎌足	德太古				
四年戊午	鎌足	德太古正月薨				
五年己未	鎌足					
六年庚申	鎌足					
七年辛酉	鎌足					
七月皇太子稱制						
壬戌歲	鎌足		蘇我連正月任			
癸亥歲	鎌足		連			
甲子歲	鎌足		連五月薨			
乙丑歲	鎌足					

年							
丙寅歲	鎌足						
丁卯歲	鎌足						
天智帝卽位元年戊辰	鎌足						
二年己巳	鎌足十月任內大臣尋薨○按鎌足傳作太政大臣						
三年庚午							
四年辛未十二月帝大友卽位	大友皇子正月任、十月爲皇太子、	蘇我赤兄正月任	中臣金正月任		蘇我果安正月任 巨勢人正月任 紀大人正月任 當時稱御史大夫、至明年八月、改曰大納言、		
元年壬申		赤兄八月爲大海人皇子所流	金八月爲大海人皇子所殺		果安八月自刎 人八月爲大海人皇子所流		

年							
						大人	
天武帝元年癸酉						大人	
二年甲戌						大人	
三年乙亥						大人	
四年丙子						大人	
五年丁丑						大人	
六年戊寅						大人	
七年己卯						大人	
八年庚辰						大人 舍人王兼內卿、六月薨○任官年月未詳	
九年辛巳						大人	
十年						大人	

年							
壬午							
十一年癸未						大人○以後無考、或云、是歲六月薨、 大伴馬來田六月薨○任官年月未詳	
十二年甲申							
十三年乙酉							
朱鳥元年丙戌							
持統帝元年丁亥							
二年戊子							
三年己丑							

四年庚寅	高市皇子七月任		多治比島七月任				
五年辛卯	高市皇子		島				
六年壬辰	高市皇子		島			三輪高市麻呂○任官年月未詳	
七年癸巳	高市皇子		島			高市麻呂	
八年甲午	高市皇子		島			高市麻呂	
九年乙未	高市皇子		島			高市麻呂	
十年丙申	高市皇子七月薨		島		阿倍御主人○任官年月未詳、按持統紀元年正月作納言、	高市麻呂	
文武帝元年丁酉			島		御主人	高市麻呂	
二年戊戌			島		御主人	高市麻呂	
三年己亥			島、		御主人	高市麻呂	

四年庚子		多治比島八月任	島八月升左大臣		御主人	高市麻呂	
大寶元年辛丑		島七月薨	阿倍御主人三月任、		大伴御行正月任、尋薨、 御主人三月升右大臣 石上麻呂三月任 藤原不比等三月任 紀麻呂三月任	高市麻呂 大伴安麻呂三月任、 藤原不比等三月任、尋升大納言 石上麻呂三月任、尋升大納言、 紀麻呂三月任、尋升大納言、是歲三月廢官、後至慶雲二年四月復置	
二年壬寅			御主人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紀麻呂		大伴安麻呂五月任、先是兼式部卿、六月更兼兵部卿、 粟田眞人五月任 高向麻呂五月任、 下毛野古

麻呂五月任
小野毛野五月任

三年 癸卯
忍壁親王正月任知太政官事列大臣上
御主人閏四月薨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紀麻呂
安麻呂
眞人
高向麻呂
古麻呂
毛野

慶雲元年 甲辰
忍壁親王
石上麻呂正月任
石上麻呂
不比等正月升右大臣
紀麻呂
安麻呂
眞人
高向麻呂
古麻呂

毛野

二年 乙巳
忍壁親王五月薨
穗積親王九月任知太政官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紀麻呂七月薨
大伴安麻呂八月任
大伴安麻呂四月任八月升大納言
粟田眞人四月任
高向麻呂四月任
阿倍宿奈麻呂四月任
安麻呂四月升中納言
眞人四月升中納言
高向麻呂四月升中納言
古麻呂四月兼兵部卿
毛野十一月兼中務卿

三年
穗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眞人
毛野

丙午
二月准右大臣
安麻呂
高向麻呂
宿奈麻呂
古麻呂

四年 丁未
七月 元明帝即位
穗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高向麻呂
宿奈麻呂
毛野
古麻呂

和銅元年 戊申
穗積親王
石上麻呂三月任
石上麻呂三月升左大臣
藤原不比等三月任
不比等三月升右大臣
安麻呂
眞人
高向麻呂八月薨
小野毛野
毛野三月升中納言
古麻呂三月兼式部卿

三月任中務卿如故
宿奈麻呂
中臣意美麻呂三月任兼神祇伯

二年 己酉
穗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意美麻呂
古麻呂十二月卒

三年 庚戌
穗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意美麻呂	
四年 辛亥	穂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意美麻呂 閏六月卒	
五年 壬子	穂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六年 癸丑	穂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七年 甲寅	穂積親王	石上麻呂	不比等		安麻呂 五月薨	眞人 宿奈麻呂 毛野 四月薨	
靈龜元年 乙卯 九月 元正帝即位	穂積親王 七月薨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眞人 宿奈麻呂 巨勢麻呂 五月任	
二年		石上麻呂	不比等			眞人	

丙辰						宿奈麻呂 巨勢麻呂	
養老元年 丁巳		石上麻呂 三月薨	不比等			眞人 宿奈麻呂 巨勢麻呂 正月薨	藤原房前 十月任
二年 戊午			不比等		長屋王 三月任 阿倍宿奈麻呂 三月任	宿奈麻呂 三月廿大納言 眞人 多治比池守 三月任 巨勢邑治 大伴旅人 三月任 三月任兼中務卿	房前
三年 己未			不比等		長屋王 宿奈麻呂	眞人 二月薨 池守 邑治 旅人	房前
四年 庚申	舍人親王 八月任知太政官事		不比等 八月薨		長屋王 宿奈麻呂 正月薨	池守 邑治 旅人	房前
五年 辛酉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正月任		長屋王 正月升右大臣	池守 正月升大納言	房前 多治比三

年							
					多治比池守正月任	邑治 旅人 藤原武智麻呂正月任	宅麻呂正月任○以後無考
六年 壬戌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池守	邑治 旅人 武智麻呂	房前 阿倍廣庭二月任
七年 癸亥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池守	邑治 旅人 武智麻呂	房前 廣庭
神龜元年	舍人親王	長屋王二月任	長屋王二月升左大臣		池守	邑治六月薨 旅人	房前 廣庭
甲子 二月 聖武帝卽位						武智麻呂	
二年 乙丑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池守	旅人 武智麻呂	房前 廣庭
三年 丙寅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池守	旅人 武智麻呂	房前 廣庭
四年 丁卯	舍人親王	長屋王			池守	旅人 武智麻呂 阿倍廣庭	房前 廣庭十月升中納言

年							
						十月任	
五年 戊辰	舍人親王列左大臣上	長屋王			池守	旅人 武智麻呂 廣庭	房前
天平元年 己巳	舍人親王	長屋王二月賜死			池守 藤原武智麻呂三月任	旅人 武智麻呂三月升大納言 廣庭	房前九月兼中務卿先是兼中衛大將 多治比縣守二月任權官 石川石足二月任權官八月薨 大伴道足
							二月任權官
二年 庚午	舍人親王				池守九月薨 武智麻呂 大伴旅人十月任	旅人十月升大納言 廣庭	房前 縣守 道足
三年 辛未	舍人親王				武智麻呂 旅人七月薨	廣庭	房前 藤原宇合八月任兼式部卿、 縣守八月爲正先是兼民部卿 藤原麻呂八月任兼兵部卿、

							鈴鹿王八月任、兼大藏卿 橘諸兄八月任 道足八月爲正
四年 壬申	舍人親王				武智麻呂	廣庭二月薨 多治比縣守正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房前 宇合 縣守正月升中納言 麻呂 鈴鹿王 諸兄 道足
五年 癸酉	舍人親王				武智麻呂	縣守	房前 宇合 麻呂 鈴鹿王 諸兄 道足
六年 甲戌	舍人親王		藤原武智麻呂正月任		武智麻呂正月升右大臣	縣守	房前 宇合 麻呂 鈴鹿王 諸兄 道足

七年 乙亥	舍人親王十一月薨		武智麻呂			縣守	房前 宇合 麻呂 鈴鹿王 諸兄 道足
八年 丙子			武智麻呂			縣守	房前 宇合 麻呂 鈴鹿王 諸兄 道足
九年 丁丑	鈴鹿王九月任知太政官事、准大臣、	藤原武智麻呂七月任、尋薨、	武智麻呂七月升左大臣		橘諸兄九月任	縣守六月薨 多治比廣成九月任	房前四月薨、先是更兼民部卿、 宇合八月薨 麻呂七月薨 鈴鹿王九月升知太政官事 諸兄九月升大納言 道足 多治比廣成八月任、九月升中納言、 藤原豐成

（前年）	十年戊寅	十一年己卯	十二年庚辰	十三年辛巳
	鈴鹿王	鈴鹿王五月兼式部卿	鈴鹿王	鈴鹿王
	橘諸兄正月任	諸兄	諸兄	諸兄
	諸兄正月升右大臣			
	廣成正月兼式部卿	廣成四月薨		
十二月任、兼兵部卿	道足 豐成	道足 豐成 大野東人四月任 巨勢奈氏麻呂四月任、兼民部卿 大伴牛養四月任 縣犬養石次四月任	道足 豐成正月兼中衛大將 東人 奈氏麻呂 牛養 石次	東人 奈氏麻呂七月兼神祇伯 道足○以下無考 豐成 牛養 石次

十四年壬午	十五年癸未	十六年甲申	十七年
鈴鹿王	鈴鹿王	鈴鹿王	鈴鹿王九月
	橘諸兄五月任	諸兄	諸兄
諸兄	諸兄五月升左大臣		
	巨勢奈氏麻呂 麻呂五月任 藤原豐成五月任、中衛大將如故	奈氏麻呂 豐成	奈氏麻呂
東人十一月薨 奈氏麻呂 豐成 牛養 石次十月卒	奈氏麻呂五月升中納言 豐成五月升中納言 牛養 藤原仲麻呂五月任、兼民部卿 紀麻呂五月任	牛養月兼兵部卿 仲麻呂 麻呂	牛養

年乙酉	薨					豐成	仲麻呂 麻呂
十八年丙戌		諸兄				奈氏麻呂 豐成	牛養 仲麻呂三月更兼式部卿 麻呂三月兼民部卿
十九年丁亥		諸兄				奈氏麻呂 豐成	牛養 仲麻呂 麻呂
二十年戊子		諸兄			藤原豐成三月任、兼中衞大將	奈氏麻呂 豐成三月升大	仲麻呂 牛養

子					如故、	納言	石上乙麻呂三月任、兼中務卿、 麻呂 多治比廣足三月任 石川年足三月任 藤原眞楯三月任、兼治部卿、
天平勝寶		諸兄	藤原豐成四月任、七月罷中衞		豐成四月升右大臣	奈氏麻呂四月升大納言	仲麻呂七月升大納言

元年己丑七月孝謙帝即位			大將、		巨勢奈氏麻呂四月任 藤原仲麻呂七月任、兼中衞大將、	大伴牛養四月任、閏五月薨、 石上乙麻呂七月任 紀麻呂七月任、八月兼式部卿、 多治比廣足七月任	牛養四月升中納言 乙麻呂七月升中納言 麻呂七月升中納言 廣足七月升中納言 大伴兄麻呂七月任 橘奈良麻呂七月任

							年足兼式部卿○兼任年月未詳 眞楯 藤原清河七月任
二年庚寅		諸兄	豐成		奈氏麻呂 仲麻呂	麻呂 乙麻呂九月薨 廣足	兄麻呂 奈良麻呂 年足 眞楯 清河
三年辛卯		諸兄	豐成		奈氏麻呂 仲麻呂	麻呂 廣足	兄麻呂 奈良麻呂

							年足 眞楯 清河 月兼民部卿
四年 壬辰		諸兄	豐成		奈氐麻呂 仲麻呂	麻呂 廣足	兄麻呂 清河 奈良麻呂 年足 眞楯
五年 癸巳		諸兄	豐成		奈氐麻呂 三月薨、先是兼造宮卿、	麻呂 廣足	兄麻呂 年足 清河

					仲麻呂		奈良麻呂 眞楯
六年 甲午		諸兄	豐成		仲麻呂	麻呂 廣足	兄麻呂 年足 清河 奈良麻呂 眞楯
七年 乙未		諸兄	豐成		仲麻呂	麻呂 廣足	兄麻呂 年足 清河 奈良麻呂 眞楯

八年 丙申		諸兄 二月致仕	豐成		仲麻呂	麻呂 廣足 藤原永手 五月任、權官	兄麻呂 年足 清河 奈良麻呂 眞楯
天平 寶字 元年 丁酉			豐成 七月左遷大宰員外帥	藤原仲麻呂 五月任紫微内相、官祿皆准大臣、	仲麻呂 五月升紫微内相	廣足 八月罷 麻呂 薨　月 永手 五月爲正、兼中務卿〇兼任年月未詳 石川年足 八月任、兼神祇伯及	年足 六月兼神祇伯及兵部卿、八月升權中納言、 兄麻呂 文室淨三 六月任、兼治部卿、 巨勢界麻

						兵部卿如故、	呂 八月任 眞楯 清河 奈良麻呂 〇以後無考 阿倍沙彌麻呂 八月任 紀飯麻呂 八月任
二年 戊戌 八月			藤原仲麻呂 八月任	仲麻呂 八月升大保、是歲八月改官號、		年足 永手	淨三 兄麻呂 〇以後無考

廢帝即位
後至八年九月復舊
界麻呂兼兵部卿○兼任年月未詳　清河　沙彌麻呂三月卒、先是兼中務卿　飯麻呂　眞楯八月兼中務卿

三年 己亥
仲麻呂
年足　永手
浄三　界麻呂　清河　飯麻呂十一月兼義部卿　眞楯　藤原御楯六月任

四年 庚子
藤原仲麻呂正月任
仲麻呂正月升大師
石川年足正月任
年足正月升御史大夫　永手　文室浄三正月任
浄三正月升中納言　界麻呂　清河二月兼文部卿　飯麻呂　御楯　眞楯正月爲太宰帥　阿倍島麻呂八月任

五年 辛丑
仲麻呂
年足
永手　浄三
界麻呂四月薨　御楯　飯麻呂　清河　島麻呂三月卒

六年 壬寅
仲麻呂
年足九月薨　文室浄三正月任、十二月兼神祇伯
浄三正月升御史大夫　永手　氷上鹽燒十二月任　白壁王十二月任　藤原眞楯十二月任、兼信部卿
眞楯十二月升中納言、先是復任　御楯　藤原巨勢麻呂正月任、兼武部卿○兼任年月未詳　飯麻呂七月薨　藤原弟貞十二月任　氷上鹽燒

正月任兼信部卿、十二月升中納言

藤原眞先

正月任

清河

藤原訓儒

麻呂 十二月任

藤原朝臈 十二月任兼仁部卿

大中臣清

麻呂 十二月任

石川豐成

十二月任

七年 癸卯

仲麻呂

淨三

永手 正月兼武部卿

鹽燒

白壁王

眞楯

弟貞 十月薨、先是兼禮部卿

御楯

巨勢麻呂

眞先

清河

訓儒麻呂

朝臈

清麻呂

豐成

八年

仲麻呂 九月

藤原豐成

僧道鏡 九月

淨三 九月致仕

永手 九月升大

御楯 六月薨

甲辰

伏誅

九月復任

爲大臣禪師、其職封一准大臣

藤原永手 九月任

納言

白壁王

眞楯

鹽燒 八月兼文部卿、九月伏誅

巨勢麻呂 九月伏誅

清河

山村王 九月任

和氣王 九月任、十月兼兵部卿

吉備眞備 九月任、兼中衞大將

眞先 九月伏誅

清麻呂

豐成 十月兼大藏卿

訓儒麻呂 九月伏誅

朝臈 九月伏誅

藤原繩麻呂 九月任

粟田道麻呂 九月任

弓削淨人 九月任

天平神護

僧道鏡 閏十月任

豐成 十一月薨

僧道鏡 閏十月升太政大臣

永手

白壁王

眞楯

眞備

清河

元年 乙巳 稱德帝即位

山村王 二月兼治部卿　和氣王 八月伏誅　清麻呂 兼神祇伯○兼任年月未詳　豐成　繩麻呂　道麻呂 八月貶飛驒員外介　淨人

二年 丙午

僧道鏡 十月授法王位

藤原永手 十月任

藤原永手 正月任、十月升左大臣

吉備真備 十月任中衛大將如故

永手 正月升右大臣　白壁王 正月任　藤原真楯 正月任三月薨　吉備真備 三月任中衛大將如故、十月升右大臣　僧圓興 十月爲法臣、准大納言○以後無考

白壁王 正月升大納言　真楯 正月升大納言　吉備真備 正月任中衛大將如故、三月升大納言　弓削淨人 十月任

清河　真備 正月升中納言　山村王　豐成　文室大市 七月任　清麻呂　繩麻呂 兼民部卿○兼任年月未詳　石上宅嗣

神護景雲

永手

真備

白壁王

淨人 七月兼內豎卿

清河　山村王 十一

正月任　藤原田麻呂　呂 七月任兼外衛大將、兵部卿　淨人 十月升中納言　藤原繼繩 七月任　僧基真 十月爲法參議、準參議

元年 丁未

月薨　豐成　大市　清麻呂　繩麻呂　宅嗣　田麻呂　繼繩　僧基真

二年 戊申

永手

真備

白壁王　弓削淨人 二月任

淨人 二月升大納言　大中臣清

清麻呂 二月升中納言　清河

		三年 己酉	寶龜元年
		永手	永手
		眞備	眞備 十月罷中衞大將
		白壁王 淨人	白壁王 八月為皇太子
麻呂 二月任、兼神祇伯如故、		清麻呂	清麻呂 七月升大納言
豐成 十一月兼宮內卿 大市 兼中務卿○兼任年月未詳 繩麻呂 宅嗣 兼式部卿○兼任年月未詳 藤原魚名 二月任、兼大藏卿、 田麻呂 繼繩 十一月兼外衞大將	僧基眞 二十月擯飛驒	清河 豐成 大市 繩麻呂 宅嗣 魚名 田麻呂 繼繩	豐成 月升員外中納言○外一作八

庚戌 十月光仁帝即位		二年 辛亥
		永手 二月薨
		眞備 三月致仕 大中臣清麻呂 三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藤原良繼 三月任內臣
淨人 八月配流 大中臣清麻呂 七月任		清麻呂 正月兼東宮傅、三月升右大臣、 文室大市 三月任、兼中務卿如故、十二月更兼治部卿、 藤原魚名 三月任、十二月兼中
藤原良繼 八月任、九月兼式部卿、 文室大市 月任、兼中務卿如故、 石川豐成 月任員外、兼宮內卿如故、		良繼 三月升內臣 豐成 三月為正 大市 三月升大納言 藤原繩麻呂 三月任 石上宅嗣 十一月任、式部卿如
月 大市 月升中納言 魚名 清河 藤原良繼 七月任、兼兵部卿、八月升中納言、 宅嗣 繩麻呂 田麻呂 多治比土	作 七月任、兼治部卿、 繼繩	魚名 三月升大納言 宅嗣 三月兼式部卿、十一月升中納言、 清河 繩麻呂 三月升中納言 繼繩

務卿、

故、

田麻呂七月兼兵部卿

藤原百川十一月任

土作六月卒

阿倍毛人十一月任

三年
壬子

清麻呂五月罷東宮傅

良繼

大市
魚名

豐成九月薨
繩麻呂
宅嗣

清河
繼繩二月兼大藏卿、十一月更兼宮內卿、
田麻呂
百川
藤原楓麻呂四月任
毛人十一月卒
藤原濱成四月任、十一月兼大藏卿、

四年
癸丑

清麻呂

良繼

大市
魚名月兼近衛大將

繩麻呂月兼東宮傅
宅嗣

清河
繼繩
田麻呂
百川
楓麻呂

濱成

五年
甲寅

清麻呂

良繼

大市三月復兼中務卿
魚名九月加中務卿

繩麻呂
宅嗣

清河
繼繩九月兼兵部卿
藤原藏下麻呂五月任
田麻呂
楓麻呂
百川
藤原是公五月任
濱成三月兼刑部卿

六年
乙卯

清麻呂

良繼

大市
魚名

繩麻呂
宅嗣

清河
繼繩
田麻呂
藏下麻呂七月薨
楓麻呂兼大藏卿○兼任年月未詳
百川
濱成
是公

	七年 丙辰		八年 丁巳		九年 戊午		十年 己未
	清麻呂		清麻呂		清麻呂		清麻呂
	良繼		良繼正月爲内大臣、九月薨		藤原魚名三月任内臣、尋改内臣爲忠臣、兼近衛大將如故		魚名正月更爲内大臣
	大市 魚名		大市十月致仕 魚名		魚名三月什内		
	繩麻呂 宅嗣		繩麻呂 宅嗣十月兼中務卿		繩麻呂 宅嗣		繩麻呂九月兼中衛大將、先是兼敕旨卿式部卿、十二月薨 宅嗣
大伴駿河麻呂九月任 紀廣庭九月任	清河 繼繩 田麻呂 楓麻呂六月薨 濱成 百川 是公	駿河麻呂七月卒 廣庭	清河 繼繩 田麻呂 濱成 百川十月兼式部卿 是公 藤原家依十月任、兼治部卿	廣庭六月卒	清河月薨 繼繩 田麻呂 濱成 百川二月兼中衛大將 是公 家依 大伴伯麻呂正月任、兼宮内卿	石川名足二月任	繼繩 田麻呂九月兼中務卿、十二月兼中衛權大將 濱成 是公 百川七月薨 家依 伯麻呂 藤原乙繩

三十五

三十六

九月任兼刑部卿
藤原小黒麻呂 十二月任
名足

十一年庚申

清麻呂

魚名

石上宅嗣 二月任

宅嗣 二月升大納言
藤原田麻呂 二月任兼中務卿中衛大將如故
藤原繼繩 二月任

田麻呂 二月升中納言
濱成
繼繩 二月升中納言
是公
家依
大伴家持
伯麻呂 二月任
神王 三月任
小黒麻呂
乙繩
紀廣純 二月任三月卒
名足

天應元年辛酉四月

藤原魚名 六月任

清麻呂 六月致仕

魚名 六月升左大臣

宅嗣 六月薨先是兼東宮傅
藤原田麻呂 六月任尋兼近

田麻呂 四月加東宮傅六月升大納言
藤原是公

是公 六月兼式部卿中衛大將九月升中納言
小黒麻呂

桓武帝即位

衛大將東宮傅如故

九月任兼式部卿中衛大將如故
繼繩 五月兼中務卿

五月兼兵部卿七月更兼民部卿
濱成
家依 七月兼兵部卿
家持
伯麻呂
神王
乙繩 六月卒
名足
大中臣子老 六月任兼神祇伯
紀船守 六月任

延曆元年壬戌

魚名 六月坐事免

藤原田麻呂 六月任近衛大將東宮傅如故

田麻呂 六月升右大臣
藤原是公 六月任兼式部卿中衛大將如故

是公 六月升大納言
繼繩

小黒麻呂
濱成 閏正月坐事免
家依
家持 閏正月坐事免四月復任
伯麻呂 二月卒
神王

	二年 癸亥		三年 甲子
	田麻呂 三月薨 藤原是公 七月任兼中衛大將如故		是公
	是公 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繼繩 七月任兼中務卿如故		繼繩
	繼繩 七月升大納言 大伴家持 七月任		藤原小黑麻呂 正月任 藤原種繼 正月任式部卿如故 家持
名足 船守 藤原種繼 二月任 子老 紀家守 六月任	小黑麻呂 家持 七月升中納言 家依 種繼 七月兼式	部卿 名足 船守 神王 子老 家守	小黑麻呂 正月升中納言 種繼 正月升中納言 家依 佐伯今毛

	四年 乙丑		五年 丙寅
	是公		是公
	繼繩 十一月兼皇太子傅		繼繩 四月加民部卿
	小黑麻呂 七月兼中務卿 種繼 九月爲盜所殺 家持 八月薨	石川名足 十一月任 紀船守 十一月任兼近衛大將如故	小黑麻呂 名足 六月兼兵部卿 船守 二月兼式
人 十二月任 名足 船守 神王 四月兼大藏卿 子老 家守 四月卒	今毛人 七月兼民部卿 家依 六月薨 名足 十一月升中納言	船守 正月兼近衛大將十一月升中納言 神王 子老 五月兼宮內卿 紀古佐美 十月任	今毛人 神王 子老 二月兼兵部卿六月更兼宮內

年							
						部卿	古佐美 卿、
六年 丁卯			是公		繼繩	小黑麻呂 名足 船守	今毛人 神王 壹志濃王 八月任、兼治部卿、 子老 古佐美
七年 戊辰			是公		繼繩	小黑麻呂 名足 六月薨 船守	今毛人 神王 壹志濃王 子老 古佐美
八年 己巳			是公 九月薨		繼繩 十月兼中衛大將	小黑麻呂 船守	今毛人 正月致仕 多治比長野 正月任、兼兵部卿、十二月薨、 神王 壹志濃王 子老 正月卒 古佐美
九年 庚午			藤原繼繩 二月任、中衛大將如故		繼繩 二月升右大臣	小黑麻呂 二月升大納言	神王 古佐美

年							
			太子傅如故、		藤原小黑麻呂 二月任、兼中務卿如故、	船守	壹志濃王 大伴潔足 二月任、三月兼兵部卿、 石川眞守 二月任 大中臣諸魚 二月任、三月兼神祇伯、 藤原雄友 二月任
十年 辛未			繼繩		小黑麻呂 紀船守 正月任、兼近衛大將式部卿如故、	船守 正月升大納言	神王 古佐美 壹志濃王 潔足 眞守 諸魚 雄友
十一年 壬申			繼繩		小黑麻呂 船守 四月薨		神王 古佐美 壹志濃王 潔足 十月卒 眞守 諸魚 四月兼近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三

		十二年癸酉	十三年甲戌	
		繼縄	繼縄	
		小黒麻呂	小黒麻呂 七月薨	
			紀古佐美 十月任 神王 十月任	壹志濃王 十月任、治部卿如故
	衛大將 雄友 二月兼大藏卿	神王 古佐美 壹志濃王 眞守 諸魚 雄友	古佐美 十月升中納言 神王 十月升中納言	壹志濃王 十月升中納言 眞守 諸魚 二月兼兵部卿 雄友 藤原內麻呂 十月任、兼刑部卿 藤原眞友 十月任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四

	十四年乙亥	十五年丙子		十六年丁丑
	繼縄	繼縄 七月薨		
		紀古佐美 七月任、兼式部卿如故 神王 七月任		古佐美 二月加東宮傅、四月薨 神王
	古佐美 正月兼式部卿 神王 壹志濃王	壹志濃王 古佐美 七月升大納言 神王 七月升大納言		壹志濃王
藤原乙叡 十月任	眞守 諸魚 雄友 內麻呂 眞友 乙叡	眞守 諸魚 雄友 十二月兼中衛大將	內麻呂 和氣家麻呂 三月任 眞友 乙叡 紀勝長 正月任	眞守 三月兼刑部卿 諸魚 二月卒 雄友 三月罷中衛大將

年							
							内麻呂三月兼近衛大將　家麻呂七月兼兵部卿　眞友二月兼大藏卿、六月卒　乙叡三月兼中衛大將　勝長
十七年戊寅			神王八月任、兼中務卿如故		神王閏五月兼中務卿、八月升右大臣	壹志濃王八月升大納言　和氣家麻	眞守四月致仕　乙叡　勝長
					壹志濃王八月任	呂八月任　藤原雄友八月任　藤原内麻呂八月任兼近衛大將如故	家麻呂八月升中納言　雄友八月升中納言　内麻呂八月升中納言　藤原縄主八月任
十八年己卯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二月兼治部卿、六月更兼中務卿　雄友二月兼中	乙叡四月兼兵部卿　勝長　縄主

年							
						務卿六月更兼民部卿　内麻呂	
十九年庚辰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　雄友　内麻呂	乙叡　勝長　縄主
二十年辛巳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　雄友　内麻呂	乙叡　勝長　縄主
二十一年壬午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　雄友　内麻呂	乙叡　勝長　縄主
							藤原緒嗣六月任
二十二年癸未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五月兼宮内卿　雄友　内麻呂　藤原乙叡閏十月任、權官兼中衛大將兵部卿如故	乙叡閏十月升權中納言　勝長　縄主　緒嗣
二十三年甲申			神王		壹志濃王	家麻呂四月薨　雄友	勝長　縄主　緒嗣

年							
						内麻呂 乙叡	
二十四年 乙酉			神王		壹志濃王 十一月薨	雄友 内麻呂 乙叡	坂上田村麻呂 六月任 勝長 縄主 菅野真道 正月任 緒嗣 秋篠安人 正月任
大同元年 丙戌 三月 平城帝即位			神王 四月薨 藤原内麻呂 五月任兼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雄友 四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藤原内麻呂 四月任兼近衛大將如故、五月升右大臣	雄友 四月升大納言 内麻呂 四月升大納言 乙叡 四月爲正、罷中衛大將、兼兵部卿如故 紀勝長 四月任、十月薨 坂上田村麻呂 四月任、兼中衛大將	勝長 四月升中納言 田村麻呂 四月升中納言 眞道 縄主 緒嗣 安人 藤原葛野麻呂 三月任權、官四月爲正、兼式部卿 藤原園人 三月任權、官兼宮内卿、四月爲正、五月加皇太弟傳 吉備泉 閏六月爲準參議 阿倍兄雄 閏六月爲準參議
二年 丁亥			内麻呂		雄友 十一月配流	乙叡 十一月坐事免 田村麻呂 十一月加兵部卿	縄主 緒嗣 眞道 葛野麻呂 園人 安人 泉 兄雄 是歲四月、廢參議之號、稱觀察使、至弘仁元年六月、更復參議
三年 戊子			内麻呂			田村麻呂 藤原葛野麻呂 二月任、兼式部卿如故	
四年 己丑			内麻呂			田村麻呂 葛野麻呂	

嵯峨帝 四月位

弘仁元年 庚寅

内麻呂

藤原園人 二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九月加皇太弟傅

坂上田村麻呂 九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兵部卿如故

藤原園人 四月加皇太子傅 九月任兼民部卿

田村麻呂 九月升大納言

葛野麻呂 九月罷皇太子傅

園人 二月升大納言

縄主 六月任

眞道 六月任 七月兼宮内卿

緒嗣 六月任

泉 六月任

藤原仲成 六月任 九月誅死

藤原眞夏 六月任 九月貶備中權守

紀廣濱 九月任

多入鹿 六月任 九月貶讃岐權守

文室綿麻呂 九月任 兼大藏卿

巨勢野足 九月任

安人 九月任

二年 辛卯

内麻呂

園人

田村麻呂 五月薨

葛野麻呂

縄主

眞道 正月致仕

綿麻呂

緒嗣

泉 月兼刑部卿

野足 六月兼右近衛大將

安人

廣濱

藤原冬嗣 正月任

三年 壬辰

内麻呂 十月薨

藤原園人 十二月任兼春宮傅如故

園人 十二月升右大臣

葛野麻呂 十二月兼民部卿

巨勢野足 正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縄主 十二月任兼兵部卿如故

縄主 正月兼兵部卿 十二月升中納言

野足 正月升中納言

綿麻呂

緒嗣

泉

冬嗣 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安人

廣濱

藤原藤嗣

								正月任
四年 癸巳			園人				葛野麻呂 野足 繩主	綿麻呂 泉 緒嗣 冬嗣 安人 藤嗣 廣濱
五年 甲午			園人				葛野麻呂 野足 繩主	綿麻呂 泉閏七月卒 緒嗣八月兼宮內卿 冬嗣 安人 藤嗣 廣濱
六年 乙未			園人				葛野麻呂 野足 繩主	綿麻呂 冬嗣 緒嗣 安人 廣濱 藤嗣
七年 丙申			園人				葛野麻呂 野足十二月薨 右近衛大將、尋薨、 繩主 藤原冬嗣十月任權官、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緒嗣 綿麻呂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安人 廣濱 冬嗣十月升權中納言 藤嗣 良岑安世十月任 藤原三守十月任

八年 丁酉			園人				葛野麻呂 繩主九月、薨 冬嗣二月爲正 藤原緒嗣十月任權官、兼宮內卿如故、	綿麻呂十一月兼兵部卿 緒嗣十月、升權中納言 安人 藤嗣三月卒 廣濱 安世 三守 多治比今麻呂十月任、十一月兼大藏卿、
九年 戊戌			園人十二月薨			藤原冬嗣六月任、兼左近衛大	葛野麻呂十一月薨	安人 綿麻呂六月

大日本史　卷　表　五十三

將如故、

冬嗣 六月升大納言
緒嗣 六月更兼民部卿
文室綿麻呂 六月任、兼兵部卿右近衛大將如故、

廣濱 六月升中納言
今麻呂 六月兼宮內卿
安世
三守

十年己亥

冬嗣

緒嗣
綿麻呂

安人
廣濱 七月卒
今麻呂
安世
三守

十一年庚子

冬嗣

緒嗣
綿麻呂

五百枝 正月兼治部卿
安人 正月致仕
安世

春原五百枝 三月任
藤原貞嗣 三月任、兼宮內卿
安倍寛麻呂 三月任、兼治部卿

大日本史　卷　表　五十四

今麻呂
三守
寛麻呂 十一月卒
貞嗣

十二年辛丑

藤原冬嗣 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冬嗣 正月升右大臣
藤原緒嗣 正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緒嗣 正月升大納言
綿麻呂
良岑安世 正月任
藤原貞嗣 正月任、兼宮內卿如故、
藤原三守 正月任權官

五百枝
今麻呂
安世 正月升中納言
三守 正月升權中納言
貞嗣 正月升中納言
眞世王 正月任

十三年壬寅

冬嗣

緒嗣

綿麻呂
安世
貞嗣
三守

五百枝
今麻呂
眞世王
小野峯守 三月任
橘常主 三月任

十四年癸卯

冬嗣

緒嗣 四月加東宮傅

綿麻呂 四月薨

五百枝 九月兼刑部卿

		天長	元年 甲辰	二年 乙巳
卯四月淳和帝卽位				
				藤原冬嗣四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冬嗣		冬嗣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緒嗣四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緒嗣		緒嗣四月升右大臣
安世五月兼右近衛大將 貞嗣 三守五月爲正十一月致仕		安世	貞嗣正月薨	安世 清原夏野七月任
今麻呂 眞世王 峯守 常主 藤原道雄五月任兼宮内卿九月卒 伴國道五月任 清原夏野十一月任		五百枝	今麻呂 眞世王 峯守 常主 夏野 國道	五百枝七月兼民部卿 今麻呂八月薨 眞世王 夏野七月升中

	三年 丙午	四年 丁未
	冬嗣二月罷左近衛大將七月薨	
	緒嗣	緒嗣
	安世 夏野八月兼左近衛大將九月加民部卿	安世 夏野
納言 峯守 常主 國道 藤原綱繼七月任 南淵弘貞七月任	五百枝五月罷民部卿九月兼中務卿 眞世王 綱繼九月兼兵部卿 國道 峯守 常主六月卒 弘貞 藤原愛發二月任九月兼大藏卿	五百枝 眞世王 綱繼

國道
峯守
愛發
弘貞

五年
戊申

緒嗣

良岑安世三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三守三月任、閏三月兼兵部卿、
清原夏野三月任權官、左近衛

安世三月升大納言
夏野三月升權大納言

五百枝
綱繼五月致仕
國道十一月卒
峯守三月兼刑部卿
弘貞
愛發

大將、如故

三原春上三月任
藤原吉野五月任

六年
己酉

緒嗣

安世
三守
夏野

五百枝十二月薨
眞世王
峯守
弘貞正月兼宮內卿
愛發
春上

吉野

七年
庚戌

緒嗣

安世七月薨
三守
夏野九月爲正

眞世王六月任、八月兼中務卿、

眞世王六月升中納言
峯守四月卒
弘貞五月兼刑部卿
愛發
春上
吉野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文室秋津正月任○續日本後

紀作六年

八年
辛亥

緒嗣

三守
夏野

眞世王

弘貞
愛發
吉野
春上
秋津
源信七月任、兼治部卿、
清原長谷七月任
藤原常嗣七月任

九年 壬子	十年
藤原緒嗣 十一月任左大臣、兼皇太子傅如故	緒嗣 二月罷皇
緒嗣 十一月升　清原夏野 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夏野
三守　夏野 十一月升右大臣	三守 三月兼皇
眞世王　源常 十一月任、兼兵部卿　藤原愛發 十一月任、兼民部卿　藤原吉野 十一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眞世王 三月
弘貞　愛發 十一月升中納言　吉野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信　春上 十一月兼治部卿　秋津　長谷　常嗣	弘貞 九月薨

癸丑 二月 仁明帝即位	承和
太子傅	緒嗣
	夏野
太子傅	三守
兼中務卿　常　愛發　吉野 三月罷右近衛大將	常
信　春上　秋津　長谷　常嗣　橘氏公 六月任、兼右近衛大將　朝野鹿取 六月任　源定 八月任、十月兼治部卿	信

元年 甲寅	二年 乙卯
	緒嗣
	夏野
	三守
眞世王 正月薨　愛發　吉野 二月爲正	常　吉野
定 二月更兼中務卿　氏公　春上　鹿取　長谷 十一月卒　秋津　常嗣　藤原良房 七月任	信　定

	三年 丙辰
	緒嗣
	夏野
	三守
愛發　藤原良房 四月任權官	常　吉野　愛發 五月罷民
氏公　春上　鹿取　秋津　常嗣　良房 四月升權中納言　紀百繼 七月任	百繼 九月薨　信　定

大日本史卷　表　六十一

	四年 丁巳		五年 戊午
	緒嗣		緒嗣
	夏野 六月罷左近衛大將 十月薨		藤原三守 正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三守		三守 正月升右大臣 源常 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部卿 良房	常 六月兼左近衛大將 吉野 愛發 良房		常 正月升大納言 吉野 愛發 橘氏公 正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良房
氏公 春上 鹿取 五月兼民部卿 秋津 常嗣	信 定 氏公 春上 常嗣 鹿取	秋津	信 定 氏公 正月升中納言 春上 常嗣 鹿取 秋津 安倍安仁 正月任八月兼刑部卿

大日本史卷　表　六十二

六年 己未	七年 庚申		八年 辛酉
緒嗣	緒嗣		緒嗣
三守	三守 七月薨 源常 八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加東宮傅		常
常	常 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愛發 八月任		愛發 三月兼民部卿
吉野 愛發 氏公 良房	吉野 愛發 八月升大納言 氏公 良房 八月爲正		吉野 氏公 良房
信 定 春上 常嗣 鹿取 秋津 安仁	信 定 八月罷 常嗣 四月薨 春上 鹿取	秋津 安仁 和氣眞綱 八月任 正躬王 八月任	信 春上 鹿取 秋津 眞綱 安仁

年							
（前頁續）							正躬王
九年壬戌		緒嗣	常 七月罷皇太子傅、八月復兼		愛發 七月坐事免　橘氏公 三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七月罷大將、　藤原良房 七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八月加民部卿、	吉野 七月坐事貶太宰員外帥　氏公 三月升大納言　良房 七月兼右近衛大將、尋升大納言、　源信 七月任	信 七月升中納言　春上　鹿取　秋津 七月貶出雲員外守　眞綱　正躬王　安仁 正月兼大藏卿、　源弘 七月任、兼治部卿、　滋野貞主 七月任、兼大藏卿、
十年癸亥		緒嗣 正月致仕	常		氏公　良房	信	鹿取 六月薨　春上 四月致仕　弘　眞綱　正躬王　貞主　安仁　藤原助 二月任
十一年甲子		源常 七月任、兼左近衛大將東宮傅竝如故、	常 七月升左大臣	橘氏公 七月任	氏公 七月升右大臣　良房	信	弘　眞綱　正躬王　貞主　助　安仁　藤原長良 正月任　橘峯繼 正月任
十二年乙丑		常	氏公		良房	信	弘　眞綱　正躬王　貞主　助　長良　安仁　峯繼
十三年丙寅		常	氏公		良房	信	弘　眞綱 九月卒　正躬王 十一月削奪官爵　貞主　助 正月兼治部卿　長良

年							
							安仁 峯繼
十四年丁卯		常	氏公 十二月薨		良房	信	弘 安仁 貞主 助 長良 峯繼 源定 正月復任兼中務卿 小野篁 正月任
嘉祥元年戊辰		常	藤原良房 正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良房 正月升右大臣 源信 正月任	信 正月升大納言 源弘 正月任 安倍安仁 正月任兼民部卿	定 弘 正月升中納言 安仁 正月升中納言 貞主 助 長良 峯繼 篁 藤原良相 正月任 伴善男 二月

年							
							任
二年己巳		常	良房		信	弘 安仁 源定 正月任 橘峯繼 正月任權官	定 正月升中納言 貞主 九月兼宮內卿 助 長良 峯繼 正月升權中納言 篁 良相 善男 源明 二月任兼
							刑部卿
三年庚午 三月文德帝即位		常 三月罷東宮傅	良房		信 十一月兼東宮傅	定 弘 安仁 峯繼	明 十二月薙髮 貞主 助 篁 長良 良相 善男
仁壽元年辛未		常	良房		信	定 安仁 弘 峯繼	長良 貞主 助 篁

						藤原良相十二月任權官	良相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善男 藤原氏宗十二月任 平高棟十二月任兼大藏卿
二年 壬申		常	良房		信	定八月罷中務卿 安仁 弘 峯繼 良相	長良 高棟 貞主二月卒 助 篁十二月薨

							善男 氏宗
三年 癸酉		常	良房		信	定 安仁 弘 峯繼 良相	長良 高棟 助五月卒 善男 氏宗 藤原貞守八月任
齊衡元年 甲戌		常六月薨	良房八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信八月兼右近衛大將、九月罷大將、 藤原良相	定 安仁 弘	長良八月升權中納言 高棟

					八月任權官、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峯繼 良相八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長良八月任權官	善男 氏宗 源多八月任兼宮內卿、 貞守
二年 乙亥			良房		信 良相	定 安仁 弘 長良 峯繼	高棟 善男 氏宗 多 貞守
三年 丙子			良房		信 良相正月爲正	定 弘	高棟 源融九月任

					安倍安仁十月任權官、兼民部卿如故、	安仁十月升權大納言 長良七月薨 峯繼十一月爲正	善男 氏宗 多 貞守
天安元年 丁丑	藤原良房二月任	源信二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良房二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良相二月任、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信二月升左大臣 良相二月升右大臣 安仁四月爲正、尋加右近衛大將、	定 弘 峯繼	高棟 融 善男 氏宗 多六月罷宮內卿 貞守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 卷 表 六十九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四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公卿二

紀年	天安二年	戊寅八月清和帝卽位	貞觀元年己卯
攝政關白			
太政大臣	藤原良房		良房
左大臣	源信		信
右大臣	藤原良相		良相
內大臣			
大納言	安倍安仁十一月罷右近衛大	將	安仁四月薨　源定十二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源弘十二月任
中納言	源定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源弘　橘峯繼　平高棟九月任權官	定十二月升大納言　弘十二月升大納言　峯繼
參議	平高棟九月升權中納言	源融　伴善男　藤原氏宗　源多　藤原貞守　藤原良綱九月任	善男十二月兼民部卿　融　多　氏宗

紀年	（貞觀元年）	二年庚辰		三年辛巳	四年壬午
攝政關白					
太政大臣		良房		良房	良房
左大臣		信		信	信
右大臣		良相		良相	良相
內大臣					
大納言		定　弘		定　弘	定　弘
中納言	高棟	峯繼十月薨　高棟正月爲正納言　伴善男正月任民部卿如故		高棟　善男　藤原氏宗正月任	高棟　善男
參議	貞守五月卒　良綱　清原峯成十二月任兼大藏卿	善男正月升中納言　融　氏宗　多　峯成　良綱　春澄善繩	正月任	融　氏宗正月升中納言　多　良綱　峯成二月卒　善繩　正躬王正月復任	融　多

	五年 癸未	六年 甲申	七年
	良房	良房	良房
	信	信	信
	良相	良相	良相
	定正月薨 弘正月薨	平高棟正月任 伴善男正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藤原氏宗正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高棟
氏宗	高棟 善男 氏宗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高棟正月升大納言 善男正月升大納言 氏宗正月升權大納言 源融正月任	融
正躬王 良綱 善繩	融 多 正躬王二月兼刑部卿、五月卒、 良綱 善繩	融正月升中納言 多 良綱 善繩 源生正月任、兼大藏卿、 大江音人正月任 南淵年名正月任 藤原常行正月任 藤原基經正月任	生

乙酉	八年 丙戌	九年 丁亥
	藤原良房八月任攝政	良房
	良房八月任攝政、本官如故、	良房
	信	信
	良相十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良相十月薨
善男 氏宗	高棟 善男九月配流 氏宗十二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高棟五月薨 氏宗二月爲正
	融 藤原基經十二月任	融 基經
年名 多 良綱 善繩 音人 常行 基經	生 年名 多 良綱 善繩 音人 常行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基經十二月升中納言	多 生 年名正月兼民部卿 良綱 善繩 音人

								常行
十年戊子	良房	良房	信 閏十二月薨			氏宗 五月罷左近衞大將	融 基經 五月兼左近衞大將	多 常行 生 年名 良綱 二月卒 善繩 音人
十一年己丑	良房	良房				氏宗 二月兼皇太子傅	融 基經	多 常行 生 年名 善繩 音人 藤原冬緒 十二月任
十二年庚寅	良房	良房		藤原氏宗 正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氏宗 正月升右大臣 源融 正月任 藤原基經 正月任兼左近衞大將如故	融 正月升大納言 基經 正月升大納言 藤原常行 正月任兼右近衞大將如故 源多 正月任	多 正月升中納言 常行 正月升中納言 生 年名 善繩 二月薨 音人 冬緒

								源勤 正月任 在原行平 正月任 藤原良世 正月任
十三年辛卯	良房	良房		氏宗		融 基經	多 常行	生 年名 勤 行平 音人 良世 冬緒 藤原家宗 三月任
十四年壬辰	良房 九月薨	良房 九月薨	源融 八月任	氏宗 二月薨 藤原基經 八月任兼左近衞大將如故		源多 八月任 融 八月升左大臣 基經 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常行 八月任兼右近衞大將如故	多 八月升大納言 常行 八月升大納言 南淵年名 八月任民部卿如故 藤原良世 八月任	生 八月卒 年名 八月升中納言 勤 行平 音人 良世 八月升中納言 冬緒 家宗

	(前年)	十五年
1		十五年癸巳
2		
3		
4		融 正月兼東宮傅
5		基經
6		
7		多 常行
8		年名 良世
9	菅原是善 八月任 藤原仲統 八月任、兼治部卿 源能有 八月任、兼大藏卿	勤 行平 音人 冬緒 是善 仲統

	(十五年)	十六年	十七年
1		十六年甲午	十七
2			
3			
4		融	融
5		基經	基經
6			
7		多 常行	多
8		年名 二月罷民部卿 良世	年名
9	能有 家宗	行平 勤 音人 冬緒 二月兼民部卿 是善 仲統 能有 家宗	行平

	十七年	十八年
1	年乙未	十八年丙申十一月
2		藤原基經 十一月任攝政
3		
4		融 十一月罷東宮傅
5		基經 十一月任攝政、本官如故
6		
7	常行 二月薨	多 南淵年名 十二月任
8	良世 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年名 十二月升大納言 良世
9	勤 音人 冬緒 是善 仲統 六月卒 能有 家宗 源舒 九月任	行平 音人 勤 冬緒

	陽成帝即位	元慶元年
1	陽成帝即位	元慶元年丁酉
2		基經
3		
4		融
5		基經 正月罷左近衛大將
6		
7		多 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年名 四月薨
8		良世 藤原冬緒 十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9	是善 能有 家宗 舒	行平 十月兼治部卿 音人 十一月薨 勤 冬緒 十月升中納言 是善 兼刑部卿 ○兼任年月未詳

	二年 戊戌	三年 己亥		四年 庚子
	基經	基經		基經
				藤原基經 十二月任
	融	融		融
	基經	基經		基經 十二月升太政大臣
	多	多		多
	良世 冬緒	良世 冬緒		良世 冬緒
能有 家宗 二月薨 舒	行平 勤 能有 是善 舒	行平 勤 能有 是善	舒 忠貞王 十月任 藤原諸葛 十月任 藤原山陰 十月任	行平 勤 能有 是善 八月薨 忠貞王 二月

	五年 辛丑	六年 壬寅
	基經	基經
	基經	基經
	融	融
		源多 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多	多 正月升右大臣 藤原良世 正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冬緒 正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良世 冬緒	良世 正月升大納言 冬緒 正月升大納言 在原行平 正月任兼治部卿如故 源能有 正月任
兼宮內卿 舒 諸葛 山陰	行平 勤 五月薨 能有 忠貞王 二月兼刑部卿 舒 十一月卒 諸葛 山陰	行平 正月升中納言 能有 正月升中納言 忠貞王 諸葛 山陰 源冷 二月任兼宮內卿 藤原國經 二月任 藤原有實

大日本史　卷　表　十二

七年 癸卯	基經	基經	融	多		良世 冬緒	行平 能有	冷 忠貞王 諸葛 山陰 國經 有實
八年 甲辰 二月 光孝帝卽位	基經	基經	融	多		良世 冬緒	行平 三月兼民部卿 能有	冷 忠貞王 八月卒 諸葛 山陰 國經 有實 源光 四月任 源是忠 六月任 橘廣相 十二月任
仁和元年 乙巳	基經	基經	融	多		良世 冬緒	行平 能有	冷 光 諸葛 山陰 國經 有實 是忠 廣相
二年 丙午	基經	基經	融	多		良世 冬緒	行平 能有 藤原山陰 六月任	冷 光 諸葛 山陰 六月升中納言 國經 有實 是忠 廣相 源直 六月任
三年 丁未 八月 宇多帝卽位	基經 十一月更任關白	基經	融	多		良世 冬緒 四月致仕	行平 四月致仕 能有 山陰 五月兼民部卿	冷 光 直 諸葛 國經 有實 是忠 廣相
四年 戊申	基經	基經	融	多 十月薨		良世	能有 九月兼民部卿 山陰 二月薨	冷 是忠 光

	寛平元年 己酉		二年 庚戌	三年 辛亥		四年 壬子		五年 癸丑
	基經		基經 十二月罷					
	基經		基經	基經 正月薨				
	融		融	融		融		融
				藤原良世 三月任、兼左近衞大將如故、		良世		良世 二月罷左近衞大將、
	良世 正月更兼左近衞大將		良世	良世 三月升右大臣 源能有 三月	任、兼右近衞大將如故、	能有		能有 二月更兼左近衞大將、四月兼東宮傅、
	能有 正月兼右近衞大將		能有	能有 三月升大納言 源是忠 三月	任、十二月爲親王、 源光 三月任、 藤原諸葛 三月任	光 二月兼民部卿 諸葛		光 二月罷民部卿 諸葛 藤原時平 二月任、尋兼右近衞大將、
直 諸葛 國經 有實 廣相	冷 是忠 直 二月兼刑部卿 有實 廣相 光 諸葛	國經	冷 二月薨 是忠 直 有實 廣相 五月卒 光 諸葛 國經	是忠 三月升中納言 直 四月兼民部卿	有實 光 三月升中納言 諸葛 三月升中納言 國經 藤原時平 三月任 源興基 三月任、四月兼宮内卿、九月卒、	時平 直	有實 國經 藤原保則 四月任	時平 二月升中納言 直 有實 國經 保則 二月兼民部卿 源貞恆 二月

任
藤原有穗 二月任
源湛 二月任
菅原道眞 二月任

六年 甲寅
融
良世
能有
時平
光
諸葛
藤原國經 五月任權官
直
有實
國經 五月升權中納言
貞恆 十二月兼大藏卿
保則
有穗
湛
道眞

七年 乙卯
融 八月薨
良世
能有 八月復加民部卿
時平
光
諸葛 正月致仕
菅原道眞 七月任
國經
有實
直
貞恆
保則 四月卒
有穗
湛
道眞 七月升中納言
藤原高藤 十月任
源希 十月任
源昇 十月任

八年 丙辰
藤原良世 七月任大臣 十二月致仕
良世 七月升左
源能有 七月任兼左近衞大將 東宮傅並如故
能有 七月升右大臣
時平
光
道眞 八月兼民部卿
國經
高藤
有實
直
貞恆
有穗
湛
希
昇

九年 丁巳
七月 醍醐帝卽位
能有 六月薨
藤原時平 六月任兼左近衞大將
源光 六月任權官
菅原道眞 六月任權官尋兼右近衞大將民部卿如故
時平 六月升大納言
光 六月升權大納言
道眞 六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高藤 六月任
國經 六月爲正
高藤 六月升中納言
有實
直
貞恆 五月罷大藏卿
有穗 五月兼治部卿
湛 五月兼刑部卿
希
昇
十世王 六月

年								
								任、兼宮內卿、
昌泰元年 戊午						時平 道眞 光	高藤 國經	有實 直 貞恆 十世王 有穗 湛 希 昇
二年 己未			藤原時平 二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菅原道眞 二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時平 二月升左大臣 道眞 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高藤 二月任 光 二月爲正	高藤 二月升大納言 國經 源希 二月任、三月兼民部卿、 藤原定國 十二月任	有實 直 十二月薨 貞恆 十世王 有穗 湛 希 二月升中納言 昇 藤原定國 二月任、十二月升中納言
三年 庚申			時平	道眞	藤原高藤 正月任、三月薨、	高藤 正月升內大臣 光	國經 希 定國	有實 貞恆 十世王 有穗 湛 昇 在原友于 正月任 藤原忠平 正月任、二月罷、 藤原清經 二月任

年								
延喜元年 辛酉			時平	道眞 正月左遷太宰權帥 源光 正月任		光 正月升右大臣	國經 希 定國 正月兼右近衛大將	有實 貞恆 十世王 有穗 湛 清經 昇 友于
二年 壬戌			時平	光		藤原國經 正月任 藤原定國 正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國經 正月升大納言 希 正月薨 定國 正月升大納言 源貞恆 正月任 藤原有穗	有實 貞恆 正月升中納言 十世王 有穗 正月升中納言 湛 清經

昇 正月任、二月兼民部卿、
友于
平惟範 正月任、兼大藏卿、
紀長谷雄 正月任

三年 癸亥
時平
光
國經
定國
貞恆
有穗
有實
十世王
湛
惟範
清經
昇

友于
長谷雄

四年 甲子
時平
光 二月兼皇太子傅
國經
定國
貞恆
有穗
有實
十世王
湛
惟範
清經
昇
友于
長谷雄

五年 乙丑
時平
光
國經
定國
貞恆
有穗
有實
十世王

湛
惟範
清經
昇
友于
長谷雄

六年 丙寅
時平
光 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國經
定國 七月薨
貞恆
有穗
有實
十世王
湛
惟範
清經
昇

友于
長谷雄

七年 丁卯
時平
光
國經
貞恆
有穗 十二月薨
有實
十世王
湛
惟範
清經
昇
友于
長谷雄

八年 戊辰
時平
光
國經 六月薨
源貞恆 正月納言
貞恆 正月升大
有實
十世王

任、二月兼民部卿、八月薨、

源湛正月任
平惟範正月任、八月兼民部卿、
源昇二月任

湛正月升中納言
惟範正月升中納言
昇二月升中納言
清經
友于
長谷雄
藤原忠平正月復任
藤原菅根正月任、十月卒、
藤原仲平

九年己巳

時平四月薨、
光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湛
惟範四月兼右近衛大將、九月薨、
昇四月兼民部卿
藤原忠平四月任權官、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二月任
有實
十世王
清經
友于
仲平
長谷雄
忠平四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道明四月任
藤原定方

十年庚午

光

湛
昇
忠平正月爲正
紀長谷雄正月任權官

四月任
有實
十世王
清經
友于四月卒
仲平
長谷雄正月升權中納言
定方
道明
藤原清貫正月任

十一年辛未

光

藤原忠平正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湛
昇
忠平正月升大納言
長谷雄正月爲正
藤原道明正月任權官

有實
十世王
清經
仲平
定方
道明正月升權中納言
清貫
藤原興範二月任
源當時正月任

十二年壬申	十三年癸酉	十四年甲戌	十五年乙亥	十六年丙子
光	光 三月薨	藤原忠平 八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源湛 正月任	忠平 八月升右大臣	昇 道明	昇 道明
湛 昇 長谷雄 二月薨 道明	湛 正月升大納言 昇 道明 正月爲正、四月兼右近衛大將 藤原定方 正月任 藤原清貫 正月任權官	昇 八月升大納言 道明 正月兼東宮傅 湛 八月罷 源昇 八月任、民部卿如故、 藤原道明 八月任、兼右近衛大將東宮傅如故、 八月升大納言 定方 清貫 八月爲正	定方 清貫	定方 清貫
有實 十世王 清經 仲平 興範 當時 定方 清貫	有實 十世王 清經 仲平 興範 當時 定方 正月升中納言 清貫 正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枝良 正月任 橘澄清 正月任	有實 五月薨 十世王 清經 仲平 興範 當時 枝良 澄清 藤原保忠 八月任	十世王 清經 五月薨 仲平 興範 當時 枝良 澄清 保忠 藤原恆佐 六月任	十世王 七月薨 仲平 興範 當時 枝良

年								
（前年續）								澄清 保忠 恆佐
十七年丁丑				忠平		昇 道明	定方 清貫 藤原仲平正月任	仲平正月升中納言 興範十一月卒 當時 枝良五月卒 澄清 保忠 恆佐 三善清行正月任、五月兼宮內卿 良岑衆樹正月任
十八年戊寅				忠平		昇六月薨 道明九月兼民部卿	定方 清貫 仲平	當時 清行十二月卒 澄清 保忠 衆樹 恆佐
十九年己卯				忠平		道明八月罷右近衛大將	定方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清貫 仲平	當時 澄清 保忠 衆樹六月兼治部卿 恆佐 藤原玄上正月任、六月兼刑部卿 橘良殖正月任、六月兼宮內卿 源悅正月任

年								
二十年庚辰				忠平		道明六月薨 藤原定方正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定方正月升大納言 清貫九月兼民部卿 仲平	當時 澄清 保忠 衆樹九月卒、先是兼宮內卿 恆佐 玄上 良殖二月卒 悅九月兼宮內卿
二十一年辛巳				忠平		定方 藤原清貫正月任、民部卿如故、三月兼皇太子傅	清貫正月升大納言 仲平 源當時正月任、五月薨	當時正月升中納言 澄清正月升中納言 保忠正月升權

	（前年續）	二十二年 壬午	（續）	延長元年 癸未
		忠平		忠平
		定方 清貫		定方（四月兼東宮傅） 清貫（三月罷東宮傅）
	橘澄清（正月任中納言） 藤原保忠（正月任權官）	仲平 澄清 保忠		仲平 澄清 保忠（正月爲正） 藤原恒佐（正月任權官）
	恒佐 玄上 悅（正月罷宮內卿） 藤原邦基（正月任） 藤原兼輔（正月任）	恒佐 玄上 悅 邦基	兼輔	恒佐（正月升權中納言） 玄上 悅 邦基 兼輔 藤原扶幹（正月任） 藤原當幹（正月任） 藤原兼茂

	（續）	二年 甲申	三年 乙酉	（續）	四年 丙戌	五年
		藤原忠平（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忠平（十月兼東宮傅）		忠平	忠平
		忠平（正月升左大臣） 藤原定方（正月任、兼右近衛大將、皇太子傅竝如故、）	定方（六月罷皇太子傅）		定方	定方
		定方（正月升右大臣） 清貫	清貫		清貫	清貫
		仲平 澄清 保忠 恒佐	仲平 澄清（五月薨） 保忠 恒佐		仲平 保忠 恒佐	仲平（正月升大）
	（正月任、三月卒、）	玄上 悅 邦基 扶幹 兼輔 當幹	玄上 悅 邦基 扶幹 兼輔	當幹（十月兼治部卿） 源清蔭（正月任、十一月兼大藏卿、）	清蔭 玄上 悅 邦基 扶幹 兼輔 當幹	清蔭

丁亥						藤原仲平正月任納言	保忠 恒佐正月爲正 藤原兼輔正月任權官	玄上 悅 邦基 扶幹 兼輔正月升權中納言 當幹 平伊望正月任 橘公頼正月任
六年 戊子			忠平	定方		清貫 仲平 二十	保忠 恒佐 兼輔	清蔭 玄上 悅 邦基 扶幹 公頼 當幹 伊望
七年 己丑			忠平	定方		清貫 仲平	保忠 恒佐 兼輔	悅 清蔭 玄上 邦基 扶幹 公頼 當幹 伊望
八年 庚寅 九月 朱雀帝即位	藤原忠平九月任攝政		忠平九月任攝政罷皇太子傅本官如故十二月罷左近衞大將	定方十二月更兼左近衞大將		清貫六月薨 仲平十二月兼右近衞大將 藤原保忠十二月任	保忠十二月升大納言 恒佐 兼輔 藤原邦基十二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悅正月薨 清蔭 玄上 邦基十月兼民部卿十二月升中納言 扶幹 公頼 當幹 伊望 平時望正月任
承平元年 辛卯	忠平		忠平	定方		仲平 保忠	恒佐 兼輔 邦基	清蔭 玄上 扶幹 公頼 當幹 時望 伊望 藤原實頼三月任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九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

二年 壬辰	三年 癸巳	四年 甲午	五年 乙未	六年 丙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藤原忠平 八月任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八月升太政大臣
定方 八月薨	藤原仲平 二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仲平	仲平	仲平
仲平 八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保忠 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仲平 二月升右大臣 保忠 藤原恆佐 二月任	保忠 恆佐	保忠 恆佐	保忠 七月薨 恆佐 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恆佐 兼輔 邦基 三月薨	恆佐 二月升大納言 兼輔 二月薨 藤原扶幹 二月任	扶幹 平伊望 十二月任、兼民部卿如故 藤原實頼 十二月任	扶幹 伊望 實頼	扶幹 伊望 實頼
玄上 清蔭 扶幹 公頼 伊望 八月兼民部卿 當幹 時望 實頼	玄上 正月薨 清蔭 扶幹 二月升中納言 公頼 伊望 當幹 時望 實頼	清蔭 源是茂 十二月任 藤原伊衡 十二月任 公頼 伊望 十二月升中納言 當幹 時望 紀淑光 十二月任 實頼 十二月升中納言	清蔭 是茂 伊衡 公頼 當幹 時望 淑光 藤原師輔 二月任	清蔭 是茂 伊衡 五月兼刑部卿 公頼 當幹 時望

	七年丁酉	天慶元年戊戌	二年己亥	三年庚子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藤原仲平 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仲平	仲平	仲平
	仲平 正月升左大臣 藤原恒佐 正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恒佐 五月薨		
	恒佐 正月升右大臣 藤原扶幹 三月任	扶幹 六月致仕 平伊望 六月任民部卿如故	伊望 十一月薨 藤原實頼 八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實頼
	扶幹 三月升大納言 伊望 實頼 平時望 三月任	伊望 六月升大納言 實頼 六月兼右近衛大將 時望 三月薨 藤原師輔 六月任權官	實頼 八月升大納言 橘公頼 八月任 源清蔭 十二月任權官 師輔 源是茂 八月任權官十二月兼民部卿	公頼 清蔭 師輔 是茂
淑光 師輔	時望 三月升中納言 公頼 清蔭 當幹 是茂 伊衡 三月罷刑部卿 淑光 藤原顯忠 九月任 師輔	公頼 清蔭 當幹 是茂 伊衡 十二月卒 淑光 顯忠 十二月兼刑部卿 師輔 六月升權中納言	公頼 八月升中納言 清蔭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當幹 是茂 八月升權中納言 淑光 八月兼宮內卿九月薨 顯忠 藤原元方 八月任 源高明 八月任 伴保平 八月任 藤原敦忠 八月任 藤原忠文 十二月任	當幹 元方 高明 三月兼大藏卿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五

	四年 辛丑	五年 壬寅
	忠平十月罷攝政、十一月任關白、	忠平
	忠平	忠平
	仲平	仲平
	實賴	實賴 藤原師輔三月任
	公賴二月薨 清蔭十二月爲正 師輔 是茂六月薨 藤原顯忠十二月任權官	師輔三月升大納言 清蔭 顯忠
忠文 保平 顯忠 敦忠	當幹十一月薨 元方 高明 源清平三月任 忠文十二月兼民部卿 保平十二月兼大藏卿 顯忠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敦忠 源庶明十二月任 藤原在衡十二月任	元方三月升中納言 高明 清平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六

	六年 癸卯	七年 甲辰	八年 乙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忠平
	仲平	仲平四月兼東宮傅	仲平九月薨
		藤原實賴四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實賴十一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實賴 師輔	實賴四月升右大臣 師輔	師輔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藤原元方三月任 藤原敦忠三月任權官	清蔭 顯忠 元方 敦忠三月薨	清蔭 顯忠 元方	清蔭 顯忠
忠文 保平 敦忠三月升權中納言 庶明 在衡	高明 清平 忠文 保平 庶明 在衡	高明 清平 忠文 保平 庶明 在衡 源兼明四月任、 藤原師氏四月任	高明 清平正月卒

							元方	忠文 保平 庶明 兼明十一月兼治部卿 在衡 師氏 藤原師尹十一月任
九年丙午四月	忠平	忠平		實頼		師輔	清蔭 顯忠 元方	高明 兼明 忠文
村上帝即位								保平 庶明 在衡 師氏 師尹
天曆元年丁未	忠平	忠平	藤原實頼四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實頼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師輔四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師輔四月升右大臣	清蔭 顯忠 元方八月兼民部卿 源高明四月任權官 藤原在衡	高明四月升權中納言 在衡四月升權中納言 兼明 忠文六月卒 保平

							四月任權官	庶明 師氏 師尹 源等四月任 小野好古四月任
二年戊申	忠平	忠平	實頼	師輔		源清蔭正月任 藤原顯忠正月任	清蔭正月升大納言 顯忠正月升大納言 元方 高明正月爲正	兼明 保平 庶明 平隨時正月任 師尹正月升權
							在衡正月爲正中納言 藤原師尹正月任權官	等 師氏 好古
三年己酉	忠平八月薨	忠平八月薨	實頼	師輔		清蔭 顯忠	元方 高明 在衡 師尹	兼明 保平 庶明 隨時 等 師氏 好古
四年			實頼七月兼皇	師輔		清蔭七月薨	元方	兼明

庚戌	五年 辛亥	（續）	六年 壬子
太子傅	實頼		實頼
	師輔		師輔
顯忠	顯忠 藤原元方 正月任民部卿如故		顯忠 元方
高明 在衡 師尹	高明 在衡 師尹 正月為正 元方 正月升大	納言 源庶明 正月任權官	高明 在衡 師尹 庶明
保平 十月致仕 庶明 大江維時 二月任 隨時 師氏 等 好古	兼明 維時 隨時 師氏	等 三月卒 源正明 正月任 庶明 正月升權中納言 源雅信 正月任 好古	兼明 維時 隨時 師氏

（續）	七年 癸丑	（續）	八年 甲寅
	實頼		實頼
	師輔		師輔
	顯忠 元方 三月薨 源高明 九月任		顯忠 高明
	高明 九月升大納言 在衡 九月兼民部卿 師尹 庶明 九月為正 源兼明 九月	任權官	兼明 在衡 師尹 庶明
正明 雅信 藤原朝忠 十二月任 好古	兼明 九月升權中納言 維時 隨時 十二月卒 師氏 正明 雅信	大江朝綱 九月任 朝忠 好古	源兼忠 三月任 維時 師氏 正明 雅信 朝綱 朝忠

年								
								好古
九年 乙卯			實頼	師輔六月罷右近衛大將		顯忠七月兼右近衛大將 高明	兼明七月爲正 在衡 師尹 庶明五月薨 藤原師氏三月任權官	師氏三月升權中納言 維時 兼忠 正明 雅信 朝綱 朝忠 藤原有相七月任 好古
十年 丙辰			實頼	師輔		顯忠 高明	在衡 兼明 師尹 師氏	維時 兼忠三月兼治部卿 正明 雅信 朝綱 朝忠 有相 好古
天德元年 丁巳			實頼三月罷左近衛大將	師輔		顯忠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高明	在衡 兼明 師尹四月兼右	維時 兼忠 正明

年								
							近衛大將 師氏	雅信 朝綱十二月卒 朝忠 有相 好古
二年 戊午			實頼	師輔		顯忠 高明	在衡 兼明 師尹 師氏	維時 兼忠七月卒 正明三月卒 源自明正月任、四月卒、 雅信七月兼治部卿
								朝忠 有相 好古 藤原元名閏七月任 藤原朝成閏七月任 橘好古閏七月任
三年 己未			實頼	師輔		顯忠 高明	在衡 兼明 師尹	維時 雅信 朝忠

師氏

有相五月卒　好古　元名　朝成　橘好古

四年 庚申

實頼

師輔五月薨　藤原顯忠八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顯忠八月升右大臣　高明　藤原在衡八月任民部卿如故　藤原師尹八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在衡八月升大納言　師尹八月升權大納言　兼明　師氏八月為正　大江維時任　八月任

維時八月升中納言　雅信　朝忠　好古　源重信八月任　元名九月兼宮内卿　朝成　橘好古　藤原伊尹八月任

應和元年 辛酉

實頼

顯忠

高明　在衡　師尹

兼明　維時　師氏

朝忠　雅信　好古　重信　元名　朝成

橘好古　伊尹

二年 壬戌

實頼

顯忠

高明　在衡　師尹

兼明　維時　師氏

朝忠　雅信　好古　重信　元名　朝成　橘好古　伊尹

三年 癸亥

實頼

顯忠

高明　在衡　師尹

兼明　維時六月薨　師氏　藤原朝忠九月任

朝忠九月升中納言　雅信　好古　重信　元名　朝成　橘好古　伊尹　藤原賴忠九月任

康保元年 甲子

實頼

顯忠

高明　在衡　師尹

兼明　師氏　朝忠

雅信　好古　重信

	二年 乙丑		三年 丙寅
	實賴		實賴
	顯忠四月罷左近衛大將、薨、		源高明正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高明五月兼左近衛大將 在衡 師尹		高明正月升右大臣 在衡 師尹九月爲正
	兼明 師氏 朝忠		兼明 師氏 朝忠十二月薨 橘好古九月任權官
元名二月致仕 朝成 橘好古 伊尹 賴忠 源重光三月任、兼宮內卿	雅信 好古 重信 朝成 橘好古	伊尹 賴忠 重光	雅信 好古 重信 朝成 橘好古九月升權中納言 伊尹 賴忠 重光

	四年 丁卯 五月 冷泉帝卽位		安和元年 戊辰
	藤原實賴六月任關白		實賴
	藤原實賴十二月任		實賴
	實賴六月任關白、本官如故、十二月升太政大臣、 源高明十二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高明
	高明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師尹十二月任、兼皇太弟傅、右近衛大將並如故、		師尹
	師尹九月兼皇太弟傅、十二月升右大臣、 在衡 源兼明正月任權官、十二月爲正、 藤原伊尹十二月任權官		在衡 兼明 伊尹
	兼明正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伊尹正月任權官、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師氏 橘好古正月爲正		師氏 好古 藤原賴忠二月任
源延光九月任	雅信 好古七月致仕 重信 朝成 伊尹正月升權中納言 賴忠 重光 藤原齊敏十月任	延光 藤原文範正月任、十月兼大藏卿、	雅信 重信 朝成 賴忠二月升中納言 重光 齊敏六月兼治部卿

	二年己巳 八月圓融帝卽位	天禄元年庚午
	實頼八月更任攝政	實頼五月薨 藤原伊尹五月任攝政
	實頼	實頼五月薨
	高明三月貶太宰權帥 藤原師尹三月任、更兼左近衛大將、八月罷春宮傳、尋復兼、十月薨	藤原在衡正月任、十月致仕
	師尹三月升左 藤原在衡三月任	在衡正月升左大臣 藤原伊尹正月任、五月爲攝政、本官如故、七月罷左近衛大將
	在衡三月升右大臣 兼明 伊尹三月爲正、兼右近衛大將、十一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藤原師氏二月任權官、十一月兼皇太子傳	兼明八月兼皇太子傳 伊尹正月升右大臣 師氏正月爲正、七月薨 藤原賴忠八月任權官、更兼左近衛大將
	師氏二月升權大納言 好古三月兼民部卿 賴忠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藤原兼家	兼家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好古 賴忠八月升權大納言 源雅信正月任權官、八月爲正 藤原朝成正月任權官 源延光八月任權官
延光 文範	雅信 重信 朝成 重光 齊敏 延光 文範 藤原兼通正月任、閏五月兼宮內卿	雅信正月升權中納言 重信正月兼大藏卿 朝成正月升權中納言 重光 兼通 齊敏 延光八月升權中納言 文範正月兼民

	二年辛未		三年壬申
	伊尹		伊尹十月罷
	藤原伊尹十一月任		伊尹十一月薨
	源兼明十一月任、皇太子傳如故		兼明
	伊尹十一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賴忠十一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賴忠
			藤原兼通十一月任
	兼明十一月升左大臣 賴忠十一月升右大臣 橘好古十一	月任	源雅信正月任 藤原兼家正月任權官、閏二月爲正、右大將如故 好古正月薨
	雅信 兼家 好古十一月升大納言 朝成十二月爲	正 延光 藤原文範十二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雅信正月升大納言 兼家正月升權大納言 朝成 延光正月爲正 文範正月爲正
部卿 藤原濟時八月任 源保光八月任 藤原爲光十二月任	重信 重光 兼通 濟時 齊敏	文範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保光 爲光	重信閏二月升權中納言 重光閏二月兼大藏卿 兼通閏二月升權中納言 濟時

	天延元年癸酉		二年甲戌		三年乙亥		貞元元年丙子
			藤原兼通三月任關白		兼通		兼通
			藤原兼通二月任三月爲關白本官如故		兼通		兼通
	兼明		兼明		兼明		兼明
	賴忠		賴忠		賴忠		賴忠
	兼通		兼通二月升太政大臣				
	雅信 兼家		雅信 兼家		雅信 兼家 源延光正月任權官		雅信 兼家 延光六月剃髮
源重信閏二月任權官 藤原兼通閏二月任權官十一月升内大臣	朝成 延光 文範 重信 藤原爲光	正月任權官	朝成四月薨 延光 文範 重信 爲光		重信正月爲正 延光正月升權大納言 文範 爲光正月爲正 藤原濟時正月任權官	藤原朝光正月任權官	重信 文範 爲光 朝光 濟時
齊敏 保光 爲光 藤原元輔閏二月任 藤原守義十一月任	重光 濟時 齊敏二月薨 保光 元輔三月兼治	部卿 守義三月兼宮内卿 爲光正月升權中納言 源忠清三月任	重光 濟時 忠清 保光 元輔	守義正月罷 源惟正二月任 藤原朝光四月任	重光 濟時正月升權中納言 忠清 保光 元輔十月卒 惟正	朝光正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爲輔十一月任 藤原顯光十一月任	重光 忠清 保光 惟正 爲輔 顯光

年							
							藤原時光十二月任
二年丁丑	兼通十月罷　藤原頼忠十月任關白	兼通十一月薨	兼明四月爲親王　藤原頼忠四月任、十月爲關白、本官如故、十一月罷左近衛大將	頼忠四月升左大臣　源雅信四月任、十二月兼皇太子傅、		雅信四月升右大臣　兼家十月兼治部卿、罷右近衛大將　藤原爲光四月任　藤原朝光四月任權官、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重信　爲光四月升大納言　濟時十月兼右近衛大將　文範　朝光四月升權大納言　源重光四月任　藤原顯光四月任權官
							重光四月升中納言　忠清　保光　惟正　爲輔　顯光四月升權中納言　時光　源伊陟四月任
天元元年戊寅	頼忠	藤原頼忠十月任	頼忠十月升太政大臣　源雅信十月任、皇太子傅如故	雅信十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家十月任		兼家十月升右大臣　爲光　源重信十月任　朝光	重信十月升大納言　文範　顯光　重光　濟時十月爲正　源保光十月任權官
							忠清　保光十月升權中納言　惟正　爲輔　時光　伊陟　藤原佐理十月任
二年己卯	頼忠	頼忠	雅信	兼家		爲光　重信　朝光	濟時　文範　重光　顯光　保光
							忠清　惟正　爲輔　佐理　時光　伊陟
三年庚辰	頼忠	頼忠	雅信	兼家		爲光　重信　朝光	濟時　文範　重光　顯光　保光
							忠清　惟正四月薨　爲輔　佐理　時光　伊陟
四年辛巳	頼忠	頼忠	雅信	兼家		爲光　重信　朝光	濟時　文範　重光　顯光　保光
							忠清　爲輔　大江齊光正月任　佐理　時光　伊陟
五年壬午	頼忠	頼忠	雅信	兼家		爲光　重信　朝光	濟時　文範　重光　顯光　保光
							忠清　爲輔　齊光　佐理　伊陟　時光

永觀元年癸未

賴忠

賴忠

雅信

兼家

爲光、重信、朝光、藤原濟時八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濟時八月升權大納言、文範、重光、顯光、保光

忠清、爲輔八月兼治部卿、齊光、佐理、伊陟、時光、橘恒平十一月任、尋剃髮、藤原公季十二月任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五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校

公卿三

紀年	攝政關白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右大臣	內大臣	大納言	中納言	參議
永觀二年甲申八月華山帝卽位	藤原賴忠	藤原賴忠	源雅信八月罷皇太子傅、尋復兼	藤原兼家		藤原爲光 源重信 藤原朝光 藤原濟時	藤原文範 藤原顯光 源重光 源保光	源忠清 藤原公季 藤原爲輔 大江齊光 藤原佐理 源伊陟 藤原時光
寬和元年乙酉	賴忠	賴忠	雅信	兼家		爲光 重信 朝光 濟時	文範 顯光 重光 保光 藤原義懷十二月任權官	爲輔 公季 忠清 齊光 佐理 伊陟 時光 藤原義懷九月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二年丙戌六月一條帝卽位	賴忠六月罷 藤原兼家六月任攝政	賴忠	雅信六月罷皇太子傅、七月復兼	兼家六月任攝政、七月罷本官 藤原爲光七月任		爲光七月升右大臣 重信 朝光 濟時 藤原道隆七月任權官	義懷六月剃髮 文範 顯光七月爲正 重光 保光 藤原爲輔正月任權官、八月薨 藤原道隆七月任權官、尋升權大納言 藤原公季七月任權官 藤原道兼十月任權官	爲輔正月升權中納言 公季七月升權中納言 忠清 齊光 佐理 伊陟 時光 藤原道兼七月任、十月升權中納言 源時中十月任、兼大藏卿
永延元年丁亥	兼家	賴忠	雅信	爲光		重信 朝光 道隆 濟時	文範 顯光 重光 保光 公季 道兼	時中 忠清 齊光十一月薨 伊陟 佐理 時光七月兼大藏卿

（續）	二年 戊子	永祚 元年 己丑	正暦 元年 庚寅
	兼家	兼家十二月任太政大臣、攝政如故、	兼家五月更任關白、尋剃髮、 藤原道隆
	頼忠	頼忠六月薨 藤原兼家十二月任	兼家五月罷
	雅信	雅信	雅信
	爲光	爲光	爲光
		藤原道隆二月任、七月兼左近衞大將、	道隆五月任關白、本官如故、六月罷左近衞大將、
	重信 朝光 道隆 濟時	重信 朝光六月罷左近衞大將 道隆二月升內大臣 藤原道兼二月任權官	重信 朝光 濟時六月更兼
	文範正月罷 顯光 道兼 重光 保光正月爲正 公季 藤原道長正月任權官	道兼二月升權 顯光 重光 保光 公季 源伊陟二月任權官	顯光 重光 保光
藤原安親十一月任	時中 忠清二月薨 伊陟 佐理 安親 時光 藤原誠信二月任	伊陟二月升權 時中 佐理 安親 時光 誠信 藤原實資二月任 藤原懷忠七月任	時中 佐理正月兼兵部卿

（續）	二年 辛卯	三年 壬辰
五月任關白、更爲攝政、	道隆	道隆
	藤原爲光九月任	爲光六月薨
	雅信	雅信
	爲光九月升太政大臣 源重信九月任	重信
	道隆七月罷 藤原道兼九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道兼
左近衞大將 道兼六月兼右近衞大將	重信九月升右大臣 朝光 濟時九月爲正 道兼九月升內大臣 源重光九月任權官 藤原道長九月任權官	朝光 濟時 重光八月罷
伊陟 道長 公季	顯光 重光九月升權大納言 保光 公季九月爲正 伊陟 道長九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道頼九月任權官 藤原伊周九月任權官	顯光 保光 公季
時光 安親 懷忠 實資 誠信 藤原道頼五月任	時中 佐理正月罷 時光 安親 懷忠 道頼九月升權中納言 實資 誠信 藤原伊周正月任、九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道綱九月任	時中八月升權中納言 道綱

						道長 藤原伊周八月任權官	伊陟 道賴 伊周八月升權大納言 源時中八月任權官	安親 時光 懷忠 實資 誠信 藤原公任八月任 平惟仲八月任
四年 癸巳	道隆四月更任關白		雅信七月剃髮	重信	道兼	朝光 濟時 道長	顯光 保光 公季	道綱 安親 時光
						伊周	時中 伊陟 道賴	懷忠 實資 公任 誠信 惟仲
五年 甲午	道隆		源重信八月任、九月兼皇太子傅	重信八月升左大臣 藤原道兼八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道兼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伊周八月任	朝光 濟時 道長 伊周八月升內大臣 藤原道賴八月任權官	顯光 保光 公季 時中 伊陟 道賴八月升權大納言	道綱 安親 懷忠八月升權中納言 時光 實資 惟仲

							藤原懷忠八月任權官	公任 誠信 源扶義八月任
長德元年 乙未	道隆四月剃髮 藤原道兼四月任關白、五月薨		重信五月薨	道兼四月任關白、本官如故、五月薨 藤原道長六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伊周八月兼東宮傅	朝光三月薨 濟時四月薨 藤原顯光四月任權官、六月爲正、兼右近衛大將 藤原公季六月任 道長四月兼左	顯光四月升權大納言 保光五月薨 公季六月升大納言 時中六月爲正 伊陟正月爲正、五月薨	道綱 安親 時光 實資八月升權中納言 惟仲 公任 誠信
						近衛大將、六月升右大臣 道賴六月薨	懷忠六月爲正 藤原隆家四月任權官、六月爲正 藤原實資八月任權官	扶義 源俊賢八月
二年 丙申			藤原道長七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八月罷大將	藤原顯光七月任、十二月罷右近衛大將 道長七月升左大臣	伊周四月貶太宰權帥	顯光七月升右大臣 公季九月兼左近衛大將 源時中七月任	時中七月升大納言 懷忠 藤原道綱四月任、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實資七月爲正	道綱四月升中納言 安親三月薨 時光 惟仲七月升權中納言 公任

（前年續）	三年 丁酉	三年（續）	四年 戊戌
	道長		道長
	顯光		顯光
	藤原公季 七月任左大臣近衛大將如故		公季
	公季 七月升内 時中	藤原道綱 七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懷忠 七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時中 道綱 懷忠
隆家 四月貶出雲權守 平惟仲 七月任權官	道綱 七月升大納言 懷忠 正月兼民	部卿 七月升權大納言 實資 藤原時光 七月任 惟仲	時光 實資 惟仲 正月爲正
誠信 扶義 俊賢 菅原輔正 四月任 藤原齊信 四月任 藤原忠輔 七月任	時光 七月升中納言 輔正	誠信 公任 扶義 七月兼大藏卿 忠輔 齊信 俊賢	輔正 誠信 公任 扶義 七月卒 忠輔

（前年續）	長保 元年 己亥	二年	二年（續） 庚子	三年 辛丑
	道長	道長		道長
	顯光	顯光		顯光
	公季	公季		公季
	時中 道綱 懷忠	時中	道綱 懷忠	時中 八月罷 道綱 七月罷右近衛大將 懷忠 八月爲正 藤原實資 八月任權官兼右近
	時光 實資 惟仲	實資	時光 惟仲	實資 八月升權大納言 惟仲 時光 藤原公任 八月任
齊信 俊賢 藤原懷平 十月任	懷平 輔正 誠信 公任 忠輔 齊信 俊賢	懷平	輔正 誠信 公任 忠輔 齊信 俊賢	懷平 輔正 誠信 九月薨 公任 八月升中納言 齊信 八月升權

年								
						衛大將	藤原齊信八月任權官	中納言 忠輔 俊賢十月兼治部卿 藤原行成八月任 藤原有國十月任
四年 壬寅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懷忠	惟仲 時光 公任 齊信	有國 懷平 輔正 忠輔
							藤原隆家九月任權官	俊賢 行成
五年 癸卯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懷忠	惟仲 時光 公任 齊信 隆家	有國 懷平 輔正 忠輔 俊賢 行成
寬弘 元年 甲辰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懷忠	惟仲 時光 公任 齊信	有國 俊賢正月升權中納言 懷平

年								
							隆家 源俊賢正月任權官治部卿如故	輔正 忠輔 行成八月兼兵部卿 藤原正光二月任兼大藏卿
二年 乙巳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懷忠	惟仲五月薨 齊信 時光 公任 俊賢 隆家	有國 懷平 輔正 忠輔六月升權中納言 行成
							藤原忠輔六月任權官	正光 源經房六月任
三年 丙午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懷忠	齊信 公任 時光 俊賢 隆家 忠輔	有國 懷平 輔正 行成 正光 經房
四年 丁未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正月兼東宮傅 實資	齊信 公任 時光	有國 懷平 輔正

年								
						懷忠	俊賢 隆家 忠輔	行成 正光 經房
五年 戊申			道長	顯光	公季 藤原伊周正月任準大臣	道綱 實資 懷忠	齊信 公任 隆家 時光 俊賢 忠輔十月兼兵部卿	有國 行成十月罷兵部卿 懷平 輔正二月罷 正光 經房 藤原兼隆正月任
								藤原實成正月任
六年 己酉			道長	顯光	公季 伊周	道綱 實資三月爲正 懷忠三月罷 藤原齊信三月任權官 藤原公任三月任權官	齊信三月升權大納言 公任三月升權大納言 隆家三月爲正 俊賢 時光 忠輔 藤原行成三月任權官	有國 行成三月升權中納言 懷平 兼隆 正光 經房 實成 源賴定三月任

年								
							藤原賴通三月任權官	
七年 庚戌			道長	顯光	公季 伊周正月薨	道綱 實資 齊信 公任	隆家 行成 俊賢 賴通 時光 忠輔	有國 懷平 兼隆 正光 經房 實成 賴定
八年 辛亥 六月			道長	顯光六月兼東宮傅	公季	道綱六月罷東宮傅 實資	俊賢 隆家 行成	有國七月薨 懷平 兼隆
三條帝卽位						齊信 公任	賴通 時光 忠輔	正光 經房 實成 賴定 藤原通任十二月任
長和元年 壬子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齊信 公任	俊賢 賴通 隆家 行成 時光 忠輔	懷平 兼隆 正光 經房 實成 賴定

								通任 源道方二十月任兼宮內卿
二年 癸丑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齊信 公任 藤原賴通六月任權官	俊賢 賴通六月升權大納言 隆家 行成 時光 忠輔六月薨 藤原懷平六月任權官	懷平六月升權中納言 經房 兼隆 正光 實成 通任 道方 賴定
							藤原敎通六月任權官	藤原公信十月任
三年 甲寅			道長	顯光	公季	道綱 實資 齊信 賴通 公任	俊賢 行成 隆家 懷平 時光 敎通 藤原賴宗三月任權官	經房 兼隆 實成 道方 正光二月薨 通任 賴定 公信
四年 乙卯	藤原道長十月爲准攝政		道長十月爲准攝政本官如故	顯光	公季十月罷左近衛大將	道綱 實資	俊賢 行成	經房二月升權中納言

						齊信 賴通十月兼左近衛大將 公任	隆家 懷平 時光十月薨 敎通 賴宗 源經房二月任權官 藤原實成十月任權官	兼隆 實成十月升權中納言 道方 通任 賴定 公信 藤原朝經二月任兼大藏卿 平親信十月任
五年	道長正月更爲		道長十一月罷	顯光正月罷東	公季	道綱	俊賢	親信七月罷
丙辰 正月 後一條帝卽位	攝政			宮傅三月復兼		實資 齊信 賴通 公任	行成 隆家 懷平 敎通 賴宗 經房 實成	兼隆 道方 通任 公信 賴定 朝經
寬仁元年 丁巳	道長三月罷 藤原賴通三月任攝政	藤原道長十二月任	藤原顯光三月任八月罷東宮傅	顯光三月升左大臣 藤原公季三月任八月兼東宮傅	公季三月升右大臣 藤原賴通三月任尋爲攝政罷左近衛大將本官如故	道綱 實資 齊信 賴通三月升內大臣	俊賢三月升權大納言 行成 隆家 懷平四月薨	兼隆 道方 賴定 公信 通任

	（前年續）	二年戊午
		頼通
		道長二月罷
		顯光
		公季
	故	頼通
	公任　源俊賢三月任權官治部卿如故	道綱　實資　齊信　公任　俊賢
	教通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頼宗　經房　實成　藤原能信八月任權官	行成　隆家　教通　頼宗　經房
	朝經　藤原資平三月任	兼隆　道方　頼定　公信　通任

	（前年續）	三年己未
		頼通十二月更任關白
		顯光
		公季
		頼通
		道綱　實資　齊信　俊賢十月致仕　公任　藤原教通十二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能信　實成	行成　隆家　教通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頼宗　經房　能信　實成　藤原兼隆十二月任權官
	朝經　資平	兼隆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道方　頼定　公信　通任　朝經　資平　藤原經通十二月任

	四年庚申
	頼通
	顯光
	公季
	頼通
	道綱十月薨　實資　齊信十一月爲正　公任　教通　藤原行成十一月任權官
	行成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隆家　頼宗　經房　能信　兼隆　實成　源道方十一月任權官兼宮内卿如故
	道方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頼定六月薨　公信　通任十一月兼大藏卿　朝經十一月罷大藏卿　經通　資平　藤原廣業十一月任

	（前年續）	治安元年辛酉
		頼通
		藤原公季七月任
		顯光五月薨　藤原頼通七月任
		公季七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實資七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八月兼皇太弟傅
		頼通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教通七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實資七月升右大臣　齊信　公任　行成　教通七月升内大臣　藤原頼宗　七月任權官　藤原能信
		隆家　頼宗七月升權大納言　經房　能信七月升權大納言　兼隆　實成　道方
	藤原定頼十一月任	公信　經通正月兼治部卿　通任　朝經　廣業　資平　定頼

年								
						七月任權官		
二年 壬戌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公任 行成 頼宗 能信	隆家 經房 兼隆 實成 道方	公信 經通 通任 朝經 資平 廣業 定頼
三年 癸亥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公任 行成 頼宗 能信	隆家十二月罷 經房十月薨 兼隆十二月爲正 實成十二月爲正 道方 藤原長家二月任權官 藤原公信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朝經十二月任權官	公信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通 資平 通任 朝經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定頼 廣業 藤原兼經十二月任 源朝任十二月任
萬壽元年 甲子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公任十二月致仕	兼隆 實成 道方	經通 資平 通任

年								
						行成 頼宗 能信	公信 長家 朝經	兼經 定頼 廣業 朝任
二年 乙丑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行成 頼宗 能信	長家 兼隆 實成 道方 公信 朝經	經通 資平 通任 兼經 定頼 廣業 朝任
三年 丙寅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行成 頼宗 能信	長家 兼隆 實成 道方 公信五月薨 朝經 源師房十月任權官	經通 資平 通任 兼經 定頼 廣業 朝任 藤原公成十月任
四年 丁卯	頼通	公季	頼通	實資	教通	齊信 行成十二月薨 頼宗 能信	長家 兼隆 實成 道方	經通 資平 通任 兼經

	長元元年 戊辰	二年 己巳
	頼通	頼通
	公季	公季十月薨
	頼通	頼通
	實資	實資
	教通	教通
	齊信二月兼民部卿 頼宗 能信 藤原長家二月任權官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朝經 師房	長家二月升權大納言 兼隆 實成 道方 朝經 師房	兼隆 實成 道方 朝經正月罷 藤原經通正月任權官治部卿如故 藤原資平正月任權官 師房 藤原定頼正月任權官
定頼 廣業 朝任 公成	經通 資平 通任 兼經 定頼 廣業四月薨 朝任 公成	經通正月升權中納言 資平正月升權中納言 通任 兼經 定頼正月升權中納言 朝任 公成 藤原重尹正月任

	三年 庚午	四年 辛未	五年 壬申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實資	實資	實資
	教通	教通	教通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兼隆 實成 道方 師房 經通 資平 定頼	兼隆 實成 道方 師房 經通 資平 定頼	兼隆 實成 道方 師房 經通
源顯基正月任	通任 兼經 朝任 顯基 公成 重尹 源經頼十一月任	通任 兼經 朝任 顯基 公成 重尹 經頼 藤原兼頼十二月任	通任 兼經 朝任 顯基 兼頼

	六年 癸酉	七年 甲戌	八年 乙亥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實資	實資	實資
	教通	教通	教通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齊信 頼宗 能信 長家	齊信三月薨 頼宗 能信
資平 定頼	兼隆 實成 道方 師房 經通 資平 定頼	兼隆 實成 道方 師房 經通 資平 定頼	兼隆正月罷 實成 道方十月更兼
公成 重尹 經頼	通任 兼經 朝任 顯基 兼頼 公成 重尹 經頼	通任 兼頼 兼經 朝任九月薨 顯基 公成 重尹 經頼 源隆國七月任	通任十月升權中納言 兼頼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一

	九年 丙子		長曆元年 丁丑
		四月 後朱雀帝即位	
	頼通		頼通
	頼通		頼通
	實資四月罷皇太弟傅		實資
	教通		教通八月兼皇太子傅
長家 源師房十月任權官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民部卿師房十月升權大納言 經通 資平 定頼 藤原通任十月任權官 源顯基十月任權官	實成 道方	經通 資平 定頼 通任 顯基四月剃髪 藤原信家十二月任權官	實成 道方 經通 資平 信家
公成 兼經 顯基十月升權中納言 重尹 經頼 隆國 藤原經任十月任	兼頼 公成	兼經 隆國 重尹 經頼 經任 藤原良頼十二月任	兼頼 公成 隆國十一月兼大藏卿 兼經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二

							通任 定頼	重尹 經頼 經任 良頼
二年 戊寅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實成 五月坐事免 道方 經通 資平 信家 定頼 通任	兼頼 隆國 公成 兼經 重尹 六月升權中納言 經頼 經任
							藤原重尹 六月任權官	良頼 藤原俊家 六月任
三年 己卯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道方 經通 資平 信家 定頼 藤原通房 正月任權官 通任 六月薨 重尹	兼頼 隆國 公成 兼經 經頼 八月薨 俊家 經任 良頼 藤原經輔

								十二月任
長久元年 庚辰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道方 經通 資平 通房 信家 定頼 重尹	兼頼 隆國 公成 兼經 俊家 經任 良頼 經輔
二年 辛巳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道方 經通 資平	兼頼 隆國 公成
						師房	通房 信家 定頼 重尹 四月兼兵部卿	兼經 俊家 經任 良頼 經輔
三年 壬午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藤原通房 十月任權官	道方 經通 資平 通房 十月升權大納言 信家 定頼	兼頼 正月升權中納言 隆國 公成 俊家 兼經 良頼

	四年
	四年 癸未
	頼通
	頼通
	實資十一月罷右近衛大將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通房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重尹正月罷 藤原兼頼正月任權官	道方正月罷 經通 資平 信家 定頼九月兼兵部卿 兼頼 藤原公成
經任 經輔 藤原資房正月任	公成正月升權中納言 隆國九月升權中納言 俊家九月兼大藏卿 兼經四月剃髮 良頼

	寛德元年
	寛德元年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頼宗 能信
正月任權官、六月薨 藤原信長二月任權官 源隆國九月任權官	經通 資平
經任 經輔 藤原信長正月任、二月升權中納言 資房 源經長九月任、兼宮內卿 藤原能長九月任	俊家三月罷大藏卿

	二年
甲申	二年 乙酉 正月 後冷
	頼通
	頼通
	實資
	教通
長家十二月兼民部卿 師房 通房四月薨	頼宗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能信 長家
信家 定頼六月剃髮 兼頼 隆國 信長	經通 資平 信家 兼頼
良頼 經任 經輔 資房 經長 能長 源資通十二月任	俊家 良頼十月升權中納言 經任

	永承元年
泉帝 即位	永承元年 丙戌
	頼通
	頼通
	實資正月薨
	教通十一月兼皇太弟傅
師房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隆國 信長 藤原良頼十月任權官 藤原經輔十月任權官	經通 資平 信家 兼頼
經輔十月升權中納言 資房 經長 能長 資通 藤原行經十月任	俊家 經任 資房 經長

年								
（前頁より）							隆國 信長 良頼 經輔	能長 資通 行經
二年 丁亥	頼通		頼通	藤原教通 八月任、左近衛大將、皇太弟傅並如故、	教通 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頼宗 八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頼宗 八月升内大臣 能信 長家 師房 藤原信家 八月任權官	經通 資平 信家 八月升權大納言 兼頼 隆國 信長 良頼 經輔	俊家 經任 資房 經長 能長 行經 資通 藤原經季 八月任
三年 戊子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經通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良頼 六月薨 經輔 藤原俊家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經任 十二月任權官	俊家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任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長 資房 能長 行經 資通 經季 源經成 十二月任

年								
四年 己丑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經通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任 經輔	經長 資房 能長 行經 資通 經季 經成
五年 庚寅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經通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任 經輔	經長 行經 二月兼兵部卿、閏十月薨 能長 資通 資房 經季 經成 源基平 十一月任
六年 辛卯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經通 五月薨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基平

大日本史卷 表　二十九

年								
（前年續）							俊家 經輔 經任十一月兼治部卿	經季 經成 源資綱十一月任
七年壬辰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天喜元年癸巳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二年甲午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大日本史卷 表　三十

年								
（前年續）							俊家 經輔 經任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三年乙未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四年丙申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藤原師實十月任權官	經長 能長 資通 資房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五年丁酉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資平 兼頼 隆國	經長 能長 資通

						信家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師實	基平 經成 資房正月薨 經季 資綱 源俊房三月任
康平元年 戊戌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藤原師實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長四月升權中納言 能長 俊房 資通正月兼兵
						四月任權官	經輔 經任 師實四月升權大納言 源經長四月任權官、宮內卿如故、	部卿、十一月罷卿、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二年 己亥	頼通		頼通	教通	頼宗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師實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能長 俊房 資通 基平 經成 經季

							經任 經長	資綱 源隆俊二月任
三年 庚子	頼通		頼通七月罷 藤原教通七月任左近衛大將、皇太弟傅如故、	教通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頼宗七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頼宗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師實七月任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 師實七月升內大臣	資平 兼頼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俊房 資通八月剃髮 基平 經成 經季 資綱 隆俊 藤原忠家
								十二月任
四年 辛丑	頼通十二月任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藤原頼通十二月任	教通	頼宗	師實	能信 長家 師房 信家四月罷 藤原資平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信長十二月任權官	資平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兼頼 隆國二月罷 信長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藤原能長	能長二月升權中納言 俊房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忠家 經成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基平 經季 資綱 隆俊

							二月任權官 源俊房十二月任權官 源經成十二月任權官	源顯房二月任 藤原經家十二月任
五年 壬寅	頼通	頼通九月罷	教通四月罷左近衛大將	頼宗	師實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能信 長家 師房 資平 信長	兼頼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俊房	忠家 基平 經季 經家 資綱 隆俊 顯房
							經成	
六年 癸卯	頼通		教通	頼宗	師實	能信 長家 師房 資平 信長	兼頼正月薨 俊家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俊房 經成 藤原忠家二月任權官	忠家二月升權中納言 基平 顯房 經季 經家 資綱 隆俊 藤原顯家二月任
七年	頼通		教通	頼宗十二月罷	師實	能信	俊家	基平五月薨

甲辰				右近衛大將		長家十月剃髮 師房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資平 信長	經輔 經任 經長 能長 俊房 經成 忠家	顯房 經季 經家 資綱 隆俊 顯家 藤原祐家十月任 藤原能季十二月任
治暦 元年	頼通		教通	頼宗正月罷 藤原師實	師實六月升右大臣	能信二月薨 師房六月升内大臣	俊家六月升權大納言	祐家 顯房
乙巳				六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源師房六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資平六月為正 信長六月為正 藤原俊家六月任權官十二月兼民部卿 藤原經輔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經任十二月任權官兼治部卿如故	經輔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經任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經長 能長 俊房 忠家 經成 藤原經家十二月任權官 源隆俊二十	經家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季 資綱 隆俊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顯家 能季 藤原泰憲十二月任

	二年丙午	三年丁未
	賴通	賴通十二月罷
	敎通	敎通
	師實	師實
	師房	師房
	資平 信長 俊家 經輔 經任二月薨	資平十二月薨 信長 俊家 經輔
月任權官	經長 能長 俊房 忠家 經成七月薨 經家 隆俊	經長 能長 俊房 忠家
	祐家 顯房 經季 資綱 顯家 能季 泰憲	祐家二月升權中納言 顯房二月升權中納言

（三年）	四年戊申四月
	藤原敎通四月任關白
	敎通四月任關白罷皇太弟傅本官如故
	師實
	師房
源隆國二月任權官	隆國 信長 俊家
經家 隆俊二月兼治部卿 藤原祐家二月任權官 源顯房二月任權官	經長 能長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經季 資綱 顯家 能季 泰憲 源經信二月任 藤原宗俊二月任	經季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泰憲

後三條帝即位
經輔 藤原能長十二月任權官
俊房 忠家 顯房 祐家 隆俊 經家五月薨 藤原經季十二月任權官 源資綱十二月任權官
顯家 資綱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能季 宗俊 經信 源隆綱四月任 藤原資仲十二月任 藤原良基十二月任

延久元年己酉	二年庚戌
敎通	敎通三月任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藤原敎通三月任
敎通八月罷 藤原師實八月任兼皇太子傅左近衛大將如故	師實
師實四月兼皇太子傅八月升左大臣 源師房八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師房
師房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信長八月任	信長
信長八月升內大臣 隆國 俊家 經輔七月罷 源經長八月任權官 能長	隆國 俊家 經長
經長八月升權大納言 俊房 忠家 顯房 祐家 隆俊 資綱 經季	俊房 忠家 顯房
能季 泰憲 顯家 宗俊 經信 資仲 隆綱 良基	能季 泰憲 顯家

		三年 辛亥
		教通
		教通八月罷
		師實
		師房
		信長
	能長	隆國 俊家 經長四月罷 能長
	祐家 隆俊 資綱 經季	俊房 忠家 顯房 祐家 資綱 隆俊
	資仲 良基 宗俊 經信十二月兼大藏卿 隆綱	能季 泰憲 資仲 良基 顯家 宗俊

		四年 壬子 十二月白河帝卽位
		教通
		師實十二月罷 東宮傅尋復兼
		師房
		信長
		隆國 俊家 能長 藤原忠家十二月任權官 源顯房十二月任權官
	經季	俊房 忠家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顯房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祐家 資綱 隆俊 經季 藤原能季
	經信 隆綱	能季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泰憲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資仲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良基 經信 顯家十一月罷 宗俊

		五年 癸丑
		教通
		師實
		師房
		信長
		隆國 俊家 能長 忠家 顯房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泰憲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資仲 十二月任權官	俊房 祐家 資綱 隆俊 經季
	隆綱 藤原基長 十二月任 藤原伊房 十二月任 藤原實季 十二月任	基長 良基 經信 宗俊 隆綱

		承保元年 甲寅
		教通
		師實
		師房
		信長
		隆國正月罷 俊家 能長 忠家 顯房 源俊房十二月任權官
	能季 泰憲 資仲	俊房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祐家 資綱 隆俊 經季 資仲 泰憲 能季
	伊房 實季	基長 良基 經信 宗俊 隆綱九月薨 伊房 實季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師兼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九

	二年 乙卯		三年 丙辰
	敎通 九月薨 藤原師實 十月任關白		師實
	師實 十月任關白、罷左近衛大將、本官如故、十二月罷皇太弟傅		師實
	師房 十二月更兼左近衛大將、尋兼皇太弟傅		師房
	信長 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信長
	俊家 能長 俊房 忠家 顯房		俊家 能長 俊房 忠家 顯房
藤原實季 十二月任權官	祐家 資綱 隆俊 三月薨 經季 資仲 泰憲 實季 能季 源經信 六月	任權官	祐家 資綱 經季 十二月兼治部卿 資仲 泰憲 實季
十二月任 源師忠 十二月任	基長 經信 六月升權中納言 良基 閏四月薨 宗俊 伊房 師忠 師兼 藤原師成	十二月任 藤原公房 六月任 源俊明 六月任	師成 基長 宗俊 伊房 師忠 師兼 三月卒 公房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

	承曆元年 丁巳		二年 戊午	三年
	師實		師實	師實
	師實		師實	師實
	師房 二月薨			
	信長		信長	信長
	俊家 能長 俊房 忠家 顯房		俊家 能長 俊房 忠家 顯房	俊家
能季 經信	祐家 資綱 經季 資仲 泰憲 實季 能季 八月薨 經信 藤原師通 十二月任權官、兼左	近衛大將如故	祐家 資綱 經季 資仲 泰憲 實季 經信 師通	祐家
俊明	師成 基長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公房 藤原師通 三月任、四月兼左近衛大將、十二月升權	中納言 源雅實 十二月任	師成 基長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公房 雅實	師成

	己未	四年 庚申	（續）
1	己未	四年 庚申	
2		師實	
3		藤原信長 八月任	
4		師實	
5		藤原俊家 八月任	
6		信長 八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能長 八月任內大臣、兼皇太弟傅	
7	能長　俊房　忠家　顯房	俊房 八月爲正　忠家 八月爲正　俊家 八月升右　能長 八月升內	大臣　顯房 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藤原實季 八月任權官　藤原師通 八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8	資綱　經季　資仲　泰憲　實季　經信　師通	祐家 八月爲正　資綱 八月爲正　經季 八月爲正　資仲 正月罷　泰憲 八月罷	實季 八月升權大納言　經信　師通 八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宗俊 正月任權官　源師忠 八月任權官　藤原伊房 八月任權官
9	基長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雅實　公房	師成 十月罷　基長　宗俊 正月升權中納言　師忠 八月升權	中納言　伊房 八月升權中納言　俊明　雅實　公房　源家賢 八月任　藤原實政 八月任　源俊實 正月任

	（續）	永保元年 辛酉	二年 壬戌	（續）
1		永保元年 辛酉	二年 壬戌	
2		師實	師實	
3		信長	信長	
4		師實	師實	
5		俊家	俊家 十月薨　源俊房 十二	月任
6		能長	能長 十一月薨	
7		俊房　忠家　顯房　實季　師通	俊房 十二月升右大臣	忠家　顯房　實季　師通
8		祐家　資綱　經季　經信 正月兼民部卿　宗俊　師忠　伊房	祐家　資綱 正月剃髮	經季 正月罷　經信　宗俊　師忠　伊房 十二月兼治部卿　源俊明 正月任權官　藤原基長 正月任權官　源雅實 正月任權官
9	藤原公實 十二月任	基長　俊明　雅實　家賢　公房　實政　俊實　公實	基長 正月升權中納言	俊明 正月升權中納言　雅實 正月升權中納言　家賢　公房　實政　俊實　公實　藤原家忠 正月任　藤原基忠

	三年 癸亥	應德元年 甲子	二年 乙丑	三年 丙寅 十一月堀河帝卽位	寬治元年 丁卯
	師實	師實	師實	師實 十一月更任攝政	師實
	信長	信長	信長	信長	信長
	師實 正月罷 源俊房 正月任	俊房	俊房	俊房	俊房
	俊房 正月升左大臣 源顯房 正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顯房	顯房	顯房	顯房
	藤原師通 正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師通	師通	師通	師通
	忠家 顯房 正月升右大臣 實季 正月爲正 師通 正月升內大臣 源經信 正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忠家 實季 經信	忠家 實季 經信	忠家 實季 經信 源師忠 十一月任權官 源雅實 十一月任權官	忠家 實季 經信 師忠 雅實
	祐家 基長 經信 正月升權大納言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雅實 藤原家忠 正月任權官	祐家 基長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雅實 家忠	祐家 基長 宗俊 師忠 伊房 俊明 雅實 家忠	祐家 基長 宗俊 師忠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伊房 俊明 雅實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家忠 源家賢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公實 十一月任權官	祐家 基長 宗俊 伊房 俊明
正月任	家賢 公房 實政 家忠 正月升權中納言 俊實 公實 基忠 藤原長房 正月任、兼大藏卿 藤原保實 正月任	長房 家賢 公房 實政 六月罷 公實 俊實 基忠 保實 藤原通俊 六月任	長房 公房 家賢 公實 俊實 基忠 通俊 保實	長房 家賢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公房 公實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俊實 基忠 通俊 保實 藤原公定 十一月任	長房 公房 俊實 基忠 通俊

							家忠 家賢 公實	保實 公定
二年 戊辰	師實 十二月任太政大臣、攝政如故	信長 十一月致仕 藤原師實 十二月任	俊房	顯房	師通	忠家 實季 經信 師忠 雅實	祐家 七月薨 基長 宗俊 伊房 俊明 八月兼治部卿 家忠 家賢 公實	長房 公房 俊實 基忠 通俊 保實 公定 大江匡房 八月任
三年 己巳	師實	師實 四月罷	俊房	顯房	師通	忠家 實季 經信 師忠 雅實	基長 宗俊 伊房 俊明 家忠 家賢 公實	長房 公房 俊實 基忠 通俊 匡房 保實 公定
四年 庚午	師實 十二月更爲關白		俊房	顯房	師通	忠家 九月剃髮 實季 經信 師忠	基長 宗俊 伊房 俊明	長房 公房 俊實 基忠

						雅實	家忠 家賢 公實	通俊 匡房 保實 公定
五年 辛未	師實		俊房	顯房	師通	實季 十二月薨 經信 正月爲正 師忠 雅實 藤原家忠 正月任權官	基長 正月罷 宗俊 伊房 俊明 家忠 正月升權大納言 家賢 公實	長房 公房 八月罷 俊實 正月升權中納言 基忠 正月升權中納言 通俊 匡房
							源俊實 正月任權官 藤原基忠 正月任權官	保實 公定 藤原經實 正月任 源雅俊 正月任
六年 壬申	師實		俊房	顯房	師通	經信 師忠 雅實 家忠 藤原宗俊 四月任權官	宗俊 四月升權大納言 伊房 俊明 家賢 公實	經實 長房 通俊 九月兼大藏卿 匡房 保實

俊實　公定
基忠　雅俊
藤原忠實 正月任權官　藤原仲實 四月任

七年 癸酉
師實
俊房 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顯房 十月罷右近衛大將
師通 十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經信　宗俊　師忠　雅實 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家忠
伊房　俊明　家賢　公實　俊實　基忠　忠實
經實　長房　通俊　匡房　保實　公定　雅俊　仲實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七

嘉保元年 甲戌
師實 三月罷　藤原師通 三月任關白
俊房 三月罷左近衛大將
顯房 九月薨
師通 三月任關白本官如故
經信　宗俊　師忠　雅實　家忠
伊房 五月免　俊明 六月更兼民部卿　家賢 十二月兼宮內卿　公實　忠實 三月兼左近衛大將　俊實　基忠　藤原通俊 六月任權官十二月任
經實　長房　通俊 六月升權中納言　匡房 六月升權中納言　保實　公定　雅俊　仲實　藤原季仲 六月任

兼治部卿 大江匡房 六月任權官
藤原宗通 六月任

二年 乙亥
師通
俊房
師通
經信　宗俊　師忠　雅實　家忠
俊明　家賢 八月薨　公實　忠實　俊實　基忠　通俊　匡房
經實　長房　保實　公定　雅俊　仲實　季仲　宗通

永長
師通
俊房
師通
經信
俊明
經實 正月升權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八

中納言
元年 丙子
宗俊　師忠　雅實　家忠
公實　忠實　俊實　基忠　通俊　匡房　藤原經實 正月任權官
長房　保實　雅俊　宗通　公定　仲實　季仲　藤原能實 正月任

承德元年
師通
俊房
師通
經信 閏正月薨　宗俊 五月薨
俊明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長房　保實

丁丑	二年 戊寅
	師通
	俊房
	師通
師忠 雅實 家忠 藤原忠實三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源俊明十二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師忠 俊明 雅實
公實 忠實三月升權大納言 經實 俊實 基忠 通俊 匡房	公實 經實 俊實
能實 雅俊 宗通 公定 仲實 季仲	長房 保實 能實

家忠 忠實
基忠十一月薨 通俊 匡房 源雅俊正月任權官 藤原宗通正月任權官 藤原季仲十二月任權官
雅俊正月升權中納言 宗通正月升權中納言 仲實 公定 季仲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源師賴正月任 源國信正月任

	康和元年 己卯
	師通六月薨
	俊房
	師通六月薨
	師忠 俊明 雅實 家忠 忠實
	公實 經實 俊實十二月兼治部卿 通俊八月薨 匡房 藤原能實十二月任權官 雅俊 宗通
源基綱十二月任	長房九月剃髮尋薨 保實 能實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仲實 公定七月薨 師賴 國信 基綱

	二年 庚辰
	俊房
	藤原忠實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源雅實七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師忠七月為正 俊明七月為正 雅實七月升內大臣 家忠 忠實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實
季仲	公實七月升權大納言 經實七月為正 俊實七月為正 匡房 能實 雅俊 宗通
藤原宗忠十二月任 源顯通十二月任	保實七月升權中納言 仲實 國信 師賴 基綱 宗忠 顯通

四年 壬午	三年 辛巳	
俊房	俊房	
忠實十一月罷左近衞大將	忠實	
雅實	雅實	
師忠 俊明 家忠 公實 藤原經實正月任權官	師忠 俊明 家忠 公實	七月任權官
經實正月升權大納言 俊實 雅俊 宗通 匡房 能實 季仲 保實正月罷 藤原仲實正月任權官 源國信正月	經實 俊實 匡房 雅俊 宗通 能實 季仲 保實	季仲 藤原保實七月任權官
仲實正月升權中納言 國信正月升權中納言 師頼 顯通 宗忠 基綱 能俊 忠教 藤原家政正月任	仲實 國信 師頼 顯通 宗忠 基綱 能俊 忠教	源能俊七月任 藤原忠教七月任

二年 乙酉	甲申	長治 元年	五年 癸未	
藤原忠實十二月任關白				
俊房		俊房	俊房	
忠實十二月任關白本官如故		忠實	忠實八月兼皇太子傅	
雅實		雅實	雅實十二月更兼左近衞大將	
師忠 俊明 家忠 公實 經實	家忠 公實 經實	師忠 俊明	師忠 俊明 家忠十二月兼右近衞大將 公實 經實	
俊實 雅俊 宗通 匡房 能實 季仲十一月罷	宗通 匡房 能實 季仲 仲實 國信	俊實 雅俊	俊實 雅俊 宗通 匡房 能實 季仲 仲實 國信	任權官
師頼 顯通 宗忠 能俊 基綱 忠教	宗忠 能俊 基綱 忠教 顯雅 家政	師頼 顯通	師頼 顯通 宗忠 能俊 基綱 忠教 顯雅 家政	源顯雅六月任

前年（續）	嘉承元年丙戌
	嘉承元年丙戌
	忠實
	俊房
	忠實三月罷皇太子傅
	雅實三月兼皇太子傅
	師忠十二月罷　俊明　家忠　公實　經實　源俊實十二月任權官
仲實　國信	俊實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雅俊　宗通　匡房三月罷　能實　仲實　國信　源顯通三月任權官　藤原宗忠十二月任權官　源基綱十二月任權官
顯雅　家政	師頼　顯通三月升權中納言　宗忠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能俊　基綱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忠教　顯雅　家政　藤原顯實三月任　源重資十一月任　藤原俊忠十二月任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六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公卿四

紀年	攝政關白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右大臣	内大臣	大納言	中納言	參議
嘉承二年丁亥 七月鳥羽帝卽位	藤原忠實 七月更爲攝政		源俊房	藤原忠實	源雅實 七月罷皇太子傅	源俊明 藤原家忠 藤原公實 十一月剃髮 藤原經實 源俊實	源雅俊 藤原宗通 藤原能實 藤原仲實 源國信 源顯通 藤原宗忠 源基綱	源師賴 源能俊 藤原忠教 源顯雅 藤原家政 源重資 藤原顯實 藤原俊忠
天仁元年戊子	忠實		俊房	忠實	雅實	俊明 家忠 經實 俊實	雅俊 宗通 能實 仲實 國信 顯通 宗忠 基綱	師賴 能俊 忠教 顯雅 家政 重資 顯實 俊忠
二年己丑	忠實		俊房	忠實	雅實	俊明 家忠 經實 俊實	雅俊 宗通 能實 仲實 國信 顯通 宗忠 基綱	師賴 能俊 忠教 顯雅 家政 重資 顯實 俊忠
天永元年庚寅	忠實		俊房	忠實	雅實	俊明 家忠 經實 俊實	雅俊 宗通 能實 仲實 國信 顯通 宗忠 基綱	師賴 能俊 忠教 顯雅 家政 重資 顯實 閏七月薨 俊忠
二年辛卯	忠實		俊房	忠實	雅實	俊明 家忠 經實 俊實 正月罷 源雅俊 正月任權官	雅俊 正月升權大納言 宗通 正月升權大納言 能實 仲實	師賴 能俊 正月升權中納言 忠教 正月升權中納言 顯雅

（前年）	三年 壬辰
	忠實十二月任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藤原忠實十二月任
	俊房
	忠實十一月罷
	雅實
藤原宗通正月任權官	俊明 家忠
國信正月剃髮 顯通 宗忠 基綱 源能俊正月任權官 藤原忠敎正月任權官 藤原忠通正月任權官	能實 仲實
家政 重資 俊忠 藤原爲房正月任 藤原實隆正月任 藤原長忠十二月任	師頼 顯雅

（三年）	永久元年 癸巳
	忠實十二月更爲關白
	忠實四月罷
	俊房
	雅實
經實 雅俊 宗通	俊明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顯通 宗忠 基綱 忠通 能俊 忠敎	能實 仲實 顯通 宗忠 忠通
家政 重資 爲房正月兼大藏卿 俊忠 實隆 長忠	師頼 顯雅 家政 重資 爲房

（永久元年）	二年 甲午	三年
	忠實	忠實
	俊房	俊房
		源雅實四月
	雅實	雅實四月升右
	俊明十二月薨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家忠四月爲正
基綱 能俊 忠敎	能實 仲實 顯通 宗忠 忠通 基綱 能俊 忠敎	能實四月爲正
俊忠 實隆 長忠	師頼 顯雅 家政 重資 爲房 俊忠 實隆 長忠	師頼

（三年）乙未
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大臣 藤原忠通四月任
經實四月爲正 雅俊 宗通八月兼民部卿 藤原忠通正月任權官、四月升內大臣 藤原仲實四月任權官
顯通四月爲正 仲實四月升權大納言 宗忠 忠通正月升權大納言 基綱 能俊 忠敎 源重資四月任權官
顯雅 家政四月薨 重資四月升權中納言 爲房四月薨 俊忠 實隆 長忠八月兼大藏卿 藤原通季四月任 藤原實行

	四年 丙申	五年 丁酉	元永元年 戊戌
攝關	忠實	忠實	忠實
太政大臣			
左大臣	俊房	俊房	俊房
右大臣	雅實	雅實	雅實
内大臣	忠通	忠通	忠通
大納言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仲實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仲實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仲實
中納言	能實 顯通 宗忠 基綱 能俊 忠教 重資	能實 顯通 宗忠 基綱十二月薨 能俊正月兼治部卿 忠教 重資正月兼宮内卿	能實 顯通 宗忠 能俊 忠教 重資
參議	四月任 藤原信通八月任 / 師頼 顯雅 俊忠 實隆 通季 信通 實行 長忠	師頼 顯雅 俊忠 實隆 通季 信通 實行 長忠	師頼 顯雅 俊忠 實隆 通季 信通 實行 長忠

	二年 己亥	保安元年 庚子
攝關	忠實	忠實
太政大臣		
左大臣	俊房	俊房
右大臣	雅實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雅實
内大臣	忠通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忠通
大納言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 仲實	家忠 經實 雅俊 宗通七月薨 仲實 源有仁十二月任權官
中納言	能實 顯通 宗忠 能俊 忠教 重資 藤原實隆正月任權官 源有仁十一月任權官	能實 顯通 宗忠 能俊 忠教 重資 實隆 有仁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參議	師頼 顯雅 俊忠 實隆正月升權中納言 通季 信通 實行 長忠 源雅定十二月任	師頼 顯雅 俊忠 通季 信通十月薨 實行 長忠 雅定

二年 辛丑	忠實正月罷 藤原忠通三月任關白		俊房二月剃髮	雅實	忠通三月任關白、本官如故、尋罷左近衞大將、	家忠三月更兼左近衞大將 經實 雅俊 仲實十二月罷 有仁三月兼右近衞大將	能實 顯通 宗忠 能俊 忠教六月兼民部卿 重資 實隆	師賴 顯雅 俊忠 通季 實行 長忠 雅定
三年 壬寅	忠通	源雅實十二月任	藤原忠通十二月任	雅實十二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家忠十二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忠通十二月升左大臣 源有仁十二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家忠十二月升右大臣 經實 雅俊四月薨 有仁十二月升內大臣 源顯通正月任權官、四月薨、 藤原能實十二月任 藤原宗忠十二月任權官 源能俊十二月任權官、治部卿如故、 藤原忠教十二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能實十二月升大納言 顯通正月升權大納言 宗忠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能俊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忠教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重資八月剃髮 實隆十二月爲正 源顯雅正月任權官、十二月爲正、 藤原通季正月任權官 藤原俊忠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實行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顯隆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長忠十二月任權官尋辭 藤原實能十二月任權官 源雅定十二月任權官	師賴 顯雅正月升權中納言 俊忠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通季正月升權中納言 實行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長忠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雅定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顯隆正月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宗輔正月任 藤原伊通正月任 藤原爲隆十二月任 源師時十二月任

四年 癸卯 正月 崇德帝即位	忠通正月更爲攝政	雅實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俊忠七月薨 實隆 通季 實行 顯隆 雅定 實能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天治 元年 甲辰	忠通	雅實七月剃髮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顯雅 實隆 通季	師賴 宗輔 師時

						能俊 忠教	實行 顯隆 雅定 實能	爲隆 伊通
二年 乙巳	忠通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實隆 通季 實行 顯隆 雅定 實能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大治元年 丙午	忠通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實隆 通季 實行 顯隆 雅定 實能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二年 丁未	忠通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實隆十月剃髮 通季 實行 顯隆 雅定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實能	
三年 戊申	忠通	藤原忠通十二月任	忠通十二月升太政大臣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通季六月薨 實行 顯隆 雅定 實能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四年 己酉	忠通七月更爲關白	忠通四月罷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實行 顯隆正月薨 雅定 實能	師賴 宗輔 師時 爲隆 伊通 藤原長實四月任
五年 庚戌	忠通			家忠	有仁	經實 能實 宗忠 能俊 忠教	顯雅 實行正月爲正 雅定 實能 源師賴十月任權官 藤原長實十月任權官 藤原宗輔十月任權官	師賴十月升權中納言 長實十月升權中納言 宗輔十月升權中納言 師時十月升權中納言 爲隆九月罷 伊通

（前承）	源師時 十月任權官
	藤原忠宗 十月任 源雅兼 十月任

年	天承元年 辛亥
	忠通
	藤原家忠 十二月任左大臣兼左近衛大將如故
	家忠 十二月升左大臣 源有仁 十二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有仁 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宗忠 十二月任
	經實 十月薨 能實 宗忠 十二月升內大臣 能俊 十二月爲正 忠教 源師頼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實行 十二月任權官
	顯雅 師頼 三月爲正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行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雅定 十二月爲正 實能 長實 宗輔 師時 藤原忠宗 十二月任權官 源雅兼 十二月任權官
	伊通 十二月罷 忠宗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雅兼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宗能 十二月任 藤原顯頼 十二月任 藤原實光 十二月任 藤原成通 十二月任

年	長承元年 壬子
	忠通
	家忠
	有仁
	宗忠
	能實 八月剃髮 能俊 忠教 師頼 實行
	顯雅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雅定 實能 長實
	宗能 顯頼 實光 成通

年	二年 癸丑
	忠通
	家忠
	有仁
	宗忠
	能俊 忠教 師頼 實行 顯雅 源顯雅 十二月任權官
	雅定 實能 長實 八月薨 頼長 宗輔 師時 宗輔 師時 忠宗 雅兼 藤原頼長 十二月任權官
	宗能 顯頼 實光 成通 源師俊 正月任

年	三年 甲寅
	忠通
	家忠
	有仁
	宗忠
	能俊 二月剃髮 忠教 師頼 實行 顯雅 藤原頼長 二月任權官
	雅定 頼長 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能 宗輔 師時 伊通 雅兼 三月兼治 忠宗 九月薨 雅兼 藤原伊通 九月任權官
	經忠 二月兼大藏卿 宗能 二月升權中納言 顯頼 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光 成通 藤原公敎 正月任 藤原經忠 十月任

		保延元年 乙卯		二年 丙辰		三年 丁巳
		忠通		忠通		忠通
		家忠 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家忠 五月剃髮、源有仁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有仁
		有仁 二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有仁 十二月升左大臣、藤原宗忠 十二月任		宗忠
		宗忠		宗忠 十二月升右大臣、藤原賴長 十二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賴長
		忠教 師賴 實行 賴長 二月兼右	近衛大將 顯雅	忠教 十二月爲正、民部卿如故、師賴 十二月爲正 實行 賴長 十二月升	內大臣 顯雅 十月剃髮 源雅定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實能 十二月任權官	忠教 師賴 實行 雅定 實能
	部卿 藤原宗能 二月任權官、藤原顯賴 二月任權官	雅定 實能 宗輔 師時	伊通 雅兼 四月罷 宗能 顯賴 源師俊 四月任權官	雅定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實能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宗輔 十二月爲正	師時 四月薨 伊通 十二月爲正 宗能 顯賴 師俊 五月剃髮 藤原經忠 十一月任權官、十二月爲正、藤原實光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成通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公教 十二月任權官	經忠 宗輔 伊通 宗能 顯賴 實光 成通 公教
	師俊 公教 藤原家保 二月任 藤原實衡 二月任 藤原重通 二月任	經忠 家保 實光 成通	師俊 四月升權中納言 公教 實衡 重通	經忠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家保 正月罷 實光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成通 十一月升	權中納言 公教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衡 重通 藤原季成 十一月任 藤原宗成 十一月任 平實親 十一月任 藤原忠基 十二月任	實衡 重通 季成 忠基 宗成 實親 藤原家成 十月任 藤原公行

	四年 戊午	五年 己未	六年 庚申	永治元年 辛酉 十二月近衛帝即位
	忠通	忠通	忠通	忠通十二月更爲攝政
	有仁	有仁十二月罷兼左近衛大將	有仁	有仁
	宗忠二月剃髮			
	賴長	賴長八月兼東宮傅十二月加左近衛大將	賴長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賴長十二月罷東宮傅
	忠敎 師賴 實行 雅定 實能	忠敎 師賴十二月薨 實行 雅定 實能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忠敎 實行 雅定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實能 藤原宗輔三月任權官	忠敎三月剃髮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藤原伊通十二月任權官
	經忠四月剃髮 宗輔 伊通 宗能 顯賴 實光 成通 公敎 藤原家成十一月任權官	宗輔 伊通 宗能 顯賴 實光 成通 公敎 家成	宗輔三月升權大納言 伊通 宗能 顯賴 實光 成通 公敎 家成 藤原實衡三月任權官	伊通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宗能 顯賴十二月罷 實光 成通 公敎 家成 實衡 藤原重通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公能十二月任權官
十月任	家成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實衡 重通 季成 忠基 宗成四月卒 實親 公行 藤原公能十一月任 藤原公隆十一月任	實衡 重通 季成 忠基 實親 公行 公隆 公能	實衡三月升權中納言 重通 季成 忠基 實親 公行 公隆 公能	重通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季成十二月薨 忠基 實親 公行 公隆十二月薨 公能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經定十二月任 藤原敎長十二月任 藤原顯業十二月任

康治元年壬戌　忠通
有仁
賴長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實光　成通　公教　家成　實衡二月薨　重通　公能　藤原季成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季成七月復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顯業　忠基　實親　公行　藤原公隆　經定七月復任　教長　藤原清隆

十二月任

二年癸亥　忠通
有仁
賴長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實光十二月罷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顯業　忠基　實親　公行　公隆　經定　教長

天養元年甲子　忠通
有仁
賴長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能　成通　公教
清隆　顯業　忠基

宗輔　伊通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實親　公行　公隆　經定　教長

久安元年乙丑　忠通
有仁
賴長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顯業　忠基　實親十一月罷　公行　公隆　經定

教長　藤原忠雅十一月任

二年丙寅　忠通
有仁
賴長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顯業　忠雅　忠基　公行　公隆　經定　教長

三年　忠通
有仁正月罷
賴長
實行
宗能
清隆

丁卯	四年戊辰		五年己巳
	忠通		忠通
			藤原忠通十月復任
			藤原頼長七月任
			藤原實行七月任
	頼長		頼長七月升左大臣 源雅定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實行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實行七月升右大臣 雅定七月升內大臣 實能七月爲正 宗輔七月爲正 伊通 藤原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藤原忠雅十一月任權官	宗能七月升權大納言 成通七月升權大納言 公教七月爲正 家成七月爲正 重通七月爲正 公能
顯業 忠雅 忠基 公行 公隆 經定 教長	清隆 顯業五月剃髮 忠雅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忠基	公行六月薨 公隆 經定 教長	清隆七月升權中納言 忠基七月升權中納言 公隆 經定 教長 藤原經宗

	六年庚午		仁平元年辛未
	忠通十二月更爲關白		忠通
	忠通三月罷 藤原實行八月任		實行
	頼長		頼長
	實行八月升太政大臣 源雅定八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雅定
	雅定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實能八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實能
七月任權官 藤原成通七月任權官	實能八月升內大臣 宗輔 伊通八月爲正 宗能 成通	藤原公教八月任權官	宗輔二月兼民部卿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季成 忠雅 藤原清隆七月任權官 藤原忠基七月任權官	公教八月升權大納言 家成 重通 公能八月爲正 季成	清隆 忠雅 忠基 藤原經定十月任權官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忠雅
七月任 藤原資信七月任 源俊雅七月任、九月卒	公隆 經定十月升權中納言 教長 經宗 資信	藤原公通正月任 藤原爲通正月任 源雅通正月任	公隆 教長 經宗 公通 爲通 資信

							忠基 經定	雅通 藤原師長 二月任
二年 壬申	忠通	實行	頼長	雅定	實能	宗輔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忠雅 忠基 經定	公隆 教長 經宗 公通 爲通 資信 雅通 師長
三年	忠通	實行	頼長	雅定	實能	宗輔	家成	公隆 六月薨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一

癸酉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忠雅 忠基 閏十二月罷 經定 藤原兼長 閏十二月任權官	教長 經宗 師長 公通 爲通 資信 雅通 藤原兼長 九月任閏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朝隆 閏十二月任

久壽元年 甲戌	忠通	實行	頼長	雅定 五月剃髮	實能 八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宗輔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家成 五月剃髮 重通 公能 季成 清隆 兼長 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忠雅 經定 藤原師長 十一月任權官	師長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教長 經宗 公通 爲通 六月卒 資信 雅通 朝隆
二年	忠通	實行	頼長		實能 九月兼東宮傅	宗輔	重通	教長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二

乙亥 七月後白河帝即位						伊通 宗能 成通 公教	公能 季成 清隆 五月剃髮 兼長 師長 忠雅 經定	經宗 公通 資信 雅通 朝隆
保元元年 丙子	忠通	實行	頼長 七月死 藤原實能 九月任東宮傅如故	藤原宗輔 九月任	實能 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九月升左大臣 藤原伊通 九月任	宗輔 九月升右大臣 伊通 九月升內大臣 宗能 九月爲正	重通 九月升權大納言 公能 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季成 九月爲正	教長 七月剃髮 經宗 四月升權中納言 公通 資信 九月升權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三

八月任

八月任

成通九月爲正　公教三月兼左近衛大將　藤原重通九月任權官　藤原基實九月任權官

十一月兼民部卿中納言　兼長八月配流　師長八月配流　忠雅九月爲正　經定正月剃髮　藤原基實正月任權官九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經宗四月任權官　藤原資信九月任權官十一月任

雅通九月升權中納言　朝隆九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伊實正月任九月升權中　藤原忠能三月任　藤原光賴三月任

二年丁丑

忠通

實行八月罷　藤原宗輔

實能七月剃髮　藤原伊通

宗輔八月升太政大臣

伊通八月升左大臣

宗能　成通

公能八月升權大納言　源雅通九月兼治部卿任權官　藤原朝隆九月任權官　藤原伊實九月任權官

忠能　公通十月升權　源師仲四月任　藤原光忠九月任　藤原公親九月任　藤原雅教九月任　藤原實長十一月任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四

藤原基實八月任十二月兼皇太子傅

藤原公教八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教八月升內大臣　重通　基實八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能八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季成八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季成八月升權大納言　忠雅　經宗八月爲正　資信正月更兼兵部卿八月爲正　雅通　朝隆　伊實　藤原基房八月任權官　藤原公通

中納言　師仲　光賴　光忠　公親　實長　雅教　源定房十月任

三年戊寅八月二條帝即位

忠通八月罷　藤原基實八月任關白

宗輔

伊通

基實八月任關白本官如故罷皇太子傅

公教

宗能　成通正月罷　重通　公能　季成　藤原經宗二月任權官

十月任權官　忠雅　經宗二月升權大納言　資信八月罷　雅通　朝隆二月罷　伊實　基房　公通八月罷　藤原光賴二月任權官

忠能三月剃髮　師仲　光賴二月升權中納言　公親　實長　雅教八月升權中納言　光忠　定房　藤原信賴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五

藤原實定二月任權官　藤原雅敎八月任權官　藤原信頼八月任權官

二月任、八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公光四月任　藤原顯長八月任　藤原惟方八月任

平治元年己卯

基實

宗輔

伊通

基實

公敎

宗能　重通　公能　季成　經宗

基房　忠雅　雅通　伊實四月免　光頼　實定　雅敎　信頼十二月伏誅　源師仲四月任權官、十二月免、

師仲四月升權中納言　公親四月免　實長　光忠　定房四月免　公光　顯長　惟方　藤原俊通四月任　藤原顯時四月任　藤原俊憲四月任、十二月免、

永曆基實

宗輔七月罷

伊通八月升太

基實八月升左

公敎七月罷左

宗能

基房二月升權

實長正月升權

大日本史　卷　表　二十六

元年庚辰

藤原伊通八月任

政大臣　藤原基實八月任

大臣　藤原公能八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近衞大將罷、　藤原基房八月任、尋兼左近衞大將、

重通八月爲正　公能八月升右大臣　季成四月罷　經宗二月免　藤原基房二月任權官、八月升內大臣、　藤原忠雅四月任權官　源雅通八月任權官　藤原光頼八月任權官

大納言　忠雅四月升權大納言　雅通八月升權大納言　光頼八月升權大納言　實定八月爲正　雅敎八月爲正　藤原實長正月任權官　藤原伊實　藤原公保二月復任、八月爲正、九月薨、　藤原公通二月復任、四月爲正、　藤原公光四月任權官　藤原兼實八月任權官　源定房八月任權官　藤原顯時十月任權官

中納言　光忠　公光四月升權中納言　顯長　惟方二月免　顯時十月升權中納言　俊通　源定房正月復任、八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宗家二月任　藤原實國四月任　平清盛八月任　藤原資長十月任

應保元年辛巳
基實
伊通
基實
公能八月薨　藤原基房九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基房九月升右大臣　藤原宗能九月任
宗能九月升内大臣　重通五月剃髪　忠雅九月爲正　雅通九月爲正　光頼　藤原兼實九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公通九月任權官
兼實八月兼右近衛大將九月升權大納言　公通九月升權大納言　實定　雅教　實長九月爲正　定房　公光　顯時　平清盛九月任　藤原俊通九月任權官
公保　光忠　清盛九月升權中納言　顯長　俊通九月升權中納言　宗家　實國　資長　藤原隆季九月任　藤原親隆九月任

二年壬午
基實
伊通
基實
基房
宗能
忠雅　雅通　光頼　兼實　公通
實定　雅教　實長　清盛　定房　公光　顯時　俊通
公保　親隆　光忠　隆季　顯長　宗家　實國　資長

長寛元年癸未
基實
伊通
基實
基房
宗能
忠雅　雅通　光頼　兼實　公通
實長　實定　清盛　雅教正月罷　定房　公光　顯時　俊通
公保　親隆八月剃髪　光忠　隆季　顯長　實國　宗家　資長

二年甲申
基實
伊通
基實閏十月罷　藤原基房閏十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基房閏十月升左大臣　藤原經宗閏十月任
宗能閏十月罷　藤原兼實閏十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經宗正月復任閏十月升右大臣　忠雅　雅通　光頼八月剃髪　兼實閏十月升内大臣　公通　藤原實長閏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定閏十月任權官
實長閏十月升權大納言　實定閏十月升權大納言　清盛　公光　定房　藤原顯長正月任權官　顯時　俊通
公保　光忠　隆季　顯長正月升權中納言　實國　宗家　資長　藤原忠親正月任　源雅頼正月任

永萬元年乙酉六月
基實六月更爲攝政
伊通二月罷
基房
經宗
兼實
忠雅　雅通　公通　實長
清盛正月兼兵部卿八月升權大納言　公光
公保正月升權中納言　光忠　隆季

六條帝即位	仁安元年丙戌
	基實七月薨　藤原基房七月任攝政
	基房七月任攝政、八月罷左近衛大將、十一月罷本官、　藤原經宗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經宗十月兼左近衛大將、十一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實十一月任、皇太子傅如故、
	兼實八月更兼左近衛大將、十月加皇太子傅、尋罷大將、十一月升右大臣、　平清盛十一月任
實定八月罷　平清盛八月任權官、兵部卿如故、	忠雅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雅通　公通　實長七月罷　清盛十一月升內大臣　源定房七月任權官　藤原師長十一月任權官
定房　顯長　顯時　俊通　藤原公保正月任權官　藤原實國正月任權官　藤原資長八月任權官	公光四月罷　定房七月升權大納言　公保　顯長八月罷　顯時八月罷　俊通六月罷　實國　資長　藤原隆季六月任權官　藤原實房六月任權官
宗家　實國正月升權中納言　資長八月升權中納言　忠親　雅頼　平親範正月任　平重盛五月任	光忠八月升權中納言　隆季六月升權中納言　宗家八月升權中納言　重盛七月升權中納言　忠親　雅頼　親範　藤原邦綱正月任、八月罷、

	二年丁亥
	基房
	平清盛二月任、五月罷
	經宗
	兼實
	清盛二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忠雅二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忠雅二月升內大臣　雅通　公通二月罷　師長二月為正　定房　藤原公保二月任權官　平重盛二月任權官
平重盛七月任權官　藤原光忠八月任權官、　藤原宗家八月任權官	公保二月升權大納言　光忠二月為正、八月罷、　隆季二月為正　實房二月為正　宗家　重盛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國　資長　藤原成親二月任權官　藤原忠親
藤原家通六月任　源資賢七月任　藤原光隆八月任、兼治部卿、　藤原成頼八月任　藤原成親八月任	光隆八月升權中納言　資賢　成親二月升權中納言　成頼　忠親二月升權中納言　雅頼　親範　家通　藤原實綱二月任　平時忠二月

三年 戊子 二月 高倉帝即位	
基房	
藤原忠雅八月任	
經宗八月罷左近衞大將	
兼實二月罷皇太子傅	
忠雅八月升太政大臣 源雅通八月任、尋兼右近衞大將、十一月罷大將、十二月復兼	
雅通八月升內大臣 師長九月兼左近衞大將、十一月罷大將、十二月復兼 定房八月爲正 公保 重盛十二月罷	
隆季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房八月升權大納言 光隆正月罷 宗家八月爲正 實國八月爲正 成親	二月任權官 藤原光隆八月任權官、治部卿如故
資賢 成賴八月兼宮內卿、十月罷本官、十二月復任、尋罷宮內卿 雅賴 宗盛 親範	任 平宗盛八月

	嘉應元年 己丑
	基房
	忠雅
	經宗
	兼實
	雅通
藤原實房八月任權官 藤原隆季十二月任權官	師長 定房 公保 隆季
資長 忠親 藤原兼雅二月任權官 平時忠八月任權官 藤原邦綱十二月任權官	宗家 邦綱 實國 兼雅
家通 邦綱 時忠八月升權中納言 平教盛八月任 平賴盛十月任、十一月罷	資賢 成賴 雅賴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二年 庚寅	
基房十二月爲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忠雅六月罷 藤原基房十二月任	
經宗	
兼實	
雅通	
師長 定房 公保 隆季	實房
邦綱 宗家 實國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成親十二月配流、尋復任 資長 忠親 時忠十二月配流 源雅賴十二月任權官
資賢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成賴 賴盛	宗盛 教盛 親範 家通 實綱 平賴盛十二月復任

	承安元年
	基房
	基房四月罷
	經宗
	兼實
	雅通
實房 平重盛四月復任、十二月罷 藤原實國十二月任權官	師長 定房
兼雅 成親二月罷、四月復任 資長 忠親 雅賴 源資賢十二月任權官 平宗盛十二月任權官	邦綱 宗家
宗盛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教盛 親範 家通 實綱 藤原實守十二月任 藤原賴定十二月任	成賴 賴盛

辛卯	二年壬辰		三年癸巳	
	基房十二月更爲關白		基房	
	經宗		經宗	
	兼實		兼實	
	雅通		雅通	
公保 隆季 實房 實國 平重盛十二月復任	師長 定房 重盛	公保 隆季 實房 實國	師長 定房 重盛 公保 隆季	實房 實國
資賢 兼雅 成親 資長 忠親 雅賴 宗盛 平時忠四月復任	邦綱 宗家 資賢	兼雅 成親 資長 忠親 雅賴 宗盛 時忠	邦綱 宗家 成親 資賢 兼雅	資長 忠親 雅賴 宗盛 時忠
教盛 親範四月兼民部卿 家通 實綱 實守 賴定	成賴 賴盛 教盛	親範 家通 實綱 實守 賴定	成賴 賴盛 教盛 親範 家通	實綱 實守 賴定

	四年甲午		安元元年乙未
	基房		基房
	經宗		經宗
	兼實		兼實
	雅通七月罷右近衛大將		雅通二月薨 藤原師長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實房 實國	師長 定房 重盛七月兼右近衛大將 公保 隆季 實房	實國	師長十一月升內大臣 定房 重盛十一月爲正 公保 隆季
資長 忠親 雅賴 宗盛 時忠	邦綱 成親 宗家 資賢 宗盛 兼雅 資長	忠親 雅賴 時忠	邦綱十一月爲正 成親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宗家 資賢十一月爲正
實綱 實守 賴定	成賴正月剃髮 賴盛 教盛 親範六月剃髮 家通 實守 實綱	賴定 藤原實家正月任 藤原成範七月任	成範 賴盛 教盛 實家 家通 實守 實綱十一月升

（前頁より）	二年丙申	治承元年
	基房	基房
		藤原師長三月任
	經宗	經宗
	兼實	兼實
	師長	師長正月罷左近衛大將、三月升太
實房　實國　藤原成親十一月任權官	定房　重盛　公保十月罷　隆季　實房　成親　實國	定房　重盛正月更兼
宗盛　兼雅　時忠　資長　忠親　雅頼　藤原實綱十一月任權官	邦綱　宗家　資賢十二月罷　宗盛十二月罷　兼雅　時忠　資長　忠親　雅頼　實綱　藤原成範十二月任權官　平頼盛十二月任權官	邦綱正月升權大納言、
權中納言　頼定　藤原朝方十一月任	成範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頼盛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朝方　教盛　實家　家通　實守　頼定　藤原實宗十二月任　藤原長方十二月任	朝方　教盛

丁酉	二年戊戌
	基房
	師長
	經宗十二月兼東宮傅
	兼實
政大臣、平重盛三月任、六月罷左近衛大將、	重盛
左近衛大將、三月升內大臣、　藤原實定三月任、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隆季　實房　成親六月為清盛所流　實國　藤原邦綱正月任權官	實定　定房　隆季　實房　邦綱　實國　平宗盛四月任權官、七月罷右近衛大將、十二月復兼
宗家　兼雅　時忠　資長　忠親　成範　頼盛　雅頼　實綱　平宗盛正月復任、兼右近衛大將、	宗家　源資賢四月復任　宗盛四月升權大納言、　兼雅　時忠　資長　忠親　成範　頼盛　雅頼
實家　家通　實守　頼定　實宗　長方	朝方　教盛　實家　家通　實守　頼定　實宗　長方

		三年	四年
年		三年 己亥	四年
攝政關白		基房十一月爲清盛所貶黜 藤原基通十一月任關白	基通二月更爲
太政大臣		師長十一月爲清盛所流	
左大臣		經宗	經宗二月罷皇
右大臣		兼實	兼實
內大臣		重盛三月罷 藤原基通十一月任本官及關白	基通
大納言		實定 定房 隆季 實房 邦綱七月罷 實國 宗盛二月罷 藤原宗家十月任權官 源資賢十月任權官十一月爲清盛所流	實定
權大納言	實綱	宗家十月升權大納言 資賢十月升權大納言 兼雅 時忠 資長正月罷 忠親 成範 賴盛 雅賴十一月罷 實綱十一月爲清盛所奪職 藤原實家正月任權官 藤原師家十月任權官十一月爲清盛所奪職 藤原朝方十月任權官 藤原良通十一月任權官兼右近衛大將	兼雅
中納言		朝方十月升權中納言 教盛 實家正月升權中納言 家通 實守 賴定 實宗 長方 藤原定能正月任 藤原光能十月任十一月爲清盛所奪職	教盛

	庚子	養和元年
年	庚子 二月安德帝即位	養和元年 辛丑
攝政關白	攝政	基通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太子傅	經宗
右大臣		兼實
內大臣		基通
大納言	定房 隆季 實房 實國 宗家	實定 定房 隆季 實房 實國 宗家 源資賢十二月復任
權大納言	時忠 忠親 良通 成範 賴盛 朝方 實家	兼雅 時忠 忠親 賴盛 良通 成範十二月兼民部卿 朝方 實家 平教盛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長方十二月任權官
中納言	家通 實守 賴定 實宗 長方 定能 源通親正月任	教盛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家通 實守 賴定三月罷 實宗 長方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定能 通親 平知盛三月任九月罷 藤原光能九月復任 平經盛十二月任

- 藤原經房 十二月任

壽永元年 壬寅

- 基通
- 經宗
- 兼實
- 基通 六月罷　平宗盛 十月任
- 實定　定房　隆季 三月罷　實房　實國　資賢 八月罷　宗家　平宗盛 九月復任、十月升内大臣　藤原兼雅　藤原良通 三月任權官、十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 兼雅 三月升權大納言　時忠 十月爲正　忠親 十月爲正　賴盛 十月爲正　良通 十月升權大納言　成範　朝方　實家　敎盛　長方　藤原實守 三月任權官　平知盛 十月任權官
- 家通　實守 三月升權中納言　經盛　實宗　定能　通親　光能　經房　藤原基家 十月任

二年 癸卯 八月 後鳥羽帝卽位

- 基通 十一月罷　藤原師家 十一月任攝政
- 經宗
- 兼實
- 宗盛 二月罷　藤原實定 四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一月罷　藤原師家 十一月任
- 實定 四月升内大臣　定房　實房 四月爲正　實國 正月薨　宗家
- 時忠 正月升權大納言　忠親 正月升權大納言　賴盛 四月升權大納言
- 家通 正月升權中納言　基家 十一月罷　經盛 八月罷　實宗 正月升權中納言

- 兼雅　良通　平時忠 正月任權官、八月罷　藤原忠親 正月任權官　平賴盛 四月任權官、八月罷　藤原師家 八月任權官、十一月爲内大臣及攝政
- 成範 四月爲正、民部卿如故、十二月罷本官　朝方 四月爲正、十一月罷　敎盛 四月爲正、八月罷　實家　實守　知盛 八月罷　長方　藤原家通 八月任　藤原實宗 正月任權官　藤原賴實 正月任權官　藤原兼房 四月任權官　藤原隆忠 八月任權官、十二月任權官
- 定能　通親　光能 二月罷　經房　藤原泰通 正月任　平親宗 正月任、十一月罷　藤原修範　藤原親信 四月任、十一月剃髮　藤原俊經 十二月任　藤原隆房 十二月任　藤原兼光 十二月任

三年 甲辰

- 師家 正月罷　藤原基通 正月復任攝政
- 經宗
- 兼實
- 師家 正月罷　藤原實定 正月復任、兼左近衛
- 定房　實房　宗家
- 兼房　實家　家通
- 親信　定能 九月升權中納言

	文治	元年 乙巳
	基通	
	經宗	
	兼實	
大將	實定	
兼雅 十二月罷 忠親 良通 平賴盛 六月復任、十二月罷	定房	實房 宗家 忠親 良通 藤原兼房 正月任權官
實守 八月罷 長方 隆忠 實宗 賴實 藤原朝方 九月復任 藤原定能 九月任權官 藤原經房 九月任權官	兼房 正月升權	大納言 朝方 實家 家通 長方 六月剃髮 實宗 隆忠 賴實 定能 經房 源通親 正月任權官
通親 俊經 經房 九月升權中納言 泰通 隆房 兼光 藤原基家 九月復任 平親宗 九月復任	基家	親信 通親 正月升權中納言 俊經 五月剃髮 泰通 親宗 十二月罷 隆房 兼光 藤原雅長 正月任 源通資 六月任

	二年 丙午		三年 丁未
	基通 三月罷 藤原兼實 三月任攝政		兼實
	經宗		經宗
	兼實 三月為攝政、十月罷本官 藤原實定 十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十一月罷大將		實定
	實定 十月升右大臣 藤原良通 十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十一月更兼左近衞大將		良通
	定房 實房 十一月兼右近衞大將 宗家 兼房 忠親 良通 十月升內大臣 藤原實家 十二月任權官		定房 實房 宗家 兼房 忠親 實家 藤原兼雅 十一月復任
	朝方 實家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家通 實宗 隆忠 賴實 定能 通親 經房	藤原泰通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兼光 十二月任權官	朝方 家通 十一月罷 實宗 隆忠 賴實 定能 通親 經房
源雅賢 十二月任	基家 親信 雅長 泰通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隆房 兼光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通資 雅賢	藤原光長 十二月任	基家 親信 雅長 隆房 通資 雅賢 光長 平親宗 正月

（前年續）	四年
	四年 戊申
	兼實
	經宗 十二月罷
	實定
	良通 二月薨
	定房 六月剃髮 實房 十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宗家 兼雅 十月兼右近衛大將 兼房 忠親
泰通 兼光 藤原忠良 十二月任權官	朝方 十月升權大納言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定能 通親
復任	基家 十月升權中納言 親信 雅長 親宗 隆房 通資 雅賢

（四年續）	五年
	五年 己酉
	兼實 十二月爲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藤原兼實 十二月任
	藤原實定 七月任
	實定 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實房 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二月罷大將
	藤原兼雅 七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實家 藤原朝方 十月任權官	實房 七月升右大臣 宗家 閏四月薨 兼雅 七月升內大臣 兼房 七月爲正 忠親 七月爲正
經房 泰通 兼光 藤原基家 十月任權官	實宗 七月升權大納言 隆忠 閏四月升權大納言 賴實 七月爲正 忠良 七月爲正 藤原良經
光長 十月罷 藤原實教 十月任 源兼忠 十月任	親信 七月升權中納言 雅長 親宗 七月升權中納言 隆房 七月升權中納言

（五年續）
朝方 四月罷 實家 藤原隆忠 閏四月任權官 藤原實宗 七月任權官 藤原良經 七月任權官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閏四月任權官七月升權大納言 定能 七月爲正 通親 基家 七月罷 經房 泰通 兼光 藤原親信 七月任權官 平親宗 七月任權官
通資 雅賢 實教 兼忠 藤原能保 七月任 藤原公時 七月任 藤原定長 七月任

（前年續）	建久元年
	建久 元年 庚戌
	兼實
	兼實 四月罷
	實定 七月罷 藤原實房 七月任
	實房 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雅 七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十一月罷大將
	兼雅 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兼房 七月任
	兼房 七月升內大臣 忠親 實家 七月爲正 實宗 隆忠 良經 藤原賴實 七月任權官 源賴朝 十一
藤原隆房 七月任權官	賴實 七月升權大納言 忠良 定能 通親 七月爲正 親信 經房 八月兼民部卿 泰通 親宗
	雅長 通資 七月升權中納言 雅賢 十一月罷 能保 實教 公時 定長 兼忠 藤原公繼

	二年
	二年 辛亥
	兼實十二月更爲關白
	藤原兼房三月任
	實房
	兼雅
	兼房三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忠親三月任
月任權官兼右近衛大將十二月罷兩職	忠親三月升內大臣 實家 實宗三月爲正 隆忠 賴實三月兼右近衛大將 良經
隆房 兼光 源通資七月任權官	忠良三月升權大納言 定能 通親 親信三月爲正 經房 泰通 親宗
七月任 藤原成經十月任	雅長 能保三月升權中納言 實教 公時 定長 成經 兼忠

	三年
	三年 壬子
	兼實
	兼房
	實房
	兼雅
	忠親
藤原忠良三月任權官	實家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良經
隆房 兼光 通資 藤原能保三月任權官	定能 通親 親信 經房 泰通 親宗 隆房
公繼 藤原光雅三月任	雅長 實教 光雅 公時 定長 成經 公繼

	四年
	四年 癸丑
	兼實
	兼房
	實房
	兼雅
	忠親
	實家三月薨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良經
兼光 通資 能保八月罷	定能 通親 親信 經房 泰通 親宗 隆房 兼光 通資
兼忠	雅長 實教十二月罷 光雅 公時 定長 成經十二月罷 公繼 兼忠 藤原忠經

	五年
	五年 甲寅
	兼實
	兼房
	實房
	兼雅
	忠親八月罷
	實宗 隆忠正月爲正 賴實 忠良 良經 藤原定能正月任權官
	定能正月升權大納言 通親 親信 經房 泰通 親宗 隆房 兼光
十二月任 藤原實明十二月任	雅長 忠經 光雅 公時 定長 公繼 兼忠 實明

通資

六年乙卯
兼實
兼房
實房
兼雅
藤原良經十一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良經十一月升內大臣 定能 源通親十一月任權官
通親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親信 經房十一月爲正 泰通十一月爲正 親宗 隆房 兼光 通資
雅長 忠經 光雅 公時四月罷 定長十一月薨 公繼 兼忠 實明 藤原兼宗七月任 藤原宗賴

藤原家房十一月任權官
十二月任

七年丙辰
兼實十一月罷 藤原基通十一月任關白
兼房十二月罷
實房三月罷
兼雅
良經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定能 通親
親信 經房 泰通 家房七月薨 親宗 隆房 兼光三月罷 通資
雅長七月薨 忠經 光雅 公繼 兼忠 實明 宗賴 兼宗 藤原高能十二月任

八年丁巳
基通

兼雅
良經
實宗 隆忠 賴實 忠良 定能 通親
親信七月剃髮 經房 泰通 親宗 隆房 通資 藤原忠經正月任權官 藤原家實正月任權官 藤原光雅十月任權官
忠經正月升權中納言 光雅十月升權中納言 公繼 兼忠 實明 宗賴 兼宗 高能 藤原定經正月任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七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公卿五

紀年	建久九年 戊午 正月土御門帝即位	正治元年 己未	二年
攝政關白	藤原基通 正月更爲攝政	基通	基通
太政大臣		藤原頼實 六月任	頼實
左大臣	藤原兼雅 十一月任	兼雅 六月罷 藤原良經 六月任	良經
右大臣	藤原兼雅 十一月升左大臣 藤原頼實 十一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頼實 正月罷右近衛大將、六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家實 六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家實
内大臣	藤原良經 正月罷左近衛大將	良經 六月升左大臣 源通親 六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通親 四月兼東
大納言	藤原實宗 藤原隆忠 藤原頼實 十一月升右大臣 藤原忠良 藤原定能 正月罷 源通親 藤原家實 正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經房 十一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實宗 隆忠 忠良 通親 正月兼右近衛大將、六月升内大臣 經房 家實 六月升右大臣 藤原泰通 六月任權官 源通資 六月任權官	實宗
中納言	藤原經房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泰通 平親宗 藤原隆房 源通資 藤原忠經 藤原家實 正月兼左近衛大將、升權大納言、 藤原光雅 藤原公繼 正月任權官 藤原宗頼 十二月任權官	泰通 六月升權大納言 親宗 六月爲正、七月薨、 隆房 六月爲正 通資 六月升權大納言 忠經 六月爲正 光雅 公繼 宗頼 藤原實教 六月任權官 藤原兼良 六月任權官 藤原道經 九月任權官	隆房 三月罷
參議	藤原公繼 正月升權中納言 源兼忠 藤原實明 藤原宗頼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兼宗 藤原高能 藤原定經 藤原公經 正月任 源通宗 正月任、五月卒、 藤原信清 十一月任 藤原實教 十二月復任 藤原宗隆 十二月任	實教 六月升權中納言 兼忠 實明 兼宗 信清 公經 定經 十一月剃髮 宗隆 藤原家經 六月任 藤原公國 十二月任	兼忠

	庚申	建仁元年辛酉	二年壬戌
一		基通	基通十二月罷 藤原良經十二月任攝政
二		賴實	賴實十二月兼皇太弟傳
三		良經	良經十二月爲攝政、本官如故、
四		家實	家實
五	宮傳	通親	通親十月薨 藤原隆忠閏十月任
六	隆忠 忠良 經房二月剃髮 泰通 通資 藤原忠經三月任權官	實宗 隆忠 忠良 泰通 通資 忠經 藤原道經八月任權官	實宗 隆忠閏十月升內大臣 忠良閏十月爲正 泰通七月罷 通資 忠經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道經 藤原宗賴七月任權官 藤原兼良閏十月任權官
七	忠經三月升權大納言 實教 兼良 光雅三月罷 公繼 宗賴 道經 藤原公房三月任權官 藤原兼宗三月任權官 藤原信清四月任權官	實教 兼良 公繼 宗賴 公房 兼宗 信清 道經八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宗隆八月任權官	實教閏十月爲正 兼良閏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繼閏十月爲正 宗賴七月升權大納言 公房閏十月爲正 兼宗 信清 宗隆 藤原定輔七月任權官 源兼忠七月任權官 藤原公經七月任權官 藤原家經
八	實明四月罷 兼宗三月升權中納言 信清四月升權中納言 公經 公國 家經 宗隆 藤原親經三月任 藤原定輔四月任 藤原親雅四月任	定輔 兼忠 親雅八月罷 公經 家經 宗隆八月升權中納言 親經 公國 藤原資實八月任 源通具八月任	定輔七月升權中納言 兼忠七月升權中納言 公經七月升權中納言 家經閏十月升權中納言 親經 公國 資實 通具 藤原範光 藤原隆衡七月任 藤原公定七月任 源雅[illegible]閏十月任

	三年良經 癸亥
	良經
	賴實
	良經
	家實
	隆忠
	實宗 忠良 通資 忠經 兼良 宗賴正月剃髮 道經 藤原信清正月任權官
閏十月任權官	實敎 公繼 公房 兼宗 信清正月升權大納言 定輔 兼忠四月罷 家經 宗隆 公經
	範光四月升權中納言 親經 公國 資實 通具 隆衡 雅親 公定 藤原親能四月任

	元久良經 元年 甲子
	賴實十二月罷 藤原良經十二月任
	良經十一月罷 藤原家實十二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家實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隆忠十二月任
	隆忠十二月升右大臣
	實宗 忠良三月罷 通資 忠經 兼良 道經 信清正月罷 藤原公繼
藤原良輔正月任權官 藤原範光四月任權官	實敎四月罷 公繼正月升權大納言 公房三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隆房正月復任三月升權大納言
	親經 親能 公國四月升權中納言 資實三月升權中納言 通具 隆衡

正月任權官 藤原隆房三月任權官 藤原公房三月任權官
兼宗 定輔 良輔 公經 家經 宗隆 藤原兼基三月任權官 藤原資實三月任權官 範光三月罷 源通光四月
雅親 公定 藤原良平三月任 藤原長房四月任

	二年良經 乙丑
	良經
	家實
	隆忠
	藤原實宗十一月任
	實宗十一月升內大臣 忠經十一月爲正 兼良十一月爲正 隆房正月罷 通資七月薨 道經
任權官 藤原公國四月任權官	兼宗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定輔十一月爲正 良輔三月升權大納言 兼基十一月爲正 通光十一月爲正
	親經 親能 通具四月升權中納言 隆衡 雅親 公定 良平 長房

公繼
公房
藤原良輔（三月任權官）
藤原兼宗（三月任十一月任權官）

正
公經
家經
宗隆（三月薨）
公國
資實
藤原道家（三月任權官）
源通具（四月任權官）
藤原師經（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仲經（四月任）

七

建永元年丙寅
良經（三月薨）
藤原家實（三月任攝政十二月更爲關白）

良經（三月薨）

家實（三月爲攝政罷左近衞大將本官如故）

隆忠

實宗（三月罷）
藤原忠經（三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忠經（三月升內大臣）
兼良
公繼（三月爲正）
道經
公房
兼宗
良輔
藤原兼基（三月任權官）

兼基（三月升權大納言）
通光
定輔
公經（三月爲正）
家經
公國
師經
資實
通具
道家（六月兼左近衞大將）

親能
親經（三月升權中納言）
仲經
隆衡
雅親
公定（九月罷）
良平
長房
藤原保家（三月任）
藤原長兼

承元元年丁卯
家實

家實（正月罷）
藤原隆忠（二月任）

隆忠（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忠經（二月任四月罷右近衞大將）

忠經（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道經（二月任）

兼良
公繼（四月兼右近衞大將）
道經（二月升內大臣）
公房
兼宗
良輔
兼基
源通光（二月）

藤原親經（三月任權官十月任）
通光（二月升權大納言）
定輔
公經（十月升權大納言）
家經
公國
師經
資實
通具

親能（二月升權中納言）
仲經
保家
隆衡（十月升權中納言）
雅親（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良平
長房

八

二年戊辰
家實

藤原賴實（十二月復任兼皇太弟傅）

隆忠

忠經（五月罷）
藤原道經（七月任）

道經（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良輔

兼良
公繼
公房
藤原公經（任權官十月任權官）

定輔
道家（七月升權大納言）
道家（二月爲正左近衞大將如故）
親經
藤原親能（二月任權官十月薨）
藤原隆衡（十月任權官）
源雅親（二十月任權官）

仲經
保家（七月升權中納言）
長兼
藤原忠信（二月任）
藤原實宣（十月任）
源定通（二十月任）

七月任

兼宗　良輔七月升内　大臣　兼基　通光　公經　藤原道家七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師經七月爲正　家經七月爲正　公國　資實　通具　親經七月罷　隆衡　雅親　藤原良平七月任權官　藤原保家七月任權官

定通　良平七月升權　中納言　長房　忠信　長兼　實宣　藤原公宣七月任　藤原光親七月任

三年己巳

家實

賴實正月罷

隆忠

道經三月罷　藤原良輔四月任

良輔四月升右　大臣　藤原公繼四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兼良　公繼四月升内　大臣　公房四月爲正　兼宗　兼基　通光　公經　道家　藤原定輔四月任權官

定輔四月升權　大納言　師經　家經　公國正月爲正　良平　通具　資實　保家四月罷　隆衡　雅親　源定通四月任

仲經　定通四月升權　中納言　公宣　長房正月罷　忠信　長兼四月升權　中納言　實宣　光親　源有雅正月任

任權官　藤原長兼四月任權官

藤原公清四月任　藤原敎成四月任

四年庚午十一月順德帝即位

家實

隆忠

良輔

公繼正月罷右近衛大將

兼良　公房正月兼右近衛大將　兼宗　兼基　通光　定輔　公經

師經　家經　公國十二月罷　良平　通具　資實　定通　隆衡

仲經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公清　敎成　公宣　忠信　實宣　光親

道家

雅親　長兼　藤原仲經十二月任權官

有雅　藤原賴平十二月任

建曆元年辛未

家實

隆忠九月罷　藤原良輔十月任

良輔十月升左　大臣　藤原公繼十月任

公繼十月升右　大臣　藤原信清十月任

兼良正月罷　公房　兼宗九月罷十月更爲正　兼基　通光　定輔正月罷　公經

師經正月升權　大納言　家經正月罷　通具十月爲正　定通十月爲正　良平正月升權　大納言　資實十月罷

公清十月罷　敎成九月升權　中納言　公宣正月升權　中納言　忠信正月升權　中納言　實宣十月升權

道家
藤原師經 正月任權官
藤原良平 正月任權官
藤原信清 九月復任 十月升內大臣

仲經 九月罷
隆衡
雅親
長兼 十月罷
藤原公宣 正月任權官
藤原忠信 正月任權官
藤原光親 正月任權官
藤原敎成 九月任權官

中納言
光親 正月升權中納言
有雅
賴平
藤原親兼 正月任
藤原範朝 正月任
藤原實氏 正月任
藤原顯俊

藤原忠房 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宣 十月任權官

九月任
藤原隆清 十月任
藤原公氏 十月任

二年 壬申

家實

良輔

公繼

信清 六月罷
藤原道家 六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房
兼宗
兼基
通光
公經
道家 六月升內大臣

通具 六月升權大納言
定通
忠房 六月爲正
隆衡 六月爲正
雅親
公宣

親兼
隆清
範朝
有雅 六月升權中納言
賴平
實氏

師經
良平
源通具 六月任權官

敎成
忠信
實宣
光親
源有雅 六月任權官

公氏
顯俊
藤原公定 六月復任 兼民部卿

建保元年 癸酉

家實

良輔

公繼

道家

公房
兼宗
兼基
通光
公經
師經

忠房
定通
隆衡
雅親
公宣
敎成

公定
親兼
隆清
範朝
賴平
實氏

良平
通具

忠信
實宣
光親
有雅

公氏
顯俊

二年 甲戌

家實

良輔

公繼

道家

公房
兼宗
兼基
通光
公經
師經
良平
通具

忠房
定通
隆衡
雅親
公宣
敎成 正月罷
忠信
實宣

公定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親兼 正月升權中納言
隆清 二月薨
範朝
賴平
實氏

（前年續）	三年乙亥	四年丙子	五年丁丑
	家實	家實	家實
	良輔	良輔	良輔
	公繼 十月罷 藤原道家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道家	道家
	道家 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房 十二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公房	公房 正月罷右近衛大將
	公房 十二月升內大臣 兼宗 兼基 十二月爲正 通光 公經 師經 良平 通具 藤原忠房 十二月任權官	兼宗 兼基 通光 公經 師經 良平 通具 忠房	兼宗 兼基 通光 正月兼右近衛大將 公經 師經 良平 通具
光親 正月罷 有雅 藤原教家 正月任權官 藤原親兼 正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公定 十二月任權官民部卿如故	忠房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定通 隆衡 雅親 十二月爲正 公宣 教家 忠信 實宣 公定 有雅 八月罷 藤原家通 八月任權官 藤原範朝 十二月任權官	定通 隆衡 雅親 公宣 教家 忠信 實宣 公定 正月罷 範朝 家通 藤原光親 正月復任、六月罷、 源實朝 六月任權官	定通 隆衡 雅親 實朝 公宣 教家 忠信 實宣
公氏 顯俊 藤原經通 正月任 藤原定家 二月任 藤原宗行 十二月任	範朝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賴平 實氏 定家 公氏 顯俊 經通 宗行 源通方 十二月任	賴平 實氏 定家 正月兼治部卿 公氏 顯俊 經通 宗行 通方	賴平 實氏 定家 公氏 通方 顯俊 經通 宗行

忠房

家通　範朝

六年 戊寅

家實

藤原公房 十月任

良輔 十一月薨　藤原道家 十二月任 皇太子傅如故

道家 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十一月兼皇太子傅 十二月升左大臣　源實朝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房 十月升太政大臣　源實朝 十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家通 十二月任

兼宗 正月罷　兼基 正月罷　通光 十月為正　公經 十月為正　師經　良平　通具　忠房　源實朝 正月任權官 三月兼左近衛大將 十月升內大臣　藤原家通 正月任權官 十二月升內大臣　源定通 十月任權官　藤原敎家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忠信 十二月任權官

定通 十月升權大納言　隆衡　雅親　實朝 正月升權大納言　公宣 十月為正　敎家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忠信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宣　家通 正月升權大納言　範朝 正月罷　藤原賴平 正月任權官　藤原顯俊 正月任權官　藤原宗行 正月任權官　藤原實氏

賴平 正月升權中納言　實氏 十月升權中納言　定家 七月兼民部卿　公氏　通方　顯俊 正月升權中納言　經通　宗行 正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忠定 正月任　藤原國通 正月任　藤原定高 正月任　藤原信成 十二月任

十月任權官　藤原基嗣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基家 十二月任權官

承久元年 己卯

家實

公房

道家

實朝 正月為公曉所殺　藤原家通 三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家通 閏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三月升右大臣　源通光 三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通光 三月升內大臣　公經 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師經 三月為正　良平　通具　忠房　定通　敎家　忠信　藤原隆衡 三月任權官

隆衡 三月升權大納言　雅親　公宣　實宣 三月為正　基嗣　賴平　實氏　顯俊　基家　宗行 三月罷　藤原實親 三月任權官　藤原家嗣 三月任權官

定家　公氏　通方　經通　忠定　國通　定高　信成

二年 庚辰

家實

公房

道家

家通

通光

公經　師經　良平　通具

雅親 正月升權大納言　公宣　實宣

定家　公氏 正月升權中納言　通方 正月升權

		三年 辛巳 四月 九條 廢帝 卽位 七月
		家實四月罷七月任攝政 藤原道家四月任攝政七月罷
		公房十二月罷 藤原家實十二月任
		道家四月爲攝政七月罷本官 藤原家通閏十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家通閏十月升左大臣 藤原公繼閏十月復任
		通光七月罷 藤原公經閏十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忠房 定通 隆衡正月罷 敎家 忠信 源雅親正月任權官 藤原基家正月任權官		公經閏十月升內大臣 師經 良平閏十月爲正 通具 忠房
基嗣 賴平 基家正月升權大納言 實氏 實親 家嗣 顯俊正月罷 藤原公氏正月任權官 源通方正月任權官	藤原定高正月任權官	公宣閏十月升權大納言 實宣 基嗣閏十月爲正 賴平閏十月爲正
中納言 經通 忠定十二月罷 國通 定高正月升權中納言 信成 藤原公賴正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信能正月任 藤原範茂	藤原親定正月任 藤原雅經十二月任	定家 親定 經通 雅經三月薨 國通 信成十二月罷 範茂七月爲義

後堀河帝 卽位	貞應 元年 壬午	
	家實	
	家實四月罷 藤原公經八月任	
	家通	
	公繼	
	公經八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師經	八月任
定通 敎家 忠信七月剃髮 雅親 基家 藤原公宣閏十月任權官	師經八月升內大臣 良平	通具八月爲正 忠房 定通 雅親 公宣 敎家 基家
實氏 實親 家嗣 公氏 通方 定高	實宣 基嗣 賴平八月罷	實氏八月兼右近衞大將 實親 家嗣 公氏 通方 藤原敎實正月任權官 藤原經通八月任權官 定高
時所殺 信能七月爲義時所殺 源雅清四月任 藤原家宣八月任 源具實八月任 藤原家行十二月任	親定 定家八月罷 經通八月升權	中納言 家行 國通 家宣十月剃髮 雅清 具實 藤原伊平八月任 藤原實雅八月任 藤原資經十一月任

二年 癸未	元仁元年 甲申
家實 十二月更爲關白	家實
公經 四月罷	
家通	家通 八月薨 藤原公繼 十二月任
公繼	公繼 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師經 十二月任
師經	師經 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良平 十二月任
良平 通具 忠房 定通 雅親 公宣 教家 基家	良平 十二月升內大臣 通具 忠房 十二月爲正 定通 十二月爲正 雅親 公宣 教家 基家 藤原實宣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基嗣
實宣 基嗣 實氏 實親 家嗣 教實 公氏 通方 經通 定高	實宣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基嗣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家良 十二月任 實氏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親 十二月爲正 家嗣 十二月爲正 教實 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親定 家行 國通 雅清 具實 伊平 資經 實雅	親定 家行 國通 雅清 十二月剃髮 具實 實雅 十月被流 伊平 資經 藤原隆親 十二月任 藤原賴資 十二月任

	嘉祿元年 乙酉
	家實
	公繼
	師經
	良平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實氏 十二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通具 忠房 定通 雅親 公宣 五月薨 教家 九月罷尋剃髮 實宣 七月罷 基嗣 基家 實氏 藤原實親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教實 七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氏 通方 經通 定高 藤原實基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兼經 十二月任權官	家良 實親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家嗣 教實 七月升權大納言 公氏 通方 經通 實基 定高 兼經 七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家行 七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親定 家行 七月升權中納言 國通 七月升權中納言 具實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伊平 資經 十二月罷 隆親 賴資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盛兼 七月任 藤原宗房 七月任 月罷

		二年		安貞元年		二年	寛喜
1		二年 丙戌		安貞 元年 丁亥		二年 戊子	寛喜
2		家實		家實		家實十二月罷 藤原道家十二月任關白	道家
3							
4		公繼		公繼正月罷 藤原良平四月任		良平	良平
5		師經		師經四月罷 藤原教實四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教實	教實
6		良平		良平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經四月任		兼經	兼經
7	藤原兼經七月任權官	通具 忠房 定通 雅親 基嗣 基家 實氏 實親 教實 兼經		通具九月薨 忠房 定通 雅親 基嗣	基家 實氏 實親 教實四月升右大臣 兼經四月升內大臣 藤原家良四月任權官 藤原家嗣四月任權官 藤原實宣 十月復任	忠房 定通 雅親 實宣十一月罷 基嗣 基家 實氏 家良 實親 家嗣	忠房
8	藤原國通七月任權官 源具實二十月任權官 藤原賴資十二月任權官	家良 家嗣 公氏 通方 經通 實基 國通 定高 具實 賴資		家良四月升權大納言 家嗣四月升權大納言 公氏四月爲正	通方四月爲正 經通四月爲正 實基 國通 定高 具實 賴資 藤原高實四月任權官 藤原盛兼四月任權官	公氏 通方 經通 實基 高實 國通 定高 具實 賴資 盛兼	公氏
9	藤原公雅十二月任 藤原公賢十二月任 藤原家光十二月任	親定 公雅十二月罷 伊平 隆親 盛兼 公賢正月剃髮 家光 平經高正月任 藤原爲家四月任 平範輔二十月任		親定十月罷 伊平 隆親 經高 盛兼四月升權	中納言 爲家 家光 範輔 藤原宣經四月任 藤原賴隆十月任	伊平 隆親 經高 爲家 家光 範輔 宣經 賴隆	伊平

元年 己丑						定通 雅親 基嗣 基家 實氏 家良 實親 家嗣	通方 經通 實基 高實 國通 定高 具實 盛兼 賴資	隆親 經高 爲家 家光 範輔 宣經 賴隆
二年 庚寅	道家		良平十月兼左近衛大將	教實十月罷左近衛大將	兼經	忠房 定通 雅親	公氏 通方 經通	伊平 隆親 經高
						基嗣 基家 實氏 家良 實親 家嗣	實基 高實 國通 定高 具實 盛兼 賴資	爲家 家光 範輔 宣經 賴隆閏正月罷 藤原實世閏正月任
三年 辛卯	道家七月罷 藤原教實七月任關白		良平四月罷 藤原教實四月任、七月爲關白、本官如故	教實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經四月任、尋兼左近衛大將	兼經四月升右大臣 藤原實氏四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十月加皇太子	忠房三月罷 定通 雅親四月爲正 基嗣 基家	公氏三月升權大納言 通方三月升權大納言 經通	伊平 隆親三月升權中納言 經高 爲家

					傅	實氏四月升内大臣 家良 實親 家嗣 藤原公氏三月任權官、十月罷 源通方三月任權官 藤原高實四月任權官	實基四月爲正 高實四月升權大納言 國通四月爲正 定高 具實 盛兼 賴資 藤原良實三月任權官 藤原隆親三月任權官	家光四月升權中納言 範輔 宣經 實世 藤原基氏三月任 藤原實有四月任
							藤原家光四月任權官	
貞永 元年 壬辰 十月 四條 帝即位	教實十月更爲攝政		教實	兼經	實氏十月罷皇太子傅及右近衛大將	定通 雅親 基嗣三月罷 基家 家良 實親 家嗣十月兼右近衛大將 通方 高實	經通 實基 國通正月罷 良實 定高正月罷 具實 隆親 盛兼 賴資 家光	伊平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有正月升權中納言 經高 爲家 範輔 宣經 基氏 實世

二十五

（前年續）	天福元年癸巳
	天福元年癸巳
	教實
	教實
	兼經三月罷左近衛大將
	實氏
	定通 雅親 基家 家良 實親
藤原定家正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實有正月任權官 藤原伊平十二月任權官	經通 實基 良實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具實
藤原資賴正月任 平有親十二月任	經高 爲家 範輔 基氏 宣經四月罷

（天福元年續）	文暦元年甲午
	文暦元年甲午
	教實
	教實
	兼經
	實氏
家嗣 通方 高實	定通 雅親 基家 家良
隆親 伊平 實有 盛兼 賴資正月罷 家光 藤原賴經正月任權官	經通 實基 良實 具實
實世 資賴 有親 藤原基保四月任	經高 基保 爲家 範輔十二月升

二十六

（文暦元年續）	嘉禎元年
	嘉禎元年
	教實三月薨 藤原道家
	教實三月罷 薨
	兼經十月升左大臣
	實氏十月升右大臣
實親 家嗣 通方 高實	定通 雅親
隆親 伊平 實有 盛兼十二月罷 家光 賴經十二月罷 藤原基良十二月任權官 平範輔十二月任權官	經通十月升權大納言
權中納言 基氏十一月罷 實世 資賴 有親 藤原親俊十二月任 藤原定雅十二月任	經高正月罷 基保八月升權

（嘉禎元年續）
乙未
三月爲攝政
藤原兼經十月任
藤原實氏十月任
藤原良實十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基家 家良 實親 家嗣 通方 高實 藤原實基十月任權官 藤原良實六月任權官左近衛大將如故十月升內大臣
實基十月升權大納言 良實六月升權大納言 具實十月爲正 隆親十月爲正 伊平 基良 實有 家光四月罷 範輔閏六月罷 藤原基保
中納言 爲家 實世八月升權中納言 資賴八月升權中納言 有親 親俊 定雅 菅原爲長 正月任 源通忠八月

	二年 丙申	
	道家	
	兼經	
	實氏 四月罷 藤原良實 六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良實 六月升右大臣 源定通 六月任	
藤原經通 十月任權官 十二月罷	定通 六月升內大臣 雅親 基家 六月爲正 家良	實親 家嗣 通方 實基 高實 藤原實經 六月任權官
八月任權官 藤原實世 八月任權官 藤原資賴 八月任權官 藤原實經 十月任權官	具實 隆親 伊平 六月爲正 基良 實有	基保 二月罷 實經 六月升權大納言 實世 資賴 藤原爲家 二月任權官 源通忠 二月任權官 藤原定雅 六月任權官
任 藤原親房 八月任兼大藏卿	爲家 二月升權中納言 爲長 通忠 二月升權中納言	親房 二月罷 有親 定雅 六月升權中納言 親俊 藤原公雅 二月復任 藤原實持 六月任 藤原宗平 二月任 藤原公基

	三年 丁酉		暦仁元年 戊戌
	道家 三月罷 藤原兼經 三月任攝政		兼經
			藤原良平 七月任
	兼經 三月爲攝政本官如故		兼經 六月罷 藤原良實 七月任
	良實		良實 正月罷左近衛大將 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實親 七月任
	定通 十二月罷 藤原基家 十二月任		基家 六月罷 藤原家嗣 七月任
	雅親 基家 十二月升內大臣 家良 十二月爲正 實親 家嗣 通方 實基	高實 實經 源具實 十二月任權官	雅親 三月罷 家良 實親 七月升右大臣 家嗣 七月升內大臣 實基
	具實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隆親 伊平 基良 十二月爲正 實有 爲家 通忠	實世 資賴 定雅 藤原公基 十二月任權官	隆親 閏二月升權大納言 伊平 七月升權大納言 基良 七月升權大納言 實有 二月升權
二月任 藤原爲經 二月任	公雅 爲長 十二月罷 有親 實持 親俊 公基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宗平 爲經	藤原實雄 十二月任 源顯定 十二月任	公雅 四月升權中納言 有親 閏二月罷 實持 七月升權中納言 親俊 宗平 四月罷

二十九

通方七月爲正言
十二月薨
高實二月罷
具實
實經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藤原實有
二月任權官
藤原隆親
閏二月任權官
藤原賴經
三月任權官四月罷
藤原伊平
七月任權官
藤原基良
七月任權官
藤原兼平
四月任權官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大納言
爲家七月爲正
通忠七月爲正
實世
資賴閏二月罷
定雅
公基
藤原賴經
二月復任三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兼平
閏二月任四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公相
三月任權官
藤原爲經
閏二月任權官
藤原公雅
四月任權官七月爲正
藤原實持
七月任權官
藤原實雄
七月任權官

爲經閏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雄七月升權中納言
顯定
藤原道嗣
閏二月任
藤原資季
閏二月任
藤原親季
四月任
藤原忠高
四月任
源顯平
七月任
藤原兼高
七月任

三十

延應元年
己亥
兼經
良平正月剃髮
良實
實親
家嗣
家良
實基十月罷
具實
隆親
伊平十月罷
基良十月罷
實有
實經
兼平
源通忠
正月任權官
藤原公雅
十月任權官
藤原定雅
十月任權官
藤原公相
十月任權官

公雅十月升權大納言
爲家
通忠正月升權大納言
實世
定雅十月升權大納言
實持
公相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基
爲經
實雄
藤原親俊
正月任權官
藤原忠家
十月任權官
源顯定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公親
十一月任權官

顯平
親俊正月升權中納言
道嗣
顯定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兼高十一月薨
資季
親季
忠高
藤原實蔭
正月任
藤原實光
十月任
藤原信盛
十月任

仁治元年
兼經十二月爲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藤原兼經
十二月任
良實
實親九月罷
藤原實經
家嗣十月罷
藤原家良
家良十月升內大臣
爲家
實世九月罷
顯平
道嗣十月升權

庚子

十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十月任

源雅親十月復任
具實十月爲正
隆親
實有
實經十月升右大臣
公雅
通忠
定雅
兼平
公相

實持十月爲正
公基十月爲正
親俊
實雄
爲經
顯定
公親
忠家十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冬忠
九月任權官
藤原道嗣

中納言
資季
親季
忠高
實蔭
實光
信盛
藤原公光十月任

二年
辛丑

兼經

兼經十二月罷

良實

實經十一月罷左近衛大將

家良四月罷
藤原兼平四月任十月罷右近衛大將

藤原忠家
十月任權官

十月任權官

雅親
具實
藤原實基四月復任十月兼右近衛大將
隆親
實有十一月兼左近衛大將
公雅二月罷
通忠十月罷

爲家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持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基十月升權大納言
親俊二月罷
實雄
道嗣
爲經

顯平
資季
親季二月升權中納言
忠高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蔭五月薨
實光六月罷
公光
信盛

三年

兼經正月更爲關白三月罷

良實三月任關白本官如故

實經

兼平

定雅
兼平四月升內大臣
公相
忠家
藤原爲家
二月任權官八月罷
藤原實持
十月任權官
藤原公基
十月任權官

顯定
公親
藤原親季
二月任權官
冬忠
藤原忠高
二月任權官
藤原資賴
十月復任
藤原實藤
十月任權官

源顯親四月任
藤原良教
六月任
藤原實任
二月任
藤原經光
二月任

雅親
資賴
顯平

壬寅
正月
後嵯峨帝
卽位

藤原良實三月任關白

實基
具實
隆親
實有四月罷
定雅
公相
忠家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實持三月罷
公基
藤原實雄
三月任權官

實雄三月升權大納言
道嗣七月薨
爲經
顯定四月升權大納言
公親
親季三月罷
冬忠
實藤
忠高
藤原良教

良教三月升權中納言
資季
顯親三月升權中納言
公光
信盛
實任
經光
藤原定嗣
三月任
源通行二十

	寛元元年 癸卯
	良實
	良實
	實經 八月兼東宮傅
	兼平
源顯定 四月任權官	雅親 實基 具實 隆親 定雅 公相 忠家
三月任權官 源顯親 三月任權官 藤原公持 四月任權官	資賴 爲經 良教 公親 冬忠 顯親 實藤
月任	顯平 資季 公光 閏七月升權中納言 信盛 實任 經光

	二年 甲辰
	良實
	良實 六月罷 藤原實經 六月任，東宮傅如故
	實經 六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平 六月任
	兼平 六月升右大臣 藤原忠家 六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公基 實雄 顯定	雅親 實基 具實 隆親 定雅 公相 忠家 六月升内大臣
忠高 公持 藤原公光 閏七月任權官	資賴 六月爲正 爲經 六月爲正 良教 六月爲正 公親 冬忠 顯親 實藤 忠高 六月罷
定嗣 通行 源通成 閏七月任	顯平 資季 信盛 實任 經光 通成 定嗣 通行

	三年 乙巳
	良實
	實經
	兼平
	忠家
公基 實雄 顯定 源通忠 六月復任	雅親 實基 具實 隆親 通忠 定雅 公相
公光 公持 藤原道良 六月任權官	資賴 爲經 良教 公親 冬忠 顯親 實藤
	顯平 資季 信盛 實任 經光 通成 定嗣

	四年 丙午 正月後深草帝卽位
	良實 正月罷 藤原實經 正月任關白，更爲攝政
	藤原實氏 三月任，十二月罷 源通光 十二月任
	實經 正月任關白，尋罷東宮傅，十二月辭本官 藤原兼平 十二月任
	兼平 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忠家 十二月任
	忠家 五月罷左近衞大將，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實基 十二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公基 實雄 顯定	雅親 實基 十二月升内大臣 具實 隆親 通忠 定雅 公相 公基
道良 公光 公持	資賴 爲經 良教 公親 冬忠 顯親 實藤 道良 五月兼左近衞大將
通行	顯平 資季 信盛 實任 經光 通成 定嗣 四月兼大藏卿 通行

	寶治元年丁未
	實經正月罷 藤原兼經正月任攝政
	通光
	兼平
	忠家
	實基
實雄 顯定	雅親 具實 隆親 通忠 定雅 公相 公基 實雄 顯定 藤原道良
公光 公持	資賴 爲經 良教 道良十二月升大納言 公親 冬忠 顯親六月剃髮 實藤 公光
	顯平十二月罷 資季 信盛 實任 經光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通成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源雅光十二月任 定嗣

	二年戊申
	兼經
	通光正月罷
	兼平
	忠家
	實基三月罷右近衛大將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雅親 具實 隆親 通忠三月兼右近衛大將 定雅 公相
公持 藤原經光十二月任權官 源通成二十月任權官	資賴十月罷 爲經 良教 公親 冬忠 實藤 公光
通行 藤原師繼十二月任 源雅家二十月任	資季十月升權中納言 信盛 實任 雅光 定嗣十月升權中納言

	建長元年己酉
	兼經
	兼平
	忠家
	實基
公基 實雄 顯定 道良	雅親十二月薨 具實 隆親 通忠 定雅
公持 經光十月罷 通成 藤原資季十月任權官 藤原定嗣十月任權官	爲經十二月罷 良教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公親 資季
通行 師繼 雅家 藤原長朝十月任 藤原顯朝十月任	信盛 實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雅光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二年庚戌
	兼經
	兼平
	忠家
	實基四月罷 源具實五月
公相 公基 實雄 顯定 道良 藤原良教十二月任權官	具實五月升內大臣
冬忠 實藤 公光 公持 通成 定嗣 藤原實任十二月任權官 源雅光二十月任權官	公親五月升權大納言
通行 師繼 長朝 雅家 顯朝 源有資二十月任 源顯良二十月任	有資 信盛

		三年 辛亥
		兼經
		兼平
任、十一月罷。藤原道良 十二月任、尋罷左近衛大將		忠家
		道良
隆親 五月爲正　通忠 五月爲正、十一月薨　定雅 十二月爲正、兼左近衛大將　公相 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公基　實雄　顯定　道良 十二月升內大臣	良教　藤原公親 五月任權官　藤原冬忠 十二月任權官	隆親　定雅　公相　公基　實雄　顯定　良教
資季 五月爲正　冬忠 五月爲正、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實藤 五月爲正　公光 十二月爲正　公持　通成　實任 正月罷　雅光　定嗣 正月罷　源通行 正月	任權官　藤原顯朝 正月任權官　藤原師繼 五月任權官	資季　實藤 正月升權大納言　公光　公持　通成　雅光
通行 正月升權中納言　師繼 五月升權中納言　顯良　長朝 正月罷　雅家　顯朝 正月升權中納言　源雅具 正月任、兼大藏卿　源基具 正月	任　藤原公泰 正月任　藤原通雅 五月任	有資　信盛　雅具　顯良 正月升權中納言　通雅 正月升權中納言

	四年 壬子	
	兼經 十月罷　藤原兼平 十月任攝政	
	藤原兼平 十一月任	
	兼平 十月任攝政、本官如故、十一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道良 十一月任
	忠家 七月罷　藤原道良 七月任、十一月升左	大臣　藤原定雅 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道良 七月升右大臣　藤原定雅	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一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相 十一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公親　冬忠　藤原實藤 正月任權官	隆親　定雅 七月升內大臣	公相 十一月升內大臣　公基　實雄　顯定　良教　公親　冬忠　實藤　藤原公持 十一月任權官　源通成 十一
通行　師繼　顯朝　源顯良 正月任權官　藤原通雅 正月任權官	資季　公光　公持 十一月升	權大納言　通成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雅光 十二月罷　通行　師繼　源雅家 十一月任權官　顯朝　顯良　通雅　源基具 十一
雅家 正月罷　基具　公泰　平惟忠 正月任　藤原實尚 正月任　藤原爲氏 正月任	有資 正月罷　信盛　雅具 十二月升	權中納言　惟忠 十二月罷　基具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公泰　實尚　爲氏　源顯方 正月任　源雅忠 十一月任　藤原隆行

	五年 癸丑
	兼平
	兼平十一月罷 藤原實基十一月任
	道良
	定雅三月罷左近衛大將
	公相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月任權官	隆親 公基四月兼右近衛大將 實雄 顯定 良教 公親 冬忠 實藤
月任權官 源雅具二十 月任權官	資季 公光 通行 師繼 雅家 顯朝 雅具 顯良 通雅
十二月任 藤原親頼 十二月任	信盛 雅忠 公泰 實尚 爲氏 顯方 隆行 親頼

	六年 甲寅
	兼平十二月更任關白
	實基二月罷
	道良
	定雅十一月罷 藤原公相十二月任
	公相十一月罷左近衛大將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基十二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公持 通成	隆親 公基十二月升內大臣 實雄 顯定 良教 公親 冬忠 實藤 公持
基具	資季 公光正月罷 通行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師繼 雅家 顯朝 雅具正月罷 顯良 通雅
	信盛 雅忠正月升權中納言 公泰正月升權中納言 實尚 爲氏 顯方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隆行

	七年 乙卯
	兼平
	道良
	公相
	公基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十二月罷大將
通成 源通行二十 月任權官	隆親 實雄 顯定四月剃髮 良教 公親四月兼右
基具 源雅忠正月任權官 藤原公泰正月任權官 源顯方二十 月任權官	資季 師繼六月升權大納言 雅家 顯朝
親頼 藤原長雅十二月任 藤原伊頼正月任 平時繼正月任	信盛 實尚 爲氏 隆行 親頼

	康元元年 丙辰
	兼平
	道良
	公相
	公基
近衛大將 冬忠 實藤 公持 通成 通行 藤原師繼六月任權官	隆親 實雄 良教
顯良 基具 雅忠 公泰 通雅 顯方 藤原基平六月任權官十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資季 雅家 顯朝
長雅 伊頼 時繼	信盛 實尚 爲氏

公親　冬忠　實藤　公持　通成　通行　師繼
顯良　基具　雅忠　公泰　通雅　顯方　基平
隆行　親頼　長雅　伊頼　時繼

正嘉元年丁巳
兼平

道良
公相十一月罷　藤原公基右大臣十一月任
公基十一月升　藤原實雄内大臣十一月任
隆親十一月罷　實雄十一月升　良教　公親
資季　雅家　顯朝　顯良　基具
信盛十一月罷　實尚　爲氏　伊頼　隆行十一月升

冬忠　實藤　公持　通成　通行　師繼　藤原基平十一月任權官左近衞大將如故　藤原通雅十一月任權官
雅忠　公泰　通雅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顯方　基平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隆行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基忠十一月任權官
權中納言　親頼　長雅　時繼　藤原隆顯十一月任　源通世十一月任

二年
兼平

道良
公基十月罷
實雄十一月升
良敎
資季
實尚正月升權

戊午

藤原實雄右大臣十一月任尋兼東宮傅
藤原基平十一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公親　冬忠　實藤　公持　通成　通行　師繼　通雅　基平十一月升内大臣　藤原基忠十一月任權官
雅家　雅忠　顯朝正月罷　顯良　基具　公泰　顯方　隆行　基忠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實尚正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爲氏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實材十一月任權官
中納言　爲氏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伊頼　親頼正月罷　長雅　時繼　隆顯　通世　藤原實材正月任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源定實正月任　藤原顯雅十一月任　藤原經俊十一月任

正元元年己未十一月龜山帝
兼平

道良十一月薨　藤原公相十一月任
實雄
基平
藤原隆親十一月復任　良敎　公親　冬忠　實藤十一月罷
資季四月升權大納言　雅家　雅忠　顯良　基具
伊頼　長雅九月升權中納言　時繼　定實四月升權中納言

卽位

文應

兼平

公相

實雄

基平

公持 通成 通行罷四月 師繼 通雅 基忠 藤原資季四月任權官 隆親罷八月

公泰罷九月 爲氏 顯方 隆行罷正月 實材 藤原家經正月任權官 源定實四月任權官 藤原長雅九月任權官 雅家三月升權

顯雅 隆顯 通世 經俊 藤原高定四月任 源通基九月任 通基三月升權

元年
庚申

良教 公親 資季罷三月 冬忠 公持 通成 師繼 通雅 基忠 源雅家三月任權官 源顯良八月

藤原忠高八月任大納言、先是爲正中納言 顯良八月升權大納言 雅忠 基具 爲氏 顯方 實材 家經 定實

伊頼 時繼 顯雅罷三月 通世 隆顯 經俊 高定 藤原公藤三月任 源通頼三月任

弘長
元年
辛酉

兼平罷四月 藤原良實四月復任關白

藤原公相十二月任

公相罷二月 藤原實雄三月任

實雄三月升左大臣 藤原基平三月任

基平正月罷左近衛大將、三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親三月任、九月罷右近衛大將

任權官

良教 公親三月升內大臣、先是爲正大納言 冬忠三月爲正、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公持 通成 師繼 雅家

長雅 源通基三月任權官

忠高罷三月 雅忠三月升權大納言 基具三月爲正、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顯方三月爲正 爲氏三月爲正 實材 家經

公藤 伊頼 時繼 通頼三月升權中納言 通世 隆顯三月升權中納言 經俊

二年
壬戌

良實

公相罷七月

實雄

基平

公親罷正月 藤原基忠正月任、七月罷左近衛大將

良教 冬忠七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顯良十一月罷 通雅 基忠二月兼左近衛大將 源雅忠三月任權官 源基具十一月任權官

定實 長雅 通基 源通頼三月任權官 藤原隆顯三月任權官 藤原隆行十一月復任 顯方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爲氏

高定 源通持三月任 源資平二月任 公藤 伊頼 時繼

衛大將、
公持閏七月罷　通成　師繼　雅家十一月罷　通雅七月兼右近衛大將　雅忠　基具　基忠正月升內大臣　藤原家經正月任權官
藤原顯朝十二月復任　隆行七月罷　實材　家經正月升權大納言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藤原經俊
通世　經俊正月升權中納言　高定　通持　資平　藤原忠基正月任、十二月罷　平成俊十二月任

	三年　癸亥
	良實
	實雄三月罷　藤原實經八月復任
	基平
	基忠
源顯良閏七月復任　源顯方十二月任權官	良教　冬忠　通成　師繼　顯良　通雅　雅忠　基具
正月任權官　藤原公宗七月任權官	顯朝　爲氏　實材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公藤　伊賴　時繼　通世　高定　通持　資平　成俊

	文永元年　甲子
	良實
	實經
	基平
	基忠
顯方十月罷　家經	良教　冬忠　通成　師繼　顯良　通雅　雅忠　基具
公宗三月薨　經俊　藤原師忠四月任權官	顯朝　爲氏　實材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公藤　伊賴　時繼　通世　高定　通持　資平　成俊

	二年　乙丑
	良實四月罷　藤原實經閏四月任關白
	實經閏四月爲關白、十月罷本官　藤原基平十月任
	基平十月升左大臣　藤原基忠十月任
	基忠十月升右大臣　藤原冬忠十月任、十一月罷左近衛大將、
家經	良教　冬忠十月升內大臣　通成十月爲正　師繼　顯良　通雅　雅忠　基具　家經十一月兼
師忠　經俊	顯朝閏四月升權大納言　爲氏　實材十月爲正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師忠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藤閏四月升權中納言　伊賴十月升權中納言　時繼　通世　高定　通持　資平　成俊

三年 丙寅
實經

基平
基忠
冬忠
左近衛大將 藤原顯朝 閏四月任權官 藤原師忠 十月任權官 良教 通成 師繼 顯良 通雅
隆顯 經俊 藤原公藤 閏四月任權官十月爲正 藤原伊賴 十月任權官 爲氏 公藤 實材 十月罷 定實 十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宗雅 閏四月任 藤原忠繼 十月任 時繼 通世 正月罷 高定 通持 資平

四年 丁卯
實經 十二月罷 藤原基平

基平 十二月爲關白、本官如故、
基忠
冬忠 正月罷 藤原家經
雅忠 顯朝 八月罷 基具 家經 師忠 源定實 十月任權官 良教 通成
長雅 通基 通賴 伊賴 隆顯 經俊 藤原信嗣 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兼 十月任權官 爲氏 二月升權大納言
宗雅 成俊 十月罷 忠繼 二月罷 藤原經平 二月任 源雅言 二月任 藤原公雄 十月任 時繼 經平

五年
十二月任關白 基平 十一月薨

基平 十一月罷
基忠 八月兼東
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家經 十一月升
師繼 顯良 通雅 雅忠 基具 家經 二月升內大臣 定實 師忠 藤原爲氏 二月任權官 良教
公藤 長雅 通基 通賴 伊賴 隆顯 信嗣 經俊 實兼 藤原公雄 二月任權官 公藤 正月升權
高定 公雄 二月升權中納言 通持 二月罷 資平 宗雅 雅言 藤原公孝 二月任 源具氏 二月任 時繼

戊辰
藤原基忠 十二月任關白

尋薨 藤原基忠 十一月任 十二月爲關白本官如故、兼東宮傅如故
宮傅十一月升左大臣 藤原家經 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左大臣 藤原通雅 十一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通成 師繼 顯良 通雅 十一月升內大臣 雅忠 基具 爲氏 正月罷 定實 師忠 藤原公藤 正月任權官
大納言 通賴 十二月爲正 長雅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通基 十二月爲正 伊賴 隆顯 信嗣 經俊 實兼
經平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高定 資平 宗雅 雅言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具氏 公孝 源具房 十一月任 藤原忠方

藤原長雅十一月任權官

公雄　源有資正月任權官、二月罷、　藤原經平　十一月任權官　源雅言十一月任權官

十二月任

六年基忠
己巳

基忠三月罷　藤原家經四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家經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通雅四月任

通雅正月罷右近衞大將、四月升右大臣、　源通成四月任、十一月罷、

良教　通成四月升內大臣　師繼　顯良三月罷

通基三月升權大納言　通賴五月升權大納言　伊賴

時繼五月升權中納言　高定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資平

藤原師忠十一月任右近衞大將如故、

雅忠　基具　公藤　定實　長雅　師忠三月兼右近衞大將、十一月升內大臣、　源通基三月任權官　源通賴五月任權官

隆顯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信嗣　經俊　實兼　經平　公雄　雅言　藤原公孝三月任權官　平時繼五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宗雅正月剃髮　具氏　公孝三月升權中納言　具房　忠方　藤原兼嗣三月任、十二月罷、　源師親三月任、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經任

七年基忠
庚午

家經

通雅

師忠

藤原隆顯十一月任權官

良教正月罷、先是爲正、　師繼　雅忠　基具　公藤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藤原信嗣正月任權官

藤原高定五月任　十一月任權官、　源師親十一月任權官

伊賴　信嗣正月升權大納言　經俊　實兼　經平　高定正月罷　公雄　師親　雅言正月罷　公孝　藤原公守正月任權官　藤原忠方正月任權官　藤原經任正月任權官

藤原賴兼十一月任　源通敎十一月任　源具守十二月任

資平　賴兼　通敎　具守　具氏　具房　忠方正月升權中納言　經任正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實顯正月任　藤原經良正月任

八年 辛未	九年 壬申
基忠	基忠
家經	家經
通雅三月罷 藤原師忠三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師忠
師忠三月升右大臣 藤原師繼三月任	師繼
師繼三月升內大臣 雅忠三月爲正 基具三月爲正 公藤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信嗣 藤原實兼三月任權官	雅忠八月薨 基具 公藤 定實 長雅
伊賴三月爲正 經俊三月爲正 實兼三月升權大納言 經平 公雄 師親 公守 公孝 忠方四月罷 經任三月罷十月復任 藤原家長三月任權官 藤原家基三月任權官 源資平四月任權官十月罷	伊賴 經俊 經平 公雄二月剃髮 師親
資平四月升權中納言 賴兼四月罷 通教 具守 實顯十一月剃髮 具氏 具房 經良 菅原長成四月任十月罷 藤原資宣四月任 平成俊十月復任 藤原茂通十一月任	成俊 通教 具守 具氏 具房

（九年）	十年 癸酉
	基忠五月罷 藤原忠家五月任關白
	家經閏五月兼東宮傅
	師忠四月罷右近衛大將
	師繼
通基 通賴 隆顯 信嗣 實兼	基具 公藤十二月罷 定實十二月爲正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信嗣 實兼 藤原家基五月任權官右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伊賴十二月任權官
經任 家基 公守 公孝 家長	伊賴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經俊 經平 師親 經任 家基四月兼右近衛大將五月升權大納言 公守 公孝 家長 藤原實家五月任權官 藤原兼忠五月任權官 藤原忠教十二月任權官
經良 資宣 茂通	成俊 通教 具守 具氏 具房 經良 資宣 茂通十二月罷 藤原實冬十二月任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大日本史　卷　表　五十三

大日本史卷之三百

表第八

權中納言從三位源光圀　修

七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齊昭　補

八代孫權中納言從三位慶篤　校

公卿六

紀年	攝政關白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右大臣	內大臣	大納言	中納言	參議
文永十一年甲戌正月後宇多帝卽位	藤原忠家 正月更任攝政六月罷 藤原家經 六月任攝政		藤原家經 正月罷東宮傅、六月爲攝政、本官如故、七月罷左近衛大將、	藤原師忠	藤原師繼	源基具 源定實 藤原長雅 源通基 源通賴 藤原伊賴 四月罷 藤原隆顯 藤原信嗣 藤原實兼 藤原家基 藤原忠敎 四月任權官、九月兼左近衛大將、	藤原經俊 九月兼治部卿、 藤原經平 五月薨 藤原忠敎 四月升權大納言 源師親 藤原實家 藤原經任 藤原公守 藤原公孝 藤原家長 七月薨 藤原兼忠 源通敎 四月任權官 源具守 七月任權官 藤原資宣 九月任權官	平成俊、 源通敎 四月升權中納言 源具守 七月升權中納言 源具氏 源具房 藤原經良 藤原資宣 九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實冬 藤原冬輔 四月任 藤原賴親 四月任、九月兼宮內卿、 藤原敎良 九月任
建治元年乙亥	家經 十月罷 藤原兼平 十月任攝政	藤原通雅 八月任	家經 十月罷 藤原師忠 十二月任皇太子傅如故	師忠 十一月兼東宮傅、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忠敎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師繼 十二月罷 藤原家基 十二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基具 定實 長雅 通基 通賴 隆顯 信嗣 實兼 忠敎 十二月升右大臣 家基 十二月升內大臣 藤原實家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兼忠 十二月任權官	經俊 藤原敎良 十二月任 實家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師親 經任 通敎 具守 公守、 公孝 兼忠 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資宣 源具房 十二月任權官	敎良 十二月升中納言 成俊 具氏 九月薨 具房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良 冬輔 實冬 賴親 藤原公貫 十月任 藤原定長 十二月任 藤原親朝 十二月任
二年丙子	兼平	通雅 三月罷 藤原兼平	師忠	忠敎	家基	基具 定實	敎良 經俊 十月薨	成俊 四月罷 經良

（前年續）	三年丁丑
	三年丁丑
	兼平
十二月復任	兼平四月罷
	師忠
	忠教二月罷左近衛大將
	家基
藤原隆親十二月復任、兼兵部卿、長雅、通基、通賴、隆顯十二月罷、信嗣、實兼、實家、兼忠	隆親二月罷、基具、定實、長雅、通基、通賴、信嗣、實兼、實家、兼忠、藤原經任正月任權官
經任、師親、通教、具守、公守、公孝、具房、資宣、藤原實平十二月任權官	教良、經任正月升權大納言、師親、通教、具守、公守、公孝、實平九月剃髮、具房、資宣九月罷、藤原經良正月任權官
冬輔、實冬、定長、賴親、公貫、親朝、藤原家教四月任	經良正月升權中納言、冬輔九月升權中納言、實冬九月升權中納言、定長、賴親二月罷宮內卿、公貫、家教、親朝、藤原實俊

（三年續）	弘安元年戊寅	二年己卯
	弘安元年戊寅	二年己卯
	兼平十二月更為關白	兼平
	師忠	師忠
	忠教	忠教
	家基二月更兼左近衛大將、八月罷大將	家基
	基具、定實、長雅、通基二月兼右近衛大將、通賴、信嗣、實兼、實家、兼忠、經任	基具、定實、長雅、通基、通賴、信嗣、實兼
藤原冬輔九月任權官、藤原實冬九月任權官	教良、師親、通教、具守、公守、公孝、具房、經良、冬輔、實冬	教良十二月升權大納言、師親、通教、具守、公守、公孝
正月任、藤原經業九月任兼宮內卿、藤原經長九月任	定長、賴親七月罷、家教、公貫、經業十二月罷、親朝、實俊、經長、藤原房名十二月任、藤原隆康十二月任	房名、定長、家教十二月升權中納言、隆康、公貫、親朝

實家正月罷　經任　兼忠正月兼左近衛大將　藤原教良十二月任權官

具房　經良　冬輔　實冬　藤原家教十二月任權官

實俊　經長　藤原頼親十二月復任

三年庚辰　兼平

師忠

忠教

家基

基具　定實　教良　長雅　通基　通頼　信嗣　實兼　經任　兼忠

師親　通教　具守　公守　公孝　具房　經良　冬輔　實冬　家教

房名　定長　隆康　頼親　公貫　親朝　實俊　經長

四年辛巳　兼平

師忠

忠教

家基

基具　定實　教良　長雅　通基　通頼　信嗣　實兼

師親　通教　具守　公守　公孝　具房　經良　冬輔

房名　定長正月薨　隆康　頼親　公貫　親朝十二月薨　實俊　經長

經任　兼忠

實冬　家教

藤原基顯二月任

五年壬午　兼平

師忠

忠教

家基

基具　定實　教良　長雅　通基　通頼　信嗣　實兼　經任　兼忠

師親　通教　具守　公守　公孝　具房十二月配流　經良　冬輔　實冬　家教

房名正月罷尋復任　隆康　頼親　公貫　實俊　經長　基顯

六年癸未　兼平

師忠

忠教

家基

基具　定實　教良三月罷　長雅二月罷　通基　通頼　信嗣　實兼　經任三月罷　兼忠　源師親三月

師親三月升權大納言　通教　具守　公守三月升權大納言　公孝三月升權大納言　源具房三月復任　經良

房名　隆康　頼親三月升權中納言　公貫　實俊三月罷　經長三月升權中納言　基顯　藤原公衡三月任十二月升權中

	七年甲申
	兼平
	師忠
	忠教
	家基　源基具正月爲準大臣
任權官　藤原公守三月任權官　藤原公孝三月任權官	基具正月罷　定實　藤原長雅五月復任　通基　通頼　信嗣　實兼　兼忠　師親正月罷　公守
冬輔　實冬　家敎二月罷、十二月復任、藤原頼親三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公衡三月任權官　藤原經長三月任權官　源通雄四月任權官	通敎正月罷　具守正月升權大納言　具房　經良　冬輔　實冬　通雄　家敎　公衡　經長
納言　藤原公重三月任　源雅房三月任　藤原爲世三月任　源基俊三月任	房名正月升權中納言　隆康　公貫　公重　雅房　基顯正月罷　爲世　基俊　藤原經氏正月任

八年乙酉	九年丙戌
兼平	兼平
藤原基忠四月任	基忠
師忠	師忠
忠教	忠教
家基　基具	家基　基具
公孝　藤原隆行正月任權官五月罷、源具守正月任權官　定實　長雅三月罷　藤原房名三月任、八月罷、通基八月爲正　通頼　信嗣	實兼　兼忠　具守　公守　公孝　源雅言八月任權官十月罷、藤原經任十一月復任　定實　通基　通頼
藤原房名正月任權官　藤原實重正月任權官　房名三月升大納言　具房　經良　冬輔　實冬　實重	通雄　家敎　公衡　經長　源雅房三月任權官　具房九月升權大納言　經良
藤原定藤正月任　隆康　公貫　公重五月剃髮　雅房三月升權中納言　爲世　基俊	經氏三月罷　定藤　平忠世三月任　藤原公敦三月任　藤原師藤八月任　隆康正月罷　公貫正月升權中納言

信嗣　實兼　經任九月罷　兼忠　具守　公守　公孝　源具房九月任權官

冬輔九月罷　實冬正月罷　實重　通雄　家教　公衡　雅房　經長閏十二月兼兵部卿　藤原公貫正月任權官　藤原良宗

師藤　爲世　基俊九月升權中納言　定藤　忠世　公敦正月罷　藤原經賴正月任　藤原實盛正月任　藤原實泰

九月任權官　源基俊九月任權官

二月任　藤原爲方九月任

十年　丁亥　十月伏見帝卽位

兼平八月罷　藤原師忠八月爲關白

基忠八月罷

師忠八月任關白、本官如故、十月罷東宮傅

忠教

家基　基具

定實　通基六月罷右近衛大將、十月復兼　通賴正月罷　信嗣　實兼　兼忠　具守　公守

藤原實冬正月復任　源惟康六月任、尋兼右近衛大將、十月爲二品親王　經良正月罷　實重　通雄

師藤正月罷　爲世　定藤正月罷　實泰　忠世　經賴　實盛正月罷　爲方　藤原兼基

公孝　具房　藤原實家正月復任

家教　公衡　雅房　公貫正月罷　經長　良宗　基俊　藤原兼基十二月任權官

正月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兼教正月任　源通重正月任　源雅憲十二月任

正應元年　戊子

師忠

師忠六月罷　藤原忠教七月任

忠教七月升左大臣　藤原家基七月任

家基七月升右大臣　源通基七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十月罷兩職　藤原兼忠十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一月罷大將　基具

定實九月罷　通基七月升內大臣　信嗣七月爲正、十一月兼左近衛大將　實兼十月爲正、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實家十一月罷　兼忠十月升內大臣　具守　公守　公孝

實冬七月升權大納言　實重七月升權大納言　通雄七月爲正、十月升權大納言　家教七月爲正、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衡十月爲正、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雅房十月罷　經長二月罷兵部卿、十月爲正、十一月罷　良宗

兼教七月升權中納言　雅憲　爲世　實泰七月升權中納言　通重十月升權中納言　忠世十月升權中納言　經賴　爲方十月升權中納言　平信輔七月任、九月罷

	二年 己丑
	師忠四月罷 藤原家基四月任關白
	源基具八月任
	忠教
	家基四月爲關白九月罷本官 藤原兼忠十月任兼東宮傅如故
	兼忠四月兼東宮傅十月升右大臣 藤原實兼十月任兼右近衛大將如故
具房七月罷 藤原實冬七月任權官十月罷 藤原實重七月任權官 藤原兼基九月任權官 源通雄十月任權官 藤原家教十月任權官 藤原公衡十一月任權官	實兼十月升內大臣 信嗣 具守 公守
兼基九月升權大納言 基俊 藤原兼教七月任權官 藤原實泰七月任權官 藤原師教九月任權官 源通重十月任權官 平忠世十月任權官 藤原爲方十月任權官 藤原冬平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內實十一月任權官	良宗 兼教 師教 冬平 基俊
藤原俊定七月任 藤原定教九月任 源經資十月任 藤原公尹十一月任	經資正月罷 雅憲 爲世 定教十月升權中納言

	三年 庚寅
	家基
	基具三月罷
	忠教
	兼忠
基具八月升太政大臣	實兼正月罷右近衛大將四月辭本官 藤原信嗣六月任七月辭左近衛大將十二月罷本官 藤原公守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孝 實重 通雄 家教 公衡 兼基 平時繼十月任權官	信嗣六月升內大臣 時繼正月罷 具守六月爲正 公守七月兼左近衛大將十二月升內大臣 公孝七月兼右近衛大將十一月罷兩職 實重 通雄 家教 公衡 兼基十一月兼
實泰 通重 忠世十月罷 爲方 內實 藤原定教十月任權官	兼教正月升權大納言 良宗正月爲正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師教六月升權大納言 冬平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基俊 實泰 通重 定教 爲方 內實 藤原親賴
經賴 俊定 公尹 藤原爲兼正月任 藤原實永正月任 藤原冬季十月任	雅憲六月升權中納言 爲世六月升權中納言 經賴 俊定升權中納言 公尹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爲兼 實永正月罷 冬季 藤原康能正月任兼兵部卿六月罷卿 藤原雅藤

罷、六月任權官 藤原兼教 右近衛大將、正月任權官 藤原師教 六月任權官 藤原冬平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良宗 十二月任權官

正月任權官、六月罷 源雅憲 六月任權官 藤原爲世 六月任權官 藤原俊定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公尹 十二月任權官

六月任 藤原公顯 六月任 藤原宗嗣 十一月任 藤原宗冬 十二月任

四年 辛卯

家基 五月罷 藤原忠教 五月任關白

藤原實兼 十二月任

忠教 五月爲關白、十二月罷本官、 藤原兼忠 十二月任東宮傅如故

兼忠 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基 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公守 三月罷左近衛大將、七月辭本官、 藤原兼基 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孝 十二月任

具守 實重 三月兼右近衛大將 通雄 家教 公衡 兼基 三月更兼左近衛大將、七月升內大臣、 兼教 良宗 師教 冬平 源基俊 七月任權官

基俊 七月升權大納言 實兼 七月爲正 雅憲 四月罷 爲世 通重 定教 爲方 內實 俊定 公尹 平成俊 四月任權官、七月罷、 藤原經賴 七月任權官、十二月

經賴 七月升權中納言 爲兼 七月升權中納言 冬季 康能 正月兼民部卿、三月罷、 雅藤 七月罷 宗冬 宗嗣 公顯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資高 三月任 藤原雅有

罷、 藤原爲兼 七月任權官 藤原公顯 十二月任權官

七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敦經 七月任 藤原師信 七月任 藤原冬良 十二月任 藤原師藤 十二月任

五年 壬辰

忠教

實兼 十二月罷

兼忠

兼基 五月罷左近衛大將

公孝 八月罷 藤原實重 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十二月罷大將、 源定實 九月爲準大臣

具守 源定實 三月復任、八月罷 實重 五月罷右近衛大將、閏六月兼左近衛大將、十一月升內大臣、 通雄 五月罷、十二月復任、兼左近衛大將、 家教 五月兼左近衛大將、閏六月更兼右近衛大將、 公衡 五月兼右近衛大將、閏六月罷

實泰 五月升權大納言 通重 閏六月升權大納言 爲世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定教 爲方 內實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俊定 公尹 爲兼 公顯 藤原師藤

師藤 五月升權中納言 敦經 八月罷 冬良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冬季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宗冬 二月罷 宗嗣 資高 師信 平仲兼 二月任、十二月罷、 源通嗣 五月任

	（前年）	永仁元年 癸巳	（永仁元年）
年		永仁元年 癸巳	
關白		忠教 二月罷 藤原家基 二月復任關白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兼忠	
右大臣		兼基	
内大臣		實重 正月罷 藤原師教 正月任 定實	
大納言	兼教 兩職 良宗 師教 冬平 基俊 三月罷 藤原實泰 五月任權官 源通重 六閏月任權官 藤原爲世 十一月任權官 十二月罷 藤原内實 十一月任權官	具守 通雄 家教 兼教 良宗 師教 正月升内大臣 冬平 實泰	通重 内實 藤原定教 正月任權官
中納言	五月任權官 源經資 六閏月任權官 十二月罷 藤原冬良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家平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冬季 十二月任權官	定教 正月升權大納言 爲方 俊定 師藤 公尹 十二月罷 爲兼 冬良 冬季	公顯 家平 藤原實教 二月任權官 藤原兼仲 十二月任權官
參議	藤原兼仲 十一月任 藤原顯世 十一月任 藤原實教 十二月任 藤原隆良 十二月任	實教 二月升權中納言 隆良 宗嗣 資高 師信 通嗣 兼仲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顯世 平經親 二月任 藤原能清 十二月任

	二年 甲午	（二年）	三年 乙未
年	二年 甲午		三年 乙未
關白	家基		家基
太政大臣			
左大臣	兼忠		兼忠
右大臣	兼基		兼基
内大臣	師教 定實		師教 定實
大納言	具守 通雄 家教 兼教 良宗 冬平	實泰 通重 定教 内實	具守 十二月罷 通雄 家教 兼教
中納言	爲方 俊定 師藤 爲兼 實教 冬良	冬季 公顯 家平 兼仲 十二月罷 源雅憲 十二月復任	雅憲 爲方 俊定 十二月罷 師藤
參議	能清 三月罷 隆良 宗嗣 十二月罷 資高 師信 通嗣	顯世 經親 十二月罷 藤原賴藤 三月任 源親定 十二月任 源師重 十二月任	隆良 六月升權中納言 親定 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良宗　冬平　實泰　通重　定敎六月罷　内實　藤原家平六月任權官　源雅房十二月任權官
|
爲兼　實敎　家平六月升權大納言　冬良　冬季　公顯　藤原隆良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源親定十二月任權官
|
師重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資高　師信　通嗣　顯世　賴藤　藤原俊光六月任　源通時十二月任　平經親十二

四年丙申
|
家基六月罷、　藤原兼忠七月任關白
|
|
兼忠七月爲關白、十二月罷本官　藤原兼基十二月任
|
兼基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師敎十二月任
|
師敎十二月升右大臣　定實十二月更任内大臣
|
通雄　家敎　雅房　兼敎　良宗　冬平　實泰　通重　内實　家平
|
源師重十二月任權官　雅憲四月罷　爲方　師藤　爲兼五月罷　實敎　冬良　親定　冬季　公顯　師重
|
月復任　通時四月升權中納言　資高五月升權中納言　師信　通嗣　顯世　經親　賴藤　俊光

五年丁酉
|
兼忠
|
|
兼基
|
師敎十二月兼左近衞大將
|
定實十月罷　源通雄十月大臣、任左近衞大將如故、十二月罷大將　源通頼十月爲準大臣
|
通雄十月升内大臣　家敎八月罷　雅房十月爲正　兼敎　良宗
|
源通時四月任權官　藤原資高五月任權官　爲方六月罷　師藤十月升權大納言　實敎十月爲正　冬良十月爲正　親定
|
菅原在嗣四月任、十月罷　藤原實明五月任　藤原家雅十月任　實明十月升權中納言　家雅　師信　通嗣　顯世

六年戊戌
|
兼忠七月更爲攝政、罷皇太子傅、十
|
|
兼基八月兼皇太子傅、十二月爲攝
|
師敎四月罷左近衞大將
|
通雄六月罷　藤原公衡
|
冬平　實泰　通重　内實　家平　藤原公衡八月復任、兼右近衞大將、十月爲正、　藤原師藤十月任權官　公衡六月升内大臣
|
公顯　冬季　通時　師重　資高　藤原俊光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明十月任權官　實敎　冬良
|
經親　賴藤　俊光十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光泰十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實爲十月任　藤原實時十二月任　實時　家雅六月升權

七月 後伏見帝卽位		正安元年己亥
藤原兼基二月辭本官十二月任攝政		兼基
		藤原公守六月任十月罷 藤原兼基十一月任
政本官如故		兼基四月罷 藤原師教四月任
		師教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公衡四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公孝十二月任
六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九月罷大將 通頼		公衡四月升右大臣 藤原冬平四月任兼左近衛大將如故八月罷大將 通頼
雅房 源具守五月復任 兼教 良宗 冬平五月兼左近衛大將 實泰 通重 内實九月兼右近衛大將 師藤五月罷		具守 雅房 兼教十二月罷 良宗 冬平四月升内大臣 家平 藤原頼親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公顯十二月任權官
親定六月罷 公顯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冬季 通時六月罷 實明 師重 資高 俊光 藤原家雅六月任權官 藤原顯世		實教四月升權大納言 冬良 冬季四月爲正 實明 家雅 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道平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冬經十二月任權官
中納言 師信 通嗣 實爲十月薨 顯世六月升權中納言 經親 頼藤 源具俊六月任 藤原實躬六月任		實時 宗冬四月罷 師信六月升權中納言 通嗣 具俊四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宗冬十一月復任

		二年庚子
		兼基十二月更爲關白
		兼基五月罷
		師教
		公孝
		冬平 通頼
實泰 通重 内實 家平 公顯 藤原實教四月任權官六月罷 藤原道平六月任權官 藤原公貫十二月任權官		具守 雅房 公貫三月罷 良宗 實泰 通重 内實正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家平正月兼右近衛大將 公顯 道平
道平六月升權大納言 師重 資高 俊光 冬經 源具俊四月任權官 藤原師信六月任權官		冬良 冬季 實明 家雅 師重 資高 師信 冬經四月升權大納言 具俊 俊光 平經親四月
中納言 經親 頼藤 實躬 藤原長相四月任六月罷 藤原兼季四月任 藤原顯家六月任 藤原經守六月任		實時四月罷 通嗣 經親四月升權中納言 頼藤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躬 顯家 兼季 經守 藤原資藤四月任十二月罷

	三年 辛丑	正月 後二條帝 卽位
	兼基	
	源定實 六月任	
	師教 八月兼皇太子傅	
	公孝	
	冬平 通頼	
藤原兼教 三月復任、四月罷、 藤原冬經 四月任權官	具守 雅房	良宗 實泰、 通重 內實 家平 公顯 道平 冬經
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雅藤 十一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賴藤 十二月任權官	冬良 冬季	藤原經長 十月復任 實明 家雅 師重 資高 五月罷 師信 源通嗣 十一月任權官 具俊 賴藤 十月罷 俊光 十月罷 藤原經平 五月任權官
藤原信經 四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爲雄 十一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保藤 十二月月任 藤原公朝 十二月任 藤原俊雅 十二月任	通嗣 通嗣 升權中納言	實躬 顯家 十月辭 兼季 經守 公朝 四月罷 俊雅 四月罷 藤原公茂 四月任 源有房 四月任 藤原實香 四月任 藤原宗冬 十月復任

乾元元年 壬寅	
兼基	
定實 七月罷 藤原公孝 十一月任	
師教	
公孝 十一月升太政大臣 藤原冬平 十一月任	
冬平 十一月升右大臣 藤原內實 十一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通頼	
具守 雅房 九月薨 良宗 十一月爲正 實泰 通重 內實 十一月升內大臣 家平 公顯 道平 冬經	藤原實明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家雅 十一月任權官
經長 冬良 三月罷 冬季 二月薨 實明 三月罷 家雅 三月爲正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師重 十一月爲正 師信 通嗣 具俊 經平	藤原兼季 二月任權官 藤原公茂 三月任權官 藤原家定 三月任權官 源長通 十一月任權官
宗冬 公茂 三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家定 三月升權中納言、先是任本官 實躬 有房 兼季 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守 實香 九月罷 藤原宗親	二月任、九月罷、 藤原經繼 三月任、兼大藏卿、七月罷卿、 藤原定房 三月任 源長通 九月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源雅長 九月任 藤原冬氏

（前年續）	嘉元元年 癸卯	二年 甲辰	三年 乙巳
	兼基	兼基	兼基四月罷 藤原師教四月任關白
	公孝	公孝三月罷	
	師敎	師敎	師敎四月爲關白本官如故閏十二月罷 藤原冬平閏十二月任
	冬平	冬平	冬平閏十二月升左大臣 藤原家平閏十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内實閏四月罷 左近衛大將 通賴	内實十二月薨 通賴十月剃髮	藤原家平正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閏十二月升右大臣 藤原實家十二月爲準大臣閏十二月更任内大臣
	具守 良宗 實泰 通重 家平閏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公顯 道平閏四月兼右近衛大將 冬經 實明八月罷 家雅正月罷 藤原經長正月任權官十月罷 源師重八月任權官 藤原師信十月任權官	具守 良宗 實泰 通重 家平 公顯 師重 道平 冬經 師信	具守 良宗 實泰 通重 家平正月升内大臣 公顯 師重十二月罷 道平閏十二月罷兩職
	經長正月升權大納言 師重八月升權大納言 師信十月升權大納言 通嗣八月罷 具俊九月薨 公茂 經平 家定 長通 兼季 源有房正月任權官四月罷 平仲兼四月任權官五月罷 藤原内經五月任權官 源雅長八月任權官 藤原冬氏八月任權官 藤原宗冬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躬十月任權官	宗冬 公茂 經平 家定 長通 雅長 冬氏 實躬 兼季 内經	宗冬十二月罷 公茂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經平三月升權大納言 家定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長通 雅長 實躬三月罷
十一月任	宗冬十月升權中納言 雅長八月升權中納言 冬氏八月升權中納言 實躬十月升權中納言 有房正月升權中納言 經守 經繼 定房 藤原定資正月任 藤原冬基八月任 藤原爲行八月任 藤原雅俊十月任 藤原光定十二月任	經守 冬基 爲行 經繼 定房 雅俊十一月罷 定資 光定 藤原實前十一月任	經守三月罷 冬基三月升權中納言 爲行 經繼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定房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定資 實前

冬經正月罷
師信
源親定正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經平三月任權官
藤原公茂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家定十二月任權官

冬氏
兼季
內經
源有房三月復任
藤原冬基三月任權官
藤原房實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經繼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定房

光定正月兼治部卿、七月卒
藤原實香三月復任
藤原實任三月任
藤原宣房十一月任兼大藏卿、
藤原冬實十二月任
源顯資十二月任

德治元年丙午
師教皇太子傅十二月罷
藤原實家十二月任
冬平十二月兼皇太子傅
家平四月罷左近衞大將
實家六月罷
藤原道平十二月任左近衞大將如故

具守四月兼右近衞大將
良宗
實泰
通重
公顯
藤原道平十月復任先是兼左近衞大將、十二月升內大臣
師信

十二月任權官
長通
雅長
有房十二月罷內卿
冬氏
兼季
內經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冬基
房實
經繼
定房

冬實
顯資二月兼宮
爲行十二月罷
實香
定資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任二月兼刑部卿、十二月罷卿
實前
宣房

公茂
經平
家定
藤原內經十二月任權官

源忠房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定資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經雄十二月任
藤原經守十二月復任

二年丁未
師教
實家
冬平
家平
道平四月罷左近衞大將

具守
良宗八月薨
實泰
通重十一月罷
公顯
師信
經平四月兼左近衞大將
公茂
家定
內經
藤原俊定九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冬基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房實十一月任權官

長通
雅長
冬氏
兼季
冬基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房實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忠房
經繼
定房
定資
藤原冬實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實香十一月任權官

冬實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顯資三月罷宮內卿、四月辭本官
經守
實香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經雄四月罷
實任
實前
宣房八月罷大藏卿
藤原公秀四月任
平惟輔四月任
藤原保藤
十一月復任
源通顯十

延慶元年 戊申 八月 花園帝卽位
師教八月更任攝政十一月罷 藤原冬平十一月任攝政
實家
冬平八月罷皇太子傅九月復兼十一月爲攝政
家平
道平
具守 實泰 公顯 師信正月罷八月復任十二月辭兵部卿 經平 公茂 家定 內經 冬基 房實 源有房正月任權官八月罷
冬實 長通 雅長 冬氏 兼季 忠房 實香十二月罷 經繼十二月罷 定房 定資 源通顯二十月任權官 藤原保藤十二月任權官
月任 保藤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經守 通顯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任九月罷 實前九月罷 公秀 惟輔五月罷 宣房九月罷 藤原爲相 五月任 藤原爲行 九月復任 藤原基藤 九月任 藤原經忠 十月任 藤原爲藤 十二月任 藤原清雅 十二月任

二年
冬平
實家十月罷
冬平三月罷
家平十月升左
道平十月升右
具守十月更兼
冬實十月罷
經忠三月升權

己酉

藤原信嗣十月任
藤原公衡三月任八月罷 藤原家平十月任
大臣 藤原道平十月任
大臣 藤原經平十月任、尋罷左近衛大將
左近衛大將 實泰十月爲正、尋兼右近衛大將 公顯 師信 經平、十月升內大臣 公茂 家定 內經 冬基六月薨 房實 源長通八月任權官 源通重十月復任
長通八月升權大納言 雅長十月爲正 保藤三月罷 冬氏十月爲正 兼季 忠房二月罷 定房三月罷 定資 通顯 藤原實衡 二月任權官 藤原經忠三月任權官 藤原經守三月任權官十月罷 藤原基藤八月任權官 藤原內家十月任權官 藤原公秀十月任權官
中納言 經守三月升權中納言 爲行 中納言 基藤八月升權中納言 爲相 公秀十月升權中納言 爲藤 清雅 源信有三月任 藤原家親三月任 平惟輔八月復任 藤原公賢十月任

三年 庚戌
冬平十二月爲太政大臣本官如故
信嗣十二月罷 藤原冬平
家平
道平
經平 藤原兼教
具守四月罷左近衛大將十二月辭
雅長 冬氏
信有二月罷 爲行三月升權

十二月任

四月爲準大臣

本官　實泰四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通重　公顯四月兼右近衛大將　師信　公茂　家定　內經　房實　長通

兼季　經忠三月罷　內家三月罷　實衡　定資十二月罷　基藤二月罷　通顯　公秀　藤原冬敎　二月任權官　藤原爲行　三月任權官八月罷

中納言　爲相三月罷　惟輔　公賢三月升權中納言　爲藤　清雅　家親十二月罷　藤原有通　二月任四月罷　藤原公雅　三月任

藤原爲兼　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公賢　三月任權官　藤原季衡　八月任權官　源具親二十　月任權官

藤原公量　三月任　九月罷　藤原資親　三月任　藤原季衡　四月任八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宗嗣　八月任　藤原兼信　九月任　源親房二十

應長元年辛亥

冬平三月更爲關白

冬平四月罷

家平

道平

經平　兼敎

實泰　通重　爲兼十二月罷　公顯　師信　公茂　家定　內經　房實　長通　藤原冬敎

雅長　冬氏　兼季　實衡　季衡五月罷　通顯　公秀　公賢　冬敎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具親

月任　宗嗣閏六月升權中納言　公雅　惟輔　親房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爲藤　清雅五月罷　資親　兼信　菅原長經

十二月任權官

源信有五月任權官閏六月罷　藤原宗嗣閏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實年　十二月任權官　源親房二十　月任權官

五月任　辭罷　藤原公敏　五月任　藤原藤朝　閏六月任十月罷　藤原季雄　十月任　源雅康二十　月任

正和元年壬子

冬平

家平

道平

經平　兼敎

實泰　通重　公顯二月罷

雅長四月升權大納言　冬氏

公雅四月升權中納言　惟輔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一

二年
冬平七月罷

家平七月爲關
道平十一月兼
經平十二月升
實泰　職　師信　公茂八月兼右近衛大將　家定　内經　房實　長通　冬敎　源雅長四月任權官
冬氏十一月升　兼李　實衡　通顯　公秀　公賢　親房　具親　實孝　藤原公雅四月任權官
惟輔　李雄　爲藤　雅康　資親　兼信　公敏　源資榮四月任

癸丑
藤原家平七月任關白

白、十二月東宮傅、十二月升左大臣　罷本官、　藤原道平大臣十二月任、東宮傅如故
藤原經平十二月任
源具守十二月任　兼敎
通重　師信　公茂　家定　内經　房實　長通九月罷　雅長　冬敎　平經親九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冬氏八月任權官九月罷
權大納言　兼李　實衡　通顯　公秀　公賢　公雅八月罷　親房　具親　實孝　藤原公朝八月任
李雄九月升權中納言　爲藤八月罷　雅康七月兼大藏卿、十一月罷卿、　資親　兼信　公敏　資榮八月罷　藤原通輔　源親平八月

大日本史　卷　表　三十二

三年
家平

道平
經平
具守十二月罷
實泰　十一月任權官
兼李　藤原李雄九月任權官　藤原師基十一月任權官
嗣實九月罷　任九月罷　平仲親九月任十月罷　藤原俊言九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國房十月任十一月罷　藤原冬定十一月任　藤原嗣實十一月任

甲寅

兼敎
通重　師信　公茂　家定　内經　房實　雅長　冬氏　冬敎
實衡　通顯　公秀　公賢　親房　李雄　具親　實孝　師基
通輔九月罷　惟輔　雅康　資親　兼信　公敏　冬定十一月罷　藤原光藤九月任　藤原長隆九月任　藤原雅任

四年 乙卯	五年 丙辰
家平 九月罷 藤原冬平 九月復任關白	冬平 八月罷 藤原道平 八月任關白、東宮傅
道平	道平 八月爲關白、十月罷本官 藤原經平
經平	經平 十月升左大臣 藤原實泰
藤原實泰 三月任、七月罷左近衛大將、 兼敎	實泰 十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顯
實泰 三月升内大臣 通重 三月爲正 師信 公茂 七月更兼左近衛大將 家定 七月兼右近衛大將 内經 房實 雅長 冬氏 冬敎 藤原兼季 三月任權官	通重 閏十月罷 師信 閏十月爲正
兼季 三月升權大納言 實衡 三月爲正 通顯 公秀 二月罷、四月復任 公賢 親房 四月罷 季雄 具親 實孝 師基 藤原兼信 二月任權官 平惟輔 三月任權官	實衡 九月升權大納言 通顯 九月爲正
十二月任 惟輔 三月升權中納言 兼信 二月升權中納言 雅康 資親 十二月罷 公敏 雅任 四月罷 光藤 長隆 藤原光經 二月任、八月罷 源有時 三月任 平親時 八月任 藤原資名 八月任 藤原賴定 十二月任	雅康 七月升權中納言 公敏 九月升權

	文保元年 丁巳
如故、	道平
十月任	經平
十月任	實泰 六月罷 藤原公顯 六月任、十二月罷
十月任 兼敎	公顯 六月升右大臣 藤原公茂
公茂 家定 内經 房實 雅長 六月薨 冬氏 兼季 冬敎 藤原實躬 七月任權官、兼民部卿、尋罷卿、九月辭 藤原實衡 九月任權官 藤原賴藤 閏十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師基 十一月任權官	師信 公茂 六月升内大臣
公秀 公賢 惟輔 四月罷 季雄 具親 實孝 師基 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兼信 源資藤 四月任權官、七月罷 源雅康 七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公敏 九月任權官 藤原經忠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光藤 十一月任權官尋罷 藤原清雅 十二月任權官	通顯 公秀 公賢
中納言 有時 四月罷 光藤 十一月升權中納言 長隆 親時 資名 賴定 藤原基孝 四月任 藤原雅孝 七月任 藤原公脩 九月任 源顯實 十一月任	雅孝 公脩 四月升權中納言

六月任、八月罷左近衛大將、　兼教

家定　內經八月兼左近衛大將　房實　冬氏　兼季　實衡　冬教　師基　藤原俊光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經忠十二月任權官

季雄二月罷　具親　清雅二月罷　實孝　兼信　公敏　經忠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藤原長隆　二月任權官、六月罷、　平親時二月任權官、四月罷、　藤原公脩四月任權官　藤原爲相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爲藤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資名十二月任權官

顯實　長隆二月升權中納言　基孝三月罷　親時二月升權中納言　資名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賴定　藤原冬房　二月任　藤原隆有二月任　藤原爲藤三月復任、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源雅行四月任　藤原光經十二月復任　藤原師賢十二月任

二年戊午

道平二月罷東宮傅、十二月辭關白、

藤原實重八月任

經平三月兼皇太子傅、六月薨、

藤原家定八月任、十二月罷右

公茂八月罷　藤原內經

師信八月兼皇太子傅

通顯八月升權大納言

冬房正月罷、　雅孝二月罷

二月　後醍醐帝卽位

藤原內經十二月任關白

藤原實泰八月任

近衛大將、

八月任、十二月爲關白、本官並大臣、左近衛大將如故、　兼教

家定八月升右大臣　內經八月升內大臣　房實十二月兼右近衛大將　冬氏　兼季　實衡　冬教　師基　經忠　源通顯八月任權官、十一月罷、　藤原公賢八月任權官　藤原季衡罷、十一月任權官

公賢八月升權大納言　具親八月罷　實孝　兼信　公敏　爲藤　公脩　資名七月罷　藤原師賢七月任權官　源顯實八月任權官　藤原冬房十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宣房十一月任權官　源親房十二月復任

雅行正月罷　顯實八月升權中納言　光經　賴定二月罷　師賢七月升權中納言　隆有十月罷　藤原基成正月任　藤原實次正月任、四月罷、　藤原實秀二月任、四月罷、　藤原俊實二月任　藤原實前四月復任　源有忠四月任　源持房七月任　藤原隆長八月任

元應元年己未

内經

實重十月罷　源通雄十月任

實泰

家定四月罷　藤原房實閏七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八月罷大將、

内經五月辭左近衛大將、六月罷本官、　源有房六月任、七月薨、　源通重閏七月任、十月罷、　藤原師信十月任皇太子傅如故、　兼教

師信十月升内大臣、　房實六月更兼左近衛大將、閏七月升右大臣、　冬氏閏七月爲正、八月兼左近衛大將、　兼季八月兼右近衛大將、十月爲正、　實衡　季衡　冬教　公賢　師基　經忠　源通顯八月復任、十月罷、　藤原經繼十月任權官　藤原定房十月任權官

公秀八月爲正、　親房八月爲正、　實孝　兼信　公敏　爲藤　宣房三月罷、　公脩三月罷、　顯實　師賢　源有忠三月任權官、閏七月罷、　藤原實前三月任權官、六月罷、　藤原基嗣六月任權官　源具親閏七月復任、十月爲正、

藤原冬定十月復任　有忠三月升權中納言　冬定　持房八月罷　實前三月升權中納言　光經十月罷　基成八月罷　俊實　隆長　藤原賴隆三月任、五月罷、　藤原公明三月任　源光忠五月任　藤原實忠八月任　藤原經定八月任　藤原公有十月任

二年庚申

内經

通雄

實泰

房實

師信　兼教

冬氏四月罷左近衛大將　兼季　實衡　季衡　冬教四月兼左近衛大將　經繼三月罷　定房　公賢　師基　經忠　藤原基嗣三月任權官

公秀　親房　具親　實孝　兼信　公敏　爲藤　基嗣三月升權大納言　顯實　師賢　藤原隆長三月任權官、九月罷、　藤原實忠十二月任權官

冬定九月兼大藏卿　實忠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公有　俊實三月罷　隆長三月升權中納言　經定　公明　光忠　藤原成隆三月任、九月罷、　藤原經宣三月任　藤原實任九月復任　藤原光業十二月任

元亨元年辛酉

内經

通雄

實泰

房實

師信十一月薨　兼教

冬氏　兼季　實衡　季衡　冬教

公秀七月升權大納言　親房　具親　實孝

實任　冬定　公有四月罷　經定七月升權中納言

（前承）	二年 壬戌	三年 癸亥	正中元年 甲子
	内經	内經三月罷　藤原房實三月任關白九月罷皇太子傅	房實十二月罷　藤原冬平十二月任關白
	通雄	通雄五月罷　藤原冬平十一月復任	冬平十二月爲關白本官如故
	實泰八月罷　藤原房實八月任	房實三月爲關白六月罷本官　藤原實泰六月復任	實泰　月罷　藤原冬教四月任
	房實四月兼皇太子傅八月升左大臣　藤原兼季八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尋罷大將	兼季七月罷	藤原經忠四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藤原冬氏六月任八月罷　藤原冬教八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　兼教	冬教正月罷左近衛大將九月兼皇太子傅　兼教	冬教四月升左大臣　藤原實衡四月任右近衛大將如故
定房七月罷　公賢　師基　經忠　基嗣　藤原公秀七月任權官	冬氏六月升内大臣　兼季八月升右大臣　實衡八月爲正　季衡　冬教八月升内大臣　公秀正月罷　公賢　師基	經忠　基嗣　藤原定房正月復任　實衡正月兼右近衛大將　源長通九月任　季衡正月罷　定房十一月罷　公賢　師基十月罷	經忠正月兼左近衛大將　基嗣　源親房正月任權官　源具親十一月任權官　經忠四月升右大臣　實衡四月升内大臣　公賢
兼信　公敏　爲藤　顯實　師賢　實忠　藤原經定七月任權官	親房　具親　實孝正月罷　兼信二月罷　公敏八月爲正　爲藤　顯實　師賢　實忠　經定　藤原宣房	四月復任　親房正月升權大納言　具親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公敏　爲藤　宣房　顯實	師賢　實忠　經定　藤原氏忠正月任權官　藤原光經十一月任權官　公敏　月升權大納言　宣房　月升權大納言　顯實
公明　光忠　經宣　光業三月罷　菅原在兼三月任兼民部卿六月罷　藤原資朝四月任　藤原公泰六月任　藤原隆久	七月任　隆久正月罷　實任二月兼刑部卿　冬定正月罷大藏卿二月兼宮内卿　公明　光忠　經宣四月罷　公泰　資朝　藤原氏忠	正月任　源時通三月任　時通正月罷　實任　冬定六月罷　氏忠正月升權中納言　公明　光忠　公泰	資朝　藤原冬方正月任兼大藏卿　藤原爲定正月任　平惟繼六月任　實任　月升權中納言　公明　月升權中納言　光忠　月升權中納言

兼敎

親房　具親　基嗣　藤原公敏（月任權官）　藤原宣房（月任權官）　長通（罷月）

師賢　氏忠　實忠　經定　爲藤（七月薨）　光經（罷月）　藤原實任（月任權官）　藤原公明（月任權官）　源光忠（月任權官）

中納言　資朝（四月升權中納言）　惟繼　藤原公宗（月任）　冬方　藤原藤房（四月任）　藤原宗平（四月任）　爲定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一

藤原資朝（四月任權官）　藤原冬信（十月任）　公泰

二年乙丑　冬平

冬平

冬敎

經忠

實衡　兼敎

公賢　親房　具親　公敏　宣房　基嗣

顯實　師賢　實任　氏忠（四月罷）　實忠　經定　公明　光忠（十二月罷）　資朝（月爲高）

惟繼（正月兼刑部卿）　公泰（四月升權中納言）　公宗（十二月升權中納言）　冬方　藤房　宗平

時所流　藤原公泰（四月任權官）　藤原公宗（十二月任權官）

爲定　冬信　藤原爲實（四月任、九月罷、）　藤原親賢（九月任）　藤原冬定（十二月復任）

嘉曆元年丙寅　冬平

冬平

冬敎（三月罷皇太子傅）

經忠（七月兼皇太子傅、十一月罷左近衛大將、）

實衡（十月罷）　藤原基嗣（十一月任）　兼敎○後無所考

公賢（十一月兼右近衛大將）　親房　藤原季衡

顯實（二月升權大納言）　師賢（二月升權大納言）

冬定（二月兼大藏卿）　惟繼　親賢

大日本史　卷　表　四十二

十一月任兼左近衛大將、　具親　公敏（二月罷）　宣房（二月罷）　基嗣（十一月升內大臣）　源顯實（二月任權官）　藤原師賢（二月任權官）

實任　實忠　經定（正月薨）　公明　公泰　公宗　藤原冬方（二月任權官大藏卿如故、）　藤原藤房（二月任權官）　藤原光經

冬方（二月升權中納言）　藤房（二月升權中納言）　宗平（六月罷）　爲定　冬信　源國資（二月任、兼官內卿、）　源具行（二月任、十一月罷、）　藤原公春

四月復任 六月任十 兼民部卿 二月罷
源通定 十一月任
源有賴 十一月任

二年 丁卯
冬平 正月甍
藤原道平 二月復任關白
冬平 正月甍
冬敎
經忠
基嗣 七月兼左近衛大將
季衡 七月罷兩職
實任 三月爲正
冬定
公賢
實忠 七月升權
親賢
親房
光經 十…
惟繼
具親
大納言
通定 三月升權
顯實
公明
中納言
師賢
公泰 十一月罷
有賴 六月罷
公宗
爲定 七月升權

藤原實忠 七月任權官
冬方 三月罷
中納言
藤房
冬信 七月升權
源通定 三月任權官
中納言
國資 十一月罷
藤原爲定 七月任權官
宮內卿
藤原隆資
藤原冬信 三月任
藤原公清
藤原經通 六月任
十一月任權官
平成輔 七月
藤原道教 任兼治部卿
十一月任權官
藤原資房

三年 戊辰
道平
冬敎
經忠
基嗣
公賢
實任 月罷
冬定 三月升權
七月任
親房
通定
中納言
具親 七月罷
公明
惟繼
顯實 三月罷
公宗
親賢 十一月罷
師賢
經通 三月升權
國資 九月罷
實忠
大納言
成輔
藤原經通
道敎 三月升權
隆資 正月兼大藏卿
三月任權官
藤原道敎
大納言
藤房
資房 九月罷
三月任權官
爲定
公清 六月升權
藤原宣房
冬信
中納言

七月復任
藤原冬定
藤原清忠
三月任權官 九月罷
三月任
藤原師平
藤原實治
三月任權官
六月任
藤原公清
藤原光繼
九月任十一月罷
六月任權官
藤原公泰
藤原實守
九月任
九月復任
源具行 十一月復任
藤原實世
十一月任

元德元年 己巳
道平
冬教
經忠
基嗣 九月罷左近衛大將
公賢　親房　宣房 六月罷　師賢 六月爲正　實忠　經通　道教　藤原師平 六月任權官　源具親 八月復任　源長通 九月復任、尋兼左近衛大將
通定 六月爲正　公明　公泰　公宗　藤房　爲定 九月罷　冬信　師平 六月升權大納言　公清　藤原良基 六月任權官　源親賢 六月任權官、十二月罷　藤原冬定 十二月復任
惟繼　具行　清忠 二月罷　成輔 九月罷治部卿　隆資 正月罷大藏卿　實守　實治 四月兼宮內卿、九月罷卿　實世　源親光 二月

二年 庚午
道平 正月罷　藤原經忠 正月任關白、三月罷皇太子傅、八月辭本官　藤原冬教 八月任關白
冬教 八月爲關白本官如故
經忠 正月爲關白、二月罷本官　藤原基嗣 二月任、三月兼皇太子傅
基嗣 二月升右大臣　源長通 二月任、左近衛大將如故、三月罷兩職　藤原公賢 三月任、尋罷右近衛大將
公賢 三月升內大臣　親房 九月剃髮　師賢　長通 二月升內大臣　具親 十一月爲正
通定 二月罷　公明 二月爲正　公泰 七月罷　公宗 二月升權大納言　冬定 四月罷　藤房　冬信
惟繼 二月升權中納言　具行 八月升權中納言　成輔 二月罷　隆資 十月升權中納言　實守

實忠　經通 三月兼左近衛大將　道教 三月兼右近衛大將　師平　藤原公宗 二月任權官　藤原宣房 十月復任　源光忠 十一月任權官
良基　公清 正月復任　藤原爲定　平惟繼 二月任權官、尋罷　藤原實世 三月任權官　藤原長定 四月任權官　藤原資親 七月任權官、十月罷　源具行 八月任權官　藤原隆資 十月任權官
實治　實世 三月升權中納言　親光 十一月罷　源通冬 二月任　源通宣 二月任、四月罷　藤原俊氏 三月任、四月罷　藤原經顯 四月任、十月罷　藤原季房 四月任　藤原實顯 八月任　藤原基敎 十月任　藤原資明 十月任　藤原清忠 十一月復任

元弘元年
冬教 九月仕北朝
冬教 正月罷　藤原基嗣
基嗣 二月升左大臣
公賢 二月罷　藤原季衡
具親 九月仕北朝
公明　藤房 二月爲正
基敎 正月罷　清忠 正月罷

辛未

二月任、九月仕北朝、

源長通二月任、九月仕北朝、

二月任、九月仕北朝、

師賢八月伴輦、車駕如延暦寺　宣房二月為正、十月剃髮、　實忠九月仕北朝　公宗九月仕北朝　光忠二月薨　經通九月仕北朝　道教九月仕北朝

八月扈從笠置、　為定九月仕北朝　冬信九月仕北朝　具行八月扈從笠置、　隆資八月扈從笠置、　良基九月仕北朝　公清九月仕北朝

實守正月罷　實治正月罷　通冬九月仕北朝　實顯十一月罷　資明正月兼宮內卿、五月罷　季房十月剃髮　源顯家正月任　平宗經正月任、二月罷、

○是歳九月北

冬教

基嗣九月罷東宮傅

長通十一月兼東宮傅

季衡

師平九月仕北朝　源通顯二月復任、九月仕北朝、　藤原忠輔八月任權官、九月仕北朝　具親　實忠　公宗

實世　長定九月仕北朝　藤原實任十月任　為定

藤原光顯正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公重二月任、九月仕北朝、　源有光七月任、九月仕北朝、　通冬　公重十月升權中納言

主光嚴帝即位

經通　道教　師平　通顯十月為正　忠輔十月為正、十二月辭　藤原長隆十二月任權官　藤原冬信十二月任

冬信十二月升權大納言　良基　公清　長定　藤原公重十月任權官　藤原實尹十月任權官　藤原賴定十月任權官　藤原俊實十二月任權官

有光　藤原忠兼十月任　藤原經顯十月任　藤原公名十月任　藤原公有十一月任　平宗經十一月兼宮內卿、　藤原隆蔭十二月任

二年壬申

師賢五月為高時所流

公明六月仕北朝　藤房　具行六月為高時所殺　隆資　實世

顯家

○正慶元年

冬教

藤原兼季十一月任

基嗣

長通七月罷兩職　藤原季衡十月任

季衡十月升右大臣　源通顯十月任

通顯十月升內大臣　具親　長隆二十月罷　實忠　公宗　經通　道教　冬信　師平　藤原資名十月任權官　藤原公清十月任權官　平親時十二月任權官

實任十月罷　公明六月任、十一月兼兵部卿、　爲定四月罷　賴定三月罷　俊實　良基四月罷　公清十月升權大納言　公重　實尹　長定　藤原實守三月任權官　源通冬三月任權官

公有四月升權中納言　通冬三月升權中納言　忠兼十月升權中納言　經顯十月升權中納言　隆蔭　宗經月罷　有光　公名　源具雅三月任　藤原資明四月任、十月升權中納言　藤原實茂十月任、十二月罷、　藤原實繼十月任

藤原公有四月任權官、十月罷、　藤原實顯四月任權官、六月罷、　藤原資明十月任權官　藤原忠兼十月任權官　藤原經顯十月任權官

藤原長光十月任

三年癸酉

藤原道平五月任

源長通六月任

藤原公賢六月復任　源親房爲準大臣○任官年月未詳

具親月歸順　藤原宣房五月復任　藤原師基五月復任　實忠五月歸順　公宗八月歸順　經通五月歸順　道教五月歸順

公明五月歸順、罷兵部卿、　藤房　長定歸順　藤原爲定五月歸順任權官、　藤原冬信五月歸順任權官　藤原良基

顯家　有光月歸順　藤原公重　五月歸順　藤原實治五月復任　源通冬五月　歸順　藤原實顯

○二年
冬教五月罷
兼季五月罷
基嗣五月罷
季衡三月剃髮
通顯五月剃髮
師平五月歸順　具親　實忠五月仕南朝　公宗六月罷　親時五月罷　資名五月剃髮　經通五月仕南朝　道教五月仕南朝
五月歸順任權官　隆資　藤原公清五月歸順任權官　實世　藤原長隆十月歸順任權官　實尹五月歸順九月爲參議　公明五月仕南朝　俊實五月剃髮　公重五月仕南朝　實尹五月仕南朝　實守五月罷　長定月仕南朝　通冬五月
五月復任九月薨　藤原光顯　十一月復任、十一月罷　藤原清忠六月復任　藤原實尹九月任　源忠顯十一月任　隆蔭正月罷　具雅五月罷　有光月仕南朝　公名五月罷　實繼五月罷　長光五月罷

(前年續)	建武元年甲戌
	道平正月兼皇太子傅、十二月兼兵部卿
	長通二月罷　藤原經忠二月復任、十月罷　藤原冬教十月任、十二月兼治部卿
	公賢九月罷　藤原定房六月爲准大臣、九月更任內大臣、十二月兼民部卿　親房
冬信五月仕南朝　師平五月仕南朝　公清五月仕南朝	具親　師基□月　宣房七月罷　實忠十二月兼宮內卿　公宗　經通　道教　師平　藤原長隆正月任權官、二月罷　藤原公泰九月任權官
仕南朝　資明五月罷　忠兼五月罷　經顯五月罷	長隆正月升權大納言　公明月兼大藏卿　藤房十月剃髮　藤原光經十月復任、民部卿如故、十二月罷卿　爲定　冬信　良基　隆資二月罷　公清　實世　長定　藤原公泰正月復任、九月升權
	清忠九月兼大藏卿、十二月罷卿　公重二月升權中納言　實尹九月升權中納言　實治　通冬十月罷　顯家　忠顯　有光　藤原長光二月任　源尊氏九月任　藤原經顯十二月復任

二年
乙亥

道平二月薨 | 藤原冬教 | 二月任治部卿如故 | 十一月罷本官 | 藤原經忠 | 十一月任

冬教二月升左大臣 | 藤原公賢 | 二月任式部卿如故 | 三月兼皇太子傅

定房二月罷 | 藤原經通 | 二月任左近衛大將 | 如故 | 親房

具親 | 宣房四月復任 | 七月罷 | 實忠 | 公宗四月兼兵部卿八月伏誅 | 公泰

光經十一月升權大納言 | 公明 | 爲定 | 冬信 | 良基 | 公清

大納言 | 藤原公重 | 二月任[illegible] | 藤原實尹 | 九月任權官

清忠 | 顯家 | 實治 | 經顯 | 尊氏十一月奪職 | 忠顯

經通二月升內大臣 | 道教 | 師平 | 藤原光經 | 十一月任權官

實世 | 公重 | 實尹 | 長定 | 藤原隆資 | 十一月復任

有光 | 長光 | 源通冬十一月復任

日本漢文史籍叢刊

第一輯

紀傳體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14664013
SS号=14664013